

**Canon**

# EOS R5 Mark II



進階使用者指南

C

---

簡介.....	10
包裝清單.....	11
補充資訊.....	13
相容配件.....	14
使用說明書.....	15
快速入門指南.....	16
關於本指南.....	20
電池和電源配件操作.....	22
相容的記憶卡.....	24
安全指示.....	25
操作注意事項.....	28
部件名稱.....	31
軟體/應用程式.....	43
準備及基本操作.....	48
為電池充電.....	49
插入/取出電池.....	52
插入/取出記憶卡.....	55
使用螢幕.....	61
開啟電源.....	63
安裝和移除RF/RF-S鏡頭.....	66
安裝和移除EF/EF-S鏡頭.....	70
多功能靴.....	74
使用觀景窗.....	76
使用眼球控制功能.....	80
基本操作.....	96
選單操作和設定.....	111
速控.....	117
觸控式螢幕操作.....	123
拍攝模式.....	125
A+：全自動拍攝(智慧自動場景).....	126
A+：全自動拍攝技巧(智慧自動場景).....	130

Fv：靈活先決自動曝光.....	132
P：程式自動曝光.....	135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137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140
M：手動曝光.....	143
BULB：長時間(B快門)曝光.....	146
拍攝和記錄.....	150
靜止影像拍攝.....	151
設定頁選單：靜止影像拍攝.....	154
影像畫質.....	159
靜止影像裁切/長寬比.....	166
自動包圍曝光(AEB).....	170
靜止影像的ISO感光度設定.....	172
防止閃爍拍攝.....	181
高頻防止閃爍拍攝.....	183
使用閃光燈拍攝.....	189
閃光燈功能設定.....	194
選擇相片風格.....	209
自訂相片風格.....	213
註冊相片風格.....	217
HDR拍攝(PQ).....	220
色彩空間.....	221
清晰度.....	222
自動亮度優化.....	223
高光色調優先.....	224
白平衡.....	225
自訂白平衡.....	230
白平衡校正.....	242
鏡頭像差校正.....	246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253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254
取得除塵資料.....	255
多重曝光.....	258

包圍對焦拍攝.....	267
預先連續拍攝.....	273
間隔計時器拍攝.....	274
靜音快門功能.....	277
快門模式.....	278
啟動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280
影像穩定器(IS模式).....	281
自訂速控.....	284
使用觸控式快門拍攝.....	287
影像檢視.....	289
高速顯示.....	291
測光定時器.....	292
HDR/C.Log檢視輔助.....	293
顯示模擬.....	297
光學觀景窗模擬.....	299
不停機顯示.....	300
拍攝資訊顯示.....	301
倒轉顯示.....	314
顯示格數.....	315
觀景窗顯示格式.....	317
自動關機溫度.....	318
選擇測光模式.....	319
自動對焦期間優先主體自動曝光.....	322
手動曝光補償.....	323
曝光鎖(自動曝光鎖).....	324
一般靜止影像拍攝.....	326
短片記錄.....	329
設定頁選單：短片記錄.....	331
短片記錄.....	336
短片記錄大小.....	352
高格數.....	363
主記錄格式.....	364
短片裁切.....	369

雙重拍攝(靜止影像和短片).....	370
錄音.....	373
音訊格式.....	375
音訊設定.....	376
音訊狀態.....	383
自訂相片.....	384
<b>HDR短片模式</b> .....	402
縮時短片.....	406
短片自拍定時器.....	417
攝錄指示燈.....	418
預錄設定.....	419
影像穩定器( <b>IS</b> 模式).....	422
短片自動水平校正.....	425
偽色設定.....	426
斑馬條紋設定.....	428
拍攝資訊顯示.....	430
速控畫面.....	435
待機：低解析度.....	436
<b>Canon Log HDMI輸出範圍</b> .....	437
中繼資料.....	438
時間碼.....	443
其它選單功能.....	451
短片記錄的一般注意事項.....	459
<b>自動對焦/驅動</b> .....	464
設定頁選單：自動對焦(靜止影像).....	465
設定頁選單：自動對焦(短片記錄).....	469
自動對焦操作.....	472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477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481
手動對焦.....	509
註冊優先的人物.....	516
伺服自動對焦特性.....	531
自訂自動對焦功能.....	538

對焦預設.....	557
選擇拍攝模式.....	558
使用自拍.....	562
遙控拍攝.....	564
<b>播放.....</b>	<b>566</b>
設定頁選單：播放.....	568
影像播放.....	570
放大影像顯示.....	575
索引顯示(多影像顯示).....	580
錄製和播放語音備忘.....	583
短片播放.....	589
<b>4K/8K短片畫面擷取.....</b>	<b>593</b>
在電視機上播放.....	595
保護影像.....	597
刪除影像.....	601
旋轉靜止影像.....	608
變更短片方向資訊.....	610
為影像分級.....	611
複製靜止影像.....	617
列印指令(DPOF).....	624
<b>RAW影像處理.....</b>	<b>628</b>
相機內放大.....	637
重設JPEG/HEIF影像的尺寸.....	642
裁切JPEG/HEIF影像.....	644
將HEIF轉換為JPEG.....	647
幻燈片播放.....	651
<b>VR預覽.....</b>	<b>654</b>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	656
從上一次播放繼續.....	659
模糊/脫焦影像偵測.....	660
自訂播放資訊顯示.....	665
顯示高光警告.....	668
顯示自動對焦點.....	669

播放時格線.....	670
短片播放時間.....	671
<b>通訊功能.....</b>	<b>673</b>
設定頁選單：通訊功能.....	675
可用的網路功能.....	677
準備使用通訊功能.....	679
網路特定準備.....	681
將影像傳輸至FTP伺服器.....	683
連接至EOS Utility.....	723
將影像上傳至image.canon.....	736
同步相機間的時間.....	743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	749
直播.....	780
連接至無線遙控器.....	786
使用Camera Control API(CCAPI).....	791
GPS裝置設定.....	801
聯動拍攝.....	806
基本通訊設定.....	814
查看和編輯網路設定.....	855
飛航模式.....	881
藍牙設定.....	882
重新命名相機.....	883
參考.....	884
錯誤詳情.....	885
回應錯誤訊息.....	886
疑難排解指南.....	899
無線通訊注意事項.....	900
安全性.....	902
查看網路設定.....	903
無線通訊狀態.....	904
查看MAC位址.....	906
USB連接的應用程式選擇.....	907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通訊設定.....	908

重設通訊設定.....	912
設定.....	913
設定頁選單：設定.....	915
選擇用於記錄/播放的記憶卡.....	919
資料夾設定.....	927
靜止影像檔案編號.....	931
短片片段編號.....	936
檔案命名.....	939
記憶卡格式化.....	945
自動旋轉.....	948
為短片添加方向資訊.....	950
日期/時間/時區.....	951
語言.....	954
系統頻率.....	955
說明.....	956
提示音.....	959
音量.....	960
監聽器.....	961
螢幕亮度.....	967
觀景窗亮度.....	968
螢幕和觀景窗色調.....	969
微調觀景窗色調.....	970
螢幕和觀景窗顯示.....	971
使用者介面放大.....	972
HDMI解析度.....	973
散熱風扇設定.....	974
關機時的快門.....	977
清潔影像感測器.....	978
省電.....	982
重設相機.....	983
自訂拍攝模式(C1-C3).....	984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相機設定.....	987
電池資訊.....	990

版權資訊.....	996
其它資訊.....	999
自訂控制.....	1000
設定頁選單：自訂控制.....	1001
自訂控制詳細資訊.....	1004
自訂功能/我的選單.....	1035
設定頁選單：自訂功能.....	1036
自訂功能設定項目.....	1038
設定頁選單：我的選單.....	1053
註冊至我的選單.....	1054
參考.....	1060
將影像匯入電腦.....	1061
將影像匯入智慧型手機.....	1064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為相機充電/供電.....	1067
使用電池手把.....	1070
使用散熱風扇.....	1082
疑難排解指南.....	1095
錯誤代碼.....	1114
資訊顯示.....	1115
規格.....	1133
商標及許可.....	1182

# 簡介

---

## 開始拍攝前，請務必閱讀以下內容

為避免拍攝問題和損壞相機，請先閱讀[安全指示](#)及[操作注意事項](#)。另外，請仔細閱讀此進階使用者指南以確保正確使用相機。

## 請拍攝前測試相機並注意如下事項

拍攝後，請播放影像並檢查影像是否正確記錄。如相機或記憶卡出現問題，以致影像無法記錄或傳輸至電腦，所導致的任何損失或不便，Canon公司不承擔責任。

## 關於版權

除出於個人欣賞以外的目的，某些國家的版權法禁止未經授權使用由本相機記錄的影像(或傳輸至記憶卡的音樂/帶有音樂的影像)。

另請注意，即使影像只供個人欣賞，某些公開演出、展覽等仍可能禁止拍攝。

### 連接其它裝置

當將本相機連接到電腦或其它裝置時，請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或Canon連接線。連接介面連接線時，亦請使用隨附的連接線保護器(☞)。

- [包裝清單](#)
- [補充資訊](#)
- [相容配件](#)
- [使用說明書](#)
- [快速入門指南](#)
- [關於本指南](#)
- [電池和電源配件操作](#)
- [相容的記憶卡](#)
- [安全指示](#)
- [操作注意事項](#)
- [部件名稱](#)
- [軟體/應用程式](#)

## 包裝清單

使用前，請確保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物品。如有漏失，請與您的經銷商聯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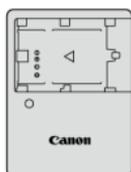
### 相機

(隨附機身蓋(機身蓋R-F-5)和多功能靴蓋ER-SC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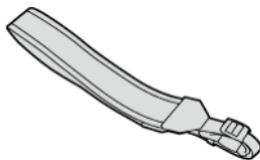


### 電池LP-E6P

(附保護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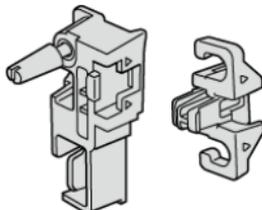
### 電池充電器LC-E6/LC-E6E\*



### 相機帶



### 介面連接線



### 連接線保護器

\* 隨附電池充電器LC-E6或LC-E6E。(LC-E6E隨附電源線。)

- 本相機不隨附記憶卡(📷)或HDMI連接線。
- 如您購買鏡頭套裝，請確保鏡頭包括在套裝內。
- 請勿遺失以上任何物品。
- 不附帶軟體CD-ROM。可從Canon網站下載軟體(📷)。
- 有關相容介面連接線的詳細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

#### ⚠ 注意

- 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時，傳輸速度相當於SuperSpeed USB (USB 5Gbps)。
- 需要鏡頭使用說明書時，請從Canon網站下載(📷)。  
鏡頭使用說明書(PDF檔案)是為單獨售賣的鏡頭所編寫，購買鏡頭套裝時，鏡頭隨附的某些配件可能與鏡頭使用說明書上列出的配件不一致。

## 補充資訊

---

有關相容相機功能的鏡頭的資訊，以及有關相機的補充資訊，請參閱以下網站。

- <https://cam.start.canon/H001/>



## 相容配件

---

有關相容配件的詳細資訊，請查看以下網站。

- <https://cam.start.canon/H002/>



# 使用說明書

---

- **使用說明書(隨相機提供)**

請務必在使用前閱讀。

- **進階使用者指南**

本進階使用者指南提供完整的使用說明。

有關最新的進階使用者指南，請參閱以下網站。

<https://cam.start.canon/C017/>



- **鏡頭使用說明書**

請從以下網站查看或下載。

<https://cam.start.can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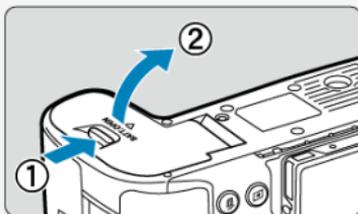


有關軟體使用說明書，請參閱[軟體使用說明書](#)。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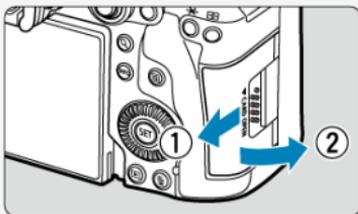
- 選擇[📄: 說明書/軟體URL] 以在相機螢幕上顯示QR碼。

## 1. 插入電池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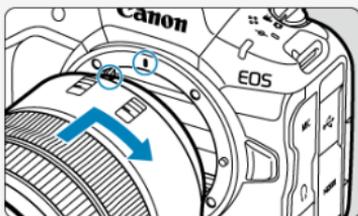
- 購買後，為電池充電 (🔋)，然後開始使用。

## 2. 插入記憶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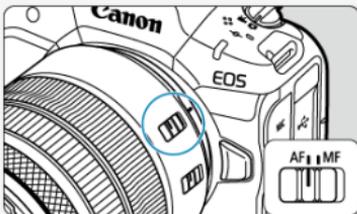
- 可插入兩張記憶卡。

## 3. 安裝鏡頭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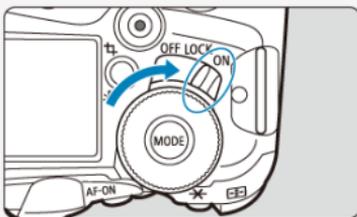
- 將鏡頭的紅點安裝標記與相機上的紅點安裝標記對齊，以安裝鏡頭。

#### 4. 將對焦模式設為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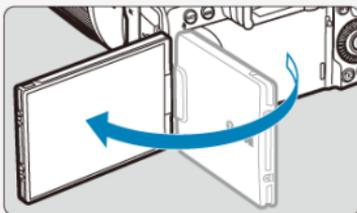


- 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 **AF** >。
- 對於不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鏡頭，將 [**AF**: 對焦模式] 設為 [AF]。

#### 5. 將電源開關置於 < ON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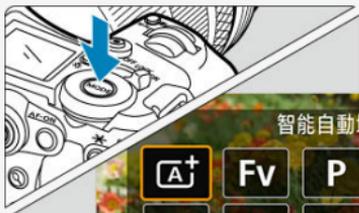


#### 6. 翻開螢幕(☑)。



- 如果顯示語言設定螢幕，請參閱 [語言](#)。
- 當顯示日期/時間/時區設定畫面時，請參閱 [日期/時間/時區](#)。
- 螢幕上出現 [歡迎] 後，請按照螢幕上的說明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 7. 將拍攝模式設為[A+]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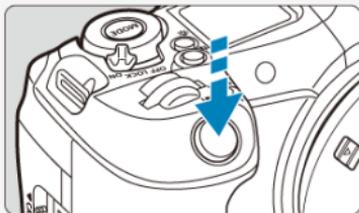
- 按下 <MODE> 按鈕，然後轉動 < 轉盤 > 選擇 [A+]。

## 8. 向主體對焦 (☑)。



- 追蹤框 [ ] 會出現在偵測到的臉部上。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向主體對焦。

## 9. 拍攝相片 (☑)。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10. 檢視相片。



- 剛拍攝的影像將在畫面上顯示約2秒。
- 如要再次顯示影像，請按下 <▶> 按鈕 (🔍)。

## 關於本指南

-  [本指南中的圖示](#)
-  [操作說明的基本假定和範例相片](#)

### 本指南中的圖示

	表示主轉盤。
	表示速控轉盤1。
	表示速控轉盤2。
	表示多功能控制器。
	表示鏡頭控制環。
	表示設定按鈕。
	表示釋放按鈕後可保持該按鈕操作狀態的持續時間(以*秒計)。

- 除上述各項外，當提及相關操作和功能時，本指南中還會使用相機按鈕上使用的以及螢幕上顯示的圖示和符號。

	標題右側的★表示該功能只能在[Fv]、[P]、[Tv]、[Av]、[M]或[BULB]模式下使用。
	跳轉到相關主題頁面的連結。
	避免拍攝問題的提示警告。
	補充資訊。
	改善拍攝的提示或建議。
	疑難排解建議。

## 操作說明的基本假定和範例相片

---

- 在按照說明進行操作前，請確保電源開關設為 < ON > (ON) 且多功能鎖功能已關閉 (LOCK)。
- 本指南假設所有選單設定及自訂功能都設為預設設定。
- 本說明書中的圖示將裝有 RF24-105mm F4 L IS USM 鏡頭的相機作為顯示範例。
- 本指南上所顯示的範例相片僅用於說明。
- 有關使用 EF 或 EF-S 鏡頭，假定已使用鏡頭轉接器。

## 電池和電源配件操作

○：具備完整功能△：具備部分功能×：不相容

### ● 電池手把中有一個電源，或沒有電池手把

	沒有電池手把	電池手把 BG-R20	散熱風扇 CF-R20EP	電池手把 BG-R20EP	電池手把 BG-R10
電池LP-E6P	○	○	○	○	△*2*3
電池LP-E6NH/ LP-E6N	△*2*3	△*2*3	△*2*3*4	△*2*3	△*2*3
電池LP-E6*1	×	×	×	×	×
直流電連接器 DR-E6P	○	○	○	○	△*2*3

### ● 電池手把中有兩個電源

電源1	電源2	電池手把 BG-R20	散熱風扇 CF-R20EP	電池手把 BG-R20EP	電池手把 BG-R10
電池LP-E6P	電池LP-E6P	○	○	○	△*2*3
	電池LP-E6NH/ LP-E6N	△*2*3	△*2*3*4	△*2*3	△*2*3
	電池LP-E6*1	×	×	×	×
電池LP-E6NH/ LP-E6N	電池LP-E6NH/ LP-E6N	△*2*3	△*2*3*4	△*2*3	△*2*3
	電池LP-E6*1	×	×	×	×
直流電連接器 DR-E6P	-	○	○	○	△*2*3

\*1：無法當作電源使用。

\*2：網路連接(Wi-Fi/有線區域網路)無法使用。

\*3：降低連續拍攝速度，避免選擇8K DCI/8K UHD/RAW/SRAW短片記錄大小、精細影像畫質和239.76/200.00/119.88/100.00/59.94/50.00格/秒格數。

HDMI RAW輸出、短片記錄期間的靜止相片拍攝、高格數短片和預先連續拍攝無法使用。

\*4：散熱風扇無法使用。

#### ⚠ 注意

- 無法使用直流電連接器DR-E6和無線檔案傳輸器WFT-R10。

## 注意事項

- 如果裝入電池LP-E6NH/LP-E6N或安裝電池手把BG-R10，啟動時和選擇不可用功能時會顯示有關操作受限的訊息。
- 請使用電池LP-E6P和電池手把BG-R20/BG-R20EP，以獲得最佳相機效能。

## 相容的記憶卡

本相機可使用下列記憶卡。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由其它相機或電腦格式化(初始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CFexpress卡  
\* 相容Type-B
- SD/SDHC/SDXC記憶卡  
\* 相容UHS-II和UHS-I卡



### ⚠ 注意

- 不能使用容量大於2TB的CFexpress卡。

##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記錄短片時，請使用支援VPG400的CFexpress卡或性能可滿足短片記錄畫質需求(讀寫速度較快)的記憶卡(🔗)。



VPG-400標誌是CompactFlash協會的認證標記，經許可使用。

在本說明書中，「CFexpress卡」只代表CFexpress卡，「SD卡」統稱代表SD/SDHC/SDXC記憶卡，「記憶卡」通常代表所有記憶卡。

\* 本產品不隨附記憶卡。請另行購買。

## 安全指示

請確定已閱讀這些指示，以確保本產品操作安全。  
請遵循這些指示，以避免令操作者及他人受到損害或傷害。

 **警告：** 表示有嚴重受傷或死亡的風險。

- 請將本產品放置在幼童無法觸碰的地方。
- 請將電池放置在兒童無法觸碰的地方。

相機帶如纏繞頸部可能會導致窒息。

如吞下相機零件或附送物品或配件，會造成危險。如發生誤吞的情況，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如吞下電池，會造成危險。如發生誤吞的情況，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 產品包含鈕扣/硬幣型電池

鈕扣/硬幣型電池是危險物品，無論新舊，都必須始終放置在兒童無法觸碰的地方。

如果電池不慎被吞食或誤入身體內任何部位，可能會在2小時或更短時間內造成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如果懷疑鈕扣/硬幣型電池被吞入或誤入身體內任何部位，請立即就醫。

- 請只使用本說明書中指定的用於產品的電源。
- 請勿拆卸或改造產品。
- 請勿使產品受到強烈撞擊或振動。
- 請勿接觸任何暴露的內部部件。
- 如發生異常情況，比如冒煙或發出異味，請停止使用產品。
- 請勿使用有機溶劑清潔產品，比如酒精、汽油或油漆稀釋劑。
- 請勿弄濕產品。請勿讓異物或液體進入產品。
- 請勿在可能存在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產品。

否則可能導致觸電、爆炸或起火。

- 請勿將鏡頭或已安裝鏡頭的相機/攝錄機在沒有鏡頭蓋保護的情況下長時間置之不理。

鏡頭可能會將光線集中並導致起火。

- 請勿在雷雨天氣時接觸連接到電源插座的產品。

否則可能導致觸電。

- 使用市面販售的電池或提供的電池時，請遵守下列指示。

- 電池只可在指定產品上使用。
- 請勿將電池加熱或直接置於火中。
- 請勿使用非認可的電池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 請勿讓端子沾上污漬，或接觸到金屬扣針或其它金屬物件。
- 請勿使用洩漏的電池。
- 丟棄電池時，請以膠帶或其它方法包裹端子，讓其絕緣。

否則可能導致觸電、爆炸或起火。

如電池洩漏並接觸到皮膚或衣物，請用流動水徹底地沖洗接觸的位置。如接觸到眼睛，請立即用大量清潔的流動水徹底地沖洗，並尋求醫療協助。

- 使用電池充電器或交流電轉接器時，請留意下列指示。
  - 請定期使用乾布清除插頭和電源插座上累積的所有灰塵。
  - 請勿用濕手將產品插入或拔出電源。
  - 如插頭未完全插入電源插座，請勿使用產品。
  - 請勿使插頭和端子暴露於灰塵中，或使其接觸金屬插頭或其它金屬物體。
  - 請勿在雷雨天氣時接觸連接到電源插座的電池充電器和交流電轉接器。
- 請勿在電源線上放置重物。請勿損壞、切斷或改造電源線。
- 請勿在使用時或剛使用完畢溫度仍很熱時，使用布或其它材料包裹產品。
- 請勿在拔除本產品的插頭時拉扯電源線。
- 請勿將產品長時間連接在電源上。
- 請勿在5 - 40 °C (41 - 104 °F)以外的溫度範圍為電池充電。

否則可能導致觸電、爆炸或起火。

- 使用本產品時，請勿讓本產品長時間接觸皮膚的同一個位置。

即使感受不到產品發熱，但仍可能會造成低溫接觸性燒傷，包括皮膚泛紅及起水泡。在炎熱的環境下、又或如使用者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較不敏感，請使用三腳架或其它類似的器材。

- 在禁止使用產品的場所，請按照指示關閉產品。

否則可能會因電磁波的影響導致其它設備發生故障，甚至造成意外事故。

- 請勿將電池放在寵物附近。

寵物啃咬電池可能導致電池洩漏、過熱或爆炸，造成產品損壞或起火。



**注意：**

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否則會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 請勿在靠近眼睛處啟動閃光燈。

這可能會損害眼睛。

- 請勿長時間透過螢幕或觀景窗觀看影像。

這可能會引起類似動暈症的症狀。如出現這種情況，請立即停止使用本產品，並在再次使用之前休息一會。

- 閃光燈啟動時會產生高溫。拍攝時，請讓手指、身體的其它部分或物件遠離閃光燈。

這可能會導致燒傷或造成閃光燈故障。

- 請勿將本產品置於極高溫或低溫的地方。

本產品可能會變得極熱/冷，在被觸碰時會導致燒傷或受傷。

- 相機帶只設計用於掛在身上。相機帶安裝至產品後，如懸掛在掛鉤或其它物體上，可能會損壞產品。此外，請勿搖晃本產品或讓其受到強烈撞擊。

- 請勿讓鏡頭過分受壓或讓其受到任何物件的撞擊。

這可能會導致受傷或損壞產品。

- 請將本產品安裝在足夠穩固的三腳架上。

- 當產品已安裝在三腳架上，請勿搬動產品。

這可能會導致受傷或造成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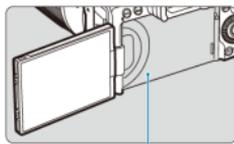
- 請勿觸碰本產品內部的任何零件。

這可能會導致受傷。

- 如在本產品的使用中或使用後，皮膚出現異常反應或發炎，請停止繼續使用並及時就醫。



- **長時間重複連續拍攝或短片記錄後，由於螢幕收納部位(A)的溫度可能會升高，因此請勿觸摸此部位。這可能會導致燒傷。**



(A)

- 將 [相機: 自動關機溫度] 設為 [高] 時，相機和記憶卡的溫度可能會進一步升高。
  - 建議使用三腳架等工具以避免手持拍攝，這可能會導致低溫接觸性灼傷等問題。
  - 請勿在拍攝後馬上觸摸 CFexpress 卡。記憶卡可能較熱，可能導致灼傷。請等到記憶卡冷卻下來後再將其取出。

## 操作注意事項

### 相機保養

- 本相機是精密器材。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撞擊。
- 本相機並不防水，無法在水中使用。
- 為了充分發揮相機的防塵防水滴性能，請將端子蓋、電池蓋、記憶卡插槽蓋及所有其它蓋子牢牢關閉。同時，將多功能靴蓋安裝在多功能靴上。
- 本相機採用防塵防水滴設計，有助於防止意外掉落在相機上的沙粒、灰塵、泥土或水珠進入相機內部，但無法完全避免泥土、灰塵、水或鹽分進入相機內部。請儘量不要讓相機沾到泥土、灰塵、水或鹽分。
- 如果相機沾到水，請用乾淨的乾布擦拭。如果相機沾到泥土、灰塵或鹽分，請用乾淨且用力擰掉水的濕布擦拭。
- 在有灰塵或骯髒的地點使用相機可能會引起相機損壞。
- 建議在使用完相機後進行清潔。讓泥土、灰塵、水或鹽分留在相機上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
- 如相機不慎掉入水中，或擔心濕氣(水)、泥土、灰塵或鹽分可能進入了相機，請立即向最近的Canon客戶服務中心諮詢。
- 請勿將本相機靠近具有強力磁場的物體，例如磁鐵或電動馬達。亦要避免將相機靠近發出強力無線電波的物體，例如大型天線。強力磁場可能引起相機故障或破壞影像資料。
- 請勿將相機置於溫度過高的地方，例如陽光直射的車廂內。高溫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相機內有精密電子線路，請勿試圖自行拆卸相機。
- 請不要用手指或其它物體阻礙快門簾幕操作。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請僅使用市面販售的吹球吹走鏡頭、觀景窗或其它部件上的灰塵。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劑清潔機身或鏡頭。如有頑固污漬，請將相機送交Canon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請勿用手指接觸相機的電子接點，以免接點腐蝕。腐蝕的接點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如將相機突然從低溫處帶入溫暖的房間，相機表面及其內部零件可能形成水氣凝結。為防止水氣凝結，請先將相機置於密封的塑膠袋中，然後待其溫度逐步調節至室溫後再從袋中取出。
- 如果相機出現凝結，為避免損壞，請勿使用相機、移除鏡頭或取出記憶卡或電池。請關閉相機並等待濕氣全部蒸發後再繼續使用。即使在相機完全晾乾後，相機內部仍可能處於低溫狀態，在相機調節至環境溫度前請勿移除鏡頭或取出記憶卡或電池。
- 如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相機存放於通風良好的乾爽陰涼處。存放期間請定期按動數次快門按鈕以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避免將相機存放於具有會導致生鏽或腐蝕的化學品的地方，例如化學實驗室中。
- 如相機已長時間沒有使用，使用前請先測試全部功能。如您的相機長時間沒有使用或即將進行重要拍攝活動(如即將去國外旅行)，請將相機送交最近的Canon客戶服務中心檢查或自行檢查，並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長時間進行重複連續拍攝或靜止影像/短片拍攝後，相機可能會變熱。這並非故障。
- 如果影像區域的內部或外部有明亮的光源，可能會出現鬼影。
- 在背光下拍攝時，請儘可能讓視角遠離太陽。請始終保持強光源(如太陽、雷射和其他人造強光源)不出現在影像區域內或影像區域附近。集中的強光可能會導致冒煙或損壞影像感測器或其它內部元件。
- 未進行拍攝時，請安裝鏡頭蓋以避免直射的陽光和其它光線進入鏡頭。

### 螢幕、觀景窗和液晶面板

以下情況不會影響相機拍攝的影像。

- 雖然螢幕和觀景窗是採用高精度技術製造，超過99.99%的像素為有效像素，但是仍有0.01%或更少的像素可能無效，還可能存在黑色、紅色或其它顏色的壞點。這並非故障。不影響影像記錄效果。
- 如螢幕長時間保持開啟狀態，螢幕可能呈現異常，從螢幕上可看到所顯示影像的殘像。但這種情況只是暫時性的，只要停止使用相機數天，殘像便會消失。
- 低溫環境下，螢幕顯示可能會稍慢；高溫環境下，螢幕顯示可能看起來較昏暗。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 記憶卡

如要保護記憶卡及記錄的資料，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勿摔落、彎折或弄濕記憶卡。請勿使記憶卡受到過度外力、撞擊或震動影響。
- 不要讓記憶卡的接點沾上灰塵或異物。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的接點。
- 請勿在記憶卡上貼任何標籤。
- 請勿在靠近任何強力磁場區域(例如電視機、揚聲器或磁鐵處)存放或使用記憶卡。還要避免易於產生靜電的場所。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陽光下曝曬或靠近熱源。
- 請將記憶卡儲存在盒子裡。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於高溫、多塵或潮濕的環境中。
- 長時間進行重複連續拍攝或靜止影像拍攝/短片記錄後，記憶卡可能會變熱。這並非故障。

## 鏡頭

- 將鏡頭從相機移除後，請將鏡頭後端向上豎立放置並裝上鏡頭後蓋，以免刮擦鏡片表面及電子接點(1)。



## 影像感測器上的污跡

除灰塵會從外部進入相機外，在極少數情況下，相機內部零件上的潤滑劑可能會黏附在影像感測器上。如果影像上出現污點，請將相機交由**Canon**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測器。

## 電池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的竅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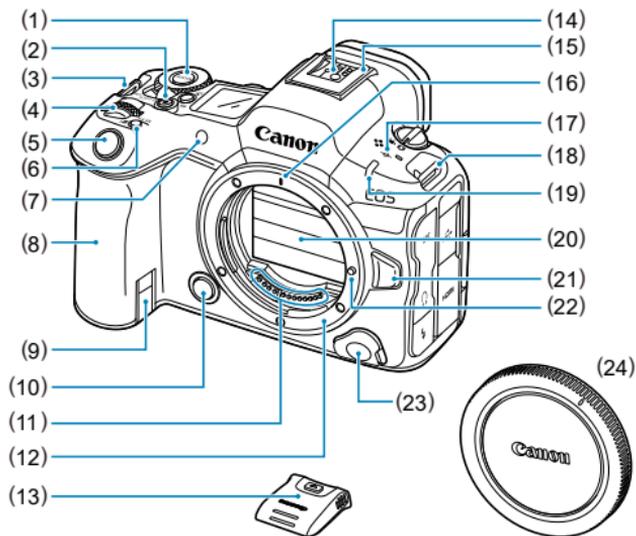
- 請放置在通風良好的乾燥陰涼處。

- 長時間放置電池時，請大約每年進行一次充電。為電池充電時，將其充電至約50%，而非充滿電(🔋)。
- 在室溫(23°C/73°F)下，將電量耗盡的電池充電至約50%需要約60分鐘。因環境溫度而異，電池充電時間會有很大不同。
- 如果長時間不使用電池，電池從相機上取出後在電池內部會有微量的電流繼續放電，最終會導致過度放電且會影響後續的使用，即使充電後放置情況亦如此。

## 部件名稱

安裝相機帶

使用連接線保護器



- 
- (1) <MODE>模式按鈕

---

  - (2) 短片拍攝按鈕

---

  - (3) 相機帶環

---

  - (4) < > 主轉盤

---

  - (5) 快門按鈕

---

  - (6) <M-Fn /  > 多功能/FTP伺服器影像傳輸功能

---

  - (7) 自拍指示燈/自動對焦輔助光

---

  - (8) 手把(電池倉)

---

  - (9) 直流電連接器電源線插孔

---

  - (10) 景深預覽按鈕

---

  - (11) 接點

---

  - (12) 鏡頭接環

---

  - (13) 多功能靴蓋

---

  - (14) 閃燈同步接點

---

  - (15) 多功能靴

---

  - (16) RF鏡頭安裝標誌

---

  - (17) < > 焦平面標記

---

  - (18) 相機帶環

---

  - (19) 攝錄指示燈

---

  - (20) 快門簾幕/影像感測器

---

  - (21) 鏡頭釋放按鈕

---

  - (22) 鏡頭固定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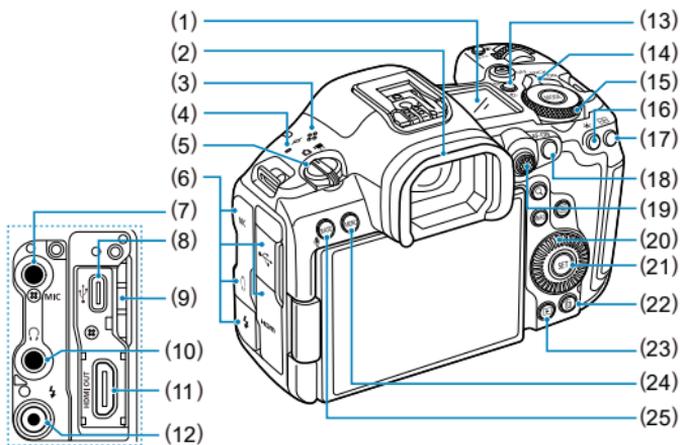
---

  - (23) 遙控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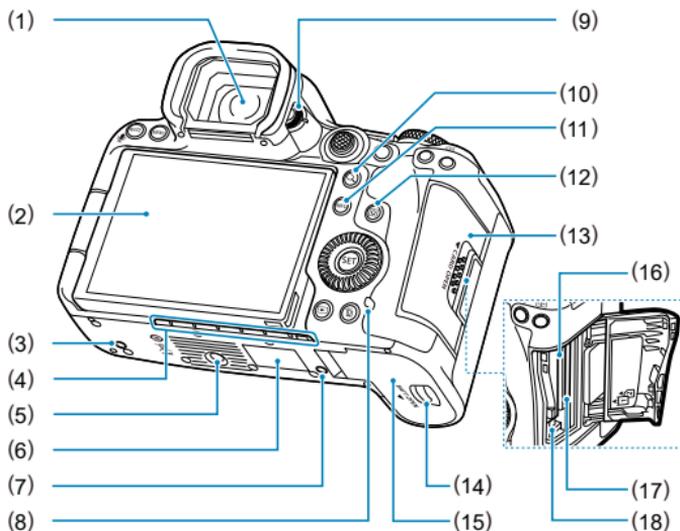
---

  - (24) 機身蓋

---



- 
- (1) 液晶面板
- 
- (2) 接目環
- 
- (3) 揚聲器
- 
- (4) 麥克風
- 
- (5) <  /  > 靜止影像拍攝/短片記錄開關
- 
- (6) 端子蓋
- 
- (7) < **MIC** > 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
- 
- (8) <  > 數位端子
- 
- (9) 排氣孔
- 
- (10) <  > 耳機端子
- 
- (11) < **HDMI OUT** > HDMI輸出端子
- 
- (12) <  > 同步端子
- 
- (13) <  /  > LCD面板資訊切換/照明/裁切按鈕
- 
- (14) 電源/多功能鎖開關
- 
- (15) <  > 速控轉盤2
- 
- (16) <  > 自動曝光鎖按鈕
- 
- (17) <  > 自動對焦點選擇按鈕
- 
- (18) < **AF-ON** > 自動對焦啟動按鈕
- 
- (19) <  > 多功能控制器(也可以直接按下)
- 
- (20) <  > 速控轉盤1
- 
- (21) <  > 設定按鈕
- 
- (22) <  > 刪除按鈕
- 
- (23) <  > 播放按鈕
- 
- (24) < **MENU** > 選單按鈕
- 
- (25) < **RATE** /  > 分級/語音備忘按鈕
-



- |      |            |
|------|------------|
| (1)  | 觀景窗接目鏡     |
| (2)  | 螢幕         |
| (3)  | 配件定位孔      |
| (4)  | 進氣孔        |
| (5)  | 三腳架插孔      |
| (6)  | 序號(機身編號)   |
| (7)  | 配件定位孔      |
| (8)  | 資料處理指示燈    |
| (9)  | 屈光度調整旋鈕    |
| (10) | <Q>放大/縮小按鈕 |
| (11) | <INFO>資訊按鈕 |
| (12) | <Q>速控按鈕    |
| (13) | 記憶卡插槽蓋     |
| (14) | 電池蓋鎖       |
| (15) | 電池蓋        |
| (16) | 記憶卡插槽1     |
| (17) | 記憶卡插槽2     |
| (18) | 記憶卡彈出按鈕    |

## 液晶面板資訊顯示



因相機狀態而異，顯示的資訊會有所不同。有關圖示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資訊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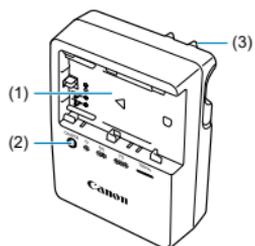
## 觀景窗資訊顯示



因相機狀態而異，顯示的資訊會有所不同。

## 電池充電器LC-E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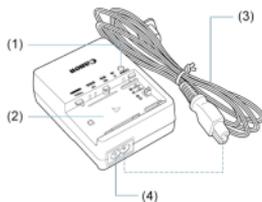
電池LP-E6P/LP-E6NH/LP-E6N/LP-E6的充電器(☑)。



- 
- (1) 電池插槽
  - (2) 充電指示燈
  - (3) 電源插頭
-

## 電池充電器LC-E6E

電池LP-E6P/LP-E6NH/LP-E6N/LP-E6的充電器(☑)。



---

(1) 充電指示燈

---

(2) 電池插槽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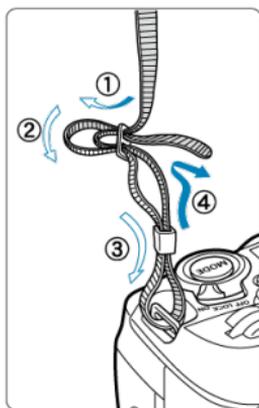
(3) 電源線

---

(4) 電源線插口

---

## 安裝相機帶



將相機帶一端從下面穿過相機帶環，然後如圖所示將它穿過相機帶鎖扣。拉緊相機帶，確保相機帶不會從鎖扣鬆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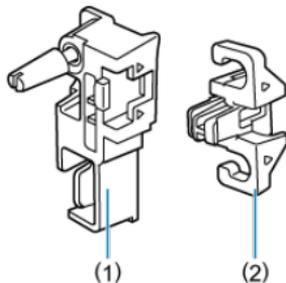
## 使用連接線保護器

連接連接線(介面連接線或HDMI連接線)時，請使用隨附的連接線保護器。使用連接線保護器可以防止連接線意外中斷並防止端子損壞。

-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時，請使用**Canon連接線**(隨附或另行購買)。
- 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或其它顯示裝置時，請使用市售的HDMI連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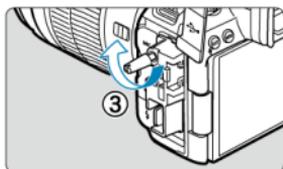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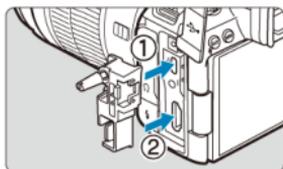
### 準備

#### 1. 準備連接線保護器。



- 連接線保護器包括保護器(1)和線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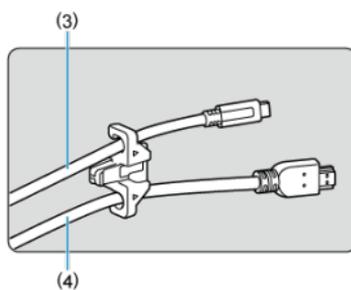
#### 2. 將保護器安裝至相機。



### 連接線插入/連接

將連接線插入線夾，將線夾安裝到保護器上，然後將連接線連接到相機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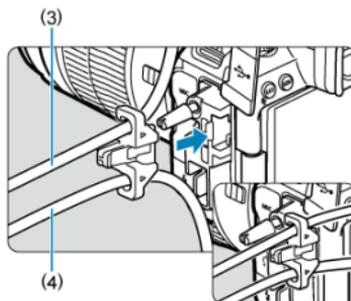
1. 將每根連接線穿過線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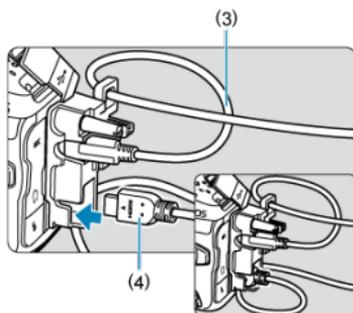
(3)Canon介面連接線

(4)HDMI連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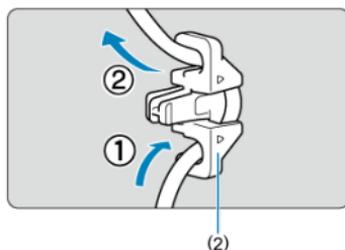
2. 將線夾安裝至保護器。



### 3. 將每根連接線連接至相機。



#### 僅使用Canon介面連接線或HDMI連接線



請如圖所示將連接線穿過線夾(2)，然後將線夾安裝至保護器。

#### ⚠ 注意

- 如果連接介面連接線或HDMI連接線時未使用連接線保護器，在使用相機的過程中可能會損壞相機端子。確保每個介面連接線牢固連接至相機端子。

## 軟體/應用程式

---

- [☑ 軟體/應用程式概覽](#)
- [☑ 安裝電腦軟體](#)
- [☑ 安裝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
- [☑ 軟體使用說明書](#)

### 軟體/應用程式概覽

---

#### 電腦軟體

- **EOS Utility**  
可以將相機拍攝的影像傳輸到連接的電腦、從電腦進行多種相機設定以及從電腦遙控拍攝。
-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建議拍攝RAW影像的使用者使用此軟體。可以對影像進行查看、編輯、列印和其它操作。
- **Neural Network Image Processing Tool**  
用於具有出色影像畫質的RAW影像處理、應用深度學習。需要付費訂閱。
- **Neural Network Upscaling Tool**  
用於放大JPEG/TIFF、應用深度學習。需要付費訂閱。
- **Picture Style Editor**  
可以編輯現有的相片風格並建立和儲存原創的相片風格檔案。
- **Cinema RAW Development**  
用於處理、播放和匯出RAW短片。
- **Canon XF Utility**  
用於將短片檔案傳輸到電腦，以及播放和擷取靜止相片。
- **Canon RAW Plugin for Avid Media Access**  
用於將RAW短片匯入Avid Media Composer。
- **Canon RAW Plugin for Final Cut Pro**  
用於將RAW短片匯入Apple Final Cut Pro。
- **Canon Plugin for ProRes RAW**  
用於將使用Atomos錄影機以ProRes RAW格式記錄的RAW短片匯入Apple Final Cut Pro。

## 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

- **Camera Connect**

可以透過有線或無線連接將相機拍攝的影像傳輸到智慧型手機，從智慧型手機設定各種相機設定，以及從智慧型手機遙控拍攝。

-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Express**

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上進行RAW影像處理和影像編輯的應用程式。需要付費訂閱。

- **Content Transfer Professional**

允許對拍攝的影像或智慧型手機上的影像進行FTP傳輸和其它操作。需要付費訂閱。

始終安裝最新版本的軟體。在這種情況下，之前的版本會被覆寫。

### ⚠ 注意

- 請勿在相機連接到電腦時安裝軟體。否則軟體將無法正確安裝。
- 未連接網際網路時，無法安裝。
- 舊版本的軟體不支援RAW影像處理或無法正確顯示此相機中的影像。

## 1. 下載軟體。

- 使用電腦連接至網際網路並訪問以下Canon網站。  
<https://cam.start.canon/>

因軟體而異，可能需要輸入相機的序號。序號位於相機的底部。

## 2. 在電腦上解壓縮安裝程式。

### Windows

- 按一下顯示的安裝程式檔案以啟動安裝程式。

### macOS

- 連按兩下dmg檔案打開安裝視窗。
- 連按兩下此視窗中的圖示以啟動安裝程式。

## 3. 按照螢幕上的說明安裝軟體。

## 安裝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

---

- 始終安裝最新版本。
- 可從Google Play或App Store安裝應用程式。
- 您也可以從以下Canon網站訪問Google Play和App Store。  
<https://cam.start.canon/>



有關軟體使用說明書，請參閱以下網站。

- <https://cam.start.can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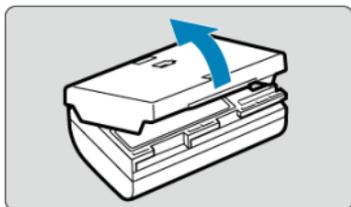
## 準備及基本操作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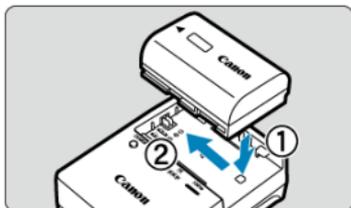
本章介紹開始拍攝前的預備步驟及基本相機操作。

- [為電池充電](#)
- [插入/取出電池](#)
- [插入/取出記憶卡](#)
- [使用螢幕](#)
- [開啟電源](#)
- [安裝和移除RF/RF-S鏡頭](#)
- [安裝和移除EF/EF-S鏡頭](#)
- [多功能靴](#)
- [使用觀景窗](#)
- [使用眼球控制功能](#)
- [基本操作](#)
- [選單操作和設定](#)
- [速控](#)
- [觸控式螢幕操作](#)

1. 取下電池隨附的保護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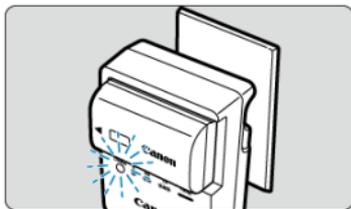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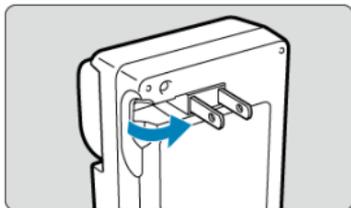
2. 將電池完全插入充電器中。



- 按照相反步驟操作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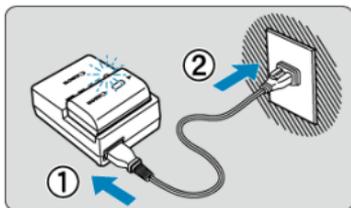
### 3. 為電池充電。

#### LC-E6



- 如圖所示，翻開充電器的插頭，然後將充電器插入電源插座。

#### LC-E6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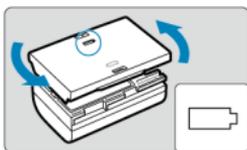
- 將電源線連接至充電器，然後將插頭插入電源插座。
- 充電自動開始，充電指示燈閃爍橙色。

充電電量	充電指示燈	
	顏色	顯示
0-49%	橙色	每秒鐘閃爍一次
50-74%		每秒鐘閃爍兩次
75%或以上		每秒鐘閃爍三次
充滿	綠色	亮著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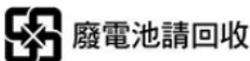
- 在室溫(23°C/73°F)下，為電量耗盡的電池充電需要約3小時。視環境溫度及電池的剩餘電量，充電所需的時間可能有較大差異。
- 出於安全原因，在低溫環境(5-10°C/41-50°F)下充電時間較長(最多約4小時)。

- **剛購買的電池未完全充滿電。**  
使用前為電池充電。
- **使用電池前一天或當天將其充滿。**  
已充電的電池即使沒有使用，電量亦會自然地慢慢減少。
- **充電結束後，移除電池，然後從電源插座上拔下充電器。**
- **您可以按不同的方向為電池裝上保護蓋來表示電池是否已充電。**

如果電池已充電，安裝保護蓋時讓電池形狀的孔 <  > 與電池上的藍色標籤對齊。如電池電量已耗盡，請以相反方向安裝保護蓋。



- **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如將電池長期留在相機內，少量電流會持續釋放，這會導致過度放電並縮短電池壽命。存放電池時，請為電池裝上保護蓋。存放充滿電的電池可能會降低電池效能。
- **在國外也可以使用此電池充電器。**  
此電池充電器相容100至240 V AC、50/60 Hz電源。請按需要裝上市面販售的對應國家或地區的插頭轉接器。為避免損壞，請勿連接至萬用變壓器。
- **如電池充滿電後迅速耗盡，則電池壽命已盡。**  
檢查電池充電效能()並購買新的電池。



#### 注意

- 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後，在約10秒內請勿觸摸充電器的電源插頭。
- 如電池剩餘電量()為94%或以上，將不會為電池充電。
- 隨附的充電器無法為電池LP-E6P/LP-E6NH/LP-E6N/LP-E6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 插入/取出電池

---

插入

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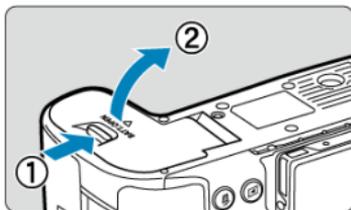
將充滿電的電池LP-E6P裝入相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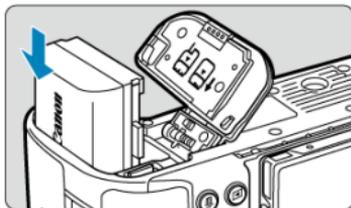
### 插入

---

1. 滑動電池蓋鎖並打開倉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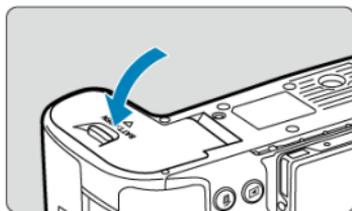


2. 插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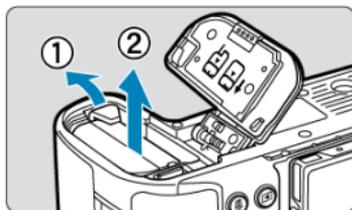
- 將電子接點端插入。
- 插入電池直至鎖定到位。
- 有關相容電池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電池和電源配件操作](#)。

### 3. 關閉插槽蓋。



- 按下倉蓋直至鎖上。

### 1. 打開倉蓋，取出電池。



- 如箭頭所示方向按下電池鎖定桿，然後取出電池。
- 為避免短路，請始終為電池裝上隨附的保護蓋(🔋)。

## 插入/取出記憶卡

[插入](#)

[格式化記憶卡](#)

[取出](#)

本相機可支援兩張記憶卡。相機中只要裝有一張記憶卡即可進行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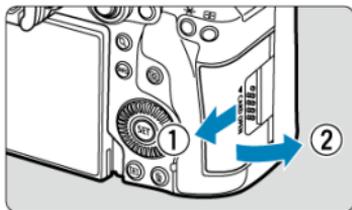
插入兩張記憶卡時，可選擇一張記憶卡用於記錄，或可在兩張記憶卡上同時記錄相同的影像(☑)。

### ⚠ 注意

- 請確保SD卡寫入保護開關(1)設定至上方以啟動寫入及刪除。

## 插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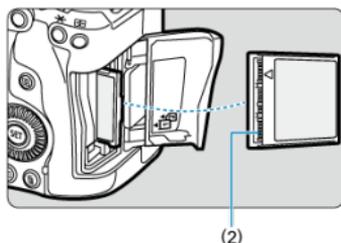
### 1. 滑動插槽蓋將其打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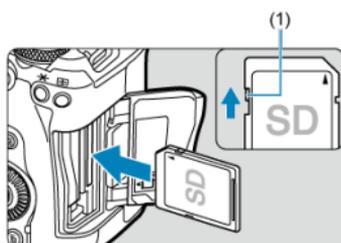
- 請向自身方向拉記憶卡插槽蓋將其打開。

## 2. 插入記憶卡。

記憶卡1(CFexpress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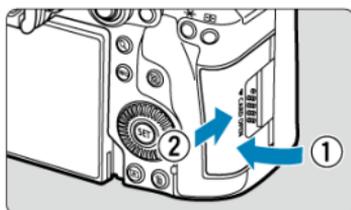


記憶卡2(SD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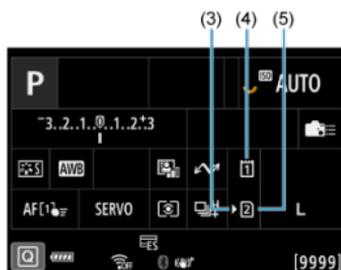
- 後方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為[1](CFexpress卡)，前方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為[2](SD卡)。
- CFexpress卡：將記憶卡的標籤一側對著自己，將記憶卡有溝槽的一端(2)插入記憶卡插槽。**如果以錯誤的方向插入記憶卡，可能會損壞相機。**
- 灰色的記憶卡彈出按鈕會彈起。
- SD卡：將記憶卡的標籤一側對著自己，將卡插入記憶卡插槽直至卡到位。

## 3. 關閉插槽蓋。



- 關閉蓋子，然後如圖所示滑動蓋子直至鎖上。

#### 4. 將電源開關置於< ON > (ON)。



(3) 記憶卡選擇圖示

(4) 記憶卡1(CFexpress卡)

(5) 記憶卡2(SD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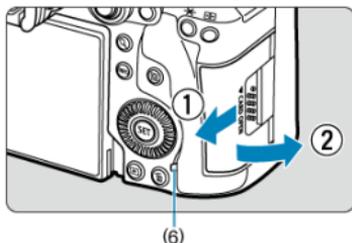
- 透過按下< INFO >按鈕存取的拍攝畫面(ON)以及速控畫面(ON)上顯示已插入記憶卡的圖示。相機將記錄到具有記憶卡選擇圖示的記憶卡上[◀▶]。

## 格式化記憶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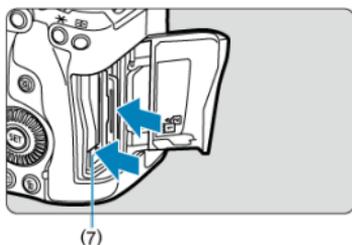
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由其它相機或電腦格式化(初始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1. 打開蓋子。



- 將電源開關設為< OFF >，然後**確認資料處理指示燈(6)熄滅**。
- 請向自身方向拉記憶卡插槽蓋將其打開。
- 如螢幕上顯示[儲存中...]，請關閉倉蓋。

## 2. 取出記憶卡。



- CFexpress卡：按下記憶卡彈出按鈕(7)以彈出記憶卡。
- SD卡：輕輕推入記憶卡，然後釋放以彈出記憶卡。
- 平直拉出記憶卡，然後關閉蓋子。

### 注意

拍攝時，請勿在顯示紅色[]圖示後立即取出記憶卡。由於相機內部溫度較高，記憶卡可能會發燙。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並暫停拍攝一段時間後再取出記憶卡。拍攝後立即取出發燙的記憶卡可能會導致記憶卡掉落並損壞。取出記憶卡時請小心。

## 注意事項

- 因剩餘記憶卡容量以及影像畫質和ISO感光度等設定而異，可拍攝張數會有不同。
- 將 :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設為 **[關閉]** 可防止您忘記插入記憶卡 。

## 注意

- **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表示記憶卡正在寫入或讀取影像、刪除影像或傳輸資料。此時請勿打開記憶卡插槽蓋。為避免破壞影像資料或損壞記憶卡或相機，在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切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
  - 取出記憶卡。
  - 取出電池。
  - 搖晃或撞擊相機。
  - 拔下或插入電源線  
(使用另行購買的家用電源插座配件時)。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 、。
- 如螢幕上顯示記憶卡相關的錯誤訊息，請取出記憶卡並重新插入。如錯誤持續存在，請使用其它記憶卡。  
如可將記憶卡上的影像傳輸至電腦，請傳輸所有影像，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記憶卡可能會恢復正常。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的接點。請勿讓接點暴露於灰塵或水中。如接點上粘附污漬，可能會導致接觸不良。
- 多媒體記憶卡(MMC)無法使用。(會顯示記憶卡錯誤。)
- 不推薦UHS-II microSDHC/SDXC卡與microSD轉SD轉接器配合使用。  
當使用UHS-II卡時，請使用SDHC/SDXC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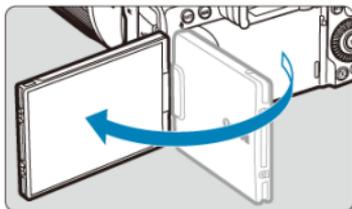
# 使用螢幕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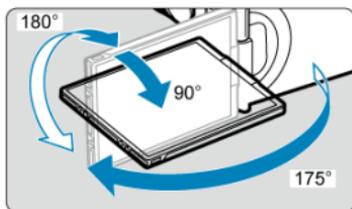
您可以變更螢幕的方向和角度。

---

## 1. 翻開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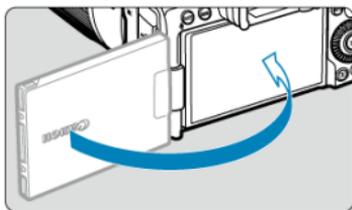


## 2. 旋轉螢幕。



- 當螢幕翻開時，可以向上、向下傾斜或旋轉至朝向主體。
- 標示的角度僅為約值。

## 3. 將液晶螢幕面對自己。



- 一般情況下，使用相機時將螢幕面對自己。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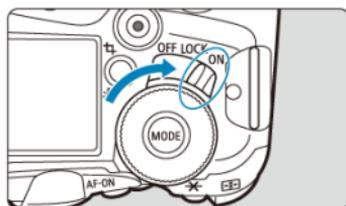
- 請勿在旋轉螢幕時將其強行就位，以免向鉸鏈施加過多外力。
- 連接線連接至相機端子時，打開的螢幕的旋轉角度範圍會受限。

## 注意事項

- 不使用相機時，請保持螢幕合上並朝向相機機身。可以保護螢幕。
- 當螢幕朝向相機前方的主體時，會顯示主體的鏡像(左/右翻轉)。

## 開啟電源

- ☑ [變更介面語言](#)
- ☑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 ☑ [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 [影像感測器自動清潔](#)
- ☑ [電池電量指示](#)



- **<ON>**  
相機開啟。
- **<LOCK>**  
相機開啟。多功能鎖啟動(🔒)。
- **<OFF>**  
相機關閉並停止運作。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開關置於此位置。

### 注意事項

- 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如您將電源開關設為**<OFF>**，將顯示[儲存中...]，並且記錄完成後將關閉電源。

## 變更介面語言

開啟相機後，如出現[語言]設定螢幕，則設定語言。

##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如出現[日期/時間/時區]設定螢幕，則設定日期/時間/時區。

## 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出現設定螢幕時，如選擇[確定]，會顯示連接至智慧型手機的說明。



## 影像感測器自動清潔

- 無論何時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都會自動清潔感應器(可能會發出微弱的聲音)。清潔影像感測器時，螢幕上會顯示[ ]。如要在電源開關置於< ON >時也啟動自動清潔感應器，可在[清潔影像感測器]中設定此功能。
- 如果在短時間內反覆將電源開關置於< ON / LOCK >或< OFF >，可能不會顯示[ ]圖示，但這不表示相機出現故障。

## 電池電量指示

當電源開關設定為< ON >時，將顯示電池電量。



顯示						
電量(%)	100 - 70	69 - 50	49 - 20	19 - 10	9 - 1	0

### 注意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不會正確顯示剩餘容量。
- 電池的性能在低溫時可能會降低。在這些條件下，請將相機放在口袋或類似容器中保持溫暖，直到您使用它。此時，請確保口袋中沒有鎖匙扣等金屬物品。與金屬物體接觸可能會使電池短路。
- 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將更快耗盡電量：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
  - 經常啟動自動對焦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使用影像穩定器。
  - 使用Wi-Fi功能。
  - 頻繁使用螢幕。
  - 使用相容多功能靴的配件。
- 視實際拍攝情況，可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 鏡頭操作由相機電池供電。某些鏡頭可能會較其它鏡頭更快耗盡電量。
- 如環境溫度較低，即使電池電量充足也可能無法拍攝。

### 注意事項

- 請參閱 [ 電池資訊] 以檢查電池狀態( )。

## 安裝和移除RF/RF-S鏡頭

---

 [安裝鏡頭](#)

 [移除鏡頭](#)

### 注意

- 請勿透過任何鏡頭直視太陽。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安裝或移除鏡頭時，請將相機的電源開關設為< OFF >。
- 自動對焦時如鏡頭前部(對焦環)轉動，請勿觸摸轉動的部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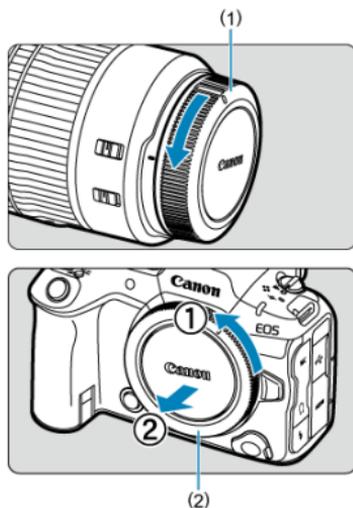
### 避免污漬和灰塵的竅門

- 更換鏡頭時，請在灰塵較少的地方快速進行。
- 存放沒有安裝鏡頭的相機時，請確保將機身蓋安裝至相機。
- 安裝機身蓋前，請先除去機身蓋上面的污漬和灰塵。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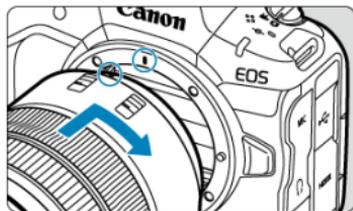
- 使用RF-S鏡頭時，會對正常影像區域的中心位置進行約1.6×裁切。

### 1. 移除鏡頭蓋及機身蓋。



- 按箭頭所示方向轉動並取下鏡頭後蓋(1)和機身蓋(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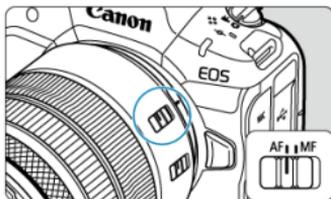
### 2. 安裝鏡頭。



- 將鏡頭上的紅點安裝標記與相機上的紅點安裝標記對齊，然後按箭頭所指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安裝到位。

### 3. 將對焦模式設為自動對焦。

- AF表示自動對焦。
- MF表示手動對焦。自動對焦關閉。
- 對於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RF鏡頭  
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AF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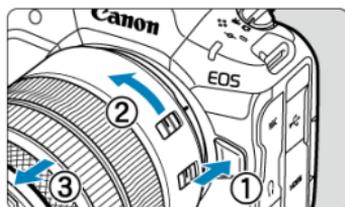
- 對於不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RF鏡頭  
將[AF: 對焦模式]設為[AF]。



### 4. 移除鏡頭前蓋。

## 移除鏡頭

按下鏡頭釋放按鈕的同時，如箭頭所示方向轉動鏡頭。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 為取下的鏡頭安裝鏡頭後蓋。

## 安裝和移除EF/EF-S鏡頭

☑ 安裝鏡頭

☑ 移除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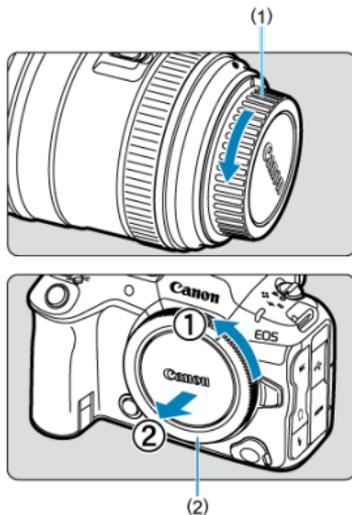
透過安裝另行購買的鏡頭轉接器EF-EOS R，可使用所有EF鏡頭和EF-S鏡頭。本相機無法使用EF-M鏡頭。

### 注意事項

- 使用EF-S鏡頭時，影像區域的中心位置會放大約1.6倍(應用1.6×裁切系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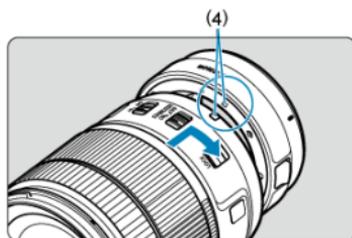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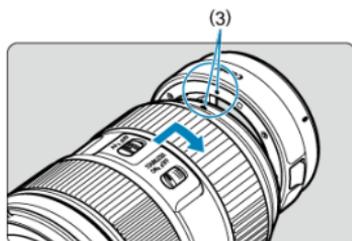
## 安裝鏡頭

### 1. 移除鏡頭蓋及機身蓋。



- 按箭頭所示方向轉動並取下鏡頭後蓋(1)和機身蓋(2)。

## 2. 將鏡頭安裝至鏡頭轉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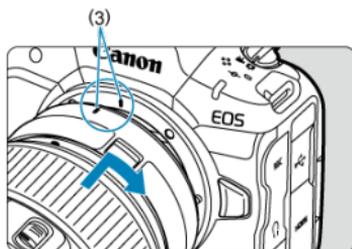


- 將鏡頭上的紅點或白點安裝標記與鏡頭轉接器上的相應安裝標記對齊，然後如箭頭所示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卡到位。

(3) 紅色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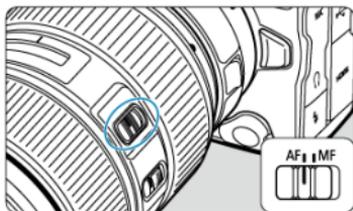
(4) 白色標記

## 3. 將鏡頭轉接器安裝至相機。



- 將鏡頭轉接器與相機上的紅點安裝標記(5)相互對齊，然後如箭頭所示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卡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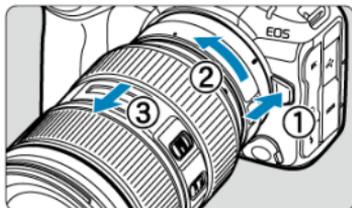
4. 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AF >。



- < AF > 表示自動對焦。
- < MF > 表示手動對焦。將無法進行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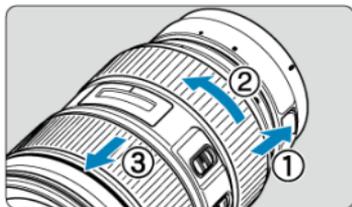
5. 移除鏡頭前蓋。

1. 按下鏡頭釋放按鈕的同時，如箭頭所示方向轉動鏡頭轉接器。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2. 從鏡頭轉接器移除鏡頭。



- 按住鏡頭轉接器上的鏡頭釋放桿，然後逆時針轉動鏡頭。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 為取下的鏡頭安裝鏡頭後蓋。

### 注意

- 有關鏡頭的注意事項，請參閱[安裝和移除RF/RF-S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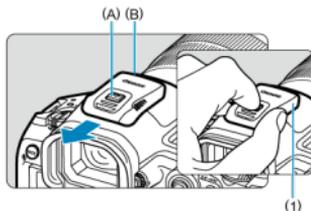
## 多功能靴

### 使用多功能靴

多功能靴是一種可為配件供電及提供進階通訊功能的熱靴。

## 使用多功能靴

### 取下多功能靴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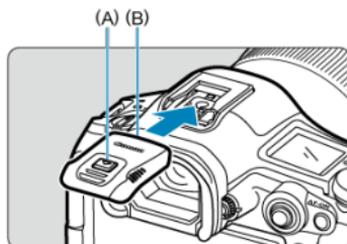


- 如圖所示，將手指放在多功能靴蓋(1)上，並在按所示方向拔下多功能靴蓋時按下部件(A)。如果拆卸困難，試著用手指放在部件(B)上拔下多功能靴蓋。
- 取下多功能靴蓋後，請將其妥善儲存，以免遺失。

### 安裝配件

- 安裝透過多功能靴的接點進行通訊的配件時，請插入配件的安裝腳直至卡到位，然後滑動安裝腳鎖定桿以將其固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配件的使用說明書。
- 以下配件不能直接安裝至多功能靴上。
  - 閃光燈EL-1/600EXII-RT/600EX-RT/580EX II
  - 閃光燈信號發射器ST-E3-RT (Ver.2)/ST-E3-RT
  - 離機熱靴連線OC-E3
  - GPS接收器GP-E2
- 要在相機上使用以上列出的配件，需要另行購買的多功能靴轉接器AD-E1。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AD-E1使用說明書。
- 當安裝其它專為常規熱靴設計的配件時，將配件的安裝腳插入到底，然後滑動安裝腳鎖定桿以將其固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配件的使用說明書。
- 電子觀景窗EVF-DC2/EVF-DC1無法安裝到多功能靴。如果試圖強行安裝配件，可能會損壞此配件或多功能靴。

## 安裝多功能靴蓋



- 從多功能靴取下配件後，重新安裝多功能靴蓋以保護接點，以避免灰塵或水進入。
- 按下部件(A)時，沿所示方向滑動零件，直到部件(B)完全插入。

### ⚠ 注意

- 請按照[安裝配件](#)中的說明正確安裝配件。如果安裝不正確，可能導致相機或配件出現故障且配件可能會掉落。
- 使用市售吹球或類似工具吹掉多功能靴上的異物。
- 如果多功能靴被弄濕，請關閉相機，待其晾乾後再使用。
- 使用相機隨附的靴蓋。

## 使用觀景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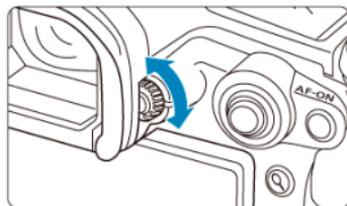
[屈光度調整](#)

[使用接目環ER-kE\(另行購買\)](#)

透過觀景窗觀看即可啟動觀景窗顯示。還可限定顯示方式為螢幕或觀景窗(☑)。

### 屈光度調整

調整屈光度，使觀景窗顯示清晰。



- 向左或向右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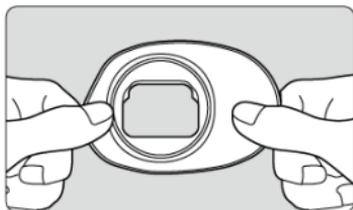
#### **!** 注意

- 觀景窗和螢幕無法同時啟動。
- 在某些長寬比設定下，螢幕的頂部和底部或左右兩邊會顯示黑條。這些區域無法進行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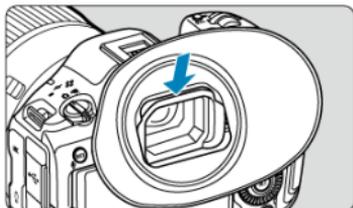
## 使用接目環ER-kE(另行購買)

在戶外，使用接目環ER-kE可以提高眼球控制功能的準確性和觀景窗可見度。

### 1. 安裝接目環ER-k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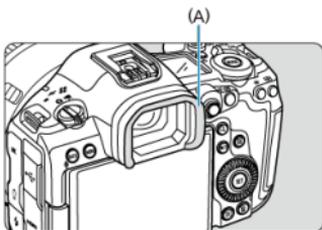


- 如圖所示，雙手握住接目環ER-k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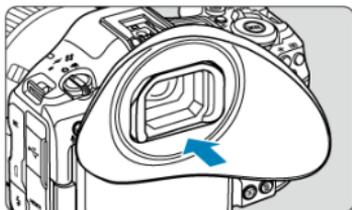


- 將帶有▼標記的接目環ER-kE側面插入相機接目環槽中，然後從上方向下按壓，直到完全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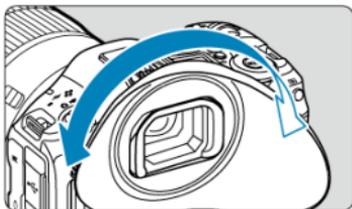
#### ⚠ 注意



- 安裝接目環ER-kE時，避免夾住相機接目環(A)的邊緣。如果夾住這個邊緣，接目環ER-kE很容易脫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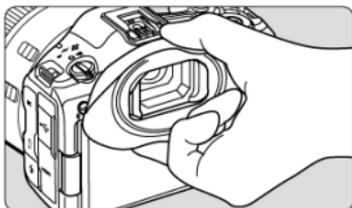


- 在接目環ER-KE完全插入的情況下，朝相機按壓下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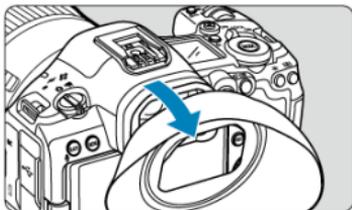


- 可以根據需要旋轉接目環ER-KE以進行調整。每90°會發出喀噠聲，可以360°旋轉。

## 2. 要取下接目環ER-KE：



- 用力按壓接目環ER-KE的頂部和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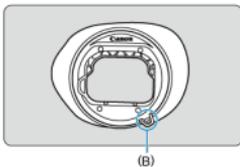


- 朝拍攝者方向拉頂部，然後將其從相機接目環上拆卸。
- 請注意，如果用力過猛，橡膠部件可能會脫落。

## 注意

- 在安裝接目環ER-kE時，不能安裝或拆卸Speedlites或類似配件。在安裝或拆卸其它配件之前，暫時拆下接目環ER-kE。
- 安裝接目環ER-kE時，無法操作屈光度調整旋鈕。在安裝接目環ER-kE之前調整屈光度。

## 注意事項



- 接目環ER-kE有一個相機帶環(B)，用於防止接目環掉落。將市售的帶環穿過(B)以及相機帶環或其它部件進行固定。

## 使用眼球控制功能

- [執行校準](#)
- [使用眼球控制自動對焦功能](#)
- [配置指標顯示](#)
- [管理校準資料](#)

在觀景窗拍攝時，可以透過注視來選擇自動對焦點以控制對焦(眼球控制功能)。

### 注意

- 眼球控制功能僅在靜止影像拍攝時可用。

## 執行校準

註冊您的視線特徵，以在觀景窗拍攝中相機精確偵測瞳孔運動的過程稱為校準。校準可獲得更高的眼球控制功能的準確度。

## 校準前須知事項

校準前請注意以下要點。

- 如果眨眼，可能無法偵測到您的視線。因此，請在看觀景窗時睜開眼睛或睜大眼睛。
- 如果眼睛離觀景窗太近，可能無法偵測到您的視線。因此，請確保眼睛離觀景窗遠一點。使用接目環ER-KE(另行購買)可以更容易地偵測您的視線。
- 在校準過程中，不斷觀察指示標尺，直到它們完全消失。
- 如果眼睛相對於觀景窗的位置不在正中央，眼球控制功能可能不夠準確。請調整握持相機的方式，貼緊臉部，確保能夠均勻看到螢幕的四角。
- 在校準過程中，如果相機朝下，眼球控制功能可能不夠準確。執行校準時，請保持相機直立。

### 注意事項

- 還請閱讀[眼球控制功能的一般注意事項](#)和[增強眼球控制功能的準確度](#)。

## 校準操作

調整觀景窗(☑)後，請在與實際拍攝時相同的條件下(例如：是否佩戴鏡框眼鏡、隱形眼鏡等)執行校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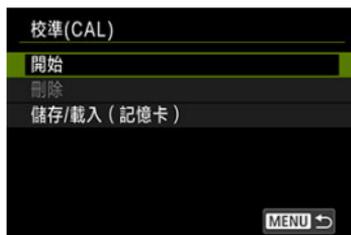
在校準期間，將眼睛靠近觀景窗。

1. 選擇[☑: 眼球控制(▷)] (☑)。
2. 選擇[校準(CAL)]。



- 校準結果(校準資料)將儲存至目前的[CAL號碼]中。

3. 選擇[開始]。



#### 4. 透過觀景窗觀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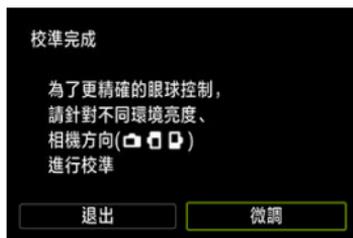
- 橫握相機，透過觀景窗觀看並確保可均勻看到螢幕的四角。
- 按下 <M-Fn> 按鈕。

#### 5. 開始校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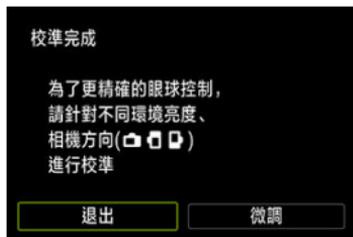
- 注視顯示的指示並按下<M-Fn>按鈕。
- 在指示消失前，請一直注視該指示，不要眨眼。
- 對五個位置(中央、右、左、上和下)的指示重複此步驟。

## 6. 執行垂直拍攝校準。



- 要獲得更加準確的眼球控制效果，請選擇**[微調]**，執行垂直拍攝校準。
- 垂直握拿相機，透過觀景窗觀看並確保可均勻看到螢幕的四角，然後重複步驟5。
- 如果也要在相機手把朝向另一個方向的情況下進行垂直拍攝，請以此種方式握住相機並執行校準。
- 要在僅針對水平拍攝執行校準後結束校準步驟，請轉至步驟7。

## 7. 退出校準。



- 選擇**[退出]**。校準結果(校準資料)將儲存至步驟2中顯示的校準編號中。

## 8. 驗證指標移動。

- 校準後，透過觀景窗觀看，確保指標能夠根據視線的移動作出回應(☑️)。如果指標沒有緊隨視線移動，請重新執行校準。

## 加入校準資料

要註冊其它使用者或其它佩戴眼鏡情況(例如：是否佩戴眼鏡或隱形眼鏡)的校準資料，請在 [CAL 號碼] 螢幕上帶有 [🗑️] 標記的編號中選擇可用的編號以指定資料，然後執行校準。



## 使用眼球控制自動對焦功能

### 注意

- 在佩戴眼鏡的情況下使用眼球控制功能時，應始終保持與執行校準時的情況相同(例如：是否佩戴鏡框眼鏡、隱形眼鏡等)。

### 注意事項

- 還請閱讀[眼球控制功能的一般注意事項](#)和[增強眼球控制功能的準確度](#)。

## 選單設定

1. 選擇[ 眼球控制 >] ()。

2. 選擇[眼球控制 >]。



3. 選擇[開]。



- 透過自訂速控螢幕 ()，可以在速控螢幕上切換[眼球控制] [開]和[關]。

#### 4. 選擇[**CAL**號碼]。



- 選擇符合眼鏡佩戴情況(例如：是否佩戴眼鏡或隱形眼鏡)的校準編號。

#### 5. 選擇要使用的校準資料。



- 按下 < **SE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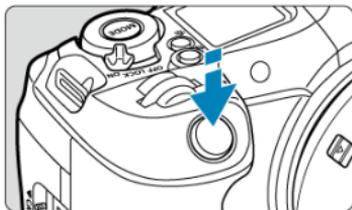
### 觀景窗拍攝時的操作

#### 1. 注視主體。



- 透過觀景窗觀看時會顯示指標(1)。
- 偵測到[**AF**: 要偵測的主體]中設定的主體後，還將顯示追蹤框[ ](2)。
- 注視想要對焦的位置。
- 如果相機跟不上眼睛的移動，指標可能會停止移動。如果發生此種情況，將相機從您的眼前移開，然後再透過觀景窗觀看並確保可均勻看到螢幕的四角。

## 2. 確認主體以開始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確認主體以便對焦。
- **[AF: 自動對焦區域]**設定為**[全區域自動對焦]**時，相機會對焦指標附近的區域。  
自動對焦區域設定為**[全區域自動對焦]**以外的其它選項時，相機將自動對焦區域移至指標附近後再進行對焦。

### **[AF: 自動對焦操作]**設為**[SERVO]**時



(3)

- 有效自動對焦點(3)以藍色顯示。
- 只要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保持追蹤並對焦已確認的主體，因此不需要一直用眼睛盯住主體。
- 要切換到另一個要追蹤的主體，請先按下 < (SET) > 停止追蹤已確認的主體，然後查看新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AF: 自動對焦區域]**設定為**[全區域自動對焦]**時，即使在半按快門按鈕後鬆開，相機也會保持追蹤並對焦已確認的主體。要停止追蹤已確認的主體，按下 < (SET) >。

## [AF: 自動對焦操作]設為[ONE SHOT]時

- 一旦主體合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
- 半按快門按鈕將對焦目前位置。

### 3. 拍攝。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注意

- 如果在確認主體後自動對焦點不移動到指定的位置，將相機從您的眼前移開，然後再透過觀景窗觀看，或者重新執行校準。

#### 注意事項

- 可以在[: 為拍攝自訂按鈕]中將眼球控制主體確認([以眼球控制移動自動對焦點])和自動對焦啟動([測光與自動對焦啟動])指定至不同按鈕。

## 使用眼球控制功能顯示對焦導引

透過將[AF: 對焦導引]設定為[開]，手動對焦時可以使用眼球控制功能顯示對焦導引作為輔助。

### 1. 注視主體。

- 注視要對焦的主體。

### 2. 半按快門按鈕。



(4)

- 對焦導引(4)將顯示在正在注視的位置。
- 有關使用對焦導引進行對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對焦導引](#)。

#### 注意事項

- 偵測到[AF: 要偵測的主體]中設定的主體後，還將顯示追蹤框[ ]。

## 眼球控制功能的一般注意事項

- 如果多名使用者將在同一台相機上使用眼球控制功能，每名使用者都應選擇不同的校準編號並執行校準。同樣，同一名使用者佩戴和不佩戴眼鏡或隱形眼鏡時，應選擇不同的校準編號並為各個情況分別執行校準。
- 使用接目環ER-KE(另行購買)時，請選擇不同的校準編號並執行校準。
- 保持眼睛與相機的位置相對穩定，遮蔽陽光或其它光線，且能夠均勻看到螢幕的四角。
- 在以下條件下，可能無法進行校準或使用眼球控制功能。
  - 佩戴硬式隱形眼鏡時
  - 佩戴彩色隱形眼鏡時
  - 接受過眼科手術或其它藥物治療時
  - 佩戴濾近紅外線的眼鏡、反光鏡面太陽眼鏡或雙焦點眼鏡、太陽眼鏡等特殊眼鏡時
  - 佩戴面具時
  - 眼睛距離觀景窗過遠時
  - 眼睛距離觀景窗過近時
  - 眼睛與觀景窗大幅錯位時
  - 觀景窗或眼鏡骯髒時
  - 觀景窗起霧時
  - 隱形眼鏡沒有完全與眼睛接觸時
  - 陽光直接射入觀景窗時
- 在低光源環境下，觀景窗顯示反應遲緩時，會使眼球控制功能比較難以使用。

## 增強眼球控制功能的準確度

相機可以透過收集的校準資料學習眼睛的特徵。

- 透過在各種亮度條件(例如：室內、戶外、白天和夜晚)下以同一校準編號重覆校準，可以提高眼球控制功能的準確性。
- 要在各個相機方向使用眼球控制功能，請在橫握相機和使相機手把向上和向下的直握情況下，重覆校準同一校準編號。
- 執行校準或使用眼球控制功能時，請謹記以下提示。
  - 透過觀景窗觀看並確保可均勻看到螢幕的四角。
  - 注視主體。
  - 避免眩眼。
  - 避免眨眼。
  - 校準過程中，按照與拍攝時相同的方法透過觀景窗觀看。
  - 如果使用眼鏡，請正確佩戴。
  - 在戶外校準時，需防止陽光進入觀景窗。
  - 使用接目環ER-KE(另行購買  - 盡可能遮住陽光，保持臉部緊貼觀景窗。
  - 如果難以執行校準或難以正確使用眼球控制功能，請在透過觀景窗觀看時嘗試睜開雙眼。
- 即使在相同的亮度且相機處於相同位置的情況下，透過以同一校準編號重覆校準(2-3次)收集的資料，也可以提高眼球控制功能的準確性。

## 配置指標顯示

可以配置指標顯示，包括是否顯示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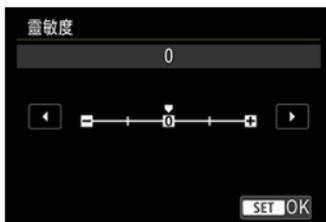
### ● 指標顯示

指標顯示可以設定為[開]、[拍攝待機]或[關]。

- 選擇[拍攝待機]可以讓指標從透過觀景窗觀看開始一直到使用眼球控制功能確認要對焦的主體為止，保持一直顯示。
- 在[MF]對焦模式下，將[AF: 對焦導引]設定為[開]可以顯示指標。

### ● 靈敏度

可以調整指標跟隨眼睛移動的靈敏度。



- 向正方向設定會使指標對微小的眼睛移動作出反應。
- 向負方向設定會降低指標的反應。

### ● 彩色

可以將指標顏色選擇為[橙色]、[紫色]或[白色]。

### ● 顯示大小

可以將指標的顯示大小選擇為[標準]或[小]。

### ● 顯示格式

可以將顯示的指標風格選擇為◎或⊕。

### 輸入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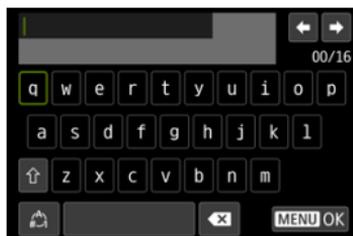
可以輸入名稱以識別校準資料。

#### 1. 選擇校準資料編號。



- 選擇編號並按下 < INFO > 按鈕。

#### 2. 輸入文字。



- 使用 < 方向鍵 > 或 < 轉盤 > 或者 < 功能鍵 > 選擇字元，然後按下 < SET > 進行輸入。
- 透過選擇 [🗑️]，可變更輸入模式。
- 要刪除單個字元，選擇 [✖] 或按下 < 刪除 > 按鈕。
- 文字輸入完畢後，按下 < MENU > 按鈕並選擇 [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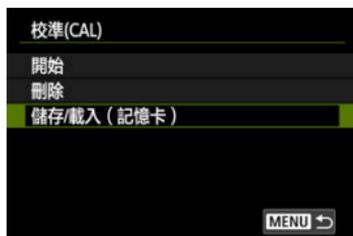
## 儲存並載入校準資料

已註冊的校準資料可以儲存至記憶卡。您也可以從記憶卡載入校準資料，然後使用。

### 1. 選擇[校準(CAL)]。



### 2. 選擇[儲存/載入(記憶卡)]。



### 3. 選擇[儲存至記憶卡]。



- 選擇[儲存至記憶卡]將相機上全部校準資料儲存至記憶卡。
- 選擇[從記憶卡載入]使用記憶卡中的校準資料覆寫相機上的校準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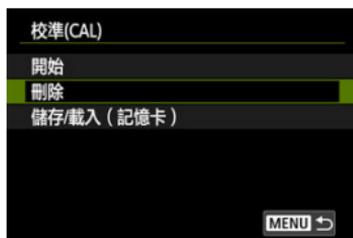
## 刪除校準資料

如果同一校準編號用於校準佩戴不同眼鏡情況(例如：是否佩戴眼鏡、隱形眼鏡)，或用於校準多名使用者，眼球控制功能可能不太準確。在此情況下，請刪除校準資料並重新執行校準。

### 1. 選擇[校準(CAL)]。



### 2. 選擇[刪除]。



### 3. 刪除校準資料。



- 選擇要刪除的資料並按下 < (SET) >。
- 要刪除全部校準資料，請選擇[刪除全部]並按下 < (SET) >。
- 選擇確認螢幕上的[確定]後，資料將被刪除。

## 基本操作

---

- [相機握持方法](#)
- [快門按鈕](#)
- [< !\[\]\(9a70d4a0fb50e2d0d3ecaa2339b6399b\_img.jpg\) > 主轉盤](#)
- [< !\[\]\(6333fe76e132c94c7359c793c5fc8683\_img.jpg\) > 速控轉盤1](#)
- [< !\[\]\(a6335568f9e7e83db2902fb3fe279d22\_img.jpg\) > 速控轉盤2](#)
- [< !\[\]\(934d8a3d756b86f05eae87d669e3af56\_img.jpg\) > 多功能控制器](#)
- [< MODE > 模式按鈕](#)
- [< M-Fn / !\[\]\(0357486ceec4854dc86660faed59bc0c\_img.jpg\) > 多功能/FTP伺服器影像傳輸按鈕](#)
- [< AF-ON > 自動對焦啟動按鈕](#)
- [< LOCK > 多功能鎖開關](#)
- [< !\[\]\(5c243c72afba282a5aaea14d4979fa44\_img.jpg\) / !\[\]\(70b7c295db9c49f536940a2a6b0c33f8\_img.jpg\) > LCD面板資訊切換/照明/裁切按鈕](#)
- [< !\[\]\(29c5e454a4411a61edd70ca5e4980445\_img.jpg\) > 控制環](#)
- [< INFO > 資訊按鈕](#)

### ● 查看螢幕的同時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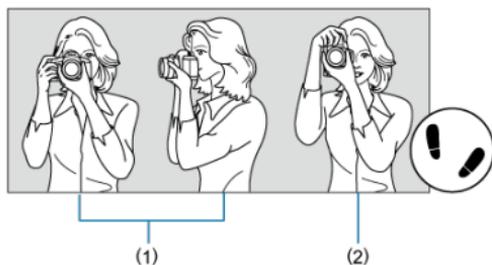
拍攝時，可傾斜螢幕進行調整。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螢幕](#)。



- (1) 正常角度
- (2) 低角度
- (3) 高角度

### ● 透過觀景窗進行拍攝

如要獲得清晰的影像，請穩固握持相機以減少相機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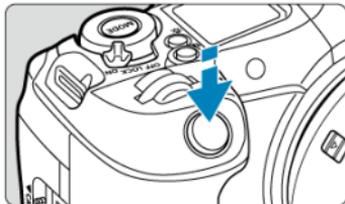
- (1) 水平拍攝
- (2) 垂直拍攝

1. 使用右手，透過相機手把穩固地握持相機。
2. 使用左手，從下方托住鏡頭。
3. 將右手食指輕輕放在快門按鈕上。
4. 將雙臂及雙肘輕貼身體前部。
5. 將一隻腳稍微向前跨，以保持穩定的姿態。
6. 將相機貼近臉部並檢視觀景窗。

## 快門按鈕

快門按鈕設有兩級。您可半按快門按鈕。然後您可繼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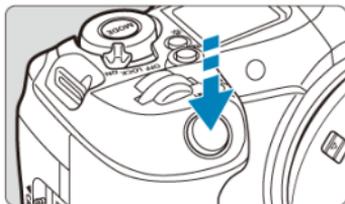
### 半按



這將啟動自動對焦及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的自動曝光系統。

曝光值(快門速度和光圈值)在螢幕、觀景窗或液晶面板中顯示8秒鐘(測光定時器/8)。

### 完全按下



將釋放快門並拍攝相片。

### 防止相機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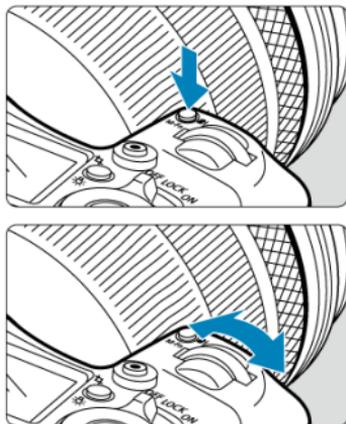
在曝光時手持相機的移動稱為相機震動。這會導致相片模糊。要避免相機震動，請注意以下事項：

- 如[相機握持方法](#)中所示，握持相機時保持靜止不動。
- 半按快門按鈕以進行自動對焦，然後慢慢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注意事項

- 如果沒有先半按快門按鈕就直接完全按下，或者如果半按快門按鈕後立即完全按下，相機需要經過片刻才進行拍攝。
- 即使在顯示選單或播放影像時，您也可以半按快門按鈕返回拍攝就緒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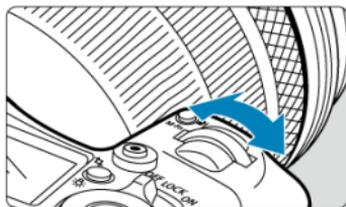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後，轉動  轉盤。



按下 **<MODE>** 或 **<M-Fn>** 等按鈕，然後轉動  轉盤。  
如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回到拍攝就緒狀態。

- 按下 **<MODE>** 按鈕後，使用轉盤選擇拍攝模式。
- 按下 **<M-Fn>** 按鈕後，使用轉盤設定白平衡、拍攝模式、\*閃燈曝光補償\* 或相片風格。  
\*僅在靜止影像拍攝時可用。

(2) 僅轉動  轉盤。



注視螢幕、觀景窗或液晶面板的同時，轉動  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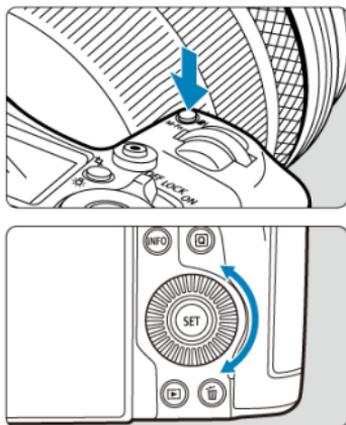
- 使用此轉盤設定快門速度、光圈值等。

#### 注意事項

- 即使使用多功能鎖對控制項進行鎖定 ，您仍然可以進行(1)中的操作。

## < > 速控轉盤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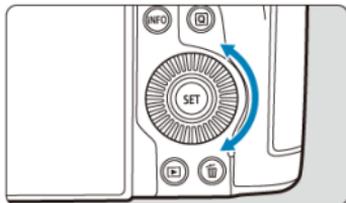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後，轉動<  >轉盤。



按下< **MODE** >或< **M-Fn** >等按鈕，然後轉動<  >轉盤。  
如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回到拍攝就緒狀態。

- 按下< **MODE** >按鈕後，使用轉盤選擇拍攝模式。
- 按下< **M-Fn** >按鈕後，使用轉盤設定測光模式、\*自動對焦操作、\***ISO感光度**\*或自動對焦區域。  
\*僅在靜止影像拍攝時可用。

(2) 僅轉動<  >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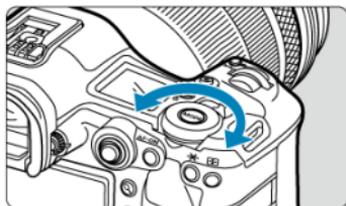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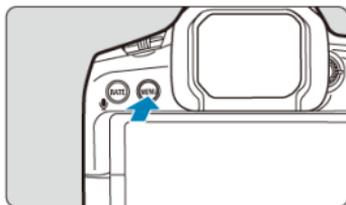
注視螢幕、觀景窗或液晶面板的同時，轉動<  >轉盤。

- 用於設定曝光補償量和手動曝光的光圈值設定等操作。

### 注意事項

- 即使使用多功能鎖對控制項進行鎖定()，您仍然可以進行(1)中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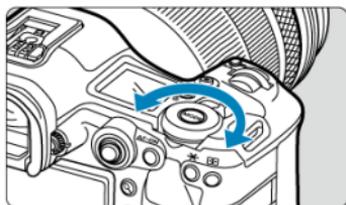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後，轉動<  >轉盤。



按下<MENU>等按鈕，然後轉動<  >轉盤。  
如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回到拍攝就緒狀態。

- 用於在選單螢幕上的主設定頁之間切換等操作。

(2) 僅轉動<  >轉盤。



注視螢幕、觀景窗或液晶面板的同時，轉動<  >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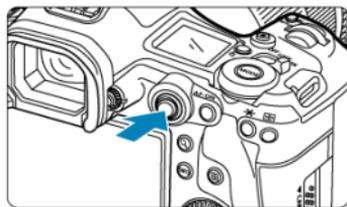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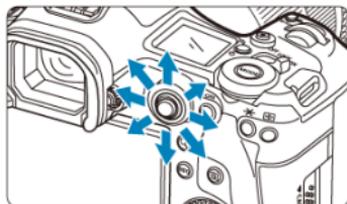
- 用於設定ISO感光度等操作。

#### 注意事項

- 即使使用多功能鎖對控制項進行鎖定()，您仍然可以進行(1)中的操作。

## < \* > 多功能控制器

< \* > 是一個帶中間按鈕的八方向鍵。用拇指指尖輕按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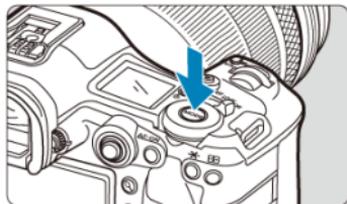


### ● 多功能控制器使用範例

- 靜止影像拍攝或短片記錄期間自動對焦點/放大框的移動
- 白平衡校正
- 播放期間放大區域位置移動
- 速控
- 選擇或設定選單項目

## <MODE> 模式按鈕

您可以設定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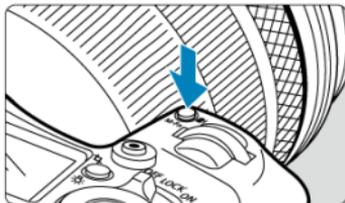


- 按下<MODE>按鈕，然後使用< >、< >、< >或< >選擇拍攝模式。

## <M-Fn/☐>多功能/FTP伺服器影像傳輸按鈕

### 拍攝畫面

預設情況下，<M-Fn>按鈕與轉盤結合使用，可以調整拍攝或記錄時使用的設定。



### 可以結合轉盤配置的設定

- 白平衡(☑)
- 拍攝模式\*(☑)
- 閃燈曝光補償\*(☑)
- 相片風格(☑)
- 測光模式\*(☑)
- 自動對焦操作\*(☑)
- ISO感光度(☑)
- 自動對焦區域(☑)

\* 僅在靜止影像拍攝時可用。

### 如何與轉盤配合使用

- 按下<M-Fn>按鈕顯示可使用轉盤(☑6)配置的設定。再次重複按下<M-Fn>按鈕(或轉動<☑>轉盤)，以選擇要配置的設定。
- 要調整上排的設定項目，請轉動<☑>轉盤。
- 要調整下排的設定項目，請轉動<☑>轉盤。

#### ⚠ 注意

- 無法以這種方式配置色溫等進階白平衡設定。

####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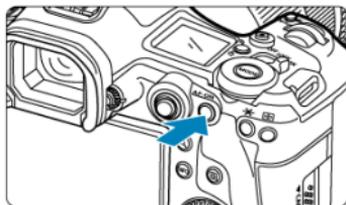
- 要設定自動對焦區域，也可以先按下<☑>按鈕後再按<M-Fn>按鈕。

## 播放螢幕

按下播放螢幕上的<  >按鈕會將影像傳輸至FTP伺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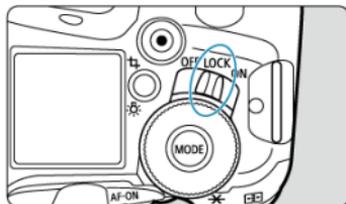
## < AF-ON > 自動對焦啟動按鈕

等同於半按快門按鈕(**[A]**模式中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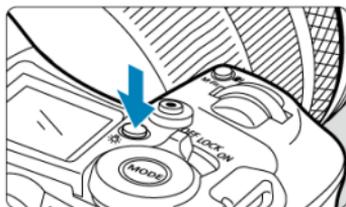


## <LOCK> 多功能鎖開關

配置[: 多功能鎖()且將電源/多功能鎖開關置於<LOCK>時，可避免因意外觸碰主轉盤、速控轉盤、多功能控制器、控制環或觸控式螢幕面板而變更相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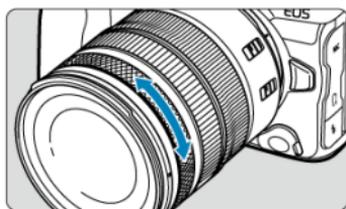


## < 燈 / 冫 > LCD 面板資訊切換/照明/裁切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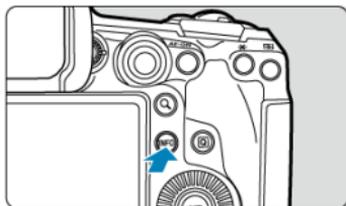
- 每按一下 < 燈 / 冫 > 按鈕會更改液晶面板上的資訊。
- 透過按住 < 燈 / 冫 > 按鈕照亮液晶面板(☉6)。
- 按下播放螢幕上的 < 冫 > 按鈕會切換至 [▶]: 裁切影像] 設定。

## < > 控制環



預設情況下，可在[Fv]、[P]、[Tv]、[Av]或[M]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的同時，透過轉動RF鏡頭或鏡頭轉接器上的控制環來設定曝光補償。或者，可透過在[ 自訂轉盤/控制環]中配置[]來為控制環指定不同的功能。

## <INFO> 資訊按鈕



每按一下<INFO>按鈕會更改顯示的資訊。

以下為靜止影像的範例螢幕。觀景窗中不會顯示(5)和(6)。

(1)



(2)



(6)



(3)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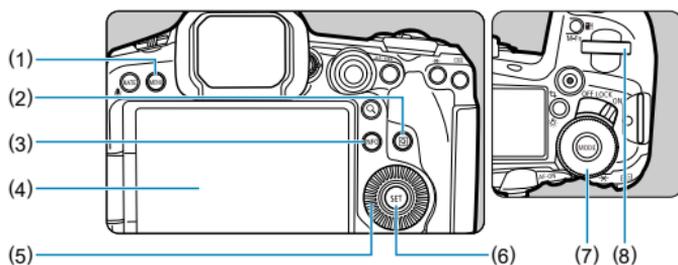


(4)



## 選單操作和設定

- [\[A+\]模式下的選單螢幕](#)
- [\[Fv\]/\[P\]/\[Tv\]/\[Av\]/\[M\]/\[BULB\]模式下的選單螢幕](#)
- [選單設定步驟](#)
- [灰色的選單項目](#)



(1) <MENU>按鈕

(2) <回>按鈕

(3) <INFO> 按鈕

(4) 螢幕

(5) <◉>速控轉盤1

(6) <SET> 按鈕

(7) <◐>速控轉盤2

(8) <◑>主轉盤

## [A+] 模式下的選單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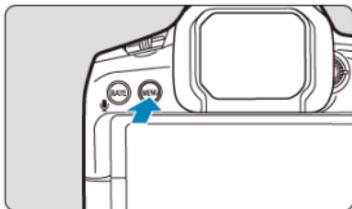
- 在[A+]模式下，某些設定頁和選單項目不顯示。

## [Fv]/[P]/[Tv]/[Av]/[M]/[BULB]模式下的選單螢幕



- (1) 主設定頁
- (2) 次級設定頁
- (3) 次級設定頁名稱
- (4) 選單項目
- (5) ：拍攝
- (6) **AF**：自動對焦
- (7) ：播放
- (8) ：通訊功能
- (9) ：設定
- (10) ：控制自訂
- (11) ：自訂功能
- (12) ：我的選單
- (13) 選單設定

### 1. 按下 <MENU> 按鈕。



- 將會顯示選單。

### 2. 選擇設定頁。



- 每次轉動 <  > 按鈕都會切換主設定頁(功能組)。您還可以透過按下 <  > 按鈕切換設定頁。
- 轉動 <  > 轉盤選擇次級設定頁。

### 3. 選擇項目。



- 轉動 <  > 轉盤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  > 。

#### 4. 選擇選項。



- 轉動<◂>轉盤，選擇選項。
- 目前的設定會顯示為藍色。

#### 5. 設定選項。



- 按下<SET>進行設定。

#### 6.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返回拍攝就緒狀態。

#### 注意事項

- 後續介紹的選單功能內容假設已按下<MENU>按鈕顯示選單畫面。
- 還可透過觸控選單螢幕或使用<✱>來進行選單操作。
- 如要取消操作，請按下<MENU>按鈕。

## 灰色的選單項目

例如：已設定包圍對焦拍攝時



無法設定灰色的選單項目。這些項目的使用受限於已設定的其它功能。



要查看限制功能，請選擇一個灰色的項目並按下 < (SET) >。  
取消限制功能將使您能夠配置灰色的功能表項目。

### 注意

- 可能無法檢查某些設定項目的限制功能。

### 注意事項

- 在 [🔧: 重設相機] 中，可透過選擇 [重設個別設定] 中的 [基本設定] 將選單功能重設為預設設定 (🔍)。

## 速控

---

[靜止影像拍攝或播放中的速控](#)

[短片記錄中的速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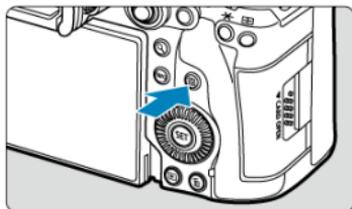
可以直接且直觀地選擇和設定顯示的設定。

---

### 靜止影像拍攝或播放中的速控

---

1. 按下 <Q> 按鈕(10)。



## 2. 選擇設定項目並設定偏好選項。



- 要選擇項目，轉動 $\odot$ >轉盤或者向上或向下按下 $\ast$ >。
- 要調整設定，轉動 $\odot$ >或 $\ominus$ >轉盤，或者向左或向右按下 $\ast$ >。某些項目可在此之後透過按按鈕設定。
- 您可以在[📷: 自訂速控]中自訂如上所示螢幕上的設定項目。
- 要存取自訂速控螢幕，按住 $\square$ >按鈕。



- 上下或左右按下 $\ast$ >，如上所示在螢幕上選擇一個項目。
- 要調整設定，轉動 $\odot$ >、 $\ominus$ >或 $\omin�$ >轉盤。某些項目可在此之後透過按按鈕設定。

## 短片記錄中的速控

與靜止影像拍攝相同，按下  $\langle \text{Q} \rangle$  按鈕可進入速控畫面。如果  $\left[ \text{速控畫面} \left( \text{☑} \right) \right]$  中的  $\left[ \text{顯示 1} \right]$  和  $\left[ \text{顯示 2} \right]$  均已勾選  $\left( \left[ \checkmark \right] \right)$ ，則每次按下  $\langle \text{Q} \rangle$  按鈕都可以在畫面之間切換，但如果只勾選  $\left( \left[ \checkmark \right] \right)$  其中一個，則僅顯示所選畫面。



按照 [靜止影像拍攝或播放中的速控](#) 中的說明使用  $\left[ \text{顯示 1} \right]$  螢幕。按照如下方式使用  $\left[ \text{顯示 2} \right]$  螢幕。

## 1. 根據需要切換頁面。



- 轉動 <  > 或 <  > 轉盤以切換頁面。
- 您還可以透過觸控(A)或左右滑動來切換頁面。

## 2. 選擇項目。



- 轉動 <  > 轉盤，或者上下或左右按下 <  > 選擇一個項目，然後按下 <  >。

### 3. 選擇選項。



- 要選擇選項，轉動 < 齒輪 >、< 左箭頭 > 或 < 右箭頭 > 轉盤，或者向上或向下按下 < 星號 > (或在某些情況下，向左或向右按下)。

#### 詳細設定畫面



- 轉動 < 齒輪 > 轉盤選擇設定頁(1)。
- 上下或左右按下 < 星號 > 以變更設定(2)。
- 按下 < SET > 以確認選擇並返回步驟2中的螢幕。

### 4. 設定選項。



- 按下 < SET > 進行設定。

## 5. 結束設定。

- 按下<Q>按鈕返回拍攝就緒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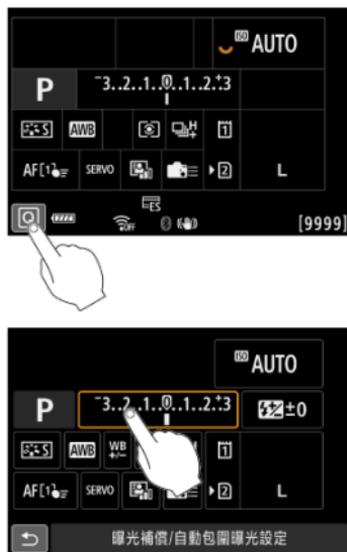
# 觸控式螢幕操作

☑ 觸控

☑ 拖曳

## 觸控

### 範例螢幕(速控)



- 用手指觸控(短暫地輕觸後移開手指)螢幕。
- 例如，觸控[Q]時，會出現速控畫面。觸控[↶]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注意事項

- 要使輕觸操作發出相機提示音，將[🔊: 提示音]設為[啟動] (☑)。
- 可在[🔊: 輕觸控制] (☑)中調整輕觸操作的靈敏度。

### 範例畫面(選單畫面)



- 輕觸螢幕時滑動手指。

# 拍攝模式

---

本章介紹拍攝模式。

- [A+：全自動拍攝\(智慧自動場景\)](#)
- [A+：全自動拍攝技巧\(智慧自動場景\)](#)
- [Fv：靈活先決自動曝光](#)
- [P：程式自動曝光](#)
-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M：手動曝光](#)
- [BULB：長時間\(B快門\)曝光](#)

## A+：全自動拍攝(智慧自動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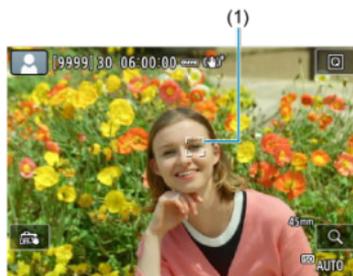
[A+]是全自動模式。相機會自動分析場景並設定最佳設定。相機也會透過偵測主體的移動，自動調整靜止或移動主體的對焦。

### 1. 將拍攝模式設為[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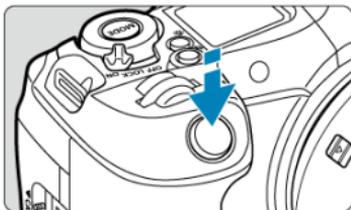
- 按下<MODE>按鈕，然後轉動<☀️>轉盤選擇[A+]。

### 2. 將相機對準要拍攝的對象(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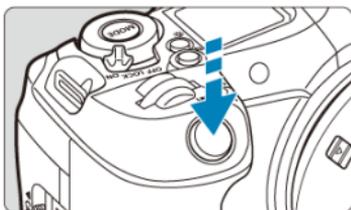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主體上可能會顯示追蹤框(1)。

###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還可透過觸控螢幕上的人物臉部或其它主體進行對焦(輕觸自動對焦)。
- 在低光源環境下，必要時會自動啟動自動對焦輔助光(☑)。
- 一旦主體合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且相機會發出提示音(單次自動對焦)。
- 移動主體上合焦的自動對焦點會變為藍色且會追蹤主體的移動(伺服自動對焦)。

###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剛拍攝的影像將在畫面上顯示約2秒。

#### ⚠ 注意

- 對於某些主體或拍攝條件，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主體移動(主體是否靜止或移動)。

## 注意事項

-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自動設定自動對焦操作(單次自動對焦或伺服自動對焦)。請注意，無法在拍攝期間切換自動對焦操作。
- **[A+]**模式會使在自然、戶外和日落場景中拍攝的相片顏色顯得更亮麗。如果偏好其它色調，在拍攝前將拍攝模式設為**[Fv]**、**[P]**、**[Tv]**、**[Av]**或**[M]**並選擇除**[A+]**以外的相片風格()。

## 💡 最大限度地減少模糊相片

- 請小心在手持拍攝期間的相機震動。為避免相機震動，建議使用三腳架。請使用可承受拍攝器材重量的穩固三腳架。將相機牢固地安裝在三腳架上。
- 建議使用遙控開關(另行購買，🔗)或無線遙控器(另行購買，🔗)。

## ? 常見問題

- **無法進行對焦(以橙色自動對焦點指示)。**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對比度較佳的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如您距離主體太近，請遠離主體，然後重新拍攝。
- **對焦後，多個自動對焦點會同時顯示。**  
所有這些自動對焦點均已成功對焦。
- **快門速度顯示正在閃爍。**  
由於太暗，拍攝相片可能會因相機震動而使主體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或Canon EL/EX 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
- **使用閃光燈拍攝的相片的底部顯得異常暗。**  
如果鏡頭上裝有遮光罩，可能會阻擋閃光光線。如主體距離很近，請在使用閃光燈拍攝相片前移除遮光罩。

### 📌 注意事項

- 如果未使用閃光燈，請注意以下事項。
  - 在容易發生相機震動的低光源條件下，穩固地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使用變焦鏡頭時，透過將鏡頭設為廣角端，可以降低因相機震動而產生的模糊。
  - 在低光源條件下拍攝人像時，請提醒主體在完成拍攝前保持靜止不動。拍攝時，任何移動都可能會導致相片中的人物模糊。

## A+：全自動拍攝技巧(智慧自動場景)

---

[拍攝移動主體](#)

[場景圖示](#)

### 拍攝移動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可追蹤移動的主體，使其保持對焦。  
保持半按快門按鈕的同時確保主體在螢幕中，在關鍵瞬間，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場景圖示



相機偵測場景類型並自動設定所有設定以適合場景。偵測到的場景類型會在畫面左上方表示。有關圖示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場景圖示](#)。

## Fv：靈活先決自動曝光

允許自動或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相當於在[P]、[Tv]、[Av]或[M]模式下拍攝，但無需切換到這些模式。

\* [Fv]表示靈活值。

\* AE表示自動曝光。

### 1. 將拍攝模式設為[Fv]。



- 按下 <MODE> 按鈕，然後轉動 <☀️> 轉盤選擇 [Fv]。

### 2. 設定快門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要設定的項目。[☀️] 會出現在所選項目的左側。
- 轉動 <☀️> 轉盤以設定選項。
- 要將設定重設為 [AUTO]，按下 <☰> 按鈕。

### 3. 設定曝光補償量。



- 轉動 < > 轉盤並選擇曝光量指示標尺。[ ] 或 [ ] 會出現在曝光量指示標尺的左側。
- 轉動 < > 或 < > 轉盤設定級別。
- 要將設定重設為 [±0]，按下 < > 按鈕。

### [Fv]模式中的功能組合

快門速度	光圈值	ISO感光度	曝光補償	拍攝模式
[AUTO]	[AUTO]	[AUTO] 手動選擇	可用	相當於[P]
手動選擇	[AUTO]	[AUTO] 手動選擇	可用	相當於[TV]
[AUTO]	手動選擇	[AUTO] 手動選擇	可用	相當於[Av]
手動選擇	手動選擇	[AUTO] 手動選擇	可用 —	相當於[M]

#### ⚠ 注意

- 閃爍的值表示存在曝光不足或曝光過度的風險。調整曝光直到數值停止閃爍。  
將[Fv]模式已設定為相當於[P]或[Av]模式時，即使[ : 外接閃光燈控制 ] 中的 [ 慢速同步 ] 設為 [ 1/\*-30秒 自動 ]\*1，也不會在低光源下使用慢速同步。  
\* 1：「1/\*」的值因目前設定而異。

## 注意事項

- 快門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時，各數值以底線表示。
- 可透過按住 <  > 按鈕，在步驟2或步驟3中將快門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設為[AUTO]，並將曝光補償量設為[±0]。

## P：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以適應主體的亮度。  
\* [P]表示程式。

### 1. 將拍攝模式設為[P]。



- 按下 <MODE> 按鈕，然後轉動 <  > 轉盤選擇 [P]。

### 2.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主體對焦後，會顯示自動對焦點(單次自動對焦顯示為綠色，伺服自動對焦顯示為藍色)。
- 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自動設定。

### 3. 查看顯示。



- 只要曝光值不閃爍，即可獲得標準曝光。

##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注意

- 如果快門速度較慢且光圈值閃爍較低，則主體太暗。  
請提高ISO感光度或使用閃光燈。
- 如果快門速度較快且光圈值閃爍較高，則主體太亮。  
請降低ISO感光度或使用中性灰濾鏡(另行購買)以減少進入鏡頭的光量。

### 注意事項

#### [P]和[A]模式的區別

- [A]模式限制可用功能並自動設定自動對焦區域、測光模式和其它許多功能，以免拍攝出劣質影像。而[P]模式僅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值，您可以自由設定自動對焦區域、測光模式和其它功能。

#### 程式偏移

- 在[P]模式下，可以在保持曝光不變的情況下，隨意變更相機自動設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組合(程式)。這稱為程式偏移。
- 要進行程式偏移，可半按快門按鈕，然後轉動<>轉盤直至顯示所需的快門速度或光圈值。
- 測光定時器結束(曝光設定顯示關閉)後，程式偏移將自動取消。
- 程式偏移無法與閃光燈配合使用。

##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在此模式中，您設定快門速度後，相機自動設定光圈值以獲得適合主體亮度的標準曝光。較快的快門速度可定格移動主體的動作。較慢的快門速度可模糊主體以展現動感。

\* [Tv]表示時間值。



模糊動作  
(低速：1/30秒)



定格動作  
(高速：1/2000秒)

### 1. 將拍攝模式設為[T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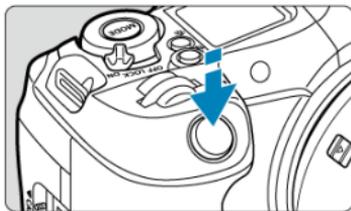
- 按下 <MODE> 按鈕，然後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 [Tv]。

## 2.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轉動 <  > 轉盤進行設定。

##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光圈值將自動設定。

## 4. 查看顯示內容並完成拍攝。



- 只要光圈值不閃爍，即可獲得標準曝光。

### 注意



- 如最低的光圈值閃爍，表示曝光不足。  
轉動 <  > 轉盤以設定較慢的快門速度直至光圈值停止閃爍或設定較高的ISO感光度。



- 如最高的光圈值閃爍，表示曝光過度。  
轉動 <  > 轉盤以設定較快的快門速度直至光圈值停止閃爍或設定較低的ISO感光度。

#### 注意事項

- 快門速度中的[""]表示「秒」。(["0"5] → 0.5秒，["15"] → 15秒等。)

##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景深預覽

在此模式中，您設定所需的光圈值後，相機自動設定快門速度以獲得適應主體亮度的標準曝光。較高的 $f$ 數值(較小的光圈孔徑)會使更多前景與背景納入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內。另一方面，較低的 $f$ 數值(較大的光圈孔徑)會使更少的前景與背景納入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內。  
\* [Av]表示光圈值(光圈孔徑)。



模糊的背景  
(使用低光圈值： $f/5.6$ )



清晰的前景及背景  
(使用高光圈值： $f/32$ )

### 1. 將拍攝模式設為[A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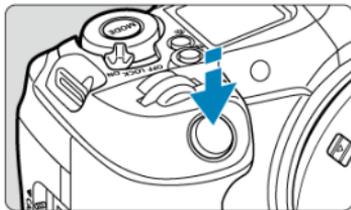
- 按下 <MODE> 按鈕，然後轉動 < > 轉盤選擇 [Av]。

##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轉動 <  > 轉盤進行設定。

##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快門速度會自動設定。

## 4. 查看顯示內容並完成拍攝。



- 只要快門速度不閃爍，即可獲得標準曝光。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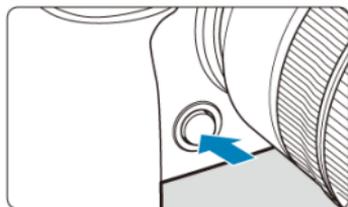
- 如低速快門速度閃爍，表示曝光不足。  
轉動 <  > 轉盤減小光圈值(擴大光圈)直到快門速度停止閃爍，或者設定較高的 ISO 感光度。
- 如高速快門速度閃爍，表示曝光過度。  
轉動 <  > 轉盤增大光圈值(縮小光圈)直到快門速度停止閃爍，或者設定較低的 ISO 感光度。

## 注意事項

### 光圈值顯示

- 光圈值越高，光圈孔徑將越小。視鏡頭，所顯示的光圈值會有所不同。如相機沒有安裝鏡頭，光圈值將顯示為[F00]。

## 景深預覽



按下景深預覽按鈕以縮小鏡頭光圈至目前光圈值設定，並查看合焦的區域(景深)。

## 注意事項

- 光圈值越大，從前景到背景合焦的區域就越廣。
- 變更光圈值並按下景深預覽按鈕時，可以在影像上清楚地看到景深效果。
- 當按住景深預覽按鈕時會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

# M：手動曝光

## 使用ISO自動時的曝光補償

在此模式中，您可根據需要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如要確認曝光，請參閱曝光量指示標尺或使用市面販售的測光表。

\* [M]表示手動。

### 1. 將拍攝模式設為[M]。



- 按下 <MODE> 按鈕，然後轉動 <  > 轉盤選擇 [M]。

### 2. 設定ISO感光度 。

- 轉動 <  > 轉盤進行設定。
- 使用ISO自動時，您可設定曝光補償 。

### 3. 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 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 <  > 轉盤，要設定光圈值，請轉動 <  > 轉盤。

#### 4. 向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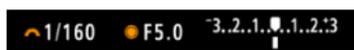


- 半按快門按鈕。
- 查看曝光量標記[ ]以查看目前曝光量與標準曝光量的差距。

(1)標準曝光指數

(2)曝光量標記

#### 5. 設定曝光值並拍攝相片。



- 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並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使用ISO自動時的曝光補償

如手動曝光拍攝的ISO感光度設為[AUTO]，您可按照如下方法設定曝光補償(☑)：

- 觸控曝光量指示標尺
- [📷: 曝光補償/AEB]
- 速控畫面
- 在半按快門按鈕的同時轉動控制環

#### ⚠ 注意

- 設為ISO自動時，由於ISO感光度會根據指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進行調整以確保標準曝光，因此可能達不到預期曝光。這種情況下，請設定曝光補償。
- 即使已設定曝光補償量，在使用ISO自動進行閃燈攝影時也不會應用曝光補償。

## 注意事項

- 在[M]模式下設為ISO自動、 (權衡式測光)且: **對焦後鎖定自動曝光的測光模式**設為預設設定時，保持半按快門按鈕將在使用單次自動對焦成功對焦後鎖定ISO感光度。
- 設為ISO自動時，可按下< >按鈕鎖定ISO感光度。
- 如按下< >按鈕並重新構圖，您可在曝光量指示標尺上查看與按下< >按鈕時的曝光量差異。
- 在[P]、[Tv]或[Av]模式下使用曝光補償後，如果在設為ISO自動的狀態下切換為[M]模式，會保持現有的曝光補償量。
- 將: **曝光等級增量**設為[1/2級]且設定ISO自動時，為要將以1/2級為增量的曝光補償與以1/3級為增量設定的ISO感光度相匹配，會透過調整快門速度來進一步調整曝光補償。但顯示的快門速度不會變更。

# BULB：長時間(B快門)曝光

## B快門計時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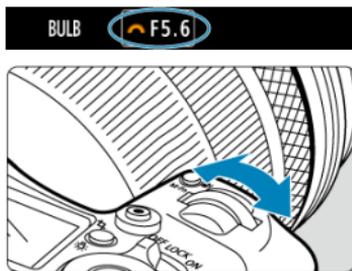
在此模式中，快門會在快門按鈕完全按下時一直保持開啟，在釋放快門按鈕時關閉。使用B快門曝光拍攝夜景、煙花、天體及其它需要長時間曝光的主體。

### 1. 將拍攝模式設為[BULB]。



- 按下<MODE>按鈕，然後轉動<>轉盤選擇[BULB]。

###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轉動<>轉盤進行設定。

### 3. 拍攝相片。

- 只要您保持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曝光就會繼續。
- 液晶面板上會顯示已曝光的時間。

## 注意

- 請勿將相機對準強光源，如太陽或強烈的人造光源。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感測器或相機的內部零件。
- 長時間B快門曝光在影像中產生的雜訊較普通曝光多。
- 當相機設為ISO自動時，將使用ISO 400。
- 當使用自拍代替B快門計時器來進行B快門曝光拍攝時，請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自拍時間+B快門曝光時間)。

## 注意事項

- 透過使用[: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可減少長時間曝光期間產生的雜訊。
- 建議為B快門曝光使用三腳架和B快門計時器。
- 您亦可使用遙控開關RS-80N3(另行購買，)進行B快門曝光拍攝。
- 還可使用無線遙控器BR-E1(另行購買)拍攝B快門曝光。按下遙控器的釋放(傳輸)按鈕後，B快門曝光會立即啟動或2秒後啟動。再次按下該按鈕可停止B快門曝光。

可以事先為B快門曝光設定曝光時間。此功能可使您無須在B快門曝光期間保持按住快門按鈕，這有助於減少相機震動。

請注意，B快門計時器只能在[BULB](B快門曝光)模式下設定和生效。

1. 選擇[: B快門計時器]。
2. 選擇[啟動]。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 INFO >按鈕。

3. 設定曝光時間。



- 選擇一個選項(時:分:秒)。
- 按下< SET >以顯示[]。
- 設定值，然後按下< SET >。(返回[]。)

#### 4. 選擇[確定]。



#### 5.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後，B快門曝光將按照您指定的時間繼續進行。
- B快門計時器拍攝期間，[TIMER]和曝光時間會顯示在液晶面板上。
- 要清除計時器設定，請在步驟2中選擇[關閉]。

#### 注意

- 如果在計時器計時期間，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並放開，B快門曝光將停止。
- 如果您保持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這將導致指定的曝光時間已過後不會自動停止)，則即使在指定的曝光時間後，B快門曝光也將繼續進行。
- 切換拍攝模式時，B快門計時器將清除(並恢復為[關閉])。

## 拍攝和記錄

---

本章介紹拍攝和記錄以及拍攝[]設定頁中的選單設定。

- [靜止影像拍攝](#)
- [短片記錄](#)

## 靜止影像拍攝



要準備靜止影像拍攝，將靜止影像拍攝/短片記錄開關置於<  >，然後按下< MODE >按鈕並選擇拍攝模式。

標題右側的☆表示該功能只能在[Fv]、[P]、[Tv]、[Av]、[M]或[BULB]模式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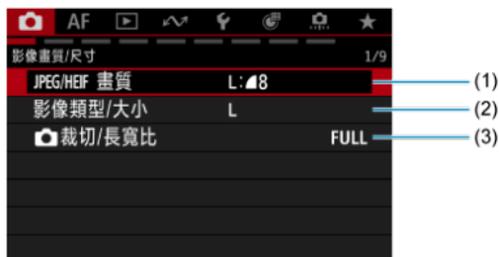
- [設定頁選單：靜止影像拍攝](#)
- [影像畫質](#)
- [靜止影像裁切/長寬比](#)
- [自動包圍曝光\(AEB\)☆](#)
- [靜止影像的ISO感光度設定☆](#)
- [防止閃爍拍攝☆](#)
- [高頻防止閃爍拍攝☆](#)
- [使用閃光燈拍攝☆](#)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選擇相片風格☆](#)
- [自訂相片風格☆](#)
- [註冊相片風格☆](#)
- [HDR拍攝\(PQ\)☆](#)
- [色彩空間☆](#)
- [清晰度☆](#)
- [自動亮度優化☆](#)
- [高光色調優先☆](#)
- [白平衡☆](#)

- [自訂白平衡](#)☆
- [白平衡校正](#)☆
- [鏡頭像差校正](#)☆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取得除塵資料](#)☆
- [多重曝光](#)☆
- [包圍對焦拍攝](#)☆
- [預先連續拍攝](#)☆
- [間隔計時器拍攝](#)
- [靜音快門功能](#)☆
- [快門模式](#)☆
- [啟動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 [影像穩定器\(IS模式\)](#)
- [自訂速控](#)☆
- [使用觸控式快門拍攝](#)
- [影像檢視](#)
- [高速顯示](#)☆
- [測光定時器](#)☆
- [HDR/C.Log檢視輔助](#)☆
- [顯示模擬](#)☆
- [光學觀景窗模擬](#)☆
- [不停機顯示](#)☆
- [拍攝資訊顯示](#)
- [倒轉顯示](#)
- [顯示格數](#)
- [觀景窗顯示格式](#)
- [自動關機溫度](#)
- [選擇測光模式](#)☆
- [自動對焦期間優先主體自動曝光](#)☆

- [手動曝光補償](#)☆
- [曝光鎖\(自動曝光鎖\)](#)☆
- [一般靜止影像拍攝](#)

## 設定頁選單：靜止影像拍攝

### ● 影像畫質/尺寸



- (1) [JPEG/HEIF畫質](#)
- (2) [影像類型/大小](#)
- (3) [📷裁切/長寬比](#)

### ● 曝光



- (1) [曝光補償/AEB](#) ☆
- (2) [📷ISO感光度設定](#) ☆
- (3) [防止閃爍拍攝](#) ☆
- (4) [HF防止閃爍拍攝](#) ☆
- (5) [外接閃光燈控制](#) ☆
- (6) [測光模式](#) ☆
- (7) [AF時偵測主體優先AE](#) ☆

## ● 顏色/色調/動態範圍



### (1) 相片風格

- [選擇相片風格](#) ☆
- [自訂相片風格](#) ☆
- [註冊相片風格](#) ☆

### (2) 色彩空間 ☆

### (3) 清晰度 ☆

### (4) [HDR拍攝\(PQ\)](#) ☆

### (5) 自動亮度優化 ☆

### (6) 高光色調優先 ☆

## ● 白平衡/品質校正



### (1) 白平衡 ☆

### (2) 設定自訂白平衡 ☆

### (3) 白平衡偏移/包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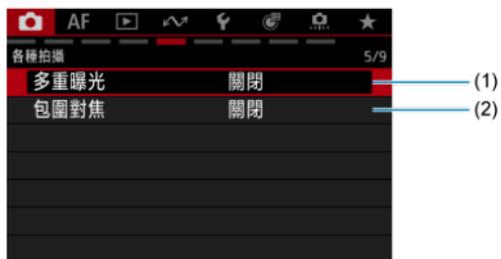
### (4) 鏡頭像差校正 ☆

### (5)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 (6)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 (7) 除塵資料 ☆

## ● 各種拍攝



(1) [多重曝光](#) ☆

(2) [包圍對焦](#) ☆

## ● 快門控制



(1) [拍攝模式](#)

(2) [預先連續拍攝](#) ☆

(3) [間隔計時器](#)

(4) [B快門計時器](#) ☆

(5) [靜音快門功能](#) ☆

(6) [快門模式](#) ☆

(7)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 ● 輔助拍攝



(1) [IS \(影像穩定器\) 模式](#)

(2) [自訂速控](#) ☆

(3) [測光定時器](#) ☆

## ● 輔助拍攝



(1) [影像檢視](#)

(2) [高速顯示](#) ☆

(3) [無黑屏顯示](#) ☆

(4) [顯示模擬](#) ☆

(5) [OVF 模擬顯示輔助](#) ☆

(6) [HDR/C.Log 檢視輔助](#) ☆

### ⚠ 注意

- 安裝配備影像穩定器的鏡頭時，不會顯示[📷: IS (影像穩定器) 模式]。

## ● 輔助拍攝



- (1) [拍攝資訊顯示](#)
- (2) [顯示格數設定](#)
- (3) [觀景窗顯示格式](#)
- (4) [倒轉顯示](#)
- (5) [自動關機溫度](#)

## 影像畫質

---

- [影像大小選擇](#)
- [RAW影像](#)
- [影像畫質設定指南](#)
- [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JPEG/HEIF畫質](#)

### 注意事項

- 本指南中的「影像畫質」代表影像大小和JPEG/HEIF畫質(🔗)。

## 影像大小選擇

---

可為JPEG/HEIF影像指定**L**、**M**、**S1**或**S2**，以及為RAW影像指定**RAW**或**CRRAW**。

### 注意事項

- 將[📷:  HDR拍攝(PQ)]設為[HDR PQ]時，可以使用HEIF。拍攝後可將這些影像轉換為JPEG影像(🔗)。

### 1. 選擇[📷: 影像類型/大小](🔗)。

- 因[🔍: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的[📷記錄選項]設定而異，顯示的螢幕會不同。

## 2. 設定影像大小。

### 標準/自動切換記憶卡/記錄至多個媒體



- 對於RAW影像，轉動<  >轉盤選擇大小，對於JPEG/HEIF影像，轉動<  >轉盤。
- 按下<  >進行設定。

### 分別記錄



- 將[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的[ 記錄選項]設為[分別記錄]時，轉動<  >轉盤選擇[1]或[2]，然後按下<  >。請注意，對於RAW影像，無法分別記錄為RAW和CRAW。



- 在顯示的螢幕上選擇影像大小，然後按下<  >。

## 注意事項

- 如果將RAW和JPEG/HEIF均設為[**—**]，會設定**L**。
- 已同時選擇RAW和JPEG/HEIF時，每張相片會以指定的影像畫質記錄為兩個版本。雖然兩個影像的檔案編號相同，但每個影像的檔案副檔名不同，.JPG表示JPEG、.HIF表示HEIF以及.CR3表示RAW。
- 要以不同的影像畫質記錄至每張記憶卡(例如，RAW和JPEG影像格式)，請將[**☑**: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的[**📷**記錄選項]設為[分別記錄]。
- 影像大小圖示的含義如下所示：**RAW**：RAW、**CRRAW**：尺寸小的RAW、JPEG：JPEG、HEIF：HEIF、**L**：大、**M**：中、**S1**：小1、**S2**：小2。

## RAW影像

RAW影像是影像感測器中採用數位形式的原始資料。

與RAW影像檔案相比，CRAW提供的檔案大小更小。

要處理RAW影像並儲存為JPEG或HEIF影像，可以使用[▶]: RAW影像處理(🔗)或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軟體)。

有關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的詳細資訊，請參閱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使用說明書。

### 注意事項

- 要在電腦上檢視RAW影像，建議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DPP)。
- 此相機的RAW影像不能與舊版本的DPP一起使用。從Canon網站下載並安裝最新版本的DPP，之前的版本會被覆寫(🔗)。
- 市面販售的軟體可能無法顯示使用本相機拍攝的RAW影像。有關相容資訊，請聯絡軟體製造商。

## 影像畫質設定指南

---

有關檔案大小、可拍攝張數、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和其它估計值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靜止影像檔案大小/可拍攝數量/連續拍攝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大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顯示在拍攝畫面的左上方和觀景窗的右下方。

### 注意事項

- 如果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顯示為「99」，即表示可以連續拍攝99張或更多影像。數值為98或更少時，可以拍攝的張數較少。當螢幕上顯示[BUSY]時，表示記憶體已滿且拍攝將會暫時停止。如您停止連續拍攝，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增加。所有拍攝的影像已寫入記憶卡後，可再次以[靜止影像檔案大小/可拍攝數量/連續拍攝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中列出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進行拍攝。

1. 選擇[📷: JPEG/HEIF 畫質] (🔗)。
2. 選擇所需的影像尺寸。



- 選擇影像大小，然後按下 < (SET) >。

3. 設定所需的畫質(壓縮比)。



- 選擇數值，然後按下 < (SET) >。
- 數值越大，畫質越高(壓縮比越低)。
- 畫質6-10以 < 📶 > 表示，畫質1-5以 < 📶 > 表示。

### 📌 注意事項

- 畫質越高，可拍攝的數量就越少。相反，畫質越低，可拍攝的數量就越多。

## 靜止影像裁切/長寬比

使用RF或EF鏡頭時，可以在拍攝前變更長寬比。可以使用[1.6x (裁切)]進行拍攝，就像使用遠攝鏡頭一樣，因為此選項放大了影像的中心(相當於APS-C大小的區域)。  
使用RF-S/EF-S鏡頭時，會自動設為[1.6x (裁切)]。

1. 選擇[: 裁切/長寬比](@)。
2. 選擇選項。



- 如不想變更拍攝區域顯示，請按下< (SET) >並轉至步驟4。

### 3. 選擇顯示拍攝區域的方法。



- 在步驟2的畫面中，按下 < INFO > 按鈕。
- 選擇顯示類型，然後按下 < SET > 。

#### ⚠ 注意

- 當設為[1.6x (裁切)]或使用RF-S/EF-S鏡頭時， 影像畫質選項不可用。
- 設定[1.6x (裁切)]時，將影像畫質設為 進行拍攝將分別生成 影像。
- 使用RF-S/EF-S鏡頭時，會自動使用[1.6x (裁切)]。

## 4. 拍攝相片。

### 設定範例

設定FULL時



設定 $\square/\square$ 或使用RF-S或EF-S鏡頭時



設定1:1/ $\square$ 時



設定4:3/ $\square$ 時



- 當設為[1.6x (裁切)]或使用RF-S/EF-S鏡頭時，會顯示放大約1.6x的影像。
- 當設為[1:1 (長寬比)]、[4:3 (長寬比)]或[16:9 (長寬比)]時，會拍攝黑色遮蔽或框線區域範圍內的影像。

### ⚠ 注意

- 當設為[1.6x (裁切)]時或使用RF-S/EF-S鏡頭時，RAW拍攝時不會記錄裁切區域以外的區域。
- 當設為[1.6x (裁切)]或使用RF-S/EF-S鏡頭時，[拍攝區域]對顯示不起作用。
- [📍: 加入裁切資訊]只在設定[全片幅]時可用。
- 使用外接閃光燈時，不會執行基於[📷: 裁切/長寬比]設定的閃光燈自動變焦(閃光覆蓋範圍自動調整)。

###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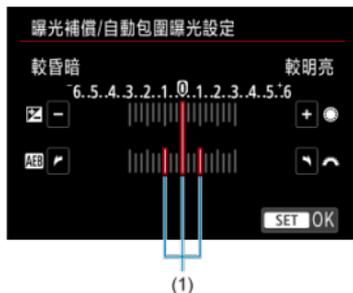
- 有關當設定裁切或長寬比時的像素數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靜止影像記錄的[記錄像素數](#)。
- 當設定裁切或長寬比時，會在垂直和水平方向維持約為100%的視野覆蓋範圍。
- 當設定長寬比時，長寬比資訊會添加至RAW影像，且以全片幅進行拍攝。當播放RAW影像時，用於拍攝的影像區域會以線條指示。請注意，在[幻燈片播放](#)時只會顯示拍攝影像區域。

在包圍曝光下，透過自動調整快門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來以不同的曝光連續拍攝三張影像。

\* AEB代表自動包圍曝光。

1. 選擇[: 曝光補償/AEB]()。

2. 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轉動<>轉盤以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1)。透過轉動<>轉盤，可以設定曝光補償量。
- 按下<>進行設定。
- 關閉選單時，自動包圍曝光範圍將會顯示在螢幕上。

### 3. 拍攝相片。

標準曝光



減少曝光量



增加曝光量



- 將按照所指定的拍攝模式以如下順序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和增加曝光量。
- 自動包圍曝光不會自動取消。如要取消自動包圍曝光，請按照步驟2以關閉自動包圍曝光範圍顯示。

#### 注意

- 將[ 自動亮度優化] ()設為[關閉]以外的選項時，自動包圍曝光下的曝光補償可能效果較弱。

#### 注意事項

- 在自動包圍曝光拍攝期間，[]會在螢幕左下方閃爍。
- 如拍攝模式設為[]，則每次拍攝時需要按三次快門按鈕。在[]、[]或[]模式下，保持快門按鈕完全按下會依次拍攝三張影像，然後相機會自動停止拍攝。設定[]或[]時，在10秒延遲後會連續拍攝三張相片。設定[]時，在2秒延遲後會連續拍攝三張相片。
- 您可結合曝光補償設定自動包圍曝光。
- 閃燈攝影、B快門曝光或包圍對焦拍攝時，自動包圍曝光不可用。
- 如執行以下任何操作，自動包圍曝光會自動取消：將電源開關設為< OFF >或閃光燈充滿電時。

- [手動設定時的ISO感光度範圍](#)
- [使用ISO自動時的ISO感光度範圍](#)
- [ISO自動的最低快門速度](#)

設定ISO感光度(影像感測器對光的靈敏度)以配合環境光源水平。在[**A**]模式中，將自動設定ISO感光度。

有關短片記錄時的ISO感光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短片記錄時的ISO感光度\(推薦的曝光指數\)](#)。

## 使用轉盤設定

### 1. 設定ISO感光度。



- 當螢幕上顯示影像時，透過轉動 <  > 轉盤設定。
- 選擇[AUTO]以自動設定ISO感光度。
- 選擇[AUTO]時，半按快門按鈕將顯示實際設定的ISO感光度。
- 有關ISO自動範圍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靜止影像拍攝時的ISO感光度\(推薦的曝光指數\)](#)。

## 從選項螢幕設定ISO感光度

### 1. 進入ISO感光度選項螢幕。



- 觸控螢幕右下方的ISO感光度。

### 2. 選擇選項。



- 轉動< >轉盤或選擇註冊的設定值。
- 您可以透過指定[AUTO]以外的選項並選擇[登錄]來註冊常用ISO感光度設定值。

#### 注意事項

- 要在[ ISO感光度設定]下設定[ISO感光度]時指定[AUTO]，按下< INFO >按鈕。



## ISO感光度指南

- 較低的ISO感光度可降低影像的雜訊，但在某些拍攝條件下，會增加相機/主體震動的風險或縮小合焦的區域(較淺的景深)。
- 較高的ISO感光度可實現低光源拍攝、更大的合焦區域(較深的景深)以及更遠的閃光燈範圍，但會增加影像的雜訊。

### 注意事項

- 當顯示影像時，也可以透過按下<M-Fn>按鈕選擇ISO感光度項目來使用<  >按鈕設定ISO感光度。
- 您也可以可在[:  ISO感光度設定]下的[ISO感光度]螢幕中進行設定。
- 要將可用的ISO感光度範圍從L(相當於ISO 50)擴展至H(相當於ISO 102400)，請調整[:  ISO感光度設定]中的[ISO感光度範圍] ( )。

### 注意

- 由於H(相當於ISO 102400)是擴展ISO感光度，因此在此感光度下，影像雜訊(例如光點或條紋)可能會增加，表觀解析度可能會降低。
- 由於L(相當於ISO 50)為擴展ISO感光度設定，動態範圍會較標準設定窄。
- 使用高ISO感光度、高溫、長時間曝光或多重曝光進行拍攝時，影像雜訊(粗糙度、亮點、條紋等)、異常色彩或色差可能會更加明顯。
- 在會產生大量雜訊的情況下(如使用高ISO感光度在高溫情況下進行長時間曝光)拍攝時，可能無法正確記錄影像。
- 如使用高ISO感光度及閃光燈拍攝近處主體，可能會導致曝光過度。

## 手動設定時的ISO感光度範圍

可設定手動ISO感光度設定範圍(最低限制及最高限制)。

1. 選擇[📷: 📷ISO感光度設定](🔗)。
2. 選擇[ISO感光度範圍]。



3. 設定[最低]。



- 選擇[最低]框，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 (SET) >。

#### 4. 設定[最高]。



- 選擇[最高]框，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 (SET) >。

#### 5. 選擇[確定]。

## 使用ISO自動時的ISO感光度範圍

您可以設定ISO自動的自動ISO感光度範圍。

### 1. 選擇[自動範圍]。



### 2. 設定[最低]。



- 選擇[最低]框，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 (SET) >。

### 3. 設定[最高]。



- 選擇[最高]框，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 (SET) >。

## 4. 選擇[確定]。

### 注意事項

- [最低]及[最高]設定亦將作為ISO感光度安全偏移的最低及最高ISO感光度(☑)。

## ISO自動的最低快門速度

要避免自動設定過低的快門速度，可設定ISO自動的最低快門速度。  
在[P]或[Av]模式下使用廣角鏡頭拍攝移動主體或使用遠攝鏡頭時，該功能較為有效。這可以減輕相機震動及主體模糊。

### 1. 選擇[最低快門速度]。



### 2. 設定所需的最低快門速度。

#### 自動



- 如果選擇[自動]，轉動 $\left\langle \text{gear icon} \right\rangle$ 轉盤設定與標準速度的差異(向較慢或較快設定)，然後按下 $\left\langle \text{SET} \right\rangle$ 。

#### 手動



- 如您選擇[手動]，請轉動 $\left\langle \text{gear icon} \right\rangle$ 轉盤選擇快門速度，然後按下 $\left\langle \text{SET} \right\rangle$ 。

## 注意

- 如使用**[自動範圍]**設定的最高ISO感光度限制無法獲得正確曝光，將設定低於**[最低快門速度]**的快門速度以獲得標準曝光。
- 此功能不會應用於閃燈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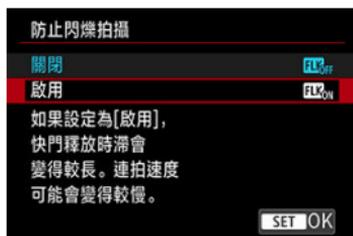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設定為**[自動(標準)]**時，最低快門速度將為鏡頭焦距的倒數。**[較慢]**至**[較快]**之間的各個級別相當於每一級快門速度。

如在光管等閃爍的光源下以較快的快門速度進行連續拍攝，由於不均勻的垂直曝光，因此可能會導致不均勻的曝光和色彩。防止閃爍拍攝可實現在閃爍對曝光和色調的影響較弱時拍攝相片。

1. 選擇[]: 防止閃爍拍攝](@)。

2. 選擇[啟動]。



3. 拍攝相片。

## 注意

- 如設定為[啟動]並在閃爍光源下拍攝，快門釋放時滯可能會變長。
- 無法偵測到50Hz或60Hz以外的頻率的閃爍。此外，連續拍攝期間如果光源閃爍頻率變更，則無法降低閃爍的影響。
- 在[Fv]、[P]或[Av]模式下，如果在連續拍攝期間快門速度發生變化或以不同的快門速度拍攝相同場景的多張相片，拍攝的影像的色調可能會不同。為了避免色調不一致，請以固定的快門速度在[Fv]、[Tv]或[M]模式下拍攝。
- 拍攝影像的色調在[啟動]和[關閉]之間可能會有不同。
- 當使用自動曝光鎖開始拍攝時，快門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可能會變更。
- 如主體的背景較暗或影像中有亮光，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閃爍。
- 在特定光源下，可能無法使用防止閃爍功能。
- 視光源而定，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閃爍。
- 視光源或拍攝條件而定，即使使用此功能，也可能無法獲得預期結果。
- 閃燈攝影時的曝光可能有所不同。

## 注意事項

- 建議預先進行試拍。
- 如果螢幕閃爍(當光源變更時)，請透過按下<  >按鈕，選擇**[防止閃爍拍攝]**，然後按下< **INFO** >按鈕來手動偵測閃爍。
- 在**[]**模式下，不會減弱閃爍。

[建議的Tv設定](#)

[手動設定](#)

如果在以高頻率閃爍的光源下拍攝，影像可能會受到條紋的影響。高頻防止閃爍拍攝能夠以適合高頻率閃爍的快門速度拍攝相片，從而最大限度地減少這種閃爍對影像的影響。

## ⚠ 注意

- 靜止影像拍攝時的曝光可能有所不同。
- 進行高頻防止閃爍拍攝前，建議將[: 新光圈值下保持相同的曝光]設為[ISO感光度]。

### 1. 選擇拍攝模式()。

- 按下<MODE>按鈕選擇[Tv]或[M]。

### 2. 選擇[: HF防止閃爍拍攝]()、()。

### 3. 選擇[HF防止閃爍拍攝]。



#### 4. 選擇[啟動]。



#### 5. 選擇項目。



## 建議的Tv設定

相機會偵測50.0–8193.7Hz的光源並顯示適合在高頻率閃爍的光源下拍攝的快門速度。然後您可以切換到所示快門速度。

### 1.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設定您希望使用的拍攝快門速度。對於高頻率閃爍的光源，相機會決定接近此值的合適快門速度。

### 2. 選擇[建議的Tv值設定]。



### 3. 選擇[確定]。



- 透過盡可能地放大受條紋影響的區域，可能會改善高頻閃爍偵測的準確度。

#### 4. 切換到所示快門速度。



- 選擇**[是]**以切換到所示快門速度。
- 選擇**[是 (移至Tv設定)]**將顯示**[手動設定]**螢幕。請前往[手動設定](#)中的步驟2。

#### 5. 拍攝相片。

##### ⚠ 注意

- 顯示的快門速度將在1/50.0–1/8192.0秒範圍內。
- 如果顯示**[未偵測到閃爍]**，或切換快門速度不能消除條紋，請執行以下操作。
  - 再次設定建議的Tv設定。
  - 變更相機的朝向，例如將其旋轉約90°，然後設定建議的Tv設定。
  - 嘗試手動設定選項
- 在這些條件下，高頻閃爍偵測可能不太準確。
  - 具有重複樣式的場景(例如，有格子或條紋)
  - 不斷移動的主體
  - 過亮或過暗的場景
  - 具有多個光源的場景
  - 具有微弱閃光光源的場景
  - 較低頻率閃爍的光源

##### 📺 注意事項

- 如果在8K/4K短片的HDMI輸出期間將推薦的Tv設定應用於高頻率閃爍，則受影響短片的顯示不會更新。

在螢幕查看受高頻率閃爍光源影響的影像區域，然後尋找合適的快門速度。

### 1. 選擇[手動設定]。



### 2. 調整快門速度。



- 如果使用建議Tv設定所設定的快門速度無法消除條紋，請執行以下操作。
  - 轉動<  >轉盤。使用<  >轉盤可提高(×2、×3、×4等)或降低(1/2×、1/3×、1/4×等)使用建議Tv設定所設定的快門速度。
  - 轉動<  >轉盤微調設定。
- 如果此操作無法消除條紋，請變更相機的朝向，例如將其旋轉約90°，然後設定建議的Tv設定。

### 3. 拍攝。

## ⚠ 注意

- 可手動設定的快門速度在1/50.0-1/8192.0秒的範圍內。
- 在[電子 ]以外的快門模式下，閃燈攝影的最大同步速度將被限制為1/181.0秒。
- 在[電子 ]快門模式下，閃燈攝影的最大同步速度將被限制為1/128.0秒。以下條件將最大閃燈同步速度限制為1/181.0秒。
  - 安裝RF-S或EF-S鏡頭時
  - 設為[1.6x (裁切)]()時
- 較暗的鏡頭可能會導致無法正確顯示模擬。
- 螢幕或觀景窗上顯示的影像可能會與實際的拍攝結果不同。請事先進行試拍。

- [EOS相機專用的EL/EX系列閃光燈](#)
- [非EL/EX系列的Canon閃光燈](#)
- [非Canon閃光燈](#)
- [快速閃燈組控制](#)

## EOS相機專用的EL/EX系列閃光燈

本相機可使用EL/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的功能進行閃燈攝影。  
有關說明，請參閱EL/EX系列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同步速度

根據相機設定的組合，閃燈同步速度變化如下。

相機設定		閃燈同步速度
快門模式	 裁切/長寬比	
機械	FULL	1/200秒
	 1.6*	1/250秒
電子前簾	FULL	1/125秒
	 1.6*	1/200秒
電子 	FULL	1/160秒
	 1.6*	1/250秒

\* 相當於APS-C大小

#### 注意事項

- 要在[電子前簾]或[電子 

### 閃燈曝光補償

可調整閃光輸出(閃燈曝光補償)。螢幕中顯示影像時，按下<M-Fn>按鈕並使用轉盤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量()。您可以1/3級為單位設定閃燈曝光補償至±3級。

## 閃燈曝光鎖

這讓您可針對主體的特定部分取得合適的閃燈曝光。將觀景窗的中央對準主體，按下相機的 < \* > 按鈕，然後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 注意

- 部分閃光燈不能直接安裝至此相機上。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多功能靴**。
- 即使為獲得較暗的影像設定減少閃燈曝光補償，將[: 自動亮度優化] () 設為[關閉]以外的選項，影像也仍可能顯得較亮。
- 使用高速同步會導致在影像中出現條紋。執行以下操作可能有助於減少條紋。
  - 使閃光燈遠離相機。
  - 降低快門速度。
  - 將[: 快門模式]設為[機械]。

### 注意事項

- 如果在低光源下難以自動對焦，閃光燈將根據需要發出頻閃自動對焦輔助光。
- 還可在速控畫面 () 中或在[: 外接閃光燈控制]中的[閃光燈功能設定]設定 () 下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 當開啟相機時，相機會自動開啟某些閃光燈。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支援此功能的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非EL/EX系列的Canon閃光燈

---

- 使用EZ/E/EG/ML/TL系列閃光燈設定A-TTL或TTL自動閃燈模式時，閃光燈只以全功率輸出閃光。  
請將相機拍攝模式設定為[M]或[Av]，然後調整光圈值後再拍攝。
- 使用具有手動閃燈模式的閃光燈時，請使用手動閃燈模式拍攝。

### 同步速度

小型的非Canon閃光燈的同步速度因快門模式而異。拍攝前，請確認是否已正確執行閃光燈同步。

 快門模式設定	同步速度
機械	1/200秒或更慢
電子前簾	1/250秒或更慢
電子 	1/160秒或更慢

使用大型影樓閃光燈時，閃光燈的閃光持續時間比小型閃光燈長，並且因型號而異。拍攝前，透過以約1/60秒至1/30秒的同步速度進行試拍來確認是否已正確執行閃燈同步。

### 同步端子

- 您可以透過同步端子使用附帶同步連接線的閃光燈()。端子帶有自鎖螺紋，可防止連接線意外脫落。
- 同步端子沒有極性區分。可以不必考慮極性連接同步連接線。

#### 注意

- 將專用於其它廠家相機的閃光燈或閃光燈配件用於本相機時，可能會引起故障甚至導致損壞。
- 請勿將輸出電壓為250 V或更高的閃光燈連接到相機的同步端子。
- 請勿在相機的熱靴上安裝高壓閃光燈，否則可能不會閃光。

#### 注意事項

- 可以同時使用相機熱靴上安裝的閃光燈和同步端子上連接的閃光燈。

## 快速閃燈組控制

在無線多重閃燈攝影中檢視拍攝螢幕時，您可以按下[ 為拍攝自訂按鈕]中指定給[快速閃燈組控制]的按鈕來配置每個閃燈組的設定。在此範例中，所指定的按鈕為 < M-Fn > 按鈕( )。

### 1. 將閃光燈閃光模式設為 < Gr > (分組控制)，以準備無線多支閃燈攝影。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支援無線多支閃燈攝影的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2. 待機時，按下 < M-Fn > 按鈕。



- 將顯示每個閃燈組的設定(閃燈模式和閃燈曝光補償)。
- 轉動 <  > 轉盤選擇要配置的閃光組(A-E)。
- 轉動 <  > 轉盤以設定閃燈模式。
- 轉動 <  > 轉盤以調整閃燈輸出或閃燈曝光補償。

#### 注意事項

- 可在[Fv]、[P]、[Tv]、[Av]、[M]或[BULB]模式下顯示[快速閃燈組控制]設定螢幕。
- 閃光燈設為< Gr >(分組控制)以外的閃燈模式時，按下 < M-Fn > 按鈕會顯示[閃光燈功能設定]螢幕。

- [閃光燈閃光](#)
- [E-TTL平衡](#)
- [E-TTL II閃燈測光](#)
- [連拍時閃光控制](#)
- [同步速度優先](#)
- [慢速同步](#)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
- [清除閃光燈功能設定/清除全部閃光燈自訂功能](#)

可透過相機選單螢幕設定相容閃光燈功能設定的EL/EX系列閃光燈的功能。在設定閃光燈功能之前，請將閃光燈安裝至相機，然後開啟閃光燈。  
有關閃光燈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1. 選擇[: 外接閃光燈控制]()。

## 2. 選擇選項。



### 閃光燈閃光



如要啟動閃燈攝影，請設為**[啟用]**。如只想啟動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設為**[關閉]**。

## E-TTL平衡



可為閃光燈拍攝設定所需的光線效果(平衡)。此設定可調整環境光源與閃光燈光源輸出的比率。

- 將平衡設為**[氣氛優先]**可降低閃燈輸出的比率並使用環境光源來營造具有自然氛圍的真實影像。拍攝昏暗的場景(例如室內)時特別有效。切換至**[P]**或**[Av]**模式後，建議將**[外接閃光燈控制]**中的**[慢速同步]**設為**[1/\*-30秒 自動]**\*1並使用慢速同步拍攝。
- 將平衡設為**[閃光燈優先]**可將閃光燈作為主要光源。對於減少由環境光源導致的主體和背景中的陰影非常有用。

\*1：「1/\*」的值因目前設定而異。

### ⚠ 注意

- 對於某些場景，**[氣氛優先]**可能產生與**[標準]**相同的結果。

## E-TTL II閃燈測光



- 將閃光測光設定為**[權衡式 (面孔優先)]**，以適合於人物拍攝。
- 強調在連續拍攝過程中閃光時，請將閃光測光設定為**[權衡式]**。
- 如設為**[平均]**，閃燈曝光將對整個測光場景進行平均測光。

### 注意事項

- 視場景，可能需要進行閃燈曝光補償。

### 注意

- 即使設為**[權衡式 (面孔優先)]**時，某些主體和拍攝條件也可能妨礙獲得預期的結果。

## 連拍時閃光控制



- 設為**[E-TTL 每張]**以為每次拍攝執行閃光測光。
- 設為**[E-TTL 第一張]**以在連續拍攝前僅為第一張相片執行閃光測光。第一張相片的閃光輸出量會應用至所有後續的拍攝。優先連續拍攝速度而不需重新構圖時非常有效。

### ⚠ 注意

- 連續拍攝時的主體移動可能會導致曝光出現問題。
- 在[]拍攝模式下，將[: 快門模式]設為[電子前簾]或[機械]時，會設為**[E-TTL 第一張]**。

## 同步速度優先



在閃燈攝影中，您可以使用比正常速度更快的同步速度。

- 將[閃燈模式]設為[E-TTL II 閃燈測光]時可用。
- 當此功能設為[啟動]時，閃燈同步速度會根據其它相機設定的組合而變化，具體如下。

相機設定		閃燈同步速度(最快)
快門模式	📷裁切/長寬比	
電子前簾	FULL	1/320秒
	1.6*	1/400秒
電子 $\frac{1}{2}$ ES	FULL	1/200秒
	1.6*	1/320秒

\* 相當於APS-C大小

### 📌 注意事項

- 將[閃燈模式]設為[手動閃燈]時，也適用於Speedlite 580EX II或更高版本。
- 如果將[閃燈模式]設為[手動閃燈]時使用最快的閃燈同步速度，則閃光燈可能無法在指定的閃燈輸出水平下閃光。
- 在[機械]快門模式下不起作用。
- 以下Speedlite支援[同步速度優先]。
  - Speedlite 430EX III/470EX-AI/600 EX II-RT/EL-100/EL-1/EL-5/EL-10
  - Macro Ring Lite MR14-EX II/Macro Twin Lite MT-26EX-RT
- 將[同步速度優先]設為[啟動]時，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曝光不足。
- 將[同步速度優先]設為[啟動]時，如果無線電傳輸無線拍攝中的接收器Speedlites設定為正曝光補償值，則可能無法獲得適當曝光。



可在[P]或[Av]模式下為閃燈攝影設定閃燈同步速度。請注意，最大閃燈同步速度因[: 快門模式]和[: 裁切/長寬比]的設定組合而異。

### ● 1/\*-30秒 自動

在以下範圍內會根據亮度自動設定快門速度。也可以使用高速同步。

快門模式	裁切/長寬比	快門速度
機械	FULL	1/200–30秒
	*	1/250–30秒
電子前簾	FULL	1/250–30秒
	*	1/320–30秒
電子	FULL	1/160–30秒
	*	1/250–30秒

\*相當於APS-C大小

### ● 1/\*-1/60秒 自動

避免在低光源環境下自動設定低速快門速度。這對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非常有效。閃光燈的光線可為主體提供標準的曝光，但請注意背景可能會比較暗。

● 1/\*秒(固定)

快門速度固定為如下值，與使用[1/\*-1/60秒 自動]相比，能更有效地防止主體模糊和相機抖動。但是，在低光源條件下，主體背景會比使用[1/\*-1/60秒 自動]時顯得更暗。

快門模式	📷裁切/長寬比	快門速度
機械	FULL	1/200秒
	1.6*	1/250秒
電子前簾	FULL	1/250秒
	1.6*	1/320秒
電子 $\overline{\text{ES}}$	FULL	1/160秒
	1.6*	1/250秒

\*相當於APS-C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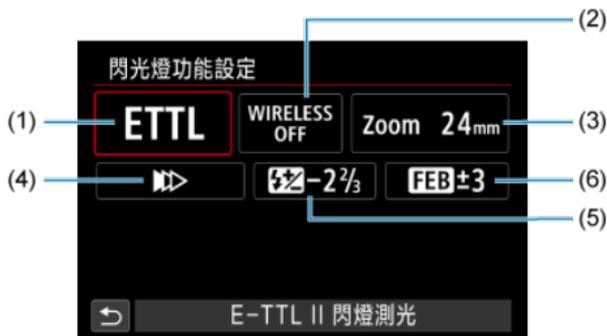
❗ 注意

- 設為[1/\*秒(固定)]時，高速同步在[P]或[Av]模式下無法使用。

## 閃光燈功能設定

視閃光燈型號、閃光燈自訂功能設定、閃光模式和其它因素，螢幕上顯示的資訊、顯示位置和可用的選項會有所不同。有關閃光燈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範例顯示



- (1) 閃燈模式
- (2) 無線閃燈功能/閃燈比例控制(RATIO)
- (3) 閃燈變焦(閃光燈覆蓋範圍)
- (4) 快門同步
- (5) 閃燈曝光補償
- (6) 閃燈包圍曝光

### ⚠ 注意

- 當使用不相容閃光燈功能設定的EX系列閃光燈時，功能會受到限制。

## 閃燈模式

您可選擇適合閃燈攝影所需的閃燈模式。



- [E-TTL II 閃燈測光] 是使用 EL/EX 系列閃光燈進行自動閃燈攝影的標準模式。
- [手動閃燈] 用於您自己設定閃光燈的 [閃燈輸出水平]。
- 有關其它閃燈模式，請參閱相容相應閃燈模式的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無線閃燈功能



可以透過無線電或光學無線傳輸，以使用無線多支閃光燈照明進行拍攝。  
有關無線閃光燈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相容無線閃燈攝影的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閃燈比例控制(RATIO)



使用微距閃光燈，可以設定閃燈比例控制。  
有關閃燈比例控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微距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閃燈變焦(閃光燈覆蓋範圍)



使用具有變焦閃光燈頭的閃光燈時，可設定閃光燈覆蓋範圍。

## 快門同步



一般情況下，請將此選項設為**[前簾同步]**以便閃光燈在開始拍攝後立即閃光。  
設定為**[後簾同步]**並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可拍攝自然的主體運動軌跡影像，如汽車前燈等。  
設定為**[高速同步]**，可進行快門速度高於最大閃燈同步快門速度的閃燈攝影。例如，在**[Av]**模式下以全開光圈拍攝，以使日光下的室外主體後方背景模糊時，該功能較為有效。

### 注意

- 使用後簾同步時，請設定1/30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如快門速度為1/40秒或更快，即使設定**[後簾同步]**也仍會自動應用前簾同步。
- 當**[快門模式]**為**[電子ES]**，且快門速度為1/8000秒或更快的情況下選擇了**[高速同步]**時，快門速度將被設為1/8000。

## 閃燈曝光補償



與調整曝光補償的方式類似，您也可以調整閃燈輸出。

### 注意事項

- 如使用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則無法使用相機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如同時使用相機及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則閃光燈的設定會凌駕相機的設定。

## 閃燈包圍曝光



具備閃燈包圍曝光(FEB)功能的閃光燈可以在一次拍攝三張相片時自動變更外接閃光燈輸出。

## 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

有關閃光燈自訂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1. 選擇[閃光燈自訂功能設定]。



### 2. 設定所需的功能。



- 選擇數字。
- 選擇選項。

#### 注意

- 將[閃燈測光模式]自訂功能設為[1:TTL](自動閃光)時，EX系列閃光燈始終以全功率輸出閃光。
- 在相機的[：外接閃光燈控制]畫面中無法設定或取消閃光燈的個人功能(P.Fn)。請直接在閃光燈上設定。

### 1. 選擇[清除設定]。



### 2. 選擇要清除的設定。



- 選擇[清除閃光燈設定]或[清除全部閃光燈自訂功能]。
- 在確認畫面中選擇[確定]以清除全部閃光燈設定或自訂功能設定。

相片風格特性

符號

只需選擇預設相片風格，您即可獲得有效符合拍攝表現或適合主體的影像特性。  
在[**△**]模式中，會自動設為[**☒**](自動)。

1. 選擇[**☒**: 相片風格](、)。

2. 選擇相片風格。



## 相片風格特性

### ● 自動

相機會自動調整色調以配合場景。尤其在拍攝自然、室外及日落景色時，藍天、草木及日落的色彩更顯生動。

#### 注意事項

- 如使用[自動]未獲得理想色調，請使用其它相片風格。

### ● 標準

影像顯得鮮豔、銳利、清晰。適用於大多數場景。

### ● 人像

適合表現平滑的膚色，且稍微清晰的效果。適用於人像特寫。  
可透過按照[設定和效果](#)中的說明變更[色調]來調整膚色。

### ● 風景

用於拍攝鮮豔的藍色、綠色及非常銳利及清晰的影像。拍攝生動的風景效果更佳。

### ● 精緻細節

適合表現主體的細節輪廓和細膩紋理。色彩稍鮮豔。

### ● 中性

適合在電腦上進行後期修圖。呈現柔和、對比度較低且自然色調的影像。

### ● 忠實

適合在電腦上進行後期修圖。忠實再現以5200K色溫的日光下測量的主體的實際色彩。呈現柔和、對比度較低的影像。

### ● 單色

製作黑白影像。

#### 注意

- 無法從使用[單色]相片風格拍攝的JPEG/HEIF影像中恢復彩色影像。

### ● 使用者定義1-3

您可基於[人像]或[風景]或相片風格檔案等預設添加新的風格，並根據需要進行調節(🔍)。使用任何尚未註冊的使用者定義相片風格，將使用與[標準]的預設設定相同的特性設定拍攝相片。

 注意

- 將 :  HDR拍攝(PQ) 設為 [HDR PQ] 時， 自動 以及從  使用者定義1 到  使用者定義3 的選項不可用。
- 將 : 包圍對焦 設為 [啟動] 時， 自動 無法使用。這也將從  使用者定義1 到  使用者定義3 的選項的 [相片風格] 變更為 [自動]。

## 符號

選擇相片風格螢幕上的圖示表示[銳利度]的[強度]、[精細度]和[閾值]，以及[對比度]和其它參數。數字表示為相應相片風格指定的這些設定的值。

相片風格	G, G, G, O, S, S	相片風格	G, G, G, O, S, S
[S/A] 自動	4, 2, 3, 0, 0, 0	[S/N] 中性	0, 2, 2, 0, 0, 0
[S/S] 標準	4, 2, 3, 0, 0, 0	[S/P] 忠實	0, 2, 2, 0, 0, 0
[S/P] 人像	3, 2, 4, 0, 0, 0	[S/M] 單色	4, 2, 3, 0, N, N
[S/L] 風景	5, 2, 3, 0, 0, 0	[S/1] 使用者定義1	標準
[S/D] 精緻細節	4, 1, 1, 0, 0, 0	[S/2] 使用者定義2	標準
[S/N] 中性	0, 2, 2, 0, 0, 0	[S/3] 使用者定義3	標準
INFO 詳細設定	SET OK	INFO 詳細設定	SET OK

●	銳利度		
		●	強度
		●	精細度
		●	閾值
●	對比度		
●	飽和度		
●	色調		
●	濾鏡效果 (單色)		
●	色調效果 (單色)		

### 注意

- 對於短片記錄，[銳利度]的[精細度]和[閾值]參數表示為[\*，\*]。無法為短片記錄設定[精細度]和[閾值]。

 [設定和效果](#)

  [單色調整](#)

可透過變更預設設定來自訂任何相片風格。有關自訂[單色](#)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單色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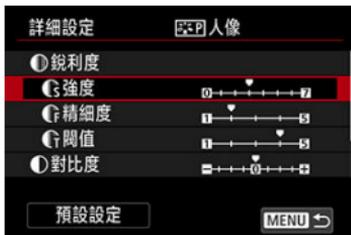
1. 選擇[📷: 相片風格](、)。

2. 選擇相片風格。



- 選擇要調整的相片風格，然後按下 < INFO > 按鈕。

3. 選擇選項。



- 選擇選項，然後按下 < (SET) >。
- 有關設定和效果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和效果](#)。

#### 4. 設定效果等級。



- 調整效果程度，然後按下 <SET> >。



- 按下 <MENU> 按鈕儲存調整的設定並返回選擇相片風格螢幕。
- 更改為不同於預設值的設定都顯示為藍色。

#### 注意事項

- 對於短片記錄，無法設定【銳利度】的【精細度】和【閾值】(不顯示)。
- 透過選擇步驟3中的【預設設定】，可將相應相片風格的參數設定回復至預設設定。
- 如要使用調整後的相片風格拍攝，首先選擇調整後的相片風格，然後拍攝。

## 設定和效果

	銳利度			
		強度	0：柔和的輪廓	7：銳利的輪廓
		精細度*1	1：精細	5：粗糙
		閾值*2	1：低	5：高
	對比度	-4：低對比度	+4：高對比度	
	飽和度	-4：低飽和度	+4：高飽和度	
	色調	-4：微紅的膚色	+4：微黃的膚色	

\* 1：表示要強調的輪廓線的精細程度。數值越小，突出的輪廓越精細。

\* 2：表示用來確定強調輪廓程度的輪廓與周圍影像區域之間的對比度閾值。數值越小，對比度差異小時可突出的輪廓越多。然而，數值越小，雜訊可能越明顯。

### 濾鏡效果



即使使用相同的單色影像，您也可以透過應用濾鏡效果使白雲、綠樹或其它元素更加突出。

濾鏡	效果示範
N:無	無濾鏡效果的普通黑白影像。
Ye:黃	藍天顯得更自然，白雲顯得更清晰。
Or:橙	藍天顯得略暗。夕陽顯得更燦爛。
R:紅	藍天顯得很暗。秋天黃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G:綠	膚色及昏色顯得更柔和。綠色的樹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 注意事項

- 增加[對比度]將使濾鏡效果更加明顯。

### 色調效果



透過應用色調效果，可以所選顏色建立單色影像。要建立使人印象深刻的影像時非常有效。

您可以選擇一種基本相片風格，如[人像]或[風景]，根據需要進行調整，並在[使用者定義1]–[使用者定義3]中進行註冊。使用不同設定建立多個相片風格時非常有用。

已使用EOS Utility(EOS軟體)註冊到相機的相片風格也可以在此處進行調整。

1. 選擇[: 相片風格]、。
2. 選擇[使用者定義\*]。



- 從[使用者定義1]至[使用者定義3]中選擇一個編號，然後按下< INFO > 按鈕。

3. 按下< SE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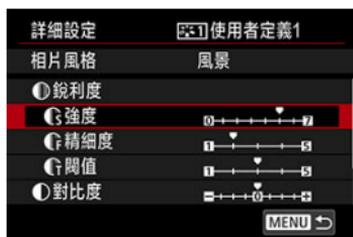
- 選擇[相片風格]後，按下< SET >。

#### 4. 選擇基本相片風格。



- 選擇基本相片風格，然後按下 < SET >。
- 當調整使用EOS Utility(EOS軟體)註冊到相機的相片風格時，也以此方式選擇相片風格。

#### 5. 選擇選項。



- 選擇選項，然後按下 < SET >。

## 6. 設定效果等級。



- 調整效果程度，然後按下 < SET >。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自訂相片風格](#)。



- 按下 < MENU > 按鈕儲存調整的設定並返回選擇相片風格螢幕。
- 基本相片風格將顯示於 [使用者定義\*] 右方。
- [使用者定義\*] 中的藍色相片風格名稱表示已變更為不同於預設值的設定。

### 注意

- 如果已在 [使用者定義\*] 下註冊了相片風格，更改基本相片風格將清除之前註冊的使用者定義相片風格的參數設定。
- 透過選擇 [☛: 重設相機] 中的 [基本設定]，可恢復預設的 [使用者定義\*] 風格和設定。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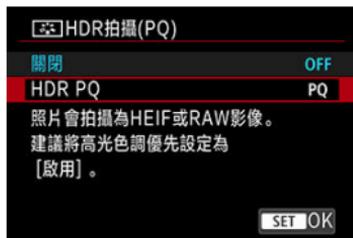
- 如要使用註冊的相片風格拍攝，請選擇已註冊的 [使用者定義\*]，然後拍攝。
- 有關將相片風格檔案註冊到相機的說明，請參閱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HDR拍攝(PQ)]可以拍攝符合以ITU-R BT.2100和SMPTE ST.2084定義的PQ規格(代表用於HDR影像顯示的輸入信號伽馬曲線)的HDR影像。

#### 注意事項

- 記錄為HEIF或RAW影像。
- 為了獲得最佳檢視效果，請使用HDR顯示裝置。
- 顯示效果因顯示器的性能而異。

1. 選擇[: HDR拍攝(PQ)](、)。
2. 選擇[HDR PQ]。



- [V Assist]和[HDR PQ]圖示顯示在螢幕上。
- 為了在相機螢幕上顯示，已轉換的影像近似在HDR顯示裝置上的顯示效果。

#### 注意

- [: 主要記錄格式]設定為[XF-AVC S YCC420 8bit]時，[HDR PQ]不可用。
- HDR和非HDR顯示裝置上的外觀可能會有所不同。
- 在直方圖中以灰色顯示的影像區域粗略表示不使用的信號值。
- [: /顯示格數設定]會自動設定為[順暢]。

## Adobe RGB

可重現色彩的範圍稱為「色彩空間」。對於一般拍攝，建議使用sRGB。在[**A**+]模式下，自動設為[sRGB]。

1. 選擇[**📷**: 色彩空間] ( )。
2. 設定色彩空間選項。



- 選擇[sRGB]或[Adobe RGB]，然後按下 < **SET** > 。

## Adobe RGB

這種色彩空間主要用於商業印刷及其它專業用途。使用相容Adobe RGB的顯示器或相容DCF 2.0 (Exif 2.21或更高版本)的印表機等裝置時推薦此設定。

### 注意事項

- 以Adobe RGB色彩空間拍攝的靜止影像，檔案名會以「\_」開始。
- 不附帶ICC色彩描述檔。請參閱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使用說明書(EOS軟體)中有關ICC色彩描述檔的說明。

您可以透過調整影像輪廓的對比度而決定影像清晰度。  
向負方向設定會使影像更柔和，向正方向設定會使影像更清晰。

1. 選擇[📷: 清晰度](🔍、🔍)。
2. 設定效果等級。



### ⚠ 注意

- 設定清晰度可能會將高對比度影像中的邊緣周圍區域變得更暗或更亮。
- 此設定的效果不會反映在靜止影像拍攝時螢幕上顯示的影像中。

如拍攝的影像看上去昏暗，或對比度過低或過高，亮度和對比度會被自動校正。  
在[**△**]模式下，自動設為[標準]。

1. 選擇[**☞**]: 自動亮度優化]([**⊗**]、[**⊗**])。
2. 設定校正選項。



## 注意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雜訊可能會增加且表觀解析度可能會改變。
- 如自動亮度優化效果太強並且拍攝效果沒有達到預期的亮度，設定[弱]或[關閉]。
- 如設為[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您使用曝光補償或閃燈曝光補償使曝光變暗，影像可能仍是明亮的。如需要較暗的曝光，請將此功能設定為[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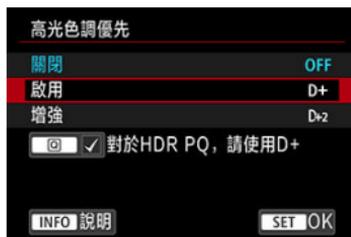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要在[M]和[BULB]模式下也可以設定[**☞**]: 自動亮度優化]，請在步驟2中按下 < INFO > 按鈕以清除[在M或B模式中關閉]的核取標記[**✓**]。

您可減少過度曝光的高光區域。

1. 選擇[: 高光色調優先](、)。

2. 設定選項。



- [啟動]：提高高光的漸變層次。灰度及高光之間的漸變會更加平滑。
- [增強]：減少曝光過度的高光，在某些拍攝條件下效果高於[啟動]。

## 注意

- 雜訊可能會略微增多。
- 可用的ISO感光度範圍從ISO 200開始。無法設定擴展的ISO感光度。
- 設定為[增強]時，在某些場景下可能達不到預期效果。

## 注意事項

- 按下<[]>按鈕為此選項加入核取標記後，如果將[: HDR拍攝(PQ)]設為[HDR PQ]，則[: 高光色調優先]將設為[啟動]且無法變更。

☑ 白平衡

☑ [AWB/AWBW]自動白平衡

☑ [K]設定色溫

白平衡(WB)可使白色區域呈現白色。一般情況下，[自動白平衡(AWB/AWBW)]會提供合適的白平衡。如使用自動白平衡無法獲得自然的色彩效果，您可選擇適合光源的白平衡或拍攝白色物體以進行手動設定。

在[**△**]模式中，會自動設為[AWB](自動白平衡)。

1. 選擇[**☰**: 白平衡](☑、☑)。
2. 選擇白平衡設定。



- 轉動< >轉盤以進行選擇。

#### 注意事項

- 有關[AWB]和[AWBW]設定的說明，請參閱[AWB/AWBW]自動白平衡。
- 要為拍攝位置的光源設定合適的白平衡，請選擇[**☰**]並轉動< >轉盤設定MWB編號(☑)。
- 要直接設定色溫，請選擇[K]，然後轉動< >轉盤(☑)。
- 要調整目前的白平衡，請在選擇光源後按下< INFO >按鈕，然後根據需要調整(☑)。
- 按下短片拍攝按鈕記錄短片時，無法變更白平衡設定。
- 短片Exif資訊將包括記錄開始時的白平衡設定值。

(約值)

顯示	模式	色溫(K : Kelvin)
	<a href="#">自動：氣氛優先</a>	3000 - 7000
	<a href="#">自動：白色優先</a>	
	日光	5200
	陰影	7000
	陰天、黎明、日落	6000
	鎢絲燈	3200
	白光管	4000
	使用閃光燈	自動設定*
	<a href="#">使用者自訂</a>	2000 - 10000
	<a href="#">色溫</a>	2500 - 10000

\* 適用於具備色溫傳輸功能的閃光燈。否則，將被固定為約6000K。

人眼會適應光線的變化，因此白色物體在所有光源下始終呈現為白色。數位相機會根據光源的色溫來確定白色，並基於此方式來應用影像處理以在拍攝的影像中呈現自然的色調。

## [AWB/AWBW]自動白平衡

使用[AWB](氣氛優先)，您可以在鎢絲燈場景下拍攝時，輕微提高影像暖色偏色的強度。  
如選擇[AWBW](白色優先)，您可以降低影像暖色偏色的強度。

1. 選擇[📷: 白平衡]([🔍]、[🔍])。
2. 選擇[AWB]，然後按下<INFO>按鈕。



3. 選擇選項。



### ⚠ 注意

#### 設為[AWBW](白色優先)時的注意事項

- 主體的暖色偏色可能會減弱。
- 場景中包括多個光源時，相片的暖調偏色可能不會減少。
- 使用閃光燈時，色調與[AWB](氣氛優先)一樣。

## [K]設定色溫

可設定表示白平衡色溫的值。

### 1. 進入白平衡畫面。

- 按照[白平衡](#)中的步驟1-2操作。

### 2. 設定色溫。



- 選擇[K]後，轉動<  >轉盤選擇色溫。
- 按下<  >結束設定。

#### 注意事項

- 設定人造光源的色溫時，請按需要設定白平衡校正(洋紅色或綠色偏移)。
- 將[K]設為市面販售的色溫計測量的讀數時，請先試拍幾張，然後根據需要調整設定以補償色溫計和相機的讀數差異。

- ☑ [註冊自訂白平衡](#)
- ☑ [選擇自訂白平衡並拍攝](#)
- ☑ [命名自訂白平衡](#)

對於自訂白平衡，可以使用在拍攝位置相同光源下拍攝的影像設定白平衡。

## 註冊自訂白平衡

要註冊自訂白平衡，可以註冊此過程期間拍攝的相片，或註冊已記錄在記憶卡中的影像。

### 注意事項

- 最多可以註冊五個自訂白平衡至相機。
- 根據需要，為靜止影像和短片分別註冊自訂白平衡。

## 現場拍攝註冊

### 從速控螢幕註冊

1. 按下  $\langle \text{Q} \rangle$  按鈕。



- 選擇[白平衡]設定項目。

## 2. 選擇[使用者自訂]。



- 選擇[\*]，然後按下 < >。

## 3. 選擇一個要註冊白平衡資料的自訂白平衡編號。



- 轉動 < > 轉盤，或者向左或向右按下 < > 選擇1至5的一個編號，然後按下 < > 按鈕。

## 4. 拍攝純白色物體()。



- 自訂白平衡已註冊至相機。
- 要使用已註冊的自訂白平衡進行拍攝，請參閱[選擇自訂白平衡並拍攝](#)。

1. 選擇[📷: 設定自訂白平衡]([🔍]、[🔍])。

2. 選擇一個要註冊白平衡資料的自訂白平衡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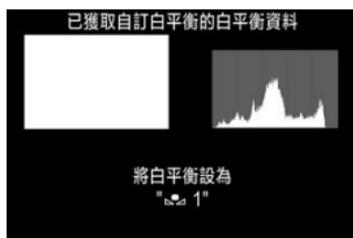


- 按下< SET >。
- 轉動< ⌚ >轉盤或者向上或向下按下< \* >選擇[📷]的編號(1至5)，然後按下< SET >。自訂白平衡將被註冊至所選編號。

3. 選擇[記錄並註冊白平衡]。



#### 4. 拍攝純白色物體(☑)。



- 自訂白平衡已註冊至相機。
- 要使用已註冊的自訂白平衡進行拍攝，請參閱[選擇自訂白平衡並拍攝](#)。

## 從記憶卡中的現有影像註冊

### 1. 拍攝純白色物體。

- 按照[拍攝以註冊自訂白平衡](#)中的說明拍攝純白色物體。

### 2. 選擇[: 設定自訂白平衡](、)。

### 3. 選擇一個要註冊白平衡資料的自訂白平衡編號。



- 按下 <  >。
- 轉動 <  > 轉盤或者向上或向下按下 <  > 選擇 [] 的編號(1至5)，然後按下 <  >。自訂白平衡將被註冊至所選編號。

### 4. 選擇[選擇記憶卡上的影像]。



- 會顯示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

## 5. 選擇要作為自訂白平衡註冊的影像。



- 轉動◀▶轉盤以選擇步驟1中拍攝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6. 在相機上將影像資料註冊為自訂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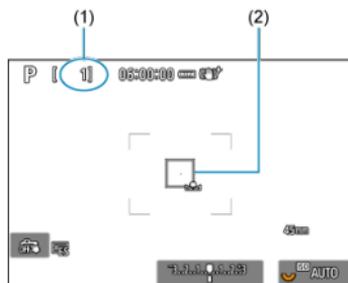
- 在訊息出現後選擇**確定**，您的自訂白平衡將隨即註冊至相機。
- 要使用已註冊的自訂白平衡進行拍攝，請參閱[選擇自訂白平衡並拍攝](#)。

### ⚠ 注意

- 如步驟1中獲得的曝光與標準曝光差別很大，可能無法獲得正確的白平衡。
- 無法選擇以下影像。
  - 相片風格設定為**[單色]**時拍攝的影像
  - 多重曝光
  - 已裁切影像
  - 來自其它相機的影像

## 拍攝以註冊自訂白平衡

拍攝純白色物體以將色彩註冊為自訂白平衡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 選定的編號(1)會在螢幕左上方和液晶面板上閃爍。
- 將相機對準純白色物體，使白色填滿(2)中的區域。
- 將相機設為手動對焦並拍攝，以便白色主體具有標準曝光。
- 您可使用任何白平衡設定。

### ⚠ 注意

- 如果影像的曝光與標準曝光相差很大，可能無法獲得正確的白平衡。

### 📷 注意事項

- 如果顯示**使用選定的影像可能無法取得正確的白平衡**，請嘗試從步驟1重新拍攝。
- 除了白色物體，您亦可拍攝灰度卡或標準18%灰度反光板(市面販售)。
- 為此目的拍攝的影像不會記錄到記憶卡上。

## 選擇自訂白平衡並拍攝

### 使用速控螢幕設定

#### 1. 按下 <Q> 按鈕。



- 選擇[白平衡]設定項目。

#### 2. 選擇[使用者自訂]。



#### 3. 選擇自訂白平衡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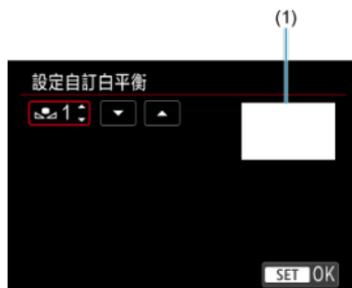
- 轉動 <◂> 轉盤或者向左或向右按下 <✱> 選擇1至5的一個編號，然後按下 <SET>。

## 4. 拍攝相片。

### 使用選單設定

1. 選擇[📷: 設定自訂白平衡](🔍、🔍)。

2. 選擇自訂白平衡編號。



(1) 註冊的影像

- 在[設定自訂白平衡]畫面上，選擇已註冊的自訂白平衡的編號。

3. 選擇[設定為白平衡]。



- 白平衡設定變更為[📷\*]。

## 4. 拍攝相片。

- 會拍攝應用\*設定的相片。

## 命名自訂白平衡

可為五個已註冊的自訂白平衡(自訂白平衡編號1-5)加入名稱(說明)。

1. 選擇[: 設定自訂白平衡](、)。
2. 選擇自訂白平衡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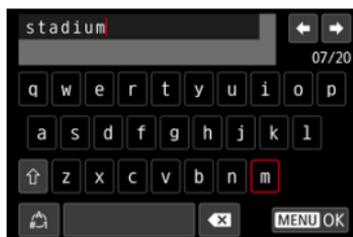


- 在[設定自訂白平衡]畫面上，選擇要添加名稱的已註冊的自訂白平衡編號。

3. 選擇[編輯白平衡名稱]。



#### 4. 輸入文字。



- 使用 <⊙>、<☺> 或 <✱> 選擇字元，然後按下 <SET> 進行輸入。
- 透過選擇 [📷]，可變更輸入模式。
- 要刪除單個字元，選擇 [✕] 或按下 <🗑️> 按鈕。

#### 5. 結束設定。



- 按下 <MENU> 按鈕，然後按下 [確定]。
- 資訊被儲存，顯示會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
- 輸入的名稱會顯示在 [📷] 下。

#### 📷 注意事項

- 作為名稱，輸入拍攝自訂白平衡影像時所在場所的名稱或光源的名稱可能有幫助。

[白平衡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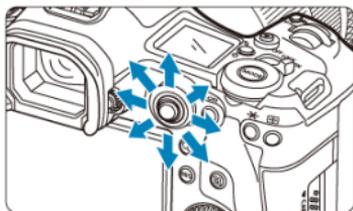
[白平衡自動包圍](#)

您可校正已設定的白平衡。這種調整與使用市面販售的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效果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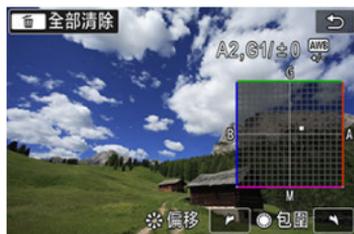
## 白平衡校正

1. 選擇[📷: 白平衡偏移/包圍] (、 )。

## 2. 設定白平衡校正。



設定範例：A2、G1



- 使用 < ※ > 將螢幕上的「■」標記移動到所需位置。
- 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會以移動標記的方向校正白平衡。
- 方向和校正量顯示在螢幕右上方。
- 按下 < 清除 > 按鈕將取消所有[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 < SET > 結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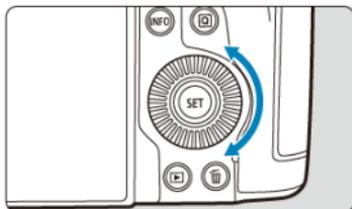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一級藍色/琥珀色校正相當於約5 Mired的色溫轉換濾鏡。(Mired：用於表示如色溫轉換濾鏡密度等值的色溫計量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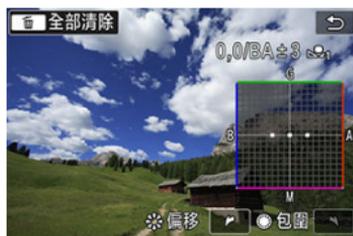
## 白平衡自動包圍

白平衡包圍曝光(WB Bkt.)可使用不同的色調一次性拍攝三張影像。

1. 選擇[📷: 白平衡偏移/包圍] (🔍、🔍)。
2. 設定白平衡包圍量。



設定範例：藍色/琥珀色偏移，±3級



- 如果轉動<🌀>轉盤，螢幕上的「■」標記將變為「■■■」(3點)。順時針轉動轉盤設定B/A包圍，逆時針轉動轉盤設定M/G包圍。
- 包圍方向和包圍量顯示在螢幕右上方。
- 按下<🔍>按鈕將取消所有[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結束設定。

### ⚠ 注意

- 白平衡包圍期間，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降低。
- 與一般拍攝相比，將影像記錄至記憶卡需要更長的時間。

## 注意事項

- 包圍曝光次序為：(1) 標準白平衡，(2) 藍色(B)偏移和 (3) 琥珀色(A)偏移，或 (1) 標準白平衡，(2) 洋紅色(M)偏移和 (3) 綠色(G)偏移。
- 您也可以在設定白平衡包圍時設定白平衡校正及自動包圍曝光。
- 白平衡圖示會閃爍以表示白平衡包圍已設定。
- 您可變更白平衡包圍的次序(☞)及拍攝張數(☞)。
- 包圍表示白平衡包圍。

- [周邊亮度校正](#)
- [變形校正](#)
- [焦距偏移校正](#)
- [數位鏡頭優化](#)
- [色差校正](#)
- [衍射校正](#)

根據鏡頭光學特性，可能會導致暗角、影像變形和其它問題。透過使用[**鏡頭像差校正**]，相機可補償這些現象。

1. 選擇[**📷: 鏡頭像差校正**](、)。
2. 選擇選項。



### 3. 選擇設定。



- 確認所安裝鏡頭的名稱和[備有校正資料]會顯示。
- 如果顯示[沒有校正資料]或[無]，請參閱[數位鏡頭優化](#)。

## 周邊亮度校正

可校正暗角(影像邊角發暗)。

### ⚠ 注意

- 視拍攝條件，影像周邊可能會出現雜訊。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會越低。

### 📄 注意事項

- 應用的校正量會比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EOS軟體)時應用的最大校正量稍低。
- 校正資料註冊至相機時，在[AF+]模式下會自動校正周邊亮度。

## 變形校正

可校正變形(影像彎曲)。

### ⚠ 注意

- 為了校正變形，相機拍攝的影像區域會比觀景窗拍攝時所看到的影像區域較窄(對影像略微裁切且稍微降低表觀解析度)。
- 應用變形校正可能會略微變更視角。
- 影像裁切量在靜止影像和短片之間可能有不同。

### 📱 注意事項

- 使用RF鏡頭時，支援在短片記錄期間執行變形校正。

## 焦距偏移校正

可以減少短片記錄過程中焦點位置變化引起的視角變化。  
將**[變形校正]**設為**[啟動]**時，可以配置此功能。

### ⚠ 注意

- 在靜止影像拍攝時，不會顯示**[對焦呼吸校正]**。
- 應用焦距偏移校正將縮小視角。縮小的程度取決於拍攝條件。
- 請在使用前測試焦距偏移校正，因為影像處理可能會影響表觀影像解析度和雜訊。
- 根據鏡頭上對焦距距離範圍開關的位置應用最佳校正。(校正也適用於手動對焦模式。)  
如果實際對焦距距離和開關範圍之間有異，焦距偏移校正不適用。
- 如果在記錄過程中移動對焦距距離範圍開關，可能會記錄視角突然變化的短片。
- 視鏡頭和拍攝條件，可能會出現校正失真。
- 有關相容此功能的鏡頭的詳細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 。

## 數位鏡頭優化

可校正由於鏡頭光學特性所產生的多種像差，包括因衍射現象和低通濾鏡導致的解析度損失。

如果使用[數位鏡頭優化]時顯示[沒有校正資料]或[無]，可使用EOS Utility將鏡頭校正資料添加到相機。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 ⚠ 注意

- 設為[強]時，拍攝後的影像處理會需要較長時間(會導致資料處理指示燈點亮較長時間)。
- 設定為[強]時，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減少。影像記錄至記憶卡所花費的時間也會變長。
- 因拍攝條件而異，雜訊可能會隨校正效果而增強。影像中的邊緣可能也會被強調。拍攝前，根據需要調整相片風格銳利度或將[數位鏡頭優化]設為[關閉]。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會越低。
- 記錄短片時不會顯示[數位鏡頭優化]。(無法進行校正。)
- 拍攝時無法在螢幕上查看數位鏡頭優化的效果。

### 📄 注意事項

- 將[數位鏡頭優化]設為[標準]或[強]時，不會顯示[色差校正]和[衍射校正]，但這兩者在拍攝時都會設為[啟動]。

## 色差校正

---

可校正色差(主體邊緣的色邊)。

### 注意事項

- 當將[數位鏡頭優化]設為[標準]或[強]時，不顯示[色差校正]。

## 衍射校正

可校正衍射(光圈導致的銳利度損失)。

### 注意

- 因拍攝條件而異，雜訊可能會隨校正效果而增強。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會越低。

### 注意事項

- 「衍射校正」不僅校正衍射導致的解析度下降，還會校正由於低通濾鏡和其它因素導致的解析度下降。因此，校正對於全開光圈時的曝光也十分有效。
- 當將**[數位鏡頭優化]**設為**[標準]**或**[強]**時，不顯示**[衍射校正]**。

### 注意

#### 鏡頭像差校正的一般注意事項

- 鏡頭像差校正無法應用至已拍攝的JPEG/HEIF影像。
- 使用非Canon鏡頭時，即使顯示**[備有校正資料]**，也建議將校正設為**[關閉]**。
- 放大影像周邊可能顯示不會記錄的影像部分。
- 對於沒有提供距離資訊的鏡頭，校正量(衍射校正除外)會較少。

### 注意事項

#### 鏡頭像差校正一般註釋

- 視鏡頭及拍攝條件而定，鏡頭像差校正的效果會不同。另外，視所使用的鏡頭和拍攝條件等，可能會很難區分效果。
- 如校正效果難以看清，建議在拍攝後放大並查看影像。
- 即使已安裝增距鏡或原尺寸轉換器EF (Life-size Converter EF)，亦會應用校正。
- 如安裝的鏡頭的校正資料未註冊至相機，效果與設定校正為**[關閉]**時相同(衍射校正除外)。
- 必要時，也請參閱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可減少快門速度為1秒或更慢的長時間曝光中易出現的雜訊，例如光點或條紋。

1. 選擇[: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2. 設定消除雜訊選項。



● **自動**

對於1秒或更長時間曝光的影像，如偵測到長時間曝光雜訊，會自動執行消除雜訊。此設定在大多數情況下相當有效。

● **啟動**

對所有1秒或更長時間曝光的影像都執行消除雜訊。**[啟動]**設定可能會減少使用**[自動]**設定無法偵測到的雜訊。

 **注意**

- 設為**[自動]**或**[啟動]**時，拍攝後所需的消除雜訊時間可能與拍攝時的曝光時間相同。
- 與**[關閉]**或**[自動]**設定相比，設為**[啟動]**時影像可能顯得更具有顆粒感。
- 降低雜訊時會顯示**[BUSY]**，並且在處理完成前不會顯示拍攝畫面，處理完成後可再次進行拍攝。

可減少影像中產生的雜訊。此功能在高ISO感光度下拍攝時特別有效。以低ISO感光度拍攝時，影像中較暗區域(陰影區域)的雜訊會進一步消除。

1. 選擇[: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2. 設定等級。



- 低 / 標準 / 高  
相機會根據指定的等級應用一定量的消除雜訊。

☑ 準備

☑ 添加除塵資料

如果清潔感應器後還有灰塵殘留在感應器上，可將用於清除塵點的除塵資料添加至影像。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EOS軟體)會使用除塵資料自動刪除塵點。

## 準備

- 使用RF或EF鏡頭。
- 準備一個白色物體，例如一張白紙。
- 將鏡頭焦距設為50 mm或以上。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然後設定對焦至無限遠( $\infty$ )。如鏡頭無距離標度，請轉動相機至面向您自己，並按順時針方向轉動對焦環到底。

1. 選擇[📷: 除塵資料] (☑)。
2. 選擇[確定]。



- 執行影像感測器自動清潔後會出現一個訊息。儘管快門在清潔期間會發出機械聲音，但不會拍攝相片。

### 3. 拍攝純白色物體。



- 在20-30 cm(0.7–1.0呎)的距離，使純白色物體(例如一張全新的白紙)充滿畫面並進行拍攝。
- 因為影像將不會儲存，所以即使相機中沒有記憶卡仍可取得資料。



- 拍攝相片後，相機將開始收集除塵資料。取得除塵資料後，將出現訊息。
- 如沒有成功取得資料，將出現錯誤訊息。查看[準備](#)中的資訊，選擇[確定]，然後重新拍攝。

## 添加除塵資料

相機將獲得的除塵資料添加至在獲得除塵資料後拍攝的所有相片上。建議在開始拍攝前先獲得除塵資料。

有關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EOS軟體)自動刪除塵點的詳細資訊，請參閱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使用說明書。

將除塵資料添加至影像本質上不會影響檔案大小。

### 注意

- 當使用RF-S/EF-S鏡頭或者將[裁切/長寬比]設為[1.6x (裁切)]時，無法取得除塵資料。
- 將[變形校正]設為[啟動]時，除塵資料不會添加至影像。
- 如物件上有任何圖案或花紋，則可能會被識別為灰塵資料並影響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EOS軟體)除塵的準確度。

☑ [與記憶卡上記錄的JPEG影像合併多重曝光](#)

☑ [拍攝時查看及刪除多重曝光影像](#)

拍攝多重曝光(2-9)時，可以看到多張影像怎樣被合併為單張影像。

1. 選擇[📷: 多重曝光](☑)。

2. 設定[多重曝光]。



● 選擇選項，然後按下 < (SET) >。

● 如要結束多重曝光拍攝，請選擇[關閉]。

● **開:功能/控制**

方便您在拍攝時查看每次多重曝光的結果。使用此選項時，連續拍攝速度較慢。

● **開:連續拍攝**

用於移動主體的連續多重曝光。在連續拍攝過程中，這些操作不可用：顯示選單螢幕、拍攝後檢視影像、影像播放及取消上一個影像(☑)。請注意，用於合併的單次曝光影像會被棄用，而只儲存多重曝光影像。

### 3. 設定[多重曝光控制]。



- 選擇合併選項，然後按下 < (SET) >。

- **疊加**

每張拍攝影像的曝光都會累積添加。基於[曝光次數]，設定負的曝光補償。按照下面的基本原則，設定曝光補償量。

**按曝光次數設定曝光補償**

兩次曝光：-1級，三次曝光：-1.5級，四次曝光：-2級

- **平均**

基於[曝光次數]，進行多重曝光拍攝時會自動設定負曝光補償。在同一場景的多次曝光中，自動曝光控制提供了主體後面的標準曝光。

- **比較(亮)/比較(暗)**

在相同位置比較基礎影像和已添加的影像的亮度(或暗度)，然後將明亮(或黑暗)部分保留。根據影像的相對亮度(或暗度)的不同，可能會混合某些重疊色彩。

### 4. 設定[曝光次數]。



- 選擇曝光次數，然後按下 < (SET) >。

## 5. 指定要儲存的影像。



- 要儲存所有單次曝光影像和多重曝光影像，請選擇**[儲存所有影像]**並按下 < (SET) >。
- 要只儲存多重曝光影像，請選擇**[只儲存結果]**並按下 < (SET) >。

## 6. 設定[連續多重曝光]。



- 選擇選項，然後按下 < (SET) >。
- 選擇**[只拍一張]**，拍攝結束後多重曝光拍攝會自動取消。
- 選擇**[連續拍攝]**，步驟2中的設定設為**[關閉]**前，會繼續進行多重曝光拍攝。

## 7. 拍攝第一次曝光。



- 設為[開:功能/控制]時，將顯示所拍攝的影像。
- [📷]圖示會閃爍。
- 在螢幕(1)上顯示剩餘曝光次數以供參考。
- 按下<▶>按鈕可檢視拍攝的影像(🔍)。

## 8. 進行後續的曝光拍攝。

- 會合併顯示目前為止拍攝的影像。要僅顯示影像，重複按下<INFO>按鈕。
- 設定的曝光次數拍攝完後，多重曝光拍攝將結束。

### 📄 注意事項

- 設為[開:功能/控制]時，可以按下<▶>按鈕檢視至今為止的多重曝光影像，並且可以刪除上一張單次曝光影像(🔍)。
- 多重曝光影像會將最後一次拍攝的資訊作為拍攝資訊。

## ⚠ 注意

- 在多重曝光下，根據主體和拍攝條件的不同，影像雜訊、顏色偏移或條紋可能會較為明顯。
- 使用多重曝光時，曝光次數越多，雜訊、異常色彩及條紋越明顯。
- 如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或更換電池或記憶卡，會取消多重曝光拍攝。
- 如果將拍攝模式設為[]/[C1]/[C2]/[C3]或切換為短片記錄，則會結束多重曝光拍攝。
- 連接相機至電腦時，無法使用多重曝光拍攝。如在拍攝時連接相機至電腦，則多重曝光拍攝將會停止。
- 將[多重曝光]設為[關閉]以外的選項時，[: ] 顯示格數設定]會鎖定為[順暢]。

## 與記憶卡上記錄的JPEG影像合併多重曝光

您可以選擇記憶卡中記錄的JPEG影像作為第一次單次曝光的影像。所選JPEG影像將保持不變。

### 1. 選擇[選擇要多重曝光的影像]。



### 2. 選擇第一張影像。

- 轉動◀ (◂) >轉盤選擇第一張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確定]。
- 選擇影像的檔案編號會顯示於螢幕底部。

### 3. 拍攝相片。

- 選擇第一張影像時，使用[曝光次數]設定的剩餘曝光次數會減少1次。

#### 可選擇的影像

可以選擇一張與第一次選定的JPEG相同視角拍攝的JPEG影像。

- 以全片幅視角拍攝的影像

使用RF/EF鏡頭且[: 裁切/長寬比]設為[全片幅]時拍攝的影像

- 以APS-C視角拍攝的影像

- 使用RF/EF鏡頭且[: 裁切/長寬比]設為[1.6x (裁切)]時拍攝的影像
- 使用RF-S/EF-S鏡頭時拍攝的影像

#### 注意

- 無法選擇以下影像。
  - RAW或HEIF影像
  - M/S1/S2尺寸的JPEG影像
  - 將[: 裁切/長寬比]設為[全片幅]或[1.6x (裁切)]以外選項的影像
  - 來自其它相機的影像
- 可能會顯示無法合併的影像。

#### 注意事項

- 您也可以選擇多重曝光拍攝的JPEG影像。
- 選擇[取消選擇影像]以取消影像選擇。
- 為第一張影像設定的色彩空間也會應用在後續影像中。

## 拍攝時查看及刪除多重曝光影像



要查看目前為止的多重曝光影像、查看曝光以及確認影像合併的情況，請在完成所指定曝光次數的拍攝前按下 < [▶] > 按鈕(設為[開:功能/控制]但不使用 [開:連續拍攝])時。

按下 < [◀] > 按鈕，會顯示多重曝光拍攝時可進行的操作。

選項	內容
[◀] 回到上一個畫面	按下 < [◀] > 按鈕前的畫面會重新出現。
[🗑️] 取消上一個影像	刪除最後拍攝的影像(可透過重新拍攝來替換)。剩餘曝光次數會增加1次。
[💾] 儲存並退出	設為[儲存原始影像: 儲存所有影像]時，會儲存目前為止所有單次曝光影像和建立的多重曝光影像並退出多重曝光拍攝。 設為[儲存原始影像: 只儲存結果]時，只會儲存目前為止建立的多重曝光影像並退出多重曝光拍攝。
[🚪] 退出而不儲存	不儲存影像而退出多重曝光拍攝。

### ⚠ 注意

- 多重曝光拍攝期間，只可以播放多重曝光影像。

## ? 常見問題

---

- **影像畫質是否有限制？**

多重曝光會記錄為JPEG[L: 8]影像。即使將[📷: 影像類型/大小]設為僅傳輸RAW，這些影像也會記錄為JPEG[L: 8]影像。

- **可否合併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

使用[選擇要多重曝光的影像]，可以從記憶卡上記錄的影像中選擇第一張單次曝光影像(📷)。請注意，您無法合併已記錄至記憶卡的多張影像。

- **多重曝光檔案如何進行編號？**

相機設為儲存所有影像時，會以用於建立多重曝光影像的最後一張單次曝光影像編號的後續編號來命名多重曝光影像檔案。

- **多重曝光拍攝期間，自動關閉電源是否會生效？**

在多重曝光拍攝期間，自動關閉電源將無效。請注意：在開始多重曝光拍攝前，自動關閉電源會以[🔋: 省電]的[自動關閉電源] 選項中設定的時間自動生效，此期間會取消多重曝光拍攝。

包圍對焦拍攝可在每次拍攝後自動變更對焦距離的狀態下進行連續拍攝。利用這些影像，可以建立一張寬闊區域合焦的，景深較深的影像。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EOS軟體)等支援深度合成的應用程式，也可以進行合成。

1. 選擇[: 包圍對焦] ()。

2. 設定[包圍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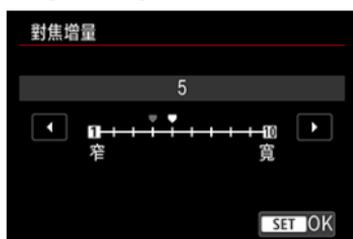
- 選擇[啟動]。

3. 設定[拍攝張數]。



- 指定一次拍攝捕捉的影像數量。
- 可在[2]-[999]範圍內設定。

#### 4. 設定[對焦增量]。



- 指定偏移對焦的程度。此調整量會自動調節以適合拍攝時的光圈值。較大的光圈值會增加對焦偏移，並使包圍對焦拍攝在相同的對焦增量和拍攝張數下覆蓋更廣的範圍。
- 完成設定後，按下 < (SET) > 。

#### 5. 設定[曝光平滑化]。



- 選擇[**啟動**]，相機可以根據顯示和實際光圈值(有效*f*值)之間的差異(對焦位置導致的差異)進行調整，以補償包圍對焦拍攝期間影像亮度的變化。
- 如果不想補償包圍對焦拍攝期間影像亮度的變化，請選擇[**關閉**]。如果不想在DPP等應用程式中對拍攝的影像進行深度合成，請使用此選項。

## 6. 設定[深度合成]。



- 要進行相機內的深度合成，請選擇**[啟用]**。將同時儲存深度合成的影像和來源影像。
- 如果不想進行相機內的深度合成，請選擇**[關閉]**。僅會儲存拍攝的影像。

## 7. 設定[剪裁深度合成]。



- 如果選擇**[啟用]**，當影像視角不足夠作合成時，可以先進裁切來校正其視角以準備合成。
- 如果不想裁切影像，請選擇**[關閉]**。在這種情況下，在儲存的影像中，視角不足的区域會以黑色邊框覆蓋。您可以根據需要手動裁切或編輯影像。

## 8. 設定[閃光間隔]。



- 包圍對焦功能適用於相容的閃光燈以及透過同步端子閃光的非Canon閃光燈。
- 設為[0]時，相容的閃光燈會閃光，一旦閃光燈充滿電，相機會立即拍攝。有關持續閃光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相容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在無線閃燈攝影中使用多個相容閃光燈時，請考慮設定更長的時間。
- 對於非Canon閃光燈，請為閃光燈充電時間和耐用性設定合適的間隔時間。另請參閱[非Canon閃光燈](#)。

## 9. 拍攝相片。

- 要在新資料夾中儲存拍攝的相片，觸控[]並選擇[確定]。
- 在所需對焦範圍的最近端進行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拍攝開始後，釋放快門按鈕。
- 相機會連續拍攝，向無限遠方向偏移對焦位置。
- 完成指定的拍攝張數或到達對焦範圍的最遠端後，拍攝會結束。
- 要取消拍攝，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注意

- 為了獲得最佳效果，請拍攝靜止的主體。建議使用三腳架、遙控開關(另行購買，)或無線遙控器(另行購買，)。
- 建議以較廣的視角進行拍攝。在進行深度合成後，可根據需要對影像進行裁切。
- 有關相容此功能的鏡頭和閃光燈的詳細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
- 適合的**[對焦增量]**設定因主體而異。不適合的**[對焦增量]**設定可能會導致合成影像不協調，或由於拍攝影像較多導致拍攝花費更多時間。請進行試拍來確定適合的**[對焦增量]**設定。
- 在閃爍的光源下拍攝可能會導致不均勻的影像。這種情況下，降低快門速度可能會提供更好的效果。
- 將相機設為手動對焦時，包圍對焦拍攝不可用()。
- 取消進行中的拍攝可能會導致最後一張影像出現曝光問題。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中合成影像時，請避免使用最後一張影像。
- 包圍對焦拍攝的最高快門速度為1/8000秒。
- 包圍對焦拍攝時的閃燈同步快門速度為1/125秒(對於**[全片幅]**)或1/200秒(對於**[1.6x(裁切)]**)。
- 如果打開電池蓋或記憶卡插槽蓋，或者剩餘電池電量太低，則會取消深度合成。取消後，不會儲存合成影像。
- 對於具有重複圖案的影像(例如，帶有格子或條紋)或者對比度不明顯或單色調的影像，深度合成可能會失敗。
- 拍攝多張相片時，先從近距離開始對焦，逐漸向遠。
- 拍攝多張相片時，如果對焦位置移動得太遠，可能會導致深度合成影像不協調，或者可能會導致合成失敗。
- 深度合成適用於靜止的主體。因此，如果拍攝移動主體，可能無法合成。
- 影像中有多個主體時，根據主體情況，合成可能會失敗(例如主體之間距離太遠時)。
- 要取消正在進行中的深度合成，按<INFO>按鈕。取消會丟棄合成影像，但所有來源影像都會保留。
- 在深度合成中，會由相機選擇並組合相片中的最佳影像。在建立合成影像時不一定要組合所有的相片。

## 注意事項

- 為獲得最佳效果，在拍攝前將光圈值設定在f/5.6-11的範圍內。
- 快門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等具體參數由第一張拍攝時的條件決定。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時，:包圍對焦將恢復為**[關閉]**。

## 深度合成影像畫質設定及儲存的影像

- 合成影像會另存為具有L影像畫質的JPEG或HEIF影像。不會生成RAW合成影像。
- 將[📷: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的[📷: 記錄選項]設為[分別記錄]時，兩個插槽的來源影像都以針對[📷: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設定之[📷: 播放]中所選記憶卡設定的相同影像畫質儲存。

使用此功能時，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之前或半按片刻之後，連續拍攝拍攝模式下的自動拍攝已經在進行中。預先連續拍攝期間，拍攝畫面上會顯示[PRE]。

1. 選擇[: 預先連續拍攝]。

2. 選擇[啟動]。



## 注意

- 使用具有4 GB或更多可用空間的記憶卡。
- 快門釋放時滯和連續拍攝間隔可能會有所不同。
- 可拍攝張數可能與顯示的數量不匹配。
- 當您半按快門按鈕時，如果主體和相機之間的距離突然變化，則主體可能會失焦。
- 以低電量使用預先連續拍攝時，可能無法正確拍攝影像。
- 無法使用低於[0\*5](0.5秒)的快門速度。
- 在[M]模式下，建議使用ISO自動進行拍攝。
- 使用可變最大光圈的變焦鏡頭時，如果在半按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進行變焦，曝光可能會變更。
- 即使使用固定最大光圈的變焦鏡頭時，如果在半按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進行變焦，曝光也可能會變更。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Canon網站。

## 注意事項

- 拍攝時會使用電子快門。
- 初步拍攝量取決於連續拍攝速度。(例如，以約30張/秒的連續拍攝速度，相機在您完全按下按鈕前約0.5秒開始拍攝。)

# 間隔計時器拍攝

使用間隔計時器，可設定拍攝間隔和拍攝張數，從而使相機根據設定的間隔重複拍攝單張相片直至達到指定的拍攝張數為止。

1. 選擇[: 間隔計時器]()
2. 選擇[啟動]。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 INFO >按鈕。

3. 設定拍攝間隔和拍攝張數。



- 選擇要設定的選項(小時: 分鐘: 秒/拍攝張數)。
- 按下< SET >以顯示()。
- 設定所需數值，然後按下< SET >。(返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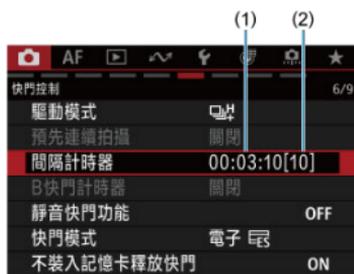
- **間隔**

可在[00:00:01]–[99:59:59]範圍內設定。

- **拍攝張數**

可在[01]–[99]範圍內設定。要使間隔計時器不受拍攝張數限制持續拍攝至將其停止為止，設定[00]。

#### 4. 選擇[確定]。



- 選單畫面上將顯示間隔計時器設定。  
(1) 間隔  
(2) 拍攝張數

#### 5. 拍攝相片。

- 第一張相片拍攝完成，並按照間隔計時器設定繼續拍攝。
- 間隔計時器拍攝期間，[TIMER]會閃爍。
- 拍攝完設定數量的相片後，間隔計時器拍攝將會停止並自動取消。

#### 注意事項

- 建議使用三腳架。
- 建議預先進行試拍。
- 即使在間隔計時器拍攝期間，仍然可以照常透過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拍攝。請注意，相機在下一張間隔計時器拍攝前需要準備約5秒，這期間將會暫停調整拍攝設定、進入選單和播放影像等操作。
- 如果由於相機正在拍攝或正在處理影像而導致無法進行下一張預定的間隔計時器拍攝，則將被跳過。因此，將會拍攝少於指定拍攝張數的相片。
- 即使在間隔計時器操作期間，只要[省電]下的[自動關閉電源]未設為[關閉]，自動關閉電源都將在約8秒無操作後生效。
- 還可以與自動包圍曝光、白平衡包圍和多重曝光結合使用。
- 要停止間隔計時器拍攝，選擇[關閉]或將電源開關設為< OFF >。

## 注意

- 請勿將相機對準強光源，如太陽或強烈的人造光源。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感測器或相機的內部零件。
- 在< **AF** >對焦模式下，相機不會在主體未合焦時進行拍攝。建議將模式設為手動對焦並在拍攝前手動對焦。
- 如拍攝時間較長，建議使用家用電源插座配件(另行購買)。
- 長時間曝光拍攝或使用較拍攝間隔更長的快門速度時，將無法以指定的間隔拍攝。因此，將會拍攝少於指定拍攝張數的相片。使用接近拍攝間隔的快門速度可能也會減少拍攝張數。
- 如記錄到記憶卡上的時間由於拍攝功能設定或記憶卡性能而超過拍攝間隔，則可能無法以設定的間隔進行部分拍攝。
- 將閃光燈與間隔計時器拍攝配合使用時，請設定比閃光燈的充電時間更長的間隔。間隔過短可能會導致閃光燈無法閃光。
- 間隔過短可能會導致無法拍攝或無法自動對焦。
- 如果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將拍攝模式切換到[**BULB**]、[**C1**]、[**C2**]或[**C3**]、切換到短片記錄，或者使用EOS Utility(EOS軟體)，間隔計時器拍攝將會取消且重設為[關閉]。
- 間隔計時器拍攝期間，無法使用遙控拍攝或使用閃光燈的遙控釋放拍攝。

關閉快門釋放聲音、操作聲音以及閃光燈和其它光源的發光和照明。  
使用以下設定且無法變更。

- 快門模式：**[電子眼]**
- 快門釋放聲音、對焦提示音：僅從耳機輸出
- 觸控音、自拍音：靜音
- 關機時的快門狀態：打開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關閉]**
- 閃光燈閃光：**[關閉]**
- 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關閉]**
- 自拍/遙控指示燈：不發光

使用具有對焦預設功能的鏡頭時，建議關閉對焦預設提示音。

1. 選擇[📷: 靜音快門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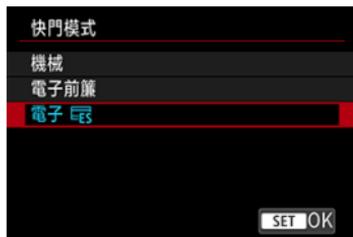
2. 選擇[開]。



可選擇快門釋放的方式。

1. 選擇[: 快門模式]()。

2. 選擇選項。



● **機械**

拍攝時使用機械快門。使用大光圈鏡頭光圈全開進行拍攝時，建議使用此選項。

● **電子前簾**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與機械快門相比，可更大程度地減少相機震動模糊。

與機械快門相比，閃燈同步速度可以設得更高。

● **電子 **

與機械快門或電子前簾相比，可以減低快門操作的聲音和震動。

使用大光圈鏡頭光圈全開進行拍攝時，建議使用此選項。

與機械快門或電子前簾相比，最高快門速度可以設得更高。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螢幕中的白框會閃爍。
- 快門操作會伴隨提示音。可以在[: 提示音]下關閉提示音。

## 注意

- 將相機設為[電子前簾]時，在某些拍攝條件下，以高速快門且接近最大光圈拍攝時，離焦的影像區域可能會不完整。如果不喜歡離焦的影像區域的效果，可按照以下操作拍攝來獲得更好的效果。
  - 使用[電子前簾]以外的選項進行拍攝。
  - 降低快門速度。
  - 增大光圈值。
- 將[靜音快門功能]設為[開]，快門模式會設為[電子  $\overline{E}$ ]。
- 即使保持f/值不變，在連續拍攝期間進行變焦也可能會導致曝光發生變化。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Canon網站(🌐)。
- 根據使用的鏡頭，建議使用[電子前簾]或[電子  $\overline{E}$ ]進行拍攝以確保實現有效的影像穩定效果。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鏡頭使用說明書。

### 設為[電子 $\overline{E}$ ]時的注意事項

- 視拍攝條件，連續拍攝速度也可能會變慢。
- 如果[P](程式自動曝光)、[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或[Fv](靈活先決自動曝光)模式下拍攝時的光圈值發生變化，影像可能會缺少適當的曝光。
- 使用某些鏡頭和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會聽到鏡頭對焦和光圈調整的聲音。
- 如果在其它相機進行閃光燈閃光期間或在光管照明或其它閃爍的光源下使用電子快門拍攝時，可能會顯示光帶且拍攝的影像可能會受到明暗條紋的影響。
- 如果在閃爍的光源下進行拍攝，觀景窗或螢幕上可能會出現條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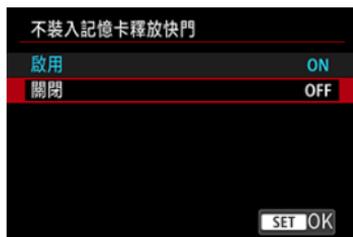
## 啟動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

設定為**[關閉]**，僅在相機中安裝有記憶卡時進行拍攝。

---

1. 選擇[📷: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
2. 選擇**[關閉]**。



## 影像穩定器(IS模式)

### 焦距

使用非IS鏡頭時，將顯示此選單用於配置相機IS模式設定。使用配備IS功能的鏡頭時，將鏡頭的影像穩定器開關設為< ON >以結合鏡頭和相機提供的穩定功能。

1. 選擇[ IS (影像穩定器) 模式]。

2. 選擇[影像穩定器模式]。



- 選擇[開]，以在相機上使用IS模式。

3. 選擇[靜止影像IS]。



- [持續]：持續提供影像穩定。
- [僅用於拍攝]：僅在拍攝時啟動影像穩定。

### 注意

- 在某些情況下，可能不會對某些鏡頭提供足夠的穩定效果。

## 注意事項

- 有關短片記錄的影像穩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短片數位IS](#)。

## 焦距

使用不支援鏡頭通訊的鏡頭時，可以透過設定焦距來實現基於指定的鏡頭焦距的影像穩定。

### 1. 選擇[焦距]。



### 2. 設定焦距。



- 轉動◀>轉盤選擇焦距的數字。
- 按下<SET>以顯示[⏏]。
- 設定所需數值，然後按下<SET>。(返回[□]。)

### 3. 選擇[確定]。

## 注意

- 將[: 不裝鏡頭釋放快門]設為[啟動]。設為[關閉]會阻止影像穩定。
- 安裝支援鏡頭通訊的鏡頭時，不會顯示[焦距]。

## 注意事項

- 可在1-1000 mm(以1 mm為增量)範圍內設定焦距。

速控項目和版面均可自訂。

1. 選擇[: 自訂速控]。

2. 選擇[編輯版面]。



3. 選擇要移除的項目。



- 轉動<>轉盤或使用<>選擇要刪除的項目，然後按下<SET>。
- 在速控畫面上顯示的項目會標有核取標記。將刪除無核取標記的項目。

#### 4. 選擇要加入的項目。



- 轉動<◂>轉盤或使用<✱>選擇要添加的項目，然後按下<SET>。
- 要變更版面，按下<INFO>按鈕。

#### 5. 變更版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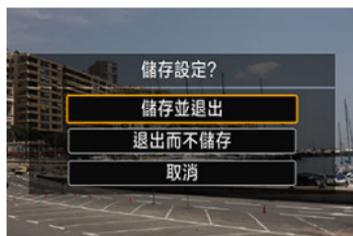


- 使用<◂>轉盤選擇要移動的項目，然後按下<SET>。



- 使用<◂>轉盤移動項目，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退出設定。

## 6. 選擇[儲存並退出]。



## 7. 確認螢幕。



- 按下 < Q > 按鈕確認應用了所選設定的螢幕。

## 重設自訂速控畫面或清除全部項目



- 選擇[重設設定]將恢復預設的速控畫面項目和版面。
- 選擇[清除全部項目]將刪除版面中的所有項目，當按下 < Q > 按鈕時不會顯示速控畫面。

# 使用觸控式快門拍攝

只需觸控螢幕便可自動進行對焦並拍攝相片。

## 1. 啟動觸控式快門。



- 觸控螢幕左下方的[]。
- 每次觸控此圖示將會在[]和[]之間切換。
- [](觸控式快門：啟動)  
相機以您觸控的位置進行對焦，然後拍攝相片。
- [](觸控式快門：關閉)  
您可以觸控某個位置執行對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2. 觸控螢幕進行拍攝。



- 觸控螢幕上的臉部或主體。
- 在觸控位置，相機會以指定的**自動對焦區域**對焦(輕觸自動對焦)。
- 設定了[]時，自動對焦點會在成功對焦後變為綠色，然後自動拍攝相片。
- 如未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並無法拍攝相片。再次觸控螢幕上的臉部或主體。

## ⚠ 注意

- 無論拍攝模式設定([]、[]或[])如何，相機都會在單張拍攝模式下進行拍攝。
- 即使[AF: 自動對焦操作]設為[伺服自動對焦]，觸控螢幕都將使用[單次自動對焦]進行對焦。
- 在放大檢視的螢幕上觸控不會執行對焦或拍攝相片。
- 如果在[] 影像檢視]中的[檢視時間]設為[持續顯示]時透過觸控進行拍攝，則下一張拍攝可以透過半按快門按鈕或觸控[]來完成。

## 📌 注意事項

- 如要使用B快門曝光拍攝，請觸控兩次螢幕。觸控一次開始曝光，再次觸控停止曝光。請注意觸控螢幕時不要晃動相機。

# 影像檢視

- 檢視時間
- 觀景窗顯示

## 檢視時間

要在拍攝後立即保持影像顯示，請設為[持續顯示]，如果不要影像顯示，請設為[關]。

1. 選擇[📷: 影像檢視] 。
2. 選擇[檢視時間]。



3. 設定時間選項。



### 注意事項

- 當設定[持續顯示]時，影像會按照[🔋: 省電]的[關閉螢幕]選項中設定的時間長度進行顯示。

## 觀景窗顯示

設為**[啟動]**時，會在拍攝後立即在觀景窗顯示中顯示拍攝的相片。

1. 選擇**[📷: 影像檢視]**。
2. 選擇**[觀景窗顯示]**。



- 選擇選項。

### 注意事項

- **[觀景窗顯示]**設定將在**[影像檢視]**設為**[關]**以外的選項時生效。

在[] (高速連續拍攝) 拍攝模式和除電子快門以外的快門模式下進行拍攝時，使用高速顯示可以在每張拍攝結果和即時影像之間切換顯示。

1. 選擇[]: [] 高速顯示()。

2. 選擇選項。



- 選擇[**啟動**]時，可在每張拍攝結果與即時影像間進行切換顯示。

## 注意

- 在高速顯示期間，影像可能會晃動或閃爍。此情況在使用高速快門時會經常發生。但是，這不會影響拍攝結果。
- 快門速度低於1/30秒時、光圈值大於f/11時、難以自動對焦時、閃燈攝影時或ISO感光度擴展時，不會執行高速顯示。高速顯示也可能在拍攝時停止。
- 在以下條件下高速顯示無法使用。
  - []: **OVF模擬顯示輔助**設為[**開**]時
  - 將[]: **顯示模擬**設為[**關閉**]或[] **景深期間曝光**]時

可設定測光定時器被操作(如半按快門按鈕)觸發後執行的時間長度(決定曝光值顯示/自動曝光鎖的持續時間)。

1. 選擇[📷: 測光定時器] (🔒)。
2. 設定時間選項。



 [檢視輔助顯示條件](#)

 [檢視輔助顯示設定](#)

在應用  **HDR拍攝(PQ)**的HDR拍攝或應用自訂相片的拍攝中，如相機螢幕、觀景窗或透過HDMI連接的非HDR顯示裝置上所示，影像外觀可以類似於HDR顯示裝置的外觀。

#### 注意

- 記錄的短片與螢幕上顯示的短片看起來有所不同。

## 檢視輔助顯示條件

-   **HDR拍攝(PQ)**設定為**[HDR PQ]**
-  **Custom Picture**中的**[Gamma/Color Space]**按照如下方式設定
  - Canon Log 2 / C.Gamut
  - Canon Log 3 / C.Gamut
  - PQ / BT.2020
  - HLG / BT.2020

\* HLG表示混合Log伽馬。
- 將**[Look File]**設為**[開]**之前，將在[註冊畫面風格檔案](#)中選擇以下伽馬/色彩空間
  - HDR PQ(BT.2100)
  - HDR HLG(BT.2100)

1. 選擇[📷: 📷📺▶ HDR/C.Log檢視輔助](🔒、🔒)。
2. 選擇螢幕顯示或觀景窗顯示。



- 📷/📺  
在螢幕[📷]和觀景窗[📺]上使用檢視輔助顯示。
- **HDMI**  
在透過HDMI連接的非HDR顯示裝置上使用檢視輔助顯示。

### 3. 選擇選項。

#### 螢幕和觀景窗



- **開(CP時BT.709)**

將相機設為[HDR PQ]時，轉換後的影像在螢幕上的顯示效果與在HDR顯示裝置上的顯示效果類似。

應用自訂相片的影像顯示涉及向標準伽馬/色彩空間的基本轉換。

- **開(CP時HDR輔助)**

將相機設為[HDR PQ]時，轉換後的影像在螢幕上的顯示效果與在HDR顯示裝置上的顯示效果類似。

應用自訂相片的影像顯示涉及轉換，以便具有中等亮度的主體顯示效果，與在HDR顯示裝置上的顯示效果類似。

#### [HDMI]



- 選擇[開]。

#### 注意

- 如果[: OVF模擬顯示輔助]設為[開]，將使用光學觀景窗模擬功能進行顯示。

## 注意事項

- 使用檢視輔助進行短片記錄期間，**[Assist]**會出現在資訊顯示螢幕上。
- 放大檢視時也會使用檢視輔助。
- 檢視輔助顯示設定不會影響拍攝的影像。

使用顯示模擬時，顯示的影像亮度和景深會更接近拍攝影像的實際亮度(曝光)。

1. 選擇[ 顯示模擬]()。
2. 選擇選項。



- **曝光+DOF ( SIM)**  
顯示的影像亮度和景深會更接近拍攝影像的實際亮度(曝光)。如您設定曝光補償，影像亮度會同時變更。同樣地，光圈值的變化也會變更景深。
- **曝光 ( SIM)**  
顯示的影像亮度會更接近拍攝影像的實際亮度(曝光)。如您設定曝光補償，影像亮度會同時變更。
- **只在  DOF時曝光 ( SIM ↓)**  
通常，會以標準亮度顯示影像，使其容易觀看。只有在按住景深預覽按鈕時，影像亮度才會以接近所拍攝影像的實際亮度(曝光)顯示，並且您還可以查看景深。
- **關閉 (OFF)**  
會以標準亮度顯示影像，使其容易觀看。即使設定了曝光補償，影像亦會以標準亮度顯示。

## ⚠ 注意

### 有關[曝光+DOF]的注意事項

- 在某些快門速度下，畫面可能會閃爍。
- 使用EF鏡頭時，該設定可能會增加快門釋放時滯。
- 所示景深僅作為參考。要更精確地顯示景深，請按景深預覽按鈕。
- 使用某些鏡頭時，[曝光+DOF]無法使用。
- 如果無法模擬曝光或景深其中一個或兩個均無法模擬，則[SIM]將閃爍。
- 如果曝光或景深模擬其中一個停止或兩個均停止，則[SIM]將顯示為灰色。
- 使用某些鏡頭進行變焦可能會變更曝光。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Canon網站([☞](#))。
- 半按快門按鈕時，將取消景深預覽。

在靜止影像拍攝中，可以使用與觀看光學觀景窗效果相似的自然效果觀景窗和螢幕顯示。請注意，此功能設為**[開]**時，顯示的影像可能與實際拍攝結果不同。

1. 選擇[: OVF模擬顯示輔助()]。
2. 選擇選項。



#### 注意

- 將此功能設為**[開]**會使[: 顯示模擬]變為**[關閉]**。
- 在HDR拍攝中，如果光學觀景窗模擬功能設為**[開]**，將使用此功能進行顯示。
- 光學觀景窗模擬功能不適用於顯示到外接螢幕，包括同時顯示到外接螢幕和相機螢幕。
- 根據設定螢幕的不同，光學觀景窗模擬功能可能不會用於顯示。
- 某些情況下，顯示可能不像光學觀景窗的效果。
- 設定了某些驅動和快門模式的組合時，連續拍攝過程中的顯示效果可能會發生變化。

#### 注意事項

- 相機設為拍攝多重曝光時，此功能無法使用。

此顯示選項透過消除連續拍攝中觀景窗影像的暫時初始缺失(停機)，使拍攝快速移動的主體變得更加容易。

1. 選擇[: 無黑屏顯示] ()。
2. 選擇[開]。



### ! 注意

- 在這些情況下，顯示可能不順暢。
  - 閃燈攝影時
  - 放大檢視時
  - 在低光源條件下
  - 將[: 多重曝光]中的[多重曝光]設為[關閉]以外的選項時
- 在調整光圈時，螢幕可能會閃爍。
- 快門釋放時滯可能會有所不同。
- 使用以下功能時不起作用。
  - B快門計時器
  - 長時間曝光(1秒或更長時間)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多重曝光拍攝(拍攝一組相片中的最後一張時出現[BUSY])
  - 包圍對焦拍攝
- 將此功能設為[開]會將[: 顯示模擬]鎖定為[曝光+DOF]並將[: OVF模擬顯示輔助]鎖定為[關]。
- 在閃燈攝影時或將[: 防止閃爍拍攝]設為[啟動]時，仍會出現停機。

## 拍攝資訊顯示

---

- [自訂螢幕上的資訊](#)
- [自訂觀景窗中的資訊](#)
- [觀景窗垂直顯示](#)
- [格線](#)
- [直方圖](#)
- [電子水平儀顯示大小](#)
- [記憶卡剩餘空間\(%\)顯示](#)
- [鏡頭資訊顯示](#)
- [垂直曝光量指示標尺](#)
- [清除設定](#)

您可以自訂拍攝時螢幕上或觀景窗中顯示的詳細資訊和畫面。

---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螢幕資訊設定]。



3. 選擇畫面。



- 轉動◀>轉盤選擇相機上顯示的資訊螢幕。
- 對於不想顯示的資訊，請按下<Ⓞ>以移除核取標記[✓]。
- 如要編輯畫面，請按下<INFO>按鈕。

## 4. 編輯畫面。



- 轉動<  >轉盤以選擇要顯示在資訊螢幕上的選項。
- 對於不想顯示的項目，請按下<  >以移除核取標記[✓]。
- 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觀景窗資訊/ 切換設定]。



3. 選擇畫面。



- 轉動<⌚>轉盤選擇觀景窗上顯示的資訊螢幕。
- 對於不想顯示的資訊，請按下<Ⓜ>以移除核取標記[✓]。
- 如要編輯畫面，請按下<INFO>按鈕。

## 4. 編輯畫面。



- 轉動<  >轉盤選擇要在觀景窗上顯示的選項。
- 對於不想顯示的項目，請按下<  >以移除核取標記[✓]。
- 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 觀景窗垂直顯示

您可選擇垂直拍攝靜止影像時如何顯示觀景窗資訊。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觀景窗垂直顯示]。



- **開**  
資訊會自動旋轉，使資訊讀取更方便。
- **關**  
資訊不會自動旋轉。

## 格線

格線可顯示在螢幕和觀景窗上。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顯示格線]。



## 直方圖

可以選擇直方圖的內容和顯示大小。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顯示直方圖]。



3. 選擇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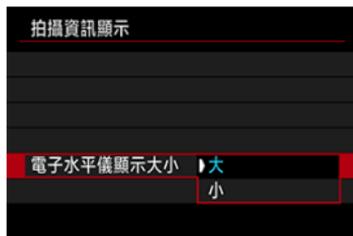
- 選擇內容([亮度]或[RGB])和顯示大小([大]或[小])。

## 電子水平儀顯示大小

---

可選擇電子水平儀的顯示大小。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電子水平儀顯示大小]。



## 記憶卡剩餘空間(%)顯示

您可以在螢幕上顯示記憶卡剩餘空間。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記憶卡剩餘空間(%)顯示]。



3. 選擇[開]。



### 注意事項

- 在拍攝靜止相片或寫入記憶卡時，會顯示可拍攝數量而不是可用空間。

## 鏡頭資訊顯示

您可以顯示有關目前使用鏡頭的資訊。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鏡頭資訊顯示]。



3. 選擇選項。



- **對焦距離顯示**  
使用RF或RF-S鏡頭時，您可顯示對焦距離。在對焦距離顯示中，您可選擇顯示時機和測量單位。
- **焦距顯示**  
您可以顯示目前使用鏡頭的焦距。
- **SA可變量**  
您可以顯示使用具備球面像差控制功能的鏡頭時所設定的校正量。  
\* SA：球面像差

## 垂直曝光量指示標尺

您可以顯示或隱藏螢幕右側顯示的垂直曝光量指示標尺。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垂直曝光量指示]。



3. 選擇選項。



- 設為[開]時，在除[BULB]以外的所有拍攝模式下，測光值均會即時顯示於垂直曝光量指示標尺上。
- 如果不想顯示，請設為[關]。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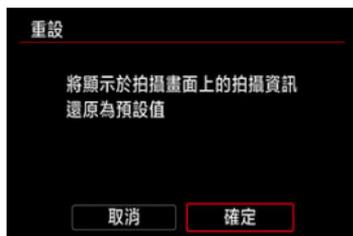
- 啟動測光定時器時，會顯示垂直曝光量指示標尺。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重設]。



3. 選擇[確定]。



## 倒轉顯示

---

螢幕朝主體方向(朝相機前方)旋轉的情況下拍攝時，會顯示鏡像。

---

1. 選擇[📷: 倒轉顯示](🔒、🔒)。
2. 選擇選項。



- 如果在螢幕朝向主體時不想倒轉顯示，請選擇[關]。

## 顯示格數

您可以在靜止相片拍攝中設定拍攝畫面的顯示格數。選擇節省電池電量還是使用高格數進行顯示。

1. 選擇[: 顯示格數設定]()。
2. 選擇選項。



### 設為[順暢]時



- 透過按下 < INFO > 按鈕加入核取標記，可以在亮度較低的場景時抑制較低顯示格數畫面。

## ⚠ 注意

- 拍攝畫面顯示設定了**[抑制較低格數]**時，在低光源條件下拍攝可能對效能造成以下影響。
  - 電池耗電更快
  - 可拍攝的張數減少
  - 影像顯示亮度降低
  - 自動對焦困難
  - 測光精確度降低
  - 閃爍偵測精確度降低
  - 主體偵測精確度降低

## 觀景窗顯示格式

---

可以選擇觀景窗中資訊的呈現形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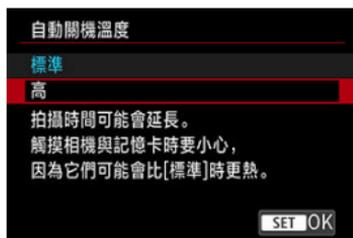
1. 選擇[ 觀景窗顯示格式] (、)。
2. 選擇選項。



## 自動關機溫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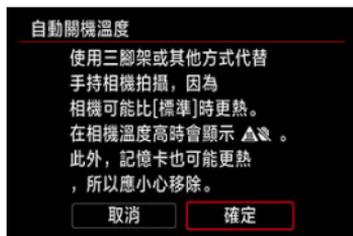
您可以設定相機自動關閉時的最高機身溫度。如果將此溫度設定為高於標準溫度，可以透過消除一些操作限制來延長可用的拍攝時間。

1. 選擇[📷: 自動關機溫度]([🔗]、[🔗])。
2. 選擇[高]。



- [高]將最高溫度設定為高於標準設定。

3. 選擇[確定]。



### ⚠️ 注意

- 將[📷: 自動關機溫度]設為[高]時，相機和記憶卡的溫度可能會進一步升高。
  - 建議使用三腳架等工具以避免手持拍攝，這可能會導致低溫接觸性灼傷等問題。
  - 請勿在拍攝後馬上觸摸CFexpress卡。記憶卡可能較熱，可能導致灼傷。請等到記憶卡冷卻下來後再將其取出。

可以選擇相機測定主體亮度的方式。  
在[]模式中，會自動設定權衡式測光。

---

## 使用速控螢幕設定

### 1. 按下 <Q> 按鈕()。

- 螢幕中顯示影像時，按下 <Q> 按鈕。

### 2. 選擇測光模式。



- 要選擇項目，轉動 < > 轉盤或者向上或向下按下 < >。
- 要選擇測光模式，轉動 < > 或 < > 轉盤，或者向左或向右按下 < >。

## 使用選單設定

1. 選擇[📷: 測光模式] (☑)。
2. 選擇測光模式。



### 權衡式測光

全範圍測光模式即使在背光主體中亦同樣適用。相機會自動調整曝光參數以配合場景。

### 局部測光

由於背光等原因而導致主體周圍有過於明亮的光線時有效。

### 重點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對拍攝主體的特定部分進行測光。重點測光區域顯示在螢幕中。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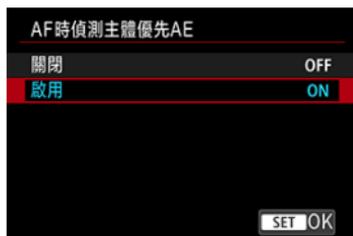
對整個螢幕平均測光，但偏重於畫面中央。

### 注意事項

- 依據預設，相機會按如下方式設定曝光。  
設為時，保持半按快門按鈕將在使用單次自動對焦成功對焦後鎖定曝光值(自動曝光鎖)。設為時，會在相片拍攝的瞬間設定曝光值(半按快門按鈕時不會鎖定曝光值)。
- 透過：**對焦後鎖定自動曝光的測光模式** ，您可設定是否在透過單次自動對焦合焦主體後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

根據[AF: 要偵測的主體]設定對偵測到的主體執行測光。

1. 選擇[📷: AF時偵測主體優先AE](📷、📷)。
2. 選擇選項。



- [啟動]：測光基於偵測到主體的自動對焦點或自動對焦區域。
- [關閉]：測光基於整個螢幕。

## ⚠ 注意

- 在靜止影像拍攝期間，[啟動]僅在[📷: 測光模式]設為[權衡式測光]時可用。
- 手動對焦(MF)時不起作用。

## 📖 注意事項

- 將[AF: 要偵測的主體]設為[無]時，也會根據整個螢幕進行測光。

曝光補償可加亮(增加曝光)或減暗(減少曝光)相機設定的標準曝光。

曝光補償可以在[Fv]、[P]、[Tv]、[Av]及[M]拍攝模式中進行設定。

有關當同時設定了[M]模式和ISO自動時的曝光補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M：手動曝光；有關[Fv]模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Fv：靈活先決自動曝光。

## 1. 查看曝光。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

## 2. 設定補償量。

增加曝光使影像變亮



減少曝光使影像變暗



- 注視螢幕的同時，轉動◀◉▶轉盤進行設定。
- [◻]圖示會顯示，用於表示曝光補償。

## 3. 拍攝相片。

- 如要取消曝光補償，請將曝光量[◻]設定為標準曝光指數([◻])。

### ⚠ 注意

- 如果將[📷 自動亮度優化] (Ⓜ)設為[關閉]以外的任何設定，即使為獲得較暗的影像而設定減少曝光補償，影像仍可能顯得較亮。

### 📖 注意事項

- 即使將電源開關設為<OFF>，曝光補償量仍會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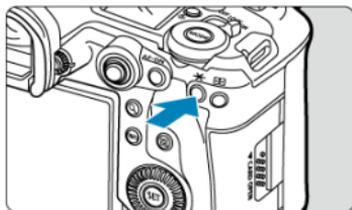
## ☑ 自動曝光鎖的效果

要保持以相同的曝光進行拍攝，例如分別設定對焦和曝光時，您可以按下 < \* > 按鈕開啟自動曝光鎖。這適用於拍攝背光主體等。

### 1.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將顯示曝光設定。

### 2. 按下 < \* > 按鈕(ⓘ)。



- [ \* ]圖示會顯示在螢幕的左下方，來表示曝光已鎖定(自動曝光鎖)。
- 每次按下 < \* > 按鈕，將鎖定目前的曝光設定。

### 3. 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 要在保持自動曝光鎖定時拍攝更多相片，請持續按下 < \* > 按鈕，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其它相片。

## 注意事項

- 自動曝光鎖無法與B快門曝光配合使用。

## 自動曝光鎖的效果

選擇測光模式	自動對焦點選擇	
	自動選擇	手動選擇
	鎖定以合焦的自動對焦點為中心的曝光。	鎖定以選定的自動對焦點為中心的曝光。
	將鎖定中央偏重曝光。	

\* 當設定且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時，將鎖定中央偏重曝光。

## 一般靜止影像拍攝

 [資訊顯示](#)

 [靜止影像拍攝的一般注意事項](#)

### 資訊顯示

有關靜止影像拍攝顯示的圖示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資訊顯示](#)。

#### 注意事項

- **[Exp.SIM]**圖示以白色顯示時，表示所拍攝影像的亮度將與顯示影像的亮度非常接近。
- 如**[Exp.SIM]**圖示閃爍，表示由於較低或較高的光源情況，所顯示的影像與實際拍攝結果的亮度不同。但是，實際記錄的影像將反映曝光設定。請注意，雜訊可能比實際記錄的影像更明顯。
- 在某些拍攝設定下，可能不會執行顯示模擬。**[Exp.SIM]**圖示及直方圖會顯示為灰色。影像將以標準亮度顯示在螢幕上。直方圖在低光源或亮光環境下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 將[ 顯示模擬] () 設為[關閉]或只在[ DOF時曝光]時，無直方圖顯示。

## 靜止影像拍攝的一般注意事項

### ⚠ 注意

- 請勿將相機對準強光源，如太陽或強烈的人造光源。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感測器或相機的內部零件。

### 影像畫質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雜訊(例如亮點及條紋)可能更加明顯。
- 在高溫中拍攝可能導致影像中出現雜訊或異常色彩。
- 長時間進行頻繁拍攝可能會導致內部溫度升高且會影響影像畫質。不拍攝時請保持相機關閉。
- 如果相機內部溫度較高時進行長時間曝光拍攝，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請停止拍攝並等待幾分鐘後再繼續拍攝。

### 白色[🔥]和紅色[🔥]內部溫度警告圖示

- 白色[🔥]或紅色[🔥]圖示表示因長時間拍攝或在高溫下使用等因素導致的相機內部溫度較高。
- 白色[🔥]圖示表示靜止影像畫質將降低。停止拍攝一段時間以便讓相機冷卻下來。
- 顯示白色[🔥]圖示時，建議在低ISO感光度下拍攝，而非使用高ISO感光度。
- 紅色[🔥]圖示表示即將自動結束拍攝。在相機的內部冷卻下來前將無法再次進行拍攝，因此請暫停拍攝或關閉相機以便讓相機冷卻一段時間。
- 長時間在高溫環境下拍攝將會導致白色[🔥]或紅色[🔥]圖示很快出現。不拍攝時請保持相機關閉。
- 如相機內部溫度較高，即使尚未顯示白色[🔥]圖示，以高ISO感光度拍攝的影像或長時間曝光的影像畫質可能也會降低。

### 拍攝效果

- 放大檢視時，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顯示為橙色。如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曝光效果可能會不理想。請返回正常檢視後再拍攝相片。
- 即使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影像亦會在正常檢視的影像區域內拍攝。

## 影像和顯示

- 在低光源或亮光環境下，顯示的影像可能不會反映拍攝影像的亮度。
- 雖然在低光源下進行拍攝時雜訊可能會很明顯(即使以較低的ISO感光度)，但由於顯示影像和已拍攝影像之間在影像畫質上有差異，因此在拍攝的影像中雜訊會較少。
- 如果光源(照明)變更，螢幕可能會閃爍。在這種情況下，請暫停拍攝並在將要使用的光源下再繼續拍攝。
- 將相機指向不同的方向可能會短暫妨礙亮度的正確顯示。請等待直至亮度等級穩定後再拍攝。
- 如影像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螢幕上的明亮區域可能會變成黑色。但是，實際拍攝的影像將正確顯示明亮區域。
- 在低光源下，較亮的[: 螢幕亮度]設定可能會導致在影像上出現雜訊或不規則色彩。但是，雜訊或異常色彩將不會記錄於拍攝的影像上。
- 放大影像時，影像銳利度可能比實際設定中更加明顯。

## 鏡頭

- 如安裝的鏡頭配有影像穩定器並且影像穩定器開關設為< ON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影像穩定器亦將持續運作。因拍攝條件而異，影像穩定器會消耗電池電量並可能減少可拍攝數量。不需要影像穩定器時，例如使用三腳架時，建議將影像穩定器開關設為< OFF >。
- 使用EF鏡頭時，只有當使用2011年下半年及之後發佈的具有對焦預設功能的(超)遠攝鏡頭時，才可在拍攝期間使用對焦預設功能。

## 注意事項

- 視野範圍約為100%(影像畫質設為JPEG 時)。
- 如果長時間不操作相機，在達到[: 省電]下的[關閉螢幕]或[觀景窗關閉]中設定的時間後，螢幕將自動關閉。在達到[自動關閉電源] 中設定的時間後，相機將自動關閉。
- 使用市面販售的HDMI連接線時，可以在電視上顯示影像 。請注意，將不會輸出聲音。

## 短片記錄



要準備短片記錄，將靜止影像拍攝/短片記錄開關設為 <MOVIE>，然後按下 <MODE> 按鈕並選擇記錄模式。

標題右側的 ☆ 表示該功能只能在 [MOVIE]、[P-TV]、[P-AV] 或 [P-M] 模式下使用。

### 注意

- 從靜止影像拍攝切換至短片記錄時，請在記錄短片前再次檢查相機設定。

### 注意事項

- 在靜止影像拍攝期間，可透過按下短片拍攝按鈕來記錄短片。可能要等待片刻，記錄才會開始。
- [A+] 模式下記錄的短片大小對應 [A+] 記錄大小。  
[A+] 以外模式下記錄的短片大小對應 [MOVIE] 記錄大小。

- [設定頁選單：短片記錄](#)
- [短片記錄](#)
- [短片記錄大小](#)
- [高格數](#)
- [主記錄格式](#)
- [短片裁切](#) ☆
- [雙重拍攝\(靜止影像和短片\)](#) ☆

- [錄音](#)
- [音訊格式](#)
- [音訊設定](#)
- [音訊狀態](#)
- [自訂相片](#) ☆
- [HDR短片模式](#) ☆
- [縮時短片](#)
- [短片自拍定時器](#)
- [攝錄指示燈](#) ☆
- [預錄設定](#) ☆
- [影像穩定器\(IS模式\)](#)
- [短片自動水平校正](#)
- [偽色設定](#) ☆
- [斑馬條紋設定](#) ☆
- [拍攝資訊顯示](#) ☆
- [速控畫面](#) ☆
- [待機：低解析度](#) ☆
- [Canon Log HDMI輸出範圍](#) ☆
- [中繼資料](#) ☆
- [時間碼](#)
- [其它選單功能](#)
- [短片記錄的一般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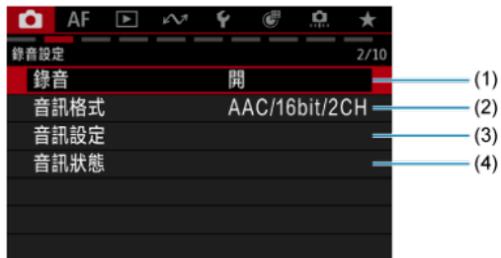
## 設定頁選單：短片記錄

### ● 影像畫質/尺寸



- (1) [短片記錄大小](#)
- (2) [高格數](#)
- (3) [主要記錄格式](#)
- (4) [短片裁切](#) ☆
- (5) [雙重拍攝 \(相片和短片\)](#) ☆

### ● 錄音設定



- (1) [錄音](#)
- (2) [音訊格式](#)
- (3) [音訊設定](#)
- (4) [音訊狀態](#)

## ● 曝光



- (1) [曝光補償](#) ☆
- (2) [ISO感光度設定](#) ☆
- (3) [HF防止閃爍拍攝](#) ☆
- (4) [Av 1/8級增量](#) ☆
- (5) [自動低速快門](#) ☆
- (6) [AF時偵測主體優先AE](#) ☆

## ● 顏色/色調/動態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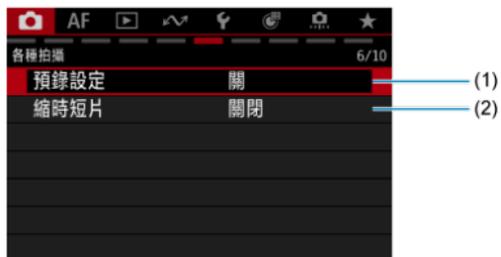
- (1) [Custom Picture](#)
- (2) 相片風格
  - [選擇相片風格](#) ☆
  - [自訂相片風格](#) ☆
  - [註冊相片風格](#) ☆
- (3) [清晰度](#) ☆
- (4) [HDR拍攝\(PQ\)](#) ☆
- (5) [HDR短片模式](#) ☆
- (6) [自動亮度優化](#) ☆
- (7) [高光色調優先](#) ☆

## ● 白平衡/品質校正



- (1) [白平衡](#) ☆
- (2) [設定自訂白平衡](#) ☆
- (3) [白平衡校正](#) ☆
- (4) [鏡頭像差校正](#) ☆
- (5)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 ● 各種拍攝



- (1) [預錄設定](#) ☆
- (2) [縮時短片](#)

## ● 快門控制/輔助拍攝



- (1) [短片自拍定時器](#)
- (2) [攝錄指示燈](#) ☆
- (3) [IS \(影像穩定器\) 模式](#)
- (4) [自動水平校正](#)
- (5) [自訂速控](#) ☆
- (6) [測光定時器](#) ☆

## ● 輔助拍攝



- (1) [中繼資料](#) ☆
- (2) [時間碼](#)
- (3) [HDR/C.Log檢視輔助](#) ☆
- (4) [偽色設定](#) ☆
- (5) [斑馬條紋設定](#) ☆

## ● 輔助拍攝



- (1) [拍攝資訊顯示](#) ☆
- (2) [速控畫面](#) ☆
- (3) [觀景窗顯示格式](#)
- (4) [倒轉顯示](#)

## ● 輔助拍攝/HDMI



- (1) [自動關機溫度](#)
- (2) [待機:低解析度](#) ☆
- (3) [關機警告指南](#)
- (4) [HDMI顯示](#)
- (5) [HDMI RAW輸出](#) ☆
- (6) [C. Log的HDMI輸出範圍](#) ☆

## 短片記錄

---

-   自動曝光記錄
-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場景圖示
- []/[]/[]/[]模式中的ISO感光度
-  手動曝光記錄
- []模式中的ISO感光度
- 快門速度
- 靜止影像拍攝
- 資訊顯示(短片記錄)

### 自動曝光記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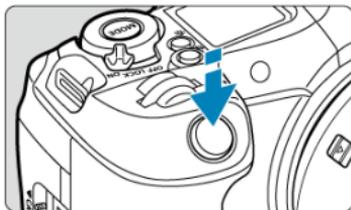
根據亮度自動控制曝光。

1. 將記錄模式設為[]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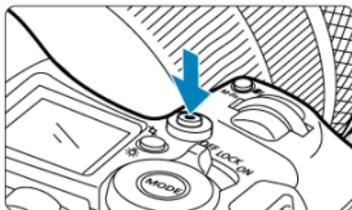
- 按下 <MODE> 按鈕，然後轉動 <> 轉盤選擇 [] 或 []。

## 2. 向主體對焦。



- 記錄短片之前，請使用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進行對焦。
- 相機在以下預設設定下進行連續對焦：[AF: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中的[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設為[啟動](☑)。
- 預設情況下，按下 < AF-ON > 按鈕會使用指定的自動對焦區域對焦。
- 預設情況下，半按快門按鈕會開始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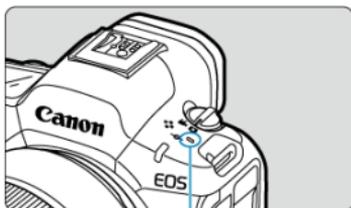
### 3. 記錄短片。



- 按下短片拍攝按鈕以開始記錄短片。您也可以透過在螢幕上觸控[●]來開始記錄短片。



- 記錄短片時，會顯示[●REC](1)，螢幕以紅框顯示，攝錄指示燈亮起。



- 將透過麥克風(2)記錄聲音。
- 再次按下短片拍攝按鈕以停止記錄短片。您也可以透過在螢幕上觸控[■]來停止記錄短片。

##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快門先決]記錄模式可根據個人偏好為短片設定快門速度。ISO感光度及光圈值會自動設定以配合亮度並獲得標準曝光。

### 1. 將記錄模式設為[快門先決]。



- 按下 <MODE> 按鈕，然後轉動 <轉盤> 轉盤選擇 [快門先決]。

### 2. 設定快門速度(1)。



(1)

- 注視螢幕的同時，轉動 <轉盤> 轉盤進行設定。
- 可用的快門速度因格數(☑)而異。

### 3. 對焦並記錄短片。

- 與 [快門先決] 自動曝光記錄的步驟2和3相同。

## ⚠ 注意

- 避免在短片記錄期間調整快門速度，否則曝光的變化將會被記錄。
- 對移動主體進行短片記錄時，建議使用約1/25秒至1/125秒的快門速度。快門速度越快，主體的運動效果越不流暢。
- 如果在光管或LED燈照明下記錄時變更快門速度，影像閃爍可能會記錄下來。

## ☞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AV]記錄模式可根據個人偏好為短片設定光圈值。ISO感光度及快門速度會自動設定以配合亮度並獲得標準曝光。

### 1. 將記錄模式設為[☞AV]。



- 按下<MODE>按鈕，然後轉動<☞>轉盤選擇[☞AV]。

### 2. 設定光圈值(1)。



- 注視螢幕的同時，轉動<☞>轉盤進行設定。

### 3. 對焦並記錄短片。

- 與☞AV自動曝光記錄的步驟2和3相同。

#### ⚠ 注意

- 避免在短片記錄期間調整光圈值，否則由於光圈調整導致的曝光變化將會被記錄。

## 注意事項

### 有關[**A**]、[**B**]、[**TV**]和[**AV**]模式的說明

- 按下 < **\*** > 按鈕([**A**]模式除外)，可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在短片記錄期間應用自動曝光鎖後，按下 < **\*** > 按鈕可取消。(按下 < **\*** > 按鈕前會持續應用自動曝光鎖設定。)
- 透過轉動 <  > 轉盤([**A**]模式除外)，可在±3級間的範圍內設定曝光補償。
- 在[**A**]和[**B**]模式下，ISO感光度、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不會記錄至短片Exif資訊中。
- 在[**A**]、[**B**]、[**TV**]和[**AV**]模式下記錄短片時，本相機相容在低光源下自動開啟LED燈的閃光燈功能。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場景圖示



在[]記錄模式下，相機會偵測場景類型並隨之設定所有設定。偵測到的場景類型會在畫面左上方表示。有關圖示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場景圖示](#)。

## []/[]/[]/[]模式中的ISO感光度

---

自動設定ISO感光度。請參閱[短片記錄時的ISO感光度\(建議的曝光指數\)](#)。

## M 手動曝光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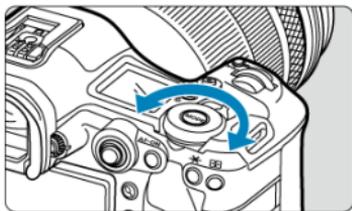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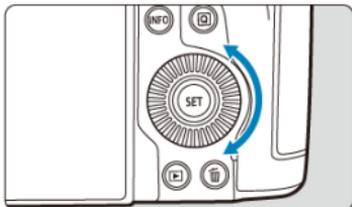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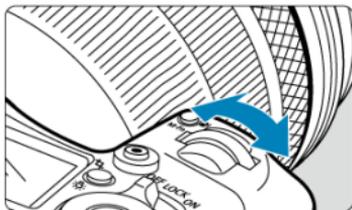
您可手動設定短片記錄的快門速度、光圈值及ISO感光度。

### 1. 將記錄模式設為[M]。



- 按下 <MODE> 按鈕，然後轉動 <☀> 轉盤選擇 [M]。

## 2. 設定快門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



(1) (2) (3)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
- 轉動<  >轉盤設定快門速度(1)，轉動<  >轉盤設定光圈值(2)，轉動<  >轉盤設定ISO感光度(3)。
- 可用的快門速度因格數()而異。

### 3. 對焦並記錄短片。

- 與   自動曝光記錄的步驟2和3相同。

#### 注意

- 在短片記錄時，無法將ISO感光度擴展到L(相當於ISO 50)。
- 在短片記錄期間，請避免變更快門速度、光圈值或ISO感光度，否則可能會記錄曝光的變化或在高ISO感光度下產生更多雜訊。
- 對移動主體進行短片記錄時，建議使用約1/25秒至1/125秒的快門速度。快門速度越快，主體的運動效果越不流暢。
- 如果在光管或LED燈照明下記錄時變更快門速度，影像閃爍可能會記錄下來。

#### 注意事項

- 使用ISO自動時的曝光補償可在±3級間的範圍內進行設定。
- 設為ISO自動時，可按下<  >按鈕鎖定ISO感光度。在短片記錄期間鎖定ISO感光度後，按下<  >按鈕可取消。(按下<  >按鈕前會一直保持ISO感光度鎖定。)
- 如按下<  >按鈕並重新構圖，您可在曝光量指示標尺()上查看與按下<  >按鈕時的曝光量差異。

## [M]模式中的ISO感光度

---

可手動設定ISO感光度或選擇[AUTO]以自動設定ISO感光度。有關ISO感光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短片記錄時的ISO感光度\(建議的曝光指數\)](#)。

## 快門速度

在[Pv]和[PvM]模式下，可用的快門速度會因指定的短片記錄畫質的影片格數而有所不同。

影片格數	快門速度(秒)	
	普通短片記錄	高格數短片記錄
239.8P	—	1/250–1/8000
119.9P	—	1/125–1/8000
100.0P		1/100–1/8000
59.94P	1/8–1/8000	—
50.00P		
29.97P		
25.00P		
24.00P		
23.98P		

## 靜止影像拍攝

---

如果您在記錄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請設定[: **雙重拍攝 (相片和短片)**]。此後，如常拍攝靜止影像。

## 資訊顯示(短片記錄)

有關短片記錄螢幕中圖示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資訊顯示](#)。

### ⚠ 注意

- 顯示的短片記錄剩餘時間僅作為基準參考。
- 如在記錄期間因相機內部溫度過高而顯示紅色圖示時，在最開始顯示的記錄時間結束前短片記錄可能會停止(🔒)。

## 短片記錄大小

- [8K/4K短片記錄](#)
- [影像區域](#)
- [影片格數\(fps：每秒記錄格數\)](#)
- [壓縮方法](#)
-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 [超出4 GB的短片檔案](#)
- [短片記錄總時間及每分鐘的檔案大小](#)

可在[📷：短片記錄大小]中設定解析度、格數和壓縮方法。  
請注意，格數會自動更新以符合[🔊：系統頻率]設定(🔊)。

1. 選擇[📷：短片記錄大小](🔊)。
2. 設定項目。



- 轉動<🔧>轉盤選擇設定頁(1)。
- 上下或左右按下<🔍>以變更設定(2)。
- 完成後，按下<🔊>。

## 可用解析度

解析度	影像大小	長寬比	限制
8K-D	8192×4320	約17: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 <b>主要記錄格式</b>]設為[XF-HEVC S]時可用。</li> <li>將[]: <b>高格數</b>]或[]: <b>短片裁切</b>]設為[<b>啟動</b>]時或使用RF-S或EF-S鏡頭時，8K記錄無法使用。</li> </ul>
8K-U	7680×4320	16:9	
$\frac{4K-D}{\text{Fine}}$ 4K-D	4096×2160	約17: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精細選項的影像畫質更高，壓縮比更低。</li> <li>將[]: <b>高格數</b>]或[]: <b>短片裁切</b>]設為[<b>啟動</b>]時或使用RF-S或EF-S鏡頭時，精細記錄無法使用。</li> </ul>
$\frac{4K-U}{\text{Fine}}$ 4K-U	3840×2160	16:9	
$\frac{2K-D}{\text{Fine}}$ 2K-D	2048×1080	約17:9	
$\frac{FHD}{\text{Fine}}$ FHD	1920×1080	16:9	

## : 主要記錄格式]設為[RAW()時



您可以設定RAW短片輸出的解析度、格數和RAW類型。  
可以使用以下短片記錄畫質選項組合。

系統頻率	解析度	影像大小	影片格數	RAW類型
54.94 Hz : NTSC		8192×4320	59.94P	
			29.97P 24.00P 23.98P	 
50.00P				
25.00P 24.00P			 	
54.94 Hz : NTSC		4096×2160	59.94P 29.97P 24.00P	 
23.98P				
50.00 Hz : PAL			50.00P 25.00P 24.00P	

### 注意

- 如果變更[: 系統頻率]設定，還請重新設定[: 短片記錄大小]。
- 由於8K/4K、59.94P/50.00P或高格數短片等要求較高的播放處理負荷能力，因此可能無法在其它裝置上正常播放。
- 因短片記錄大小、裁切記錄設定以及使用的鏡頭而異，表觀解析度和雜訊會略有不同。

### 注意事項

- 要獲得更好的記憶卡性能，建議在記錄短片前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短片無法記錄為HD或VGA畫質。

## [📷: HDMI RAW輸出]設為[開](🔓)時



### ● HDMI

您可以設定HDMI RAW短片輸出的解析度、格數和RAW類型。可以使用以下短片記錄畫質選項組合。

系統頻率	解析度	影像大小	影片格數	RAW類型
54.94 Hz : NTSC	RAW	8192×4320	29.97P 24.00P 23.98P	RAW
50.00 Hz : PAL			25.00P 24.00P	
54.94 Hz : NTSC	5RAW	4096×2160	59.94P 29.97P 24.00P 23.98P	
50.00 Hz : PAL			50.00P 25.00P 24.00P	

### ● [2]

您可以同時設定記錄至記憶卡 [2] 的短片的壓縮方法。短片記錄格式為[XF-AVC S YCC420 8bit]，格數對應HDMI RAW短片的格數設定。可以使用以下短片記錄畫質選項組合。

系統頻率	解析度	影像大小	影片格數	壓縮方法
54.94 Hz : NTSC	2K	2048×1080	29.97P	LGOP LGOP ⬇️
50.00 Hz : PAL			25.00P	

### ⚠️ 注意

- 如果變更[🔧: 系統頻率]設定，還請重新設定[📷: 短片記錄大小]。
- 由於8K/4K/2K、[📷: FHD 59.94P/50.00P]或高格數短片等要求較高的播放處理負荷能力，因此可能無法在其它裝置上正常播放。
- 因短片記錄大小、裁切記錄設定以及使用的鏡頭而異，表觀解析度和雜訊會略有不同。

## 注意事項

- 要獲得更好的記憶卡性能，建議在記錄短片前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短片無法記錄為HD或VGA畫質。

## 8K/4K短片記錄

- 記錄8K或4K短片需要具有高寫入速度且效能穩定的記憶卡。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 8K/4K短片記錄會大量增加處理負荷，從而可能導致相機的內部溫度比通常的短片拍攝時升高得更快且更高。如果在短片記錄期間顯示[]、白色[]或紅色[]圖示，則警告記憶卡可能發燙，因此如果需要將其取出，請在取出前停止記錄一段時間，不要立即取出。
- 可以從8K或4K短片中選擇任何畫面並在記憶卡上儲存為JPEG靜止影像()。
- 8K短片的HDMI視頻輸出結果為4K短片。

## 影像區域

因短片記錄畫質和裁切拍攝設定和使用的鏡頭等因素而異，短片影像區域會有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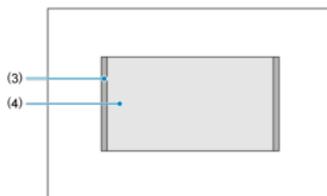
- RF或EF鏡頭：[ 短片裁切] 設為 [關閉] 時



(1) RAW(8K RAW)/8K-D(8192×4320)/5RAW(4K RAW)<sup>Fine</sup>/4K-D(4096×2160)<sup>Fine</sup>/2K-D(2048×1080)

(2) 8K-U(7680×4320)<sup>Fine</sup>/4K-U(3840×2160)<sup>Fine</sup>/FHD(1920×1080)

- RF或EF鏡頭：[ 短片裁切] 設為 [啟動] 時
- RF-S或EF-S鏡頭



(3) 4K-D(4096×2160)/2K-D(2048×1080)

(4) 4K-U(3840×2160)/FHD(1920×1080)

### 注意

- 使用短片數位IS()進行記錄會進一步圍繞畫面的中央裁切影像。

## 影片格數(fps：每秒記錄格數)

- **239.8P**：239.76格/秒/**119.9P**：119.88格/秒/**59.94P**：59.94格/秒/**29.97P**：29.97格/秒  
適用於電視系統為NTSC的地區(北美洲、日本、韓國、墨西哥等)。
- **200.0P**：200.00格/秒/**100.0P**：100.00格/秒/**50.00P**：50.00格/秒/**25.00P**：25.00格/秒  
適用於電視系統為PAL的地區(歐洲、俄羅斯、中國、澳洲等)。
- **24.00P**：24.00格/秒/**23.98P**：23.98格/秒  
主要用於電影。[系統頻率]設為[59.94Hz:NTSC]時，**23.98P**(23.98格/秒)可用。

- **Intra** : **高 (Intra-frame)**

一次壓縮一格影片進行記錄。雖然檔案大小會比使用Long GOP時更大，但短片將會更適用於編輯。將 : **主要記錄格式** 設為 **[XF-AVC S YCC422 10bit]** 時可用。

- **Intra**: **標準 (Intra-frame)**

由於檔案大小比使用 **Intra**  時更小，因此使用容量相同的記憶卡時短片記錄的時間會更長。將解析度設定為 **8K-D/8K-U** 或將 : **主要記錄格式** 設為 **[XF-AVC S YCC422 10bit]** 時可用。

- **Intra** : **輕量 (Intra-frame)**

啟動比使用 **Intra** 時更小的檔案大小，因為短片是以較低的位元率記錄，而且這些短片可以在更多的裝置上播放。記錄時間將比使用 **Intra** (使用容量相同的記憶卡) 時更長。將解析度設定為 **8K-D/8K-U** 或將 : **主要記錄格式** 設為 **[XF-AVC S YCC422 10bit]** 時可用。

- **LGOP**: **標準 (Long GOP)** / **LGOP** : **輕量 (Long GOP)**

一次高效壓縮多格影片進行記錄。由於檔案大小比使用內部畫面時更小，因此使用相同容量的記憶卡可以進行更長時間的短片記錄。

##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有關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有關SD卡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預計記錄時間、短片位元率、檔案大小和記憶卡性能要求](#)。  
透過記錄幾個短片來測試記憶卡，以確保記憶卡能夠以指定的大小正確進行記錄(📷)。

### ⚠ 注意

- 在記錄8K或4K短片前，請透過選擇[📷: 格式化記憶卡]中的[低階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
- 如您記錄短片時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短片可能無法正確記錄。此外，如您播放讀取速度低的記憶卡上的短片，短片可能無法正常播放。
- 當記錄短片時，請使用寫入速度充分高於位元率的高性能記憶卡。
- 無法正確記錄短片時，請格式化記憶卡並重新嘗試。如格式化記憶卡仍未解決問題，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等。
- 可能無法記錄至SD卡，具體取決於短片記錄大小。按下短片拍攝按鈕不會開始記錄。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規格](#)。

### 📄 注意事項

- 要獲得更好的記憶卡性能，建議在記錄短片前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如要查看記憶卡的寫入讀取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等。

## 超出4 GB的短片檔案

- 超出4 GB的單個短片檔案無法記錄至SD卡。
- 使用SDHC卡時，一旦短片檔案大小達到4 GB，就會自動建立一個新的短片檔案。在播放過程中，這些檔案會自動連續播放。
- 使用CFexpress或SDXC卡時，即使單個短片超出4 GB，也會記錄為一個檔案。

### ⚠ 注意

- 將大小超過4 GB的短片檔案匯入至電腦時，請使用EOS Utility或記憶卡讀卡機。如果嘗試使用電腦作業系統的標準功能來進行匯入操作，則可能無法儲存超過4 GB的短片檔案。
- 任何從SDHC卡傳輸到電腦且超過4GB的單個短片檔案都會顯示多個檔案。刪除第一個檔案將阻止播放剩餘的短片檔案。
- 使用介面連接線連接到電腦時，請勿使用電腦刪除相機上的短片檔案。可能無法正確識別短片檔案。

## 短片記錄總時間及每分鐘的檔案大小

---

請參閱[預計記錄時間、短片位元率、檔案大小和記憶卡性能要求](#)。

## 高格數

設為[**啟用**]時，相機可拍攝239.76/200.00格/秒或119.88/100.00格/秒以記錄格數為29.97/25.00格/秒的短片檔案。



- 每個短片的最大記錄時間為89分29秒。
- 不會記錄聲音。請注意，短片會以慢動作方式播放。
- 當解析度為2K-D<sup>4</sup>FHD時，239.8P/200.0P可用。
- 壓縮方法為LGOP。
- 短片記錄期間時間碼顯示的向上計算以29.97/25.00格/秒為基礎。

### ⚠ 注意

- 當將[📷: 時間碼]下的[向上計算]設為[自由執行](☑)時，不會記錄時間碼。
- 如果將此設定回復為[關閉]，請檢查[📷: 短片記錄大小]設定。
- 如果在光管或LED光源下記錄高格數短片，螢幕可能會閃爍。
- 開始或停止記錄高格數短片的瞬間，暫時不會更新短片且畫面會暫時停止。透過HDMI將短片記錄至外部裝置時，請注意這一點。
- 記錄高格數短片時螢幕上顯示的短片格數與已記錄短片的格數不同。
- 無法使用耳機(聽不到聲音)。
- HDMI視頻輸出的影片格數為59.94格/秒或50.00格/秒。
- 長時間進行短片播放或影像顯示後，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且可記錄時間可能會變短。
- 如果使用微距鏡頭拍攝對焦距離最近的主體時，短片數位IS可能無法提供足夠的穩定性。

## 主記錄格式

---

[XF-HEVC S和XF-AVC S短片](#)

[RAW 短片](#)

[記錄Proxy短片](#)

可以指定所記錄的短片檔案格式。

---

1. 選擇[ 主要記錄格式]()。
2. 選擇選項。



## XF-HEVC S和XF-AVC S短片

XF-HEVC S和XF-AVC S短片是分別作為H.265/HEVC和MPEG-4 AVC/H.264擴展的原始Canon視頻格式。這些格式在提供高資料壓縮的同時保持影像畫質。

主記錄格式	編碼	亮度、色相、飽和度 (YCbCr)/色彩深度	內容	限制
XF-HEVC S YCC422 10bit	H.265/ HEVC	4:2:2/10位元	XF-HEVC S可用於記錄10位元YCC 4:2:2信號。 假定此素材將在電腦上編輯。	某些軟體可能無法正確播放。
XF-HEVC S YCC420 10bit	H.265/ HEVC	4:2:0/10位元	XF-HEVC S可用於記錄10位元YCC 4:2:0信號。	-
XF-AVC S YCC420 8bit	MPEG-4 AVC/H.264	4:2:0/8位元	XF-AVC S可用於記錄8位元YCC 4:2:0信號。 一種在軟體中具有廣泛播放相容性的記錄格式。	當  :  HDR拍攝(PQ)] 設為[HDR PQ] 時不可用。
XF-AVC S YCC422 10bit	MPEG-4 AVC/H.264	4:2:2/10位元	XF-AVC S可用於記錄10位元YCC 4:2:2信號。 假定此素材將在電腦上編輯。	某些軟體可能無法正確播放。

### 注意事項

- 將色彩空間設為[C.Gamut]或[BT.2020]時，建議選擇自訂相片檔案為10位元記錄格式()。

## RAW 短片

RAW短片由影像感測器中採用數位形式的原始資料組成。您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軟體)檢視和處理RAW短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使用說明書。

### 注意

- 無法使用[▶]: RAW影像處理]處理RAW短片。
- 在這些情況下，[RAW]無法使用。
  - 將[📷: IS (影像穩定器) 模式]中的[▶] 數位IS]設為[關]以外的選項時
  - [📷: 短片裁切]設為[啟動]
  - [📷: 雙重拍攝 (相片和短片)]設為[開]
  - 在[🔌: 選擇USB連接應用程式]中選擇[視訊通話/串流]後，透過USB連接相機。
  - 安裝RF-S或EF-S鏡頭時
- RAW短片播放可能會導致相機內部變熱，這可能會導致短片播放自動停止。
- 建議在記錄RAW短片時使用兩張記憶卡，這樣可以同時記錄Proxy短片並將其用於播放。
- 將[📷: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的[▶] 記錄選項]設為[1]主要 2]Proxy]，將[▶] 播放]設為[2]。

### 注意事項

- 要在電腦上顯示RAW短片，建議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軟體，以下簡稱DPP)。
- 此相機的RAW影像不能與舊版本的DPP一起使用。從Canon網站下載並安裝最新版本DPP，之前的版本會被覆寫(🔄)。
- 市面販售的軟體可能無法顯示使用本相機記錄的RAW短片。有關相容資訊，請聯絡軟體製造商。
- 要優先高光下的漸變層次，建議將[📷: Custom Picture]中的[📷] 功能]設為[開]。

## 記錄Proxy短片

要以主記錄格式將一個版本的短片記錄至記憶卡<sup>1</sup>，同時以輕量格式將另一個版本記錄至記憶卡<sup>2</sup>，請將[📷: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的[📷: 記錄選項]設為[1]主要 [2] Proxy。這稱為「Proxy短片記錄」。

[📷: 主要記錄格式]設定適用於記錄主要短片的記憶卡<sup>1</sup>。對於用於將Proxy短片記錄至記憶卡<sup>2</sup>的記錄設定，將根據記憶卡<sup>1</sup>設定自動設定以下項目。

- 記錄格式
- 解析度
- 影片格數

主要短片設定對應於以下自動配置的Proxy短片設定。

主要短片設定		Proxy短片設定(自動設定)	
記錄格式	影像大小	記錄格式	影像大小
XF-HEVC S YCC422 10bit XF-HEVC S YCC420 10bit	4096×2160 2048×1080	XF-HEVC S YCC420 10bit	2048×1080
	3840×2160 1920×1080		1920×1080
XF-AVC S YCC420 8bit XF-AVC S YCC422 10bit	4096×2160 2048×1080	XF-AVC S YCC420 8bit	2048×1080
	3840×2160 1920×1080		1920×1080
RAW	8192×4320 4096×2160	XF-AVC S YCC420 8bit	2048×1080

\* Proxy短片格數與主要短片格數匹配。

\* 設定的格數不能超過100格/秒。

\* 在Proxy短片壓縮方法中，僅針對位元率，可以為[📷: 短片記錄大小]下的[2]選擇[壓縮]選項([LGOP]: 標準 (Long GOP))或[LGOP] [輕量 (Long GOP)]。

### 注意

- 記錄Proxy短片所需的時間與記錄主要短片一樣多。當主要短片記錄停止時，Proxy短片記錄也會停止。  
但是，即使錯誤停止了Proxy短片記錄，主要短片記錄也會繼續。
- 短片記錄螢幕上的圖示表示是否可以記錄主要短片和Proxy短片。  
主要短片： (可以記錄)、 (無法記錄)  
Proxy短片： (可以記錄)、 (無法記錄)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Proxy短片中可能無法順暢地重現天空、白牆或相似影像區域的漸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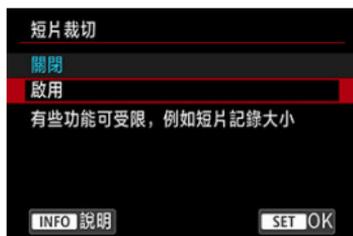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在短片記錄螢幕上，短片記錄的剩餘時間量是指主要短片的時間。如果相機中未裝入記憶卡①(用於主要短片)，則短片記錄的剩餘時間量是指記憶卡②(Proxy短片)的時間。

使用RF或EF鏡頭時，可記錄圍繞影像區域中央進行裁切的短片，如同使用遠攝鏡頭進行拍攝。

使用RF-S/EF-S鏡頭記錄短片可達到與此短片裁切功能相同的效果。

1. 選擇[📷: 短片裁切]。
2. 選擇[啟動]。



## 注意

- 將[📷: IS (影像穩定器) 模式]中的[📷 數位IS]設為[開]或[增強]時，會進一步裁切螢幕的中央，從而縮小記錄區域。

## 注意事項

- 短片裁切時可用的記錄區域與使用RF-S/EF-S鏡頭記錄短片時的相同。
- 有關記錄區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區域](#)。

在不中斷短片記錄的情況下，您可以透過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來拍攝靜止相片(單張拍攝或連續拍攝)。如此一來，靜止相片拍攝的影像畫質比從短片中擷取畫面的高。

## ⚠ 注意

- 使用此功能時，請確保在開啟相機之前，相機中有兩張記憶卡。開啟相機時，如果相機中只有一張記憶卡，將阻止短片記錄和靜止相片拍攝。
- 要在只插入一張記憶卡的情況下記錄短片，請切換到靜止相片拍攝模式，然後按下短片拍攝按鈕。在短片記錄中應用[]設定。

## 📄 注意事項

- 短片會以全高清影像畫質(1920×1080)進行記錄。靜止影像以JPEG格式拍攝，長寬比為16:9 (7680×4320)。
- 短片會記錄至記憶卡①，而靜止影像會記錄至記憶卡②。

1. 選擇[: 雙重拍攝 (相片和短片)]()。
2. 選擇[雙重拍攝 (相片和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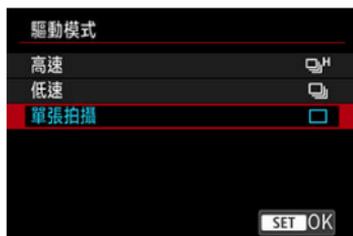


### 3. 選擇[開]。



### 4. 根據需要設定其它選項。

#### 拍攝模式



- 指定透過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的靜止相片拍攝量。轉動◀>轉盤以進行選擇。

#### 高速

- 將[: 系統頻率]設為[59.94Hz:NTSC]：按下時，以最高約7.5張/秒的速度連續拍攝
- 將[: 系統頻率]設為[50.00Hz:PAL]：按下時，以最高約6.2張/秒的速度連續拍攝

#### 低速

- 將[: 系統頻率]設為[59.94Hz:NTSC]：按下時，以最高約5張/秒的速度連續拍攝
- 將[: 系統頻率]設為[50.00Hz:PAL]：按下時，以最高約4.1張/秒的速度連續拍攝

#### 單張拍攝

單張影像拍攝

## JPEG畫質



- 設定靜止影像拍攝時的影像畫質水平(1-10)。轉動◀▶轉盤以進行選擇。
- 數值越大，畫質越高(壓縮比越低)。

### 注意

- 安裝RF-S或EF-S鏡頭時，在短片記錄過程中無法拍攝靜止相片。
- 靜止相片中的臉部可能會看起來很暗，或者色彩可能與一般靜止相片拍攝時的色彩不同，因為短片記錄設定用於自動對焦、曝光和白平衡。
- 在以下拍攝條件下，單張拍攝靜止相片的快門釋放時滯可能會更長。連續拍攝速度也變得很慢。
  - 將[📷: 自動低速快門]設為[啟動]時在低光源條件下拍攝
  - 在[TV]或[M]模式下使用低速快門速度
  - 將[📷: 待機:低解析度]設為[開]且僅拍攝靜止影像
- 短片記錄期間無法傳輸靜止影像。
- [📷: 雙重拍攝 (相片和短片)]設定為[開]時，某些功能不可用。某些限制也適用於短片記錄大小和防止閃爍拍攝。
- 使用此功能拍攝的靜止相片無法從對焦點放大。同樣，相機內重設尺寸、裁切和放大無法使用。

### 注意事項

- 可以透過將[📷: 待機:低解析度]設為[開]來延長記錄短片可用的時間。
- 作為靜止影像的相片風格，將應用短片記錄期間的[📷: 相片風格]設定。

## 錄音

在短片記錄期間將錄音選擇為**[開]**。除非連接外接麥克風，否則將使用內置麥克風。

1. 選擇**[📷: 錄音]**。

2. 選擇選項。



- 根據需要在**[📷: 音訊設定]**中設定記錄音量和其它設定。
- **[📷: 音訊設定]**在**[A]**模式下不可用。在此情況下，錄音音量會自動調整。

### 注意

- 使用內置或外接麥克風時可能會將Wi-Fi操作的聲音記錄下來。建議在錄音時不使用無線通訊功能。
- 請確保所有外接麥克風的輸出插頭或耳機插頭完全插入到相機上。
- 如果在短片記錄期間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或操作相機或鏡頭，相機的內置麥克風也會記錄鏡頭機械聲或相機/鏡頭操作音。在此情況下，使用配備輸出插頭的外接麥克風，並將其放在距離相機和鏡頭稍遠的位置或許能夠減少這些聲音。
- 請勿將外接麥克風以外的任何裝置連接至相機的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
- 某些軟體可能無法正確播放使用四聲道記錄功能記錄的聲音。

### 注意事項

- 當相機透過HDMI連接至電視機，且未設為**[關閉]**時，也會輸出音訊。如果出現電視機音訊輸出的回饋，請將相機遠離電視機或調低音量。
- 無法調節L/R(左/右)之間的音量平衡。
- 以48kHz採樣頻率記錄聲音。

## 四聲道記錄

本相機支援四聲道錄音。

四聲道記錄可以包括以下來源的組合。

- 專為多功能靴設計的麥克風(雙聲道) + 外接麥克風(雙聲道)
- 專為多功能靴設計的麥克風(雙聲道) + 內置麥克風(雙聲道)
- 外接麥克風(雙聲道) + 內置麥克風(雙聲道)
- 內置麥克風(雙聲道) + 內置麥克風(雙聲道)

當連接多個麥克風時，優先次序較高的麥克風將指定給聲道1和2，優先次序較低的麥克風將指定給聲道3和4。麥克風的優先次序(從高到低)如下。

- 專為多功能靴設計的麥克風
- 外接麥克風
- 內置麥克風

### ⚠ 注意

- 將[📷: 音訊格式]設為[LPCM/24bit/4CH]時，四聲道錄音(含多個麥克風)可用。將[📷: 音訊格式]設為[AAC/16bit/2CH]時，會將錄音限制為兩個聲道(含單個麥克風)。
- 某些軟體可能無法正確播放選擇[LPCM/24bit/4CH]記錄的短片檔案。

### 📄 注意事項

- 要檢查目前啟動的麥克風輸入，請存取[📷: 音訊狀態](@)。

## 音訊格式

您可以選擇用於短片記錄聲音的音訊格式。

1. 選擇[: 音訊格式](<img alt="checkmark icon"/>)。
2. 選擇選項。



設為[]主要 Proxy]時



- 將[: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的[]與記錄選項]設為[]主要 Proxy]時，選擇每張記憶卡的音訊格式。

### 注意

- 將[HDMI RAW輸出]設為[開]時HDMI輸出的音訊格式鎖定為[LPCM/16bit/2CH]。
- 將記憶卡設為[AAC/16bit/2CH]時，記憶卡上的設定無法變更。
- 選擇[LPCM/24bit/4CH]將啟動四聲道錄音(含多個麥克風)。選擇[AAC/16bit/2CH]會將記錄限制為兩個聲道(含單個麥克風)。
- 某些軟體可能無法正確播放使用四聲道記錄功能記錄的聲音。

# 音訊設定

---

- [記錄模式](#)
- [記錄音量](#)
- [風聲過濾器](#)
- [衰減器](#)
- [麥克風方向性](#)

在這些設定中配置麥克風進行錄音。使用外接麥克風或專為多功能靴設計的麥克風時，另請參閱麥克風使用說明書。

---

1. 選擇[📷: 音訊設定](🔒)。

2. 選擇要使用的裝置。



- **內置麥克風**  
用於配置內置麥克風的設定。
- **外接麥克風**  
用於配置使用外接麥克風IN端子的外接麥克風的設定。
- **熱靴輸入**  
用於配置專為多功能靴設計的麥克風的設定。

### 3. 設定項目。

#### 設為[內置麥克風]時



#### 設為[外接麥克風]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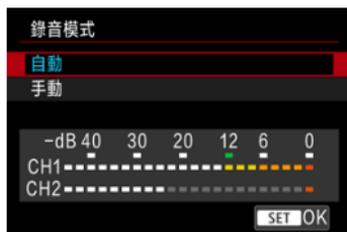


#### 設為[熱靴輸入]時



- 可用的設定項目因所使用的麥克風而異。

## 記錄模式



- **自動**

錄音音量會自動調整。自動音量控制會自動生效以配合音量。

- **手動**

可根據需要調校聲音記錄音量。在**[記錄音量]**中調整音量。

### ⚠ 注意

- 當使用耳機收聽時，請勿更改**[錄音模式]**設定。否則可能導致聲音輸出突然增大而傷害到耳朵。

### 📱 注意事項

- 螢幕底部的音量計將顯示記錄音量。

## 記錄音量



將**[錄音模式]**設為**[手動]**時可用。

要調整聲音記錄音量，請在觀看音量計的同時轉動◀>轉盤。注視峰值鎖定指示並進行調整，以使音量計有時在標記最大音量的「12」（-12 dB）右方亮起。如超過「0」，聲音將失真。

## 風聲過濾器



使用與風聲過濾器相容的內置麥克風或多功能靴麥克風時可用。  
在戶外有風的情況下，設為**[啟動]**會降低戶外風聲噪音。風聲過濾器功能生效後，部分低頻聲音也會減少。

## 衰減器

---

作為抑制記錄過程中嘈雜的噪音引起的聲音失真的功能，當使用專為多功能靴設計的麥克風時，可以啟動或停用衰減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麥克風使用說明書。

## 麥克風方向性

---

使用可切換方向性的多功能靴麥克風時可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麥克風使用說明書。

## 音訊狀態

表示音訊狀態，如啟動的麥克風和耳機音量。

1. 選擇[📷: 音訊狀態](🔒)。
2. 根據需要查看詳細資訊。



### 📄 注意事項

- [監聽CH]表示已在[拍攝監聽CH]中為[🔊: 音訊監聽]中的[耳機]設定聲道。

- [選擇自訂相片檔案](#)
- [編輯自訂相片](#)
- [自訂相片設定項目](#)
- [檢查自訂相片設定](#)
- [儲存並載入自訂相片檔案](#)
- [使用畫面風格檔案](#)
- [Canon Log影像畫質](#)

相機上的自訂相片檔案可以透過應用設定組合(伽馬/色彩空間、色彩矩陣和畫面風格檔案)來調整短片記錄中的色調，主要是為後期製作處理做準備。

- 您可以選擇自訂相片檔案來記錄具有偏好影像特性的短片。
- 可以編輯預設的自訂相片檔案以建立新檔案。
- 要調整短片色調，您可以註冊畫面風格檔案。

## ⚠ 注意

- 應用自訂相片可能會變更測光量。

## 選擇自訂相片檔案

1. 選擇[: Custom Picture]()。

2. 選擇[CP 功能]。



3. 選擇[開]。



4. 選擇[選擇 CP 檔案]。



## 5. 選擇自訂相片檔案。



自訂相片檔案	伽馬/色彩空間	畫面風格檔案	Color Matrix	摘要
C1 : Canon 709	Canon 709/ BT.709	關	Neutral	比BT.709標準更寬的動態範圍 適用於在BT.709相容顯示器上顯示 也適用於無需後期處理的情況
C2 : Canon Log 2	Canon Log 2/ C.Gamut	關	Neutral	使用Canon Log 2伽馬；需要後期處理 影像暗部區域中比Canon Log 3更優越的 色調
C3 : Canon Log 3	Canon Log 3/ C.Gamut	關	Neutral	使用Canon Log 3伽馬；需要後期處理 在擴展動態範圍的同時保留Canon Log特 性
C4 : PQ	PQ/BT.2020	關	Neutral	使用符合ITU-R BT.2100 (PQ)標準的 HDR伽馬曲線(使用8位元記錄時，相當 於ITU-R BT.2100 (PQ)標準)
C5 : HLG	HLG/BT.2020	關	Neutral	使用符合ITU-R BT.2100 (HLG)標準的 HDR伽馬曲線(使用8位元記錄時，相當 於ITU-R BT.2100 (HLG)標準)
C6 : BT.709 Standard	BT.709 Standard/ BT.709	關	Video	適用於在BT.709相容顯示器上顯示 使用符合ITU-R BT.709標準的伽馬曲線
C7至C20 (User07至 User20)	Canon 709/ BT.709	關	Neutral	比BT.709標準更寬的動態範圍 適用於在BT.709相容顯示器上顯示 也適用於無需後期處理的情況

## 編輯自訂相片

您可以編輯所選自訂相片檔案的設定。

### 1. 選擇[編輯 CP 檔案]。



- 要編輯受保護的([)自訂相片檔案，請在[保護]之前選擇[取消保護]以啟動編輯。



### 2. 根據需要編輯設定。



- 選擇要編輯的設定，然後在顯示的螢幕上進行調整()。
- 要使用新名稱儲存編輯過的自訂相片檔案，請選擇[重新命名]並輸入名稱。
- 要重設編輯，請選擇[重設]，然後選擇要重設的自訂相片檔案。
- 有關畫面風格檔案的說明，請參閱[使用畫面風格檔案](#)。

### 3. 保護影像。



- 完成編輯後，選擇[保護]。

## 自訂相片設定項目

可以使用**[編輯 CP 檔案]**設定以下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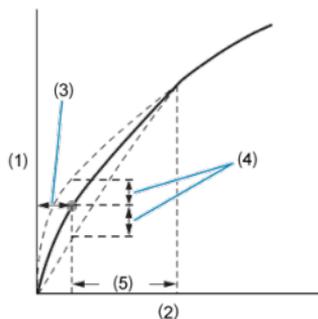
設定項目		內容
Gamma/Color Space 設定伽馬曲線和色彩空間的組合		
伽馬	(1)輸出 (2)輸入	
	<b>Canon Log 2</b>	伽馬在影像暗部區域的漸變比Canon Log 3更豐富 需要在後續製作中進行影像處理
	<b>Canon Log 3</b>	伽馬保留了 <b>Canon Log</b> 特性，但具有擴展的動態範圍 需要在後續製作中進行影像處理
	<b>PQ</b>	HDR伽馬符合ITU-R BT.2100 (PQ)標準(使用8位元記錄時，相當於ITU-R BT.2100 (PQ)標準)
	<b>HLG</b>	HDR伽馬符合ITU-R BT.2100 (HLG)標準(使用8位元記錄時，相當於ITU-R BT.2100 (HLG)標準)
	<b>BT.709 Standard</b>	符合ITU-R BT.709標準的伽馬 適用於在BT.709相容顯示器上顯示
	<b>Canon 709</b>	伽馬具有寬動態範圍，無需後期處理也適用 適用於在符合BT.709標準的顯示器上觀看
色彩空間	<b>C.Gamut</b>	Canon基於影像感測器特性開發的色彩空間，覆蓋的色彩範圍比BT.2020更寬 轉換為ACES2065-1色彩空間時同樣建議使用
	<b>BT.2020</b>	符合UHDTV(4K/8K)的ITU-R BT.2020標準的色彩空間
	<b>BT.709</b>	符合sRGB標準的標準色彩空間

<b>色彩矩陣</b>		
<b>色彩重現設定</b>		
	<b>Neutral</b>	忠實色彩重現
	<b>Production Camera</b>	電影色彩重現
	<b>Video</b>	廣播電視的對比度色彩重現
<b>Look File</b>		
<b>使用畫面風格檔案</b>		
	<b>開</b>	啟動基於畫面風格檔案的色彩調整
	<b>關</b>	停用基於畫面風格檔案的色彩調整
<b>Look File 設定</b>		
<b>畫面風格檔案註冊/移除</b>		
	<b>註冊</b>	將畫面風格檔案(.cube格式)註冊至自訂相片
	<b>刪除</b>	移除註冊至自訂相片的畫面風格檔案
<b>HLG Color</b>		
<b>混合Log伽馬(HLG)色彩設定</b>		
<b>將[Gamma/Color Space]伽馬設為[HLG]並且色彩空間為[BT.2020]時可用</b>		
	<b>BT.2100</b>	色彩相當於ITU-R BT.2100
	<b>Vivid</b>	色彩相當於ITU-R BT.2390中的「傳統色彩」
<b>Black</b>		
<b>黑色等級調整</b>		
<b>[Gamma/Color Space]設為[Canon Log 2]或[Canon Log 3]時不可用</b>		
<b>Master Pedestal</b>	-50至+50	提高或降低黑色等級。值越高，會提高影像暗部區域的亮度，但會降低對比度。如果為負值，會使黑色變暗。
<b>Master Black Red Master Black Master Green Master Black Blue</b>	-50至+50	以黑色校正紅色、綠色或藍色偏色

**Black Gamma**

較低的伽馬曲線校正，適用於影像暗部區域  
 在以下範圍內升高或降低伽馬曲線的黑色部分  
 [Gamma/Color Space]設為[BT.709 Standard]時可用

- (1)輸出
- (2)輸入
- (3)點
- (4)等級
- (5)範圍



<b>Level</b>	-50至+50	設定較低伽馬曲線的高度
<b>Range</b>	-20至+50	相對於[點]設定調整範圍
<b>Point</b>		設定頂點位置
<b>Low Key Saturation</b>		
<b>影像暗部區域的色彩飽和度調整</b>		
<b>Activate</b>	開、關	設為[On]時啟動調整
<b>Level</b>	-50至+50	設定調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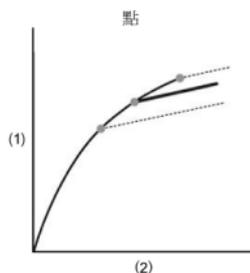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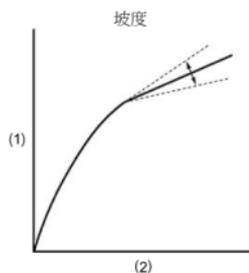
**Knee**

壓縮明亮影像區域以防止高光區域

[Gamma/Color Space]設為[BT.709 Standard]時可用

(1)輸出

(2)輸入



<b>Activate</b>	開、關	設為[On]時對每個設定啟動調整
<b>Slope</b>	-35至+50	調整拐點以上的坡度
<b>Point</b>	50至109	調整拐點
<b>Saturation</b>	-10至+10	調整明亮影像區域的色彩飽和度

Sharpness 銳利度調整		
Level	-10至+50	提高或降低邊緣銳利度
Detail Frequency	-8至+8	設定邊緣增強的中心頻率 值越高，頻率越高，影像越銳化
Coring Level	-30至+50	設定用來確定強調輪廓程度的輪廓與周圍影像區域之間的對比度閾值 值越高，可以避免突出細微的細節，減少雜訊
Limit	-50至+50	限制邊緣增強量
Noise Reduction 減少影像雜訊		
Automatic	開、關	設為[On]時自動調整
Spatial Filter	關，1至12	透過對整個影像應用類似柔焦的效果來減少雜訊 雖然不會出現失真，但當設定為[Off]以外的選項時，影像整體會柔化
Frame Correlation	關，1至3	當設定為「關」的值時，透過比較目前和以前的影像(欄位)來減少雜訊 雖然表觀解析度不受影響，但移動主體可能會造成失真
Skin Detail 皮膚軟化設定 控制膚色偵測和消除雜訊 偵測到的膚色區域以斑馬條紋圖案顯示		
Effect Level	關，低、中、高	設定皮膚柔化濾鏡的等級，其中[High]為最高等級
Hue	-16至+16	設定要偵測的膚色色調
Chroma		設定要偵測的膚色飽和度
Area	0至31	設定要偵測的膚色色調範圍
Y Level		設定要偵測的膚色亮度
Color Matrix Tuning 微調影像色調		
Gain	-50至+50	調整色彩強度
Phase	-18至+18	調整色調
R-G	-50至+50	在青色與綠色以及紅色與洋紅色之間調整色調
R-B		在青色與藍色以及紅色與黃色之間調整色調
G-R		在洋紅色與紅色以及綠色與青色之間調整色調
G-B		在洋紅色與藍色以及綠色與黃色之間調整色調
B-R		在黃色與紅色以及藍色與青色之間調整色調
B-G		在黃色與綠色以及藍色與洋紅色之間調整色調

Color Correction		
用於校正具有特定色彩特性的影像區域的設定 相應地偵測校正區域 配置設定後，未偵測到的區域將以中性色顯示(調整[Area A Revision Level]、[Area B Revision Level]、[Area A Revision Phase]和[Area B Revision Phase]的情況除外)		
Select Area	關、區域A、區域B、區域A&B	指定用於色彩校正的區域(A或B) 設為[Area A]時校正區域A 設為[Area B]時校正區域B 設為[Area A&B]時校正兩個區域
Area A Setting Phase	0至31	設定區域A的色彩相位
Area B Setting Phase		設定區域B的色彩相位
Area A Setting Chroma		設定區域A的飽和度
Area B Setting Chroma		設定區域B的飽和度
Area A Setting Area		設定區域A的色彩範圍
Area B Setting Area		設定區域B的色彩範圍
Area A Setting Y Level		設定區域A的亮度
Area B Setting Y Level		設定區域B的亮度
Area A Revision Level		-50至+50
Area B Revision Level	設定應用於區域B中飽和度的校正量	
Area A Revision Phase	-18至+18	設定應用於區域A之色彩相位的校正量
Area B Revision Phase		設定應用於區域B之色彩相位的校正量
Other Functions		
[Over 100%]確定了相機如何處理超過100%的信號 [Gamma/Color Space]設為[BT.709 Standard]時可用		
Over 100%	Through	未修改的輸出
	Press	壓縮高達108%的信號，使其等級達到100%
	Clip	丟棄超過100%的信號部分

## 檢查自訂相片設定

您可以從[Custom Picture]選單檢視自訂相片檔案設定。

1. 選擇自訂相片檔案(🔗)。
2. 在[Custom Picture]螢幕上，選擇[狀態]。



3. 檢查設定。



## 儲存並載入自訂相片檔案

編輯後的自訂相片檔案可以儲存到記憶卡中，並與同一型號的其它相機一起使用。

1. 選擇自訂相片檔案以儲存(☑)。
2. 在[Custom Picture]螢幕上，選擇[儲存 CP 檔案]。



3. 選擇選項。



- **儲存至記憶卡**  
儲存已編輯的自訂相片檔案。選擇目的地，然後選擇[確定]。  
最多可儲存20個檔案。儲存檔案時會顯示[新檔案]，除非已儲存20多個檔案。如果已儲存20個檔案，則這些檔案將覆寫為您儲存的新檔案。
- **從記憶卡載入**  
從記憶卡中載入自訂相片檔案。選擇要載入的檔案，然後選擇[確定]。

## 使用畫面風格檔案

您可以將Blackmagic Design應用程式DaVinci Resolve中.cube格式的17或33格線3D LUT檔案註冊為自訂相片檔案中的畫面風格檔案，以調整所記錄短片的色調。

### 註冊畫面風格檔案

開始之前，應將要註冊的畫面風格檔案複製到記憶卡上。

1. 在相機中裝入記憶卡。
2. 選擇自訂相片檔案(☑)。
3. 選擇[編輯 (☑) 檔案]。



- 要編輯受保護的((☑))自訂相片檔案，請在[保護]之前選擇[取消保護]以啟動編輯。
- 如果要同時編輯自訂相片檔案和註冊畫面風格檔案，請最後進行畫面風格檔案註冊。

4. 選擇[Look File 設定]。



## 5. 選擇[註冊]。



- 列出了記憶卡上的畫面風格檔案。

## 6. 選擇畫面風格檔案。

## 7. 應用畫面風格檔案後，選擇伽馬/色彩空間。

## 8. 選擇[確定]。

### ⚠ 注意

- 以下畫面風格檔案不相容。
  - 標頭輸入範圍超出0-1範圍(「LUT\_3D\_INPUT\_RANGE」)
  - 2MB或更大，或名稱超過65個字元(包括檔案副檔名)
  - 檔案名稱包含不支援的字元  
支援的字元：0-9、a-z、A-Z、底線(\_)、連字號(-)、句點(.)或半形空格
- 資料部分包括0-1範圍之外的值
- 除非使用適合的伽馬/色彩空間進行輸入和輸出，否則色調將無法正確轉換。
- 如果在註冊後變更了[Gamma/Color Space]、[HLG Color]或[Over 100%]設定，則無法使用已註冊的畫面風格檔案。
- 將[Gamma/Color Space]設為[BT.709 Standard]時，不使用高於100%或低於0%的信號。在註冊任何高於100%信號的畫面風格檔案之前，請在[Over 100%]中選擇[Press]。
- 註冊的畫面風格檔案應用於RAW短片縮圖，但在播放過程中不應用。

## 使用畫面風格檔案進行色彩調整

您可以使用註冊的畫面風格檔案進行色彩調整。

1. 在[編輯 CP 檔案]螢幕上，選擇[Look File]。
2. 選擇[開]。
  - 要停用基於畫面風格檔案的色彩調整，請選擇[關]。

## 移除畫面風格檔案

1. 選擇自訂相片檔案(☑)。
2. 選擇[編輯 CP 檔案]。



3. 選擇[Look File 設定]。



4. 選擇[刪除]。

## 5. 選擇[確定]・

## Canon Log影像畫質

- 使用Canon Log時，天空、白牆等類似主體會受到雜訊或不均勻的漸變層次、曝光或色彩的影響，具體取決於主體或拍攝條件。在影像暗部區域，條紋或雜訊也可能會很明顯。
- 如果以類似的方式增強對比度或編輯影像，雜訊可能會變得更加明顯。
- 事先記錄幾個測試短片並檢查記錄效果。
- 如果變更ISO感光度或在後續製作中進行調色，影像畫質可能會提高。

### 注意

- 使用Canon Log時，對低光源下的主體或低對比度的主體進行自動對焦可能會更難。以接近最大光圈進行拍攝或使用大光圈鏡頭，來減少難以自動對焦的情況。
- 如果在設定Canon Log時將[: 鏡頭像差校正]中的[周邊亮度校正]設為[啟動]，影像邊緣可能會出現雜訊。
- 將[:   HDR/C.Log檢視輔助]設為[開]時的直方圖不是基於為檢視輔助而進行的轉換。在直方圖中以灰色顯示的影像區域粗略表示不使用的信號值。

- 陰影補償
- 飽和度
- 限制最大亮度

可記錄保留高對比度場景的高光細節的高動態範圍短片。

1. 選擇[: HDR短片模式]()。
2. 將[HDR短片記錄]設為[啟動]。



#### ⚠ 注意

- ISO感光度範圍為ISO 800–12800。
- 使用HDR短片記錄時，天空、白牆等類似主體會受到雜訊或不均勻的漸變層次、曝光或色彩的影響，具體取決於主體或拍攝條件。在影像暗部區域，條紋或雜訊也可能會很明顯。
- 事先記錄幾個測試短片並檢查記錄效果。
- 如果變更ISO感光度或者[: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或[陰影補償]設定，影像畫質可能會提高。
- HDR短片記錄時，對低光源下的主體或低對比度的主體進行自動對焦可能會更難。以接近最大光圈進行拍攝或使用大光圈鏡頭，來減少難以自動對焦的情況。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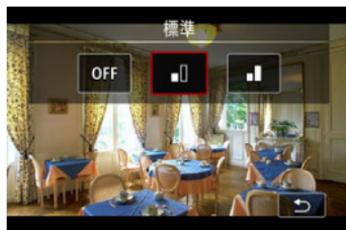
- 為了更好地重現明亮的影像區域，還會將相機設為[: HDR拍攝(PQ)]()。

## 陰影補償

您可以透過使用**[陰影補償]**來提高陰影和其它影像暗部區域的亮度。



- 在接下來顯示的螢幕上，在預覽結果時選擇選項。



### ⚠ 注意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雜訊可能會增加且表觀解析度可能會改變。天空或白牆等主體可能無法以平滑的層次呈現，並可能會出現異常色彩。
- 在影像暗部區域中，條紋雜訊可能會很明顯。這種雜訊也可能出現在低ISO感光度下，但變更ISO感光度**[📷: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或**[陰影補償]**設定可能會變得較不明顯。

## 飽和度

您可以透過使用**[飽和度]**調整整體色彩強度。



- 要選擇調整值，請使用 <  > 或 <  > 轉盤。
- 完成後，按下 <  >。

## 限制最大亮度

當 [📷] HDR拍攝(PQ) 設為 [HDR PQ] 時，此設定可用。



- 設為 [關閉] 時，最大亮度不受限制。在支援亮度超過1000尼特的顯示器上查看影像時，建議使用此選項。
- 設為 [1000尼特] 時，最大亮度會被限在約1000尼特。

# 縮時短片

## ☑ 記錄縮時短片可用的大約時間

將合併以設定的間隔拍攝的靜止影像，以建立一個縮時短片。這可以較短的時間播放緩慢發生的過程，例如風景的變化、植物的生長或天體運動。

### 1. 選擇[📷: 縮時短片]。

### 2. 選擇[縮時]。



- 選擇[啟用]。

### 3. 設定[間隔]。



- 設定數值時，請參考[▶]所需時間(1)和[⏸]播放時間(2)。
- 轉動<⌚>轉盤選擇選項(小時:分鐘:秒鐘)。
- 按下<SET>以顯示[⏸]。
- 設定所需數值，然後按下<SET>。(返回[□]。)
- 可在[00:00:02]–[99:59:59]範圍內設定。(無法使用以一秒為間隔的設定)
- 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 4. 設定[拍攝張數]。



- 設定數值時，請參考所需時間(⏱)和播放時間(▶)。
- 轉動◀>轉盤，選擇選項(數字)。
- 按下<SET>以顯示(⏱)。
- 設定所需數值，然後按下<SET>。(返回[ ]。)
- 可在[0002]–[3600]範圍內設定。
- 確保播放時間(▶)未以紅色顯示。
- 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 如果記憶卡上沒有充足的可用空間可記錄指定的拍攝張數，播放時間(▶)將以紅色顯示。儘管相機可以繼續記錄，但記錄會在記憶卡變滿時停止。
- 如果[拍攝張數]設定導致檔案大小超過4 GB且記憶卡尚未以exFAT進行格式化，播放時間(▶)將以紅色顯示(⊗)。如在此條件下繼續記錄且短片檔案大小達到4 GB，縮時短片記錄會停止。

### 📌 注意事項

- 有關可以記錄縮時短片的記憶卡(記憶卡性能需求)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預計記錄時間、短片位元率、檔案大小和記憶卡性能要求](#)。
- 如拍攝張數設為3600，對於NTSC，縮時短片約為2分鐘；對於PAL，約為2分鐘24秒。

## 5. 選擇[短片記錄大小]。



- 將顯示可用的短片記錄大小(解析度、格數和壓縮的組合)。根據[主要記錄格式]設定，選項會不同。  
有關主記錄格式、解析度、格數和壓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主記錄格式](#)和[短片記錄大小](#)。
- 將[主要記錄格式]設為[XF-HEVC S YCC422 10bit]時
  - NTSC：4K-U 29.97P Intra，PAL：4K-U 25.00P Intra
  - NTSC：4K-U 29.97P Intra，PAL：4K-U 25.00P Intra
- [主要記錄格式]設為[XF-AVC S YCC422 10bit]或[XF-AVC S YCC420 8bit]時
  - NTSC：4K-U 29.97P Intra，PAL：4K-U 25.00P Intra
  - NTSC：4K-U 29.97P Intra，PAL：4K-U 25.00P Intra
  - NTSC：4K-U 29.97P Intra，PAL：4K-U 25.00P Intra
  - NTSC：FHD 29.97P Intra，PAL：FHD 25.00P Intra

### ⚠ 注意

- 當[📷]: 短片裁切設為[啟動]或安裝RF-S/EF-S鏡頭時，FHD無法使用。

## 6. 選擇[主要記錄格式]。



- 列出了可用的主記錄格式。
- 有關這些選項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主記錄格式](#)。

## 7. 設定[自動曝光]。



- **以第一幀固定**  
拍攝第一幀時，會執行測光以根據亮度自動設定曝光。首次拍攝的曝光設定將應用於後續拍攝。首次拍攝的其它拍攝相關的設定亦將應用於後續拍攝。
- **每一幀**  
還會針對後續拍攝的每一幀執行測光，以根據亮度自動設定曝光。請注意，如果相片風格和白平衡等功能設為[自動]，則會針對後續拍攝的每一幀自動進行設定。

### ⚠ 注意

- 如果在兩次拍攝之間大幅變更亮度，則當[間隔]設為小於3秒且[自動曝光]設為[每一幀]時，可能會導致相機無法按指定的間隔進行拍攝。

## 8. 設定[螢幕自動關閉]。



### ● 關閉

即使在縮時短片記錄期間，也會顯示影像。(螢幕只會在拍攝時關閉。) 請注意，螢幕將在拍攝開始後約30分鐘的時間關閉。

### ● 啟動

螢幕將在拍攝開始後約10秒鐘的時間關閉。

### ⚠ 注意

- 即使[螢幕自動關閉]設為[關閉]，曝光期間螢幕也會關閉。另外請注意，如果拍攝間隔過短，可能不會顯示影像。

### 📄 注意事項

- 在縮時短片記錄期間，可按下<INFO>按鈕開啟/關閉螢幕。

## 9. 設定[🔊拍攝時發出提示音]。



- 設為[0]會停止相機在每次拍攝期間發出提示音。

## 10. 檢查設定。



- **所需時間(1)**

表示以設定的間隔拍攝設定的拍攝張數所需的時間。如超出24個小時，則顯示「\*\*\*天」。

- **播放時間(2)**

縮時短片長度。

## 11. 關閉選單。

- 按下 < MENU > 按鈕以關閉選單螢幕。

## 12. 讀取訊息。



- 讀取訊息並選擇 [OK]。

## 13. 進行試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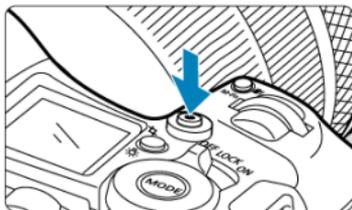


- 按下 <INFO> 按鈕並再次檢查螢幕上顯示的所需時間(1)和間隔(2)。
- 設定曝光和拍攝功能，然後進行對焦。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試拍，試拍將作為靜止影像記錄至記憶卡。
- 如試拍沒有問題，請轉至下一個步驟。
- 要再次進行試拍時，重複此步驟。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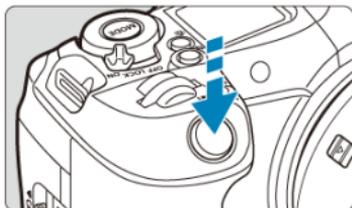
- 試拍以 JPEG  畫質進行拍攝。
- 在 [M] 模式下，可以在 1/4000 秒至 30 秒範圍內設定快門速度。
- 在 [M] 模式或在使用 ISO 自動的 [M] 模式下時，可以在 [ISO 感光度設定] 的 [自動的最高值] 選項中設定自動 ISO 的最高限制 (☑)。
- 如果已將 [☑: 短片的快門按鈕功能] 中的 [半按] 設為 [測光+AF 伺服 AF]，則當您設定縮時短片記錄時，該選項會自動變更為 [測光+單次自動對焦]。

## 14. 按短片拍攝按鈕。



- 相機現已準備就緒，可以開始記錄縮時短片。
- 如要返回到步驟13，請再次按下短片拍攝按鈕。

## 15. 記錄縮時短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開始記錄縮時短片。
- 在縮時短片記錄期間，自動對焦將不會起作用。
- 記錄縮時短片時，螢幕上會顯示記錄圖示「●」。
- 拍攝完設定數量的影像後，縮時短片記錄會結束。
- 要取消縮時短片記錄，將[縮時]設為[關閉]。

### 注意事項

- 建議使用三腳架。
- 建議預先試拍(按照步驟13)，甚至試拍縮時短片。
- 4K和Full HD縮時短片記錄的短片視野覆蓋範圍均為100%。
- 要在縮時短片記錄進行中將其取消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或按短片拍攝按鈕。目前為止進行的縮時短片拍攝將記錄到記憶卡上。
- 如記錄所需時間多於24小時但不超過48小時，則表示「2天」。如需要三天或以上，則天數會以24小時增量制表示。
- 即使縮時短片的播放時間短於1秒，仍然會建立短片檔案。在這種情況下，[▶ 00'00"]表示播放時間。
- 如拍攝時間較長，建議使用家用電源插座配件(另行購買)。
- 4K/Full HD縮時短片使用YCbCr 4:2:0 (8-bit)色彩採樣和BT.709色彩空間。

## 注意

- 請勿將相機對準強光源，如太陽或強烈的人造光源。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感測器或相機的內部零件。
- 用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時，或連接HDMI連接線時，無法記錄縮時短片。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不起作用。
- 如快門速度為1/30秒或更慢，則可能不會正確顯示短片的曝光(可能與成品短片的曝光不同)。
- 在縮時短片記錄期間，請勿變焦鏡頭。變焦鏡頭可能會導致影像失焦、改變曝光或鏡頭像差校正無法正常運作。
- 在閃爍的光源下記錄縮時短片可能會導致明顯的螢幕閃爍，拍攝的影像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雜訊)或不規則曝光。
- 縮時短片記錄時顯示的影像，可能會與最終短片不同(例如閃爍光源產生的亮度不一致、或高ISO感光度產生的雜訊等)。
- 在低光源環境下記錄縮時短片時，拍攝期間顯示的影像可能與短片中實際記錄的影像有所不同。在這種情況下，[Exp.SIM]圖示會閃爍。
- 如在記錄縮時短片時從左至右移動相機(搖鏡拍攝)或拍攝移動主體，影像可能會顯得嚴重變形。
- 縮時短片記錄期間，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不會啟動。另外，無法調整拍攝功能和選單功能設定及播放影像等。
- 不會記錄縮時攝影短片的聲音。
- 無論[: 短片的快門按鈕功能]設定如何，都可以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開始或停止縮時短片記錄。
- 如果在兩次拍攝之間大幅變更亮度，則當[間隔]設為小於3秒且[自動曝光]設為[每一幀]時，可能會導致相機無法按指定的間隔進行拍攝。
- 如設定了比拍攝間隔更長的快門速度(例如長時間曝光時)，或自動設定了低速快門速度，則相機可能無法以設定的間隔拍攝。如果快門速度接近拍攝間隔，則也可能不會進行拍攝。
- 如無法進行下一次設定的拍攝，則會跳過。這可能縮短建立的縮時短片的記錄時間。
- 如記錄到記憶卡上的時間由於拍攝功能設定或記憶卡性能而超過拍攝間隔，則可能無法以設定的間隔進行部分拍攝。
- 拍攝的影像不會記錄為靜止影像。即使您在僅拍攝一張影像後取消縮時短片記錄，它也會記錄為短片檔案。

- 如果用介面連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並使用Camera Connect等應用程式，請將[縮時短片]設為[關閉]。如果選擇了[關閉]以外的選項，將導致相機無法與電腦通訊。
- 在縮時短片記錄期間，不會應用影像穩定。
- 如將電源開關設為<OFF>，縮時短片拍攝會結束、且設定會更改為[關閉]。
- 即使使用閃光燈，閃光燈亦不會閃光。
- 以下操作會取消縮時短片記錄的準備狀態並將設定切換為[關閉]。
  - 選擇[清潔影像感測器]中的[立即清潔影像感測器]或[重設相機]中的[基本設定]
  - 將拍攝模式切換為[P]、[P]或[P]
- 如果在顯示白色[ ]或紅色[ ]圖示期間開始縮時短片記錄，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為獲得最佳效果，請等待白色[ ]或紅色[ ]圖示消失(表示相機已冷卻)，然後再開始記錄。
- 將[自動曝光]設為[每一幀]時，在某些拍攝模式下ISO感光度、快門速度和光圈值可能不會記錄至縮時短片的Exif資訊中。

## 注意事項

- 可使用無線遙控器BR-E1 (另行購買)開始及停止縮時短片記錄。

### 使用無線遙控器BR-E1

- 先將無線遙控器BR-E1與相機配對。
- 試拍幾張，然後在相機拍攝就緒時(如的步驟14所述)，將BR-E1的釋放定時/短片拍攝開關置於<•>(立即釋放)或<2>(2秒延遲)。
- 如果遙控器的開關已置於<P>，則縮時短片記錄無法啟動。

相機狀態/遙控設定	<•>立即釋放 <2>2秒延遲	<P> 短片記錄
試記錄螢幕	試記錄	回到記錄就緒狀態
記錄就緒狀態	開始記錄	回到試記錄螢幕
縮時短片記錄期間	結束記錄	結束記錄

## 記錄縮時短片可用的大約時間

---

有關可記錄縮時短片的持續時間(電池電量耗盡前)的準則，請參閱[短片記錄](#)。

# 短片自拍定時器

可透過自拍定時器開始短片記錄。

1. 選擇[📷: 短片自拍定時器](🔗)。

2. 選擇選項。



3. 記錄短片。

- 按短片拍攝按鈕或觸控[●]後，相機會發出提示音並顯示記錄開始前剩餘的秒數。

## 📌 注意事項

- 要取消自拍，請觸控螢幕或按下< (SET) >。

攝錄指示燈亮起或閃爍以指示相機狀態。

1. 選擇[📷: 攝錄指示燈] (🔗)。
2. 選擇選項。



- 設為[開]時，攝錄指示燈亮起或閃爍，如下所示。

<b>亮起</b>	短片記錄中
<b>閃爍迅速</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於電池電量低或記憶卡剩餘空間不足，無法記錄短片</li> <li>• 由於拍攝條件炎熱或短片記錄時間過長，相機內部溫度過高</li> </ul>
<b>閃爍緩慢</b>	現在可以記錄長達6分鐘的短片。

使用預錄功能時，在您手動開始記錄之前，在指定的時間內已進行自動短片記錄。此初步記錄稱為預錄。相機自動在短片記錄待機期間進行預錄。

1. 選擇[📷: 預錄設定] (🔒)。
2. 選擇[預錄]。



- 選擇[開]。

3. 選擇[記錄時間]。



- 選擇在手動開始記錄之前進行預錄的時間。

## 4. 記錄短片。

- 使用與記錄普通短片相同的方式記錄短片。
- 記錄短片時會添加預錄部分。

### ⚠ 注意

#### 預錄限制

- 短片記錄螢幕上不會顯示以下項目。
  - 電子水平儀
  - 直方圖
  - 某些速控設定(預錄期間功能受限)
- 不會發出觸控音。
- 在以下操作和相機狀態下會暫停預錄。暫停預錄時，**PRE**  在短片記錄螢幕的右上方閃爍。
  - 安裝或移除鏡頭
  - 透過HDMI連接
  - 轉動模式轉盤
  - 關閉/開啟相機
  - 打開/關閉記憶卡插槽蓋
  - 剩餘電池電量不足
  - 相機溫度較高
-  **待機:低解析度** 設為**[關]**且無法變更 。

 **注意事項**

- 開始記錄時的當前資訊將應用至短片 **Exif** 資訊。

## 影像穩定器(IS模式)

---

### 短片數位IS

相機的IS模式和短片數位IS功能會減少短片記錄時的相機震動。

即使使用非IS鏡頭，也可以實現有效的穩定效果。

使用配備IS功能的鏡頭時，將鏡頭的影像穩定器開關設為<ON>以結合鏡頭和相機提供的穩定功能。

---

1. 選擇[📷: IS (影像穩定器) 模式] (🔗)。
2. 選擇[影像穩定器模式]。



- 選擇[開]，以在相機上使用IS模式。

1. 選擇[ IS (影像穩定器) 模式] ().

2. 選擇[ 數位IS]。



3. 選擇選項。



- **關** ()  
短片數位IS的影像穩定功能將關閉。
- **開** ()  
將會校正相機震動。影像會稍微放大。
- **增強** ()  
與設定了[開]時相比，可以校正更強烈的相機震動。影像會放得更大。

## ⚠ 注意

- 當鏡頭的光學影像穩定器開關設定為< OFF >時，短片數位IS將不起作用。
- 使用非IS鏡頭時，將[**■**數位IS]設為[開]或[增強]也會將[影像穩定器模式]設為[開]。
- 雖然當使用RF-S或EF-S鏡頭或短片裁切時，短片也可使用短片數位IS進行記錄，但會進一步縮小影像區域。
- 對於某些短片記錄大小，短片數位IS的影像穩定效果可能較弱。
- 視角越寬(廣角)，影像穩定效果越強。視角越窄(遠攝)，影像穩定效果越差。
- 使用三腳架時，建議將短片數位IS設定為[關]。
- 視主體和拍攝條件而定，主體可能會因短片數位IS的效果而明顯變得模糊(主體短暫脫焦)。
- 使用TS-E鏡頭或魚眼鏡頭時，建議設為[關]。
- 由於短片數位IS會放大影像，因此影像會顯得更粗糙。雜訊、亮點等亦變得更加明顯。
- 如果將格數設為239.76、200.00、119.88或100.00格/秒，當使用微距鏡頭在最近對焦距離附近拍攝時，短片數位IS可能無法提供足夠的穩定效果。

## 📖 注意事項

- 有關為靜止影像拍攝配置影像穩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穩定器\(IS模式\)](#)。
- 使用某些鏡頭時，鏡頭的影像穩定器與相機上的[IS模式]和[短片數位IS]結合使用時，可獲得更為有效的穩定效果(會在IS圖示旁以「+」表示)。有關相容此功能的鏡頭的詳細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

## 短片自動水平校正

自動水平校正功能有助於在記錄期間使短片保持水平。

### 注意

- 將[📷: IS (影像穩定器) 模式]下的[🗨️ 數位IS]設為[關]。

1. 選擇[📷: 🗨️ 自動水平校正] (🔒)。
2. 選擇選項。



## 偽色顯示

在短片記錄期間，螢幕上會根據亮度等級顯示六種顏色的顏色編碼顯示。這有助於調整曝光。

1. 選擇[: 偽色設定] ()。

2. 選擇[偽色]。



- 選擇[開]。

3. 根據需要調整曝光 ()。

- 根據需要調整曝光，請參閱[偽色顯示](#)中的偽色說明。

## 偽色顯示

偽色顯示適用於相機螢幕和觀景窗上的影像。也可以在[偽色索引]中查看偽色顯示詳細資訊。

顏色	含義
紅色	白色削波(White clipping)
黃色	略低於白色削波(Just below white clipping)
粉色	比18%灰度高一級(One stop over 18% gray)
綠色	18%灰度(18% gray)
藍色	略高於黑色削波(Just above black clipping)
紫色	黑色削波(Black clipping)
中性色	上述以外的亮度(Brightness other than above)

### 注意

- 當螢幕在記錄待機和短片記錄之間切換時，以及在某些拍攝設定下，表示亮度等級的顏色可能會發生變化。
- 當相機設定為使用偽色時，以下功能不可用。
  - 自動亮度優化
  - 斑馬條紋顯示
  - 手動對焦峰值
  - 雙重拍攝(靜止影像和短片)

### 注意事項

- 將[: HDMI顯示]設為[]時，偽色顯示應用於透過HDMI連接的外接監視器並且在相機螢幕上不顯示影像。
- 將[: HDMI顯示]設為[+]時，偽色顯示應用於相機螢幕，並且透過HDMI連接的外接監視器顯示實際影像。

為了在短片記錄之前或期間簡化曝光調整，可以在具有指定亮度的影像區域上或周圍顯示條紋圖案。

1. 選擇[: 斑馬條紋設定](@)。
2. 選擇[斑馬條紋]。



- 選擇[開]。

3. 選擇[斑馬條紋圖案]。



- [斑馬條紋1]：在指定亮度的區域周圍顯示向左傾斜的條紋。
- [斑馬條紋2]：在超過指定亮度的區域上顯示向右傾斜的條紋。
- [斑馬條紋1+2]：同時顯示[斑馬條紋1]和[斑馬條紋2]。  
[斑馬條紋1]顯示區域和[斑馬條紋2]顯示區域重疊時，會優先[斑馬條紋1]顯示。

## 4. 設定等級。

### 斑馬條紋1電平



### 斑馬條紋2電平



- 轉動<◂>轉盤進行設定。

#### 注意事項

- 設定HDR-PQ時，最大亮度值不會達到100%。請注意，最大亮度值因[: 高光色調優先]和[: 相片風格]設定而異。
- 將[: Custom Picture]伽馬值設為[Canon Log 2]或[Canon Log 3]時，最大亮度值不會達到100%。
- 要設定[斑馬條紋圖案]時，建議事先查看斑馬條紋顯示電平。

[波形設定](#)

[記錄強調處](#)

[長寬比標記](#)

您可以自訂短片記錄期間螢幕上或觀景窗中顯示的詳細資訊和畫面。

## 注意事項

- 有關以下主題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靜止影像拍攝的[拍攝資訊顯示](#)。
  - 自訂螢幕上的資訊
  - 自訂觀景窗中的資訊
  - 格線
  - 直方圖
  - 電子水平儀顯示大小
  - 電池電量(%)顯示
  - 記憶卡剩餘空間(%)顯示
  - 鏡頭資訊顯示
  - 清除設定

## 波形設定

您可以在螢幕上或觀景窗中顯示波形顯示器。它在HDMI輸出期間顯示在外接監視器上。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波形設定]。



3. 將[波形監視器顯示]設為[開]。



#### 4. 在[類型]中，選擇波形顯示器選項。



- **線**  
顯示整個影像的波形，橫軸顯示影像的橫向座標，縱軸顯示亮度值。
- **RGB**  
RGB Parade指出，橫軸顯示影像的橫向座標，縱軸顯示RGB亮度值。

#### ! 注意

- 在[P/A]拍攝模式下，不會顯示波形顯示器。

#### 📄 注意事項

- 波形顯示器也顯示在螢幕上，用於調整自訂相片影像畫質。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記錄強調顯示]。



- **開**  
在短片記錄過程中，螢幕以紅框顯示。
- **關**  
不會顯示方框來提醒您注意記錄正在進行中。

## 長寬比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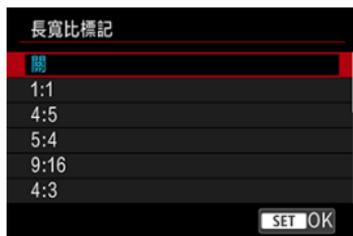
如果您要在編輯記錄的短片時變更影像長寬比，可以在短片記錄螢幕上(待機和記錄期間)顯示長寬比標記，以留意編輯後的最終視角。

1. 選擇[📷: 拍攝資訊顯示](@)。

2. 選擇[長寬比標記]。



3. 選擇選項。



- 選擇顯示選項。

### 注意事項

- 短片播放期間不顯示標記(記錄的短片不會標記長寬比標記資訊)。

您可以變更短片記錄期間可用的速控(☑)檢視。

1. 選擇[📷: 速控畫面](☑)。
2. 選擇要顯示的檢視。



- 轉動<⌂>轉盤，選擇速控顯示選項。
- 對於不想顯示的項目，請按下<Ⓢ>以移除核取標記[✓]。無法同時清除所有項目的[✓]標記。
- 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設為[開]可節省電池電量並控制待機期間內部相機溫度升高。

1. 選擇[📷: 待機:低解析度](🔗)。
2. 選擇選項。



## ⚠ 注意

- 待機期間的影像外觀可能與短片記錄期間的外觀不同，但此設定不影響記錄品質。
- 開始或停止記錄短片後，影像顯示可能會短暫停留在目前畫面而不會更新。

您可以選擇透過HDMI連接輸出的視訊信號輸出範圍。

1. 選擇[: C. Log的HDMI輸出範圍](@)。

2. 選擇選項。



- **全範圍優先**  
盡可能使用全範圍輸出。請注意，輸出範圍將自動調整以適應顯示規格。
- **窄範圍**  
使用窄範圍(視訊範圍)輸出。

## ⚠ 注意

- 當[: HDMI RAW輸出]設為[開]時，會關閉此設定。

- [準備嵌入XML檔案](#)
- [嵌入XML檔案](#)
- [清除中繼資料設定](#)
- [檢查中繼資料狀態](#)
- [嵌入自訂相片檔案](#)

短片檔案中可以嵌入符合NewsML-G2規格的中繼資料。開始之前，應將要嵌入的中繼資料儲存到記憶卡中。

#### 注意事項

- 中繼資料也可以使用Content Transfer Professional流動應用程式嵌入。
- 當中繼資料嵌入Content Transfer Professional時， **中繼資料**中的設定將會停用。

## 準備嵌入XML檔案

1. 將XML檔案儲存在記憶卡根層級的[XMLTAG]資料夾中。
  - 建立並儲存符合NewsML-G2規格的XML檔案。
  - 選擇要嵌入的XML檔案時，最多可以從100個檔案中進行選擇。
  
2. 在記憶卡插槽2中裝入記憶卡。

1. 選擇[: 中繼資料]()。
2. 將[新增新聞中繼資料]設為[開]。



3. 選擇[新聞中繼資料]。



- 除非裝入了記憶卡，否則此選項不可用。

4. 選擇中繼資料。

- 轉動< >轉盤以進行選擇。
- XML檔案名稱的前8個字元與資料本身的預覽一起顯示在螢幕上。

5. 選擇[確定]。

- 中繼資料已註冊至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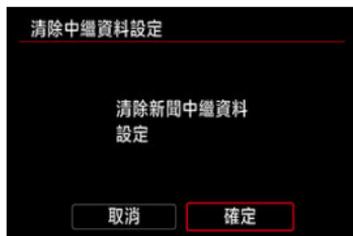
## 清除中繼資料設定

您可以清除(刪除)註冊到相機的中繼資料。

### 1. 選擇[清除中繼資料設定]。



### 2. 選擇[確定]。



- 已註冊到相機的中繼資料已清除。

## 檢查中繼資料狀態

您可以檢視註冊到相機的中繼資料的詳細資訊。

### 1. 選擇[檢查新聞中繼資料狀態]。



### 2. 根據需要查看詳細資訊。

## 嵌入自訂相片檔案



將[📷: Custom Picture]中的[CP 功能]設為[開]時，可以透過將[加入 CP 檔案]設為[開]在短片檔案中嵌入自訂相片檔案。

### ⚠ 注意

- 自訂相片檔案不會嵌入RAW短片中。
- 同時記錄主要短片和Proxy短片時，如果主要短片是RAW短片，則自訂相片檔案將嵌入Proxy短片中(📷)。如果主要短片為XF-HEVC S或XF-AVC S短片(📷)，則自訂相片檔案將嵌入主要短片和Proxy短片中。

## 時間碼

---

- [向上計算](#)
- [開始時間設定](#)
- [短片記錄時間](#)
- [短片播放時間](#)
- [HDMI](#)
- [NTSC減格](#)

記錄短片時，時間碼會自動記錄時間。時間碼始終會記錄經過的小時、分鐘、秒鐘和格數。時間碼主要用於編輯短片時使用。

要設定時間碼，請使用[：時間碼]。



### 注意

- 如果在相機以外的裝置上播放短片，時間碼可能不會正確顯示。



- **記錄時執行**

時間碼只在短片記錄期間計時。每個記錄的短片檔案的時間碼從上一個檔案的最後時間碼繼續計時。

- **自由執行**

即使不進行記錄，時間碼也會保持計時。

**注意**

- 設為**[自由執行]**時，時間碼不會添加至所記錄的高格數短片。
- 設為**[自由執行]**時，時間、區域或夏令時間設定(☑)的變更將會影響到時間碼。

## 開始時間設定



可設定時間碼的初始開始時間。

- **手動輸入設定**

可任意設定開始的小時、分鐘、秒鐘和格數。

- **重設**

將使用[手動輸入設定]或[設定為相機時間]設定的時間重設為「00:00:00.」或「00:00:00.」(☑)。

- **設定為相機時間**

以相機內部時鐘設定小時、分鐘及秒鐘。將格數值設為「00」。

## 短片記錄時間



可以選擇在短片記錄畫面中顯示時間的方式。

- **記錄時間**  
在記錄就緒期間，會顯示可記錄時間。在記錄期間，會顯示從記錄開始經過的時間(1)。
- **時間碼**  
在短片記錄期間顯示時間碼(2)。



## 短片播放時間



可以選擇在短片播放畫面上的基本資訊顯示中顯示時間的方式。

- **記錄時間**  
在短片播放期間顯示記錄或播放時間。
- **時間碼**  
短片播放時顯示時間碼。



### 注意事項

- 無論[短片記錄時間]設定為何，時間碼始終會記錄至短片檔案(高格數短片設為[自由執行]時除外)。
- [📷: 時間碼]中的[短片播放時間]設定與[▶: 短片播放時間]相連結，以便這些設定始終匹配。
- 在記錄期間不顯示「格」計數。

### 時間碼



當透過HDMI將短片記錄至外部裝置時，時間碼可添加至短片。

- **關**  
不會將時間碼添加至HDMI視頻輸出。
- **開**  
時間碼添加至HDMI視頻輸出。設為**[開]**時，會顯示**[記錄指令]**。

### 記錄指令



當透過外部裝置記錄HDMI視頻輸出時，可將記錄與相機上何時開始和停止記錄短片的時機進行同步。

- **關**  
透過外部裝置來開始和停止記錄。
- **開**  
透過外部裝置的記錄會與相機上的開始/停止記錄相同步。

**注意**

- 當將[時間碼]下的[向上計算]設為[自由執行]時記錄高格數短片，時間碼不會添加至HDMI視頻輸出。
- 要確定外接記錄裝置是否與[時間碼]和[記錄指令]功能相容，請向裝置製造商進行確認。
- 因外接記錄裝置的規格而異，即使[時間碼]設為[關]時，外接記錄裝置也可能將時間碼添加至短片。有關將時間碼添加至HDMI輸入相關的裝置規格的詳細資訊，請向裝置製造商進行確認。

## NTSC減格



如果格數設為**239.8P**(239.76格/秒)、**119.9P**(119.88格/秒)、**59.94P**(59.94格/秒)或**29.97P**(29.97格/秒)，時間碼的格數計數將導致實際時間與時間碼之間發生偏差。您可以選擇是否自動補償此偏差。

- **啟動**  
透過跳過時間碼計數以自動校正偏差(DF：NTSC減格)。
- **關閉**  
不會校正偏差(NDF：非NTSC減格)。

時間碼顯示如下。

啟動	00:00:00.(播放：00:00:00.00)
關閉	00:00:00:(播放：00:00:00:00)

### 注意事項

- 當格數設為**24.00P**(24.00格/秒)或**23.98P**(23.98格/秒)時以及將 **系統頻率**設為**[50.00Hz:PAL]**時，不會顯示**[NTSC減格]**設定項目。

## 其它選單功能

☑ [\[CAMERA\] 曝光](#) ☆

☑ [\[CAMERA\] 10輔助拍攝/HDMI](#)

### [CAMERA] 曝光

☆

## 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在[P<sub>1</sub>]**[P]**、[P<sub>1</sub>]**[TV]**、[P<sub>1</sub>]**[Av]**和[P<sub>1</sub>]**[M]**模式下可用。有關曝光補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手動曝光補償](#)。

## P<sub>1</sub> ISO感光度設定



- **ISO感光度**

可在[P<sub>1</sub>]**[M]**模式中手動設定ISO感光度。您也可以選擇ISO自動。

- **ISO感光度範圍**

可設定手動ISO感光度設定範圍(最低及最高)。還可以配置ISO感光度擴展。

- **自動的最高值**

在[P<sub>1</sub>]**[P]**、[P<sub>1</sub>]**[TV]**或[P<sub>1</sub>]**[Av]**模式或在使用ISO自動的[P<sub>1</sub>]**[M]**模式下進行短片記錄時，可以設定ISO自動的最高值。

- **自動的最高值**

在[P<sub>1</sub>]**[P]**、[P<sub>1</sub>]**[TV]**或[P<sub>1</sub>]**[Av]**模式下或在使用ISO自動的[P<sub>1</sub>]**[M]**模式下進行4K縮時/Full HD縮時短片記錄時可以設定ISO自動的最高值。

## Av 1/8級增量



當使用RF或RF-S鏡頭記錄短片時，可在更精細的比例上設定光圈值。此功能在[M]或[Av]記錄模式下可用。選擇[啟動]以將光圈值增量從1/3級(或1/2級)更改為1/8級。

### 注意

- 當使用EF或EF-S鏡頭時，[Av 1/8級增量]不可用(不顯示)。
- 設為[啟動]時，[曝光等級增量]中的設定選項會關閉且無效。

## 自動低速快門



可選擇是否在低光源下透過自動降低快門速度來記錄比設定為**[關閉]**時更為明亮、受影像雜訊影響更小的短片。

在**[M]**或**[AV]**記錄模式下可用。短片記錄大小的影片格數為**59.94P**或**50.00P**時會應用此功能。

- **關閉**

可記錄出比設定為**[啟動]**時更為順暢、移動更自然、受主體晃動影響更小的短片。請注意，在低光源下，短片可能顯得比設定為**[啟動]**時更暗。

- **啟動**

可在低光源下透過自動降低快門速度至1/30秒(NTSC)或1/25秒(PAL)來記錄比設定為**[關閉]**時更為明亮的短片。

### 注意事項

- 當在低光源下記錄移動主體時，或當可能出現拖影等殘影時，建議設定為**[關閉]**。

## 關機警告指南



啟動時可以顯示關機警告指南(有關在某些短片記錄設定下，由於內部溫度過高造成短片記錄期間自動關機)。如果不想顯示關機警告指南，請將[📷: 關機警告指南]設為[關]。

## HDMI顯示



可指定短片透過HDMI記錄至外部裝置時的顯示方式。短片輸出對應[: 短片記錄大小]設定。

預設設定為[+]。



可透過HDMI輸出將短片同時顯示在相機螢幕和其它裝置上。影像播放或選單顯示等相機操作會透過HDMI顯示在其它裝置上，而非顯示在相機螢幕上。



在透過HDMI輸出期間會關閉相機螢幕，即螢幕變為空白。雖然拍攝資訊、自動對焦點和其它資訊包括在HDMI輸出內並且會顯示在連接至外接記錄裝置的任何螢幕上，但可透過按下< INFO >按鈕停止這些資訊的輸出。在將短片記錄至外部裝置前，請確認相機未發送任何資訊，即沒有拍攝資訊、自動對焦點等資訊顯示在外接監視器或其它裝置上。

將[: 待機-低解析度]設為[開]時，在外部短片記錄中可能無法正確記錄時間碼等設定。

## ? 對於長時間HDMI輸出

要持續HDMI輸出超過30分鐘，選擇[+]，然後將[: 省電]中的[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閉] ()。超過[關閉螢幕]中設定的時間時，相機螢幕關閉後將會繼續HDMI輸出。

### ! 注意

- 不包括資訊的HDMI輸出不會透過HDMI顯示記憶卡空間、電池電量或內部溫度過高等警告 ()。
- 在HDMI輸出期間，如果在記錄畫質或格數不同的短片間切換，顯示下一張影像可能會需要一些時間。
- 避免在將短片記錄至外部裝置時進行相機操作，否則可能會導致資訊顯示在HDMI視頻輸出中。
- 根據觀看環境的不同，使用相機進行短片記錄的亮度和顏色可能與透過外接裝置記錄的HDMI視頻輸出的亮度和顏色看起來有所不同。

#### 注意事項

- 按下< INFO >按鈕可變更顯示的資訊。
- 可將時間碼添加至HDMI視頻輸出()。
- **[錄音]**未設為**[關閉]**時，也會透過HDMI輸出音訊。

## HDMI RAW輸出☆



設為**[開]**以將高達8K解析度的RAW短片從HDMI端子輸出到相容裝置。  
記錄開始時，短片也會以XF-AVC格式記錄至記憶卡 $\text{②}$ (如果相機中已插入記憶卡)。  
當未插入記憶卡 $\text{②}$ 時，您可以透過將**[記錄指令]**設為**[開]** $\text{④}$ 以限制記錄至外部記錄裝置。  
設定**[📷: 短片記錄大小]** $\text{④}$ 中的短片記錄畫質。

### ⚠ 注意

- 除非連接的裝置與相機的HDMI RAW輸出相容，否則短片將無法正確顯示。
- **[HDMI RAW輸出]**在**[P/A]**模式下不可用。
- 設定HDMI RAW輸出時，**[📷: Custom Picture]**中的**[🔒 功能]**鎖定為**[開]**。
- 外部記錄裝置上的影像顯示符合裝置設定，與相機上的顯示不同。
- 記錄至記憶卡 $\text{②}$ 的短片符合相機上配置的影像設定。
- 相機設定為HDMI RAW輸出時，以下功能會受到某些限制。
  - **[📷]**設定頁上的**[P/A ISO感光度設定]**
  - **[📷]**設定頁上的**[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
- 相機設定為HDMI RAW輸出時，以下功能不可用。
  - 高格數短片
  - **[📷] HDR拍攝(PQ)**
  - 自動亮度優化
  - 高光色調優先
  - 相片風格
  - 清晰度
  - 預錄設定
  - 短片數位IS
  - HDMI顯示
  - HDMI解析度
  - Canon Log HDMI輸出範圍
  - 放大影像顯示

## 注意事項

- 您可以透過將[ 時間碼] [HDMI]設定下的[時間碼]設為[開]，在與RAW短片相容的裝置的輸出中包含時間碼。將[記錄指令]設為[開]時，您還可以透過在相機上開始和停止短片記錄，控制在與RAW短片相容的裝置上開始和停止短片記錄()。

## 短片記錄的一般注意事項

---

- [記錄前顯示的指南](#)
- [短片記錄中的警告指示顯示](#)

### 記錄前顯示的指南

---

相機啟動時、調整設定後或在其它情況下，可能會顯示關機警告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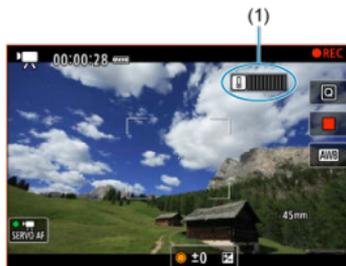
根據指南中的警告，如果在目前設定下記錄短片，相機內部可能會變熱，如果繼續記錄，相機可能會自動關閉。

如果長時間記錄，請考慮變更指南指示的設定(短片記錄大小)，以便在相機不顯示指南的情況下進行記錄。

如果要在不變更設定的情況下進行記錄，請注意記錄時顯示的任何警告指示。

## 短片記錄中的警告指示顯示

如果相機內部溫度過高，在短片記錄期間會顯示10級指示(1)。



隨著內部溫度升高，指示的等級會延伸至右側。等級的上升速度將取決於拍攝條件。1-7級以白色標記，但溫度達到8級後，顏色就會變更。



如果在指示達到9級(以橙色標記)後繼續記錄，[0]會以紅色閃爍。圖示閃爍表示相機即將自動關閉。



如果在圖示閃爍時繼續記錄，將顯示資訊，並且相機自動關閉。

### ● 後續記錄

要在相同的設定下持續記錄，請關閉相機以便讓相機冷卻一段時間。請注意，恢復記錄後，相機可能會再次過熱。

## 注意

### 有關短片記錄的注意事項

- 請勿將相機對準強光源，如太陽或強烈的人造光源。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感測器或相機的內部零件。
- 如您記錄具有精緻細節的主體，可能會產生網紋或偽色。
- 如設定[AWB]或[AWBW]且ISO感光度或光圈值在短片記錄期間變更，則白平衡可能亦會發生變更。
- 如在光管或LED燈光線下記錄短片，短片影像可能會閃爍。
- 在低光源環境下進行短片記錄時，如使用USM鏡頭進行自動對焦，則短片中可能會記錄水平條紋雜訊。使用配備電子對焦環的特定鏡頭進行手動對焦時，可能會出現同類雜訊。
- 如要在短片記錄期間進行變焦，建議先試拍短片。記錄短片時進行變焦可能會導致曝光變化或鏡頭聲音被記錄、不均衡的錄音音量、不準確的鏡頭像差校正或脫焦。
- 大光圈值可能會延遲或阻礙精確對焦。
- 短片記錄期間進行自動對焦可能會導致以下問題：暫時大幅脫焦、記錄短片的亮度變化、短片記錄暫時停止或記錄鏡頭的機械聲。
- 避免使用手指或其它物體遮蓋內置麥克風。
- 在短片記錄期間，連接或中斷連接HDMI連接線將會結束記錄。
- 如有需要，還請閱讀靜止影像拍攝的一般注意事項。
- 透過Wi-Fi連接時，相機在短片記錄期間可能會變熱。使用三腳架或採取其它措施以避免手持記錄。
- 在高ISO感光度、高溫、低速快門速度和低光源等組合的條件下記錄短片時，影像畫質可能會較低。
- 長時間記錄短片可能會導致相機的內部溫度升高且會影響影像畫質。如未記錄短片時，盡可能關閉相機。

### 和顯示

- 在高溫環境下，或者長時間記錄短片或在螢幕上顯示影像等因素造成相機內部溫度升高時，可能會顯示。如果這種情況繼續，將顯示一個紅色圖示。請注意，根據拍攝條件，從圖示到出現紅色的時間會有所不同。
- 紅色圖示表示即將自動終止短片記錄。請注意，視拍攝條件，從顯示紅色圖示到短片記錄自動停止的時間會有所不同。
- 顯示紅色表示短片記錄即將自動停止，請關閉相機或採取其它措施，並等待相機冷卻下來。此外，不進行拍攝或記錄時，請務必關閉相機。
- 自動停止短片記錄後，相機冷卻前，將無法記錄短片或拍攝靜止影像。

## 記錄與影像畫質

- 如安裝的鏡頭配有影像穩定器並且影像穩定器開關設為< ON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影像穩定器亦將持續運作。這會消耗電池電量並可能減少短片記錄總時間。不需要影像穩定器時，例如使用三腳架時，建議將影像穩定器開關設為< OFF >。
- 如在使用自動曝光進行短片記錄時亮度有變化，短片可能會暫時停止。這種情況下，請使用手動曝光記錄短片。
- 如影像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螢幕上的明亮區域可能會變成黑色。會與螢幕上的顯示幾乎一模一樣地記錄短片。
- 在高ISO感光度、高溫、低速快門速度或低光源下記錄時，影像雜訊或異常色彩可能會發生。
- 即使其它裝置支援XF-HEVC/XF-AVC格式，已記錄的短片在這些裝置上的視訊和音訊品質也可能較差，且可能無法播放。
-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記錄短片時可能會在螢幕右方出現指示標尺。指示顯示尚未寫入記憶卡的資料量(內部緩衝記憶體剩餘容量)，記憶卡寫入速度越慢，等級上升得越快。如指示標尺(2)變滿，短片記錄將自動停止。



(2)

- 如記憶卡寫入速度很快，指示標尺將不會出現，即使顯示亦將很少向上攀升。首先，請試拍短片以查看記憶卡寫入速度是否足夠快。
- 如指示標尺顯示記憶卡已滿且短片記錄自動停止，則接近短片末尾的聲音可能不會正確記錄。
- 如記憶卡的寫入速度過慢(由於分散)並出現指示標尺，則格式化記憶卡可能會使寫入速度加快。
- 在影像暗部區域，由於決定動態範圍、伽馬曲線和類似細節的設定的影響，條紋或雜訊可能很明顯，具體取決於[ Custom Picture]、[ HDR拍攝(PQ)]、[ 高光色調優先]或[ HDMI RAW輸出]設定。事先記錄幾個測試短片並檢查記錄效果。
- 如果變更ISO感光度或者[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或[ 陰影補償]設定，或者在後期製作執行色彩調色，影像畫質可能會提高。

## 有關音訊的限制

- 在[**AF**]模式下，會有以下限制。
  - 約最後兩格不會記錄聲音。
  - 在Windows上播放短片時，短片影像和聲音可能會稍微不同步。

## 注意事項

### 有關短片記錄的註釋

- 每次記錄短片時，都會在記憶卡上建立一個新的短片檔案。
- 視野(覆蓋範圍)約為100%。
- 您也可以按下 < **AF-ON** > 按鈕進行自動對焦。
- 要透過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來開始/停止短片記錄，請將[: 短片的快門按鈕功能]下的[**全按**]設為[**開始/停止短片拍攝**] ()。
- 當使用2011年下半年及之後發佈的具有對焦預設功能的(超)遠攝鏡頭時，可在短片記錄期間使用對焦預設功能。
- 有關使用內置或外接麥克風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錄音](#)。

## 自動對焦/驅動

---

本章介紹自動對焦操作和拍攝模式以及自動對焦[AF]設定頁上的選單設定。

標題右側的☆表示該功能只能在[Fv]、[P]、[Tv]、[Av]、[M]或[BULB]模式下使用。

### 注意事項

- <AF> 表示自動對焦。<MF> 表示手動對焦。

- [設定頁選單：自動對焦\(靜止影像\)](#)
- [設定頁選單：自動對焦\(短片記錄\)](#)
- [自動對焦操作](#)☆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 [手動對焦](#)
- [註冊優先的人物](#)☆
- [伺服自動對焦特性](#)☆
- [自訂自動對焦功能](#)
- [對焦預設](#)
- [選擇拍攝模式](#)
- [使用自拍](#)
- [遙控拍攝](#)

## 設定頁選單：自動對焦(靜止影像)

### ● 自動對焦操作/區域



- (1) [自動對焦操作](#) ☆
- (2) [自動對焦區域](#) ☆
- (3) [全區域追蹤伺服自動對焦](#) ☆
- (4) [對焦模式](#)

#### 📖 注意事項

- 使用不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鏡頭時，會在[AF1]設定頁中顯示[對焦模式]。

### ● 主體偵測



- (1) [要偵測的主體](#) ☆
- (2) [眼睛偵測](#)
- (3) [註冊人物優先次序](#) ☆
- (4) [動作優先次序](#) ☆

## ● 伺服自動對焦特性



- (1) [自動案例](#) ☆
- (2) [自動案例特性](#) ☆
- (3) [手動案例](#) ☆
- (4) [追蹤靈敏度](#) ☆
- (5) [加速/減速追蹤](#) ☆

## ● 自訂自動對焦操作



- (1) [伺服第一影像優先](#) ☆
- (2) [單次自動對焦釋放優先](#) ☆
- (3) [預先自動對焦](#)
- (4) [自動對焦失效時的鏡頭驅動](#) ☆
- (5) [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

## ● 自訂控制



- (1) [限制自動對焦區域](#) ☆
- (2) [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 ☆
- (3) [限制要偵測的主體](#) ☆
- (4) [左/右眼偵測](#) ☆

## ● 手動對焦相關



- (1) [手動對焦峰值設定](#) ☆
- (2) [對焦導引](#)
- (3) [鏡頭電子手動對焦](#) ☆

● 各種設定/各種設定



(1) [註冊/召回自動對焦相關設定](#) ☆

(2) [AF 設定指南 URL](#) ☆

## 設定頁選單：自動對焦(短片記錄)

### ● 自動對焦操作/區域



- (1)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2) [自動對焦區域](#) ☆
- (3) [對焦模式](#)

#### 📖 注意事項

- 使用不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鏡頭時，會在[AF1]設定頁中顯示[對焦模式]。

### ● 主體偵測



- (1) [要偵測的主體](#) ☆
- (2) [眼睛偵測](#)
- (3) [註冊人物優先次序](#) ☆
- (4) [切換追蹤之主體](#) ☆

## ● 伺服自動對焦特性



- (1)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速度](#) ☆
- (2)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追蹤靈敏度](#) ☆

## ● 自訂自動對焦操作/自訂控制



- (1) [自動對焦失效時的鏡頭驅動](#) ☆
- (2) [限制自動對焦區域](#) ☆
- (3) [限制要偵測的主體](#) ☆
- (4) [左/右眼偵測](#) ☆

## ● 手動對焦相關



(1) [手動對焦峰值設定](#) ☆

(2) [對焦導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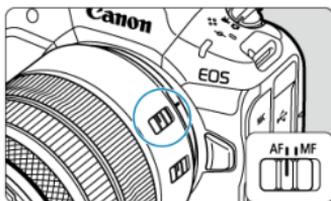
(3) [鏡頭電子手動對焦](#) ☆

- ☑ [適用於靜止主體的單次自動對焦](#)
- ☑ [適用於移動主體的伺服自動對焦](#)
- ☑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模式的人工智慧自動對焦](#)

您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或主體的自動對焦操作特性。

## 1. 將對焦模式設為自動對焦。

- 對於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RF鏡頭  
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AF >。



- 對於不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RF鏡頭  
將[AF: 對焦模式]設為[AF]。



## 2. 選擇[AF: 自動對焦操作] (☑)。

### 3. 選擇選項。



#### 注意事項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將變為橙色。使用單次自動對焦時，即使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也無法進行拍攝。請重新構圖並嘗試重新對焦。或請參閱[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使用伺服自動對焦時，即使主體未合焦，相機也可以拍攝。

## 適用於靜止主體的單次自動對焦

此自動對焦操作適用於靜止主體。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只執行一次對焦。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將變為綠色並將發出提示音。
- 半按快門按鈕時對焦保持鎖定，以便您在拍攝相片前重新構圖影像。
- 有關連續拍攝速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選擇拍攝模式](#)。

### 注意事項

- 如[🔊: 提示音]設定為[關閉]，成功對焦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 使用支援電子手動對焦的鏡頭時，請參閱[鏡頭電子手動對焦](#)。

## 對焦鎖定拍攝

在對焦鎖定拍攝時，您可以在重新構圖和拍攝之前使用單次自動對焦進行對焦。

1.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進行對焦，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2. 主體合焦後，保持半按快門按鈕，然後重新構圖。



3.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適用於移動主體的伺服自動對焦

此自動對焦操作適用於移動主體。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持續對主體進行對焦。

- 如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藍色。即使已合焦也不會發出提示音。
- 曝光參數會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 有關連續拍攝速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選擇拍攝模式](#)。
- 在[**A**]模式中，預設情況下，相機會根據主體移動自動切換至伺服自動對焦。

### ⚠ 注意

- 在高光圈值下可能無法精確對焦，具體取決於鏡頭、與主體的距離以及主體移動的速度。
- 連續拍攝期間變焦可能使對焦偏離。先變焦，然後再重新構圖和拍攝。
- 如果以伺服自動對焦拍攝靜止主體時操作不穩定，請考慮使用單次自動對焦進行拍攝。

##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模式的人工智慧自動對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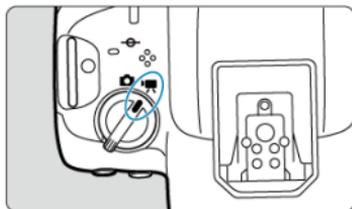
當您半按快門按鈕或連續拍攝時，自動對焦模式自動根據主體的狀態從**[單次自動對焦]**切換到**[伺服自動對焦]**。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主體偵測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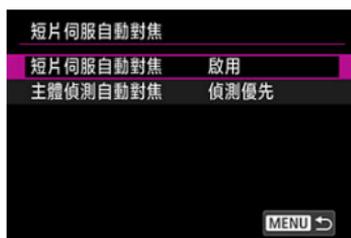
啟動此功能時，相機在記錄短片時會持續對主體進行對焦。

1. 將靜止影像拍攝/短片記錄開關設為< 影片 >。



2. 選擇[AF: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AF)。

3. 選擇[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4. 選擇選項。



### ● 啟動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按鈕，相機亦會對主體進行持續對焦。
- 要對特定位置保持對焦，或不想記錄鏡頭機械聲音，可以透過觸控螢幕左下角的[暫停短片伺服自動對焦](1)暫時停止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1)

- 如果執行操作(例如按下< MENU >或< [▶] >按鈕或變更自動對焦區域)後返回短片記錄，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將恢復。

### ● 關閉

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持續對主體進行對焦。按下< AF-ON >按鈕會只進行一次對焦。

## ⚠ 注意

### 設為[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啟動]時的注意事項

-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正在接近或遠離相機的快速移動主體。
  - 在距離相機較近的位置移動的主體。
  - 採用較高的光圈值拍攝時。
  - 另請參閱[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由於鏡頭會持續驅動且會消耗電池電量，短片記錄時間(🕒)可能會縮短。
- 如果在短片記錄期間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或操作相機或鏡頭，相機的內置麥克風也會記錄鏡頭機械聲或相機/鏡頭操作音。在這種情況下，使用外接麥克風可能會減少這些聲音。如果使用外接麥克風時仍然受到這些聲音的干擾，將外接麥克風從相機上取下並將其遠離相機和鏡頭可能會更有效。
- 放大檢視時，短片伺服自動對焦會暫停。
- 短片記錄期間，如主體靠近/遠離或垂直或水平移動相機(搖鏡拍攝)，記錄的影像可能會暫時擴大或縮小(影像放大倍率變更)。

## 主體偵測自動對焦

如果未偵測到[AF: 要偵測的主體](☑)中設定的主體，您可以指定是否使用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偵測優先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用於在[AF: 自動對焦區域](☑)中設定的區域內自動選擇的主體。  
[AF: 要偵測的主體]中設定的主體可會被優先自動選擇。

- 只有偵測到的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僅用於[AF: 要偵測的主體]中設定的主體。如果未偵測到主體，短片伺服自動對焦會停止。

##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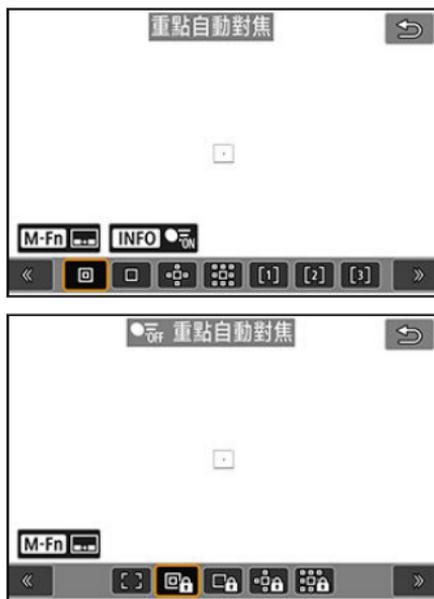
- [自動對焦區域](#)
-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 [全區域追蹤伺服自動對焦](#)☆
- [要偵測的主體](#)☆
- [眼睛偵測](#)
- [動作優先次序](#)☆
- [使用按鈕進行追蹤](#)
- [手動設定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
- [調整區域自動對焦框大小](#)
- [註冊自動對焦點\(主位置\)](#)
- [放大檢視](#)
- [自動對焦拍攝竅門](#)
-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自動對焦範圍](#)

## 自動對焦區域

本節介紹當[AF: 全區域追蹤伺服自動對焦]設定為[關]時的自動對焦區域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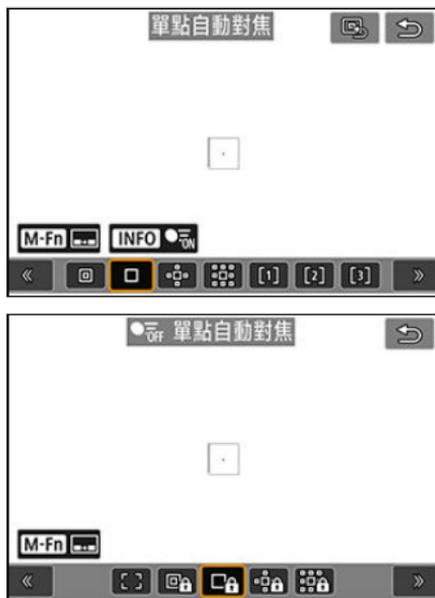
- 透過按下<M-Fn>按鈕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 可以透過按下<INFO>按鈕對[AF: 全區域追蹤伺服自動對焦]進行[開]/[關]切換。
- 將[AF: 全區域追蹤伺服自動對焦]設為[關]且[AF: 要偵測的主體]設為[無]時，[回]、[鎖]、[鎖]或[鎖]的伺服自動對焦會追蹤主體。

[回]: 重點自動對焦 / [回]: OFF 重點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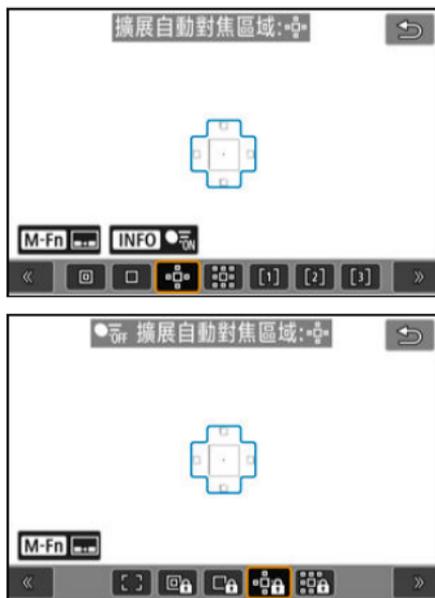
相機在比單點自動對焦區域更窄的範圍內進行對焦。

: 單點自動對焦 / :  OFF 單點自動對焦



相機會使用單個自動對焦點[ ]進行對焦。

 擴展自動對焦區域:  /   OFF 擴展自動對焦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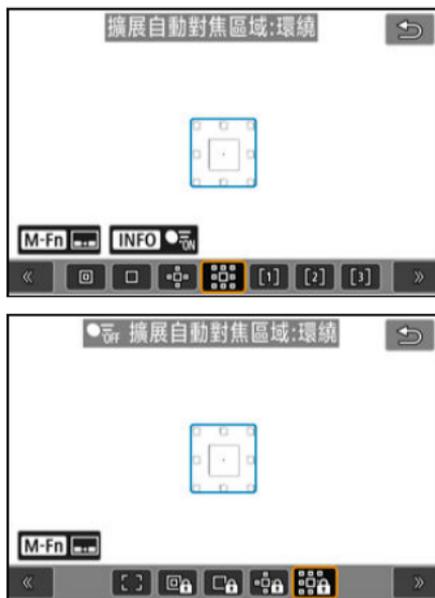


使用一個自動對焦點  和由藍框包圍的自動對焦區域進行對焦。這對使用單點自動對焦時難以追蹤的移動主體比較有效。

對焦特定目標的主體比使用彈性區域自動對焦時更容易。

使用伺服自動對焦時，首先將使用自動對焦點  進行對焦。

☰☰☰☰ 擴展自動對焦區域:環繞 / ☰☰☰☰ Off 擴展自動對焦區域:環繞



使用一個自動對焦點[□]和由藍框包圍的周圍自動對焦區域進行對焦，與使用擴展自動對焦區域：☰☰☰☰相比，更容易對焦移動主體。

使用伺服自動對焦時，首先將使用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 [1]: 彈性區域自動對焦1(預設)



使用彈性區域自動對焦1可以自由設定區域自動對焦框[ ](☑)的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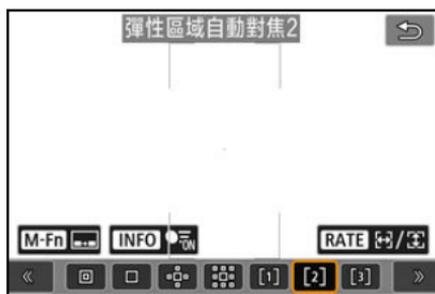
區域自動對焦框比擴展自動對焦區域覆蓋的範圍大，因此與使用單點自動對焦/擴展自動對焦區域相比，在區域自動對焦框中使用自動選擇自動對焦，更容易對焦主體，且對移動主體也有效。

預設情況下，相機會設定一個正方形的區域自動對焦框。

決定對焦區域時，不僅基於最近的主體，也基於(人物或動物的)臉部、車輛、主體的移動情況和主體距離等其它多種條件。

半按快門按鈕將在對焦的自動對焦點上顯示[ ]。

## [2]: 彈性區域自動對焦2



使用彈性區域自動對焦2可以自由設定區域自動對焦框[ ](☑)的大小。

區域自動對焦框比擴展自動對焦區域覆蓋的範圍大，因此與使用單點自動對焦/擴展自動對焦區域相比，在區域自動對焦框中使用自動選擇自動對焦，更容易對焦主體，且對移動主體也有效。

預設情況下，相機會設定一個垂直矩形的區域自動對焦框。

決定對焦區域時，不僅基於最近的主體，也基於(人物或動物的)臉部、車輛、主體的移動情況和主體距離等其它多種條件。

半按快門按鈕將在對焦的自動對焦點上顯示[ ]。

### [3]: 彈性區域自動對焦3



使用彈性區域自動對焦3可以自由設定區域自動對焦框[ ]( )的大小。

區域自動對焦框比擴展自動對焦區域覆蓋的範圍大，因此與使用單點自動對焦/擴展自動對焦區域相比，在區域自動對焦框中使用自動選擇自動對焦，更容易對焦主體，且對移動主體也有效。

預設情況下，相機會設定一個水平矩形的區域自動對焦框。

決定對焦區域時，不僅基於最近的主體，也基於(人物或動物的)臉部、車輛、主體的移動情況和主體距離等其它多種條件。

半按快門按鈕將在對焦的自動對焦點上顯示[ ]。

### [ ]: 全區域自動對焦



全區域自動對焦框比彈性區域自動對焦覆蓋的對焦範圍更大，因此與使用單點自動對焦/擴展自動對焦區域/彈性區域自動對焦相比，在全區域自動對焦框中使用自動選擇自動對焦，更容易對焦主體，且對移動主體也有效。

決定對焦區域時，不僅基於最近的主體，也基於(人物或動物的)臉部、車輛、主體的移動情況和主體距離等其它多種條件。

半按快門按鈕將在對焦的自動對焦點上顯示[ ]。

可以選擇適合拍攝條件或主體的自動對焦區域。  
如果想要手動對焦，請參閱[手動對焦](#)。

1. 選擇[AF: 自動對焦區域]()、()。

2.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 將[AF: 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 ()設為[不同的自動對焦點: 區域+點]時，會顯示以上螢幕。選擇垂直和水平方向後，請設定不同的自動對焦區域。

## 注意事項

- 要設定自動對焦區域，也可以先按下< >按鈕後再按<M-Fn>按鈕。
- 以下說明適用於將自動對焦操作設為[伺服自動對焦] ()時的相機。透過[單次自動對焦] ()對焦主體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

您可以設定在伺服自動對焦期間(在[AF: 自動對焦操作]設為[伺服自動對焦]的情況下半按快門按鈕時)是否切換到全區域主體追蹤。

1. 選擇[AF: 全區域追蹤伺服自動對焦]。
2. 選擇選項。



- **開**  
半按快門按鈕時，自動對焦區域切換到全區域自動對焦以整個螢幕追蹤主體。
- **關**  
半按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僅在自動對焦點範圍內追蹤主體。

可以指定自動選擇要追蹤的主要主體的條件。

選擇**[無]**以外的選項時，將在偵測到的主要主體顯示追蹤框[ ]。追蹤框將移動以追蹤開始移動的主體。

透過將**[AF: 眼睛偵測]**設為**[關閉]**()以外的選項，可以對焦在主體眼睛下進行拍攝。



### ● 自動

從場景中的任何人物、動物或車輛中自動選擇要追蹤的主要主體。

### ● 人物

偵測人物，並優先將人物的偵測結果作為要追蹤的主要主體。

偵測目標為臉部、頭部或身體，追蹤框將顯示在任何偵測到的臉部或頭部上。

如果無法偵測到臉部、頭部或身體，相機可能會追蹤身體的其它部位。

### ● 動物

偵測動物(狗、貓、鳥或馬)和人物，並優先將動物偵測結果確定為要追蹤的主要主體。

對於動物，相機會嘗試偵測臉部或身體，且追蹤框會顯示在偵測到的臉部上。

無法偵測到動物的臉部或整個身體時，相機可能會追蹤身體的部分部位。

### ● 車輛

偵測車輛(跑車和摩托車、飛機、火車)和人物，並優先將車輛偵測結果確定為要追蹤的主要主體。

對於車輛，相機會嘗試偵測關鍵細節或整個車身(或對於火車而言，火車的前面)，之後追蹤框會顯示在偵測到的任何一個關鍵細節上。

如果無法偵測到關鍵細節或整個車身，相機可能會追蹤車輛的其它部位。

按下 < **INFO** > 按鈕以啟動或關閉對車輛關鍵細節的重點偵測。

### ● 無

相機根據構圖方式而不是偵測主體來自動決定主要主體。

追蹤框將不會顯示。

## ⚠ 注意

- 可能無法偵測到以下類型的主體。
  - 極小或極大
  - 太亮或太暗
  - 部分隱藏
  - 很難與背景區分開來
  - 被雨、雪或塵雲遮蔽
- 人物的姿勢或其穿戴物品的顏色或形狀可能會妨礙偵測。追蹤框也可能出現在人物以外的主體上。
- 相機可能無法偵測到狗、貓、鳥或馬，具體取決於品種、顏色、形狀或姿勢。追蹤框也可能出現在外觀相似的動物或非動物主體上。
- 相機可能無法偵測到兩輪或四輪車輛、飛機或火車，具體取決於類型、顏色、形狀或方向。追蹤框也可能出現在外觀相似的車輛或非車輛主體上。

## 📄 注意事項

- 半按快門按鈕選擇主體時，可以選擇以下主體。無論[AF: 要偵測的主體]設定如何，如果畫面中沒有對應的主體，相機都會追蹤其它物體。
  - **自動**  
人物、動物、車輛
  - **人物**  
人物
  - **動物**  
動物、人物
  - **車輛**  
車輛、人物
- 在[AF: 限制要偵測的主體]中，您可以將可用的偵測設定選項限制為偏好選項。
- 如果在使用[自動]拍攝人物、動物或車輛時相機似乎難以偵測到您的偏好主體，則切換到特定於該主體的設定選項可能會更容易。
- 要將自動對焦限制於指定的自動對焦區域，請將[AF: 全區域追蹤伺服自動對焦]設為[關]且將[AF: 要偵測的主體]設為[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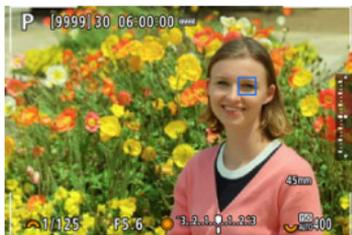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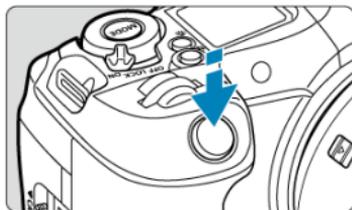
## 手動選擇要對焦的主體

### 1. 檢查追蹤框。



- 將相機對準主體。如果將**[AF: 自動對焦區域]**設為**[全區域自動對焦]**以外的選項，螢幕上會出現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在這種情況下，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
- 追蹤框 $\left[ \begin{array}{|c|} \hline \square \\ \hline \end{array} \right]$ 會出現在任何偵測到的主體上。
- 除某些情況外，遠離自動對焦點的追蹤框 $\left[ \begin{array}{|c|} \hline \square \\ \hline \end{array} \right]$ 以灰色顯示。
- 當追蹤的主體靠近自動對焦點時，即使該主體在自動對焦點外，追蹤框也會變為白色(凸顯為有效框)，此時可將其選擇為主要主體。
- 追蹤框 $\left[ \begin{array}{|c|} \hline \square \\ \hline \end{array} \right]$ 的灰色顯示不適用於短片記錄。

### 2. 對焦並拍攝/記錄。



-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顯示追蹤框(單次自動對焦顯示為綠色，伺服自動對焦顯示為藍色)，並且相機發出提示音(僅適用於單次自動對焦)。橙色對焦框表示相機無法對焦主體。

## 注意事項

- 將[AF: 自動對焦區域]設定為[全區域自動對焦]，然後觸控選擇主體，可將追蹤框變為[]並鎖定該主體，實現在整個螢幕內追蹤主體。
- 要解除鎖定的追蹤，請觸控[ Off]。
- 自動對焦點與追蹤框[]不重合時，半按快門按鈕會使用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 有效的[]可能會覆蓋主體局部，而非整個主體。
- 根據主體的不同，追蹤框的大小也有差異。
- 即使您手動選擇了自動對焦區域，也可以將自動對焦區域切換到[全區域自動對焦]，透過按下指定給[: 為拍攝自訂按鈕]下[對偵測到的主體自動對焦]的按鈕啟動對偵測到的主體自動對焦。

## 注意

- 在靜止影像拍攝時，無論自動對焦操作設定如何，觸控螢幕都將使用[單次自動對焦]進行對焦。
- 如主體臉部嚴重脫焦，臉部偵測將無法使用。手動調整對焦[]以偵測到臉部，然後執行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可能無法偵測位於畫面邊緣的主體或人物臉部。重新構圖使主體居中或靠近畫面中央。

可以在保持人物或動物的眼睛對焦的狀態下進行拍攝。

1. 選擇**[AF: 眼睛偵測]**(、)。
2. 選擇選項。



- **關閉**  
不會執行眼睛偵測。
- **自動**  
在眼睛偵測之後，自動選擇要進行自動對焦操作的眼睛。
- **右眼優先/左眼優先**  
在眼睛偵測之後，將優先對選擇的眼睛進行自動對焦操作。如果未偵測到優先的一側眼睛，則將另一側眼睛用於自動對焦。

### 3. 將相機對準主體。



- 眼睛周圍會顯示追蹤框。
- 將[AF: 自動對焦區域]設定為[全區域自動對焦]時要選擇要對焦的眼睛，請觸控螢幕或使用< \* >。使用< \* >時，追蹤框會再次變更為[ \* ]。
- 將[AF: 自動對焦區域]設定為[全區域自動對焦]時，或在進行追蹤的過程中，還可以觸控螢幕選擇眼睛。
- 如果未偵測到所選的眼睛，會自動選擇要對焦的眼睛。

### 4. 拍攝相片。

#### ⚠ 注意

- 根據主體和拍攝條件，可能無法正確偵測主體的眼睛，或者可能無法正確優先選擇主體的左眼或右眼。
- 將[AF: 要偵測的主體]設定為[無]時，不會偵測眼睛。

#### 📄 注意事項

- 在[AF: 左右眼偵測]中，您可以將可用的偵測設定選項限制為偏好選項。

根據每項運動中的典型移動(動作)，您正在拍攝的足球、排球或籃球運動員可以被視為偵測和自動對焦追蹤的優先主體。

### ⚠ 注意

- 如果此功能用於其它運動或一般攝影，則可能會發生意外追蹤。

### 📄 注意事項

- 在以下條件下可用。
  - 靜止影像拍攝
  - [AF: 要偵測的主體]: [人物]
  - [📷: 快門模式]: [電子 屈]

1. 選擇[AF: 動作優先次序](🔗)。
2. 配置[動作優先次序]。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 (SET) >。

### 3. 選擇[運動活動]。



### 4. 選擇選項。



- 選擇一項運動，然後按下 < (SET) >。

## 注意

- 以下類型的主體可能不會根據其移動被視為優先主體。
  - 較小的主體
  - 太亮或太暗
  - 部分隱藏或超出視角範圍
  - 背對鏡頭
  - 很難與背景區分開來
  - 被雨、雪或塵雲遮蔽
  - 穿著制服，很難確定其姿勢
  - 擠在一起，分不清前後
  - 在球不可見或僅部分可見的場景中
  - 嚴重失焦
  - 在閃爍的光源下
- 相機可以切換拍攝主體以追蹤球員移動，類似於動作優先次序所確定的目標動作(如在足球比賽中假踢)。
- 當多個拍攝主體同時以典型方式移動時，動作優先次序可能會導致相機重複切換拍攝主體。
- 動作優先次序可能會導致相機在幾個球員靠近球時重複切換拍攝主體。
- 相機可能會切換到球附近的其它主體，即使它們沒有以典型的方式移動。

## 注意事項

- 有關可以識別的動作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自動對焦設定指南》。(🔗)
- **[AF: 動作優先次序]**設定為**[啟動]**時，操作如下所示。
  - 一旦被識別出來，追蹤就會切換到以典型方式移動的主體，即使被追蹤的主體是不同的主體。但是，如果您開始使用觸摸或按鈕操作進行追蹤，則動作優先次序不會切換主體。
  - 即使將**[AF: 註冊人物優先次序]**設為**[啟動]**，相機仍會根據動作優先次序來確定切換優先次序。
- 您可以將**[AF: 動作優先次序]**中的**[啟動]**或**[關]**指定為**[☑️: 為拍攝自訂按鈕]**中的任何按鈕(🔗)。
- 將**[AF: 全區域追蹤伺服自動對焦]**設為**[關]**時，相機僅在自動對焦區域內切換拍攝主體。

## 使用按鈕進行追蹤

可以按下[: 為拍攝自訂按鈕]中的指定給[開始/停止全區域自動對焦追蹤]的按鈕以使用追蹤框[]追蹤主體。在此範例中，所指定的按鈕為< AF-ON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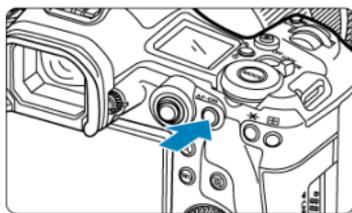
### 1. 查看自動對焦點。



(1)

- 將出現自動對焦點 (1)。
- 使用擴展自動對焦區域：或擴展自動對焦區域：環繞時，也會顯示相鄰的自動對焦點。
- 使用彈性區域自動對焦，會顯示指定的區域自動對焦框。

## 2. 按下 < AF-ON > 按鈕。



- 自動對焦點會變為追蹤框 [ ] 並鎖定該主體，如果主體移動，追蹤框也會在螢幕內隨之移動。要取消追蹤，請再次按下 < AF-ON > 按鈕。
- 偵測到多個主體時，追蹤框會變為 [ ]，您可以使用 < \* > 選擇要對焦的主體。
- 追蹤開始後，無論指定的自動對焦區域為何，主體在整個螢幕內都會被追蹤。
- 當追蹤在半按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後停止，此時自動對焦區域和自動對焦點的位置即為追蹤過程中追蹤框的位置。如果追蹤在拍攝就緒期間停止，此時自動對焦區域和自動對焦點的位置將回復為追蹤前的位置。

## 3. 拍攝相片。

## 手動設定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

可手動設定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本節以彈性區域自動對焦1的螢幕為例進行說明。

### 1. 查看自動對焦點。



(1)

- 將出現自動對焦點 (1)。
- 使用擴展自動對焦區域：或擴展自動對焦區域：環繞時，也會顯示相鄰的自動對焦點。
- 使用彈性區域自動對焦，會顯示指定的區域自動對焦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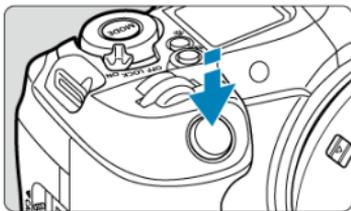
### 2. 移動自動對焦點。



(2)

- 使用 <  > 將自動對焦點移動到想要對焦的位置(但是請注意，使用某些鏡頭時，可能無法移動到螢幕的邊緣)。
- 還可透過觸控螢幕上的一個位置進行對焦。
- 要使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居中，請直接按下 <  > 或觸控 。
- 可以調整用於彈性區域自動對焦()的區域自動對焦框大小。

### 3. 對焦並拍攝相片。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如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藍色。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將變為橙色。

#### 注意

- 設定為彈性區域自動對焦和伺服自動對焦時，相機會持續移動自動對焦點[]追蹤主體，但在某些拍攝條件(如主體較小時)下，可能無法追蹤主體。
- 如使用了周邊自動對焦點，可能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選擇中央的自動對焦點。
- 無論自動對焦操作設定如何，觸控螢幕都將使用[單次自動對焦]進行對焦。

#### 注意事項

- 將[AF: 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設定為[不同的自動對焦點: 區域+點] ()時，可以設定自動對焦區域和自動對焦點。

## 調整區域自動對焦框大小

可以調整針對彈性區域自動對焦1-3顯示的區域自動對焦框大小。

1. 在拍攝畫面顯示期間按 <  > 按鈕。
2. 按下 < RATE > 按鈕。



3. 調整區域自動對焦框大小。



- 使用 <  > 或 <  > 轉盤調整區域自動對焦框大小，然後按下 <  >。
- 要恢復預設設定，按 < INFO > 按鈕。

## 註冊自動對焦點(主位置)

可註冊常用的自動對焦點的位置。要從目前的自動對焦點切換到已註冊的自動對焦點，可以使用在[: 為拍攝自訂按鈕()]下的[直接選擇自動對焦點]、[測光與自動對焦啟動]、[切換到註冊的自動對焦點]或[註冊/召回拍攝功能]的進階設定螢幕中指定的按鈕切換到主位置。

### 1. 選擇所需的自動對焦區域。



- 按下 < > 按鈕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 將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移至要註冊的位置。

### 2. 註冊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

- 按住 < > 按鈕並按下 < > 按鈕，或長按下 < > 按鈕，相機會發出提示音並註冊自動對焦點。
- 註冊的自動對焦點會以灰色閃爍。
- 當相機設定為全區域自動對焦時進行註冊，會將整個自動對焦區域註冊為主位置。

#### 注意事項

- 要清除所註冊的自動對焦點，按住 < > 按鈕並按下 <MODE > 按鈕，或長按下 <MODE > 按鈕。
- 您也可以透過清除全部相機設定來清除註冊的自動對焦點。
- 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設定為[不同的自動對焦點:區域+點]或[不同的自動對焦點:只有點]時，可以為各個相機方向註冊不同的主位置。
- 雖然在使用追蹤框追蹤主體的過程中嘗試註冊一個主位置並無效，但是此時仍可以清除已註冊的主位置。

## 放大檢視

要查看對焦，可透過按下 <Q> 按鈕(或觸控[Q])將顯示放大約6×或15×。

- 如果在主體偵測後追蹤框為白色(有效框)，相機會以追蹤框為中心進行放大。當偵測到主體且追蹤框為灰色或無法偵測到主體時，相機會以自動對焦點為中心(螢幕中央)進行放大。
- 如果半按快門按鈕，則在放大顯示的狀態下執行自動對焦。
- 設定為伺服自動對焦或人工智慧自動對焦時，在放大顯示期間半按快門按鈕將會恢復正常顯示進行對焦。

### ⚠ 注意

- 如在放大檢視中難以對焦，請返回正常檢視並執行自動對焦。
- 如在正常檢視中執行自動對焦，然後使用放大檢視，可能會無法準確對焦。
- 正常檢視及放大檢視時的自動對焦速度會不同。
- 放大顯示期間無法使用預先自動對焦和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放大檢視時，因相機震動導致難以對焦。建議使用三腳架。

## 自動對焦拍攝竅門

---

- 即使成功對焦，半按快門按鈕將重新對焦。
- 在自動對焦之前和之後，影像亮度可能會變更。
- 視主體和拍攝條件而定，對焦時間可能更長或連續拍攝速度可能下降。
- 如果在拍攝時光源發生變化，螢幕可能會閃爍並可能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重新開啟相機並在要使用的光源下使用自動對焦重新進行拍攝。
- 如果無法透過自動對焦方式進行對焦，請進行手動對焦(☑)。
- 對於位於畫面邊緣且略微脫焦的主體，請嘗試將主體(或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置中進行對焦，然後構圖並拍攝。
- 使用某些鏡頭時，透過自動對焦成功對焦可能需要的時間較長，或無法準確對焦。

##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 對比度低的主體，如藍天、純色平面或畫面中主體的高光或暗部細節流失時。
- 低光源下的主體。
- 條形及其它只在水平方向有對比度的圖案。
- 帶有重複圖案的主體(例如：摩天大樓的窗戶、電腦鍵盤等)。
- 幼細線條及主體輪廓。
- 亮度、顏色或圖案持續變化的光源下。
- 夜景或點光源。
- 在光管或LED燈光源下影像閃爍。
- 極小的主體。
- 在螢幕邊緣的主體。
- 強烈背光或反光的主體(例如：車身非常反光的汽車等)。
- 自動對焦點同時覆蓋近處及遠處主體(例如：籠子裡面的動物等)。
- 由於相機震動或主體模糊，主體在自動對焦點內不斷移動，無法靜止。
- 主體嚴重脫焦時進行自動對焦。
- 使用柔焦鏡頭應用柔焦效果。
- 使用特殊效果濾鏡。
- 自動對焦期間螢幕出現雜訊(亮點、條紋等)。

## 自動對焦範圍

---

視使用的鏡頭以及長寬比、短片記錄大小和短片數位IS等設定，可用的自動對焦範圍會不同。

# 手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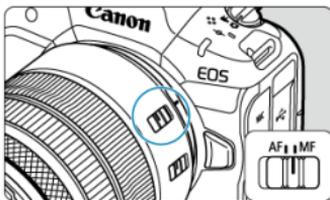
☑ [設定手動對焦峰值\(輪廓強調\)](#) ☆

☑ [對焦導引](#)

手動對焦時，您可以放大顯示以查看對焦。

## 1. 將對焦模式設為手動對焦。

- 對於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RF鏡頭  
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MF >。



- 對於不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RF鏡頭  
將[AF: 對焦模式]設為[MF]。



## 2. 手動對焦。

- 轉動鏡頭對焦環來設定大致的對焦。

### 3. 放大影像。



- 每按一下 < Q > 按鈕會變更放大倍率，如下所示。

→ x6 → x15 → x1 →

### 4. 移動放大的區域。



- 使用 < ※ > 將放大區域移動到對焦位置。
- 要使放大區域置中，請直接按下 < ※ >。

### 5. 調整對焦位置。

- 查看放大的影像時，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對焦。
- 對焦後，按下 < Q > 按鈕以返回正常檢視。

#### 注意事項

- 放大檢視時，會鎖定曝光。
- 即使在手動對焦時，您也可以使用觸控式快門進行拍攝。

合焦主體的邊緣會以彩色顯示，使對焦更加容易。可設定輪廓顏色並調整輪廓偵測的靈敏度(級別)。

1. 選擇[AF: 手動對焦峰值設定](、)。

2. 選擇[峰值]。



- 選擇[開]。

3. 設定[電平]和[色彩]。



- 根據需要進行設定。

#### ⚠ 注意

- 在放大檢視中，不會出現峰值顯示。
- 在HDMI輸出期間，峰值顯示不會出現在透過HDMI連接的裝置上。請注意，將 **HDMI顯示**設為時，相機螢幕上會出現峰值顯示。
- 在高ISO感光光度下，手動對焦峰值可能難以辨別，特別是當設定ISO感光光度擴展時。必要時，降低ISO感光光度或將[峰值]設為[關]。

## 注意事項

- 螢幕上顯示的峰值不會記錄到影像中。
- 在以下設定下，手動對焦峰值可能難以辨別。根據需要設定[:   HDR/C.Log檢視輔助]。
  - [: Custom Picture]設為[Canon Log 2]、[Canon Log 3]或[PQ]時
  - [:  HDR拍攝(PQ)]設為[HDR PQ]時

將**[AF: 對焦導引]**設為**[開]**可提供顯示調整對焦的方向和所需調整量的導引框。您也可以使用眼球控制功能在所需位置顯示對焦導引。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眼球控制自動對焦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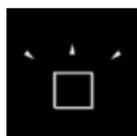
1. 選擇**[AF: 對焦導引]**(、)。

2. 選擇**[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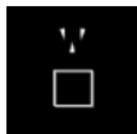


- 導引框會顯示在偵測為主要主體的任何人物的臉部上。
- 要在偵測為主要主體的人物的臉部顯示導引框，將**[AF: 要偵測的主體]**設為**[無]**以外的選項。也可以透過將**[AF: 眼睛偵測]**設為**[關閉]**以外的選項，在偵測為主要主體的人物的眼睛附近顯示導引框。
- 按下  > 按鈕後，可以使用  > 以按下的方向移動導引框(在**[AF+]**模式下除外)。
- 要在使用  > 移動導引框後設定導引框，請按下  >。
- 您也可以透過觸控螢幕來移動並設定導引框。
- 要使導引框置中，請觸控  或直接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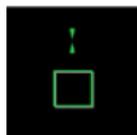
如下所示，導引框表示當前的合焦位置和調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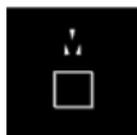
焦點太遠  
調整量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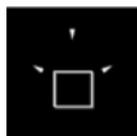
焦點太遠  
調整量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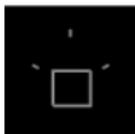
合焦



焦點太近  
調整量小



焦點太近  
調整量大



未偵測到  
調整資訊

### ⚠ 注意

- 在難以自動對焦的拍攝情況(☹)下，可能不會正確顯示導引框。
- 光圈值越高，越無法正確顯示導引框。
- 顯示導引框時不顯示自動對焦點。
- 在這些情況下，不顯示導引框。
  - 將對焦模式設為自動對焦(☺)時
  - 顯示放大時
- 偏移或傾斜TS-E鏡頭期間，不會正確顯示導引框。

### 📷 注意事項

- 相機的自動關閉電源計時器不會計算因使用鏡頭的電子對焦環調整對焦所花費的時間。

- [註冊臉部](#)
- [變更或移除已註冊人物的優先次序](#)
- [啟動已註冊人物臉部偵測](#)
- [清除所有已註冊人物](#)
- [儲存並載入已註冊資料](#)

您可以在相機中註冊人物，讓相機在拍攝過程中嘗試偵測其臉部並優先考慮對焦、亮度和色調。要註冊臉部，可以給某人拍攝相片，也可以使用記憶卡上的影像。

### ⚠ 注意

- 相機儲存使用該功能註冊的臉部影像和相關資訊。在處置相機或將相機轉讓給其他人之前，請刪除所有已註冊的資訊。
- 使用此功能時，請務必保護個人資訊並遵守隱私法規，例如在註冊他人資訊前徵求當事人的同意。對於因使用此功能而產生的任何個人資訊問題，Canon公司概不承擔責任。

### 透過拍攝相片註冊人物

1. 選擇[AF: 註冊人物優先次序](、)。
2. 選擇[拍攝人物並註冊]。



3. 將對焦框對準要註冊人物的臉部，然後拍攝相片。



- 在充足的光線下拍攝時，將拍攝主體朝向您。
- 在拍攝前，讓拍攝主體擺出自然的臉部表情。
- 為獲得最佳效果，請拍攝主體在拍攝相片前摘下帽子、口罩、太陽眼鏡或其它遮蓋物。
- 在拍攝前註冊臉部可以提高偵測的準確度。
- 在這些拍攝條件下，偵測可能不太準確，並且可能無法註冊臉部。
  - 相對於對焦框而言，臉部太小
  - 臉部分帶陰影
  - 臉部分隱藏
  - 臉部顯示在電腦或智慧型手機畫面上

#### 4. 選擇[確定]。



- 顯示的影像可能看起來與步驟3中的構圖不同，但這不會影響偵測準確度。

## 註冊記憶卡中影像上的人物

可以使用JPEG或HEIF影像。將要使用的任何RAW影像處理為JPEG或HEIF，然後再將其儲存到記憶卡中。

### ⚠ 注意

- 對於以下影像，偵測可能不太準確，並且可能無法註冊臉部。
  - 臉部分隱藏
  - 臉部分帶陰影
  - 臉部顯示在電腦或智慧型手機畫面上

### 📷 注意事項

- 為獲得最佳效果，請確保影像中的臉部符合這些準則。
  - 光線充足，且拍攝時朝向您
  - 不佩戴任何帽子、口罩、太陽眼鏡或其它遮蓋物
  - 擺出自然的臉部表情
  - 相對於螢幕而言，臉部既不太小，也不太大

## 1. 選擇[從記憶卡上影像註冊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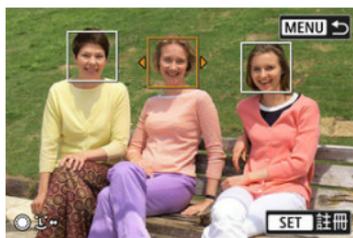


## 2. 切換至播放。



- 按下 < SET >。

## 3. 選擇臉部。



- 對於顯示多個人物的相片，可以使用 < 轉盤 > < 轉盤 > 轉盤或 < \* > 將橙色框移動至臉部進行註冊。
- 按下 < SET >。

#### 4. 選擇[確定]。



- 出現以下螢幕後，可以註冊其他人的臉部。



### 偵測到註冊的臉部時顯示

在拍攝畫面上偵測到的任何註冊臉部分都會出現帶有[人]的白框。請注意，使用單次自動對焦或伺服自動對焦時，不會顯示[人]。

#### ⚠ 注意

- 在這些條件下，偵測可能不太準確。
  - 拍攝主體並非直接朝向您
  - 臉部太亮或太暗
  - 相對於螢幕而言，臉部太小或太大
  - 拍攝主體的臉部表情與註冊影像中的表情大不相同
  - 拍攝主體移動過多
  - 臉部被帽子、口罩、太陽眼鏡或其它物品遮蓋
  - 拍攝主體的臉部看起來與註冊影像中的臉部大不相同
- 未註冊的人物可能會被錯誤地偵測為與他們相似的註冊人物。
- 如果未偵測到註冊人物的臉部，或者偵測不準確，請嘗試清除已註冊的資訊並重新註冊。

#### 注意事項

- 當[AF: 要偵測的主體]設為[人物]以外的選項時，優先考慮該設定中指定的主體。

## 變更或移除已註冊人物的優先次序

您可以透過重新排列已註冊的人物來變更偵測優先次序。此外，還可以移除已註冊的人物。

### 變更偵測優先次序

#### 1. 選擇[更改/刪除註冊人物的優先次序]。



#### 2. 選擇已註冊人物的臉部。



- 使用 < 轉盤或 < \* > 進行選擇，然後按下 < SET >。

### 3. 變更優先次序。



- 使用<◂><◃>轉盤或<✱>進行移動，然後按下<SET>。
- 完成變更優先次序後，按下<MENU>按鈕。

## 移除已註冊的人物

### 1. 選擇已註冊人物的臉部。



- 使用<◂><◃>轉盤或<✱>進行選擇，然後按下<SET>。

### 2. 按下<☒>按鈕。



### 3. 選擇[確定]。



- 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

### 1. 選擇[註冊人物優先次序]。



### 2. 選擇[啟動]。



## 清除所有已註冊人物

在處置相機或將相機轉讓給其他人之前，請刪除所有已註冊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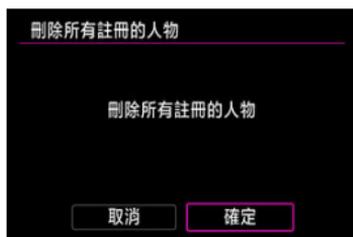
### 1. 選擇[刪除所有註冊的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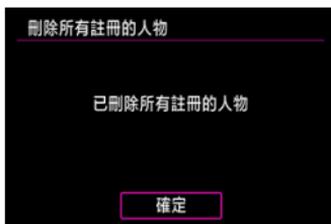
### 2. 按下<(SET)>。



### 3. 選擇[確定]。



- 按下 <SET>。



#### 注意事項

- 執行[📷: 重設相機]中的[原廠重設]時，還將清除所有已註冊人物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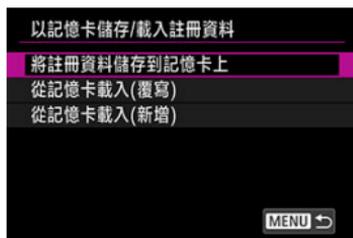
## 儲存並載入已註冊資料

已註冊的臉部資料可以儲存至記憶卡。記憶卡上已註冊的資料可用於其它EOS R5 Mark II或EOS R1相機。此外，還可以使用其它EOS R5 Mark II或EOS R1相機中已註冊的資料。

### 1. 選擇[以記憶卡儲存/載入註冊資料]。



## 2. 選擇[將註冊資料儲存到記憶卡上]。



- 選擇[將註冊資料儲存到記憶卡上]可將相機的註冊資料儲存到記憶卡中。
- 要在儲存之前重新命名已註冊的資料檔案，請按下以下螢幕上的 <INFO> 按鈕。



- 要從記憶卡載入已註冊的資料並覆寫相機上的現有資料，請選擇[從記憶卡載入(覆寫)]。相機上的任何現有註冊資料都將被刪除。
- 要將記憶卡中的註冊資料添加到相機，請選擇[從記憶卡載入(新增)]。不會刪除相機上的現有註冊資料。
  - 從優先次序最高的人物開始載入註冊資料。
  - 相機存滿註冊資料後，不會載入更多資料。

自動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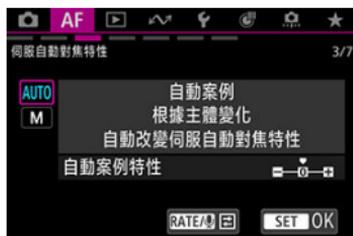
手動案例

使用適合拍攝主體或拍攝情況的最佳伺服自動對焦進行拍攝很容易。

## 自動案例

您可以針對拍攝主體或拍攝情況設定伺服自動對焦追蹤參數(主體追蹤靈敏度和加速/減速追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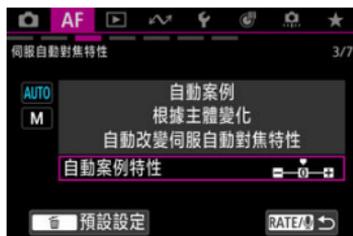
### 1. 選擇[AF: 自動案例]。



- 轉動<◂>轉盤選擇[AUTO]，然後按下<SET>。
- 案例設定為自動，且[AUTO]以藍色顯示。

## 2. 調整[自動案例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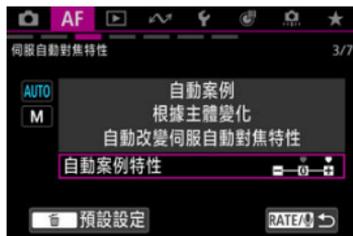
- 按下 < RATE /  > 按鈕。選定參數上將會出現紫色框。



- 按下 < SET > 選擇[自動案例特性]。



- 要選擇調整值，請使用 <  > 或 <  > 轉盤。
- 預設設定會以淺灰色  圖示表示。
- 完成後，按下 < SET > 。



- 按下 < RATE /  > 按鈕返回步驟1中的畫面。

## 自動案例追蹤參數



如果修改預設的自動案例設定，可能更易於對焦。

- **0**  
為標準設定。一般建議設定，作為在許多情況下有用的選項。
- **鎖定：-1**  
盡可能地保持追蹤的主體對焦，即使物體暫時位於其前方，或者在突然移動後偏離自動對焦點。
- **靈敏：+1**  
例如，如果想要連續拍攝多個主體，可以使相機更容易切換追蹤的主體。

您可以根據拍攝條件的需要設定伺服自動對焦追蹤參數。

### 1. 選擇[AF: 手動案例]。



- 轉動<  >轉盤選擇[M]，然後按下<  >。
- 案例設定為手動，且[M]以藍色顯示。

## 2. 調整[手動案例]追蹤參數。

- 按下 < RATE /  > 按鈕。選定參數上將會出現紫色框。



- 使用 <  > or <  > 轉盤選擇要調整的設定，然後按下 < (SET) > 。



- 要選擇調整值，請使用 <  > or <  > 轉盤。
- 預設設定會以淺灰色  圖示表示。
- 完成後，按下 < (SET) > 。



- 按下 < RATE /  > 按鈕返回步驟1中的畫面。

## 追蹤靈敏度



針對非主體穿越自動對焦點或主體偏離自動對焦點的伺服自動對焦的追蹤主體靈敏度設定。

- **0**  
為標準設定。適用於一般的移動主體。
- **鎖定: -2 / -1**  
即使有非主體穿越自動對焦點或主體偏離自動對焦點，相機也會試圖連續對焦主體。與-1設定相比，-2設定時相機持續追蹤目標主體的時間更長。  
但如果相機對焦錯誤的主體，切換並對焦目標主體可能會需要稍長時間。
- **靈敏: +2 / +1**  
相機可對自動對焦點覆蓋的不同距離的主體連續對焦。想要一直對焦最近的主體時亦非常有效。對焦下一個主體時，+2設定比+1設定更靈敏。  
但相機亦會更容易對焦非目標主體。

## 加速/減速追蹤



追蹤主體的靈敏度設定，適用於主體突然開始或停止移動等突然大幅變更速度的情況。

- **0**  
適用於以穩定速度移動的主體(移動速度變化較小)。
- **-2 / -1**  
適用於以穩定速度移動的主體(移動速度變化較小)。當設定為**0**但由於主體的輕微移動或主體前方有障礙物而對焦不穩定時，此設定有效。
- **+2 / +1**  
對突然移動、突然加速/減速或突然停止的主體非常有效。即使移動主體的速度突然大幅變更，相機也會繼續對焦目標主體。例如，相機會減少對焦到突然開始接近的主體後方的機會，或減少對焦到突然停止移動主體前方的機會。與**+1**相比，設定**+2**可以更好地追蹤移動主體速度的大幅變更。  
但是，由於相機對主體的輕微運動亦會做出靈敏反應，因此對焦可能會在短時間內不穩定。

## 自訂自動對焦功能

---

- ☑ [自訂自動對焦操作]
- ☑ [自訂控制] ☆
- ☑ [手動對焦相關] ☆
- ☑ [各種設定/各種設定] ☆
- ☑ [主體偵測](短片記錄時) ☆
- ☑ [伺服自動對焦特性](短片記錄時)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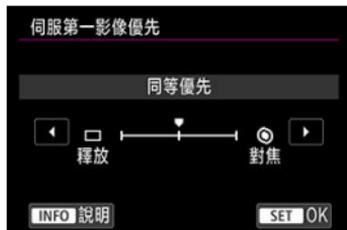


可詳細設定自動對焦功能以適合拍攝風格或主體。

---

### 伺服第一影像優先☆

您可以設定使用伺服自動對焦的首張影像的自動對焦操作特性及快門釋放時機。



- **□/◎: 同等優先**  
對焦及快門釋放時機同等優先。
- **□: 釋放**  
即使沒有成功對焦，按下快門按鈕亦會立即拍攝相片。想要優先拍攝重要時刻影像而非成功對焦時，這十分有效。
- **◎: 對焦**  
成功對焦前，按下快門按鈕不會拍攝相片。想要在拍攝影像前成功對焦時，這十分有效。

#### 注意事項

- 連續拍攝中的第二張及隨後的拍攝將優先考慮釋放時機。

## 單次自動對焦釋放優先☆

您可以為單次自動對焦指定是否優先對焦或釋放時機(當使用輕觸快門拍攝時除外)。



- **◎: 對焦**  
成功對焦前不會拍攝相片。想要在拍攝影像前成功對焦時，這十分有效。
- **□: 釋放**  
快門釋放優先於對焦。這在拍攝關鍵瞬間尤為重要時非常有用。  
**請注意，無論主體是否合焦，相機都會拍攝。**

## 預先自動對焦

在開始拍攝前，使拍攝主體大致對焦。設為**[啟動]**時，半按快門按鈕後相機會立即進行對焦。



### ⚠ 注意

- 請注意，設為**[啟動]**時，由於會連續驅動鏡頭並消耗電池電量，因此可拍攝的數量會較少。

## 自動對焦無法使用時鏡頭的操作☆

可指定無法自動對焦主體時套用的鏡頭操作。



- **ON: 繼續對焦搜尋**

如使用自動對焦無法成功對焦，會驅動鏡頭以搜尋精確的對焦。

- **OFF: 停止對焦搜尋**

如自動對焦開始後對焦偏差極大或無法成功對焦，則不會執行鏡頭驅動。這可防止由於對焦搜尋驅動而使鏡頭嚴重脫焦。

### ⚠ 注意

- 對於超遠攝鏡頭或其它對焦驅動範圍較大的鏡頭，推薦設定為**[停止對焦搜尋]**，這樣可避免因鏡頭明顯脫焦時由對焦搜尋驅動導致的大幅對焦延遲。

## 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

可啟動或關閉相機或EOS相機專用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



- **ON: 啟動**  
需要時啟動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
- **OFF: 關閉**  
關閉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如不想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時設定。
- **LED: 只發射LED自動對焦輔助光**  
當安裝具有此功能的閃光燈時，會透過這些閃光燈啟動LED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如果閃光燈未搭載LED，會發射相機的自動對焦輔助光。

### ! 注意

- 閃光燈的[AF: 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自訂功能設定為[關閉]時，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功能會關閉。

## 限制自動對焦區域

可以將可用的自動對焦區域限制在常用的區域中。選擇可用的自動對焦區域並按下 < (SET) > 以加入核取標記 [✓]。選擇 **[確定]** 註冊設定。有關自動對焦區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自動對焦區域](#)。



### ⚠ 注意

- 無法同時清除所有項目的 [✓] 標記。

### 📄 注意事項

- **[AF: 限制自動對焦區域]** 右端的星號表示預設設定已被變更。

## 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

可以為水平拍攝和垂直拍攝設定不同類型的自動對焦區域或自動對焦點位置。



- : **縱向/橫向都相同**  
水平拍攝和垂直拍攝使用相同自動對焦區域中的相同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
- : **不同的自動對焦點:區域+點**  
可以為各個相機方向((1) 水平拍攝、(2) 垂直拍攝且相機手把在上方、(3) 垂直拍攝且相機手把在下方(☑))設定不同類型的自動對焦區域，或是不同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  
要根據相機方向自動切換到其它類型的自動對焦區域，或是其它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位置時，此功能非常有用。  
會儲存為三個相機方向各自指定的自動對焦區域，或是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
- : **不同的自動對焦點:只有點**  
可以為各個相機方向((1) 水平、(2) 垂直且相機手把在上方、(3) 垂直且相機手把在下方)設定不同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要根據相機方向自動切換到其它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位置時，此功能非常有用。  
會儲存為三個相機方向各自指定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位置。

### ⚠ 注意

- 如在[🔧 重設相機]下選擇[基本設定] (☑)，會恢復[縱向/橫向都相同]的預設設定。方向(1)–(3)的設定被清除，且相機會設定為使用彈性區域自動對焦1的中央區域自動對焦框。
- 如果更換鏡頭，可能會清除設定。

## 限制要偵測的主體

您可以將[AF: 要偵測的主體]中的可用設定選項限制為偏好選項。選擇要排除的選項，然後按下 <SET> 以清除[✓]。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 ! 注意

- 無法同時清除所有項目的[✓]標記。

### 📄 注意事項

- **[AF: 限制要偵測的主體]**右端的星號表示預設設定已被變更。

## 左/右眼睛偵測

您可以將**[AF: 眼睛偵測]**中的可用設定選項限制為偏好選項。選擇要排除的選項，然後按下 < (SET) > 以清除 [✓]。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 ⚠ 注意

- 無法同時清除所有項目的[✓]標記。

### 📄 注意事項

- **[AF: 左/右眼睛偵測]**右端的星號表示預設設定已被變更。

## 鏡頭電子手動對焦

對於支援電子手動對焦的安裝鏡頭，可以指定手動對焦調整的操作。



- **OFF: 關閉**

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AF> 時，會關閉手動對焦調節。

- **☺→OFF: 單次後關閉**

單次自動對焦後，手動對焦調整會關閉。

- **☺→ON: 單次→啟動**

單次自動對焦後，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可手動調整對焦。

- **☺🔍: 單次→啟動(放大)**

單次自動對焦後，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可手動調整對焦。可放大合焦的區域並透過轉動鏡頭對焦環來手動調整對焦。

- **ON: 啟動(實際大小)**

當相機開啟並安裝了某些鏡頭\*1時，始終可以進行手動對焦調整。使用其它鏡頭時，操作方法與[單次→啟動]相同。

- **ON🔍: 啟動(單次→放大)**

當相機開啟並安裝了某些鏡頭\*1時，始終可以進行手動對焦調整。在單次自動對焦後轉動鏡頭對焦環可以放大對焦區域。使用其它鏡頭時，操作方法與[單次→啟動]相同。

\*1：有關相容此功能的鏡頭的詳細資訊，請查看Canon網站(🌐)。

### ⚠ 注意

- 使用[單次→啟動(放大)]時，即使拍攝後立即半按快門按鈕的同時轉動鏡頭對焦環，顯示也可能不會放大。如出現此情況，可透過釋放快門按鈕，待[Q]出現，然後半按快門按鈕的同時轉動鏡頭對焦環來放大顯示。

#### 注意事項

- 有關鏡頭手動對焦規格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鏡頭使用說明書。

## 註冊/召回自動對焦相關設定

您可以儲存目前的自動對焦設定，並一次應用所有設定。

### 注意

- 步驟4中的螢幕上列出了目前的相機設定，可用於註冊設定。此螢幕上列出的項目無法變更。
- 以下[AF]設定頁項目不適用於此功能。
  - 單次自動對焦釋放優先
  - 預先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輔助光發光
  - 手動對焦突出輪廓設定
  - 對焦導引

## 註冊

1. 選擇[AF: 註冊/召回自動對焦相關設定]()。
2. 選擇[註冊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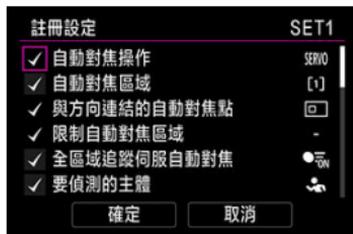


### 3. 為設定選擇名稱。



- [ ] 按尚未註冊自動對焦設定的名稱顯示。
- 要重新命名設定，請按下 < INFO > 按鈕。

### 4. 選擇要註冊的自動對焦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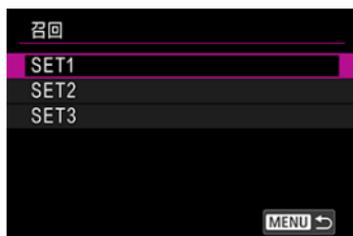
- 所有選擇的自動對焦設定都將被註冊。要清除或重新選擇設定，請轉動 < [ ] > 轉盤選擇設定，然後按下 < (SET) >。
- 選擇完設定後，選擇[確定]。

## 召回

1. 選擇[AF: 註冊/召回自動對焦相關設定] (🔒)。
2. 選擇[召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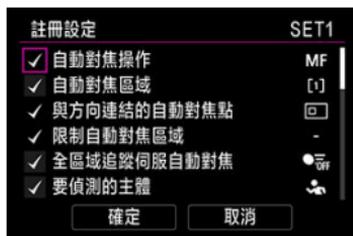


3. 為設定選擇名稱。



- 轉動◀>轉盤選擇名稱，然後按下◀SET>確認選擇。

4. 查看註冊的詳細資訊並選擇[確定]。



- 查看註冊的詳細資訊時，可以使用◀\*>捲動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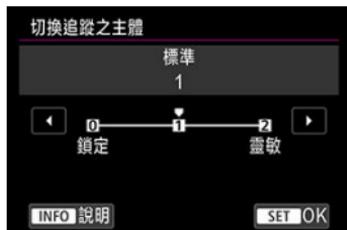
## 自動對焦設定指南URL



選擇[AF: AF 設定指南 URL]()以顯示QR碼。使用智慧型手機掃描QR碼以存取《自動對焦設定指南》。

## 切換追蹤主體

可以設定相機切換追蹤主體的難易度。



- **標準**  
根據鏡頭的構圖方式確定主要拍攝主體後，相機會相應地追蹤拍攝主體或切換到其它拍攝主體。
- **鎖定**  
與[標準]相比，切換追蹤主體的時間較晚。
- **靈敏**  
與[標準]相比，切換追蹤主體的時間較早。

### ⚠ 注意

- 無論[AF: 切換追蹤之主體]設定為何，都會盡可能追蹤透過觸控操作選擇的主體。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速度

可以設定短片伺服自動對焦的自動對焦速度。當您在短片記錄過程中使用相容慢速對焦轉換的鏡頭時，將[AF: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中的[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設為[啟動]即可啟動此功能。\*



您可從標準速度(0)到慢速(七個級別的其中一級)或從標準速度到快速(兩個級別的其中一級)調整自動對焦速度(對焦轉換速度)，從而獲得創作短片所需的效果。

### \* 短片記錄期間支援慢速對焦轉換的鏡頭

相容2009年之後推出的USM及STM鏡頭。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Canon網站(🌐)。

#### ⚠ 注意

- 使用某些鏡頭時，即使調整自動對焦速度，速度可能也不會變更。

#### 📖 注意事項

- 在未啟動時執行的操作將等同於[自動對焦速度]設為[標準(0)]。
- [AF: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速度]右端的自動對焦速度值表示預設設定已被變更。

##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追蹤靈敏度

可以調整在短片伺服自動對焦期間主體偏離自動對焦點時(如干擾物體橫越自動對焦點或搖鏡拍攝時)的追蹤靈敏度(七個級別之一)。

當**[AF: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中的**[短片伺服自動對焦]**設為**[啟動]**時，此功能可用。



- **鎖定: -3/-2/-1**

透過此設定，在主體偏離自動對焦點時，減少相機追蹤不同的主體的傾向。設定越接近減號(-)，相機傾向於追蹤不同主體的可能性越小。在搖鏡拍攝期間或障礙物進入自動對焦點時，要防止自動對焦點快速追蹤非目標主體，此設定會很有效。

- **靈敏: +1/+2/+3**

使相機在追蹤覆蓋了自動對焦點的主體時更加靈敏。設定越接近加號(+)，相機越靈敏。要持續追蹤與相機距離隨時變化的移動主體，或快速對焦另一主體時，此設定會很有效。

### 注意事項

- 在未啟動時執行的操作將等同於設為**[0]**。

## 對焦預設

---

使用RF或RF-S鏡頭時，您可以在相機上預先設定首選對焦位置。待機時，按下某個按鈕即可應用已儲存的對焦預設位置。

---

### 在相機上註冊對焦位置

以對焦距離進行對焦並註冊為對焦預設，然後按下指定給[註冊對焦預設]的按鈕。

### 召回預設對焦位置

按下指定給[召回對焦預設]的按鈕。

#### ⚠ 注意

- 使用對焦預設之前，必須將[註冊對焦預設]和[召回對焦預設]指定給[: 為拍攝自訂按鈕]中的所選按鈕。

####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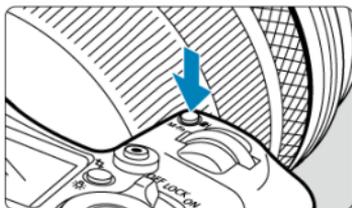
- 焦點預設在自動對焦和手動對焦模式下可用。
- 切換鏡頭或更換相機電池時，註冊的對焦位置會被清除。

## 選擇拍攝模式

### 切換 $\overline{\text{M-Fn}}$ 連續拍攝模式

相機具有單張拍攝及連續拍攝拍攝模式。您可選擇適合場景或主體的拍攝模式。

#### 1. 按下 <M-Fn> 按鈕(Ⓞ6)。



- 螢幕中顯示影像時，按下 <M-Fn> 按鈕。

#### 2. 選擇拍攝模式項目。



- 按下 <M-Fn> 按鈕選擇拍攝模式項目。

### 3. 選擇拍攝模式。



- 轉動 <  > 轉盤以進行選擇。

- ：單張拍攝

完全按住快門按鈕時，只會拍攝一張影像。

- ：高速連續拍攝+

完全按住快門按鈕時，基於[：快門模式]的設定，在保持快門按鈕按住期間能夠以下列速度連續拍攝。

- [機械]：最高約12張/秒
- [電子前簾]：最高約12張/秒
- [電子 ]：最高約30張/秒

- ：高速連續拍攝

完全按住快門按鈕時，基於[：快門模式]的設定，在保持快門按鈕按住期間能夠以下列速度連續拍攝。

- [機械]：最高約6張/秒
- [電子前簾]：最高約8.2張/秒
- [電子 ]：最高約15張/秒

- ：低速連續拍攝

完全按住快門按鈕時，基於[：快門模式]的設定，在保持快門按鈕按住期間能夠以下列速度連續拍攝。

- [機械]：最高約3張/秒
- [電子前簾]：最高約3張/秒
- [電子 ]：最高約5張/秒

- ：自拍定時器：10秒 / ：自拍定時器：2秒 / ：自拍定時器：連續拍攝

有關[]/[]/[]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自拍](#)。

## 注意

- 在以下條件下，當設定為[電子 區]時，[區]可實現約30張/秒的連續拍攝速度。

- 快門速度：1/250秒或更快
- 防止閃爍：無

請注意，如果在連續拍攝過程中出現以下情況之一或執行某些操作之後，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低於30張/秒。

- 切換至[P]或[Tv]拍攝模式，或應用某些設定導致[Fv]模式下的光圈值發生變更。
- 執行變焦
- 執行手動對焦
- 伺服自動對焦變更對焦位置
- 使用電池LP-E6P或直流電連接器DR-E6P以外的電源
- 多種因素可能會降低連續拍攝速度，例如電池電量、溫度、快門速度、光圈值、主體條件、亮度、自動對焦操作、鏡頭類型、閃光燈使用情況以及拍攝設定。
- 有關支援最高連續拍攝速度的鏡頭的詳細資訊，請造訪Canon網站(區)。
- 因主體條件或所用的鏡頭而異，伺服自動對焦時的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變慢。
- 在閃爍的光源下拍攝時，連續拍攝速度會變慢。
- 在連續拍攝期間，如果內置記憶體變滿，由於拍攝會暫時停止，因此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降低(區)。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變慢，觀景窗或螢幕的影像顯示可能會停止。

## 注意事項

- 各拍攝模式表示的連續拍攝速度是相機預設定下的速度。使用電子快門時，您可以在[區：區連續拍攝速度]中為每種拍攝模式設定連續拍攝速度(區)。

## 切換 $\square$ 連續拍攝模式

在電子快門模式下，您可以透過按下 $\langle \text{☺: 為拍攝自訂按鈕} \rangle$ 中指定給 $\langle \text{切換} \square \text{連續拍攝模式} \rangle$ 的按鈕來臨時變更連續拍攝模式。在此範例中，將 $\square$ 指定為 $\langle \text{AF-ON} \rangle$ 按鈕 $\langle \text{☺} \rangle$ 。

### 1. 將 $\square$ 指定給 $\langle \text{AF-ON} \rangle$ 按鈕。



- 選擇 $\langle \text{切換} \square \text{連續拍攝模式} \rangle$ ，然後按下 $\langle \text{INFO} \rangle$ 按鈕。



- 選擇連續拍攝模式以指定給該按鈕，然後按下 $\langle \text{SET} \rangl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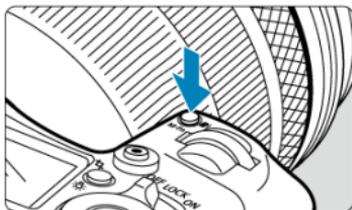
### 2. 待機時，按下 $\langle \text{AF-ON} \rangle$ 按鈕。

- 在 $\square$ 或 $\square$ 拍攝模式下，只要按下該按鈕即可切換為 $\square$ 連續拍攝。

## 使用自拍

如要自拍，例如攝影留念，可使用自拍功能。

### 1. 按下 <M-Fn> 按鈕 (Ⓞ6)。



- 螢幕中顯示影像時，按下 <M-Fn> 按鈕。

### 2. 選擇拍攝模式項目。



- 按下 <M-Fn> 按鈕選擇拍攝模式項目。

### 3. 選擇自拍。



- 轉動 <  > 轉盤選擇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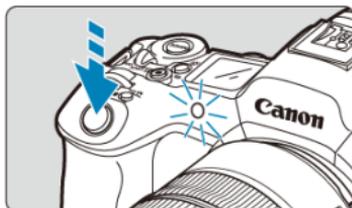
 10：10秒後拍攝

 2：2秒後拍攝

 C：10秒後連續拍攝指定的張數\*

\* 在[ 拍攝模式]中或在速控畫面上設定連續拍攝的張數(2-10)。

### 4. 拍攝相片。



- 向主體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要檢查操作，注視自拍指示燈、留意提示音或觀察螢幕上的倒計時秒數。
- 在相片拍攝前約2秒，自拍指示燈的閃爍會加速且相機會發出急促的提示音。

#### 注意事項

- []用於在使用三腳架拍攝靜物或長時間曝光拍攝時，在不接觸相機的情況下開始拍攝(以避免相機震動)。
- 執行自拍後，建議播放影像()以查看對焦及曝光。
- 使用自拍拍攝自己時，請對將與您站立位置相同距離的物體進行對焦鎖定()。
- 要在開始自拍後取消自拍，請觸控螢幕或按下< >。
- 相機設定為遙控拍攝時，自動關閉電源時間可能會延長。

## 遙控拍攝

---

 [無線遙控器BR-E1](#)

 [遙控開關RS-80N3/定時遙控器TC-80N3](#)

對於遙控拍攝，可以使用另行購買的無線遙控器BR-E1(藍牙)，或另行購買的遙控開關RS-80N3或定時遙控器TC-80N3(兩者均為有線遙控)。

---

### 無線遙控器BR-E1

---

可以在距離相機最遠約5公尺/16.4呎的地方遙控拍攝。首先，將相機與BR-E1進行配對。有關操作說明，請參閱BR-E1的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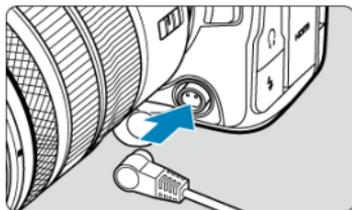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相機設定為遙控拍攝時，自動關閉電源時間可能會延長。
- BR-E1亦可用於短片記錄。

## 遙控開關RS-80N3/定時遙控器TC-80N3

連接至相機後，使用此遙控開關可透過有線連接遙控拍攝。  
有關操作說明，請參閱配件的使用說明書。

1. 打開端子蓋。
2. 將插頭連接至遙控端子。



## 播放

本章介紹播放有關的主題內容(如播放拍攝的靜止影像和短片)，以及介紹播放[▶]設定頁上的選單設定。

### ⚠ 注意

- 對於其它相機拍攝的影像或在電腦上編輯過或重新命名的本相機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在本相機中進行正常顯示或配置。
- 可能會顯示無法使用播放功能的影像。

- [設定頁選單：播放](#)
- [影像播放](#)
- [放大影像顯示](#)
- [索引顯示\(多影像顯示\)](#)
- [錄製和播放語音備忘](#)
- [短片播放](#)
- [4K/8K短片畫面擷取](#)
- [在電視機上播放](#)
- [保護影像](#)
- [刪除影像](#)
- [旋轉靜止影像](#)
- [變更短片方向資訊](#)
- [為影像分級](#)
- [複製靜止影像](#)
- [列印指令\(DPOF\)](#)
- [RAW影像處理](#)
- [相機內放大](#)
- [重設JPEG/HEIF影像的尺寸](#)
- [裁切JPEG/HEIF影像](#)
- [將HEIF轉換為JPEG](#)
- [幻燈片播放](#)
- [VR預覽](#)
-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
- [從上一次播放繼續](#)
- [模糊/脫焦影像偵測](#)
- [自訂播放資訊顯示](#)
- [顯示高光警告](#)
- [顯示自動對焦點](#)

- [播放時格線](#)
- [短片播放時間](#)

## 設定頁選單：播放

### ● 檔案操作



- (1) [保護影像](#)
- (2) [刪除影像](#)
- (3) [旋轉靜止影像](#)
- (4) [變更短片旋轉資訊](#)
- (5) [分級](#)
- (6) [影像複製](#)
- (7) [列印指令](#)

### ● 影像處理



- (1) [RAW影像處理](#)
- (2) [相機內放大](#)
- (3) [重設尺寸](#)
- (4) [裁切影像](#)
- (5) [HEIF→JPEG轉換](#)

## 注意

- 在[**A**]或[**M**]模式下，不會顯示[▶: RAW影像處理]和[▶: HEIF→JPEG轉換]。

## 播放方法



- [幻燈片播放](#)
- [VR預覽](#)
-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
- [上次檢視的畫面](#)
- [放大倍率](#)
- [模糊/失焦影像偵測](#)

## 各種設定



- [播放資訊顯示](#)
- [高光警告](#)
- [顯示自動對焦點](#)
- [播放時格線](#)
- [短片播放時間](#)
- [語音備忘音質](#)

# 影像播放

- ☑ [單張影像顯示](#)
- ☑ [拍攝資訊顯示](#)
- ☑ [輕觸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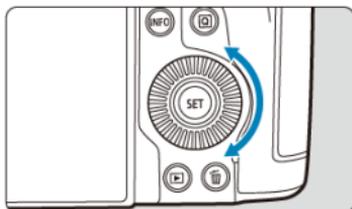
## 單張影像顯示

### 1. 切換至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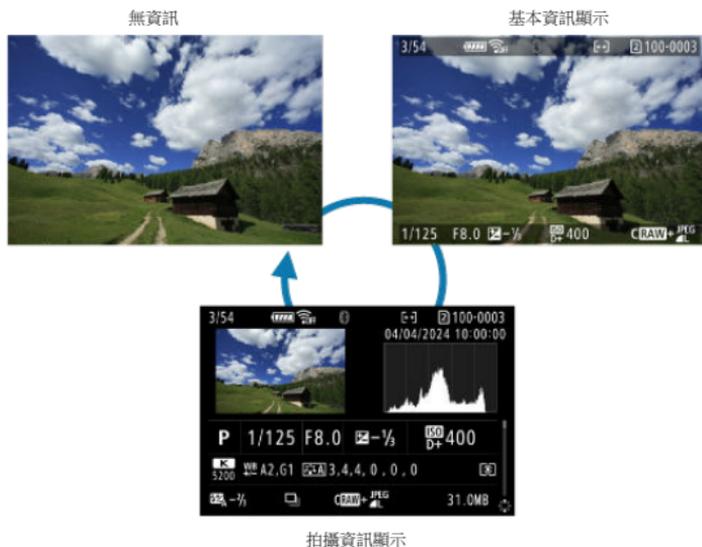
- 按下 <▶> 按鈕。
- 最後拍攝或播放的影像會顯示。

### 2. 瀏覽影像。



- 轉動 <◂> 轉盤瀏覽影像。短片和靜止影像將依次顯示，而不管哪個是先拍攝的。
- 按下 <MODE> 按鈕可播放最新短片，或顯示檔案編號最高且儲存在資料夾編號最高的資料夾中的靜止影像。

- 每次按下 < INFO > 按鈕，顯示都會變更。



### 3. 結束影像播放。

- 按下 < ▶ > 按鈕結束影像播放並返回拍攝準備就緒狀態。

#### 注意事項

- 當 [📷: 裁切/長寬比] 設為 [1:1 (長寬比)]、[4:3 (長寬比)] 或 [16:9 (長寬比)] 時，拍攝的 RAW 影像上會顯示指示影像區域的線條 (📏)。
- 如在 [▶: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 (🔍) 中設定了搜尋條件，將僅顯示篩選的影像。
- 播放時，在 [📷: 加入裁切資訊] 設為 [關閉] (🚫) 以外的選項時拍攝的影像會在顯示時出現指示影像區域的線條。

## 拍攝資訊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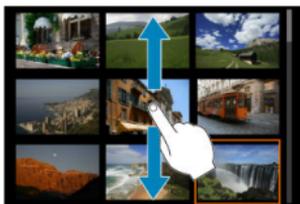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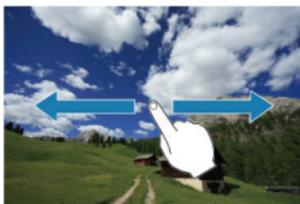
---

顯示拍攝資訊螢幕(📷)時，可向上或向下按下< ⌘ >來查看其它資訊。您也可以按[▶]: 播放資訊顯示)中自訂顯示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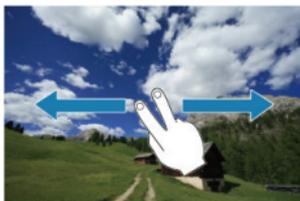
## 輕觸播放

相機配有觸控式螢幕面板，可以透過輕觸進行播放控制。支援的輕觸操作與智慧型手機和類似裝置的輕觸操作相同。首先，按下<▶>按鈕準備輕觸播放。

### 瀏覽影像



### 跳轉顯示



### 索引顯示



## 放大檢視



### 注意事項

- 還可以透過用手指觸控兩下以放大顯示。

# 放大影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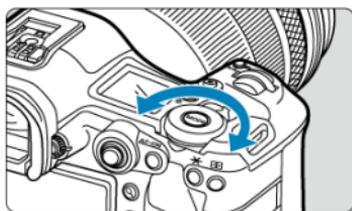
---

- ☑ [設定初始放大倍率](#)
- ☑ [設定初始放大位置](#)
- ☑ [後續影像的放大顯示](#)

可以放大顯示拍攝的影像。

---

## 1. 放大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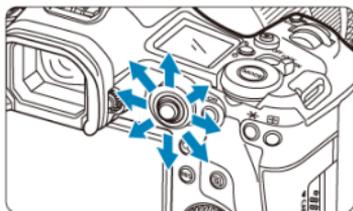


- 順時針轉動 <  > 轉盤。



- 放大檢視會出現。會在螢幕的右下方顯示放大區域位置(1)和[]。
- 要放大影像，請順時針轉動 <  > 轉盤。
- 要縮小放大的影像，請逆時針轉動 <  > 轉盤。要索引顯示()，請持續轉動轉盤。

## 2. 捲動影像。



- 使用 < \* > 以捲動放大顯示的影像。
- 按下 < Q > 或 < MENU > 按鈕結束放大檢視。

### 注意事項

- 要在保持放大顯示期間切換至其它影像，請轉動 < 轉盤 >。
- 放大不可用於短片。
- 您還可以透過直接按下 < \* > 來放大影像，其效果與 < Q > 按鈕相同。

## 設定初始放大倍率

可以設定初始放大倍率。

1. 選擇[▶]: 放大倍率(約)。
2. 選擇[放大倍率(約)]。



3. 選擇選項。



- **2x、4x、8x、10x**  
將以所選擇的放大倍率開始放大顯示。
- **實際大小**  
根據像素顯示基本上實際大小的影像。
- **與上一個相同**  
放大倍率回到上一次您使用<▶>或<Q>按鈕退出放大顯示時的倍率。

## 設定初始放大位置

可以設定初始放大位置。

1. 選擇[▶]: 放大倍率(🔒)。
2. 選擇[放大位置]。



3. 選擇選項。



- **從中央**  
將從畫面中央開始放大顯示。
- **從對焦點**  
將從對焦的自動對焦點開始放大顯示。如果是手動對焦拍攝的相片，則將從畫面中央開始放大顯示。

## 後續影像的放大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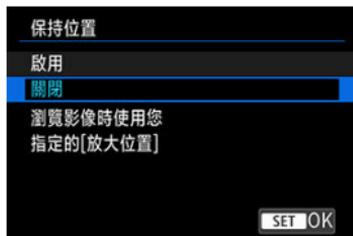
可以為後續影像顯示指定要保持當前放大顯示的位置，還是使用**[放大位置]**中設定的位置。

1. 選擇**[▶]: 放大倍率** 。

2. 選擇**[保持位置]**。



3. 選擇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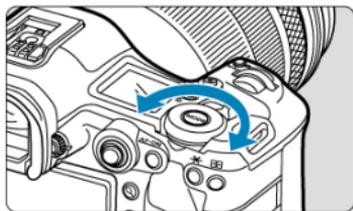
- **啟動**  
放大顯示後續影像時，保持目前放大顯示的位置。
- **關閉**  
放大顯示後續影像時，使用**[放大位置]**中設定的位置。

### 1. 按下 <Q> 按鈕。



- 影像播放時，按下 <Q> 按鈕。
- [👁️Q] 將顯示在螢幕的右下方。

### 2. 切換至索引顯示。



- 逆時針轉動 <🔄> 轉盤。
- 將出現4張影像索引顯示。所選影像會突出顯示在一個橙色框中。
- 進一步逆時針轉動 <🔄> 轉盤將從9張、36張到100張的順序切換顯示。順時針轉動轉盤，則將按100、36、9、4及單張影像顯示的順序循環。



### 3. 瀏覽影像。



- 使用 < \* > 或 < ○ > 轉盤移動橙色框進行影像選擇。
- 在索引顯示中按下 < (SET) >，將以單張影像顯示方式顯示所選影像。

## 錄製和播放語音備忘

---

[錄製語音備忘](#)

[語音備忘音質](#)

[播放語音備忘](#)

可為拍攝影像添加(錄製)語音備忘。語音備忘將以與影像具有相同檔案編號的WAV音訊檔案進行記錄。可以透過相機或電腦播放語音備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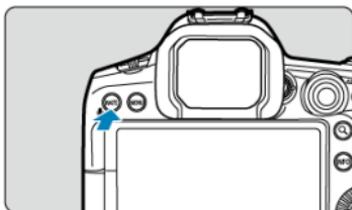
---

### 錄製語音備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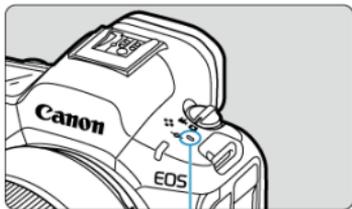
---

1. 切換至播放。
2. 選擇要添加語音備忘的影像。
  - 轉動<  >轉盤選擇要添加語音備忘的影像。

### 3. 錄製語音備忘。



- 按住< RATE >按鈕約2秒。



- [備忘錄音中...]出現後保持按住該按鈕，並對麥克風(1)講話。每個記錄可最長錄製30秒。
- 要結束錄製語音備忘，釋放該按鈕。



- 會在螢幕上方顯示[🔊]圖示。

## 注意

- 無法為短片添加語音備忘。
- 無法用外接麥克風錄製語音備忘。
- 無法在傳輸至FTP伺服器期間為影像加入語音備忘。

## 注意事項

- 可在[: 語音備忘音質]中變更語音備忘記錄的音質。
- 如要錄製超過30秒的語音備忘，請重複步驟3。
- 拍攝後立即進行影像確認期間，您也可以按照步驟3錄製一個語音備忘。

## 語音備忘音質

可設定錄製語音備忘的音質。

1. 選擇[▶]: 語音備忘音質(🔒)。
2. 選擇選項。



- **高音質 (48 kHz)**  
可以與短片相同級別的音質錄製語音備忘。
- **低音質 (8 kHz)**  
語音備忘的檔案大小可比使用[高音質 (48 kHz)]時小。

### 注意

- 如果為已有語音備忘的影像錄製另一個語音備忘，不管此設定如何，音質都將與第一個語音備忘相同。

## 播放語音備忘

在此範例中，將語音備忘播放指定為< RATE >按鈕(🔊)。

### 1. 將▶/🔊指定給< RATE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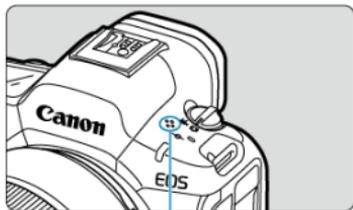
- 選擇[播放語音備忘(長按:錄音)]，然後按下< (🔊) >。

### 2. 選擇要播放語音備忘的影像。



- 按下< ▶ >按鈕切換至影像播放。
- 轉動< (🔊) >轉盤選擇在螢幕上方標記有[🔊]圖示的影像。

### 3. 播放語音備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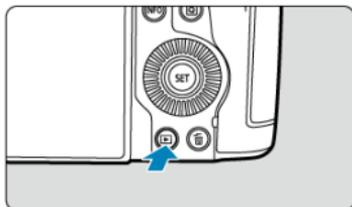
(2)

- 按下 < **RATE** > 按鈕透過揚聲器(2)播放語音備忘。
- 可透過轉動 <  > 轉盤調節音量。
- 如要停止播放，請按下 < **RATE** > 按鈕。

#### 注意事項

- 添加至影像的多個語音備忘會連續播放。
- 刪除影像()也會將添加至該影像的語音備忘刪除。
- 添加到影像的語音備忘可以在不刪除影像的情況下刪除()。

## 1. 切換至播放。



- 按下 <▶> 按鈕。

## 2. 選擇短片。



- 轉動◀>轉盤選擇要播放的短片。
- 在單張影像顯示中，畫面左上角顯示的[SET]圖示表示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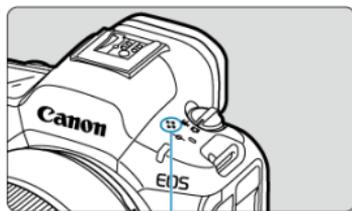
- 索引顯示時，縮圖左邊緣的孔眼表示短片。短片無法從索引顯示播放，因此請按下<SET>以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

## 3. 單張影像顯示時，按下<SET>。

## 4. 播放短片。



- 按下 <SET> 或觸控 [▶]。



(1)

- 短片將開始播放。將透過揚聲器(1)播放聲音。
- 透過按下 <SET> 可以暫停播放並顯示短片播放面板。再次按下可繼續播放。
- 轉動 <◄/►> 轉盤調整音量(即使在播放期間)。

## 短片播放面板



項目	播放操作
後退跳轉	< * > 每次向左按下 < * > 會後退跳轉約1秒。向左按 < * > 會回捲短片。
上一張	每次向左轉動 < 轉盤會顯示上一格畫面。
播放	按下 < SET > 以在播放與停止之間切換。
下一張	每次向右轉動 < 轉盤會顯示下一格畫面。
前進跳轉	< * > 每次向右按下 < * > 會前進跳轉約1秒。向右按 < * > 會快速前捲短片。
	播放位置
hh:mm:ss	播放時間(小時:分鐘:秒鐘, 將[短片播放時間]設為[記錄時間]時)
hh:mm:ss.ff (DF)	時間碼(將[短片播放時間]設為[時間碼]時為小時:分鐘:秒鐘:格數)
hh:mm:ss:ff (NDF)	
音量	轉動 < 轉盤調整揚聲器音量 (☑)。 還可以透過上下按 < * > 來調整音量。
	按 < Q > 按鈕前往下一個畫面 (☑)。
	按下 < MENU > 按鈕以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不在上一個畫面上的控制項如下。

項目	播放操作
▶ 慢動作	轉動< 轉盤 >以調整慢動作的速度。慢動作速度顯示在螢幕的右上角。
擷取畫面	播放4K或8K短片時可用。使用此功能可以擷取當前畫面並將之儲存為JPEG或HEIF靜止影像。
MENU	按下< MENU >按鈕返回上一個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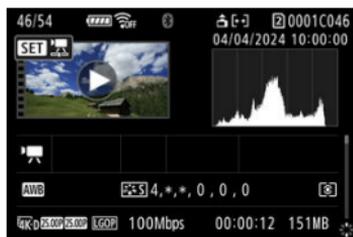
#### 注意

- 相機連接至電視機進行短片播放時，由於無法向上或向下按下< \* >調校音量，請使用電視機遙控器調校音量。
- 如果記憶卡的讀取速度過慢或短片檔案包括損壞的畫面，可能會停止短片播放。

## 4K/8K短片畫面擷取

可以從4K或8K短片選擇單個畫面並儲存為JPEG或HEIF靜止影像。這稱為「擷取畫面」。

### 1. 選擇4K或8K短片。



- 轉動<◂>轉盤選擇4K或8K畫質的短片。
- 使用索引顯示時，按下<⊙>以切換為單張影像顯示。

### 2. 單張影像顯示時，按下<⊙>。

- 將出現短片播放面板。

### 3. 選擇要擷取的畫面。



- 使用短片播放面板選擇要擷取為靜止影像的畫面。
- 有關短片播放面板的使用說明，請參閱[短片播放面板](#)。

### 4. 按下<Q>按鈕。

## 5. 選擇[擷取]。



## 6. 儲存。



- 選擇**[確定]**將當前畫面儲存為JPEG靜止影像。
- 如果從將[相機圖示]: **[HDR拍攝(PQ)]**設為**[HDR PQ]**時記錄的短片中擷取畫面，則會儲存HEIF影像。
- 檢查目標資料夾及影像檔案編號。

## 7. 選擇要顯示的影像。

- 選擇**[檢視原始短片]**或**[檢視擷取的靜止影像]**。

### ! 注意

- 無法從以下4K短片中或從8K短片中擷取畫面。
  - RAW短片
  - 設定[相機圖示]: **Custom Picture**時記錄的短片
  - 使用其它相機記錄的短片
- 如相機連接至電腦，則無法進行畫面擷取。

## 在電視機上播放

---

透過使用市面販售的HDMI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可在電視機上播放已拍攝的靜止影像和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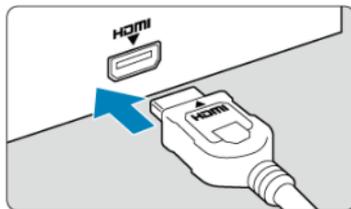
如電視機螢幕上沒有出現影像，請檢查[🔊: 系統頻率]是否已正確設為[59.94Hz:NTSC]或[50.00Hz:PAL](視電視機的視頻系統而定)。

---

### 1. 連接HDMI連接線至相機。

- 使用連接線保護器(🔒)並將HDMI連接線插入相機的< HDMI OUT > 端子。

### 2.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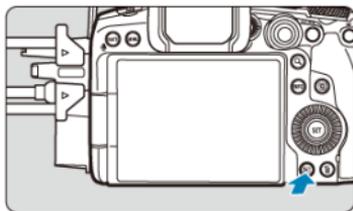


-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的HDMI IN連接埠。

###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電視機的視頻輸入以選擇已連接的連接埠。

### 4. 將相機的電源開關設為< ON >。

## 5. 按下 <▶> 按鈕。



- 影像會顯示在電視機中，而不會顯示在相機螢幕中。
- 影像將自動以與連接的電視機相配的最佳解析度顯示。

### ⚠ 注意

- 使用電視機調校短片音量。無法使用相機調校聲音音量。
- 連接或中斷相機與電視機之間的連接線前，請關閉相機及電視機。
- 視電視機而定，所顯示影像的一部分可能會被裁掉。
- 請勿連接任何其它裝置的輸出端子至相機的 <HDMI OUT> 端子，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由於不相容，某些電視機可能不顯示影像。
- 如果記憶卡中包含使用不同設定記錄的短片，即使您變更了 [🔊: HDMI解析度] 設定，也可能需要一些時間才能顯示影像。
- 相機與電視機連接時，無法進行觸控式螢幕操作。

### 📌 注意事項

- 影像顯示前可能需要一些時間。要避免延遲，將 [🔊: HDMI解析度] 設為 [自動] 以外的選項 (🔍)。請注意，如果記憶卡中包含使用不同設定記錄的短片，則可能需要一些時間才能顯示影像。

## 保護影像

- 透過選單保護單張影像
- 指定要保護的影像範圍
- 保護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可以保護重要的影像免於意外刪除。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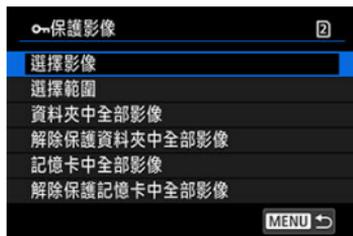
- 如格式化記憶卡(🗑️)，亦會刪除受保護的影像。

### 注意事項

- 影像受保護後，將無法使用相機的刪除功能刪除影像。如要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首先取消保護。
- 如您刪除全部影像(🗑️)，將只保留受保護的影像。該功能方便您一次刪除所有不必要的影像。
- 可以為受保護的影像添加語音備忘。對於已有語音備忘的影像，也可以額外錄製語音備忘。

## 透過選單保護單張影像

1. 選擇[▶]: 保護影像(🔒)。
2. 選擇[選擇影像]。



### 3. 選擇要保護的影像。

- 轉動<  >轉盤選擇要保護的影像。

### 4. 保護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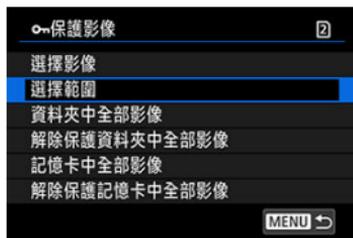


- 按下<  >保護選定的影像，且會在螢幕上方標記有圖示(1)。
- 要取消保護並清除圖示，再次按下<  >。
- 如要保護其它影像，請重複步驟3和4。

## 指定要保護的影像範圍

查看索引顯示中的影像時，您可以指定範圍的第一張及最後一張影像，以便一次對所有指定的影像提供保護。

### 1. 選擇[選擇範圍]。



- 選擇[]: 保護影像]中的[選擇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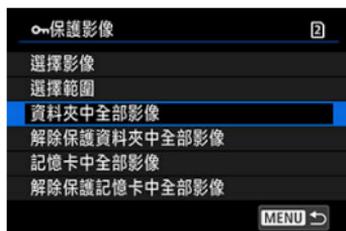
### 2. 指定影像範圍。



- 選擇第一張影像(起點)。
- 接下來，選擇最後一張影像(終點)。指定範圍內的影像將會受到保護，並出現[]圖示。
- 如要選擇其它要保護的影像，請重複步驟2。

## 保護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保護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 在[**保護影像**]中選擇[**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都將被保護。
- 要取消保護，選擇[**解除保護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解除保護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 如果在[**設定影像搜尋條件**]中設定了搜尋條件(☑)，則顯示將變更為[**找到的全部影像**]和[**取消保護找到的全部**]。



- 如選擇[**找到的全部影像**]，所有按搜尋條件篩選的影像將被保護。
- 如選擇[**取消保護找到的全部**]，所有篩選的影像將被取消保護。

### 注意事項

- 透過選擇[**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或[**解除保護記憶卡中全部影像**]保護或解除保護影像會應用至在[**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在[**記錄/播放**]/[**記錄/播放**]或[**播放**]/[**播放**])中選擇的記憶卡。

## 刪除影像

- [逐張刪除影像](#)
- [選擇\(\[✓\]\)多張影像同時刪除](#)
- [指定要刪除的影像範圍](#)
- [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逐張選擇並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整批刪除所有影像。受保護的影像(🔒)將不會被刪除。

### ⚠ 注意

- 一旦影像被刪除，便無法修復。刪除影像前，請確保不再需要此影像。為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請加上保護。

## 逐張刪除影像

1. 按下 <▶> 按鈕。
2.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 轉動 <⦿> 轉盤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3. 按下 <🗑> 按鈕。



## 4. 刪除影像。

### JPEG/HEIF/RAW影像或短片



- 選擇[刪除]。

### RAW+JPEG/RAW+HEIF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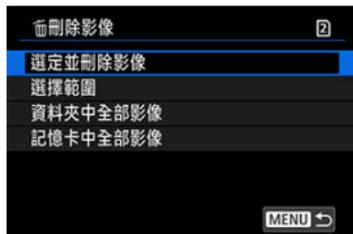


- 選擇選項。
- 對於已有語音備忘的影像，還可以透過選擇[刪除語音備忘]在影像播放期間僅刪除語音備忘。
- 如果在播放期間選擇[刪除包括有影像的場景]，會刪除[📷]、[📷H]或[📷]拍攝模式下拍攝的系列影像。

## 選擇([√])多張影像同時刪除

透過為要刪除的影像添加核取標記，您可一次刪除所有這些影像。

1. 選擇[▶]: 刪除影像([☑])。
2.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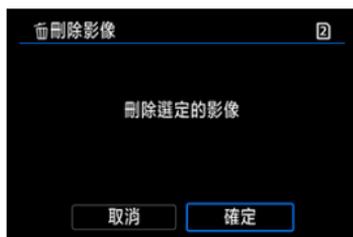
3.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如要選擇其它需要刪除的影像，請重複步驟3。

4. 按下<Q>按鈕。

## 5. 刪除影像。



- 選擇[確定]。

## 指定要刪除的影像範圍

查看索引顯示中的影像時，您可以指定範圍的第一張及最後一張影像，以便一次刪除所有指定的影像。

### 1. 選擇[選擇範圍]。



- 選擇[]: 刪除影像]中的[選擇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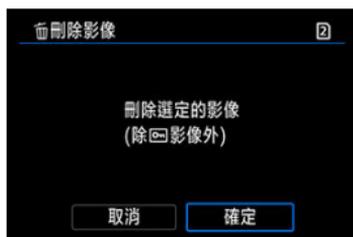
### 2. 指定影像範圍。



- 選擇第一張影像(起點)。
- 接下來，選擇最後一張影像(終點)。[]核取標記將附加至第一張與最後一張影像之間範圍內的所有影像。
- 如要選擇其它需要刪除的影像，請重複步驟2。

### 3. 按下 <[Q]>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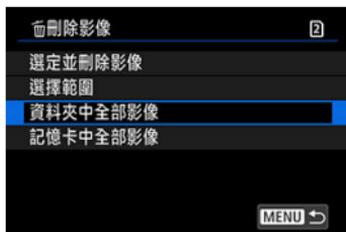
## 4. 刪除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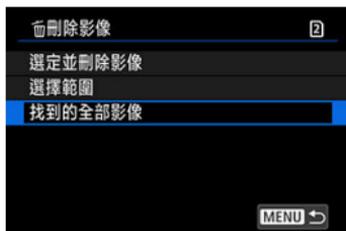
- 選擇[確定]。

## 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 在[]: 刪除影像]中選擇[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都將被刪除。
- 如在[]: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中設定了搜尋條件()，則顯示將變更為[找到的全部影像]。



- 如選擇[找到的全部影像]，所有按搜尋條件篩選的影像將被刪除。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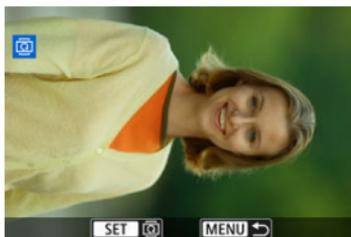
- 如要刪除全部影像(包括受保護的影像)，請格式化記憶卡()。
- 透過選擇[記憶卡中全部影像]刪除影像會應用至在[]: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 (在[ 記錄/播放]/[ 記錄/播放]或[ 播放]/[ 播放]中)中選擇的記憶卡。

## 旋轉靜止影像

您可使用此功能將顯示的影像旋轉至所需方向。

1. 選擇[]: 旋轉靜止影像()。

2. 選擇要旋轉的影像。



- 轉動< >轉盤選擇影像。

3. 旋轉影像。



- 每次按下< >，影像將以如下次序順時針旋轉：90°→270°→0°。
- 如要旋轉其它影像，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注意事項

- 如果在拍攝相片之前已經將[🔄: 自動旋轉]設為[開📷📄] (🔒)，不需要使用此功能旋轉影像。
- 如果影像播放過程中旋轉後的影像沒有按旋轉方向顯示，將[🔄: 自動旋轉]設為[開📷📄]。
- 無法旋轉短片。

## 變更短片方向資訊

可手動編輯短片播放方向資訊(決定哪一邊朝上)。

1. 選擇[▶]: 變更短片旋轉資訊(📷)。

2. 選擇短片。



- 轉動◀(🌀)>轉盤選擇要變更方向資訊的短片。

3. 變更方向資訊。



- 注視螢幕中左上方的相機和▲圖示的同時，按下<(SET)>以指定哪一邊朝上。每次按一下<(SET)>會按如下所示編輯短片旋轉資訊：[📷]→[📷]→[📷]。

### 注意

- 無論[📷]: 新增[🌀]旋轉資訊設定如何，在相機上及透過HDMI視頻輸出時都會以水平方向播放短片(📷)。
- 使用本相機無法編輯使用其它相機記錄的短片的方向資訊。

## 為影像分級

---

- [使用< RATE >按鈕為單張影像分級](#)
- [透過選單為單張影像分級](#)
- [透過指定範圍分級](#)
- [將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分級](#)

可以對影像按1-5([\*]/[\*-]/[\*:]/[\*:]/\*:/\*:)的級別進行分級。此功能稱為分級。

\* 進行影像分級可有助於管理影像。

---

### 使用< RATE >按鈕為單張影像分級

---

#### 1. 選擇要分級的影像。

- 按下<  >按鈕切換至影像播放。
- 轉動<  >轉盤以選擇要分級的影像。

#### 2. 為影像分級。



- 按下< **RATE** >按鈕為影像分級。
- 要為其它影像分級，請重複步驟1及步驟2。

1. 選擇[▶]: 分級](@)。

2. 選擇[選擇影像]。



3. 選擇要分級的影像。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分級的影像。

#### 4. 為影像分級。



- 按下 < SET > 會出現如以上畫面中所示的藍色高亮框。
- 轉動 < 轉盤 > 以選擇分級標記，然後按下 < SET >。
- 為影像加入分級標記時，所設定分級旁邊的數字將增加1。
- 如要為其它影像分級，請重複步驟3及步驟4。

## 透過指定範圍分級

查看索引顯示中的影像時，您可以指定範圍的第一張及最後一張影像，以便一次將所有指定的影像分級。

### 1. 選擇[選擇範圍]。



- 選擇[]: 分級]中的[選擇範圍]。

### 2. 指定影像範圍。



- 選擇第一張影像(起點)。
- 接下來，選擇最後一張影像(終點)。核取標記將附加至第一張與最後一張影像之間範圍內的所有影像。
- 要選擇其它影像，重複步驟2。

### 3. 按下 <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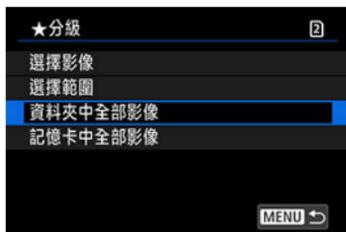
#### 4. 為影像分級。



- 轉動 <  > 轉盤以選擇分級標記，然後選擇**[確定]**。  
將一次對指定範圍內的所有影像進行分級(相同分級)。

## 將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分級

您可一次對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進行分級。



- 在[]: 分級]下，選擇[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都將被分級。



- 轉動< >轉盤以選擇分級，然後選擇[確定]。
- 不為影像分級或取消分級時，請選擇[OFF]。
- 如在[]: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中設定了搜尋條件()，則顯示將變更為[找到的全部影像]。



- 如選擇[找到的全部影像]，所有按搜尋條件篩選的影像將會依指定進行分級。

### 注意事項

- 如某分級對應的影像超過1,000張，分級旁邊的數值會顯示為[###]。
- 使用[]: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和[]: 用進行影像跳轉]，可以只顯示具有特定分級的影像。

## 複製靜止影像

- 複製單張影像
- 複製指定範圍的影像
- 複製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可以將一張記憶卡上的影像複製到另一張記憶卡以儲存副本。  
您也可以同時將資料夾內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進行複製。

### 注意

- 無法複製此相機記錄的短片。
- 進行大量複製時，建議使用家用電源插座配件(另行購買)。
- 如果在目標資料夾或記憶卡中含有相同檔案編號的影像，會顯示**[跳過此影像繼續複製]**、**[取代現有影像]**和**[取消複製]**。選擇複製方法，然後按下 < **SET** >。
  - **[跳過此影像繼續複製]**：將跳過檔案編號相同的影像而不進行複製。
  - **[取代現有影像]**：將覆寫檔案編號相同的影像(包括被保護的影像)。
- 覆寫帶有列印指令資訊()的影像將需要重新設定列印指令資訊。
- 複製的影像中不包括列印指令和影像傳輸資訊。
- 複製處理期間無法進行拍攝。請在拍攝前選擇**[取消]**。

### 注意事項

- 會從在**[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在**[ 記錄/播放]**/**[ 記錄/播放]** 或 **[ 播放]**)中選擇的記憶卡複製影像。
- 複製的影像與原始影像具有相同的檔案名。
- 設為**[選擇影像]**時，無法同時複製多個資料夾中的影像。一次從一個資料夾中選擇要複製的影像。
- 添加至影像的語音備忘也會被複製。

1. 選擇[▶]: 影像複製(☑)。
2. 選擇[選擇影像]。



- 檢查來源和目標記憶卡的編號及目標記憶卡中的可用空間。
-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下< (SET) >。

3. 選擇資料夾。



- (1) 資料夾中的影像數量
- (2) 最小檔案編號
- (3) 資料夾名稱
- (4) 最大檔案編號

- 選擇來源資料夾，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資料夾時，請參考顯示在畫面右側的影像。

#### 4. 選擇要複製的影像。



(1) 選擇的影像總數

- 轉動<  >轉盤以選擇要複製的影像，然後按下<  >。
- 如要選擇其它需要複製的影像，請重複步驟4。

#### 5. 按下< > 按鈕。

#### 6. 選擇[確定]。



- 檢查目標記憶卡，然後選擇[確定]。

## 7. 選擇目標資料夾。



- 選擇要將影像複製到的資料夾，然後按下 < (SET) >。
- 要建立新資料夾，請選擇 [建立資料夾]。

## 8. 選擇[確定]。



- 查看有關來源記憶卡和目標記憶卡的資訊，然後選擇 [確定]。



- 複製完成後會顯示結果。選擇 [確定] 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

## 複製指定範圍的影像

查看索引顯示中的影像時，可透過選擇範圍內的第一張和最後一張影像來一次複製所有指定的影像。

### 1. 選擇[範圍]。



### 2. 選擇資料夾。



- 選擇來源資料夾，然後按下 < (SET) >。
- 選擇資料夾時，請參考顯示在畫面右側的影像。

### 3. 指定影像範圍。



- 選擇第一張影像(起點)。
- 接下來，選擇最後一張影像(終點)。[✓]核取標記將附加至第一張與最後一張影像之間範圍內的所有影像。
- 如要選擇其它要複製的影像，請重複步驟3。

### 4. 按下 <Q> 按鈕。

- 會複製指定範圍內的影像。

## 複製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複製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選擇[▶]: [📷影像複製]中的[選擇影像]或[全部影像]會將其中的全部影像進行複製。



## 列印指令(DPOF)

---

[設定列印選項](#)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

DPOF (數位列印指令格式)能讓您按照列印指令(影像選擇、列印份數等)列印記錄於記憶卡上的影像。您可整批列印多張影像或為相片沖印機建立列印指令。

您可設定如列印型式、日期印記、檔案編號印記等列印設定。列印設定將應用到指定要列印的全部影像。(無法對每張影像進行單獨設定。)

---

### 設定列印選項

---

1. 選擇[: 列印指令]()。
2. 選擇[設定]。



### 3. 設定所需的選項。

- 設定[列印型式]、[日期]和[檔案編號]選項。

列印型式		標準	每頁列印一張影像。
		索引	每頁列印多張影像的縮圖。
	 	全部	同時進行標準及索引列印。
日期	開	[開]列印已拍攝影像的記錄日期。	
	關		
檔案編號	開	[開]列印檔案編號。	
	關		

### 4. 結束設定。



- 按下 < MENU > 按鈕。
- 然後，選擇[選擇影像]或[多個]以指定要列印的影像。

#### 注意

- 如您使用[索引]或[全部]設定 列印影像大小較大的影像，則部分印表機可能無法進行索引列印。在這種情況下，重設影像的尺寸 後再進行索引列印。
- 即使[日期]與[檔案編號]設為[開]，因列印型式設定及印表機而異，可能亦不會列印日期或檔案編號。
- 使用[索引]列印時，不能同時將[日期]和[檔案編號]設為[開]。
- 使用DPOF列印時，請使用已經設定列印指令規格的記憶卡。如您僅從記憶卡中擷取影像進行列印，則無法用指定的列印指令進行列印。
- 某些相容DPOF的印表機及相片沖印機可能無法按照您的指定列印相片。使用印表機時，請參閱印表機使用說明書。需要相片沖印店提供服務時，請事先與店內諮詢。
- 請勿使用本相機為已透過其它相機設定了DPOF設定的影像配置列印設定。所有列印指令可能會被意外覆寫。此外，視影像類型而定，也可能無法設定列印指令。

##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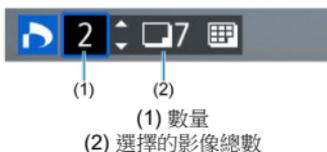
### 選擇影像



逐張選擇和指定影像。

按下 < MENU > 按鈕以儲存列印指令至記憶卡。

#### ● 標準/全部



按下 < (SET) > 以列印所顯示影像的複本。透過轉動 < (DIAL) > 轉盤，可以設定最多列印99張。

#### ● 索引



按下 < (SET) > 為方塊添加核取標記[✓]。影像將包括在索引列印中。

## 選擇多張影像

### ● 選擇範圍



選擇[多個]中的[選擇範圍]。選擇範圍內的第一張和最後一張影像，該範圍內的所有影像會標有核取標記[✓]，且每張影像將列印一張。

### ● 資料夾內的全部影像

選擇[標記資料夾內全部影像]並選擇資料夾。將指定對資料夾中全部影像列印一張的列印指令。

如您選擇[清除資料夾內全部影像]並選擇資料夾，此資料夾中全部影像的列印指令都將取消。

### ● 記憶卡內的全部影像

如您選擇[標記記憶卡內全部影像]，將會對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指定列印一張的列印指令。

如您選擇[清除記憶卡內全部影像]，此記憶卡中全部影像的列印指令都將被清除。

如果在[▶: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中設定了搜尋條件[☑]且選擇[多個]，則顯示將變更為[標示找到的全部影像]和[清除找到的全部影像]。

### ● 找到的全部影像

如您選擇[標示找到的全部影像]，按搜尋條件篩選的所有影像將指定為各列印一份。

如果選擇[清除找到的全部影像]，將清除篩選的影像的所有列印指令。

#### ⚠ 注意

- 無法指定列印RAW/HEIF影像和短片。請注意，即使用[多個]指定了所有影像，也不會指定列印RAW/HEIF影像和短片。

## RAW影像處理

---

- [放大檢視](#)
- [以指定的長寬比處理影像](#)
- [RAW影像處理選項](#)

可以用本相機處理RAW或CRAW影像以建立JPEG或HEIF影像。RAW影像不會受影響，因此可應用不同的條件來建立JPEG或HEIF影像。您也可以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EOS軟體)處理RAW影像。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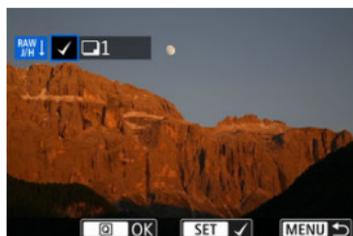
- 無法將設定了擴展ISO感光度(L或H)的RAW或CRAW影像處理為HEIF。

1. 選擇[: RAW影像處理]()。
2. 選擇選項。



- 可以選擇多張影像一次處理。

##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選擇要處理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按下 <Q> 按鈕。

## 選擇範圍



- 選擇第一張影像(起點)。
- 接下來，選擇最後一張影像(終點)。[✓]核取標記將附加至第一張與最後一張影像之間範圍內的所有影像。
- 要處理其它影像，請重複此步驟。
- 按下 <Q> 按鈕。

### 3. 設定所需處理條件。

#### 採用拍攝設定

- 使用拍攝時的影像設定處理影像。
- 將[ HDR拍攝(PQ)]設定為[HDR PQ]時所拍攝的影像會處理並產生為HEIF影像，將此功能設定為[關閉]時所拍攝的影像會處理並產生為JPEG影像。

#### 設定處理→JPEG/設定處理→HEIF



- 使用< >選擇一個項目。
- 轉動< >或< >轉盤以切換設定。
- 按下< >以進入功能設定畫面。
- 如要返回拍攝時的影像設定，請按下< >按鈕。

#### 比較畫面

- 透過按下< >按鈕並轉動< >轉盤可以在[更改後]與[拍攝設定]畫面之間切換。
- [更改後]畫面上顯示為橙色的項目表示自拍攝後其設定已更改。
- 按下< >按鈕返回處理條件的畫面。

#### 4. 儲存。



- 使用[設定處理→JPEG]或[設定處理→HEIF]時，選擇[是](儲存)。
- 讀取訊息並選擇[確定]。
- 如果還有其它影像需要處理，請選擇[是]。

#### 5. 選擇要顯示的影像。



- 選擇[原始影像]或[經過處理的影像]。
- 將顯示選定的影像。

## 放大檢視

可以透過按下<Q>按鈕放大[設定處理→JPEG]或[設定處理→HEIF]時顯示的影像。根據[影像畫質]設定，放大倍率會不同。使用<※>可捲動放大顯示的影像。  
如要取消放大檢視，請再次按下<Q>按鈕。

### ⚠ 注意

- 以下設定下的處理結果僅在放大檢視時應用。該結果在正常顯示時不會應用。
  - [數位鏡頭優化]被設為[強]
  - [Neural network Noise Reduction]被設為[啟動]

## 以指定的長寬比處理影像

---

如果將   裁切/長寬比  設為 [1:1 (長寬比)]、[4:3 (長寬比)] 或 [16:9 (長寬比)]，則處理使用該選項拍攝的RAW影像時，會以指定的長寬比產生為JPEG或HEIF影像。

## RAW影像處理選項

-  ±0: 亮度調整

您可以在±1級間以1/3級為單位調整影像亮度。

-  AWB: 白平衡 (☑)

您可選擇白平衡。選擇[AWB]時，可選擇[自動：氣氛優先]或[自動：白色優先]。如果選擇[K]，可以設定色溫。

-  相片風格 (☑)

您可選擇相片風格。可以調整銳利度、對比度和其它參數。

\* 設為[設定處理→HEIF]時，[A]、[1]、[2]和[3]不可用。

-  ±0: 清晰度 (☑)

可在-4至+4的範圍內調整清晰度。

\* 設為[設定處理→HEIF]時不可用。

-  自動亮度優化 (☑)

您可以設定自動亮度優化。

### 調整面孔照明

透過自動調整最佳面孔照明，您可以有效地校正斜側照明或閃光燈照明下拍攝的影像。

\* 設定了[設定處理→HEIF]時，臉部照明調整無法使用。

### 注意

#### 設定面孔照明調整時

- 如果沒有偵測到清晰的面孔或面孔太過黑暗，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無法獲得適當的調整。
- 雜訊可能會增多。
- 在高ISO感光度下，調節的有效性可能會降低。

-  NR: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您可為高ISO感光度設定消除雜訊處理。如難以看清效果，請放大影像(☑)。

### Neural network Noise Reduction

透過應用深度學習的消除雜訊處理，獲得的影像更清晰、雜訊更少。

## 注意

- 使用神經網路消除雜訊(Neural network Noise Reduction)處理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 影像畫質 (🔗)

建立JPEG或HEIF影像時，可以設定影像畫質。

### ● sRGB: 色彩空間 (🔗)

您可以選擇sRGB或Adobe RGB。由於相機螢幕與Adobe RGB不相容，因此無論設定哪種色彩空間，影像中的差異都幾乎無法察覺。

\* 設為[設定處理→HEIF]時，[HDR PQ]會顯示，但不可作為選擇的選項。

### ● 鏡頭像差校正

#### OFF: 周邊亮度校正 (🔗)

可校正因鏡頭特性而導致影像四角顯得較暗的現象。如設為[啟動]，將會顯示校正後的影像。如難以看清效果，請放大影像(🔗)並查看四個邊角。應用的校正量會比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軟體, 🔗)時的最大校正量稍低。如果校正效果不明顯，請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應用周邊亮度校正。

#### OFF: 變形校正 (🔗)

可校正因鏡頭特性而發生的影像變形。如設為[啟動]，將會顯示校正後的影像。校正後影像的周邊會被裁切。

由於影像解析度可能會稍微降低，請按需要使用相片風格的[銳利度]參數設定調整銳利度。

### ☉OFF: 數位鏡頭優化 (🔍)

透過應用光學設計值，可以校正鏡頭像差、衍射現象和因低通濾鏡導致的解析度損失。要檢查將此選項設為[強]或[標準]時的效果，請使用放大檢視(🔍)。如果不放大影像，則不會應用數位鏡頭優化設為[強]時的效果。選擇[強]或[標準]處理影像時，即使不顯示色差校正和衍射校正選項，也會如同將這些選項設為[啟動]一樣處理影像。

### //OFF: 色差校正 (🔍)

可校正因鏡頭特性而發生的色差(主體邊緣的色邊)。如設為[啟動]，將會顯示校正後的影像。如難以看清效果，請放大影像(🔍)。

### 🌀OFF: 衍射校正 (🔍)

可以校正降低影像銳利度的鏡頭光圈衍射。如設為[啟動]，將會顯示校正後的影像。如難以看清效果，請放大影像(🔍)。

## ⚠ 注意

- 在相機中處理RAW影像產生的效果不會與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EOS軟體)處理RAW影像產生的效果完全相同。
- 如執行[亮度調整]，雜訊、條紋等可能因調整效果而更明顯。
- 如設為[數位鏡頭優化]，則雜訊可能會隨校正效果增強。
- 如設為[數位鏡頭優化]，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會突出影像邊緣。根據需要，調整相片風格的銳利度。
- 將[數位鏡頭優化]設為[強]時，影像處理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 注意事項

- 視鏡頭及拍攝條件而定，鏡頭像差校正的效果會不同。另外，視所使用的鏡頭和拍攝條件等，可能會很難區分效果。
- 無法處理RAW短片。請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EOS軟體)對其進行處理。

## 相機內放大

---

[轉換單張影像](#)

[指定要轉換的影像範圍](#)

這種深度學習處理可以使JPEG或HEIF影像的垂直和水平像素數翻倍，總像素數變成四倍。對於以JPEG或HEIF格式拍攝且影像大小為L的影像，可以進行放大。

### 注意

- 影像處理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在處理完成前無法進行拍攝。
- 這些影像無法放大。
  - 將[: 裁切/長寬比]設為[全片幅]以外選項時所拍攝的影像
  - RAW影像
  - 來自EOS R5 Mark II以外相機的影像
  - 影像已放大
    - 在相機或編輯軟體中處理的影像(調整大小、裁切或擷取)
- 對於某些拍攝條件下的影像，效果可能不如預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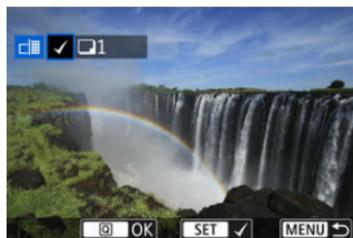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放大的影像會標記有[]。
- 放大影像的格式儲存與原始影像相同(JPEG或HEIF)。

1. 選擇[▶]: [相機內放大] (Ⓢ)。
2. 選擇[選擇影像]。



3.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選擇要放大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如要選擇其它要放大的影像，請重複步驟3。
- 按下<Q>按鈕進行放大。

#### 4. 儲存。



- 選擇**[確定]**以儲存已放大的影像。
- 如果還有其它影像需要轉換，請選擇**[是]**。

#### 5. 選擇要顯示的影像。



- 選擇**[原始影像]**或**[經過處理的影像]**。
- 將顯示選定的影像。

### 1. 選擇[選擇範圍]。



### 2. 指定影像範圍。



- 選擇第一張影像(起點)。
- 接下來，選擇最後一張影像(終點)。[✓]核取標記將附加至第一張與最後一張影像之間範圍內的所有影像。
- 要選擇其它影像，重複步驟2。

### 3. 按下 < [Q] > 按鈕。

#### 4. 儲存。



- 選擇**[確定]**以儲存已放大的影像。
- 如果還有其它影像需要轉換，請選擇**[是]**。

#### 5. 選擇要顯示的影像。



- 選擇**[原始影像]**或**[經過處理的影像]**。
- 將顯示選定的影像。

## 重設JPEG/HEIF影像的尺寸

您可以重設JPEG或HEIF影像尺寸以降低像素數並另存為新的影像。重設尺寸對**L**、**M**或**S1** JPEG/HEIF(**S2**尺寸除外)可用，包括在RAW+JPEG和RAW+HEIF拍攝中捕捉的影像。**S2**影像和RAW影像或短片的尺寸無法重設。

1. 選擇[]: 重設尺寸()。

2.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選擇要重設尺寸的影像。

3. 選擇所需的影像尺寸。



- 按下<>以顯示影像尺寸。
- 選擇所需的影像尺寸(1)。

## 4. 儲存。



- 選擇**[確定]**以儲存重設尺寸後的影像。
- 檢查目標資料夾及影像檔案編號，然後選擇**[OK]**。
- 如要重設其它影像的尺寸，請重複步驟2至步驟4。

## 裁切JPEG/HEIF影像

---

可裁切已拍攝的JPEG影像，並將其儲存為其它影像。裁切對JPEG或HEIF影像可用。無法裁切RAW影像及從4K或8K短片擷取畫面的影像。

---

1. 選擇[ ]: 裁切影像[ ]。
2. 選擇影像。



- 轉動< [ ] >轉盤選擇要裁切的影像。
- 按下< [SET] >以顯示裁切框。

### 3. 設定裁切框。



- 將會裁切框內的影像區域。
- **調整裁切框大小**  
轉動 $\langle \text{CROP} \rangle$ 轉盤，可變更裁切框大小。裁切框越小，裁切後影像的放大倍率會越大。
- **校正傾斜**  
您可以在 $\pm 10^\circ$ 範圍內修正影像傾斜。轉動 $\langle \text{LEVEL} \rangle$ 轉盤選擇 $\langle \text{ON} \rangle$ ，然後按下 $\langle \text{SET} \rangle$ 。對照格線檢查傾斜時，轉動 $\langle \text{LEVEL} \rangle$ 轉盤(以 $0.1^\circ$ 為單位)或觸控螢幕左上方的左、右箭頭(以 $0.5^\circ$ 為單位)校正傾斜。完成傾斜校正後，按下 $\langle \text{SET} \rangle$ 。
- **變更裁切框的長寬比和方向**  
轉動 $\langle \text{CROP} \rangle$ 轉盤並選擇 $\langle \text{ASPECT} \rangle$ 。每按一下 $\langle \text{SET} \rangle$ 就會變更裁切框的長寬比和方向。
- **移動裁切框**  
使用 $\langle \text{MOVE} \rangle$ 垂直或水平移動裁切框。

### 4. 檢查要裁切的影像區域。



- 轉動 $\langle \text{CROP} \rangle$ 轉盤選擇 $\langle \text{ASPECT} \rangle$ ，然後按下 $\langle \text{SET} \rangle$ 。會顯示要裁切的影像區域。

## 5. 儲存。



- 轉動<  >轉盤選擇[]，然後按下<  >。
- 選擇[**確定**]以儲存已裁切的影像。
- 要放大將要裁切的影像，以便以更高的解析度儲存，請按下< **INFO** >按鈕，然後將[]設定為[**啟動**]()。
  - 當您選擇其它影像時，即使在裁切後，目前[]設定(啟動/關閉)也會保留。如要變更設定，請再次按下< **INFO** >按鈕。
  - 放大後的影像大小顯示在[]右側。
  - 影像處理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在處理完成前無法進行拍攝。
- 檢查目標資料夾及影像檔案編號，然後選擇[**OK**]。
- 如要裁切其它影像，請重複步驟2至步驟5。

### 注意

- 裁切框的位置和大小會根據針對傾斜修正設定的角度而變更。
- 裁切後的影像一旦儲存後，便無法再次裁切或重設尺寸。
- 自動對焦點顯示資訊()和除塵資料()將不會加入裁切後的影像。
- 根據是否使用[: **裁切影像**]或[: **加入裁切資訊**]，可用的長寬比會不同。

## 將HEIF轉換為JPEG

[轉換單張影像](#)

[指定要轉換的影像範圍](#)

以HDR拍攝的HEIF影像，可以轉換並儲存為JPEG影像。

### ⚠ 注意

- 如果將原來影像和轉換後的影像進行對比，某些場景可能在轉換後看起來有所不同。
- 無法轉換放大或裁切的影像或從4K或8K短片擷取畫面的影像。

###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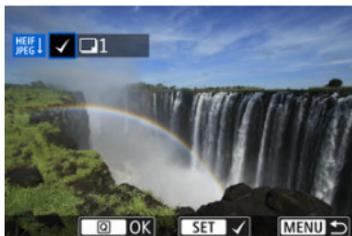
- 已轉換為JPEG的HEIF影像會標記有[JPEG↓]。

## 轉換單張影像

1. 選擇[: HEIF→JPEG轉換][\(🔗\)](#)。
2. 選擇[選擇影像]。



### 3.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選擇要轉換為JPEG的HEIF影像，然後按下<SET>。
- 如要選擇其它要轉換的影像，請重複步驟3。
- 按<Q>按鈕轉換為JPEG。

### 4. 儲存。



- 選擇[確定]儲存JPEG影像。
- 如果還有其它影像需要轉換，請選擇[是]。

### 5. 選擇要顯示的影像。



- 選擇[原始影像]或[經過處理的影像]。
- 將顯示選定的影像。

### 1. 選擇[選擇範圍]。



### 2. 指定影像範圍。



- 選擇第一張影像(起點)。
- 接下來，選擇最後一張影像(終點)。[✓]核取標記將附加至第一張與最後一張影像之間範圍內的所有影像。
- 如要選擇其它要轉換的影像，請重複步驟2。

### 3. 按下 <Q> 按鈕。

#### 4. 儲存。



- 選擇**[確定]**儲存JPEG影像。
- 如果還有其它影像需要轉換，請選擇**[是]**。

#### 5. 選擇要顯示的影像。



- 選擇**[原始影像]**或**[經過處理的影像]**。
- 將顯示選定的影像。

## 幻燈片播放

---

您可將記憶卡中的影像以幻燈片方式自動播放。

---

### 1. 指定要播放的影像。

- 要播放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請轉至步驟2。
- 要選擇幻燈片播放的影像，請以[▶]: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篩選影像(🔗)。

### 2. 選擇[▶]: 幻燈片播放](🔗)。

### 3. 根據需要設定播放。



- 選擇[設定]。

#### 播放時間



#### 重播



- 為靜止影像設定[播放時間]和[重播](重複播放)設定。
- 完成設定後，按下<MENU>按鈕。

#### 4. 開始幻燈片播放。



- 選擇[開始]。
- 顯示[載入影像中...]後，幻燈片播放將開始。
- 首先播放所有短片，然後播放所有靜止影像。

#### 5. 退出幻燈片播放。

- 如要結束幻燈片播放並返回設定畫面，請按下<MENU>按鈕。

#### 注意事項

- 如要暫停幻燈片播放，請按下<SET>。暫停時，螢幕左上角將顯示。再次按下<SET>以重新開始幻燈片播放。
- 靜止影像自動播放期間，可按下<INFO>按鈕切換顯示格式。
- 短片播放時，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校音量。
- 自動播放或暫停時，您可以轉動<>轉盤以檢視其它影像。
- 自動播放時，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無法使用。
- 顯示時間可能會因影像而異。

## VR預覽

您可以在相機螢幕上查看模擬顯示，瞭解使用EOS VR系統中的鏡頭拍攝的VR內容將如何在VR顯示裝置上顯示。

### 注意事項

- 有關記錄VR內容的詳細資訊，請參閱《VR拍攝指南》。

1. 選擇[: VR預覽] ()。
2. 選擇VR影像。
3. 檢查模擬VR顯示。



- 要在VR內容的左視點和右視點之間切換，請直接按下<  >。
- 要移動視點，請以其它方向按下<  >。
- 要再次將視點居中，請按住< **RATE** >按鈕並直接按下<  >。
- 要放大/縮小影像，請轉動<  >轉盤。

## 短片播放控制

項目	播放操作
◀ 後退跳轉	每次向左按下 <  > 會後退跳轉約1秒。
◀◀ 上一張	每次按住 < <b>RATE</b> > 按鈕的同時向左轉動 <  > 轉盤會顯示上一格畫面。
▶ 播放	按下 <  > 以在播放與停止之間切換。
▶▶ 下一張	每次按住 < <b>RATE</b> > 按鈕的同時向右轉動 <  > 轉盤會顯示下一格畫面。
▶▶▶ 前進跳轉	每次向右按下 <  > 會前進跳轉約1秒。

##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

### 清除搜尋條件

可以根據搜尋條件篩選影像顯示。設定影像搜尋條件後，您僅能播放和顯示找到的影像。可以對篩選的影像進行保護、分級、幻燈片播放、刪除以及應用其它操作。

1. 選擇: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
2. 設定搜尋條件。



(1)

- 轉動<>轉盤，選擇選項。
- 轉動<>轉盤以設定選項。
-  (1)核取標記會附加至選項的左側。(指定為搜尋條件。)
- 如選擇該選項並按下<**INFO**>按鈕，將取消核取標記 (會取消搜尋條件。)
- 完成設定後，按下<**SET**>。

選項	內容
 分級	顯示符合所選(分級)條件的影像。
 日期	顯示所選拍攝日期拍攝的影像。
 資料夾	顯示所選資料夾中的影像。
 保護	顯示符合所選(保護)條件的影像。
 檔案類型(1)	會顯示所選檔案類型的影像。
 檔案類型(2)	

### 3. 應用搜尋條件。



- 讀取顯示的訊息，然後選擇[確定]。應用搜尋條件。

### 4. 顯示找到的影像。



(2)

- 按下 < [▶] > 按鈕。  
僅會播放符合設定條件(已篩選)的影像。  
顯示篩選的影像時，畫面會顯示黃色外框(2)。

#### 注意

- 如沒有影像滿足搜尋條件，步驟2中的 < [SET] > 無法按下。
- 對於短片，搜尋適用於XFVC或CRM資料夾中的檔案。  
搜尋不適用於DCIM資料夾中的短片檔案。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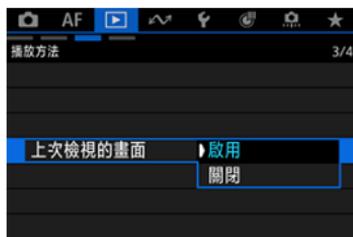
- 進行相機電源或記憶卡更換以及編輯、添加或刪除影像等相關操作後，可能會清除搜尋條件。
- 顯示[: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畫面時，自動關閉電源時間可能會延長。

## 清除搜尋條件

---

進入步驟2中的畫面，然後按下<>按鈕清除所有搜尋條件。

1. 選擇[▶]: 上次檢視的畫面] (🔒)。
2. 選擇選項。



- [啟動]：從之前顯示的最後一張影像開始播放(正好已完成拍攝時除外)。
- [關閉]：相機重新開機後，從最新拍攝的影像重新開始播放。

## 模糊/脫焦影像偵測

### 配置模糊/失焦影像偵測

### 播放時應用模糊/失焦影像偵測

此功能可以自動確定影像的模糊或失焦程度，主要基於JPEG/HEIF影像中的臉部。透過設定模糊或失焦級別，您可以對在該級別的所有影像進行排序、保護或分級。



(1) ：嚴重模糊/失焦，：輕微模糊/失焦

(2) 顯示模糊/失焦的偵測框

- 拍攝時，如果要使用此功能，請將JPEG/HEIF影像大小設為 **L** 或 **M**。
- 您可以在播放過程中在基本資訊顯示或拍攝資訊顯示螢幕上檢查此影像評估。
- 在索引顯示中，無論目前影像如何，(1)圖示都會保留在播放螢幕的左上方。

## 注意

- 在這些條件下拍攝的影像不會執行模糊/失焦偵測。
  - RAW影像或經RAW影像處理的JPEG/HEIF影像
  - 不使用電子快門
  - 使用手動對焦
  - **[AF: 要偵測的主體]: [無]**
  - 包圍對焦拍攝
  - 多重曝光
  - 設定為擴展ISO感光度(H)
  - 使用相容EOS VR系統的鏡頭
  - **[📷: 雙重拍攝 (相片和短片)]**靜止影像拍攝
- 在播放以RAW+JPEG或RAW+HEIF拍攝的影像時，不會顯示表示模糊程度的圖示或偵測框，因為此播放使用RAW影像。要檢查**[🔊: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 記錄選項]**設為**[分別記錄]**時顯示模糊程度的圖示或偵測框，請在**[📷: 播放]**中選擇包含JPEG或HEIF的記憶卡。
- 模糊/失焦偵測結果不適用於使用這些功能儲存的影像。
  - 重設尺寸
  - 裁切影像
  - 相機內放大
  - HEIF→JPEG轉換
- 以下情況可能會阻止模糊/失焦偵測或使結果不準確。
  - 臉部被頭盔、太陽眼鏡或時尚配飾等物體覆蓋
  - 臉部部分隱藏在網狀物或水滴後面
  - 拍攝主體不直接面對相機
  - 相對於螢幕，臉部非常小或非常大
  - 臉部位於螢幕邊緣
  - 臉部太暗或太亮
  - 幾張臉靠得很近
  - 顯示的人物無法識別為主要主體
  - 在高ISO感光度下拍攝
  - 拍攝相片列印件或螢幕上顯示的人物
- 模糊/失焦偵測可應用於非人類主體、非主要主體的人物或臉部以外的身體部位。這更有可能發生在主要主體姿勢發生任何重大變化之後。

## 注意事項

- 在DPP中，您可以根據相機的模糊/失焦偵測結果對影像進行排序和篩選。

1. 選擇[: 模糊/失焦影像偵測] (Ⓢ)。
2. 設定模糊/失焦偵測項目。



### 圖示顯示



## 顯示偵測框



## 偵測等級



- 模糊/失焦偵測等級基於這些標準。

### 標準：

對於用肉眼觀看實際大小時相當清晰且對焦的影像，顯示[●](輕微模糊/失焦)。

### 高：

對於比[標準]更清晰、更對焦的影像，顯示[●](輕微模糊/失焦)。

### 低：

對於不及[標準]清晰和對焦的影像(不包括嚴重模糊或失焦的影像)，也顯示[●](輕微模糊/失焦)。

- 完成設定後，按下 < MENU > 按鈕。

## 注意

- 相機的影像評估可能與肉眼的主觀印象不符。當級別設定為[高]時，這種差異可能會更大。最終，應該對影像進行視覺評估以做出決定。
- 如果相機的影像評估與您對影像的印象不符，請考慮變更偵測等級。

## 播放時應用模糊/失焦影像偵測

您可以配置播放，以便轉動 <  > 轉盤顯示僅有輕微模糊或失焦的影像。

### 速控



- 按下 <  > 按鈕，並將 [用 <  進行影像跳轉 ] 設為 [顯示模糊/失焦較少的影像]。

### 使用 < > 進行設定



- 左右按下 <  > 以設為 [顯示模糊較少的影像]。

### 注意事項

- 也可以使用 <  > 轉盤在 [用 <  進行影像跳轉 ] 中配置影像顯示 ( )。

## 自訂播放資訊顯示

### 直方圖

可以指定影像播放期間顯示的螢幕及隨附的資訊。

1. 選擇[: 播放資訊顯示]()。
2. 在要顯示的螢幕的編號旁添加核取標記 [✓]。



- 使用<>轉盤選擇編號。
- 按下<>以清除核取標記[✓]。再次按下以加入核取標記[✓]。
- 重複這些步驟為要顯示的各螢幕的編號添加核取標記[✓]，然後選擇**[確定]**。
- 在播放期間透過按下<**INFO**>按鈕或在顯示拍攝資訊時使用<>可存取所選的資訊。

## 直方圖



直方圖顯示整個色調範圍的信號量。可進行亮度顯示(用於查看總體的曝光量和整體的色調層次)和RGB顯示(用於查看紅色、綠色與藍色的飽和度和色調層次)。在[▶: 播放資訊顯示]螢幕的左下角中顯示[INFO]時，透過按下< INFO >按鈕可以切換顯示的直方圖。

## ● [亮度]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亮度等級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亮度等級(左側較暗，右側較亮)，而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中的像素數。左側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暗，而右側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亮。如果左側像素過多，則影像的暗部細節可能遺失，如果右側像素過多，則影像的高光細節可能遺失。直方圖中間的漸變將得到重現。您可查看影像及其亮度直方圖，以了解曝光量偏移情況及整體的漸變情況。

### 直方圖範例



偏暗影像



一般亮度



偏亮影像

## ● [RGB]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中各三原色(RGB或紅、綠和藍)的亮度等級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顏色的亮度等級(左側較暗，右側較亮)，而縱軸表示每個顏色亮度等級中的像素數。左側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暗淡，而右側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明亮濃密。如果左側像素過多，則相應的色彩資訊可能不足，如果右側像素過多，則色彩會過於飽和而沒有漸變。您可查看影像的RGB直方圖，以了解色彩的飽和度、漸變情況及白平衡偏移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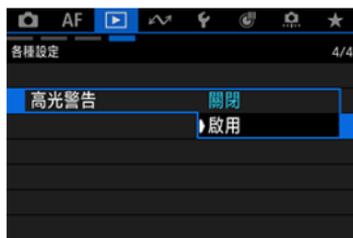
## 顯示高光警告

---

可在播放螢幕中指定閃爍顯示曝光過度的高光部分。如要在希望忠實再現漸變的閃爍區域中獲得更多漸變細節，請將曝光補償設定為負值，然後再次拍攝以獲得更好的結果。

---

1. 選擇[▶]: 高光警告(☑)。
2. 選擇[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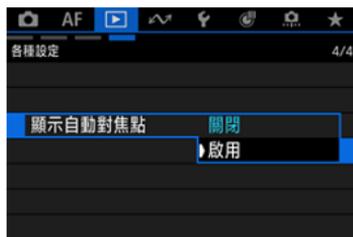
## 顯示自動對焦點

---

可在播放畫面中以紅框顯示用作對焦的自動對焦點。

---

1. 選擇[▶]: 顯示自動對焦點(🔒)。
2. 選擇[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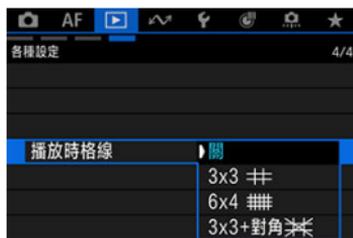
## 播放時格線

---

可在播放螢幕中在以單張影像顯示的靜止影像上顯示格線。此功能對於查看影像的垂直或水平傾斜及構圖十分方便。

---

1. 選擇[▶]: 播放時格線] (🔒)。
2. 選擇選項。



## 短片播放時間

可以選擇在短片播放畫面中顯示時間的方式。

1. 選擇[▶]: 短片播放時間] (🔒)。

2. 選擇選項。



● **記錄時間**

在短片播放期間顯示記錄或播放時間。



● **時間碼**

短片播放時顯示時間碼。



## 注意事項

- 無論[短片記錄時間]設定為何，時間碼始終會記錄至短片檔案(高格數短片設為[自由執行]時除外)。
- [📹: 時間碼]中的[短片播放時間]設定與[▶: 短片播放時間]相連結，以便這些設定始終匹配。
- 在短片記錄或播放期間不顯示「格」計數。

本章介紹如何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或電腦、發送影像和遙控相機。

### ⚠ 注意

#### 重要

- 請注意，對於使用相機時錯誤的網路設定導致的任何損失或損壞，Canon公司不承擔責任。此外，對於使用相機導致的任何其它損失或損壞，Canon公司不承擔責任。  
當使用網路時，您自行決定應採取的必要安全措施。對於因未經授權之存取或其它安全性漏洞而導致的任何其它損失或損壞，Canon公司不承擔責任。

- [設定頁選單：通訊功能](#)
- [可用的網路功能](#)
- [準備使用通訊功能](#)
- [網路特定準備](#)
- [將影像傳輸至FTP伺服器](#)
- [連接至EOS Utility](#)
- [將影像上傳至image.canon](#)
- [同步相機間的時間](#)
-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
- [直播](#)
- [連接至無線遙控器](#)
- [使用Camera Control API\(CCAPI\)](#)
- [GPS裝置設定](#)
- [聯動拍攝](#)
- [基本通訊設定](#)
- [查看和編輯網路設定](#)
- [飛航模式](#)
- [藍牙設定](#)
- [重新命名相機](#)
- [參考](#)
- [錯誤詳情](#)
- [回應錯誤訊息](#)
- [疑難排解指南](#)
- [無線通訊注意事項](#)
- [安全性](#)
- [查看網路設定](#)

- [無線通訊狀態](#)
- [查看MAC位址](#)
- [USB連接的應用程式選擇](#)
-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通訊設定](#)
- [重設通訊設定](#)

## 設定頁選單：通訊功能

### ● 網路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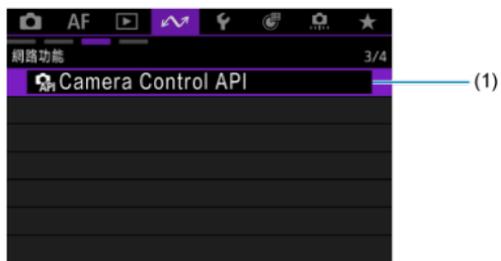
- (1) [網路設定](#)
- (2) [飛行模式](#)
- (3) [藍牙設定](#)
- (4) [相機名稱](#)
- (5) [錯誤詳情](#)
- (6) [MAC位址](#)

### ● 網路功能



- (1)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 (2) [連接至EOS Utility](#)
- (3) [上傳至image.canon](#)
- (4) [相機之間的時間同步](#)
- (5)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平板電腦\)](#)
- (6) [直播](#)
- (7) [連接至無線遙控器](#)

## ● 網路功能



(1) [Camera Control API](#)

## ● 各種設定



(1) [GPS裝置設定](#)

(2) [選擇USB連接應用程式](#)

(3)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通訊設定](#)

(4) [重設通訊設定](#)

### ⚠ 注意

- 相機透過介面連接線連接電腦或其它裝置時，某些選單項目無法配置。
- 如果將相機的電源設定為< OFF >，或打開記憶卡插槽蓋或電池蓋，則Wi-Fi連接將會停止。
- 連接到網路時，不會啟動自動關閉電源。

## 可用的網路功能

---

### [網路上的可用功能和連接方法\(無線遙控器除外\)](#)

#### 將影像傳輸至FTP伺服器

連接至FTP伺服器後，您可將相機中的影像發送至電腦。

對於FTP傳輸，可以在拍攝每張影像時將其自動傳輸至FTP伺服器，您也可以同時傳輸一組影像。

#### 連接至EOS Utility

使用EOS Utility(EOS軟體)，可匯入相機中的影像、控制相機以及執行其它操作。

#### 將影像上傳至image.canon

將相機連接至image.canon可從相機直接發送影像。

#### 同步相機間的時間

可最多在10台接收單元相機上設定發送單元相機的時間。

####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

使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以下統稱為「智慧型手機」)上的Camera Connect應用程式，可瀏覽相機中的影像、遙控拍攝以及執行其它操作。將相機與相容藍牙的智慧型手機配對後，\*只需使用智慧型手機即可透過Wi-Fi進行連接。

還可以使用Content Transfer Professional透過行動網路連接將影像從相機傳輸到FTP伺服器。

\* 支援低功耗藍牙技術的智慧型手機。

#### 直播

可從相機直播(即時串流)影像。

#### 連接至無線遙控器

本相機也可以透過藍牙連接至無線遙控器BR-E1(另行購買，)，以進行遙控拍攝。

## 使用Camera Control API(CCAPI)(🔗)

Camera Control API是一個基於HTTP的應用程式程式設計介面，用於透過網路控制Canon相機。您可以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或電腦，並使用CCAPI從應用程式控制相機。

## 聯動拍攝(🔗)

從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到多個接收單元相機的發送單元相機進行拍攝，即可實現聯動拍攝。

### 網路上的可用功能和連接方法(無線遙控器除外)

可用的功能	連接方法	
	有線區域網路	Wi-Fi
將影像傳輸至FTP伺服器	○	○
連接至EOS Utility	○	○
將影像上傳至image.canon		○
同步相機間的時間	○	○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		○
直播		○
Camera Control API(CCAPI)	○	○
聯動拍攝		○

#### 注意事項

- 搭配相機使用有線區域網路時需要電池手把BG-R20EP或散熱風扇CF-R20EP(均為另行購買)。

## 準備使用通訊功能

---

### 將影像傳輸至FTP伺服器

需要一台執行以下任何一種作業系統的電腦。必須事先對該電腦進行設定以作為FTP伺服器工作。

- Windows 11
- Windows 10 (ver.1607或更高版本)

有關對電腦進行設定以作為FTP伺服器工作的說明，請參閱電腦的說明文件。

### 連接至EOS Utility

需要一台安裝了EOS Utility(EOS軟體)的電腦。  
有關EOS Utility的安裝說明，請參閱[安裝電腦軟體](#)。

### 將影像上傳至image.canon

- 需要配備瀏覽器以及能夠連接至網際網路的智慧型手機。
- 有關使用image.canon服務的說明，以及支援該服務的國家及地區的詳細資訊，請訪問image.canon網站(<https://image.canon/>)。
- 可能另外產生ISP連接以及存取點費用。

### 同步相機間的時間

準備一個發送單元相機和最多10個接收單元相機。

###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

在Android智慧型手機或iPhone上安裝應用程式()。  
可從Google Play或App Store安裝應用程式。

### 直播

請預先在串流網站上查看串流要求和服務條款。

## 聯動拍攝

以下相機或相機與配件的組合可用於聯動拍攝。

- EOS R1
- EOS R5 Mark II
- 連接無線檔案傳輸器WFT-E9B的EOS-1D X Mark III
- 連接無線檔案傳輸器WFT-R10B的EOS R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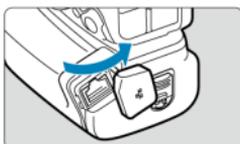
## 網路特定準備

[有線區域網路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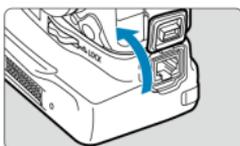
[Wi-Fi連接](#)

### 有線區域網路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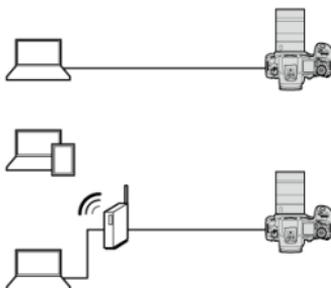
- 搭配相機使用有線區域網路時需要電池手把BG-R20EP或散熱風扇CF-R20EP(均為另行購買)。
- 將區域網路連接線連接至電池手把乙太網RJ-45端子和電腦或存取點。



電池手把BG-R20EP



散熱風扇CF-R20EP



#### **!** 注意

- 使用高遮罩Cat. 6A類或更高的STP(遮罩雙絞線)千兆區域網路連接線。

## Wi-Fi連接

在網路架構傳輸模式下使用相機時，請確保您將使用的智慧型手機或電腦可以連接到存取點。

### ⚠ 注意

#### 傳輸短片

- 每個短片檔案會較大，透過Wi-Fi傳輸大的檔案可能需要一些時間。請參閱[無線通訊注意事項](#)，搭建裝置與存取點之間可穩定通訊的網路環境。

## 將影像傳輸至FTP伺服器

---

- [配置FTP伺服器連接設定](#)
- [編輯/刪除要連接的裝置](#)
- [使用連接資訊重新連接](#)
- [逐張傳輸影像](#)
- [一次傳輸多張影像](#)
- 使用 [影像選擇/傳輸](#)螢幕
- [傳輸前添加說明](#)
- [傳輸失敗後自動重試](#)
- [使用省電功能](#)
- [傳輸後保護影像](#)
- [檢視已傳輸的影像](#)
- [使用Content Transfer Professional傳輸影像](#)

連接至FTP伺服器後，您可將相機中的影像發送至電腦。

對於FTP傳輸，可以在拍攝每張影像時將其自動傳輸至FTP伺服器，您也可以同時傳輸一組影像。

---

## 配置FTP伺服器連接設定

對於使用根憑證的安全FTP傳輸，請匯入根憑證(☑)。

1. 選擇[√: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2. 選擇[確定]。



- 如果網路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3. 選擇[新增要連接的裝置]。



#### 4. 選擇選項。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選擇**[離線配置]**，將使相機在配置後與網路中斷連接。

#### 5. 選擇[新設定]。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當已註冊設定至相機時，透過選擇**[從清單選擇]**可應用註冊的設定。

#### 6. 選擇選項。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有關配置通訊功能的說明，請參閱[基本通訊設定](#)。

## 7. 儲存設定。



- 按下<SET>。
- 完成通訊設定後，配置FTP傳輸。

## 8. 選擇選項。



- 對於使用根憑證的安全FTP傳輸，選擇[FTPS]。
- 對於透過SSH連接的安全FTP傳輸，選擇[SFTP]。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9. 配置FTP伺服器設定。



- 選擇[位址設定]或[連接埠號碼設定]，然後按下<SET>顯示設定螢幕。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10. 配置SSH登入認證設定。



SSH登入設定

使用者名稱	XXXXX
密碼	*****

取消 確定

- 如果已選擇[SFTP]作為FTP模式，則會顯示。
- 選擇[使用者名稱]或[密碼]，然後按下<SET>顯示設定螢幕。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11. 選擇選項。



被動模式

啟用

關閉

取消 確定

- 如果已選擇[FTP]或[FTPS]作為FTP模式，則會顯示。
- 在受防火牆保護的網路環境中啟動此設定。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在配置連接時顯示錯誤41(無法連接至FTP伺服器)，將[被動模式]設為[啟動]可能會解決此問題。

## 12. 配置代理伺服器設定。



- 如果已選擇[FTP]作為FTP模式，則會顯示。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13. 選擇選項。



登入方法

匿名

登入密碼

登入名稱  
anonymous

取消 確定

- 如果已選擇[FTP]或[FTPS]作為FTP模式，則會顯示。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注意事項

- 如果已選擇[登入密碼]，則輸入名稱和密碼。



登入名稱

輸入FTP伺服器  
登入名稱  
(最多32個字元)

anonymous

取消 確定



密碼

輸入FTP伺服器密碼  
(最多32個字元)

\*\*\*\*\*

取消 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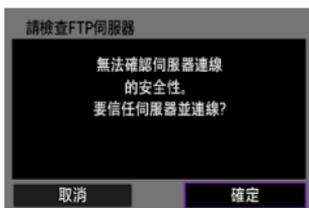
## 14. 指定目標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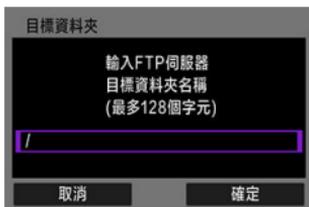
- 選擇**[根資料夾]**可將影像儲存至在FTP伺服器設定中指定的根資料夾(☑)。
- 選擇**[選擇資料夾]**以進入設定畫面。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 注意事項

- 顯示以下資訊時，選擇**[確定]**以信任目標伺服器。



- 如果已選擇**[選擇資料夾]**，則輸入目標資料夾的名稱。



## 15. 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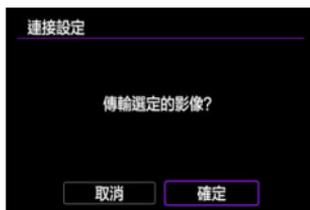


- FTP設定已儲存。
- 如果已選擇[離線配置]作為配置方法，則不會顯示此螢幕。

FTP傳輸的連接設定到此完成。

### 注意事項

- 當選擇要傳輸的影像後，將顯示以下螢幕。選擇[確定]以傳輸影像(☑)。



## 【通訊中】螢幕



- **影像選擇/傳輸**

可以將影像傳輸至FTP伺服器(☑)。

- **連說明傳輸**

在傳輸前可將已註冊的說明添加至單張影像(☑)。

- **FTP傳輸設定**

可以進行與FTP傳輸和省電相關的設定。

- [自動傳輸](#)
- [傳輸的影像](#)
- [按SET鍵傳輸](#)
- [設定根憑證](#)
- [省電](#)
- [傳輸後保護影像](#)

- **確認設定**

您可以查看設定詳細資訊。

- **錯誤詳情**

出現任何網路連接錯誤後，您可以查看錯誤詳情(☑)。

- **中斷**

終止網路連接。

## 匯入FTPS的根憑證

如果配置連接設定時指定[FTPS]FTP模式，必須將FTP伺服器使用的根憑證匯入至相機。

- 只有檔案名中帶有「ROOT.CER」、「ROOT.CRT」或「ROOT.PEM」的根憑證可以匯入至相機。
- 僅能向相機匯入一個根憑證檔案。事先插入包括根憑證檔案的記憶卡。
- 在[📷: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下為[📷 記錄/播放]、[📷 記錄/播放]、[📷 播放]或[📷 播放]選擇的記憶卡會優先用於匯入憑證。
- 在使用自簽章憑證進行FTPS連接時，可能無法信任嘗試連接的伺服器。

1. 選擇[📶: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2. 選擇[確定]。



- 如果網路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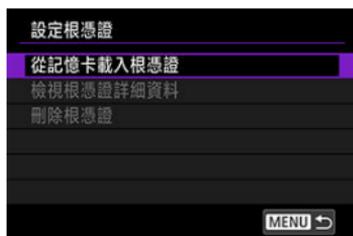
3. 選擇[FTP傳輸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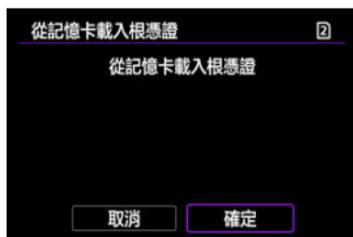
#### 4. 選擇[設定根憑證]。



#### 5. 選擇[從記憶卡載入根憑證]。



#### 6. 選擇[確定]。



- 根憑證會匯入。
- 選擇確認螢幕上的**[確定]**以返回至**[設定根憑證]**螢幕。

#### 注意事項

- 要刪除匯入至相機的根憑證，請在步驟5的螢幕上選擇**[刪除根憑證]**。要查看頒發對象和頒發者、有效期和其它資訊，請選擇**[檢視根憑證詳細資料]**。

## 編輯/刪除要連接的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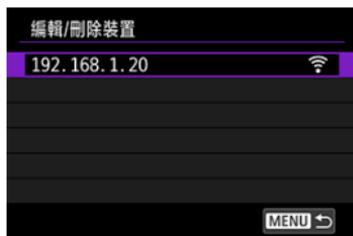
編輯或刪除其它裝置的連接設定前，請結束Wi-Fi連接。本節涵蓋了[配置FTP伺服器連接設定](#)中未說明的項目。

1. 選擇[]: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2. 選擇[編輯/刪除裝置]。



3. 選擇裝置。



- 選擇要連接的裝置，然後按下< >。

4. 選擇選項。



## 變更裝置簡稱

您可以變更相機連接的裝置的簡稱。

## FTP伺服器

您可以配置FTP伺服器設定。

### 目錄結構



- **預設設定**

將伺服器根資料夾用於影像存儲。如果已透過變更[目標資料夾]設定在根資料夾中建立了子資料夾，影像會儲存在該資料夾中。

- **相機**

自動在伺服器的根資料夾中建立與相機資料夾結構匹配的資料夾結構(例如A/DCIM/100EOSR1)，以儲存影像。如已透過變更[目標資料夾]設定在根資料夾中建立了子資料夾，則會在該資料夾中自動建立一個資料夾結構(例如A/DCIM/100EOSR1)，以儲存影像。

### 覆寫同名檔案



- **關閉**

如FTP伺服器上的目標資料夾中已存在同名檔案，新檔案會以包括底線及數字的副檔名進行儲存(例如：IMG\_0003\_1.JPG)。

- **啟動**

FTP伺服器上目標資料夾中的任何同名檔案都將被傳輸的影像覆寫。

## 注意事項

- 即使在重新發送原本無法傳輸的影像時選擇了**[啟動]**，在某些情況下也可能不會覆寫現有影像。  
如發生此情況，新檔案會以包括底線、字母及數字的副檔名進行儲存(例如：`IMG_0003_a1.JPG`)。

## 信任目標伺服器



即使根據所使用的根憑證未能建立信任時也想連接至FTP伺服器，設定為**[啟動]**。這種情況下，請採取適當的安全措施。

## 通訊設定

可根據需要變更通訊設定(🔗)。

## 刪除連接資訊

您可以刪除連接資訊。

## 使用連接資訊重新連接

配置的連接資訊可用於再次連接。

1. 選擇[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2. 選擇裝置。



3. 選擇[確定]。



## 逐張傳輸影像

- [每次拍攝後自動傳輸](#)
- [指定要傳輸影像的大小或類型](#)
- [傳輸目前影像](#)

### 每次拍攝後自動傳輸

拍攝後可立即將每張影像傳輸至FTP伺服器。影像傳輸期間，可以照常連續拍攝靜止影像。

- 拍攝前，請確保相機中裝有記憶卡。如拍攝時未記錄影像，將無法傳輸影像。
- 不支援記錄期間進行短片自動傳輸。記錄後，按照[一次傳輸多張影像](#)或[傳輸前添加說明](#)中的說明傳輸短片。

1. 選擇[+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2. 選擇[FTP傳輸設定]。



3. 選擇[自動傳輸]。



#### 4. 選擇[啟動]。



#### 5. 拍攝相片。

- 拍攝的影像會傳輸至FTP伺服器。

#### ⚠ 注意

- 影像傳輸過程中無法刪除影像。

#### 📄 注意事項

- 拍攝的影像亦會儲存於記憶卡中。
- 在恢復連接後，會自動傳輸之前傳輸失敗或中斷的影像(🔄)。您也可以在此後手動傳輸這些影像(🔄)。
- 如果在自動FTP傳輸開始前對網路設定(例如FTP伺服器設定)進行變更，則不會嘗試重新自動傳輸。

## 指定要傳輸影像的大小或類型

將不同大小的影像記錄至兩張記憶卡時，或拍攝 RAW+JPEG或RAW+HEIF影像時，可指定要傳輸的影像。

### 1. 進入[FTP傳輸設定]螢幕。

- 按照[每次拍攝後自動傳輸](#)中的步驟1–2操作。

### 2. 選擇[傳輸的影像]。



### 3. 選擇要傳輸的影像大小。



- 分別記錄JPEG時  
選擇[較小JPEG]或[較大JPEG]。
- 分別記錄HEIF時  
選擇[較小HEIF]或[較大HEIF]。

#### 4. 選擇要傳輸的影像類型。



- **拍攝RAW+JPEG時**  
從[只傳輸JPEG]、[只傳輸RAW]或[RAW+JPEG]中進行選擇。
- **拍攝RAW+HEIF時**  
從[只傳輸HEIF]、[只傳輸RAW]或[RAW+HEIF]中進行選擇。

#### 注意事項

- 如果選擇[📷: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的[📷: 記錄選項]並且為每張記憶卡設定不同的影像畫質，[分別記錄JPEG時]或[分別記錄HEIF時]會確定傳輸的影像大小(📏)。
- 如在相機設定為將RAW影像記錄至一張記憶卡，JPEG或HEIF影像記錄至另一張記憶卡時，請在[拍攝RAW+JPEG時]或[拍攝RAW+HEIF時]設定中指定要傳輸的影像。RAW+JPEG影像或RAW+HEIF影像同時記錄至一張記憶卡時，也同樣指定傳輸的偏好設定。
- 拍攝的影像亦會儲存於記憶卡中。
- 將相同大小的影像同時記錄至兩張記憶卡時，會優先傳輸在[📷: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下為[📷: 記錄/播放]或[📷: 播放]選擇的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

## 傳輸目前影像

只需按下<SET>即可傳輸正在檢視的影像。影像傳輸期間，可以照常連續拍攝靜止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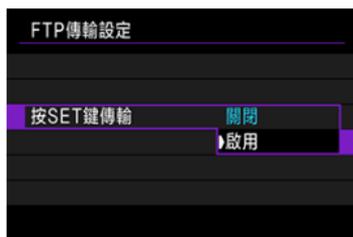
### 1. 進入[FTP傳輸設定]螢幕。

- 按照[每次拍攝後自動傳輸](#)中的步驟1–2操作。

### 2. 選擇[按SET鍵傳輸]。



### 3. 選擇[啟動]。



### 4. 選擇影像。

- 在相機上，按下<▶>按鈕。
- 選擇要傳輸的影像，然後按下<SET>以傳輸該影像。
- 短片無法以此方式傳輸。選擇短片並按下<SET>會顯示短片播放面板。

## 一次傳輸多張影像

拍攝後，可選擇多張影像並一次性傳輸這些影像，或可傳輸未發送的影像或之前無法發送的影像。

傳輸期間可以照常連續拍攝靜止影像。

###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傳輸將暫停。
  - 短片記錄中
  - 預錄中
  - [📷: 待機:低解析度]設為[關]
- 要傳輸很多張影像時，建議使用家用電源插座配件(另行購買)。

1. 選擇[📶: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2. 選擇[影像選擇/傳輸]。



- 顯示[📷: 影像選擇/傳輸]螢幕。
- 有關[📷: 影像選擇/傳輸]螢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 影像選擇/傳輸\]螢幕](#)。

## 使用[影像選擇/傳輸]螢幕

- [選擇\(\[√\]\)要傳輸的多張影像](#)
- [指定要傳輸的影像範圍](#)
- [傳輸資料夾中的全部影像](#)
- [傳輸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從[影像選擇/傳輸]螢幕中，您可以選擇多張影像，並一次傳輸所有這些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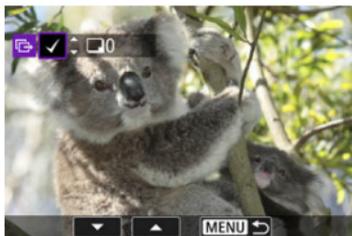
### 選擇([√])要傳輸的多張影像

透過為已選擇的影像添加核取標記，您可一次傳輸所有這些影像。

#### 1. 選擇[選擇影像]。



## 2. 選擇要傳輸的影像。



- 使用◀(○)>轉盤選擇要傳輸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使用<(○)>轉盤在螢幕左上方添加核取標記[✓]，然後按下<(SET)>。
- 要使用三張影像顯示，請逆時針轉動<(◡)>轉盤。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順時針轉動<(◡)>轉盤。
- 要選擇其它要傳輸的影像，重複步驟2。
- 選擇影像後，按下<MENU>按鈕。

## 3. 選擇[傳輸]。



## 4. 選擇[確定]。



- 選擇的影像會傳輸至FTP伺服器。

## 指定要傳輸的影像範圍

您可以透過指定範圍來傳輸多個影像。

### 1. 選擇[範圍]。



### 2. 指定影像範圍。



- 選擇第一張影像(起點)。
- 接下來，選擇最後一張影像(終點)。[✓]核取標記將附加至第一張與最後一張影像之間範圍內的所有影像。
- 要選擇其它影像，重複步驟2。
- 選擇影像後，按下<MENU>按鈕。

### 3. 選擇[傳輸]。



#### 4. 選擇[確定]。



- 選擇的影像會傳輸至FTP伺服器。

## 傳輸資料夾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以一次傳輸資料夾中的全部影像。

### 1. 選擇[選擇]。



## 2. 選擇要使用的選擇方法。



- **選擇傳輸失敗的影像**  
選擇所選資料夾中所有傳輸失敗的影像。
- **選擇未傳輸的影像**  
選擇所選資料夾中所有未發送的影像。
- **選擇傳輸失敗的影像 (僅限○n)**  
選擇所選資料夾中所有傳輸失敗的保護影像。
- **選擇未傳輸的影像 (僅限○n)**  
選擇所選資料夾中所有未發送的保護影像。
- **清除傳輸記錄**  
清除所選資料夾中影像的傳輸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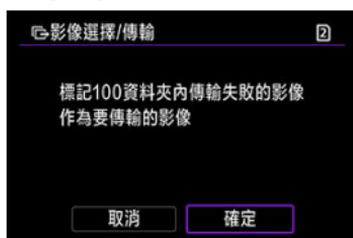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清除傳輸記錄後，可選擇**[選擇未傳輸的影像]**以重新傳輸資料夾中的全部影像。
- 清除傳輸記錄後，可選擇**[選擇未傳輸的影像 (僅限○n)]**以重新傳輸資料夾中的全部保護影像。

### 3. 選擇資料夾。



### 4. 選擇[確定]。



- 所選影像已註冊至[待傳輸的影像]。

### 5. 選擇[傳輸]。



## 6. 選擇[確定]。



- 選擇的影像會傳輸至FTP伺服器。

## 傳輸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以一次傳輸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 1. 選擇[全部影像]。



## 2. 選擇要使用的選擇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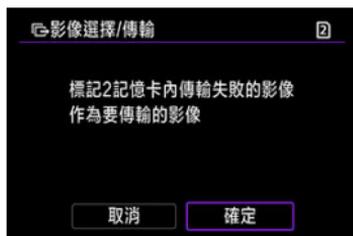


- **選擇傳輸失敗的影像**  
選擇記憶卡中所有傳輸失敗的影像。
- **選擇未傳輸的影像**  
選擇記憶卡中所有未發送的影像。
- **選擇傳輸失敗的影像 (僅限ON)**  
選擇記憶卡中所有傳輸失敗的保護影像。
- **選擇未傳輸的影像 (僅限ON)**  
選擇記憶卡中所有未發送的保護影像。
- **清除傳輸記錄**  
清除記憶卡中影像的傳輸記錄。

### 注意事項

- 清除傳輸記錄後，可選擇**[選擇未傳輸的影像]**以重新傳輸記憶卡中記錄的全部影像。
- 清除傳輸記錄後，可選擇**[選擇未傳輸的影像 (僅限ON)]**以重新傳輸記憶卡中記錄的全部保護影像。

### 3. 選擇[確定]。



- 所選影像已註冊至[待傳輸的影像]。

### 4. 選擇[傳輸]。



### 5. 選擇[確定]。



- 選擇的影像會傳輸至FTP伺服器。

## 傳輸前添加說明

在傳輸前可將已註冊的說明添加至每張影像。例如，如您想要告知接收者列印的數量時，此功能十分方便。說明亦會加入至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可透過檢查Exif資訊中的使用者備註來查看添加至影像的說明。
- 可以使用EOS Utility(📷)來建立和註冊說明。

1. 選擇[📷: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2. 選擇[連說明傳輸]。



- 會顯示最後檢視的影像。

### 3. 指定說明。



- 選擇[說明]，然後在顯示的螢幕上選擇說明的內容。



### 4. 選擇[傳輸]。



- 說明會隨影像一起傳輸。傳輸後，顯示會返回至[影像傳輸]螢幕。

#### ⚠ 注意

- 無法從[連說明傳輸]螢幕選擇其它影像。如要選擇其它連說明傳輸的影像，請先檢視該影像，然後執行上述步驟。

## 傳輸失敗後自動重試

如果傳輸失敗，Wi-Fi圖示會暫時閃爍。這種情況下，按下< MENU >按鈕並選擇[↶]: [Wi-Fi]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後會顯示以下螢幕。

要解決顯示的錯誤，請參閱[回應錯誤訊息](#)。



問題解決後，將會自動傳輸原本無法發送的影像。啟動此選項後，使用自動傳輸及透過FTP傳輸拍攝的影像失敗時都會自動重新嘗試傳輸。請注意，如果取消傳輸或關閉相機，則不會嘗試自動重試。

請參閱[一次傳輸多張影像](#)並根據需要傳輸影像。

## 使用省電功能

設為**[啟動]**且一段時間內沒有影像傳輸時，相機將從FTP伺服器登出並結束Wi-Fi連接。相機影像傳輸再次準備就緒時，會自動重新建立連接。如果不想結束Wi-Fi連接，請設為**[關閉]**。

1. 選擇**[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

2. 選擇**[FTP傳輸設定]**。



3. 選擇**[省電]**。



## 傳輸後保護影像

要自動保護透過FTP傳輸的影像，請設為**[啟動]**()。

1. 選擇[]: **[+]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2. 選擇**[FTP傳輸設定]**。



3. 選擇**[傳輸後保護影像]**。



## 檢視已傳輸的影像

---

傳輸至FTP伺服器的影像儲存在FTP伺服器設定中指定的以下資料夾中。

### FTP伺服器的目標資料夾

- 在FTP伺服器的預設設定下，影像會存儲在[] → [lnetpub]資料夾 → [ftpboot]資料夾，或此資料夾中的子資料夾。
- 如在FTP伺服器設定中已變更傳輸目的地的根資料夾，請向FTP伺服器系統管理員諮詢影像傳輸的位置。

## 使用Content Transfer Professional傳輸影像

---

使用Content Transfer Professional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可以透過行動網路連接將影像從相機傳輸到FTP伺服器。

有關應用程式的資訊，請參閱[軟體/應用程式](#)。

## 連接至EOS Utility

- [使用EOS Utility操作相機](#)
- [編輯/刪除要連接的裝置](#)
- [使用連接資訊重新連接](#)
- [一次傳輸多張影像\(直接傳輸\)](#)
- [傳輸RAW+JPEG或RAW+HEIF影像](#)
- [建立及註冊說明](#)

本節介紹如何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並使用EOS軟體或其它專用軟體執行相機操作。設定連接前，先在電腦上安裝最新版本的軟體。  
有關電腦的操作說明，請參閱電腦使用者手冊。

### 使用EOS Utility操作相機

使用EOS Utility(EOS軟體)，可匯入相機中的影像、控制相機以及執行其它操作。

#### 相機上的步驟(1)

1. 選擇[:  連接至EOS Utility]()
2. 選擇[確定]。



- 如果網路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 3. 選擇[新增要連接的裝置]。



### 4. 選擇[新設定]。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當已註冊設定至相機時，透過選擇**[從清單選擇]**可應用註冊的設定。

### 5. 選擇選項。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有關配置通訊功能的說明，請參閱[基本通訊設定](#)。

## 6. 儲存設定。



- 按下 <SET>。
- 完成通訊設定後會顯示下一個螢幕。

## 7. 選擇[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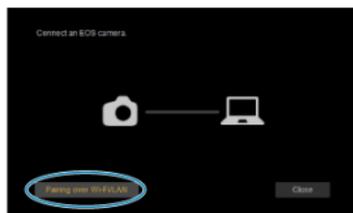
- 會顯示以下訊息。「\*\*\*\*\*」代表要連接相機的MAC位址的最後六位數字。



## 8. 啟動EOS Uti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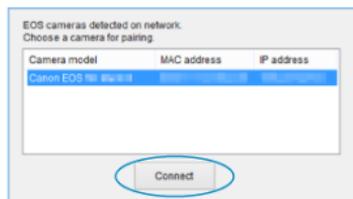
- 將電腦連接到網路並啟動EOS Utility。

## 9. 在EOS Utility上，按一下[Pairing over Wi-Fi/LAN]。



- 如果顯示防火牆相關的訊息，則選擇[Yes]。

## 10. 按一下[Connect]。



- 選擇要連接的相機，然後按一下[Connect]。

## 11. 建立連接。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相機上將顯示**[通訊中]**螢幕()。

相機和電腦現已連接。

## [通訊中]螢幕



- **影像選擇/傳輸**  
可使用相機將影像傳輸至電腦(📷)。
- **設定直接傳輸**  
可指定要傳輸至電腦的影像格式(📷)。
- **確認設定**  
您可以查看設定詳細資訊。
- **錯誤詳情**  
您可以查看發生的任何錯誤的詳細資訊(📷)。
- **中斷**  
終止連接。

### ⚠ 注意

- 如果在遙控短片記錄期間終止連接，將發生以下情況。
  - 相機處於短片記錄模式下正在進行的短片記錄將繼續。
  - 相機處於靜止影像拍攝模式下正在進行的短片記錄將終止。
- 如果在EOS Utility中設為短片記錄模式，則不能使用本相機以靜止影像記錄模式進行拍攝。
- 建立與EOS Utility的連接後，某些功能無法使用。
- 遙控拍攝時，自動對焦速度可能會變得較慢。
- 視通訊狀態不同，影像顯示或快門釋放的時機可能會延遲。
- 遙控即時顯示拍攝時，與透過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比，影像傳送的速率會較低。因此，運動主體無法順暢地顯示。

## 編輯/刪除要連接的裝置

編輯或刪除其它裝置的連接設定前，請結束連接。本節涵蓋了[使用EOS Utility操作相機](#)中未說明的項目。

1. 選擇[:  連接至EOS Utility]()。

2. 選擇[編輯/刪除裝置]。



3. 選擇裝置。



- 選擇要連接的裝置，然後按下 <  >。

4. 選擇選項。



## 變更裝置簡稱

您可以變更相機連接的裝置的簡稱。

## 通訊設定

可根據需要變更通訊設定(🔗)。

## 刪除連接資訊

您可以刪除連接資訊。

## 使用連接資訊重新連接

配置的連接資訊可用於再次連接。

1. 選擇[√]:  連接至EOS Utility]()。

2. 選擇裝置。



3. 選擇[確定]。



## 一次傳輸多張影像(直接傳輸)

相機連接至電腦(透過Wi-Fi或介面連接線)且顯示EOS Utility的主視窗時，可使用相機將影像傳輸至電腦。

### ⚠ 注意

- 要傳輸很多張影像時，建議使用家用電源插座配件(另行購買)。

進入[影像選擇/傳輸]螢幕。

1. 選擇[  連接至EOS Utility]()。
2. 選擇[影像選擇/傳輸]。



- 顯示[影像選擇/傳輸]螢幕。



- 有關[影像選擇/傳輸]螢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a1f7a88d53cdc977d91151f598e5ff63\_img.jpg\)影像選擇/傳輸\]螢幕](#)。

## 傳輸RAW+JPEG或RAW+HEIF影像

對於RAW+JPEG或RAW+HEIF影像，可指定要傳輸的影像。

1. 選擇[]:  連接至EOS Utility()。
2. 選擇[設定直接傳輸]。



3. 選擇要傳輸的影像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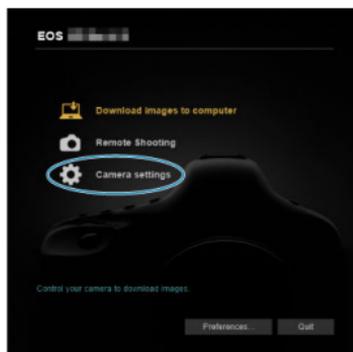
- **RAW+JPEG傳輸**  
從[只傳輸JPEG]、[只傳輸RAW]或[RAW+JPEG]中進行選擇。
- **RAW+HEIF傳輸**  
從[只傳輸HEIF]、[只傳輸RAW]或[RAW+HEIF]中進行選擇。

### 注意

- 影像傳輸期間某些選單項目無法使用。

可按照[傳輸前添加說明](#)中的說明，建立說明並將其註冊至相機使用。

### 1. 啟動EOS Utility並選擇[Camera settings]



### 2. 選擇[WFT Captions]



### 3. 輸入說明。

Register text to use with  
[Transfer with caption] feature.

1	Canon
2	1
3	2
4	3

- 最多可輸入31個字元(ASCII格式)。
- 要取得儲存在相機中的說明資料，請選擇[Load settings]。

### 4. 在相機上設定說明。

13	12
14	13
15	14

- 選擇[Apply to camera]以在相機上設定新的說明。

# 將影像上傳至image.canon

---

 [將相機連接至image.canon](#)

 [將影像上傳至image.canon](#)

本節介紹如何將影像發送至image.canon。

---

## 將相機連接至image.canon

---

將相機連接至image.canon可從相機直接發送影像。

- 需要配備瀏覽器以及能夠連接至網際網路的智慧型手機。
- 有關使用image.canon服務的說明，以及支援該服務的國家及地區的詳細資訊，請訪問image.canon網站(<https://image.canon/>)。
- 可能另外產生ISP連接以及存取點費用。

1. 選擇 [上傳至image.canon](#)。

2. 選擇[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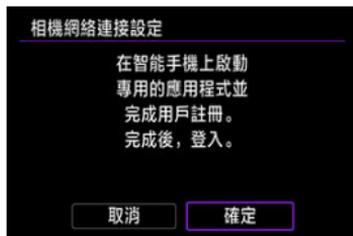
- 如果網路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 3. 選擇[連接]。



- 如果尚未安裝應用程式，請選擇[安裝]。

### 4. 選擇[確定]。



### 5. 使用應用程式掃描QR碼。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6. 選擇[新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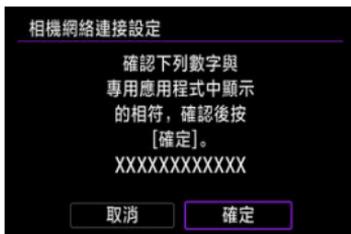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當已註冊設定至相機時，透過選擇[從清單選擇]可應用註冊的設定。

## 7. 選擇[確定]。



- 有關配置通訊功能的說明，請參閱[基本通訊設定](#)。

## 8. 檢查應用程式中顯示的編號。



- 選擇[確定]。

## 9. 完成設定。



- 按下 <SET>。



- 相機螢幕上會顯示設定選項。



## 10. 檢查應用程式。

- 確認相機型號名稱已註冊至應用程式。

## [上傳至image.canon]螢幕



- **自動發送 (☑)**  
您可以選擇是否自動上傳影像。
- **發送的短片**  
您可以選擇上傳的短片類型。
- **發送的相片**  
您可以選擇上傳的靜止影像類型。
- **切換網路**  
您可以變更網路連接的設定。
- **清除相機網路連結設定**  
您可以清除相機網路連接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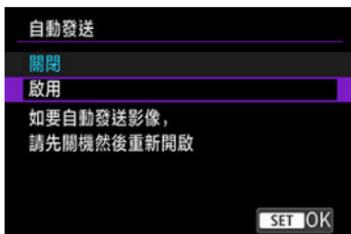
## 將影像上傳至image.canon

相機啟動(或從自動關閉電源恢復)後，影像自動上傳至image.canon。上傳到image.canon的影像可以下載至電腦或傳輸至其它網路服務。

- 在間隔計時器拍攝期間，無法上傳。

1. 選擇[]: 上傳至image.canon()]。

2. 將[自動發送]設為[啟動]。



3. 配置[發送的相片]。



- **全部**  
將會上傳所有靜止影像。
- **無**  
將不會上傳任何靜止影像。

## 4. 配置[發送的短片]。



- **全部**  
將會上傳所有短片。
- **只限主要**  
僅上傳主要短片 (☑)。
- **只限Proxy**  
僅上傳Proxy短片 (☑)。
- **無**  
將不會上傳任何短片。

## 5. 重新啟動相機。

### 注意事項

- 上傳的靜止影像和短片以原始大小會在image.canon中儲存30天，且沒有儲存空間限制。

## 同步相機間的時間

---

[準備時間同步](#)

[同步時間](#)

可最多在10台接收單元相機上設定發送單元相機的時間。請注意，即使在同步後，發送單元與接收單元相機上的時間也可能存在輕微誤差(最大 $\pm 0.05$ 秒)。

### 注意

- 不適用於透過Wi-Fi連接的不同相機型號。使用有線區域網路連接時，亦可使用連接無線檔案傳輸器WFT-R10B的EOS R5。
- 此功能將在2038年後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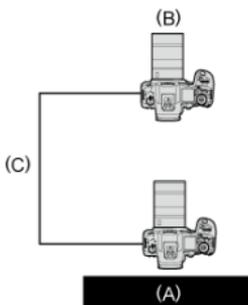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搭配相機使用有線區域網路時需要電池手把BG-R20EP或散熱風扇CF-R20EP(均為另行購買)。

### 有線區域網路連接

- **僅使用單個接收單元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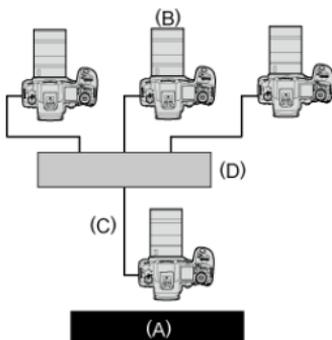
將區域網路連接線連接至發送單元和接收單元相機的乙太網RJ-45端子。



- (A) 發送單元相機
- (B) 接收單元相機
- (C) 區域網路連接線

- **使用多個接收單元相機**

將發送單元和接收單元相機的乙太網端子透過區域網路連接線與集線器進行連接。最多可連接10台接收單元相機。



- (A) 發送單元相機
- (B) 接收單元相機
- (C) 區域網路連接線
- (D) 集線器

#### 注意

- 使用高遮罩Cat. 6A類或更高的STP(遮罩雙絞線)千兆區域網路連接線。

### 準備發送單元相機

首先，設定要作為發送單元使用的相機。

1. 選擇[相機之間的時間同步]。

2. 選擇[確定]。



- 如果網路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3. 選擇[確定]。



#### 4. 選擇選項。



- 選擇**[確定]**。

#### 5. 選擇**[發送單元]**。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顯示此螢幕後，相機處於準備就緒狀態。

## 準備接收單元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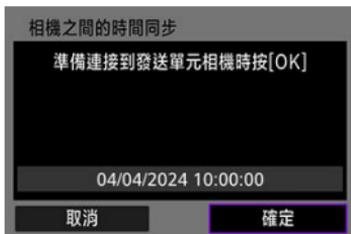
設定要作為接收單元使用的相機。

1. 按照準備發送單元相機中的步驟1-4操作。
2. 選擇[接收單元]。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3. 選擇[確定]。



- 會顯示以下螢幕。



- 要在多台接收單元相機上設定時間，在每台接收單元相機上進行步驟1-3的操作。
- 在發送單元相機螢幕上會顯示偵測到的接收單元相機的數量。

## 同步發送單元與接收單元相機間的時間

如下所示同步發送單元與接收單元相機上的時間。

1. 按照**準備發送單元相機**中的步驟1-5操作，然後按照**準備接收單元相機**中的步驟1-3操作。
2. 在發送單元相機上開始時間同步。



- 查看連接的接收單元相機數量，然後選擇**[確定]**。
- 時間同步後，會顯示下一個螢幕。

3. 在所有相機上按下 < (GET) > 。



##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

---

- [在智慧型手機上打開藍牙和Wi-Fi](#)
-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應用程式](#)
- [與智慧型手機的藍牙配對和Wi-Fi連接](#)
- [Camera Connect的主要功能](#)
- [相機關機時保持Wi-Fi連接](#)
- [不使用藍牙配對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 [編輯/刪除要連接的裝置](#)
- [使用連接資訊重新連接](#)
- [拍攝時自動傳輸影像至智慧型手機](#)
- [將影像從相機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透過藍牙將相機和智慧型手機配對後，您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 僅使用智慧型手機建立Wi-Fi連接(🔗)。
- 即使相機關機時也可建立與相機的Wi-Fi連接(🔗)。
- 從智慧型手機遙控相機(🔗)。

相機透過Wi-Fi連接到智慧型手機後，亦可進行以下操作。

- 從智慧型手機瀏覽和儲存相機上的影像(🔗)。
  - 從智慧型手機遙控相機(🔗)。
  - 將影像從相機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

## 在智慧型手機上打開藍牙和Wi-Fi

---

從智慧型手機設定畫面啟動藍牙和Wi-Fi。請注意，無法從智慧型手機的藍牙設定畫面與相機配對。

##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應用程式

在Android智慧型手機或iPhone上安裝應用程式。

- 請使用最新版本的智慧型手機作業系統。
- 可從Google Play或App Store安裝應用程式。也可以使用相機與智慧型手機配對或相機透過Wi-Fi連接到智慧型手機時顯示的QR碼，訪問Google Play或App Store。



### 注意事項

- 檢查應用程式下載網站以取得所需的作業系統版本。
- 相機韌體、應用程式、Android或iOS更新後，本說明書中的範例螢幕和其它細節可能與實際的使用者介面內容不一致。

1. 選擇[]: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平板電腦)** []。
2. 選擇[確定]。



- 如果網路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3. 選擇[Camera Connect]。



4. 選擇[新增要連接的裝置]。



## 5. 選擇[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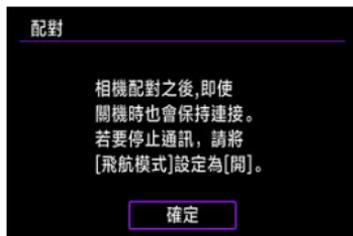


- 如果藍牙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 如果相機已與其它裝置配對，則會顯示一則訊息。選擇[確定]以結束目前藍牙連接。

## 6. 按下<(SET)>。



## 7. 開始配對。



- 按下 < (SET) > 開始配對。
- 如果尚未安裝 Camera Connect，請使用智慧型手機掃描螢幕上的QR碼，前往 Google Play 或 App Store 以安裝 Camera Connect，然後按下 < (SET) > 開始配對。

## 8. 啟動 Camera Connect。

- 請按照應用程式中的說明，選擇要配對的相機。

## 9. 建立藍牙連接。



- 當智慧型手機上顯示訊息時，請按照指示使用智慧型手機。



- 按下 <SET>。

## 10. 完成連接過程。



- 按下 <SET> 。



- 將顯示連接裝置的名稱。

### 注意

- 即使相機的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已啟動，藍牙連接依然會耗用電池電量。因此，使用相機時電池電量可能會較低。

### 有關配對的疑難排解

- 如果智慧型手機中保留有此前配對相機的配對記錄，將無法與本相機配對。在嘗試重新配對前，從智慧型手機的藍牙設定畫面刪除此前配對相機的配對記錄。

## 11. 觸控Camera Connect功能。

- 有關Camera Connect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Camera Connect的主要功能](#)。
- 觸控Camera Connect功能開始Wi-Fi連接。在顯示訊息確認相機連接時觸控[Join]。

## 12. 確認裝置已透過Wi-Fi連接。

- 建立Wi-Fi連接後，相機螢幕會切換到拍攝就緒狀態。
- 選擇[]: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平板電腦)]時，相機上會顯示[]通訊中]螢幕()。



與智慧型手機的Wi-Fi連接現已完成。

- 要結束Wi-Fi連接，請選擇[]通訊中]螢幕上的[中斷]。
- 中斷Wi-Fi連接會將相機切換至藍牙連接。
- 要重新連接，啟動Camera Connect並觸控要使用的功能。

## ☐通訊中]螢幕



- **拍攝後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可以自動將影像傳輸至智慧型手機(☑)。
- **確認設定**  
您可以查看設定詳細資訊。
- **錯誤詳情**  
出現任何Wi-Fi連接錯誤後，您可以查看錯誤詳情(☑)。
- **中斷**  
終止Wi-Fi連接。

## Camera Connect的主要功能

### 相機中的影像/Images on camera)

- 可瀏覽、刪除或分級影像。
- 可將影像儲存在智慧型手機上。

### 遙控即時顯示拍攝(Remote live view shooting)

- 可在智慧型手機上查看即時顯示影像的同時，進行遙控拍攝。

### 自動傳輸(Auto transfer)

- 可為自動傳輸拍攝影像進行相機和應用程式設定調整(🔗)。

### 藍牙遙控器(Bluetooth remote controller)

- 可從透過藍牙配對的智慧型手機遙控相機。(透過Wi-Fi連接時無法使用。)
- 當您使用藍牙遙控器功能時，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停用。

### 相機設定(Camera settings)

- 可變更相機設定。

### 更新相機韌體

- 啟動相機韌體更新。



#### 注意事項

- 有關其它功能的詳細資訊，您可以查看Camera Connect主螢幕。

## 相機關機時保持Wi-Fi連接

即使相機電源開關置於< OFF >時，只要相機透過藍牙與智慧型手機配對，就可以使用智慧型手機瀏覽相機上的影像或執行其它操作。

如在相機關閉時不想透過Wi-Fi或藍牙保持連接至相機，將[: 飛行模式]設為[開]或將[: 藍牙設定]設為[關閉]。



### ! 注意

- 如果重設無線設定或刪除智慧型手機連接資訊，則無法再使用此功能。

## 不使用藍牙配對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本節介紹如何不使用藍牙配對與智慧型手機建立直接的Wi-Fi連接。

###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

1. 選擇[: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平板電腦)]()。
2. 選擇[確定]。



- 如果網路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 3. 選擇選項。



- 如果已選擇[Camera Connect]，請在[Camera Connect]螢幕上選擇[使用不同的連接方法]。



- 如果已選擇[Content Transfer Professional]，請在[Content Transfer Professional]螢幕上選擇[新增要連接的裝置]。



#### 4.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應用程式。



- 如果尚未安裝應用程式，請使用智慧型手機掃描螢幕上的QR碼，前往 Google Play或App Store以安裝應用程式，然後按下<SET>。

#### 5. 選擇[新設定]。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當已註冊設定至相機時，透過選擇**[從清單選擇]**可應用註冊的設定。

#### 6. 選擇[確定]。



- 有關配置通訊功能的說明，請參閱[基本通訊設定](#)。

## 7. 儲存設定。



- 按下 < (SET) >。
- 通訊設定完成後，相機上會顯示一則訊息，要求您從智慧型手機連接。



## 8. 啟動應用程式。

- 請按照應用程式中的說明，選擇相機。

## 9. 選擇[確定]。



- 相機上將顯示 [通訊中] 螢幕 (📶)。

## 編輯/刪除要連接的裝置

編輯或刪除其它裝置的連接設定前，請結束Wi-Fi連接。

1. 選擇[]: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平板電腦)] ()]。
2. 選擇[編輯/刪除裝置]。



3. 選擇目標裝置。



4. 選擇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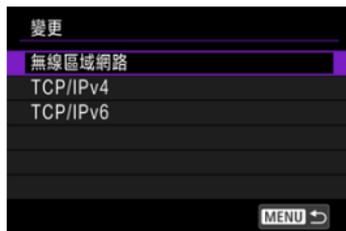


## 變更裝置簡稱

您可以變更相機連接的裝置的簡稱。

## 通訊設定

可配置的設定包括無線區域網路和IP位址。



- 選擇[無線區域網路]可變更目標SSID等。
- 選擇[TCP/IPv4]可配置IP位址等網路相關設定。
- 選擇[TCP/IPv6]可配置用於IPv6的設定(🔗)。
- 因通訊設定而異，可能不會顯示所有項目。

## 刪除連接資訊

您可以刪除連接資訊。

## 使用連接資訊重新連接

配置的連接資訊可用於再次連接。

1. 選擇[]: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平板電腦) [] ()。
2. 選擇裝置。



- []: 藍牙配對, []: Wi-Fi連接

3. 選擇[確定]。



- 如果已選擇藍牙配對，則會顯示以下螢幕，您將使用該應用程式。



## 拍攝時自動傳輸影像至智慧型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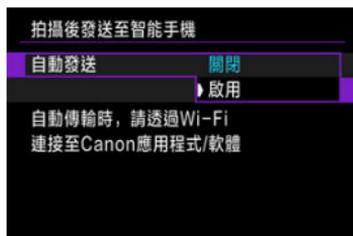
可自動將拍攝的影像發送至智慧型手機。執行以下步驟前，請先確保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已透過Wi-Fi相連接。

1. 選擇[]: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平板電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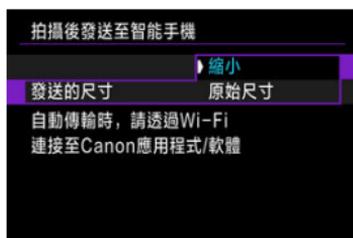
2. 選擇[拍攝後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3. 將[自動發送]設為[啟動]。



4. 設定[發送的尺寸]。



## 將影像從相機發送至智慧型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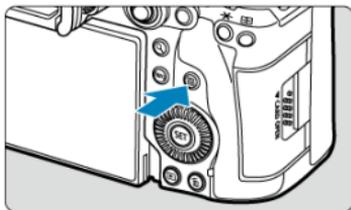
可使用相機將影像發送至透過Wi-Fi連接的智慧型手機。

### 顯示選單畫面

1. 切換至播放。



2. 按下 <Q> 按鈕 (10)。



3. 選擇[發送影像至智慧型手機]。



- 如您在已透過藍牙連接的情況下執行此步驟，則會出現一條訊息，要求您建立Wi-Fi連接。按下 <SET> 後，觸控Camera Connect功能以透過Wi-Fi連接，然後從步驟1重新開始。

#### 4. 選擇影像。



- 轉動< (◂) >轉盤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可以從索引顯示中輕觸選擇影像(☑)。

#### 5. 按下< (SET) >。

- 將會顯示選單。



## 設定要發送的影像的大小

### 1. 選擇選項。



- 在[發送的大小]中，可以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的大小。



#### 注意事項

- 發送多張影像時，還可以在發送前在確認螢幕上根據需要變更[發送的大小]。

## 發送目前影像

### 1. 選擇選項。



- 在[發送尺寸]中，可以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的大小。

### 2. 選擇[發送顯示的影像]。



## 選擇並發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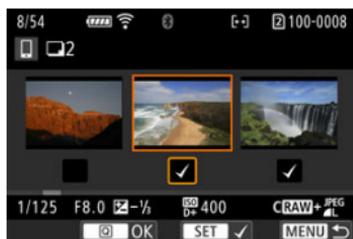
### 1. 選擇[發送選擇的影像]。



### 2. 選擇要發送的影像。



- 轉動◀▶轉盤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然後按下◀▶。



- 要切換到從三張影像顯示中選擇影像，請逆時針轉動◀▶轉盤。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順時針轉動◀▶轉盤。
- 選擇要發送的影像後，按下◀▶按鈕。

### 3. 選擇選項。



- 在[發送的尺寸]中，可以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的大小。

### 4. 選擇[發送]。



## 發送所選範圍的影像

### 1. 選擇[發送範圍]。



### 2. 指定影像範圍。



- 選擇第一張影像(起點)。
- 接下來，選擇最後一張影像(終點)。[✓]核取標記將附加至第一張與最後一張影像之間範圍內的所有影像。
- 要選擇其它影像，重複步驟2。
- 要變更索引顯示中的影像數量，請轉動<  >轉盤(⊗)。

### 3. 按下<Q>按鈕。



#### 4. 選擇選項。



- 在[發送尺寸]中，可以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的大小。

#### 5. 選擇[發送]。



## 發送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 1. 選擇[發送卡上影像]。



### 2. 選擇選項。



- 在[發送的尺寸]中，可以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的大小。

### 3. 選擇[發送]。



## 發送透過搜尋找到的影像

一次發送符合[▶]: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中設定的搜尋條件的所有影像。有關[▶]: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影像搜尋條件](#)。

### 1. 選擇[發送找到影像]。



### 2. 選擇選項。



- 在[發送的尺寸]中，可以選擇要發送的影像的大小。

### 3. 選擇[發送]。



## 結束影像傳輸



- 按下影像傳輸畫面上的 < MENU > 按鈕。
- 要結束Wi-Fi連接，請選擇[通訊中]螢幕上的[中斷]。

### 注意

- 影像傳輸操作期間，即使按下相機的快門按鈕，也無法拍攝相片。

### 注意事項

- 在傳輸時選擇[取消]，即可取消影像傳輸。
- 您一次最多可選擇999個檔案。
- 建立Wi-Fi連接後，建議關閉智慧型手機的省電功能。
- 選擇縮小靜止影像尺寸時，將縮小所有要同時發送的靜止影像尺寸。請注意，S2大小的靜止影像不會縮小。
- 使用電池為相機供電時，請確保電池充滿電。

# 直播

[透過藍牙與智慧型手機配對](#)

[設定串流](#)

可從相機直播(即時串流)影像。  
請預先在串流網站上查看串流要求和服務條款。

## 透過藍牙與智慧型手機配對

1. 準備智慧型手機(☑)。
2. 選擇[√]: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平板電腦) (☑)。
3. 選擇[確定]。



- 如果網路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4. 選擇[Camera Connect]。



5. 選擇[新增要連接的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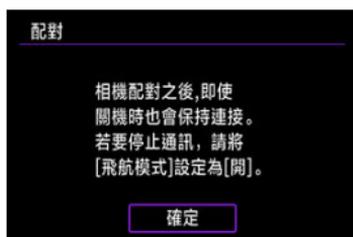


6. 選擇[確定]。



- 如果藍牙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7. 按下<(SET)>。



## 8. 開始配對。



- 按下 < (SET) > 開始配對。
- 如果尚未安裝 Camera Connect，請使用智慧型手機掃描螢幕上的QR碼，前往 Google Play 或 App Store 以安裝 Camera Connect，然後按下 < (SET) > 開始配對。

## 9. 啟動 Camera Connect。

- 請按照應用程式中的說明，選擇要配對的相機。

## 10. 建立藍牙連接。



- 按下 < (SET) >。

## 11. 完成連接過程。



- 按下 < **SET** >。
- 當智慧型手機上顯示訊息時，請按照指示使用智慧型手機。



- 將顯示連接裝置的名稱。
- 按下 < **MENU** > 按鈕。

1. 切換到短片記錄(📹)。
2. 選擇[📺: 直播](📹)。
3. 選擇[新設定]。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當已註冊設定至相機時，透過選擇[從清單選擇]可應用註冊的設定。

4. 選擇[確定]。



- 有關配置通訊功能的說明，請參閱[基本通訊設定](#)。

## 5. 在Camera Connect中完成串流設定。



- 選擇要使用的串流平台，然後相應地配置設定。
- 您可以在螢幕上輸入URL以選擇串流網站。
- 根據您的通訊環境設定串流品質。

## 6. 開始串流。

- [STBY]顯示在記錄就緒狀態螢幕上。
- 使用Camera Connect開始和停止串流。您也可以透過按下相機上的短片拍攝按鈕來啟動或停止串流。

### ⚠ 注意

- 根據通訊環境的不同，視訊和音訊在串流過程中可能有雜訊。請事先測試串流並檢查視訊和音訊品質。
- 如果視訊和音訊有雜訊或出現跳躍，請嘗試以下操作。這些步驟可以提高品質。
  - 將相機和存取點(無線路由器、具有網際網路共用功能的智慧型手機等)彼此靠近，變更其相對位置，並保持它們之間沒有人和物體。
  - 在室內使用時，將存取點和相機安裝在同一個房間。
  - 遠離使用2.4 GHz頻段的裝置(如微波爐或無線電話)進行安裝。
- 若來自外接麥克風的雜訊很干擾，請將其置於相機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的一邊，並盡可能遠離相機。
- 儘管在Camera Connect中選擇3.5 Mbps作為串流品質可能比6 Mbps更穩定，但影像畫質會降低。
- 在串流過程中，相機會變熱。使用支架或三腳架或採取其它措施以避免手持記錄。一旦相機變熱，螢幕上就會出現[△]作為警告。
- 請注意，Canon公司對第三方服務不承擔任何責任。
- 串流時，影像不記錄至記憶卡，但在相機中必須安裝記憶卡。
- 請事先測試串流，以確保影像保持水平且方向正確，並根據需要調整方向。
- 請務必閱讀[無線通訊注意事項](#)。

## 連接至無線遙控器

---

[刪除連接資訊](#)

[使用連接資訊重新連接](#)

本相機也可以透過藍牙連接至無線遙控器BR-E1(另行購買，)，以進行遙控拍攝。

---

1. 選擇[ 連接至無線遙控器]()。
2. 選擇[新增要連接的裝置]。



### 3. 選擇[確定]。



- 如果藍牙設定已設為[啟動]，將不會顯示此螢幕。



- 如果相機已與其它裝置配對，則會顯示一則訊息。選擇[確定]以結束目前藍牙連接。

### 4. 配對裝置。



- 出現如上所示的螢幕時，同時按住BR-E1上的<W>和<T>按鈕至少3秒鐘。
- 在相機顯示[已配對:\*\*\*\*\*](其中\*\*\*\*是唯一的BR-E1識別碼)後，按下<SET>。

## 5. 設定相機進行遙控拍攝。

- 有關配對完成後的說明，請參閱BR-E1的使用說明書。

### 注意

- 即使已啟動相機的自動關閉電源功能，藍牙連接依然會耗用電池電量。

### 注意事項

- 不使用藍牙功能時，建議將[: 藍牙設定]設為[關閉]()。

## 刪除連接資訊

您可以刪除連接資訊。任何連接的BR-E1單元的配對資訊都將刪除。

1. 選擇[:  連接至無線遙控器]()。
2. 選擇[刪除連接資訊]。



3. 選擇[確定]。



## 使用連接資訊重新連接

透過藍牙與其它裝置配對時，相機可以使用連接資訊重新連接。

1. 選擇[:  連接至無線遙控器]()。
2. 選擇裝置。



- 要連接到的裝置變更為所選裝置。

3. 按下<SET>。



## 使用Camera Control API(CCAPI)

---

- [設定連接埠號碼](#)
- [配置使用者驗證](#)
- [配置連接](#)
- [變更設定](#)

在使用應用Camera Control API(CCAPI)的應用程式或其它產品之前，\*將相機連接到將要使用的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或電腦，為CCAPI控制做好準備。

\* Camera Control API是一個基於HTTP的應用程式程式設計介面，用於透過網路控制Canon相機。

---

### 設定連接埠號碼

---

1. 選擇[ Camera Control API]。
  - 在相機顯示以下訊息後輸入相機名稱：**[登錄一個識別相機的暱稱。此暱稱將會被用於Wi-Fi與藍牙連接。]**

## 2. 選擇選項。



- **連接埠號碼(HTTP)**  
可以根據需要變更HTTP連接埠號碼。
- **連接埠號碼(HTTPS)**  
可以根據需要變更HTTPS連接埠號碼。
- **HTTPS**  
使用HTTP時，設定為**[關閉]**。

### 1. 選擇 [Camera Control API]。

- 在相機顯示以下訊息後輸入相機名稱：[登錄一個識別相機的暱稱。此暱稱將會被用於Wi-Fi與藍牙連接。]

### 2. 選擇 [使用者驗證]。



### 3. 選擇使用使用者驗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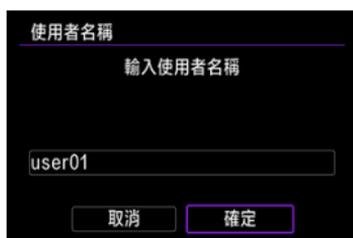


- 如果已選擇 [啟用]，請在 [編輯帳號] 中輸入 [使用者名稱] 和 [密碼]。

#### 4. 選擇[編輯帳號]。



#### 5. 設定使用者名稱。



- 按下 <SET> 以進入虛擬鍵盤 (☞)，然後輸入使用者名稱。
- 輸入後，選擇 [確定]。

#### 6. 設定密碼。



- 按下 <SET> 以進入虛擬鍵盤 (☞)，然後輸入密碼。
- 輸入後，選擇 [確定]。

### 1. 選擇[連接]。



### 2. 選擇[以精靈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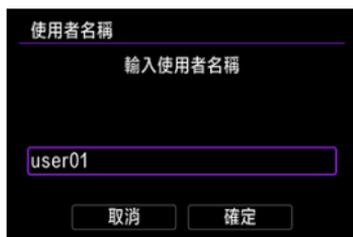
- 要配置連接詳細資訊，請選擇[手動增加]。

### 3. 選擇選項。



- 如果有線區域網路可用，會顯示[有線品]。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有關配置通訊功能的說明，請參閱[基本通訊設定](#)。

#### 4. 設定使用者名稱。



使用者名稱

輸入使用者名稱

user01

取消 確定

- 按下 <SET> 以進入虛擬鍵盤 (☑)，然後輸入使用者名稱。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5. 設定密碼。



密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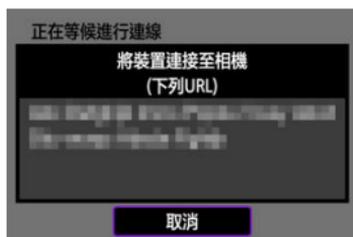
輸入密碼

\*\*\*\*\*

取消 確定

- 按下 <SET> 以進入虛擬鍵盤 (☑)，然後輸入密碼。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6. 建立Wi-Fi連接。



- 當相機上出現上述螢幕時，使用智慧型手機、電腦或其它裝置從為相機控制項開發的應用程式存取指定的URL。



- 相機上顯示上述螢幕表示已建立連接。
- 要結束連接，請選擇[中斷]。

## 【通訊中】螢幕

可以從【通訊中】螢幕進行以下操作。



- **確認設定**

您可以查看設定詳細資訊。

- **錯誤詳情**

出現任何Wi-Fi連接錯誤後，您可以查看錯誤詳情(🔗)。

- **中斷**

終止連接。

## 變更設定

您可以在相機未連接時變更設定。

### 檢查/編輯連線

查看或編輯連線設定。

#### 1. 選擇[檢查/編輯連線]。



#### 2. 選擇目標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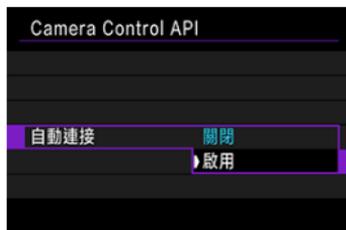
### 3. 選擇要檢查或變更的項目。



- **無線區域網路(或有線)**  
配置無線區域網路設定後，您可以變更SSID(網路名稱)和連接方法、安全性及加密類型等詳細資訊。
- **TCP/IPv4**  
您可以變更TCP/IPv4設定。
- **TCP/IPv6**  
您可以變更TCP/IPv6設定。
- **檢查連線**  
您可以查看連接設定。
- **刪除連線**  
您可以清除連接設定。

## 自動連接

選擇**[啟動]**將在您關閉相機後下次啟動時自動建立連接。



## GPS裝置設定

---

[GPS接收器GP-E2](#)

[智慧型手機](#)

[GPS連接顯示](#)

您可使用GPS接收器GP-E2(另行購買)或智慧型手機為影像添加地理位置標記。

---

### GPS接收器GP-E2

---

#### 1. 將GP-E2安裝至相機。

- 將GP-E2\*安裝至相機的多功能靴並開啟。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GP-E2的使用說明書。  
\* 須使用多功能靴轉接器AD-E1(另行購買)。

#### 2. 選擇[: GPS裝置設定]()。

#### 3. 選擇[選擇GPS裝置]。



#### 4. 選擇[GPS接收器]。



#### 5. 配置GPS裝置設定。



- 有關[設定]詳細資訊，請參閱GP-E2的使用說明書。

#### 6. 拍攝相片。

##### ⚠ 注意

##### 使用GP-E2的注意事項

- 使用前，請查看可允許使用GPS的國家及地區，並遵守當地的法規。
- 將GP-E2的韌體版本更新為2.0.0版或更高版本。  
韌體更新需要介面連接線。有關更新說明，請訪問Canon官網。
- 無法使用連接線將GP-E2連接至相機。
- 相機不會記錄拍攝方向。

安裝Camera Connect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後完成這些設定(🔗)。

1.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位置服務。

2. 建立藍牙連接。

- 啟動Camera Connect並透過藍牙配對相機與智慧型手機。

3. 選擇[📶: GPS裝置設定](🔗)。

4. 選擇[選擇GPS裝置]。



5. 選擇[智慧型手機]。



6. 拍攝相片。

- 影像上會添加從智慧型手機取得的地理位置資訊。

## GPS連接顯示

您可在靜止影像拍攝或短片記錄畫面(分別為📷和📹)中的GPS連接圖示上查看智慧型手機位置資訊採集的狀態。

- 灰色：位置服務為關閉狀態
- 閃爍：無法取得到位置資訊
- 點亮：已取得到位置資訊

有關使用GP-E2時如何表示GPS連接狀態的詳細資訊，請參閱GP-E2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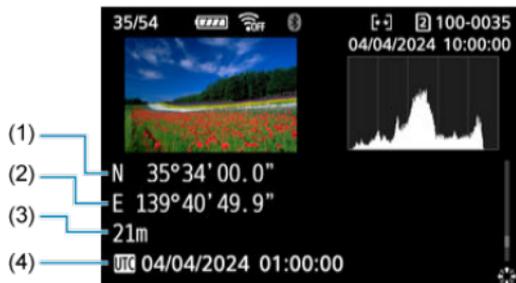
### 拍攝時在影像上標記地理位置

當螢幕顯示**[GPS]**開啟時，您拍攝的影像將添加位置資訊。



## 地理位置標籤資訊

可透過顯示拍攝的影像，按下< INFO >按鈕進入顯示詳細資訊的播放螢幕，然後上下按< \* >來查看地理位置標籤資訊。



- (1) 緯度
- (2) 經度
- (3) 海拔
- (4) 世界協調時間(UTC)

### ⚠ 注意

- 僅當智慧型手機透過藍牙與相機配對時，智慧型手機才能取得位置資訊。
- 無法取得方向資訊。
- 因行進條件或智慧型手機的狀態不同，取得的位置資訊可能不準確。
- 開啟相機後，從智慧型手機取得位置資訊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 進行下列任何操作後，無法再取得位置資訊。
  - 透過藍牙與無線遙控器配對
  - 關閉相機
  - 退出Camera Connect
  - 關閉智慧型手機上的位置服務
- 在下列任何情況下，無法再取得位置資訊。
  - 相機電源關閉
  - 藍牙連接結束
  - 智慧型手機的剩餘電量低。

### 📷 注意事項

- 短片會使用開始記錄時取得的地理位置標籤資訊進行地理位置標籤。
- 世界協調時間的縮寫為UTC，本質上與格林威治時間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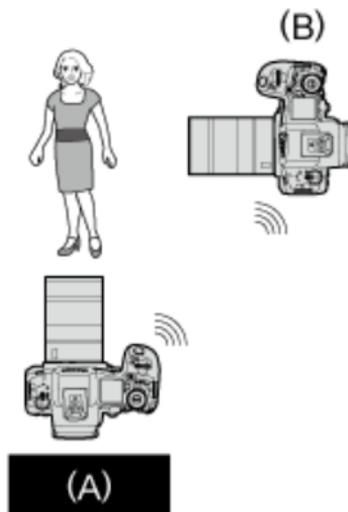
## 連結拍攝

### 基本連結拍攝

### 定位相機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進行連結拍攝時，您可以最多使用10部接收單元相機和一部用於拍攝的發送單元相機來協調拍攝。

請注意，發送單元相機和接收單元相機之間的快門釋放時間略有延遲。此外，不支援短片記錄。



(A) 發送單元相機

(B) 接收單元相機

### 注意事項

- 有關可在連結拍攝時使用的相機或相機與配件組合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準備使用通訊功能](#)。

## 基本連結拍攝

連接發送單元相機和接收單元相機進行基本的連結拍攝。

### 準備發送單元相機

首先，設定要作為發送單元使用的相機。

1. 選擇[: 網路設定]()。
2. 選擇[啟動]。



3. 選擇[連接設定]。



#### 4. 選擇[連結拍攝]。



- 使用 <  > 轉盤選擇底部的[連結拍攝]。

#### 5. 選擇[以精靈建立]。



#### 6. 選擇[發送單元]。



- 選擇[確定]。

## 7. 選擇[自動連接]。



- 選擇[確定]。
- 顯示此螢幕後，相機處於準備就緒狀態。
- 選擇[手動連接]時，最多可以連結九部相容接收單元相機。

## 準備接收單元相機

設定要作為接收單元使用的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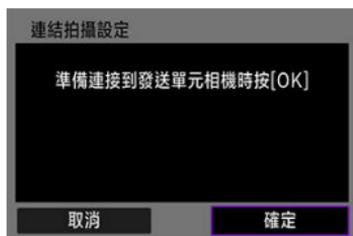
1. 按照[準備發送單元相機](#)中的步驟1-5操作。

2. 選擇[接收單元]。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3. 選擇[確定]。



- 會顯示以下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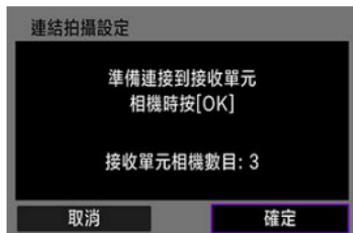


- 當使用多部接收單元相機時，在每部接收單元相機上重複步驟1-3。
- 設定完成後，將無法新增更多的接收單元相機。在此情況下，您需要從步驟1開始重新配置設定。
- 在發送單元相機螢幕上會顯示偵測到的接收單元相機的數量。

## 連接發送單元相機和接收單元相機

使用發送單元相機和接收單元相機建立連接。

1. 按照**準備發送單元相機**中的步驟1-7操作，然後按照**準備接收單元相機**中的步驟1-3操作。
2. 在發送單元相機上，選擇**[確定]**。



- 查看連接的接收單元相機數量，然後選擇**[確定]**。
- 相機連接後，將顯示以下螢幕。

3. 在所有相機上選按下<SET>。

發送單元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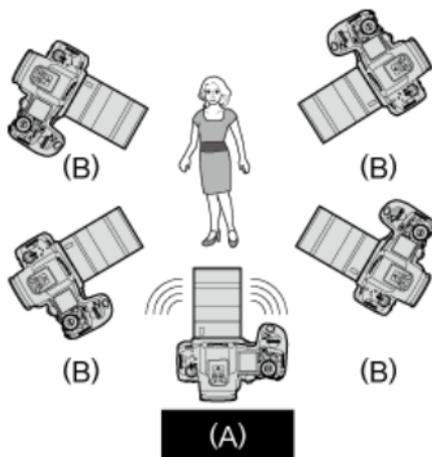


接收單元相機



- 顯示會返回至[網路設定]螢幕。

## 定位相機



(A) 發送單元相機

(B) 接收單元相機

- 將接收單元相機放置在發送單元相機視線不受阻礙的地方。
- 接收單元相機最遠可以放置在距離發送單元相機約50公尺的地方。然而，連結拍攝的有效範圍可能會比較短，要視無線通訊情況而定，而後者會受到相機擺放位置、使用環境以及天氣情況等因素影響。
- 發送單元相機上半按快門按鈕與在接收單元相機入半按快門按鈕具有相同的效果。同樣，在發送單元相機上全按快門按鈕與在接收單元相機全按快門按鈕具有相同的效果，即接收單元相機也會拍攝。
- 發送單元相機與接收單元相機的快門釋放時間會略有延遲，無法同時拍攝。

### ⚠ 注意

- 請勿使用多個閃光燈。雖然快門釋放時間稍有差異，但仍可能會導致閃光燈閃光不同步和曝光不足。

### 📱 注意事項

- 進行連結拍攝時，按下自動曝光鎖或景深預覽按鈕會執行對焦和測光，效果同半按快門按鈕時一樣。
- 發送單元相機和接收單元相機建立連接後，即使發生更換電池等變化後，這些設定也會被保留。
- 如果不再使用接收單元相機進行連結拍攝，請將接收單元相機上[**連接設定**]中的[**連結拍攝**]設為[**中斷**]。

## 基本通訊設定

---

- [透過有線區域網路連接](#)
- [透過WPS連接](#)
- [連接至偵測到的網路](#)
- [透過輸入網路名稱進行連接](#)
- [在相機存取點模式中連接](#)
- [手動設定IP位址](#)
- [配置IPv6](#)
- [將通訊設定集註冊為連接設定](#)

本節介紹如何在[通訊設定]中配置並註冊通訊設定。

如果在配置網路功能時顯示通訊設定，請在以上連結中選擇一種連接方法，並按照螢幕上所顯示的步驟操作([通訊設定]或[區域網路類型]螢幕)。

---

### 透過有線區域網路連接

---

按如下方式註冊涉及有線區域網路的通訊設定。搭配相機使用有線區域網路時需要電池手把BG-R20EP或散熱風扇CF-R20EP(均為另行購買)。

#### 使用精靈新增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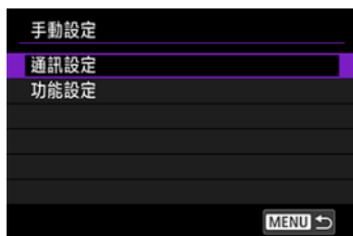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在[網路]中，選擇[啟動]。



3. 選擇[手動設定]。



4. 選擇[通訊設定]。



5. 選擇[NW\*]。



## 6. 選擇[以精靈建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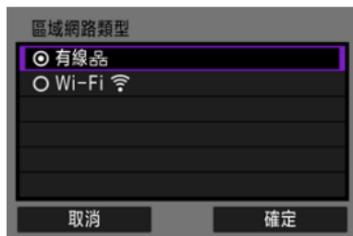


## 7. 選擇選項。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選擇**[離線配置]**，將使相機在配置後與網路中斷連接。

## 8. 選擇[有線品]。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9. 選擇選項。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已選擇**[手動設定]**，另請參閱[手動設定IP位址](#)。

## 10. 選擇使用IPv6。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選擇**[啟用]**時，在完成所有設定後配置IPv6設定(🔒)。
- 使用IPv6時，相機只可透過IPv6進行連接。IPv4連接會關閉。

## 11. 按下<(SET)>。



- 通訊設定已儲存。

## 透過WPS連接

按如下方式使用WPS(Wi-Fi 保護設定)註冊通訊設定。

### WPS連接

連接方法包括按鈕設置(PBC)和個人識別碼(PIN)兩個選項。建立連接時，請檢查您的存取點支援的方法。

#### PBC

只需按下存取點上的WPS按鈕即可連接相機與存取點。

- 如果附近啟動了多個存取點，則可能難以進行連接。如出現此情況，請嘗試使用[WPS(PIN)]進行連接。
- 請預先查看存取點上的WPS按鈕的位置。
- 建立連接大約需要一分鐘的時間。

#### PIN

在存取點上輸入相機上指定的8位數識別號碼以建立連接。

- 即使附近啟動了多個存取點，透過使用此共用識別編號進行連接也會相對可靠。
- 建立連接大約需要一分鐘的時間。

### 使用精靈新增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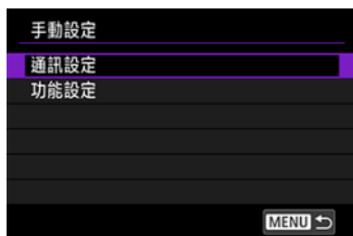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在[網路]中，選擇[啟動]。



3. 選擇[手動設定]。



4. 選擇[通訊設定]。



5. 選擇[NW\*]。



6. 選擇[以精靈建立]。



7. 選擇[線上配置]。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8. 選擇[Wi-Fi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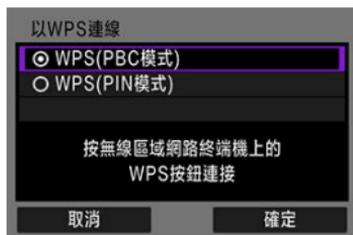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9. 選擇[以WPS連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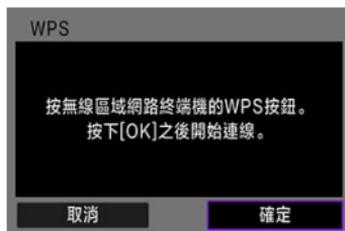


## 10. 選擇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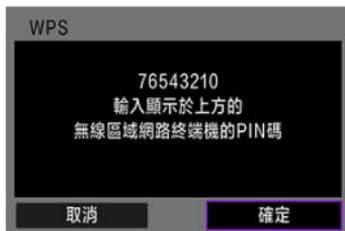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對於[WPS(PBC)]



- 按下存取點的WPS按鈕。有關按鈕的位置及按下按鈕的時間長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存取點的使用者手冊。
- 選擇[確定]開始與存取點的連接。
- 將相機連接到存取點後，前往步驟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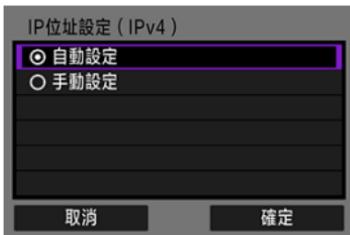
- 在存取點上，輸入相機螢幕上顯示的8位數PIN代碼。有關在存取點上輸入PIN代碼的說明，請參閱存取點的使用說明書。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11. 連接至存取點。



- 選擇**[確定]**開始與存取點的連接。
- 相機連接至存取點後，會顯示以下螢幕。

### 12. 選擇**[自動設定]**。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已選擇**[手動設定]**，另請參閱[手動設定IP位址](#)。

### 13. 選擇使用IPv6。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選擇**[啟用]**時，在完成所有設定後配置IPv6設定(🔗)。
- 使用IPv6時，相機只可透過IPv6進行連接。IPv4連接會關閉。

### 14. 按下< (SET) >。



- 通訊設定已儲存。

## 連接至偵測到的網路

從偵測到的存取點清單中選擇網路名稱來註冊通訊設定。

### 使用精靈新增連接

1. 選擇[: 網路設定]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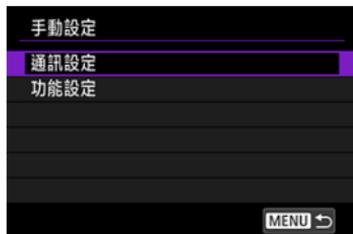
2. 在[網路]中，選擇[啟動]。



3. 選擇[手動設定]。



4. 選擇[通訊設定]。



5. 選擇[NW\*]。



6. 選擇[以精靈建立]。



7. 選擇[線上配置]。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8. 選擇[Wi-Fi]。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9. 選擇網路名稱。



- (1) 網路名稱(SSID)
- (2) 安全性圖示(加密的存取點)
- (3) 頻道

- 使用 < 轉盤選擇要連接的網路名稱。
- 清單中的 [6GHz] 表示存取點支援 6 GHz 頻段。

### 注意事項

#### [重新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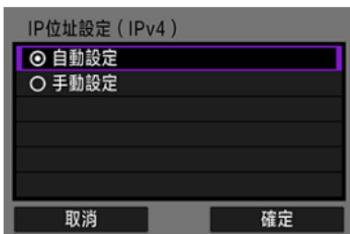
- 要顯示[重新整理]，向下捲動步驟9中的螢幕。
- 選擇[重新整理]以重新搜尋存取點。

## 10. 輸入密碼。



- 按下 <SET> 以進入虛擬鍵盤 (☞)，然後輸入密碼。
- 選擇 [確定] 開始與存取點的連接。

## 11. 選擇[自動設定]。



- 選擇 [確定] 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已選擇 [手動設定]，另請參閱 [手動設定IP位址](#)。

## 12. 選擇使用IPv6。



- 選擇 [確定] 前往下一個螢幕。
- 選擇 [啟用] 時，在完成所有設定後配置IPv6設定 (☞)。
- 使用IPv6時，相機只可透過IPv6進行連接。IPv4連接會關閉。

13. 按下<SET>。



- 通訊設定已儲存。

## 透過輸入網路名稱進行連接

從偵測到的存取點清單中選擇網路名稱來註冊通訊設定。

### 使用精靈新增連接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在[網路]中，選擇[啟動]。



3. 選擇[手動設定]。



4. 選擇[通訊設定]。



5. 選擇[NW\*]。



6. 選擇[以精靈建立]。



7. 選擇[離線配置]。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8. 選擇[Wi-Fi 圖示]。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9. 選擇[使用網路架構傳輸]。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10. 輸入SSID (網路名稱)。



- 按下<SET>以進入虛擬鍵盤(圖示)，然後輸入SSID。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11. 選擇安全性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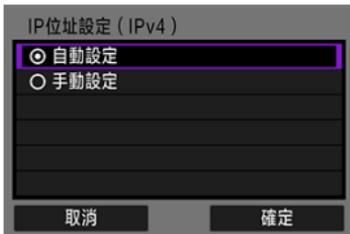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其它裝置和本相機上設定的安全性類型必須相同。有關認證和加密類型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認證和資料加密方法](#)。

## 12. 輸入密碼。



- 按下<SET>以進入虛擬鍵盤(☞)，然後輸入密碼。
- 此螢幕僅對某些安全性類型顯示。

## 13. 選擇選項。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已選擇**[手動設定]**，另請參閱[手動設定IP位址](#)。

## 14. 選擇使用IPv6。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選擇**[啟用]**時，在完成所有設定後配置IPv6設定(🔗)。
- 使用IPv6時，相機只可透過IPv6進行連接。IPv4連接會關閉。

## 15. 按下< (SET) >。



- 通訊設定已儲存。

## 在相機存取點模式中連接

註冊相機和其它裝置直接連接的通訊設定。

### 使用精靈新增連接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在[網路]中，選擇[啟動]。



3. 選擇[手動設定]。



4. 選擇[通訊設定]。



## 5. 選擇[NW\*]。



## 6. 選擇[以精靈建立]。



## 7. 選擇選項。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選擇**[離線配置]**，將使相機在配置後與網路中斷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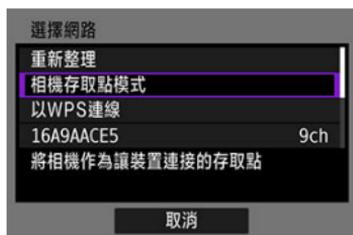
## 8. 選擇[Wi-Fi 圖示]。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9. 選擇[相機存取點模式]。

### [線上配置]選項



### [離線配置]選項



## 10. 選擇選項。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已選擇**[簡易連接]**，將會顯示確認螢幕(☑)。

## 11. 輸入SSID (網路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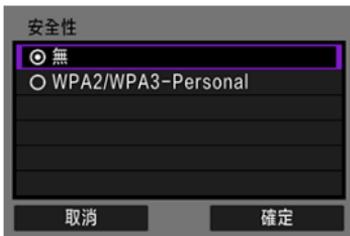
- 按下<SET>以進入虛擬鍵盤(☑)，然後輸入SSID。輸入後，按下<MENU>。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12. 選擇頻道設定選項。



- 要手動指定設定，請選擇**[手動設定]**，然後轉動<轉盤>。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13. 選擇安全性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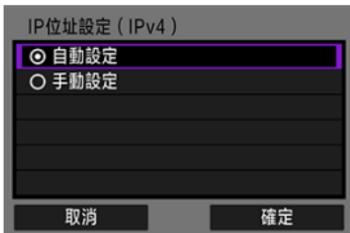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已選擇**[無]**，將會顯示**[IP位址設定 (IPv4)]**螢幕(☑)。
- 視您選擇的**[頻道設定]**選項，可用選項會有所不同。
- 其它裝置和本相機上設定的安全性類型必須相同。有關認證和加密類型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認證和資料加密方法](#)。

### 14. 輸入密碼。



- 按下 < **SET** > 以進入虛擬鍵盤(☑)，然後輸入密碼。

### 15. 選擇如何設定IP位址。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如果已選擇**[手動設定]**，另請參閱[手動設定IP位址](#)。

## 16. 查看SSID和密碼。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17. 按下<SET>。



- 通訊設定已儲存。

## 手動設定IP位址

如果在[IP位址設定 (IPv4)]螢幕上已選擇[手動設定]，請按如下所示設定IP位址。

### 1. 選擇[手動設定]。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2. 選擇要配置的選項。

IP位址設定 (IPv4)	
IP位址	192.168.1.2
子網路遮罩	255.255.255.0
閘道	關閉
DNS位址	關閉

取消 確定

- 視通訊功能，顯示的項目會有所不同。
- 選擇選項以進入數字輸入畫面。

閘道

啟用  
 關閉

位址

0.0.0.0

取消 確定

- 要使用閘道，請選擇[**啟用**]，然後選擇[**位址**]。

DNS位址

手動設定  
 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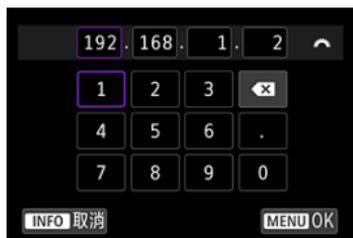
位址

0.0.0.0

取消 確定

- 要使用DNS位址，請選擇[**手動設定**]，然後選擇[**位址**]。

### 3. 輸入數值。



- 如要設定已輸入的數字並返回步驟2的畫面，請按下< MENU >按鈕。

### 4. 選擇[確定]。



- 設定完所需項目後，請選擇**[確定]**。
- 如果對輸入內容不確定，請參閱[查看網路設定](#)，或向網路系統管理員或其它負責網路的人諮詢。

### 5. 選擇使用IPv6。



- 選擇**[確定]**前往下一個螢幕。
- 選擇**[啟用]**時，在完成所有設定後配置IPv6設定(🌐)。
- 使用IPv6時，相機只可透過IPv6進行連接。IPv4連接會關閉。

6. 按下<SET>。



- 通訊設定已儲存。

## 配置IPv6

要使用IPv6，手動配置設定。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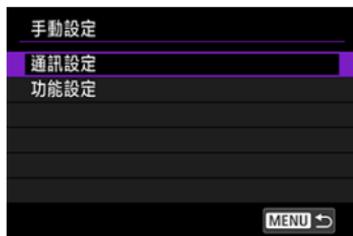
- 如果對輸入內容不確定，請向網路系統管理員或其它負責網路的人諮詢。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選擇[手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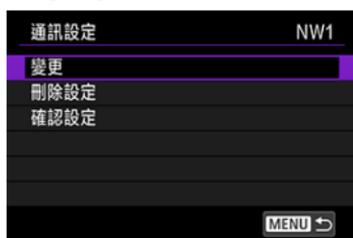
3. 選擇[通訊設定]。



4. 選擇要使用IPv6的通訊設定。



5. 選擇[變更]。



6. 選擇[TCP/IPv6]。



## 7. 選擇要配置的選項。



### ● 採用TCP/IPv6



- 為IPv6選擇[啟動]或[關閉]。

### ● 手動設定



- 要手動設定IP位址，選擇[啟動]。[DNS伺服器]會設為[手動設定]，且可配置[DNS位址]、[手動位址]、[首碼長度]和[閘道]。

## ● DNS伺服器



- 要手動設定DNS伺服器IP位址，選擇[手動設定]。
- 如果不使用DNS伺服器，請選擇[關閉]。
- 如果當前的設定為[自動指派]，將[手動設定]設為[啟動]會將當前設定變更為[手動設定]。

## ● DNS位址/手動位址/閘道



- 選擇選項並輸入IP位址。



- 首碼長度



- 要設定首碼長度，請轉動<img alt="rotary dial icon" data-bbox="548 258 568 278"/>轉盤選擇數值(1-128)。

## 將通訊設定集註冊為連接設定

您可以將多個通訊設定(多個Wi-Fi設定，或有線區域網路和Wi-Fi設定的組合)註冊為一組連接設定。

透過有線區域網路和Wi-Fi設定組合，當有線區域網路可用時，通訊僅限於有線區域網路，否則會切換到Wi-Fi連接。當有線區域網路再次可用時，通訊僅限於該有線區域網路。

本節介紹如何使用已配置的功能和通訊設定來註冊連接設定。

### 注意

- 無法在相機存取點模式設定中配置多個網路的設定。

### 注意事項

- 搭配相機使用有線區域網路時需要電池手把BG-R20EP或散熱風扇CF-R20EP(均為另行購買)。

1. 選擇[: 網路設定]()。
2. 選擇[連接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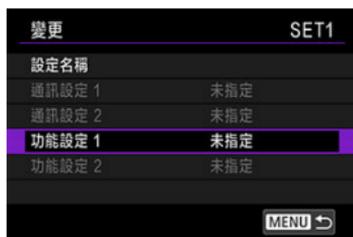
3. 選擇[SET\*]。



4. 選擇[從清單建立]。



5. 選擇[功能設定 \*1]。



6. 選擇[從清單選擇]。



## 7. 選擇功能設定。



- 功能設定已註冊，顯示會返回至[變更]螢幕。



## 8. 選擇[通訊設定 1]。



## 9. 選擇[從清單選擇]。



## 10. 選擇通訊設定。



- 最初的通訊設定已註冊，顯示會返回至[變更]螢幕。
- 您可以按任何順序註冊有線區域網路或Wi-Fi設定。

## 11. 選擇[通訊設定 2]。



## 12. 選擇[從清單選擇]。



### 13. 選擇通訊設定。



#### 注意事項

- 如果有線區域網路設定已在[通訊設定 1]中註冊，請選擇Wi-Fi設定，或者如果Wi-Fi設定已在[通訊設定 1]中註冊，請選擇有線區域網路設定。

### 14. 退出變更設定的螢幕。



- 按下 <MENU> 按鈕。

### 15. 選擇[連接]。



## 16. 選擇[確定]。



- 連接已開始。

## 查看和編輯網路設定

---

- [從\[連接設定\]螢幕結束連接](#)
- [從\[連接設定\]螢幕重新連接](#)
- [查看和編輯連接設定](#)
- [手動編輯連接設定](#)
- [指定連接選項](#)

### 從[連接設定]螢幕結束連接

---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選擇[連接設定]。



3. 選擇[中斷]。



#### 4. 選擇[確定]。



- 裝置會中斷連接。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選擇[連接設定]。



3. 選擇[SET\*]。



- 在儲存的設定中，選擇要用於連接的設定。

4. 選擇[連接]。



## 5. 選擇[確定]。



- 裝置會重新連接。
- 如果目標裝置上的設定已變更，請恢復之前的設定以啟動與相機的連接。

## 查看和編輯連接設定

可以查看、變更或刪除儲存在相機上的連接設定。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選擇[連接設定]。



3. 選擇[SET\*]。



- 在儲存的設定中，選擇要用於連接的設定。

## 4. 查看或變更設定。



- **以精靈變更/從清單變更**

變更連接設定(☑)。

-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設定**

將連接設定儲存至記憶卡，或將記憶卡中儲存的連接設定載入至相機(☑)。

- **刪除設定**

選擇以刪除連接設定。



選擇[確定]會刪除設定。

- **確認設定**

選擇以查看連接設定。



- **連接**

選擇以重新建立連接(☑)。

## 變更連接設定

原本使用連接精靈完成的設定可按如下所示進行變更。

### 以精靈變更

可使用連接精靈來變更相機中儲存的連接設定。

#### 1. 進入[連接設定]螢幕。

- 按照[查看和編輯連接設定](#)中的步驟1-3操作。

#### 2. 選擇[以精靈變更]。



#### 3. 使用連接精靈來變更連接設定。



## 從清單變更

可使用相機中儲存的通訊和功能設定來變更相機中儲存的連接設定。還可註冊設定名稱。

### 1. 進入[連接設定]螢幕。

- 按照[查看和編輯連接設定](#)中的步驟1–3操作。

### 2. 選擇[從清單變更]。



### 3. 根據需要選擇選項並變更設定的詳細資訊。



- **設定名稱**  
選擇以命名設定。使用虛擬鍵盤(☑)來輸入文字。

### ● **NW\*/通訊設定\***

選擇以變更、添加或清除通訊設定。



- 選擇**[從清單選擇]**會列出相機中儲存的通訊設定。選擇要使用的通訊設定。  
要檢視通訊設定的詳細資訊，選擇設定並按下< **INFO** >按鈕。
- 選擇**[清除選擇]**會清除帶註冊連接設定的通訊設定。在確認螢幕上選擇**[確定]**。

### ● **MODE\*/功能設定\***

選擇以變更、添加或清除功能設定。



- 選擇**[從清單選擇]**會列出相機中儲存的功能設定。選擇要使用的功能設定。  
要檢視功能設定的詳細資訊，選擇設定並按下< **INFO** >按鈕。
- 選擇**[清除選擇]**會清除帶註冊連接設定的功能設定。在確認螢幕上選擇**[確定]**。

#### **注意事項**

- 可在一個連接設定中註冊兩組通訊和功能設定。請注意，根據設定的詳細內容，在某些情況下只能註冊一組。
- 清除所有功能設定也會清除通訊設定，且連接設定將會標記有**[未指定]**。

## 儲存和載入設定

連接設定可儲存至記憶卡並應用至其它相機。在其它相機中配置的連接設定也可以應用至將要使用的相機中。

### 注意事項

- **[☛: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相機設定]**可將相機中所有的通訊設定儲存至記憶卡或從記憶卡載入其它相機中的所有通訊設定。

## 儲存設定

### 1. 進入[連接設定]螢幕。

- 按照[查看和編輯連接設定](#)中的步驟1–3操作。

### 2. 選擇[以記憶卡儲存/載入設定]。



### 3. 選擇[將設定儲存到記憶卡上]。



#### 4. 選擇[確定]。



- 檔案名由相機自動確定：WFTNPF，隨後為數字(01至40)及副檔名 NIF。要根據所需重新命名檔案，請按下<INFO>按鈕。
- 設定會儲存到記憶卡。
- 設定檔案會儲存至打開記憶卡時顯示的記憶卡位置(根目錄下)。

#### 注意

- 可從相機將40個設定檔案儲存至一張記憶卡中。要儲存41個或更多檔，請使用另一張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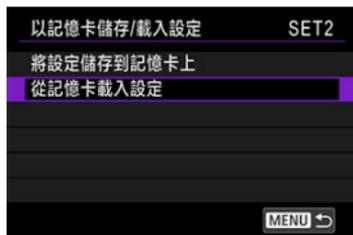
### 1. 進入[連接設定]螢幕。

- 按照[查看和編輯連接設定](#)中的步驟1–3操作。

### 2. 選擇[以記憶卡儲存/載入設定]。



### 3. 選擇[從記憶卡載入設定]。



### 4. 選擇設定檔案。



- 選擇與所用網路環境匹配的設定檔案。

## 5. 選擇[確定]。



- 設定檔案中的資訊會載入至所選的設定編號。

### ⚠ 注意

- 即使使用電腦或其它裝置在記憶卡上儲存41個或更多設定檔，在相機的載入設定螢幕上也只會顯示40個檔。要載入41個或更多設定檔，從一張記憶卡載入40個檔，然後從另一張記憶卡載入剩餘的檔。

###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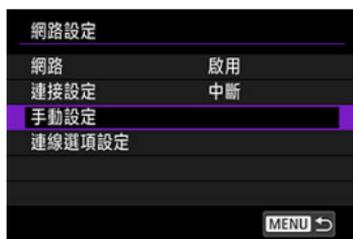
- **[🔗: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相機設定]**可將相機中所有的通訊設定儲存至記憶卡或從記憶卡載入其它相機中的所有通訊設定。

## 手動編輯連接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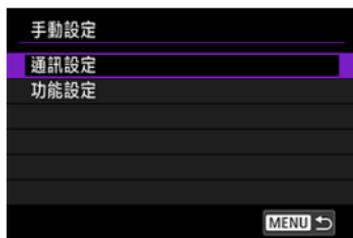
您可載入、變更或刪除儲存在相機上的通訊和功能設定。還可配置無法使用連接精靈設定的設定，例如，與現有檔案具有相同名稱的檔案發送至FTP伺服器時的設定。

### 編輯通訊設定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選擇[手動設定]。



3. 選擇[通訊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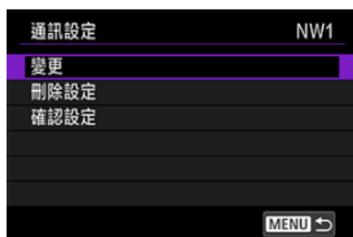


#### 4. 選擇[NW\*]。



- 選擇儲存的設定以進行編輯。

#### 5. 根據需要變更、刪除或查看設定。



##### ● 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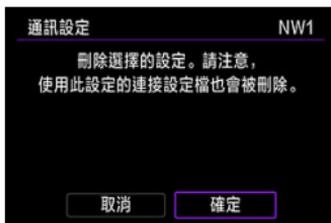
選擇以在通訊設定中逐個變更設定。



- 選擇[無線區域網路]可變更目標SSID等。
- 選擇[TCP/IPv4]可配置IP位址等網路相關設定。
- 選擇[TCP/IPv6]可配置用於IPv6的設定(🔗)。
- 因通訊設定而異，可能不會顯示所有項目。

- **刪除設定**

選擇以刪除通訊設定。



選擇[確定]會刪除設定。

- **確認設定**

選擇以查看通訊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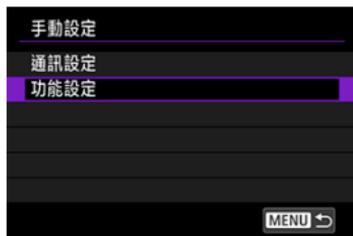


## 編輯功能設定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選擇[手動設定]。



3. 選擇[功能設定]。



4. 選擇[MO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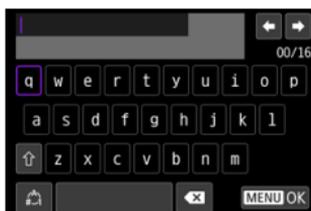
- 選擇儲存的設定以進行編輯。

## 5. 根據需要變更、刪除或查看設定。



### ● 變更

- 選擇**[變更模式名稱]**可以使用虛擬鍵盤(☞)重新命名該模式。



- 選擇[FTP伺服器]可配置FTP伺服器相關的設定。



[目標資料夾的目錄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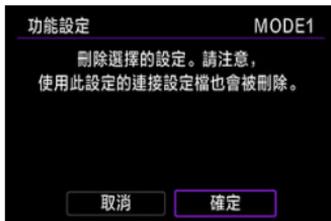
[覆寫相同名稱的檔案](#)

[被動模式](#)

[信任目標伺服器](#)

## ● 刪除設定

選擇以刪除功能設定。



選擇[確定]會刪除設定。

- **確認設定**

選擇以查看功能設定。



## 目標資料夾的目錄結構

在**[FTP伺服器]** → **[目錄結構]**中進行配置。

設為**[預設設定]**時，會將根資料夾用於影像存儲。如果已透過變更**[目標資料夾]**設定在根資料夾中建立了子資料夾，影像會儲存在該資料夾中。

選擇**[相機]**會自動在伺服器的根資料夾中建立與相機資料夾結構匹配的資料夾結構(例如A/DCIM/100EOSR1)，以儲存影像。如已透過變更**[目標資料夾]**設定在根資料夾中建立了子資料夾，則會在該資料夾中自動建立一個資料夾結構(例如A/DCIM/100EOSR1)，以儲存影像。

## 覆寫相同名稱的檔案

在**[FTP伺服器]** → **[覆寫同名檔案]**中進行配置。

將**[覆寫同名檔案]**設為**[關閉]**時

如FTP伺服器上的目標資料夾中已存在同名檔案，新檔案會以包括底線及數字的副檔名進行儲存(例如：IMG\_0003\_1.JPG)。

**起始傳輸失敗後重新發送影像時**

重新發送原本無法傳輸的影像檔時，即使相機已配置為覆寫相同名稱的檔案，在某些情況下也可能不會覆寫現有檔案。如發生此情況，新檔案會以包括底線、字母及數字的副檔名進行儲存(例如：IMG\_0003\_a1.JPG)。

## 被動模式

在**[FTP伺服器]** → **[被動模式]**中進行配置。

在受防火牆保護的網路環境中啟動此設定。如果發生錯誤41(無法連接至FTP伺服器)，將被動模式設為**[啟動]**可能會啟動FTP伺服器的存取。

## 信任目標伺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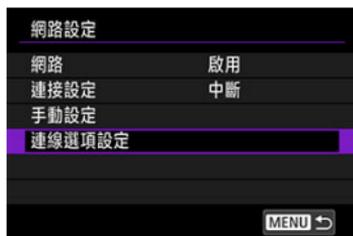
在**[FTP伺服器]** → **[信任目標伺服器]**中進行配置。

即使根據所使用的根憑證未能建立信任時也想連接至FTP伺服器，設定為**[啟動]**。這種情況下，請採取適當的安全措施。

## 指定連接選項

配置用於FTP傳輸的設定。還可對802.1X認證的區域網路環境下使用的認證資訊進行設定。

1. 選擇[: 網路設定] ()。
2. 選擇[連線選項設定]。



3. 選擇要配置的選項。



- [FTP傳輸設定](#)
- [EOS Utility設定](#)
- [智慧型手機設定](#)
- [802.1X認證](#)

## FTP傳輸設定

選擇[FTP傳輸設定]可配置FTP傳輸相關及省電的設定。



- **自動傳輸/傳輸的影像/按SET鍵傳輸/設定根憑證**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將影像傳輸至FTP伺服器](#)。

- **省電**

設為[**啟用**]且一段時間內沒有影像傳輸時，相機將從FTP伺服器登出並從有線區域網路中斷連接。相機影像傳輸再次準備就緒時，會自動重新建立連接。如果不想從區域網路中斷連接，請設為[**關閉**]。

- **傳輸後保護影像**

要自動保護透過FTP傳輸的影像，請設為[**啟用**]()。

## EOS Utility設定

選擇[EOS Utility 設定]可以配置直接傳輸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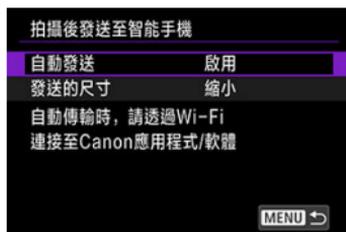


- **設定直接傳輸**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傳輸RAW+JPEG或RAW+HEIF影像](#)。

## 智慧型手機設定

在[智慧型手機設定]中選擇[拍攝後發送至智慧型手機]可以設定要自動發送的影像大小。



- **自動發送/發送的尺寸**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拍攝時自動傳輸影像至智慧型手機](#)。

## 802.1X認證

選擇**[802.1X認證]**可使用設定精靈來設定、查看或刪除802.1X認證設定。  
連接至要求802.1X認證的網路時，請配置以下設定。  
首先，將802.1X認證所用的憑證儲存至相機中的記憶卡。  
可使用此功能載入的檔案類型和名稱如下所示。

類型	檔案名稱
根憑證	8021X_R.CER
	8021X_R.CRT
	8021X_R.PEM
使用者端憑證	8021X_C.CER
	8021X_C.CRT
	8021X_C.PEM
	8021X_C.P12
	8021X_C.PFX
私密金鑰	8021X_C.KEY

請注意，相機支援以下協議。

協議	支援的認證
EAP-TLS	X.509、PKCS#12
EAP-TTLS	MS-CHAP v2
PEAP	MS-CHAP v2



- **設定精靈**  
按照精靈配置認證設定。
- **確認設定**  
選擇以查看認證設定。
- **刪除設定**  
選擇以刪除認證設定。在顯示的螢幕上選擇**[確定]**會刪除設定。

# 飛航模式

可暫時關閉Wi-Fi和藍牙功能。

1. 選擇[: 飛航模式]()。
2. 設定為[開]。



- 螢幕上顯示[↑]。

## 注意事項

- 根據顯示設定，在靜止影像拍攝、短片記錄或播放期間可能不會顯示[↑]。如果未顯示，重複按下<INFO>按鈕以進入詳細資訊顯示。

1. 選擇[: 藍牙設定]。
2. 選擇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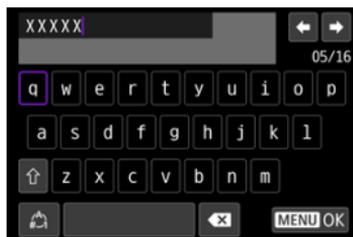


- **藍牙**  
如您不使用藍牙功能，請選擇[關閉]。
- **藍牙位址**  
您可查看相機的藍牙位址。
- **連接至**  
您可檢查已配對裝置的名稱和通訊狀態。

## 重新命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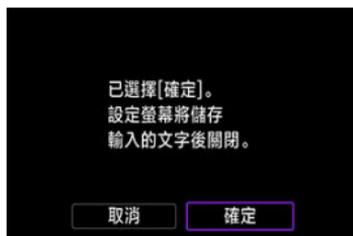
您可以變更連接裝置上顯示的[相機名稱]。

1. 選擇[√: 相機名稱]。
2. 使用虛擬鍵盤輸入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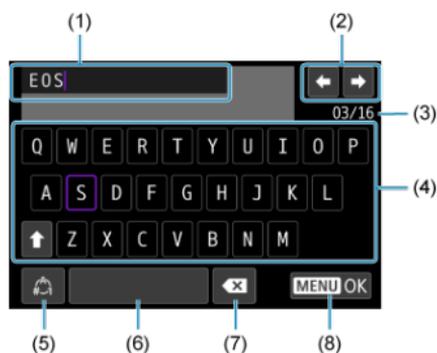
- 完成字元輸入後，按下 < MENU > 按鈕。

3. 選擇[確定]。



## ☑ 虛擬鍵盤操作

### 虛擬鍵盤操作



- (1) 輸入區域，用於輸入文字
- (2) 游標鍵，用於在輸入區域中移動
- (3) 當前字元數/可用字元數
- (4) 鍵盤
- (5) 切換輸入模式
- (6) 空格
- (7) 刪除輸入區域中的字元
- (8) 退出輸入

使用 < ⌘ > 或 < ⌂ > 或 < ⌘ > 轉盤在 (2) 和 (4)–(7) 之間移動。  
要確認輸入或在切換輸入模式時，按下 < (SET) >。

## 錯誤詳情

---

您可以顯示影響相機無線通訊功能的錯誤詳情。

---

1. 選擇[: 錯誤詳情]()。

2. 查看錯誤詳情。



- 顯示已發生錯誤的詳細資訊。
- 有關錯誤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回應錯誤訊息](#)。

## 回應錯誤訊息

---

透過參考以下修正措施的範例來解決相機螢幕上顯示的錯誤。發生錯誤時，相機上的 <LAN> 指示燈會閃爍。還可透過存取[: 網路設定] → [錯誤描述] 來查看錯誤詳情。按一下以下錯誤編號來跳轉到相應的部分。

---

<a href="#">11</a>	<a href="#">12</a>							
<a href="#">21</a>	<a href="#">22</a>	<a href="#">23</a>						
<a href="#">41</a>	<a href="#">43</a>	<a href="#">44</a>	<a href="#">45</a>	<a href="#">46</a>	<a href="#">48</a>			
<a href="#">61</a>	<a href="#">64</a>	<a href="#">65</a>						
<a href="#">81</a>								
<a href="#">91</a>								
<a href="#">121</a>	<a href="#">125</a>	<a href="#">127</a>						
<a href="#">130</a>	<a href="#">131</a>	<a href="#">132</a>	<a href="#">133</a>	<a href="#">134</a>	<a href="#">135</a>	<a href="#">136</a>	<a href="#">137</a>	
<a href="#">161</a>								

## 11: 連接目標未找到

- 在[✓]: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平板電腦)] 的情況下，應用程式是否正在執行？
  - 使用應用程式建立連接()。
- 在[✓]:  連接至EOS Utility] 的情況下，EOS Utility是否正在執行？
  - 啟動EOS Utility並嘗試重新連接()。
- 相機及存取點是否設定為使用相同的認證加密金鑰？
  - 使用加密通訊的存取點時，如加密金鑰不相符，會發生此錯誤。  
檢查大小寫字母，並確保在相機上設定了正確的認證加密金鑰()。

## 12: 連接目標未找到

- 目標裝置和存取點是否開啟？
  - 開啟目標裝置及存取點，稍等片刻。如仍無法建立連接，請再次執行建立連接的步驟。

### 需要在相機上查看的內容

- 在相機上，IP位址設為[自動設定]。此設定是否正確？
  - 如未使用DHCP伺服器，請在相機上將IP位址設定為[手動設定]後配置設定(🔗)。

### 需要在DHCP伺服器上查看的內容

- DHCP伺服器的電源是否已開啟？
  - 開啟DHCP伺服器。
- 可供DHCP伺服器指派的位址是否充足？
  - 增加DHCP伺服器指派的位址數量。
  - 從網路中移除由DHCP伺服器指派位址的裝置以減少使用中的位址數量。
- DHCP伺服器是否正常運作？
  - 檢查DHCP伺服器設定以確保其作為DHCP伺服器處於正常運作狀態。
  - 如情況需要，請諮詢網路系統管理員以確保能夠使用DHCP伺服器。

### 需要在網路上整體查看的內容

- 網路中是否包括路由器或類似的閘道裝置？
  - 如情況需要，請向網路系統管理員諮詢網路閘道位址並在相機上設定此位址(🔗、🔗)。
  - 請確保在包括相機在內的全部網路裝置上正確輸入閘道位址設定。

### 需要在相機上查看的內容

- 在相機上，DNS位址設為[手動設定]。此設定是否正確？
  - 如果未使用DNS伺服器，將相機的DNS位址設定設為[關閉] (🔒)。
- 在相機上，DNS伺服器的IP位址設定與伺服器的實際位址是否相符？
  - 在相機上配置IP位址以與實際DNS伺服器位址相同(🔒、🔒)。

### 需要在DNS伺服器上查看的內容

- DNS伺服器的電源是否已開啟？
  - 開啟DNS伺服器。
- IP位址及相應名稱的DNS伺服器設定是否正確？
  - 在DNS伺服器上，確保輸入正確的IP位址及相應名稱。
- DNS伺服器是否正常運作？
  - 檢查DNS伺服器設定以確保其作為DNS伺服器處於正常工作狀態。
  - 如情況需要，請諮詢網路系統管理員以確保能夠使用DNS伺服器。

### 需要在網路上整體查看的內容

- 網路中是否包括路由器或類似的閘道裝置？
  - 如情況需要，請向網路系統管理員諮詢網路閘道位址並在相機上設定此位址(🔒、🔒)。
  - 請確保在包括相機在內的全部網路裝置上正確輸入閘道位址設定。

## 23：已有其它裝置在指定網路上使用相同的IP位址

- 相機網路上的其它裝置是否正在使用與相機相同的IP位址？
  - 變更相機的IP位址，以免與網路上的其它裝置使用相同的位址。或者變更具有重複位址的裝置的IP位址。
  - 如果在使用DHCP伺服器的網路環境下，相機的IP位址設為[手動設定]，則將設定變更為[自動設定]。

## 41：無法連接至FTP伺服器

### 需要在相機上查看的內容

- 相機的代理伺服器設定為[啟動]。此設定是否正確？
  - 如果未使用代理伺服器，將相機的代理伺服器設定設為[關閉] (🔒)。
- 相機的[位址設定]和[連接埠號碼]設定是否與代理伺服器中的設定一致？
  - 配置相機的代理伺服器位址及連接埠號碼以與代理伺服器相同(🔒)。
- 在DNS伺服器上是否設定正確的相機的代理伺服器設定？
  - 確保在DNS伺服器上設定正確的代理伺服器的[位址]。
- 在相機上，FTP伺服器的IP位址設定與伺服器的實際位址是否相符？
  - 在相機上配置IP位址以與實際FTP伺服器位址相同(🔒)。
- 相機及存取點是否設定為使用相同的認證密碼？
  - 當存取點上已設定金鑰索引或在[安全性]設定中已選擇需要輸入密碼的安全性類型時，如果密碼不匹配，則會發生此錯誤。  
檢查大小寫字母，並確保在相機上設定了正確的認證密碼(🔒)。
- 在相機上，FTP伺服器的[連接埠號碼設定]是否與FTP伺服器的實際連接埠號碼相同？
  - 在相機和FTP伺服器上配置相同的連接埠號碼(通常，FTP/FTPS為21或SFTP為22)。在相機上配置連接埠號碼以與實際FTP伺服器位址相同(🔒)。
- 在DNS伺服器上是否設定正確的相機的FTP伺服器設定？
  - 請確保在DNS伺服器中正確設定了FTP伺服器的[位址]。請確保在相機中正確設定了FTP伺服器的[位址](🔒)。

### 需要在FTP伺服器上查看的內容

- FTP伺服器是否正常運作？
  - 正確配置電腦，使其可作為FTP伺服器執行。
  - 如情況需要，請向網路系統管理員諮詢FTP伺服器的位址及連接埠號碼，然後在相機上設定此位址及連接埠號碼。
- FTP伺服器的電源是否已開啟？
  - 開啟FTP伺服器。由於節能模式，伺服器可能已關閉。

- 在相機上，FTP伺服器的IP位址設定(在[位址]中)與伺服器的實際位址是否相符？
  - 在相機上配置IP位址以與實際FTP伺服器位址相同(☑)。
- FTP伺服器是否配置為僅限制某些IP位址？
  - 在[確認設定] (☑)中查看相機的IP位址並變更FTP伺服器設定。
- 防火牆或其它安全性軟體是否啟動？
  - 某些安全性軟體使用防火牆限制存取FTP伺服器。請變更防火牆設定以允許存取FTP伺服器。
  - 可透過在相機上將[被動模式]設為[啟動]來存取FTP伺服器(☑)。
- 是否透過寬頻路由器連接至FTP伺服器？
  - 某些寬頻路由器使用防火牆限制存取FTP伺服器。請變更防火牆設定以允許存取FTP伺服器。
  - 可透過在相機上將[被動模式]設為[啟動]來存取FTP伺服器(☑)。

## 需要在代理伺服器上查看的內容

- 代理伺服器是否開啟？
  - 開啟代理伺服器。
- 代理伺服器是否正常運作？
  - 檢查代理伺服器設定以確保其作為代理伺服器處於正常運作狀態。
  - 如情況需要，請向網路系統管理員諮詢代理伺服器的位址設定及連接埠號碼，然後在相機上設定此位址設定及連接埠號碼。

## 需要在網路上整體查看的內容

- 網路中是否包括路由器或類似的閘道裝置？
  - 如情況需要，請向網路系統管理員諮詢網路閘道位址並在相機上設定此位址 (☑、☑)。
  - 請確保在包括相機在內的全部網路裝置上正確輸入閘道位址設定。

### 43：無法連接至FTP伺服器。從伺服器接收到錯誤代碼。

## 需要在代理伺服器上查看的內容

- 代理伺服器是否開啟？
  - 開啟代理伺服器。
- 代理伺服器是否正常運作？
  - 檢查代理伺服器設定以確保其作為代理伺服器處於正常運作狀態。
  - 如情況需要，請向網路系統管理員諮詢代理伺服器的位址設定及連接埠號碼，然後在相機上設定此位址設定及連接埠號碼。

## 需要在網路上整體查看的內容

- 網路中是否包括路由器或類似的閘道裝置？
  - 如情況需要，請向網路系統管理員諮詢網路閘道位址並在相機上設定此位址 (☑、☑)。
  - 請確保在包括相機在內的全部網路裝置上正確輸入閘道位址設定。

## 需要在FTP伺服器上查看的內容

- 是否已超出FTP伺服器連接的最大數量？
  - 從FTP伺服器中斷連接某些網路裝置或增加連接的最大數量。

#### 44：無法中斷FTP伺服器的連接。從伺服器接收到錯誤代碼。

- 出於某些原因，從FTP伺服器中斷連接失敗後會發生此錯誤。
  - 重新啟動FTP伺服器和相機。

#### 45：無法登入FTP伺服器。從伺服器接收到錯誤代碼。

##### 需要在相機上查看的內容

- 在相機上，是否正確設定了[登入名稱]？
  - 查看用於存取FTP伺服器的登入名稱。檢查大小寫字母，並確保在相機上設定了正確的登入名稱(🔗)。
- 在相機上，是否正確設定了[登入密碼]？
  - 如在FTP伺服器上設定了登入密碼，請檢查大小寫字母，並確保在相機上設定了正確的登入密碼(🔗)。

##### 需要在FTP伺服器上查看的內容

- FTP伺服器的使用者權限是否允許讀取、寫入及存取記錄？
  - 配置FTP伺服器的使用者權限以允許讀取、寫入及存取記錄。
- 在FTP伺服器上指定為傳輸目的地的資料夾是否使用ASCII字元命名？
  - 使用ASCII字元建立資料夾名稱。

## 46：資料傳輸過程中,從FTP伺服器接收到錯誤代碼

### 需要在FTP伺服器上查看的內容

- **FTP伺服器連接終止。**
  - 重新啟動FTP伺服器。
- **FTP伺服器的使用者權限是否允許讀取、寫入及存取記錄？**
  - 配置FTP伺服器的使用者權限以允許讀取、寫入及存取記錄。
- **使用者權限是否允許在FTP伺服器上存取目標資料夾？**
  - 配置使用者權限以在FTP伺服器上存取目標資料夾並允許從相機儲存影像。
- **FTP伺服器的電源是否已開啟？**
  - 開啟FTP伺服器。由於節能模式，伺服器可能已關閉。
- **FTP伺服器的硬碟是否已滿？**
  - 增加硬碟上的可用空間。

## 48：無法確認目標伺服器連線的安全性。如果您信任此伺服器並連線，請將[信任目標伺服器]設定為[啟動]。

- **透過FTPS進行連接時無法確認目標伺服器連線的安全性時會發生此錯誤。**
  - 確認已正確設定憑證。
  - 如果無論憑證設定如何也要信任目標伺服器，請將[信任目標伺服器]設為[啟動]。

## 61：沒有找到選定的SSID無線區域網路

- 是否有任何障礙物阻擋相機與存取點天線之間的視線？
  - 將存取點的天線移動至從相機的視角可清晰看見的位置。

### 需要在相機上查看的內容

- 相機上設定的SSID是否與存取點的SSID匹配？
  - 查看存取點的SSID，然後在相機上設定相同的SSID(🔗)。

### 需要在存取點上查看的內容

- 存取點的電源是否已開啟？
  - 開啟存取點的電源。
- 如啟動透過MAC位址篩選，所用相機的MAC位址是否已在存取點中註冊？
  - 將所用相機的MAC位址註冊至存取點(🔗)。

## 64：無法連接至無線區域網路終端機

- 相機及存取點是否設定為使用相同的加密方式？
  - 相機支援AES加密(🔗)。
- 如啟動透過MAC位址篩選，所用相機的MAC位址是否已在存取點中註冊？
  - 將所用相機的MAC位址註冊至存取點。可在[MAC位址]螢幕上查看MAC位址(🔗)。

## 65：無線區域網路連接中斷

- 是否有任何障礙物阻擋相機與存取點天線之間的視線？
  - 將存取點的天線移動至從相機的視角可清晰看見的位置。
- 無線區域網路連接由於某些原因而中斷，並且連接無法恢復。
  - 可能的原因如下：從其它裝置對存取點進行了過度存取、附近正在使用微波爐或類似電器(與IEEE 802.11b/g/n/ax(2.4 GHz波段)相衝突)或者受雨天或高濕度影響。

## 81：有線區域網路連接中斷

- **是否將區域網路連接線連接牢固？**
  - 重新連接相機與伺服器之間的區域網路連接線。由於連接線可能斷裂，請嘗試使用其它連接線來連接裝置。
- **集線器或路由器是否開啟？**
  - 開啟集線器或路由器。
- **伺服器是否開啟？**
  - 開啟伺服器。由於節能模式，伺服器可能已關閉。

## 91：其它錯誤

- **出現了錯誤代碼編號為11至81以外的問題。**
  - 關閉相機電源開關後再開啟。

## 121：伺服器可用空間不足

- **目標網路伺服器沒有足夠的可用空間。**
  - 刪除網路伺服器上不需要的影像，查看網路伺服器上的可用空間，然後重新嘗試發送資料。

## 125：檢查網路設定

- **網路是否已連接？**
  - 查看網路的連接狀態。

## 127：發生錯誤

- **在相機連接至網路服務時，發生了錯誤代碼編號121至126以外的問題。**
  - 嘗試重新建立與image.canon的Wi-Fi連接。

## 130：伺服器繁忙 請稍候片刻然後重試

- **image.canon網站目前忙碌。**
  - 稍後重新嘗試透過Wi-Fi訪問image.canon。

### 131: 請重試

- 透過Wi-Fi連接至image.canon時發生錯誤。
  - 嘗試重新建立與image.canon的Wi-Fi連接。

### 132: 偵測到伺服器錯誤 請稍後重試

- image.canon網站目前離線進行維護。
  - 稍後重新嘗試透過Wi-Fi訪問image.canon。

### 133: 無法登入至網路服務

- 登入至image.canon時發生錯誤。
  - 請檢查image.canon設定。
  - 稍後重新嘗試透過Wi-Fi訪問image.canon。

### 134: 設定正確的日期和時間

- 日期、時間和時區設定不正確。
  - 請檢查[👉: 日期/時間/時區]設定。

### 135: 服務無法使用，因為image.canon網路連結設定已經清除。請清除相機上的網路連結設定並再度嘗試設定。

- image.canon的設定已變更。
  - 請檢查image.canon設定。

### 136: 專用應用程式未能正確掃描相機上顯示的QR碼。請重新嘗試相機網路連結設定。

- 智慧型手機未正確掃描QR碼。
  - 重新配置相機網路連接設定並重新掃描相機上顯示的QR碼。

**137: 相機上顯示的QR碼已經過期。請重新嘗試相機網路連結設定。**

- **顯示的QR碼已過期。**
  - 重新配置相機網路連接設定並重新掃描相機上顯示的QR碼。

**161 : 發生錯誤**

- **發生串流錯誤。**
  - 檢查串流設定。
  - 請再次嘗試串流。

## 疑難排解指南

---

透過按照此部分中的說明查看相機和已連接的裝置來排除相機故障問題。如果疑難排解無法解決問題，請聯繫Canon熱線中心取得有關產品資訊和產品處理建議。

---

### 無法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

- 在下列情況下，傳輸將暫停。
  - 短片記錄中
  - 預錄中
  - [📷: 待機:低解析度]設為[關]

### 無法進行連結拍攝。

---

- 進行聯動拍攝時，將靜止影像拍攝/短片記錄開關置於<📷>。  
靜止影像拍攝/短片記錄開關置於<📷>時，無法進行連結拍攝。

### 相機溫度上升，且傳輸速率下降。

---

- 在高溫下長時間連續無線操作可能會導致相機的內部溫度升高且發送速率會降低。

## 無線通訊注意事項

---

- [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距離](#)
- [存取點天線的安裝位置](#)
- [附近的電子裝置](#)
- [有關使用多台相機的注意事項](#)

使用無線通訊功能時，如出現傳送速率下降、連接中斷或其它問題，請嘗試以下修正操作。

---

## 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距離

如相機與智慧型手機距離太遠，即使可以進行藍牙連接，亦可能無法建立Wi-Fi連接。這種情況下，將相機及智慧型手機彼此靠近，然後建立Wi-Fi連接。

## 存取點天線的安裝位置

- 在室內使用時，請將裝置安裝在使用相機的房間。
- 將裝置安裝在裝置與相機之間不會有人或物體遮擋的位置。

## 附近的電子裝置

如受以下電子裝置的影響而導致Wi-Fi傳送速率下降，請停止使用這些裝置或在遠離這些裝置的地方傳送通訊。

- 本相機使用2.4 GHz波段的無線電波透過IEEE 802.11b/g/n/ax的Wi-Fi進行通訊。因此，如附近有使用相同頻率波段工作的藍牙裝置、微波爐、無線電話、麥克風、智慧型手機、其它相機或類似裝置，則Wi-Fi傳送速率將會下降。

### 注意事項

-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本產品電磁波曝露量(MPE)標準值1mW/cm<sup>2</sup>，送測產品實測值為0.2186mW/cm<sup>2</sup>，建議使用時至少距離人體20cm。

## 有關使用多台相機的注意事項

- 將多台相機透過Wi-Fi連接至一個存取點時，請確保相機的IP位址各不相同。
- 多台相機透過Wi-Fi連接至一個存取點時，傳送速率會下降。
- 有多個IEEE 802.11b/g/n/ax(2.4 GHz波段)存取點時，請在每個Wi-Fi頻道之間留出五個頻道的間隔以減少無線電波干擾。例如，使用頻道1、6及11；頻道2及7或頻道3及8。

## 安全性

---

如尚未正確設定安全性設定，則可能會發生以下問題。

- 傳送監控  
惡意第三方可能會監控無線區域網路傳送並企圖取得您正在發送的資料。
- 未經授權的網路存取  
惡意第三方可能會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存取您正在使用的網路，進而竊取、篡改或毀壞資訊。此外，您還可能會受到其它類型的未經授權網路存取的侵害，例如虛假身分(某人會透過虛假身分取得對未經授權的資訊的存取)或跳板攻擊(某人會對您的網路取得未經授權的存取，在入侵其它系統時將其作為跳板來掩蓋蹤跡)。

建議利用系統及功能全面保障網路安全，以避免發生上述類型的問題。

## 查看網路設定

---

### Windows

打開Windows[]，然後輸入ipconfig/all並按下<Enter>鍵。  
除指定給電腦的IP位址外，亦會顯示子網路遮罩、閘道和DNS伺服器資訊。

### macOS

在macOS中，打開[]應用程式，輸入ifconfig -a，並按下<Return>鍵。指定給電腦的IP位址顯示在[inet]旁邊的[enX](X: 數字)項目中，格式為「\*\*\*.\*\*\*.\*\*\*.\*\*\*」。  
有關[]應用程式的資訊，請參閱macOS輔助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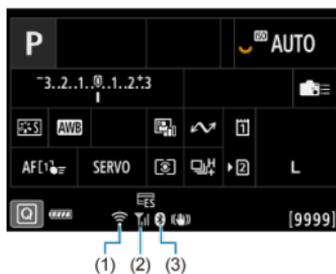
以[手動設定IP位址](#)中描述的步驟配置指定給相機的IP位址時，如要避免使用與網路上的電腦及其它裝置相同的IP位址，請變更最右方的數字。

範例：192.168.1.10

# 無線通訊狀態

可以在相機螢幕上查看無線通訊狀態。

## 速控畫面



## 播放期間的資訊顯示畫面



- (1)Wi-Fi功能
- (2)無線訊號強度
- (3)藍牙功能

## Wi-Fi功能指示

通訊狀態		螢幕上的外觀	
		Wi-Fi功能	無線訊號強度
未連接	設為 <b>[網路: 關閉]</b> 時		不顯示
	設為 <b>[網路: 啟動]</b> 時		
正在連接			
已連接			
正在發送資料			
連接錯誤			

## 藍牙功能指示

連接狀態		螢幕上的外觀
未連接	設為 <b>[藍牙: 關閉]</b> 時	不顯示
	設為 <b>[藍牙: 啟動]</b> 時	
已連接		

## 查看MAC位址

---

您可查看相機的MAC位址。

---

1. 選擇[: MAC位址]()。

2. 查看MAC位址。



- 將顯示具有[Wi-Fi]和[有線]的MAC位址、產品名稱、序號和檔案名稱的QR碼。

## USB連接的應用程式選擇

使用介面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或電腦後，可以傳輸影像或將影像匯入至智慧型手機或電腦。

1. 選擇[: 選擇USB連接應用程式] ()。
2. 選擇選項。



- **照片匯入/遙控**

如果要在連接至電腦後使用EOS Utility，或要使用Android上的Canon應用程式或iOS版的「照片」應用程式，請選擇此項。

- **視訊通話/串流**

選擇在連接到電腦後是否使用與UVC/UAC相容的應用程式。

選擇[**視訊通話/串流**]後，使用介面連接線連接到電腦，然後啟動應用程式。

影像輸出的解析度為2K(1920×1080)，影片格數為30格/秒。

即使將[: **音訊格式**]設為[**LPCM/24bit/4CH**]，音訊輸出仍為LPCM/16位元/2CH(頻道1和2)。

- **iPhone的Canon應用程式**

如果要使用iOS上的Canon應用程式，請選擇此項。

有關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所需的連接線的詳細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

### 注意

- 對於[**視訊通話/串流**]，長時間使用相機時，建議使用另行購買的家用電源插座配件。

##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通訊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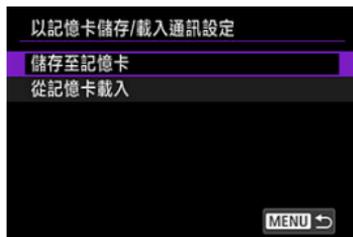
無線功能設定頁上的設定可儲存至記憶卡並應用至其它相機。在其它相機中無線功能設定頁上配置的設定也可以應用至將要使用的相機中。

### 注意事項

-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相機設定]**可將相機中所有的通訊設定儲存至記憶卡或從記憶卡載入其它相機中的所有通訊設定。

## 儲存設定

1. 選擇[: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通訊設定]()。
2. 選擇[儲存至記憶卡]。



### 3. 選擇[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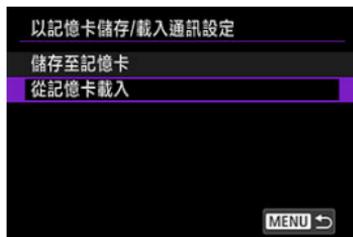


- 檔案名稱由相機自動設定。要根據所需重新命名檔案，請按下 <INFO> 按鈕。
- 設定會儲存到記憶卡。
- 設定檔案會儲存至打開記憶卡時顯示的記憶卡位置(根目錄下)。

#### 注意事項

- 記憶卡上最多可儲存十個相機設定檔案。如記憶卡上已有十個相機設定檔案，可覆寫現有檔案，或使用其它記憶卡。

1. 選擇[↖: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通訊設定] (☑)。
2. 選擇[從記憶卡載入]。



3. 選擇設定檔案。



4. 選擇[確定]。



- 設定檔案中的資訊已載入。

 注意

- 即使相機或其它裝置在記憶卡上儲存超過10個設定檔案，在相機的載入設定螢幕上也只會顯示10個檔案。如果有10個以上的設定檔案，請將其分給多張記憶卡，使每張記憶卡的設定檔案不超過10個。
- 無法載入由其它相機型號儲存的設定檔案。
- 可能無法載入由不同韌體版本的相機儲存的設定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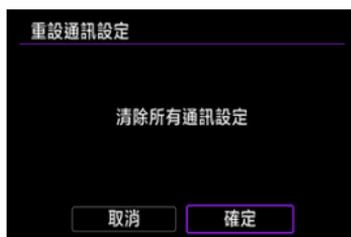
## 重設通訊設定

---

可清除網路功能的全部設定。這可防止將相機借出或轉讓時資訊被洩露。

---

1. 選擇[: 重設通訊設定](@)。
2. 選擇[確定]。



### 注意

- 如果已將相機與智慧型手機配對，在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螢幕中，請刪除恢復為預設無線通訊設定的相機Wi-Fi連接資訊。

# 設定

---

本章介紹設定[]設定頁中的選單設定。

標題右側的☆表示該功能只能在[Fv]、[P]、[Tv]、[Av]、[M]或[BULB]模式下使用。

- [設定頁選單：設定](#)
- [選擇用於記錄/播放的記憶卡](#)
- [資料夾設定](#)
- [靜止影像檔案編號](#)
- [短片片段編號](#)
- [檔案命名](#)
- [記憶卡格式化](#)
- [自動旋轉](#)
- [為短片添加方向資訊](#)
- [日期/時間/時區](#)
- [語言](#)
- [系統頻率](#)
- [說明](#)
- [提示音](#)
- [音量](#)
- [監聽器](#)
- [螢幕亮度](#)
- [觀景窗亮度](#)
- [螢幕和觀景窗色調](#)
- [微調觀景窗色調](#)
- [螢幕和觀景窗顯示](#)
- [使用者介面放大](#)
- [HDMI解析度](#)
- [散熱風扇設定](#)
- [關機時的快門](#)
- [清潔影像感測器](#)
- [省電](#)
- [重設相機](#)☆
- [自訂拍攝模式\(C1-C3\)](#)☆
-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相機設定](#)☆
- [電池資訊](#)
- [版權資訊](#)☆

- [其它資訊](#)

## 設定頁選單：設定

---

### ● 檔案/記憶卡設定



- (1)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
  - [選擇用於記錄/播放的記憶卡](#)
  - [資料夾設定](#)
- (2) 檔案編號
- (3) 短片編號
- (4) 檔案名稱
- (5) [格式化記憶卡](#)
- (6) [自動旋轉](#)
- (7) [新增](#) 旋轉資訊

## ● 國家/地區/指南/音訊設定



(1) [日期/時間/時區](#)

(2) [語言](#)

(3) [系統頻率](#)

(4) [說明文字大小](#)

(5) [提示音](#)

(6) [音量](#)

(7) [音訊監聽](#)

## ● 自訂顯示



(1) [螢幕亮度](#)

(2) [觀景窗亮度](#)

(3) [螢幕/觀景窗色調](#)

(4) [微調觀景窗色調](#)

(5) [螢幕/觀景窗顯示](#)

(6) [使用者介面放大](#)

(7) [HDMI解析度](#)

## ● 各種設定



- (1) [散熱風扇設定](#)
- (2) [關機時的快門](#)
- (3) [清潔影像感應器](#)
- (4) [省電](#)

### 📌 注意事項

- 如果已安裝散熱風扇CF-R20EP(另行購買)，會顯示**[散熱風扇設定]**。

## ● 重設/所有設定



- (1) [重設相機](#) ☆
- (2) [自訂拍攝模式\(C1-C3\)](#) ☆
- (3)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相機設定](#) ☆

● 各種設定



- (1) [電池資訊](#)
- (2) [版權資訊](#) ☆
- (3) [說明書/軟體URL](#)
- (4) [認證標誌顯示](#) ☆
- (5) [韌體](#)

## 選擇用於記錄/播放的記憶卡

---

[插入兩張記憶卡時的記錄方法](#)

[插入兩張記憶卡時的記錄/播放選擇](#)

相機中裝有記憶卡①或②時，可進行記錄(在某些條件下除外)。只裝有一張記憶卡時，無須進行以下步驟。

插入兩張卡時，可如下所示選擇記錄方式並選擇使用哪一張記憶卡用於記錄和播放。

---

### 插入兩張記憶卡時的記錄方法

---

1. 選擇[: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

## 2. 設定記錄方法。

### ● 相機/麥克風分別記錄



選擇**[啟用]**會自動設定靜止影像和短片的記錄方法。短片會記錄至記憶卡**[1]**，而靜止影像會記錄至記憶卡**[2]**。

#### ⚠ 注意

- 指定**[啟用]**會使**[相機記錄選項]**、**[麥克風記錄選項]**、**[相機記錄/播放]**和**[麥克風記錄/播放]**不可用。

#### 📌 注意事項

- 播放時，請按下 **<▶>** 按鈕在短片記錄模式下播放短片，或在靜止影像拍攝模式下播放靜止影像。

## ● 記錄選項

設定靜止影像的記錄方法。



### ● 標準

將靜止影像記錄至在[📷 記錄/播放]中選擇的記憶卡。

### ● 自動切換記憶卡

與[標準]相同，但是一張記憶卡變滿時，相機會切換到另一張記憶卡。相機切換記憶卡時，會建立新的資料夾。

### ● 分別記錄

可為每張記憶卡設定特定的影像畫質(🔗)。每次拍攝，靜止影像會以指定的影像畫質記錄至記憶卡①和②。

請注意，對於RAW影像，無法分別記錄為RAW和CRAW。

### ● 記錄至多個媒體

每次拍攝，靜止影像會以相同的影像畫質記錄至記憶卡①和②。

建議為記憶卡②使用寫入速度快的SD卡，例如UHS-II卡。

### ! 注意

- 如果為記憶卡①和②指定不同的影像大小(🔗)，[分別記錄]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減少。

## 注意事項

### 分別記錄/記錄至多個媒體

- 會以相同的檔案編號將影像記錄至記憶卡①和②。
- 觀景窗和速控畫面上顯示的可拍攝張數針對具有較少可用空間的記憶卡。
- 其中一張記憶卡變滿時，會顯示[記憶卡\*已滿]，且無法繼續進行拍攝。要繼續進行拍攝，請更換記憶卡或將[記錄選項]設為[標準]並選擇具有可用空間的記憶卡。
- 有關[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的[資料夾]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資料夾設定](#)。

## 記錄選項

設定短片的記錄方法。



### 標準

將短片記錄至在[記錄/播放]中選擇的記憶卡。

### 自動切換記憶卡

與[標準]相同，但是當記憶卡已滿時會結束拍攝。再次繼續拍攝時，相機會切換至另一張記憶卡。此時，會建立新的資料夾。

- **①主要 ②Proxy**

主要短片將記錄至記憶卡①，Proxy短片將記錄至具有相同檔案名稱的記憶卡②(但將\_Proxy附加至Proxy短片)。您可以在[👉 檔案名稱]的[短片]設定中設定檔案名稱。

- **記錄至多個媒體**

每次記錄，同樣的短片會記錄至記憶卡①和記憶卡②。請注意，如果記憶卡②為SD/SDHC卡，則短片記錄無法使用。

**⚠ 注意**

- 可能無法記錄至SD卡，具體取決於短片記錄大小。按下短片拍攝按鈕不會開始記錄。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規格](#)。

## 注意事項

### ①主要 ②Proxy

- 當主要短片記錄停止時，Proxy短片記錄也會停止。即使Proxy短片記錄停止，主要短片記錄也會繼續。
- 即使只裝入一張記憶卡，也可以記錄。
- Proxy短片和主要短片使用相同的視角和格數。記錄解析度如下所示。
  - 對於[ $\frac{4K-D}{Fine}$ ]/4K-D(4096×2160)主要短片：[ $\frac{4K-D}{Fine}$ ]/2K-D(2048×1080)Proxy短片
  - 對於[ $\frac{4K-U}{Fine}$ ]/4K-U(3840×2160)主要短片：[ $\frac{FHD}{Fine}$ ]/FHD(1920×1080)Proxy短片
- 格數設為100格/秒或以上時，無法記錄Proxy短片。
- 可以在[ 音訊格式]中為每種類型的短片設定音質。

### 記錄至多個媒體

- 會以相同的檔案編號將影像記錄至記憶卡①和②。
- 觀景窗和速控畫面上顯示的可拍攝張數針對具有較少可用空間的記憶卡。
- 其中一張記憶卡變滿時，會顯示[記憶卡\*已滿]，且無法繼續進行拍攝。要繼續進行拍攝，請更換記憶卡或將[ 記錄選項]設為[標準]並選擇具有可用空間的記憶卡。
- 有關[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中的[資料夾]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資料夾設定](#)。

## 插入兩張記憶卡時的記錄/播放選擇

[**📷**記錄選項]/[**📽️**記錄選項]設為[標準]或[自動切換記憶卡]時，選擇用於記錄和播放的記憶卡。

將[**📷**記錄選項]設為[分別記錄]或[記錄至多個媒體]，或將[**📽️**記錄選項]設為[1]主要 [2]Proxy]或[記錄至多個媒體]時，選擇用於播放的記憶卡。

### 透過選單設定

#### ● 標準/自動切換記憶卡



選擇[記錄/播放]。

- 為靜止影像選擇[**📷**記錄/播放]，或為短片選擇[**📽️**記錄/播放]。

1：選擇記憶卡1用於記錄和播放

2：選擇記憶卡2用於記錄和播放

#### ● 分別記錄/記錄至多個媒體/1]主要 [2]Proxy



選擇[播放]。

- 為靜止影像選擇[**📷**播放]，或為短片選擇[**📽️**播放]。
- 在靜止影像拍攝模式下按下[▶]按鈕，會播放在[**📷**播放]中選擇的記憶卡中的影像。
- 在短片記錄模式下按下[▶]按鈕，會播放在[**📽️**播放]中選擇的記憶卡中的影像。

#### 注意事項

- 設為**[優先: 1]**時，插拔記憶卡時有機會切換至設為優先的記憶卡。

## 資料夾設定

- [建立資料夾](#)
- [重新命名資料夾](#)
- [選擇資料夾](#)

您可以建立或選擇用於儲存靜止影像的資料夾。還可重新命名資料夾。

### 注意事項

- 在以下資料夾中儲存短片檔案(\*\*\*\*表示卷號)。
  - XF-HEVC S或XF-AVC S短片檔案(.MP4)：XFVC資料夾中的REEL\_\*\*\*\*資料夾(最多999個檔案)
  - RAW短片檔案(.CRM)：CRM資料夾中的REEL\_\*\*\*\*資料夾(最多999個檔案)
- 裝入新記憶卡時，建立的資料夾將以[📁: 檔案名稱]-[短片]的[卷號]設定中設定的卷號命名。建立資料夾後，無法建立其它資料夾，也無法重新命名資料夾。

## 建立資料夾

1. 選擇[📁: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
2. 選擇[📁資料夾]。



3. 選擇[建立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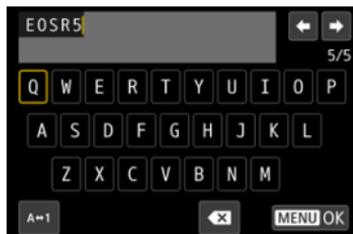


4. 選擇[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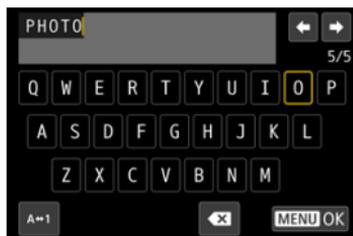


- 要重新命名資料夾，請選擇[變更資料夾名稱]。

### 1. 輸入所需的字母和數字。



- 可輸入5個字元。
- 透過選擇[A↔1]，可變更輸入模式。
- 要刪除單個字元，選擇[X]或按下<⏪>按鈕。



- 使用<◂>轉盤或<⌘>選擇字元，然後按下<Ⓢ>進行輸入。

### 2.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然後按下[確定]。

## 選擇資料夾



- (1) 資料夾中的影像數量
- (2) 最小檔案編號
- (3) 資料夾名稱
- (4) 最大檔案編號

- 在資料夾選擇畫面上選擇資料夾。
- 拍攝的影像會儲存在所選擇資料夾。

### 注意事項

#### 資料夾

- 資料夾以三位數資料夾編號開頭，後面為五個字母或數字進行命名，例如「100EOSR5」。資料夾中可儲存多達9999張影像(檔案編號0001—9999)。資料夾已滿時，會自動建立資料夾編號大一個數字的新資料夾。另外，如執行手動重設(Ⓢ)，亦將自動建立新資料夾。可建立編號為100至999的資料夾。

#### 使用電腦建立資料夾

- 在螢幕上打開的記憶卡中建立一個以「DCIM」命名的新資料夾。開啟DCIM資料夾，然後根據需要建立多個資料夾以儲存並管理您的影像。「100ABC\_D」為資料夾名稱要求的格式，表示資料夾編號的前三個數字必須在100—999的範圍內。後五個字元為從A至Z的大小寫字母、數字及底劃線「\_」的任意組合。不能使用空格。另請注意，即使每個名稱中其它五個字元不同，兩個資料夾名稱中的三位數字資料夾編號亦不能相同(例如：「100ABC\_D」及「100W\_XYZ」)。

## 靜止影像檔案編號

---

[連續編號](#)

[自動重設](#)

[手動重設](#)

會為儲存在資料夾中的所拍攝靜止影像指定0001至9999的檔案編號。您可更改影像檔案的編號方法。

(範例)  
IMG\_0001.JPG  
└──  
(1)  
(1) 檔案編號

---

1. 選擇[📷: 檔案編號] (🔗)。

## 2. 設定項目。



- 選擇[編號]。
- 選擇[連續編號]或[自動重設]。



- 如果想要重設檔案編號，請選擇[手動重設] (🔗)。



- 選擇[確定]建立新資料夾，檔案編號將從0001開始。

### ⚠ 注意

- 如編號為999的資料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9999，即使記憶卡上仍有儲存空間，亦無法繼續拍攝。顯示要求更換記憶卡的資訊後，請更換新的記憶卡。

### 即使更換記憶卡或建立資料夾也要進行連續檔案編號時

即使更換記憶卡、建立資料夾或切換目標記憶卡(例如①→②)，檔案編號也會繼續至9999。當您想要將多張記憶卡或資料夾中編排在0001至9999之間的影像儲存至電腦的同一個資料夾時，此功能非常有效。

請注意，檔案編號可能會從切換到的記憶卡或資料夾中現有的影像繼續進行。如要使用連續檔案編號，建議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 更換記憶卡或切換目標記憶卡後的檔案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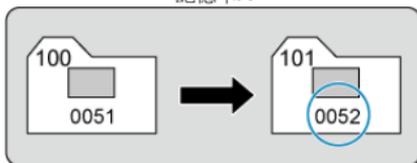


(1)

(1) 下一個連續的檔案編號

#### 建立資料夾後的檔案編號

記憶卡A



### 切換記憶卡或建立資料夾後想要從0001重新開始檔案編號時

如果更換記憶卡、建立資料夾或切換目標記憶卡(例如①→②)，檔案編號會重設為0001。如您想要按記憶卡或資料夾管理影像，此功能非常有效。

請注意，檔案編號可能會從切換到的記憶卡或資料夾中現有的影像繼續進行。如要檔案編號從0001開始儲存影像，請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 更換記憶卡或切換目標記憶卡後的檔案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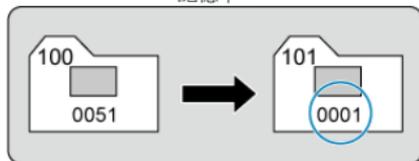


(1)

(1) 檔案編號被重設

#### 建立資料夾後的檔案編號

記憶卡A



### 將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或在新的資料夾中從0001開始檔案編號時

手動重設檔案編號時，會自動建立一個新資料夾，儲存至此資料夾的影像的檔案編號會從0001開始。

例如，如您想將前一天拍攝的影像及當天拍攝的影像儲存至不同的資料夾時，此功能非常有效。

## 短片片段編號

[連續編號](#)

[自動重設](#)

會為儲存在資料夾中的記錄短片指定001至999的片段編號。您可變更片段的編號方式。

(範例)

A\_0001 **C001** Ayymmdd\_hhmmssXX\_CANON\_Proxy

(1)

(1) 片段編號

1. 選擇[🔧: 短片編號] (🔗)。

2. 設定項目。



- 選擇[連續編號]或[自動重設]。

### 注意事項

- XFVC和CRM資料夾可分別最多容納999個檔案。您可以參閱[▶]: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以查看短片檔案數量 (🔗)。如記憶卡上已有999個檔案，可刪除現有短片或使用其它記憶卡。

### 即使切換記憶卡也要進行連續檔案編號時

即使更換記憶卡或切換目標記憶卡(例如①→②)，片段編號也會繼續至999。例如，將多張記憶卡上編號為001到999之間的短片儲存至電腦上的單個資料夾時非常有用。

請注意，編號可能會從切換到的記憶卡中任何現有的短片編號之後繼續進行。如果想要連續短片編號，建議每次使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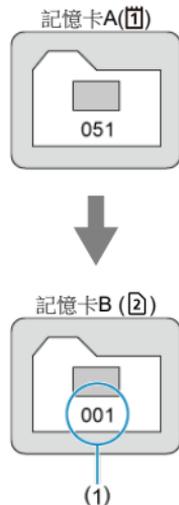
(1)

(1) 下一個連續的片段編號

### 適用於在切換記憶卡後從001重新開始片段編號

如果更換記憶卡或切換目標記憶卡(例如①→②)，片段編號會重設為001。如您想要按記憶卡管理短片，此功能非常有效。

請注意，編號可能會從切換到的記憶卡中任何現有的短片編號之後繼續進行。如要檔案編號從001開始儲存影像，請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1) 片段編號將重設

# 檔案命名

[註冊/變更靜止影像檔案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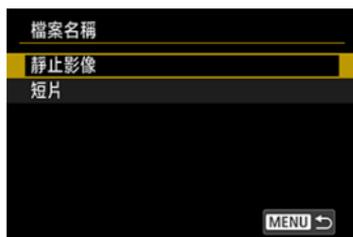
[短片 檔案名稱設定](#)

## 註冊/變更靜止影像檔案名稱

檔案名由四個字母數字字元及隨後的四位數字檔案編號(☑)和檔案副檔名組成。可變更前四個字母數字字元，預設狀態下這些字元針對每台相機都是獨有的，且在相機出廠時被設定。使用者設定1可用於註冊所需的四個字元。使用者設定2可用於註冊所需的前三個字元，在拍攝後會自動添加表示影像大小的第四個字元。

(範例)  
IMG\_0001.JP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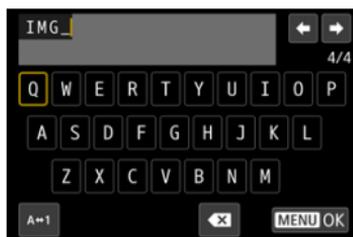
1. 選擇[☑: 檔案名稱](☑)。
2. 選擇[靜止影像]。



3. 選擇[更改使用者設定\*]。



## 4. 輸入所需的字母和數字。



- 為使用者設定1輸入四個字元，或為使用者設定2輸入三個字元。
- 透過選擇[A↔1]，可變更輸入模式。
- 要刪除單個字元，選擇[**x**]或按下<  >按鈕。



- 使用<  >或<  >轉盤或者<  >選擇字元，然後按下<  >進行輸入。

## 5. 結束設定。

- 按下< MENU >按鈕，然後按下[確定]。

## 6. 選擇註冊的檔案名稱。



- 選擇[檔案名稱]，然後選擇已註冊的檔案名。

### 注意

- 首個字元不可使用底線(「\_」)。

### 注意事項

#### 有關[使用者設定2]的注意事項

- 選擇「\*\*\* + 影像大小」(註冊至使用者設定2時)後進行拍攝將會為檔案名添加表示當前影像大小的第四個字元。所添加字元的含義如下所示。

「\*\*\*L」：L、L、RAW或HEIF

「\*\*\*M」：M或M

「\*\*\*S」：S1或S1

「\*\*\*T」：S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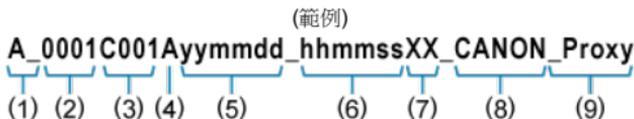
「\*\*\*C」：CRAW

自動添加的第四個字元可用於在將影像檔傳輸至電腦後不打開檔案的狀態下確定影像大小。根據檔案副檔名，您還可識別RAW、JPEG和HEIF影像。

## 短片檔案名稱設定

您可以設定短片檔案(片段)的命名方式。

### 短片檔案名稱結構



項目	內容
(1)	相機索引 A至Z範圍內的兩個字母。底線(_)也可以用作第二個字元。識別所使用的相機。
(2)	卷號 介於0001到9999之間的4位數。系統會自動指定一個不同的編號來識別所使用的記憶卡。您可以設定預設值。在新記憶卡*上進行第一次記錄時，前進1。 * 新購買或格式化的記憶卡
(3)	片段編號 介於001到999之間的3位數，前面有C，如C001-C999。C999之後，以D為開頭。 自動指定給每個片段(短片檔案)。您可以設定預設值。
(4)	編碼識別碼 將H.264主要短片自動設定為「A」(如AVC)，將HEVC自動設定為「H」，將RAW自動設定為「X」。
(5)	記錄日期 年、月和日，根據記錄開始的時間自動設定。
(6)	記錄時間 小時、分鐘和秒鐘，根據記錄開始的時間自動設定。
(7)	隨機成分 為每個片段(短片檔案)隨機設定兩個字元，從A到Z和從0到9。
(8)	使用者定義的欄位 五個字元，從A到Z和從0到9。預設值：CANON。
(9)	Proxy識別碼 _Proxy將自動附加至Proxy短片檔案。

- 如(9)所述，主要短片和Proxy短片的檔案名稱相同(除了\_Proxy)。
- 對於兩張記憶卡上的檔案，為[記錄至多個媒體]指定的檔案名稱是相同的。

## 配置短片檔案名稱

1. 選擇[🔍: 檔案名稱](@)。
2. 選擇[短片]。



3. 配置短片檔案名稱設定。



- **相機索引**  
輸入您選擇的兩個字元。



- 根據需要設定[卷號]和[短片編號]的預設值。

## ● 使用者定義

輸入所選的字母或數字。



- 可輸入5個字元。
- 透過選擇[A↔1]，可變更輸入模式。
- 要刪除單個字元，選擇[**X**]或按下<☒>按鈕。



- 使用<☉>或<☸>轉盤或者<☼>選擇字元，然後按下<SET>進行輸入。

## 記憶卡格式化

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由其它相機或電腦格式化(初始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 注意

- 格式化記憶卡將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及資料。即使受保護的影像也將被刪除，所以請確保當中沒有需要保留的影像。必要時，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將影像及資料傳輸至電腦等。

1. 選擇[🔧: 格式化記憶卡]([🔧])。
2. 選擇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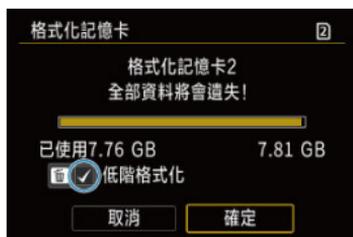


- [1]表示記憶卡1，[2]表示記憶卡2。

### 3. 格式化記憶卡。



- 選擇[確定]。



- 要進行低階格式化，請按下 < 圖標 > 按鈕添加核取標記 < ✓ > 到 [低階格式化] 上，然後選擇 [確定]。

## 需要格式化記憶卡的情況

- 記憶卡為新卡。
- 記憶卡已使用其它相機或電腦進行格式化。
- 記憶卡已存滿影像或資料。
- 顯示記憶卡相關的錯誤()。

### 低階格式化

- 如記憶卡的寫入或讀取速度減慢，或希望完全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請執行低階格式化。
- 由於低階格式化會格式化記憶卡中的全部可記錄碟區，格式化時間會比一般格式化長。
- 低階格式化期間，您可選擇[取消]取消格式化。即使在這種情況下，一般格式化已經完成並可以正常使用記憶卡。

### 記憶卡檔案格式

- CFexpress卡會以exFAT格式化。
- SD卡會以FAT16或FAT12格式化。
- SDHC卡會以FAT32格式化。
- SHXC卡會以exFAT格式化。
- 即使記錄至以exFAT進行格式化的記憶卡的單個短片超過4 GB，這些短片也會作為單個檔案記錄(非分割為多個檔案)，因此最終短片檔案將超過4 GB。

#### 注意

- 可能無法在其它相機上使用用本相機格式化的記憶卡。另外，請注意，某些電腦作業系統或讀卡機可能無法識別以exFAT進行格式化的記憶卡。
- 格式化或刪除卡上資料不會徹底刪除資料。出售或丟棄記憶卡時請注意。處理記憶卡時，如有必要，可採取物理銷毀記憶卡等措施來保護個人資訊。

#### 注意事項

- 顯示於記憶卡格式化畫面上的記憶卡容量可能比該卡上標示的容量小。
- 本裝置使用了Microsoft許可的exFAT技術。

## 自動旋轉



您可更改顯示垂直方向拍攝的影像時的自動旋轉設定。

1. 選擇[🔄: 自動旋轉] (🔒)。
2. 選擇選項。



- **開** 在相機和電腦上顯示影像時進行自動旋轉顯示。
- **開** 僅在電腦上顯示影像時進行自動旋轉顯示。
- **關** 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 注意

- 自動旋轉設為**[關]**時拍攝的影像將無法在播放時旋轉，即使您於之後將自動旋轉設為**[開]**。

#### 注意事項

- 如在相機朝上或朝下時拍攝相片，則可能無法在檢視時正確自動旋轉為正確方向。
- 如果影像不能在電腦上自動旋轉，請嘗試使用EOS軟體。

## 為短片添加方向資訊

對於以垂直方向使用相機記錄的短片，會自動添加表示哪一邊朝上的方向資訊以在智慧型手機或其它裝置上實現以相同方向進行播放。

1. 選擇[📷: 新增] ➤ 旋轉資訊(📷)。
2. 選擇選項。



- **啟動**  
以記錄時的方向在智慧型手機或其它裝置上播放短片。
- **關閉**  
無論記錄方向如何，都以水平方向在智慧型手機或其它裝置上播放短片。

### ⚠ 注意

- 無論此設定如何，在相機上及透過HDMI視頻輸出時都會以水平方向播放短片。
- 將[📷: 主要記錄格式]設為[RAW]時，方向資訊不會添加到主要短片和Proxy短片。

## 日期/時間/時區

當第一次開啟電源或如果日期/時間/時區已被重設，請先按以下步驟設定時區。  
透過事先設定時區，將來只需根據需要調整設定，日期/時間就會進行相應的更新。  
拍攝的影像會附加拍攝日期和時間資訊，因此，請務必設定日期/時間。

1. 選擇[📌: 日期/時間/時區]([🔗])。

2. 設定時區。



● 轉動<🌀>轉盤選擇[時區設定]。



● 按下<SET>。



- 轉動◀<img alt="directional pad icon" data-bbox="325 228 345 248"/>轉盤選擇時區，然後按下◀<img alt="SET button icon" data-bbox="495 228 515 248"/>。
- 如果您所在的時區沒有列出，請按下◀<img alt="MENU button icon" data-bbox="325 255 345 275"/>按鈕，然後在[時差]中設定與UTC(國際標準時間)的時差。



- 轉動◀<img alt="directional pad icon" data-bbox="325 479 345 499"/>轉盤選擇[時差]選項(+/-小時/分鐘)，然後按下◀<img alt="SET button icon" data-bbox="495 479 515 499"/>。
- 透過轉動◀<img alt="directional pad icon" data-bbox="325 506 345 526"/>轉盤進行設定，然後按下◀<img alt="SET button icon" data-bbox="495 506 515 526"/>。
- 輸入時區或時差後，轉動◀<img alt="directional pad icon" data-bbox="325 533 345 553"/>轉盤選擇[確定]，然後按下◀<img alt="SET button icon" data-bbox="495 533 515 553"/>。

### 3. 設定日期及時間。



- 轉動◀<img alt="directional pad icon" data-bbox="325 805 345 825"/>轉盤選擇選項，然後按下◀<img alt="SET button icon" data-bbox="495 805 515 825"/>。
- 透過轉動◀<img alt="directional pad icon" data-bbox="325 832 345 852"/>轉盤進行設定，然後按下◀<img alt="SET button icon" data-bbox="495 832 515 852"/>。

#### 4. 設定夏令時間。



- 按需要進行設定。
- 轉動<⌚>轉盤選擇[☀️]，然後按下<⏎>。
- 轉動<⌚>轉盤選擇[☀️]，然後按下<⏎>。
- 夏令時間設為[☀️]後，步驟3中設定的時間會前進1小時。如設為[☁️]，將取消夏令時間，時間將推後1小時。

#### 5. 結束設定。



- 轉動<⌚>轉盤選擇[確定]。

#### 注意

- 取下電池後存放相機、相機電池已耗盡或相機長時間暴露於冰點溫度時，日期、時間和時區設定可能會重設。發生這種情況時，請重新設定。
- 變更[時區/時差]後，查看是否設定了正確的日期/時間。

#### 注意事項

- 顯示[🕒: 日期/時間/時區]畫面時，自動關閉電源時間可能會延長。

1. 選擇[🔊: 語言] (🗣️) (🔊)。
2. 設定所需的語言。



# 系統頻率

設定用於顯示的任何電視機的視頻系統。該設定決定記錄短片時可使用的格數。

1. 選擇[🔧: 系統頻率](🔒)。

2. 選擇選項。



- **59.94Hz:NTSC**  
適用於電視系統為NTSC的地區(北美洲、日本、韓國、墨西哥等)。
- **50.00Hz:PAL**  
適用於電視系統為PAL的地區(歐洲、俄羅斯、中國、澳洲等)。

# 說明

## ☑ 變更說明文字大小

顯示[INFO說明]時，可按下<INFO>按鈕顯示功能的描述。再次按下退出說明顯示。右側出現捲軸(1)時，要捲動畫面，請轉動◀▶轉盤。

### ● 例如：[自動案例特性]



- 例如：[多功能鎖]



<INFO>



1. 選擇[👉: 說明文字大小](🔗)。
2. 選擇選項。



# 提示音

1. 選擇[🔔: 提示音](🔒)。
2. 選擇選項。



- **啟動**  
對焦和輕觸操作時，相機會發出提示音。
- **關閉**  
關閉對焦、自拍、快門和輕觸操作的提示音。

##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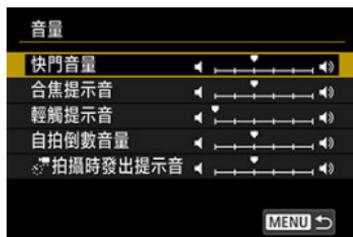
- 預設情況下，輕觸操作的提示音音量設為[0](🔒)。

# 音量

相機的音量可以調整。

1. 選擇[: 音量]。

2. 選擇選項。



3. 調整音量。



- 轉動<>轉盤調整音量，然後按下<>。

## 注意事項

- 在[快門音量]設定中選擇[釋放快門時一律播放]時，無論[: 快門模式]設定如何，相機總是發出提示音。

## 監聽器

---

耳機

HDMI

### 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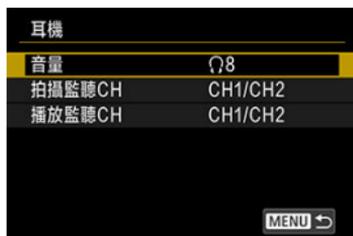
---

#### 調整音量

1. 選擇[🔊: 音訊監聽] (🔊)。
2. 選擇[耳機]。



3. 選擇[音量]。



## 4. 調整音量。



- 轉動◀◉▶轉盤調整音量，然後按下◀SET▶。

### 注意事項

- 當[📷: 錄音]設為[開]且[高格數]設為[關閉]時，可以使用耳機檢查內置麥克風或外接麥克風的聲音。

## 選擇耳機端子的輸出頻道

在拍攝或播放過程中，您可以選擇耳機端子的輸出頻道組合。此設定也適用於揚聲器輸出(🔊)。

1. 選擇[🔊: 音訊監聽] (🔊)。

2. 選擇[耳機]。



### 3. 選擇[拍攝監聽CH]或[播放監聽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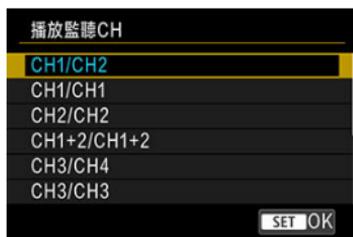


### 4. 選擇音訊輸出(L/R)的頻道組合。

#### 拍攝監聽CH



#### 播放監聽CH



- CH1+2表示訊號是頻道1和2的組合。這同樣適用於CH1+3、CH3+4等。

#### 注意

- 將[音訊格式] (AAC) 設為[AAC/16bit/2CH]進行拍攝時，[播放監聽CH]的頻道3和4沒有聲音，因為頻道3和頻道4沒有記錄聲音。

## 注意事項

- 短片記錄螢幕上的錄音音量電平指示顯示[拍攝監聽CH]中所選擇的頻道。
- 在[音訊格式]設為[AAC/16bit/2CH]的[拍攝監聽CH]中，包含頻道3或4的項目無法使用。

### 選擇HDMI輸出端子的輸出頻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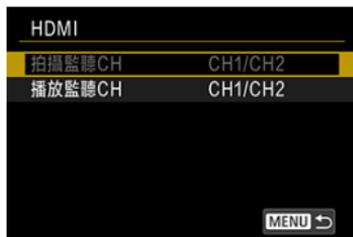
在拍攝或播放過程中，您可以選擇HDMI輸出端子的輸出頻道組合。

1. 選擇[🔊: 音訊監聽] (🔒)。

2. 選擇[HDM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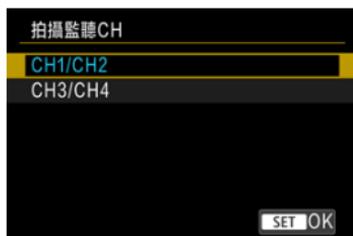


3. 選擇[拍攝監聽CH]或[播放監聽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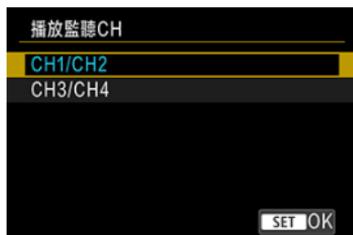


#### 4. 選擇[CH1/CH2]或[CH3/CH4]。

##### 拍攝監聽CH



##### 播放監聽CH



#### ⚠ 注意

- 如果將[📷 音訊格式]([@])設為[AAC/16bit/2CH]且[播放監聽CH]設為[CH3/CH4]時播放短片，不會產生聲音。

## 螢幕亮度

1. 選擇[☛: 螢幕亮度]([🔒])。
2. 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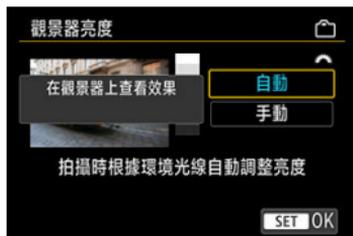
- 參考灰色影像，轉動<☉>轉盤調整亮度，然後按下<SET>。查看螢幕上的效果。

### 注意事項

- 如要查看影像的曝光，建議參閱直方圖([📊])。

1. 選擇[☛: 觀景窗亮度]([Ⓜ])。
2. 轉動<☛>轉盤並選擇[自動]或[手動]。

### 自動



- 按下<SET>。拍攝時，查看觀景窗中的效果。

### 手動



- 轉動<☛>轉盤調整觀景窗亮度，然後按下<SET>。查看觀景窗中的效果。

## 螢幕和觀景窗色調

---

1. 選擇[: 螢幕/觀景窗色調]。
2. 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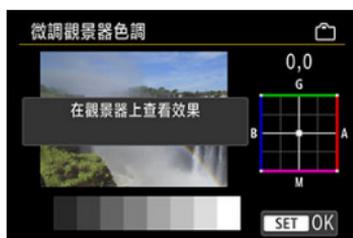


- 轉動<>轉盤選擇選項，然後按下< >。

## 微調觀景窗色調

---

1. 選擇[: 微調觀景窗色調] ()。
2. 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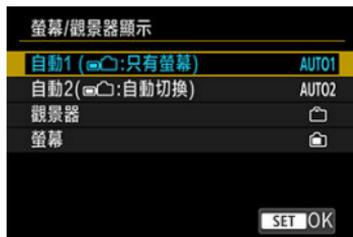
- 參考灰色影像，使用 <  > 進行調整，然後按下 <  >。查看觀景窗中的效果。

## 螢幕和觀景窗顯示

可以指定要使用螢幕還是觀景窗進行顯示，以避免在螢幕打開時意外啟動觀景窗感應器。

1. 選擇[ 螢幕/觀景窗顯示]。

2. 選擇選項。



- **AUTO1：自動1 (📷📺：只有螢幕)**  
當螢幕翻開時，始終使用螢幕顯示。  
當螢幕翻開或合上並朝向您時，使用螢幕進行顯示，並在您檢視觀景窗時切換到觀景窗顯示。
- **AUTO2：自動2 (📷📺：自動切換)**  
當螢幕翻開或合上並朝向您時，使用螢幕進行顯示，並在您檢視觀景窗時切換到觀景窗顯示。
-  **觀景窗**  
始終使用觀景窗顯示。
-  **螢幕**  
當螢幕翻開時，始終使用螢幕顯示。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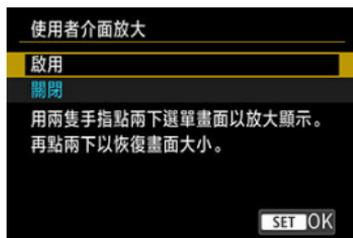
- 還可以透過按下已自訂指定了切換的按鈕，在觀景窗顯示和螢幕顯示之間切換。當此設定設為[AUTO1]或[AUTO2]，相機會相應地對觀景窗感應器做出回應。
- 如果設為[AUTO1]，螢幕翻開時，相機不會對觀景窗感應器做出回應。

## 使用者介面放大

---

可以透過用兩個手指觸控兩下以放大選單畫面。再次觸控兩下可恢復至原來顯示大小。

1. 選擇[👉: 使用者介面放大] (🔒)。
2. 選擇[啟動]。



### ⚠ 注意

- 在放大顯示的狀態下，配置選單功能時請使用相機的控制按鈕。不支援觸控式螢幕操作。

# HDMI解析度

設定當使用HDMI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或外接記錄裝置時所用的影像輸出解析度。

1. 選擇[🔊: HDMI解析度] (🔒)。

2. 選擇選項。



- **自動**  
影像將自動以與連接的電視機相配的最佳解析度顯示。
- **1080p**  
以1080p解析度輸出。如果想要避免相機切換解析度時的顯示或延遲問題，則選擇此項。
- **1080i**  
以1080i解析度輸出。如果想要避免相機切換解析度時的顯示或延遲問題，則選擇此項。

## 📄 注意事項

- 如果記憶卡中包含使用不同設定記錄的短片組合，則可能需要一些時間才能顯示影像。

# 冷卻風扇設定

---

風扇

風扇轉速

使用另行購買的散熱風扇時，可以從相機配置散熱風扇設定。在配置設定前安裝散熱風扇 (🔗)。

---

## 風扇

---

1. 選擇[🔗: 散熱風扇設定] (🔗)。
2. 選擇[風扇]。



### 3. 選擇選項。



- **關**  
保持風扇關閉。
- **關 (一律使用設定的速度)**  
風扇以[風扇轉速]中設定的速度保持運轉。
- **開 (待機時高速)**  
無論是在待機狀態下還是相機不記錄短片或聲音時，風扇都會保持高速運轉。在錄音過程中，風扇以[風扇轉速]中設定的速度保持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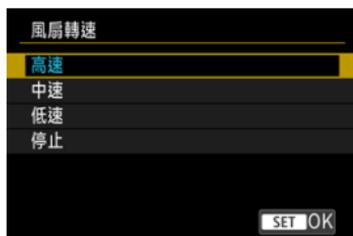
#### ⚠ 注意

- 當散熱風扇運轉時，熱氣從排氣孔排出。
- 在這些條件下，即使設為[開 (待機時高速)]，風扇也會保持高速運轉。
  - 記錄高格數短片時
  - 記錄縮時短片時
  - 僅記錄至透過HDMI連接的外部裝置時

### 1. 選擇[風扇轉速]。



### 2. 設定風扇等級。



#### 注意事項

- 將[風扇]設為[開（一律使用設定的速度）]且[風扇轉速]設為[停止]時，會自動將[風扇轉速]切換為[低]。

## 關機時的快門

可以設定當相機的電源開關置於<OFF>時快門是保持打開還是關閉。

1. 選擇[: 關機時的快門]。
2. 選擇選項。



- : 關上  
關閉快門。通常設為關閉，以防止更換鏡頭時灰塵附著在感應器上。
- : 打開  
保持打開快門。當電源開關置於<ON>或<OFF>時，這可使相機更安靜。這在想要靜音拍攝時非常有用。

### 注意事項

- 無論此設定如何，自動關閉電源啟動時快門都將保持打開的狀態。

## 清潔影像感測器

- [立即清潔影像感測器](#)
- [自動清潔](#)
- [手動清潔感應器](#)

相機的清潔影像感測器功能會對影像感測器的前面進行清潔。

### 注意事項

- 為獲得最佳效果，請在桌子或其它平面等穩定位置清潔相機。

## 立即清潔影像感測器

1. 選擇[: 清潔影像感測器]。
2. 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測器]。



- 在確認螢幕上選擇[確定]。

### 注意事項

- 即使重複清潔影像感測器，效果亦不會有太大改善。請注意，清潔後可能無法立即使用[立即清潔影像感測器]。

### 1. 選擇[自動清潔]。



### 2. 選擇選項。



- 轉動<◂>轉盤選擇選項，然後按下<SET>。

#### 注意事項

- 設為[關閉電源時]或[啟動]時，會在螢幕關閉(包括自動關閉)時清潔感應器。

## 手動清潔感應器

無法透過自動清潔去除的灰塵可用市面販售的吹球或類似工具等手動除去。  
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影像感測器極其精密。如需直接清潔感應器，建議送至Canon客戶服務中心進行清潔。

### 1. 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



### 2. 選擇[確定]。



### 3. 移除鏡頭並清潔感應器。

## 4. 結束清潔。

- 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

### 注意事項

- 建議使用家用電源插座配件(另行購買)。

### 注意

- **清潔影像感測器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如果切斷電源，快門會關閉。這可能會損壞影像感測器和快門簾幕。**
  - 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
  - 取出或插入電池。
- 影像感測器表面極其精密。請小心清潔影像感測器。
- 請使用不附刷子的吹球，因為刷子會刮損感應器。
- 請勿將吹球嘴伸入相機的鏡頭接環內。如電源被關閉，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可能會受損。
- 請勿使用壓縮空氣或氣體清潔感應器。壓縮空氣可能會損壞感應器，並且噴射氣流可能會在感應器上產生凍結或劃傷感應器。
- 如在清潔影像感測器時電池電量變低，將發出提示音警告。請停止清潔影像感測器。
- 如污漬無法用吹球清除，建議將相機交由Canon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測器。

## 省電

可以調整不操作相機後螢幕亮度降低並關閉的時間(調暗螢幕、關閉螢幕)、相機關閉的時間(自動關閉電源)和觀景窗關閉的時間(觀景窗關閉)。

1. 選擇[: 省電]()。
2. 選擇選項。



### 注意事項

- [調暗螢幕]和[關閉螢幕]設定是在顯示拍攝畫面時有效。顯示選單或播放影像時，這些設定無效。
- 顯示選單或播放影像時，超過[調暗螢幕]、[關閉螢幕]和[自動關閉電源]中設定的時間後，相機將會關閉。
- 為了保護螢幕，即使將[關閉螢幕]和[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閉]，螢幕在亮度降低30分鐘後也將關閉(但相機本身將保持開機)。
- 螢幕處於開啟狀態時，[觀景窗關閉]設定也有效。超過此時間後，觀景窗感應器會關閉。
- 在觀景窗顯示期間，只有[觀景窗關閉]設定有效。超過此時間後，觀景窗感應器會關閉，然後觀景窗關閉。
- 在靜止影像拍攝就緒狀態下，螢幕亮度降低後，螢幕上的影像會以較低的格數顯示。
- 在USB連接期間(無論是連接到Camera Connect還是其它應用程式或裝置)，自動關閉電源不生效。

可以將相機的拍攝功能設定和選單功能設定還原為其預設值。

1. 選擇[: 重設相機]。

2. 選擇選項。



- **重設個別設定**  
可重設每個所選選項的設定。
- **原廠重設**  
將所有設定重設為預設設定。

3. 清除設定。

- 在確認螢幕上選擇**[確定]**。

## 注意事項

- 在靜止影像拍攝模式下選擇**[重設個別設定]**中的**[自訂拍攝模式(C1-C3)]**時，會重設靜止影像自訂拍攝模式，在短片記錄模式下選擇此選項時，會重設短片自訂拍攝模式。

[註冊設定的自動更新](#)

[取消已註冊的自訂拍攝模式](#)

可以將拍攝、選單、自訂功能設定等目前的相機設定作為自訂拍攝模式註冊至[C1]至[C3]模式下。您可註冊不同的靜止影像拍攝或短片拍攝時要使用的功能。

1. 選擇[: 自訂拍攝模式(C1-C3)]()。
2. 選擇[註冊設定]。



### 3. 註冊所需的項目。



- 選擇要註冊的自訂拍攝模式，然後選擇[註冊設定]螢幕上的[確定]。
- 當前相機設定註冊至自訂拍攝模式C\*。
- 在靜止影像拍攝期間，註冊的拍攝模式以自訂拍攝模式圖示表示(如[C1rv]、[C2Av]、[C3M])。
- 對於短片記錄，自訂拍攝模式圖示變更為[P<sup>60</sup>]、[P<sup>60</sup>]和[P<sup>60</sup>]。
- 根據選單項目的不同，在其它拍攝模式下變更的設定選項可能不會轉移到自訂拍攝模式設定。

## 註冊設定的自動更新

如果在自訂拍攝模式下更改設定，模式將自動更新為新設定(自動更新)。要啟動該自動更新功能，在步驟2中將[自動更新設定]設為[啟動]。

## 取消已註冊的自訂拍攝模式

---

如果在步驟2中選擇**[清除設定]**，各模式的設定會恢復到註冊前的預設設定。

### 注意事項

- 您還可在自訂拍攝模式下更改拍攝和選單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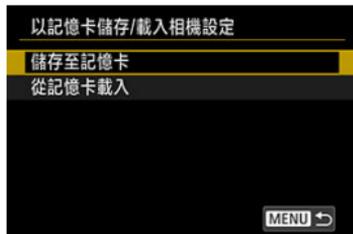
[儲存相機設定](#)

[載入相機設定](#)

拍攝、選單和自訂功能設定等當前相機設定可作為相機設定檔案儲存至記憶卡。透過載入相機設定檔案，可應用儲存設定時的狀態。這樣可以為特定的場景或主體儲存最佳設定，或在其它EOS R5 Mark II相機上載入設定檔案來以相同的設定使用該相機。

## 儲存相機設定

1. 選擇[☛: 以記憶卡儲存/載入相機設定](☑)。
2. 選擇[儲存至記憶卡]。



### 3. 選擇[確定]。



#### (1) 目標記憶卡

- 相機設定會儲存到記憶卡。



- 在儲存前要將檔案重新命名為所需的8個字元的名稱，請按下步驟3中螢幕上的<INFO>按鈕。
- 有關使用說明，請參閱[檔案命名](#)。操作步驟相同。

#### 注意

- 本相機無法載入非EOS R5 Mark II相機儲存的相機設定檔案。
- 可能無法載入由不同韌體版本的相機儲存的相機設定檔案。

#### 注意事項

- 記憶卡上最多可儲存十個相機設定檔案。如記憶卡上已有十個相機設定檔案，可覆寫現有檔案，或使用其它記憶卡。

## 載入相機設定

---

在[儲存相機設定](#)的步驟2中，選擇**[從記憶卡載入]**可最多顯示記憶卡上的10個相機設定檔案。選擇檔案，相機將會載入該檔案並應用儲存設定時的狀態。

## 電池資訊

- ☑ [註冊電池至相機](#)
- ☑ [在電池上貼序號標籤](#)
- ☑ [檢查所註冊未使用電池的剩餘電量](#)
- ☑ [刪除已註冊的電池資訊](#)

您可以查看使用的電池狀況。透過為相機註冊多個電池，您可以查看所註冊電池的大致剩餘電量和使用記錄。

1. 選擇[🔍: 電池資訊] (☑)。
2. 請檢查電池資訊。



- (1) 電池位置
- (2) 所使用的電池或家用電源的型號。
- (3) 電池電量指示標尺 (☑)，會以1%為單位顯示剩餘的電池電量。
- (4) 使用目前電池拍攝的張數。電池充電時會重設此數值。
- (5) 電池的充電效能狀態，以三個等級顯示。

- ■ ■ (綠色)：電池充電效能良好。
- ■ □ (綠色)：電池充電效能稍微降低。
- □ □ (紅色)：建議購買新電池。

## 注意

- 建議使用原裝Canon電池LP-E6P。使用非Canon原裝電池可能會阻止相機發揮全部性能，並可能導致故障。
- 安裝電池LP-E6NH/LP-E6N或電池手把BG-R10時，不會以1%為單位顯示剩餘容量。此外，這些電池無法註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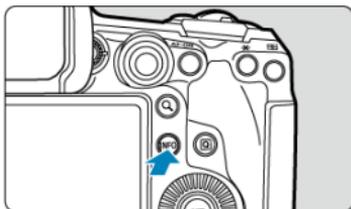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快門釋放次數是為靜止影像的拍攝數量(不包括短片記錄)。
- 使用另行購買的電池手把或散熱風扇時，也會顯示電池資訊。
- 如顯示電池通訊錯誤訊息，請按照訊息中的說明操作。

## 註冊電池至相機

您最多可註冊六塊LP-E6P電池至相機。如要註冊多枚電池至相機，請按以下步驟操作。

### 1. 按下 <INFO> 按鈕。



- 顯示電池資訊畫面時，按下<INFO>按鈕。
- 沒有註冊的電池會顯示為灰色。

### 2. 選擇[註冊]。



### 3. 選擇[確定]。



- 電池顯示為白色。

## 在電池上貼序號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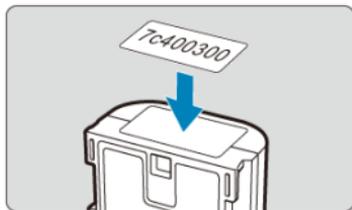
使用市面販售的標籤為已註冊的LP-E6P電池標記各自的序號以便使用。

### 1. 在約25×15 mm的標籤上寫下序號(1)。



### 2. 貼上標籤。

- 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
- 從相機移除電池。
- 如圖所示貼上標籤(在沒有電子接點的一側)。



#### 注意

- 請勿將標籤貼在步驟2中如圖所示以外的部分。否則，位置不當的標籤可能會阻礙插入電池或導致無法開啟電源。
- 使用另行購買的電池手把BG-R20/BG-R20EP時，如將電池重複插入及取出電池匣，標籤可能會脫落。如脫落，請貼上新標籤。

## 檢查所註冊未使用電池的剩餘電量

您可以查看當前未使用的電池的剩餘電量和上一次的使用日期。

### 1. 查找匹配的序號。

- 在電池記錄螢幕上，查找與電池上標記的序號匹配的電池序號(1)。
- 您可查看相應電池的大約剩餘容量(2)及上次使用的日期(3)。



### 1. 選擇[刪除資訊]。

- 在[註冊電池至相機](#)中，在步驟2中選擇[刪除資訊]。

### 2. 選擇要刪除的電池資訊，然後按下< (SET) >。

- 顯示[✓]。

### 3. 按下< (MENU) > 按鈕。

- 在確認螢幕上選擇[確定]。

[查看版權資訊](#)

[刪除版權資訊](#)

設定的版權資訊將會作為Exif資訊記錄至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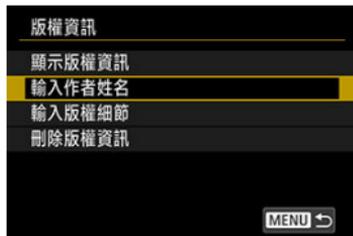
## ⚠ 注意

- 如「作者」或「版權」的輸入較長，選擇[顯示版權資訊]時，可能不會完整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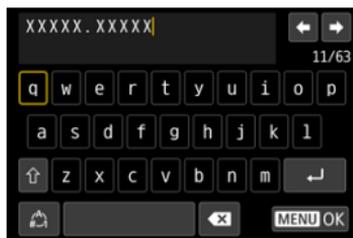
## 📄 注意事項

- 您也可以使用EOS Utility (EOS軟體，)設定或查看版權資訊。

1. 選擇[🔗: 版權資訊]()。
2. 選擇選項。



### 3. 輸入文字。



- 使用 <⊙> 或 <☺> 轉盤或者 <✳> 選擇字元，然後按下 <Ⓢ> 進行輸入。
- 透過選擇 [🏠]，可變更輸入模式。
- 要刪除單個字元，選擇 [✕] 或按下 <🗑> 按鈕。

### 4. 結束設定。

- 按下 <MENU> 按鈕，然後按下 [確定]。

## 查看版權資訊



當您在步驟2中選擇 [顯示版權資訊] 時，可以查看您所輸入的 [作者] 和 [版權] 資訊。

## 刪除版權資訊

---

當您在步驟2中選擇**[刪除版權資訊]**時，可以刪除**[作者]**和**[版權]**資訊。

## 其它資訊

---

- **說明書/軟體URL**

要下載使用說明書，請選擇[👉: 說明書/軟體URL](🔗)，並使用智慧型手機掃描顯示的QR碼。您也可以使用電腦透過顯示的URL訪問網站並下載軟體。

- **認證標誌顯示 ☆**

選擇[👉: 認證標誌顯示](🔗)以顯示相機的部分認證標誌。其它認證標誌可在相機機身上以及包裝上找到。

- **韌體**

用於更新相機、鏡頭或其它已安裝的相容配件的韌體。您還可以從camera Connect更新相機韌體(🔗)。

## 自訂控制

---

您可根據個人喜好將經常使用的功能指定至相機按鈕或轉盤，使操作更容易。

---

- [設定頁選單：自訂控制](#)
- [自訂控制詳細資訊](#)

## 設定頁選單：自訂控制

### ● 拍攝時自訂控制(靜止影像拍攝)



- (1) [為拍攝自訂按鈕](#) ☆
- (2) [自訂轉盤/控制環](#) ☆
- (3) [☺☻☼方向以設定Tv/Av](#) ☆
- (4) [⓪方向以設定Tv/Av](#) ☆
- (5) [拍攝時切換☺/☻](#) ☆
- (6) [輕觸式快門](#)
- (7) [多功能鎖](#)

### ● 拍攝時自訂控制(短片記錄)



- (1) [為拍攝自訂按鈕](#) ☆
- (2) [短片的快門按鈕功能](#)
- (3) [自訂轉盤/控制環](#) ☆
- (4) [☺☻☼方向以設定Tv/Av](#) ☆
- (5) [⓪方向以設定Tv/Av](#) ☆
- (6) [拍攝時切換☺/☻](#) ☆
- (7) [多功能鎖](#)

## ● 拍攝時自訂控制



- (1) [觸控及拖曳自動對焦設定](#)
- (2)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控制](#) ☆
- (3) [☼ 靈敏度-自動對焦點選擇](#)
- (4) [對焦/控制環](#) ☆
- (5) [對焦環轉動](#)
- (6) [RF鏡頭MF時對焦環靈敏度](#)

## ● 播放時自訂控制



- (1) [為播放自訂按鈕](#) ☆
- (2) [☼ 進行影像跳轉](#)
- (3) [☼+☼ 跳轉影像](#)
- (4) [播放時切換](#) ☼

## ● 自訂控制/重設



(1) [眼球控制](#)

(2) [輕觸控制](#)

(3) [清除全部自訂控制](#)

## 自訂控制詳細資訊

[拍攝時自訂控制]

[播放時自訂控制]

[自訂控制/重設]

您可在[]設定頁自訂相機功能，以滿足個性化拍攝偏好。

### [拍攝時自訂控制]

#### [為拍攝自訂按鈕]

可以將常用拍攝功能指定給易於使用的相機按鈕。可為相同的按鈕指定用於拍攝靜止影像或短片時的不同功能。

1. 選擇[: 為拍攝自訂按鈕(、)]。
2. 選擇相機控制。



- 要切換至[: 為播放自訂按鈕()]，請按下<INFO>按鈕。

### 3. 選擇要指定的功能。



- 按下 <  > 進行設定。
- 可透過按下 < **INFO** > 按鈕為螢幕的左下方標記有 **[INFO]** 的功能配置進階設定。

#### 注意事項

- **[L-Fn]**：指超遠攝鏡頭(具備影像穩定器)上的「自動對焦停止」或「鏡頭功能」按鈕。
- **[Fn]**：閃光燈上的「選單直接」按鈕。
- 只能將靜止影像拍攝設定指定給 **[Fn]**、**[L-Fn]** 或 **[Fn]**。
- 要清除透過 **[Fn]** 為 **拍攝自訂按鈕** 配置的設定，請選擇 **[Fn]**：**清除全部自訂控制**。

## 可自訂的功能

### 自動對焦

●：預設 ○：可自訂

AF: 測光與自動對焦啟動													
○*1	-	-	-	-	●	○	○	○	○	-	-	-	-
AF-OFF: 停止自動對焦													
-	○*1	○	○	○	○	○	○	○	○	●	-	-	-
AF-AREA: 自動對焦點選擇													
-	○*1	○	○	○	○	○	○	○	○	○	○	-	-
AF-ON: 直接選擇自動對焦點													
-	-	-	-	-	-	-	-	-	-	-	-	●	-
AF-C: 將自動對焦點設為中央													
-	○*1	○	○	○	○	○	○	○	○	○	○	-	-
AF-ON: 開始/停止全區域自動對焦追蹤													
-	○*1	○	○	○	○	○	○	○	○	○	○	●	-
AF-ON: 切換到註冊的自動對焦點*1													
-	-	-	-	-	○	○	○	○	○	○	-	-	-
AF-ON: 切換到已註冊自動對焦功能*1													
-	-	-	-	-	○	○	○	○	○	○	-	-	-
AF-AREA: 直接選擇自動對焦區域*1													
-	○	○	○	○	○	○	○	○	○	○	○	-	-
AF-ON: 直接選擇要偵測的主體*1													
-	○	○	○	○	○	○	○	○	○	○	○	-	-
ONE SHOT SERVO: 單次自動對焦 ↔ 伺服自動對焦*1													
-	○	○	○	○	○	○	○	○	○	○	○	-	-

AF <sup>D</sup> : 以眼球控制移動AF點、測光、自動對焦*1													
●*3	-	-	-	-	-	-	-	-	-	-	-	-	-
AF: 以眼球控制移動自動對焦點*1													
-	-	-	-	-	○	○	○	○	○	○	-	-	-
AF: 以眼球控制移動AF點、啟動自動對焦*1													
-	-	-	-	-	○	○	○	○	○	○	-	-	-
AF: 眼球控制*1													
-	○	○	○	○	○	○	○	○	○	○	-	-	-
AF: 對偵測到的主體自動對焦*1													
-	-	-	-	-	○	○	○	○	○	○	-	-	-
AF: 眼睛偵測自動對焦*1													
-	-	-	-	-	○	○	○	○	○	○	-	-	-
AF: 眼睛偵測													
-	○*1	○	○	○	○	○	○	○	○	○	○	-	-
AF: 重點偵測													
-	○*1	○	○	○	○	○	○	○	○	○	○	-	-
AF: 註冊人物優先次序													
-	○*1	○	○	○	○	○	○	○	○	○	○	-	-
AF: 動作優先次序*1													
-	○	○	○	○	○	○	○	○	○	○	○	-	-
AF <sup>ME</sup> *: 對焦模式													
-	○*1	○	○	○	○	○	○	○	○	○	○	-	-
PEAK: 峰值													
-	○*1	○	○	○	○	○	○	○	○	○	○	-	-
AF: 對焦導引													
-	○*1	○	○	○	○	○	○	○	○	○	○	-	-
AF: 註冊對焦預設													
-	○*1	○	○	○	○	○	○	○	○	○	○	-	-
AF: 召回對焦預設													
-	○*1	○	○	○	○	○	○	○	○	○	○	-	-

 主體偵測自動對焦*2												
-	-	○	○	○	○	○	○	○	○	○	-	-
 拍攝模式*1												
-	○	○	○	○	○	○	○	○	○	○	-	-
 切换  連續拍攝模式*1												
-	-	-	-	-	○	○	○	○	○	-	-	-

\* 1：無法指定為短片記錄模式下可用的功能。

\* 2：無法指定為靜止影像拍攝時可用的功能。

\* 3：在靜止影像拍攝模式下為預設功能。

## 曝光補償

●：預設 ○：可自訂

		M-Fn		MODE	AF-ON				L-Fn	SET		
<b>*AF-OFF</b> : 自動曝光鎖、停止自動對焦												
-	○*1	○	○	○	○	○	○	○	○	-	-	-
<b></b> : 測光啟動												
○*1	-	-	-	-	-	-	-	-	-	-	-	-
<b>*</b> : 自動曝光鎖												
-	○*1	○	○	○	○	○	○	○	○	-	-	-
<b>*</b> : 自動曝光鎖(保持)												
-	○*1	○	○	○	○	●*4	○	○	○	-	-	-
<b>*</b> : 自動曝光鎖(按下按鈕時)*1												
○	-	-	-	-	-	-	-	-	-	-	-	-
<b>AEL/FEL</b> : 自動曝光鎖/閃燈曝光鎖*1												
-	○	○	○	○	○	●*3	○	○	○	-	-	-
<b>*</b> OFF: 解除自動曝光鎖												
-	○*1	○	○	○	○	○	○	○	○	-	-	-
<b></b>												
-	-	-	-	-	○	○	○	○	○	○	-	-
<b>ISO</b> : ISO感光度												
-	○*1	○	○	○	○	○	○	○	○	○	-	-
<b>ISO </b> : 設定ISO(按住按鈕並轉動 )												
-	-	-	-	-	○	○	○	○	○	○	-	-
<b></b> : 閃光燈閃光*1												
-	○	○	○	○	○	○	○	○	○	○	-	-
<b>FEL</b> : 閃燈曝光鎖*1												
-	○	○	○	○	○	○	○	○	○	-	-	-

\*1：無法指定為短片記錄模式下可用的功能。

\*3：在靜止影像拍攝模式下為預設功能。

\*4：在短片記錄模式下為預設功能。

●：預設 ○：可自訂

		M-Fn		MODE	AF-ON				L-Fn	SET		
◀: 影像大小選擇*1												
-	○	○	○	○	○	○	○	○	○	○	-	-
RAW JPEG: 單按畫質設定*1												
-	○	○	○	○	○	○	○	○	○	○	-	-
RAW JPEG H: 單按畫質(保持)*1												
-	○	○	○	○	○	○	○	○	○	○	-	-
: 裁切/長寬比*1												
-	○	○	○	○	○	○	○	○	○	○	-	-
: 在裁切/長寬比之間切換*1												
-	○	○	○	○	○	○	○	○	○	○	-	-
: 自動充度優化												
-	○*1	○	○	○	○	○	○	○	○	○	-	-
WB: 白平衡選擇												
-	○*1	○	○	○	○	○	○	○	○	○	-	-
WB +/-: 白平衡偏移/包圍*1												
-	○	○	○	○	○	○	○	○	○	○	-	-
WB +/-: 白平衡校正*2												
-	-	○	○	○	○	○	○	○	○	○	-	-
: 相片風格												
-	○*1	○	○	○	○	○	○	○	○	○	-	-
: 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												
-	○*1	○	○	○	○	○	○	○	○	○	-	-

\*1：無法指定為短片記錄模式下可用的功能。

\*2：無法指定為靜止影像拍攝時可用的功能。

# 短片

●：預設 ○：可自訂

		M-Fn		MODE	AF-ON				L-Fn	SET		
偽色*2												
-	-	○	○	○	○	○	○	○	○	○	-	-
斑馬條紋*2												
-	-	○	○	○	○	○	○	○	○	○	-	-
短片記錄												
-	●*1+3	○	○	○	○	○	○	○	○	○	-	-
暫停短片伺服自動對焦*2												
-	-	○	○	○	○	○	○	○	○	○	-	-
音訊狀態*2												
-	-	○	○	○	○	○	○	○	●*4	○	○	-
ZOOM TELE: 電影鏡頭變焦 (遠攝)												
-	○*1	○	○	○	○	○	○	○	○	○	-	-
ZOOM WIDE: 電影鏡頭變焦 (廣角)												
-	○*1	○	○	○	○	○	○	○	○	○	-	-
Custom Picture*2												
-	-	○	○	○	○	○	○	○	○	○	-	-
PRE  預錄*2												
-	-	○	○	○	○	○	○	○	○	○	-	-
短片自拍定時器*2												
-	-	○	○	○	○	○	○	○	○	○	-	-
待機:低解析度*2												
-	-	○	○	○	○	○	○	○	○	○	-	-

\*1：無法指定為短片記錄模式下可用的功能。

\*2：無法指定為靜止影像拍攝時可用的功能。

\*3：在靜止影像拍攝模式下為預設功能。

\*4：在短片記錄模式下為預設功能。

# 操作

●：預設 ○：可自訂

		M-Fn		MODE	AF-ON				L-Fn	SET		
閃光燈功能設定*1												
-	○	○	○	○	○	○	○	○	○	○	-	●*3
Gr: 快速閃燈組控制*1												
-	○	○	○	○	○	○	○	○	○	○	-	○
DIAL FUNC: 轉盤功能設定												
-	○*1	●	○	○	○	○	○	○	○	○	-	-
: 最高螢幕亮度(暫時)												
-	○*1	○	○	○	○	○	○	○	○	○	-	-
關閉電源												
-	○*1	○	○	○	○	○	○	○	○	○	-	-
關閉螢幕												
-	○*1	○	○	○	○	○	○	○	○	○	-	-
UNLOCK : 按下按鈕時解鎖												
-	-	-	-	-	-	-	-	○	-	-	-	-
: 短按:LCD照明 長按:LCD資訊切換												
-	-	-	○	-	-	-	-	-	-	-	-	-
: 短按:LCD資訊切換 長按:LCD照明												
-	-	-	●	-	-	-	-	-	-	-	-	-
: LCD面板照明												
-	○*1	○	○	○	○	○	○	○	○	-	-	-
: LCD面板資訊切換												
-	○*1	○	○	○	○	○	○	○	○	-	-	-
MODE: 拍攝模式設定												
-	○*1	○	○	●	○	○	○	○	○	-	-	-

<b>C</b> : 切換至自訂拍攝模式													
-	-	o	-	-	-	-	-	-	-	-	-	-	-
<b>🔇</b> : 靜音快門功能*1													
-	o	o	o	o	o	o	o	o	o	o	o	-	-
<b>🔄</b> : 切換對焦/控制環													
-	o*1	o	o	o	o	o	o	o	o	o	o	-	-
<b>👁️</b> : 景深預覽*1													
-	o	o	o	o	o	o	o	o	●*3	o	o	-	-
<b>AUTO</b> : 重設Fv模式中選定的項目*1													
-	o	o	o	o	o	o	o	o	o	o	o	-	-
<b>📐</b> : 重設Fv模式中的Tv/Av/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SO*1													
-	o	o	o	o	o	o	o	o	o	o	o	-	-
<b>🔇</b> : 速控畫面													
-	o*1	o	o	o	o	o	o	o	o	o	o	-	-
<b>🔍</b> : 放大/縮小													
-	o*1	o	o	o	o	o	o	o	o	o	o	-	-
<b>▶</b> : 影像重播													
-	o*1	o	o	o	o	o	o	o	o	o	o	-	-
<b>🔍</b> : 播放時放大影像													
-	o*1	o	o	o	o	o	o	o	o	o	o	-	-
<b>📷</b> : 註冊/召回拍攝功能*1													
-	-	-	-	-	o	o	o	o	o	o	-	-	-
<b>MENU</b> : 顯示選單													
-	o*1	o	o	o	o	o	o	o	o	o	o	-	-
<b>TV STEP</b> : 手動HF防止閃爍拍攝(Tv)													
-	o*1	o	o	o	o	o	o	o	o	o	o	-	-
<b>👁️</b> : 為HF防止閃爍拍攝建議的Tv值*1													
-	o	o	o	o	o	o	o	o	o	o	o	-	-
<b>👉</b> : 觸控式快門*1													
-	o	o	o	o	o	o	o	o	o	o	o	-	-

<b>OVF.VA:</b> OVF模擬顯示輔助*1												
-	○	○	○	○	○	○	○	○	○	○	-	-
<b>FPS:</b>  顯示格數設定*1												
-	○	○	○	○	○	○	○	○	○	○	-	-
<b>通信功能</b>												
-	○*1	○	○	○	○	○	○	○	○	○	-	-
<b>建立資料夾*1</b>												
-	○	○	○	○	○	○	○	○	○	○	-	-
<b>IO:</b> 在觀景窗/螢幕之間切換												
-	○*1	○	○	○	○	○	○	○	○	○	-	-
<b>OFF:</b> 無效(關閉)												
-	○*1	○	○	○	○	○	○	○	○	○	○	○*1

\* 1：無法指定為短片記錄模式下可用的功能。

\* 3：在靜止影像拍攝模式下為預設功能。

## 短片的快門按鈕功能

可以設定在短片記錄期間半按或全按快門按鈕所執行的功能。

### ⚠ 注意

- 在短片記錄時，[短片的快門按鈕功能]設定會凌駕任何在[☑: 為拍攝自訂按鈕]中指定給快門按鈕的功能。

1. 選擇[☑: 短片的快門按鈕功能](☑)。

2. 選擇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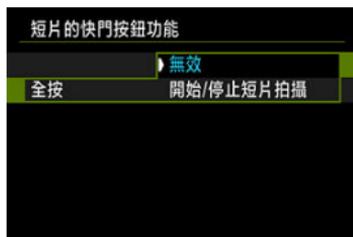
- **半按**  
指定半按快門按鈕所執行的功能。
- **全按**  
指定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所執行的功能。

### 3. 選擇選項。

#### [半按]選項



#### [全按]選項



- 將[全按]設為[開始/停止短片拍攝]時，除了使用短片拍攝按鈕外，可以透過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或使用遙控開關RS-80N3(另行購買)來開始/停止短片記錄。

## 自訂轉盤/控制環

可以將常用功能指定給 <  > / <  > / <  > / <  > 轉盤。

1. 選擇 [: 自訂轉盤/控制環] (、 )。
2. 選擇相機控制。



3. 選擇要指定的功能。



- 按下 <  > 進行設定。
- 可透過按下 <  > 按鈕為螢幕的左下方標記有 [] 的功能配置進階設定。

### 注意事項

- 要清除透過 [: Customize dials/control ring] 配置的設定，請選擇 [: 清除全部自訂控制]。

## 可用的轉盤功能

●：預設 ○：可自訂

功能				
 ：直接選擇自動對焦點	-	○	○	-
<b>AF</b>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	○	○	○
<b>AF</b>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當按住測光按鈕時)	-	-	-	○
<b>Tv</b> ：變更快門速度	-	-	-	○
<b>Av</b> ：變更光圈值	-	-	-	○
 ：曝光補償	-	○	○	○
<b>ISO</b> ：設定ISO感光度	-	●	○	○
<b>Tv</b> ：變更快門速度(按住測光按鈕)	-	-	-	○
<b>Av</b> ：變更光圈(按住測光按鈕)	-	-	-	○
 ：曝光補償(按住測光按鈕)	-	-	-	●
<b>ISO</b> ：設定ISO感光度(當按住測光按鈕時)	-	-	-	○
 ：閃燈曝光補償/輸出(當按住測光按鈕時)	-	-	-	○
<b>Tv</b> ：M模式中的快門速度設定	●	○	○	-
<b>Av</b> ：M模式中的光圈設定	○	○	●	-
<b>WB</b> ：白平衡選擇	-	○	○	○
 ：選擇色溫	-	○	○	○
 ：相片風格	-	○	○	○
<b>WB</b> ：白平衡選擇(當按住測光按鈕時)	-	-	-	○
 ：選擇色溫(當按住測光按鈕時)	-	-	-	○
 ：相片風格(當按住測光按鈕時)	-	-	-	○
<b>OFF</b> ：無效(關閉)	○	○	○	○

### 注意事項

- 在[Fv]模式下，無法自訂<>轉盤。
- [F]：RF鏡頭和鏡頭轉接器上的控制環。

## 方向以設定Tv/Av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時可反轉轉盤轉動方向。

反轉 <  >、<  > 和 <  > 轉盤在 [M] 拍攝模式下的轉動方向，並僅反轉 <  > 轉盤在其它拍攝模式下的轉動方向。在 [M] 模式中 <  > 和 <  > 轉盤的方向與在 [P]、[Tv] 和 [Av] 模式中設定曝光補償時的方向相一致。

- ：一般
- ：反方向

## 方向以設定Tv/Av

可以反轉使用 RF 或 RF-S 鏡頭或鏡頭轉接器的控制環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方向。

- ：一般
- ：反方向

## 拍攝時切換

可以反轉指定給主轉盤和速控轉盤 2 的功能。

- OFF: 關閉
- ON: 啟動

## 觸控式快門

可以指定觸控式快門。設為 [啟動] 時，拍攝畫面左下方的 [  ] 顯示將變更為 [  ]，並且會啟動觸控式快門。

有關觸控式快門的說明，請參閱 [使用觸控式快門拍攝](#)。

## 多功能鎖

指定啟動多功能鎖時用於鎖定的相機控制項。可幫助防止意外更改設定。

1. 選擇[: 多功能鎖](、)。
2. 選擇用於鎖定的相機控制項。



- 選擇相機控制項，然後按下 <  > 以顯示 [✓]。

3. 選擇[確定]。

- 將電源/多功能鎖開關設為 < LOCK > 會鎖定所選 [✓] 相機控制項。

### 注意事項

- [: 多功能鎖] 右端的星號「\*」表示預設設定已被變更。

## 觸控及拖曳自動對焦設定

透過觀景窗取景時，可透過在螢幕上觸控或拖曳來移動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框。



## 觸控及拖曳自動對焦

選擇**[啟動]**以啟動觸摸和拖拽自動對焦。



## 定位方法

可以設定透過觸控或拖曳指定位置的方法。



- **絕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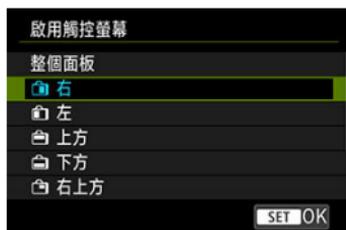
自動對焦點移動到觸控或拖曳的螢幕位置。

- **相對**

自動對焦點沿拖曳方向移動，移動距離與拖曳距離相同，觸控的螢幕位置對此沒有影響。

## 啟動觸控螢幕

可指定用於觸控及拖曳操作的螢幕區域。



### 注意事項

- 將**[AF: 自動對焦區域]**設為**[全區域自動對焦]**時，觸控螢幕會顯示橙色的圓形框 [C]。在自動對焦點移動到的位置處抬起手指後，會顯示 [C] 且追蹤該主體。要取消主體選擇，請觸控 [Off]。

## 相對靈敏度

透過將[定位方法]設為[相對]，您可以指定對應觸控或拖曳時的移動量。



要加速自動對焦點定位，請向正方向設定；要減慢定位的速度，請向負方向設定。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控制

可以設定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方法的切換方式。



- **M-Fn**： → M-Fn 按鈕

按下 <  > 按鈕，然後按下 < M-Fn > 按鈕。每次按下按鈕都會切換自動對焦區域。

- ： → 主轉盤

按下 <  > 按鈕，然後轉動 <  > 轉盤以切換自動對焦區域。

### 注意事項

- 設為  → 主轉盤 時，使用 <  > 水平移動自動對焦點。

## ※靈敏度- 自動對焦點選擇

可以調整應用於選擇自動對焦點位置的多功能控制器靈敏度。



## 對焦/控制環

從選單切換鏡頭對焦/控制環功能。

### 注意

- 使用配備有對焦環/控制環功能卻沒有切換功能開關的鏡頭時，可以採用此方式。

- **FOCUS：當作對焦環使用**  
對焦/控制環將當作對焦環使用。
- **CONTROL：當作控制環使用**  
對焦/控制環將當作控制環使用。

### 注意事項

- 要在選擇[當作控制環使用]時將[AF: 對焦模式]設為[AF]，請按下< [Q] >按鈕並為[當作為控制環使用時對焦模式為自動對焦]添加核取標記[✓]。
- 透過[: 自訂速控]([)進行自訂後，您也可以從速控畫面進行切換。

## 對焦環轉動

可以反轉RF鏡頭對焦環的旋轉方向來調整設定。



- : 一般
- : 反方向

## RF鏡頭MF時對焦環靈敏度

可以設定RF鏡頭對焦環的靈敏度。



- : **隨轉動速度而改變**  
對焦環靈敏度因旋轉速度而異。
- : **與轉動角度連結**  
無論轉動速度如何，都會根據轉動量調整對焦位置。

## [播放時自訂控制]

### 為播放自訂按鈕

可以將常用播放功能指定給易於使用的相機按鈕。

1. 選擇[: 為播放自訂按鈕()]。
2. 選擇相機控制。



- 要切換至[: 為拍攝自訂按鈕()]，請按下<INFO>按鈕。

3. 選擇要指定的功能。



- 按下<SET>進行設定。
- 可透過按下<INFO>按鈕為螢幕的左下方標記有[INFO]的功能配置進階設定。

#### 注意事項

- 要清除透過[: 為播放自訂按鈕]配置的設定，請選擇[: 清除全部自訂控制]。

## 可自訂的功能

●：預設 ○：可自訂

DATE	●	M-Fn	8	●	SET
○m: 保護					
○	○	○	○	○	○
★: 分級					
○	○	○	○	○	○
☒: 刪除影像					
○	○	○	○	○	○
○m/☒: 保護(長按:錄製語音備忘)					
○	-	-	-	-	-
★/☒: 分級(長按:備忘錄音)					
●	-	-	-	-	-
☒: 長按以錄製語音備忘					
○	-	-	-	-	-
☒/☒: 按下以錄製語音備忘					
○	○	○	○	○	○
▶/☒: 播放語音備忘(長按:錄音)					
○	-	-	-	-	-
○m/☒: 保護(用☒+☒跳轉影像)					
○	○	○	○	○	○
★/☒: 分級(用☒+☒跳轉影像)					
○	○	○	○	○	○
☒: 裁切影像					
○	○	○	●	○	○

🔍: 影像搜尋					
○	○	○	○	○	○
🔍: 放大/縮小					
○	○	○	○	○	○
🔄: 切換 🖼️: 顯示					
○	○	○	○	○	○
📱: 發送影像至智慧型手機					
○	○	○	○	○	○
📁: 傳輸影像至FTP伺服器					
○	○	●	○	○	○
📁: 影像選擇/傳輸 (FTP 伺服器)					
○	○	○	○	○	○
📁: 影像選擇/傳輸 (EOS Utility)					
○	○	○	○	○	○
📷: 與拍攝時的自訂按鈕相同					
-	●	○	○	●	○
OFF: 無效(關閉)					
○	○	○	○	○	●

## 用 進行影像跳轉

要設定相機的影像跳轉方法，您可以在單張影像顯示時轉動播放螢幕上的 <  > 轉盤。



### 注意事項

- 對於[按指定張數跳轉影像]，可以轉動 <  > 轉盤選擇要跳轉的影像數量。
- 設為[按影像分級顯示]時，轉動 <  > 轉盤選擇分級()。選擇★將會在瀏覽時顯示所有已分級的影像。
- 您還可以透過在單張影像顯示時上下按播放螢幕上的 <  > 來變更跳轉方法。

## 用 $\pm$ C+ $\odot$ 跳轉影像

要設定相機的影像跳轉方法，您可以在單張影像顯示時按下播放螢幕上指定給[★/!/] [On/!/] 的按鈕的同時轉動<  $\odot$  >轉盤。



### 注意事項

- 將[★/!/] [On/!/]指定給[ $\odot$ : 為播放自訂按鈕]中的按鈕時，您可以配置此功能( $\odot$ )。
- 對於[按指定張數跳轉影像]，可以轉動<  $\odot$  >轉盤選擇要跳轉的影像數量。
- 設為[按影像分級顯示]時，轉動<  $\odot$  >轉盤選擇分級( $\odot$ )。選擇★將會在瀏覽時顯示所有已分級的影像。

## 播放時切換

可以切換指定給轉盤於播放螢幕上使用的功能。



- **關閉**

將**[影像跳轉]**指定給< >轉盤，並將**[放大/索引檢視]**指定給< >轉盤。

- **啟動**

將**[放大/索引檢視]**指定給< >轉盤，並將**[影像跳轉]**指定給< >轉盤。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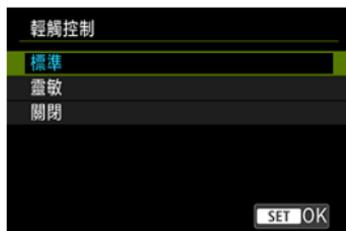
- 選單和螢幕(例如，速控螢幕和放大/縮小螢幕)中對應的圖示會相應地變更。

## 【自訂控制/重設】

### 眼球控制

可以指定眼球控制功能。有關眼球控制功能的說明，請參閱[使用眼球控制功能](#)。

### 輕觸控制



- **【靈敏】**相比**【標準】**可為觸控式螢幕面板提供更高的靈敏度。
- 要關閉輕觸操作時，選擇**【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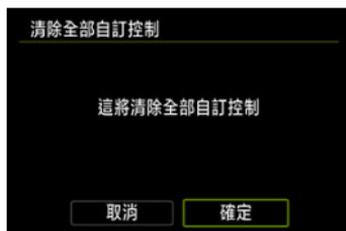
#### ⚠ 注意

##### 有關觸控式螢幕面板操作的注意事項

- 請勿使用尖銳物品(如指甲或圓珠筆)進行輕觸操作。
- 請勿使用濕的手指進行輕觸操作。如螢幕或手指潮濕，觸控式螢幕面板可能會沒有反應或可能會發生故障。這種情況下，請關閉電源並用布拭去濕氣。
- 將市面販售的保護膜或貼紙貼在螢幕上可能會降低輕觸操作的靈敏度。
- 如果在設為**【靈敏】**時快速進行輕觸操作，相機可能無法很好地回應。

## 清除全部自訂控制

選擇 : **清除全部自訂控制** 會清除所有自訂控制設定。



可詳細調整相機功能以滿足拍攝偏好。您還可以將經常調整的選單項目和自訂功能加入至我的選單設定頁。

- [設定頁選單：自訂功能](#)
- [自訂功能設定項目](#)
- [設定頁選單：我的選單](#)
- [註冊至我的選單](#)

## 設定頁選單：自訂功能

### ● 拍攝模式/曝光



- (1) [限制拍攝模式](#)
- (2) [曝光等級增量](#)
- (3) [ISO感光度設定的增量](#)
- (4) [測光感光度/ISO自動](#)
- (5) [自動取消包圍曝光](#)
- (6) [包圍曝光次序](#)
- (7) [包圍拍攝數量](#)

### ● 曝光



- (1) [安全偏移](#)
- (2) [新光圈值下保持相同的曝光](#)
- (3) [對焦後鎖定自動曝光的測光模式](#)
- (4) [快門速度範圍設定](#)
- (5) [設定光圈範圍](#)
- (6) [自動曝光微調](#)
- (7) [閃燈曝光微調](#)

## ● 驅動



- (1) [連續拍攝速度](#)
- (2) [限制連續拍攝數量](#)

## ● 各種設定/重設



- (1) [加入裁切資訊](#)
- (2) [預設刪除選項](#)
- (3) [無鏡頭時的光圈設定](#)
- (4) [不裝鏡頭釋放快門](#)
- (5) [關閉電源時縮回鏡頭](#)
- (6) [加入IPTC資訊](#)
- (7)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

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會清除所有自訂功能設定。

## 自訂功能設定項目

---

[拍攝模式/曝光]

[曝光]

[驅動]

[各種設定/重設]

您可在[,]設定頁自訂相機功能，以滿足個性化拍攝偏好。更改為不同於預設值的設定都顯示為藍色。

---

## [拍攝模式/曝光]

### 限制拍攝模式

您可以限制使用< MODE >按鈕可選擇的拍攝模式。

選擇可用的拍攝模式[Fv/P/Av/M/Tv/BULB/C1/C2/C3]，然後按下< (SET) >添加核取標記[✓]。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 注意

- 受限的拍攝模式設定不會被註冊至[C1]、[C2]或[C3]。
- 無法同時從所有九個模式中清除[✓]標記。

### 曝光等級增量

設定以1/2級為單位調整快門速度、光圈值、曝光補償、自動包圍曝光及閃燈曝光補償等。

- 1/3: 1/3級
- 1/2: 1/2級

#### 注意事項

- 設為[1/2級]時，顯示如下所示。



### ISO感光度設定的增量

您可以將ISO感光度手動設定的增量變更為整級。

- 1/3: 1/3級
- 1/1: 1級

#### 注意事項

- 設定ISO自動後，即使設定為[1級]，也將自動設為以1/3級為單位設定ISO感光度。

## 測光感光度/ISO自動

在下列情況下，可以設定測光定時器停止後的ISO感光度狀態：ISO自動在[P]/[Tv]/[Av]/[M]/[BULB]模式下工作，相機已在測光或測光定時器執行期間調整了ISO感光度。

- **AUTO**↶: 測光後恢復為自動
- **AUTO**↷: 測光後保留感光度

## 自動取消包圍曝光

可以指定當電源開關置於< OFF >時取消自動包圍曝光和白平衡包圍。

- **ON**: 啟動
- **OFF**: 關閉

## 包圍曝光次序

可變更自動包圍曝光拍攝次序及白平衡包圍次序。

- **0-+:** 0, -, +
- **-0+:** -, 0, +
- **+0-:** +, 0, -

自動包圍曝光	白平衡包圍	
	B/A方向	M/G方向
0: 標準曝光	0: 標準白平衡	0: 標準白平衡
-: 曝光不足	-: 藍色偏移	-: 洋紅色偏移
+: 曝光過度	+: 琥珀色偏移	+: 綠色偏移

## 包圍拍攝數量

可以變更用自動包圍曝光和白平衡包圍的拍攝張數。

當[包圍曝光次序]設為[0, -, +]時，包圍曝光相片將按照如下表所示進行拍攝。

- 3：3張
- 2：2張
- 5：5張
- 7：7張

(以1級為單位)

	第1張	第2張	第3張	第4張	第5張	第6張	第7張
3：3張	標準(0)	-1	+1				
2：2張	標準(0)	±1					
5：5張	標準(0)	-2	-1	+1	+2		
7：7張	標準(0)	-3	-2	-1	+1	+2	+3

### 注意事項

- 如設定[2張]，可在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時選擇+或-側。使用白平衡包圍曝光時，會朝B/A或M/G的負值方向調整第2張相片。

### 安全偏移

當主體亮度改變而使得在自動曝光範圍中無法取得標準曝光時，相機會自動變更手動選擇的設定以獲得標準曝光。**[快門速度/光圈]**適用於[Tv]或[Av]模式。**[ISO感光度]**適用於[P]、[Tv]或[Av]模式。

- **OFF**：關閉
- **Tv/Av**：快門速度/光圈
- **ISO**：ISO感光度

#### 注意事項

- 如果無法獲得標準曝光，安全偏移將凌駕[ **ISO感光度設定**]中的[**ISO感光度範圍**]或[**最低快門速度**]預設設定以外的設定。
- 使用ISO感光度進行安全偏移時的最低及最高限制取決於[**自動範圍**]設定(☑)。然而，如手動設定的ISO感光度超出[**自動範圍**]，安全偏移將在手動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內生效。
- 即使使用閃光燈，安全偏移亦會在需要時生效。

## 新光圈值下保持相同的曝光

如果(1)更換了鏡頭、(2)安裝了增距鏡或(3)使用了最大光圈可變的變焦鏡頭，在[M]模式(手動曝光拍攝)下且手動設定ISO感光度時(設為ISO自動時除外)，最大光圈值可能會減小(最低f值可能會增大)。該功能透過自動調整ISO感光度或快門速度(Tv值)以保持與進行(1)、(2)或(3)操作之前相同的曝光度，可有效防止因而導致的曝光不足。

設為[ISO感光度/快門速度]時，會在ISO感光度範圍內自動調整ISO感光度。如果透過調整ISO感光度無法維持曝光，會自動調整快門速度(Tv值)。

- OFF：關閉
- ISO：ISO感光度
- ISO/Tv：ISO感光度/快門速度
- Tv：快門速度

### ⚠ 注意

- 對使用微距鏡頭時由於放大倍率變化而引起的有效光圈值的變化，此功能不起作用。
- 如果設定[ISO感光度]且無法以[ISO感光度範圍]中的感光度維持曝光，則無法提供(1)、(2)或(3)之前相同的曝光。
- 如果設定[快門速度]且無法以[☞：快門速度範圍設定]中設定的快門速度維持曝光，則無法提供(1)、(2)或(3)之前相同的曝光。
- [📷：快門模式]為[電子☞]且[新光圈值下保持相同的曝光]設為[快門速度]或[ISO感光度/快門速度]時，快門速度被限制在1/8000。

### 📄 注意事項

- 此功能也會對最高f數值(最小光圈)的變更起作用。
- 如果以設定的[ISO感光度]、[ISO感光度/快門速度]或[快門速度]執行(1)、(2)或(3)時，且在將相機返回(1)、(2)或(3)之前的原始狀態前不調整ISO感光度、快門速度或光圈值，則會還原原始曝光設定。
- 如果設定了[ISO感光度]時並且ISO感光度增加到擴展ISO感光度，快門速度可能會變更以維持曝光。

## 對焦後鎖定自動曝光的測光模式



對於每種測光模式，可以指定在使用單次自動對焦合焦主體時，是否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持續半按快門按鈕時會鎖定曝光。選擇使用自動曝光鎖的測光模式並添加核取標記[✓]。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 快門速度範圍設定

可以為各[📷: 快門模式]選項設定快門速度範圍。在[Fv]、[Tv]或[M]模式下，可以在指定的範圍內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在[P]或[Av]模式下，或在快門速度設為[AUTO]時的[Fv]模式下，會在指定範圍內自動設定快門速度(短片記錄時除外)。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 機械快門/電子前簾
  - **最低速度**：可在30秒–1/4000秒範圍內設定。
  - **最高速度**：可在1/8000秒–15秒範圍內設定。
- 電子 [📷]
  - **最低速度**：可在30秒–1/16000秒範圍內設定。
  - **最高速度**：可在1/32000秒–15秒範圍內設定。

### ⚠ 注意

- 將[電子 [📷]]的**最高速度**設為1/32000秒，在[P]或[Av]模式下，最高速度也不會快於1/8000秒。
- 此設定不會應用到高频防止閃爍拍攝中。

## 設定光圈範圍

您可以設定光圈值範圍。在[Fv]、[Av]、[M]或[BULB]模式下，可以在指定的範圍內手動設定光圈值。在[P]或[Tv]模式下，或在光圈值設為[AUTO]時的[Fv]模式下，會在指定的範圍內自動設定光圈值。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 **最大光圈**  
可在f/1.0–f/64範圍內設定。
- **最小光圈**  
可在f/91–f/1.4範圍內設定。

### 注意事項

- 取決於鏡頭的最小和最大光圈值，可用的光圈值範圍會有所不同。

## 自動曝光微調

### ⚠ 注意

- 一般毋須進行此調整。請按需要執行調整。請注意，進行此調整可能會妨礙獲得適當曝光。

您可以對標準曝光量進行微調。如果在不使用曝光補償的情況下透過自動曝光拍攝的影像經常感覺曝光不足或曝光過度時很有效。

- **OFF：關閉**
- **ON：啟動**

要進入調整畫面，請選擇**[啟動]**，然後按下<**Q**>按鈕。可在 $\pm 1$ 級間以 $1/8$ 級為單位調整標準曝光。如果拍攝的影像有曝光不足的傾向，向正值設定，如果有曝光過度的傾向，向負值設定。

### ⚠ 注意

- 如果使用自動曝光微調調節標準曝光，短片記錄時可用的有效曝光補償範圍仍保持不變，只有標準曝光量發生變更。如果超過短片記錄時的有效曝光補償範圍，則相當於自動曝光微調量的曝光補償量不會應用在最終影像中(例如，如果自動曝光微調設為+1級而曝光補償設為+3級，則不會應用+1級曝光補償量)。

### 📄 注意事項

- 拍攝時，可將曝光補償設定在距離已調整的標準曝光 $\pm 3$ 級範圍內。

## 閃燈曝光微調

### ! 注意

- 一般毋須進行此調整。請按需要執行調整。請注意，進行此調整可能會妨礙獲得適當閃光曝光。

您可以對標準閃燈曝光量進行微調。如果在不使用閃燈曝光補償的情況下透過自動閃光拍攝的主要主體經常感覺曝光不足或曝光過度時很有效。

- **OFF**：關閉
- **ON**：啟動

要進入調整畫面，請選擇**[啟動]**，然後按下<**Q**>按鈕。可在±1級間以1/8級為單位調整標準閃燈曝光。如果主要主體有曝光不足的傾向，向正值設定，如果有曝光過度的傾向，向負值設定。

### ☒ 連續拍攝速度

您可以設定[☒+]高速連續拍攝+、[☒+]高速連續拍攝和[☒]低速連續拍攝的連續拍攝速度。選擇[確定]註冊設定。

- **高速連續拍攝+**  
可在30-3張/秒範圍內設定。
- **高速**  
可在20-2張/秒範圍內設定。
- **低速**  
可在15-1張/秒範圍內設定。

#### ! 注意

- 僅在[📷: 快門模式]設為[電子☒]時適用。
- 即使已設定連續拍攝速度，在某些拍攝條件下亦可能無法以指定的速度進行連續拍攝。有關連續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選擇拍攝模式](#)。

### 限制連續拍攝數量

可以限制連續拍攝期間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以便設定了連續拍攝在保持按住快門按鈕時，相機會在完成指定的連續拍攝數量後自動停止拍攝。

可以在99次至2次曝光之間設定。按下<🗑>按鈕會將設定返回至[關閉]。設為[關閉]時，連續拍攝可繼續至顯示在觀景窗右方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加入裁切資訊

添加裁切資訊會顯示拍攝時所指定的長寬比對應的垂直線，這樣便可以如同使用中片幅或大  
片幅相機(6×6 cm、4×5 inch等)拍攝一般進行構圖並拍攝。  
拍攝時，不會裁切記錄在卡上的影像，而是為影像添加用於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  
軟體)中進行裁切的長寬比資訊。  
您可將影像匯入到電腦中的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並將影像輕鬆裁切為拍攝時所設定的  
長寬比。

- OFF：關閉
- 6:6：長寬比6:6
- 3:4：長寬比3:4
- 4:5：長寬比4:5
- 6:7：長寬比6:7
- 5:6：長寬比10:12
- 5:7：長寬比5:7

#### ! 注意

- 只有當  **裁切/長寬比** 設為 **[全片幅]** 時，才能添加裁切資訊。
- 如果使用相機處理帶有裁切資訊的RAW影像時()，則不以裁切的尺寸儲存JPEG或HEIF影像。在這種情況下，RAW處理會產生帶有裁切資訊的JPEG或HEIF影像。

#### 注意事項

- 螢幕上會顯示表示指定的長寬比的垂直線。

## 預設刪除選項

您可設定在影像播放期間或拍攝後檢視影像期間按下 <  > 按鈕存取刪除選單  時預設選擇的選項。

透過設定 [取消] 以外的選項，只需按下 <  > 即可快速刪除影像。

- : 選擇 [取消]
- : 選擇 [刪除]
- **RAW**: 選擇 [刪除 RAW]
- **J/H**: 選擇 [刪除非 RAW]
- : 已選取 [刪除語音備忘]

### 注意

- 設定 [取消] 以外的選項時，請小心不要意外刪除影像。

## 無鏡頭時的光圈設定

可指定未安裝鏡頭時是否仍可以設定光圈值。

- **OFF**：關閉
- **ON**：啟動

未安裝鏡頭時仍可以設定光圈值。想要準備拍攝且已經確定光圈值時很方便。

## 不裝鏡頭釋放快門

您可指定不安裝鏡頭時是否可以拍攝靜止影像或短片。

- **OFF**：關閉
- **ON**：啟動

## 關閉電源時縮回鏡頭

可以設定當相機的電源開關設為<**OFF**>時是否自動收回齒輪型STM鏡頭(例如RF35mm F1.8 Macro IS STM)。

- **ON**：啟動
- **OFF**：關閉

### 注意

- 使用自動關閉電源，無論設定為何，鏡頭都不會縮回。
- 移除鏡頭前，請確保已將其縮回。

### 注意事項

- 設定為**[啟動]**時，無論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定(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為何，此功能都會生效。

## 加入IPTC資訊

從EOS應用程式(EOS Utility)等軟體將IPTC(國際新聞電訊委員會)資訊註冊到相機後，您可在拍攝時將IPTC資訊記錄(嵌入)到JPEG/HEIF/RAW靜止影像中。這對於檔案管理和其它使用IPTC資訊的任務十分有用。

有關將IPTC資訊註冊到相機的說明和可註冊的資訊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軟體使用說明書。

- OFF：關閉
- ON：啟動

### 注意

- 記錄短片時不會添加IPTC資訊。

### 注意事項

- 播放期間，您可查看是否已添加IPTC資訊。
- 可以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軟體)查看影像中的IPTC資訊。
- 如果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並不會刪除註冊在相機上的IPTC資訊，但是設定會變更為[關閉]。

##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

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會清除所有自訂功能設定。

### 注意事項

- 執行[：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時，會將[：自動曝光微調]和[：閃燈曝光微調]的設定設為[關閉]而不會清除。請注意，即使保留了使用[：加入IPTC資訊]添加的資訊，設定仍會變更為[關閉]。

## 設定頁選單：我的選單

---

### ● 我的選單管理



- (1) [新增我的選單設定頁](#)
- (2) [將我的選單設定頁全部刪除](#)
- (3) [刪除全部項目](#)
- (4) [選單顯示](#)

## 註冊至我的選單

---

- [建立並新增我的選單設定頁](#)
- [在我的選單設定頁下註冊選單項目](#)
- [我的選單設定頁的設定](#)
- [將我的選單設定頁全部刪除/刪除全部項目](#)
- [選單顯示設定](#)

在我的選單設定頁下，可以註冊您經常調整的選單項目和自訂功能。

---

### 建立並新增我的選單設定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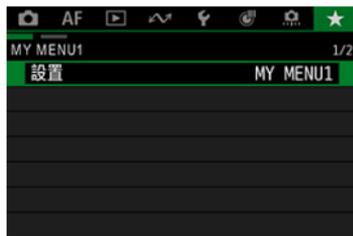
---

1. 選擇[★: 新增我的選單設定頁](🔒)。
2. 選擇[確定]。



- 可重複步驟1及2建立最多5個我的選單設定頁。

### 1. 選擇[MY MENU\*: 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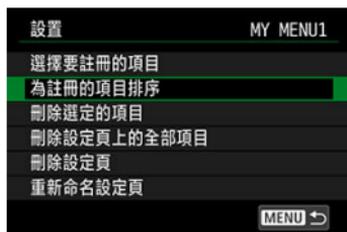
### 2. 選擇[選擇要註冊的項目]。



### 3. 註冊所需的項目。



- 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 (SET) >。
- 在確認螢幕上選擇[確定]。
- 您最多可註冊六個項目。
- 如要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請按下 < MENU > 按鈕。



可排序並刪除選單設定頁下的項目，及重新命名或刪除選單設定頁。

- **為註冊的項目排序**

您可變更在我的選單中註冊項目的次序。選擇**[為註冊的項目排序]**，選擇要重新排列的項目，然後按下 < (SET) >。顯示 [◀▶] 時，轉動 < (◂) > 轉盤重新排列項目，然後按下 < (SET) >。

- **刪除選定的項目/刪除設定頁上的全部項目**

您可刪除任何註冊的項目。**[刪除選定的項目]**一次刪除一個項目，或以**[刪除設定頁上的全部項目]**一次刪除該設定頁下所有已註冊項目。

- **刪除設定頁**

可以刪除當前我的選單設定頁。選擇**[刪除設定頁]**以刪除**[MY MENU\*]**設定頁。

- **重新命名設定頁**

可重新命名[MY MENU\*]中的我的選單設定頁。

1. 選擇[重新命名設定頁]。

2. 輸入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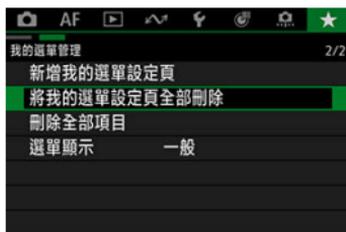


- 使用<  >或<  >轉盤或者<  >選擇字元，然後按下<  >進行輸入。
- 透過選擇[]，可變更輸入模式。
- 要刪除單個字元，選擇[]或按下<  >按鈕。

3. 確認輸入。

- 按下< MENU >按鈕，然後選擇[確定]。

## 將我的選單設定頁全部刪除/刪除全部項目



可刪除全部已建立的我的選單設定頁，或在這些設定頁上註冊的我的選單項目。

- **將我的選單設定頁全部刪除**

可將建立的我的選單設定頁全部刪除。當選擇**[將我的選單設定頁全部刪除]**時，從**[MY MENU1]**到**[MY MENU5]**的全部設定頁將被刪除，並且**[★]**設定頁將恢復為預設設定。

- **刪除全部項目**

可以刪除註冊在**[MY MENU1]**到**[MY MENU5]**設定頁下的全部項目。設定頁將被保留。當選擇了**[刪除全部項目]**時，註冊在全部已建立設定頁上的所有項目將被刪除。

### ! 注意

- 執行**[刪除設定頁]**或**[將我的選單設定頁全部刪除]**也同時會刪除使用**[重新命名設定頁]**重新命名的設定頁名稱。

## 選單顯示設定



可選擇[選單顯示]以設定按下 < MENU > 按鈕時首先出現的選單畫面。

- **一般顯示**

顯示為最後顯示的選單畫面。

- **從我的選單設定頁顯示**

選擇[★]設定頁的狀態下顯示。

- **只顯示我的選單設定頁**

限制為只顯示[★]設定頁(不會顯示[📷]/[AF]/[▶]/[↶]/[↷]/[🔍]/[🔍]設定頁)。

## 參考

---

本章提供相機功能的參考資訊。

- [將影像匯入電腦](#)
- [將影像匯入智慧型手機](#)
-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為相機充電/供電](#)
- [使用電池手把](#)
- [使用散熱風扇](#)
- [疑難排解指南](#)
- [錯誤代碼](#)
- [資訊顯示](#)
- [規格](#)

## 將影像匯入電腦

---

[使用介面連接線連接至電腦](#)

[使用讀卡機](#)

[透過Wi-Fi連接至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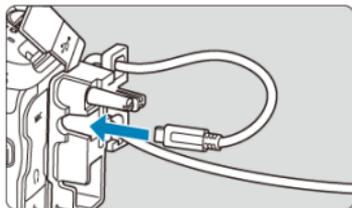
您可使用EOS軟體將影像從相機匯入電腦。  
要匯入很多張影像時，建議使用家用電源插座配件(另行購買)。

---

### 使用介面連接線連接至電腦

---

1. 安裝EOS Utility()。
2. 在[: 選擇USB連接應用程式]中，選擇[照片匯入/遙控()]。
3.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連接到相機時，請使用連接線保護器()並將插頭插入數位端子。
- 將連接線的另一端插入電腦的USB端子(Type-C)。

### 4. 使用EOS Utility匯入影像。

- 請參閱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 使用讀卡機

---

您可使用讀卡機將影像匯入電腦。

1. 安裝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2. 將記憶卡插入讀卡機。
3. 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匯入影像。

- 請參閱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使用說明書。



### 注意事項

- 當使用讀卡機而不是EOS軟體將影像從相機傳輸到電腦時，請將記憶卡上的資料夾(CRM、DCIM和XFVC)複製到電腦。

## 透過Wi-Fi連接至電腦

---

可以透過Wi-Fi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將影像匯入到電腦(📁)。

### 注意事項

- 連接至FTP伺服器後，您可將相機中的影像發送至電腦(📁)。

## 將影像匯入智慧型手機

---

[準備](#)

[使用Camera Connect](#)

[使用智慧型手機功能](#)

透過使用多功能軌智慧型手機轉接器AD-P1(另行購買，僅適用於Android智慧型手機)或USB連接線將智慧型手機連接到相機，可以將使用相機拍攝的影像匯入智慧型手機。

---

### 準備

---

1. 在[ 選擇USB連接應用程式] ()中選擇選項。
  - 連接Android智慧型手機時或連接iPhone並使用「照片」應用程式時選擇[照片匯入/遙控]。
  - 連接iPhone並使用Camera Connect應用程式時選擇[iPhone的Canon應用程式]。
  - 完成設定後，關閉相機。
2. 使用AD-P1或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 使用AD-P1時，請參閱AD-P1隨附的使用說明書。
  - 連接Android智慧型手機時，建議使用Canon USB連接線(介面連接線IFC-100U或IFC-400U)。
  - 有關用於連接iPhone的USB連接線的詳細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

1.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Camera Connect並將其啟動。
  - 有關安裝Camera Connect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應用程式](#)。
2. 開啟相機的電源。
3. 觸控[相機上的影像(Images on camera)]。
  - 選擇顯示的影像以將其匯入智慧型手機。

1. 開啟相機的電源。
2. 使用智慧型手機匯入影像。
  - Android智慧型手機：使用Camera Connect匯入影像。(📷)
  - iPhone：啟動「照片」應用程式，然後匯入記憶卡中的影像。

##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為相機充電/供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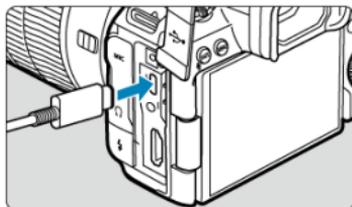
---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PD-E2(另行購買)即可為LP-E6P電池充電，無需將其移出相機。還可以為相機供電。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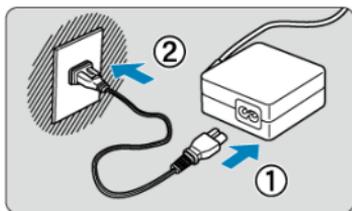
### 充電

#### 1. 連接USB電源轉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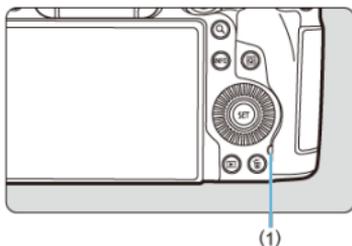


- 將相機電源開關設為< OFF >，並將USB電源轉接器插頭完全插入<  >端子。

## 2. 連接電源線。



- 將電源線連接到USB電源轉接器，並將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 充電開始，資料處理指示燈(1)亮起綠色。
- 會在液晶面板上顯示[⚡]。
- 充電完畢後，資料處理指示燈熄滅。

## 供電

要為相機供電但不為電池充電，請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但是，在自動關閉電源期間，會為電池充電。

供電時，電池電量指示為灰色。

要從供電變更為充電，請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FF>。

## 注意

- 除非已裝入電池，否則無法為相機供電。
- 當電池已耗盡時，轉接器會為電池充電。在這種情況下，不會為相機供電。
- 要保護電池並使其保持最佳使用狀態，請勿對其連續充電超過24小時。
- 已充電的電池即使沒有使用，電量亦會自然地慢慢減少。
- 如果充電指示燈無法亮起或充電期間出現問題(由資料處理指示燈以綠色閃爍表示)，請拔下電源線，重新插入電池，等待幾分鐘，然後再重新插上電源線。如仍有故障，請將相機送交附近的**Canon**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充電所需的時間和充電量依據環境溫度和剩餘電量會有所不同。
- 出於安全原因，在低溫下充電所需時間會較長。
- 為相機供電時，剩餘電池電量可能會降低。要避免電池電量耗盡，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 在中斷USB電源轉接器之前，請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 OFF >。
- 已確認部分市售電源轉接器可以為相機充電、供電。有關詳細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
- 您還可以為電池LP-E6NH/LP-E6N充電(🔌)。

## 使用電池手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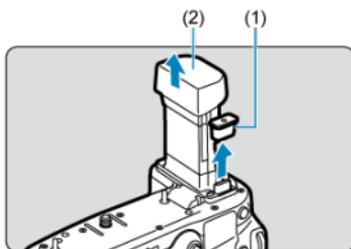
- ☑ [安裝至相機](#)
- ☑ [裝入電池](#)
- ☑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 ☑ [按鈕和轉盤操作](#)
- ☑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為相機充電/供電](#)

電池手把BG-R20/BG-R20EP是另行購買的相機配件，它配備用於垂直拍攝的按鈕和轉盤，可透過兩塊電池為相機供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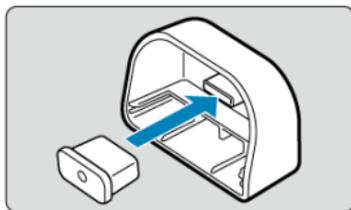
BG-R20EP還配備乙太網RJ-45端子，可以將相機與有線區域網路搭配使用(☑)。

### 安裝至相機

#### 1. 取下接點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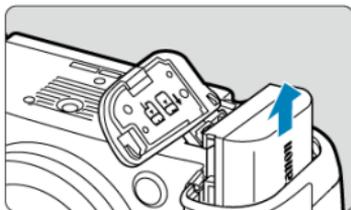


- 取下電池手把上的接點蓋(1)和(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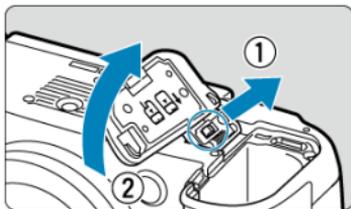


- 將電池手把接點蓋(1)安裝至(2)上進行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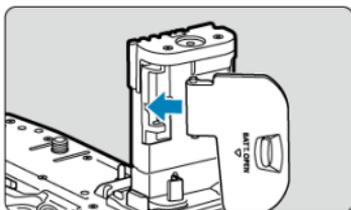
## 2. 移除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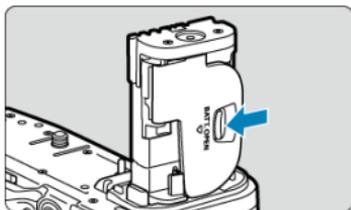
- 移除電池前，請關閉相機。



- 從相機上移除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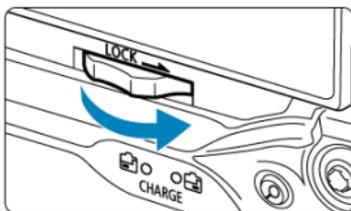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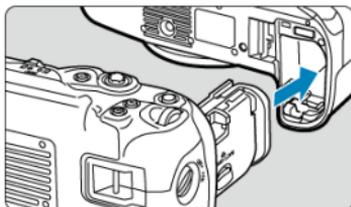


- 將倉蓋安裝至電池手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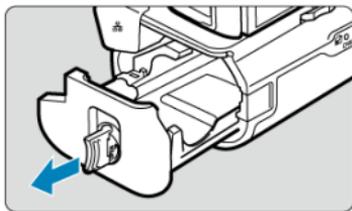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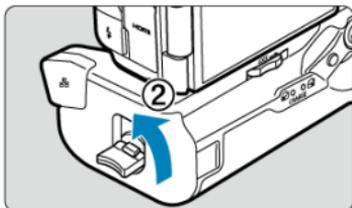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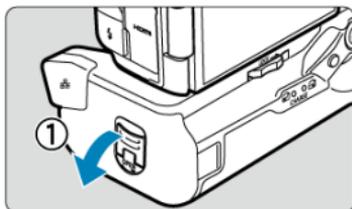
- 要移除倉蓋，請滑動杆並釋放，按照該步驟的相反順序進行。

### 3. 安裝並鎖定電池手把。



- 將電池手把的接點插入相機，轉動釋放轉盤將電池手把鎖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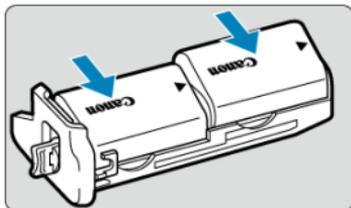
#### 4. 取出電池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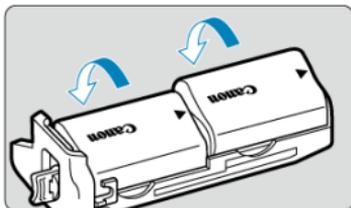
#### ⚠ 注意

- 請勿觸摸相機或電池手把的接點。
- 將電池蓋重新安裝至相機時，請將其打開至少90°進行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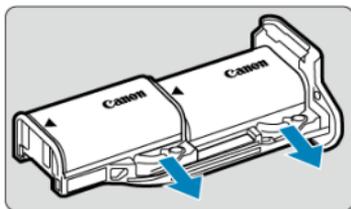
### 1. 裝入電池。



- 如圖所示，插入電池。
- 僅使用一枚電池時，放在兩個位置中任意一個位置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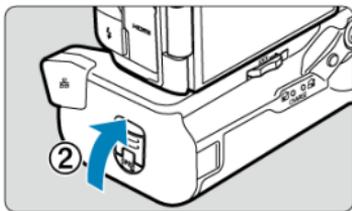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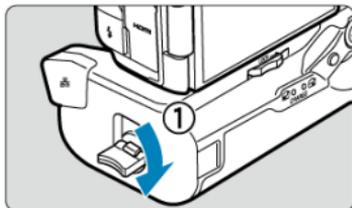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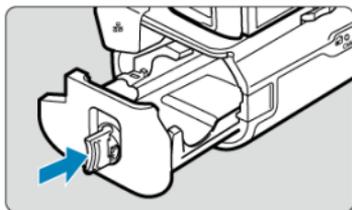


- 要固定電池，按箭頭所示方向推動直到其卡入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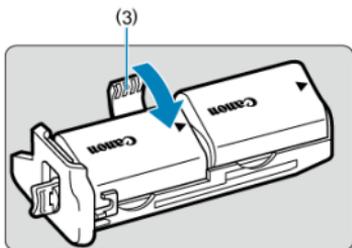


- 要移除電池，請按箭頭所示方向按電池匣杆。

## 2. 裝入電池匣。



- 將電池匣完全插入並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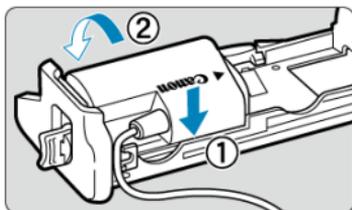


- BG-R20EP電池匣包含一個電池座(3)。裝入電池時向上打開，裝入電池後向下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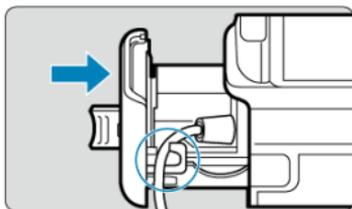
## ⚠ 注意

- 裝入電池時，請確保電子觸點清潔。使用軟布擦除接點上的灰塵。
- 將電池手把安裝至相機後再裝入電池。如果先裝入電池再將電池手把安裝至相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電池檢查結果。
- 取出電池手把前，請關閉相機並取出電池。
- 取出電池手把後，重新為電池手把的接點安裝接點蓋。如果一段時間不使用電池手把，請取出電池。
- 在儲存過程中，確保產品沒有沾到泥土、灰塵、水或鹽。
- 如果安裝了電池手把時顯示電池通訊錯誤資訊，按照資訊中的說明進行操作。如果相機電源中斷，請重新安裝電池匣並重新啟動相機。
- 如果出現電池通訊錯誤訊息，請按照訊息中的說明進行操作，然後關閉相機並重新安裝電池手把。

### 1. 安裝直流電連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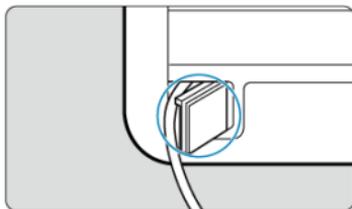


- 按照安裝電池的方法安裝直流電連接器DR-E6P(另行購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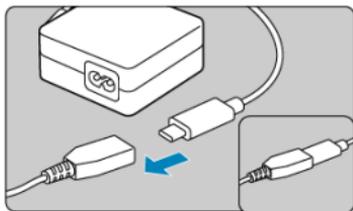
- 將直流電連接器連接線穿過電池匣線槽。
- 將電池匣完全插入並固定。

### 2. 安裝電池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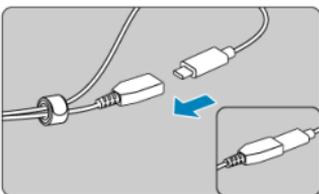
- 將連接線的一端從線孔穿出。

### 3. 將直流電連接器與USB電源轉接器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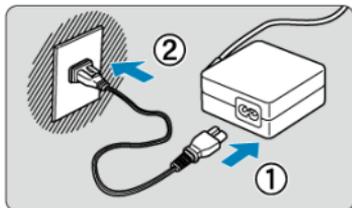
- 將直流電連接器的接收器牢固連接到USB電源轉接器PD-E2(另行購買)的插頭。

#### 注意事項



- 為防止中斷連接，請使用電纜繫帶固定直流電連接器和USB電源轉接器的連接線，如圖所示。

### 4. 連接電源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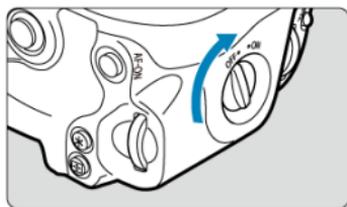


- 將電源線連接到USB電源轉接器，並將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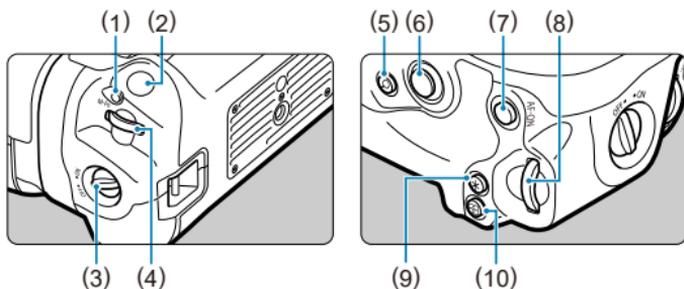
#### 注意

- 當相機處於開啟狀態時，請勿連接或中斷連接電源線或插頭，也請勿取出電池匣。
- 請避免直流電連接器連接線卡在電池手把和電池匣之間。

## 按鈕和轉盤操作



- 要使用按鈕和轉盤，請將垂直手把開/關切換(3)轉動至ON。
- 按鈕和轉盤的使用方法與相機上相應的按鈕和轉盤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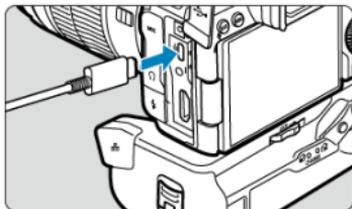
- 
- |      |                  |
|------|------------------|
| (1)  | <M-Fn>多功能按鈕      |
| (2)  | 快門按鈕             |
| (3)  | 垂直手把開/關切換        |
| (4)  | <主轉盤>            |
| (5)  | <Q>：放大/縮小按鈕      |
| (6)  | <*>多功能控制器        |
| (7)  | <AF-ON>自動對焦啟動按鈕  |
| (8)  | <速控轉盤2>          |
| (9)  | <*>自動曝光鎖/閃燈曝光鎖按鈕 |
| (10) | <對焦點選擇>自動對焦點選擇按鈕 |
-

##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為相機充電/供電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PD-E2(另行購買)即可為LP-E6P電池充電，無需將其移出電池手把。還可以為相機供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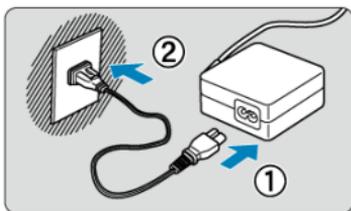
### 充電

#### 1. 連接USB電源轉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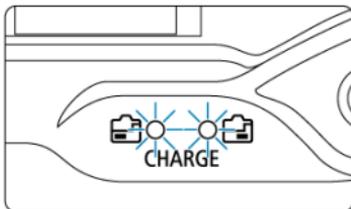


- 將相機電源開關設為< OFF >，並將USB電源轉接器插頭完全插入相機 <  > 端子。

#### 2. 為電池充電。



- 將電源線連接到USB電源轉接器，並將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 充電開始，電池手把充電指示燈亮起。
- 會在相機液晶面板上顯示 。
- 充電完畢後，充電指示燈熄滅。

## 供電

要為相機供電但不為電池充電，請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 ON >。但是，在自動關閉電源期間，會為電池充電。

供電時，電池電量指示為灰色。

要從供電變更為充電，請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 OFF >。

### 注意

- 電池手中未裝入電池時，無法為相機供電。
- 裝入LP-E6P或連接直流電連接器DR-E6P時無法充電。
- 當電池已耗盡時，轉接器會為電池充電。在這種情況下，不會為相機供電。
- 要保護電池並使其保持最佳使用狀態，請勿對其連續充電超過24小時。
- 已充電的電池即使沒有使用，電量亦會自然地慢慢減少。
- 如果充電指示燈無法亮起或充電期間出現問題(由充電指示燈閃爍表示)，請拔下電源線，重新插入電池，等待幾分鐘，然後再重新插上電源線。如仍有故障，請將相機送交附近的Canon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充電所需的時間和充電量依據環境溫度和剩餘電量會有所不同。
- 出於安全原因，在低溫下充電所需時間會較長。
- 為相機供電時，剩餘電池電量可能會降低。要避免電池電量耗盡，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 在中斷USB電源轉接器之前，請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 OFF >。
- 已確認部分市售電源轉接器可以為相機充電、供電。有關詳細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
- 您還可以為電池LP-E6NH/LP-E6N充電([🔌](#))。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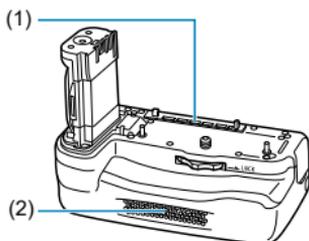
- 您還可一次只為一塊LP-E6P電池充電。

## 使用散熱風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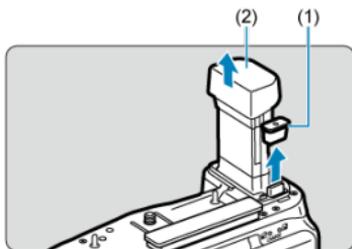
- [安裝至相機](#)
- [裝入電池](#)
-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 [設定散熱風扇](#)
-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進行充電/供電](#)

散熱風扇CF-R20EP(另行購買)是一個透過風扇為相機散熱的配件，具有用於添加有線區域網路功能的區域網路終端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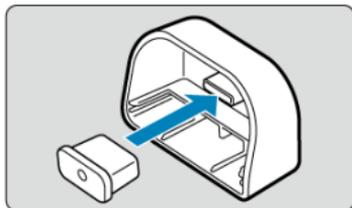


- (1) 送風孔
  - (2) 進氣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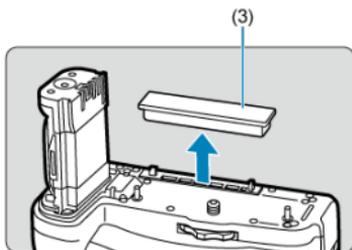
### 1. 取下蓋子。



- 取下散熱風扇上的接點蓋(1)和(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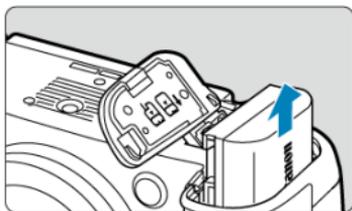


- 將散熱風扇接點蓋(1)安裝至(2)進行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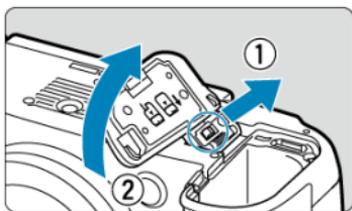


- 從送風孔取下防塵蓋(3)並進行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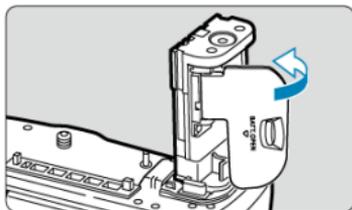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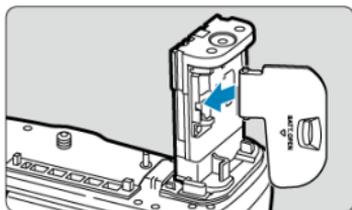
## 2. 移除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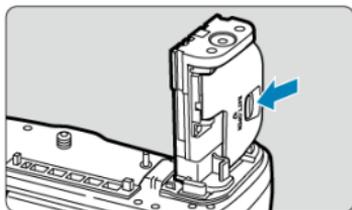
- 移除電池前，請關閉相機。



- 從相機上移除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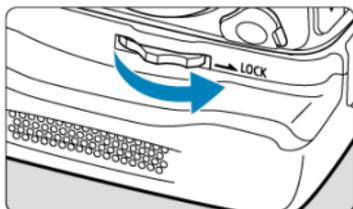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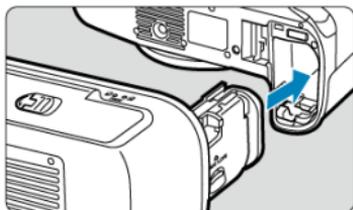


- 將取下的蓋子安裝至散熱風扇。



- 要移除倉蓋，請滑動杆並釋放，按照該步驟的相反順序進行。

### 3. 固定散熱風扇。



- 將接點插入到相機中，轉動釋放轉盤將電池手把鎖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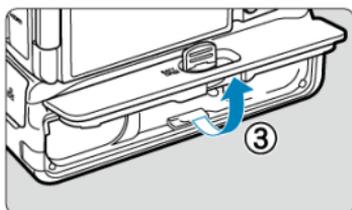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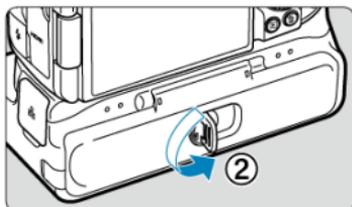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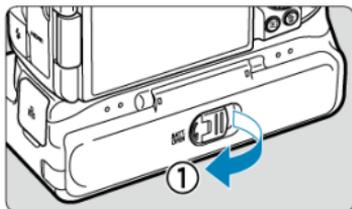
#### ⚠ 注意

- 請勿觸摸相機或散熱風扇的接點。
- 將電池蓋重新安裝至相機時，請將其打開至少90°進行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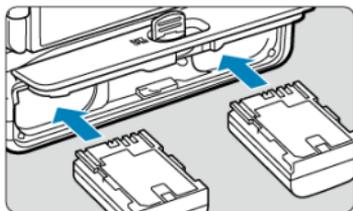
## 裝入電池

裝入一塊或兩塊LP-E6P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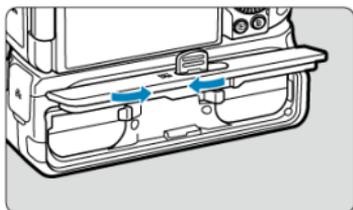
### 1. 開啟電池蓋。



## 2. 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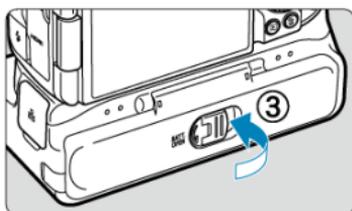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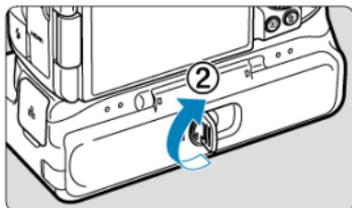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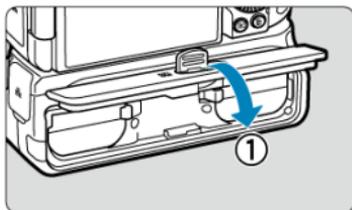


- 如圖所示，插入電池。
- 推入電池直至卡到位。
- 僅使用一枚電池時，放在兩個位置中任意一個位置均可。



- 要取出電池，請按所示方向按下釋放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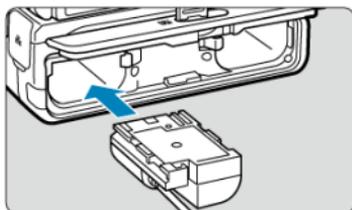
### 3. 關閉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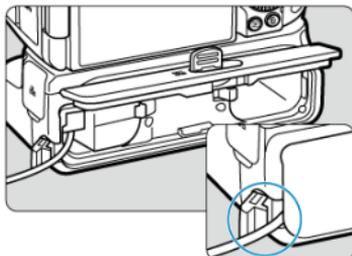
#### ⚠ 注意

- 安裝電池時，請確保電子接點清潔。使用軟布擦除接點上的灰塵。
- 將散熱風扇安裝至相機後再裝入電池。如果先裝入電池再將散熱風扇安裝至相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電池檢查結果。
- 取出散熱風扇前，請關閉相機並取出電池。
- 取下散熱風扇後，將接點蓋安裝至散熱風扇接點，並將防塵蓋安裝至送風孔。如果一段時間不使用散熱風扇，請取出電池。
- 在儲存過程中，確保產品沒有沾到泥土、灰塵、水或鹽。
- 如果安裝散熱風扇後顯示電池通訊錯誤資訊，請按照資訊中的說明進行操作。如果相機電源中斷，請重新安裝電池並重啟相機。

### 1. 安裝直流電連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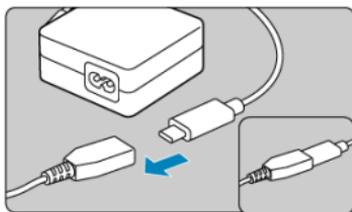


- 按照裝入電池的方法安裝直流電連接器DR-E6P(另行購買)。
- 只能在所示位置安裝一個直流電連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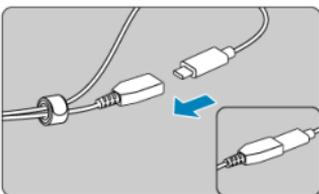
- 將直流電連接器的連接線從線孔穿出。
- 關閉電池蓋。

## 2. 將直流電連接器與USB電源轉接器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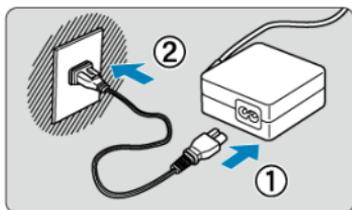
- 將直流電連接器的接收器牢固連接到USB電源轉接器PD-E2(另行購買)的插頭。

### 注意事項



- 為防止中斷連接，請使用電纜繫帶固定直流電連接器和USB電源轉接器的連接線，如圖所示。

## 3. 連接電源線。



- 將電源線連接到USB電源轉接器，並將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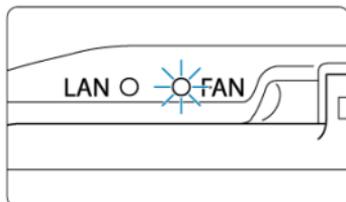
### 注意

- 當相機處於開啟狀態時，請勿連接或中斷連接電源線或插頭，也請勿取出電池。

## 設定散熱風扇

### 設定散熱風扇

- 有關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散熱風扇設定](#)。



- 使用散熱風扇時，<FAN>指示燈亮起。

#### ⚠ 注意

- 建議預先進行試拍。
- 當散熱風扇運轉時，熱氣會從相機排氣孔排出。
- 使用散熱風扇時，請勿用手或其它物體堵住散熱風扇進氣孔或相機排氣孔。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您記錄的短片中可能包含風扇雜訊。在此情況下，使用外接麥克風，並將其放在距離散熱風扇稍遠的位置，或許能夠減少這些聲音。
- 待機後開始記錄時，可能會記錄散熱風扇以不同速度運轉的聲音，具體取決於散熱風扇設定。
- 散熱風扇可能無法在低溫條件下運轉。
- 記錄前，務必確認<FAN>指示燈已亮起。

### 設定網路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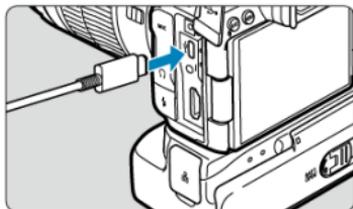
- 有關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通訊功能](#)。

##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進行充電/供電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PD-E2(另行購買)即可為LP-E6P電池充電，無需將其移出散熱風扇。還可以為相機供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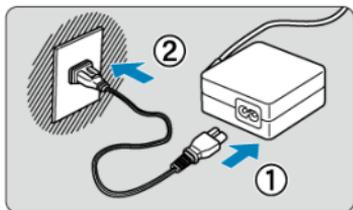
### 充電

#### 1. 連接USB電源轉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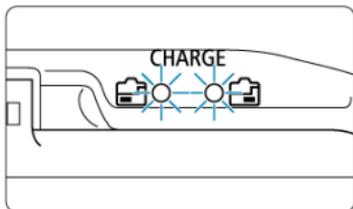


- 將相機電源開關設為< OFF >，並將USB電源轉接器插頭完全插入相機 < ↔ > 端子。

#### 2. 為電池充電。



- 將電源線連接到USB電源轉接器，並將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 充電開始，散熱風扇充電指示燈亮起。
- 會在相機液晶面板上顯示[🔋]。
- 充電完畢後，充電指示燈熄滅。

## 供電

要為相機供電但不為電池充電，請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 ON >。但是，在自動關閉電源期間，會為電池充電。

供電時，電池電量指示為灰色。

要從供電變更為充電，請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 OFF >。

### 注意

- 散熱風扇中未裝入電池時，無法為相機供電。
- 裝入LP-E6P或連接直流電連接器DR-E6P時無法充電。
- 當電池已耗盡時，轉接器會為電池充電。在這種情況下，不會為相機供電。
- 要保護電池並使其保持最佳使用狀態，請勿對其連續充電超過24小時。
- 已充電的電池即使沒有使用，電量亦會自然地慢慢減少。
- 如果充電指示燈無法亮起或充電期間出現問題(由充電指示燈閃爍表示)，請拔下電源線，重新插入電池，等待幾分鐘，然後再重新插上電源線。如仍有故障，請將相機送交附近的Canon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充電所需的時間和充電量依據環境溫度和剩餘電量會有所不同。
- 出於安全原因，在低溫下充電所需時間會較長。
- 為相機供電時，剩餘電池電量可能會降低。要避免電池電量耗盡，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 在中斷USB電源轉接器之前，請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 OFF >。
- 已確認部分市售電源轉接器可以為相機充電、供電。有關詳細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
- 您還可以為電池LP-E6NH/LP-E6N充電([🔌](#))。

### 注意事項

- 您還可一次只為一塊LP-E6P電池充電。

## 疑難排解指南

---

- ☑ [電源相關的故障](#)
- ☑ [拍攝相關的故障](#)
- ☑ [通訊問題](#)
- ☑ [操作故障](#)
- ☑ [顯示故障](#)
- ☑ [播放故障](#)
- ☑ [清潔影像感測器故障](#)
- ☑ [電腦連接故障](#)
- ☑ [多功能靴的問題](#)

如相機出現問題，請先參閱本疑難排解指南。如果本疑難排解指南無法解決問題，請將相機送交Canon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電源相關的故障

#### 無法使用電池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

- 如電池剩餘電量(🔋)為94%或以上，將不會為電池充電。
- 請勿使用Canon原裝電池LP-E6P以外的任何電池。
- 如果充電過程或充電器發生問題，請參閱[為電池充電](#)。

#### 充電器指示燈快速閃爍。

---

- 如(1)電池充電器或電池出現故障或(2)與電池(非Canon電池)通訊失敗，保護電路將停止充電，充電指示燈會以橙色快速持續閃爍。在(1)的情況下，請從電源插座上拔下充電器的電源插頭，重新裝入電池，等待幾分鐘，然後重新將電源插頭插到電源插座上。如仍有故障，請將相機送交附近的Canon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充電指示燈並不閃爍。

---

- 出於安全考慮，如果插入充電器的電池溫度較高或較低，將不會為其充電，且指示燈也不會亮起。在這種情況下，等電池適應環境溫度後再嘗試為其充電。充電時如因某種原因導致電池溫度過高，充電將會自動停止(指示燈會閃爍)。電池溫度下降後，充電會自動恢復。

## 無法使用USB電源轉接器(另行購買)為電池充電。

---

- 相機電源開關設為< ON >時不會為電池充電。但是，在自動關閉電源期間，會為電池充電。
- 當剩餘電量至少為94%時，不會對電池充電。
- 如果操作相機，充電將會停止。

##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充電期間，資料處理指示燈閃爍。

---

- 如果出現充電問題，資料處理指示燈會以綠色閃爍，且保護電路會使充電停止。在這種情況下，拔出電源線，重新安裝電池，等待幾分鐘再重新插入。如仍有故障，請將相機送交附近的Canon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如果電池溫度較高或較低，資料處理指示燈會以綠色閃爍，且保護電路會使充電停止。在這種情況下，等電池適應環境溫度後再嘗試為其充電。

## 使用USB電源轉接器充電期間，資料處理指示燈不亮起。

---

- 請嘗試拔出USB電源轉接器並重新插入。

## 無法使用USB電源轉接器為相機供電。

---

- 請檢查電池倉。未裝入電池時，無法為相機供電。
- 請檢查電池剩餘電量。當電池已耗盡時，轉接器會為電池充電。在這種情況下，不會為相機供電。

## 即使將電源開關設為< ON >，相機仍無法啟動。

---

- 確保相機中的電池安裝正確(☑)。
- 確保記憶卡插槽蓋已關閉(☑)。
- 為電池充電(☑)。

## 即使電源開關設為< OFF >時，資料處理指示燈仍然亮起或閃爍。

---

- 如正在記錄影像至記憶卡時關閉電源，資料處理指示燈會保持亮起或繼續閃爍數秒。影像記錄完成後，電源會自動關閉。

## 顯示[此電池/這些電池有標示Canon標誌嗎?]。

---

- 請勿使用Canon原裝電池LP-E6P以外的任何電池。
- 取出並重新安裝電池(🔋)。
- 如電子接點骯髒，請使用軟布清潔。

## 電池電量迅速耗盡。

---

- 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 電池充電效能可能已降低。請參閱[🔋: 電池資訊]查看電池的充電效能等級(🔋)。如電池充電效能欠佳，請更換新電池。
- 以下任何操作將減少可拍攝數量：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
  - 經常啟動自動對焦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
  - 使用無線通訊功能
  - 使用相容多功能靴的配件

## 相機自動關閉。

---

- 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要關閉自動關閉電源功能，請將[🔋: 省電]中的[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閉] (🔋)。
- 即使[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閉]，螢幕和觀景窗也會在相機保持閒置達到[關閉螢幕]或[觀景窗關閉]中設定的時間後關閉(但相機本身將保持開機)。

## 拍攝相關的故障

### 鏡頭無法安裝。

- 要安裝EF或EF-S鏡頭，需要一個鏡頭轉接器。本相機無法使用EF-M鏡頭(🔗)。

### 當相機開啟時，可以聽到雜訊。

- 相機可能會發出驅動雜訊。

### 無法拍攝或記錄影像。

- 請確保正確插入記憶卡(🔗)。
- 請將記憶卡的寫入保護開關滑動至寫入/刪除設定(🔗)。
- 如記憶卡已滿，請更換記憶卡或刪除不需要的影像以釋放空間(🔗、🔗)。
- 嘗試對焦時，如果自動對焦點變為橙色，則無法拍攝。再次半按快門按鈕進行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

### 記憶卡無法使用。

- 如果顯示記憶卡錯誤資訊，請參閱[插入/取出記憶卡](#)和[錯誤代碼](#)。

### 將記憶卡插入其它相機時顯示錯誤訊息。

- 由於SDXC記憶卡以exFAT進行格式化，如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然後將其插入其它相機，可能會顯示錯誤並且可能無法使用記憶卡。

### 影像脫焦或模糊。

- 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AF >(🔗)。對於不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鏡頭，將[AF: 對焦模式]設為[AF]。
- 請輕輕按下快門按鈕以避免相機震動(🔗)。
- 如鏡頭配備影像穩定器，請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 ON >。
- 在低光源環境下，快門速度可能會變得較慢。請使用更快的快門速度(🔗)、設定更高的ISO感光度(🔗)、使用閃光燈(🔗)或使用三腳架。

## 無法鎖定對焦並重新構圖。

---

- 將自動對焦操作設為單次自動對焦(☑)。使用伺服自動對焦時，無法進行對焦鎖定拍攝(☑)。

## 連續拍攝速度較低。

---

- 根據電池電量、環境溫度、閃爍光源、快門速度、光圈值、主體條件、亮度、自動對焦操作、鏡頭類型、閃光燈使用情況、拍攝設定以及其它條件的不同，高速連續拍攝可能會變慢。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選擇拍攝模式](#)，或參閱靜止影像的[檔案大小/可拍攝張數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減少。

---

- 拍攝細節較多的主體(如草地等)可能會導致檔案較大，實際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可能會低於靜止影像的[檔案大小/可拍攝張數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中列出的參考標準。

## 即使更換了記憶卡，顯示於連續拍攝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仍不會變更。

---

- 更換記憶卡(即使是高速記憶卡)時觀景窗中顯示的預計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也不會變更。靜止影像的[檔案大小/可拍攝張數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中列出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基於Canon標準測試記憶卡，且對於具有較高寫入速度的記憶卡，實際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也會較多。因此，估計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可能會與實際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不同。

## 使用裁切拍攝時，某些影像畫質選項不可用。

---

- 當設為[1.6x (裁切)]或使用RF-S/EF-S鏡頭時，/ / / / 影像畫質選項不可用。

## 高速連續拍攝期間無法進行高速顯示。

---

- 請參閱[高速顯示](#)中的高速顯示要求。

## 無法設定長寬比。

---

- 無法為RF-S或EF-S鏡頭設定長寬比(將自動設定[1.6x (裁切)])。
- 當[: 加入裁切資訊]設為[關閉]以外的選項時，無法設定長寬比。

## 無法為靜止影像拍攝設定ISO 100。

---

- 將[ 高光色調優先]設為[啟動]或[增強]時，ISO感光度範圍中的最小值為ISO 200。

## 無法為靜止影像拍攝選擇擴展ISO感光度。

---

- 將[ 高光色調優先]設為[啟動]或[增強]時，擴展ISO感光度不可用。
- 將[  HDR拍攝(PQ)]設為[HDR PQ]時，擴展ISO感光度無法使用。
- 檢查[  ISO感光度設定]下的[ISO感光度範圍]設定。

## 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影像亦會顯得比較明亮。

---

- 將[ 自動亮度優化]設為[關閉] ()。設為[弱]、[標準]或[強]時，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或閃燈曝光補償，影像亦會顯得比較明亮。

## 同時設定了手動曝光及ISO自動時，無法設定曝光補償。

---

- 請參閱M：[手動曝光](#)設定曝光補償。

## 並未顯示所有鏡頭像差校正選項。

---

- 將[數位鏡頭優化]設為[標準]或[強]時，不會顯示[色差校正]和[衍射校正]，但這兩者在拍攝時都會設為[啟動]。
- 在短片記錄期間，不會顯示[數位鏡頭優化]。

## 在多重曝光拍攝下，拍攝後不會顯示影像。

---

- 設定[開:連續拍攝]時，拍攝後不會進行影像確認顯示且影像播放不可用 ()。

## 在[P]或[Av]模式下使用閃光燈會降低快門速度。

---

- 將[ 外接閃光燈控制]下的[慢速同步]設為[1/\*-1/60秒 自動]\*<sup>1</sup>或[1/\*秒(固定)]\*<sup>1</sup> ()。

\*1：「1/\*」的值因目前設定而異。

## 閃光燈不閃光。

---

- 確保將任何閃光燈穩固地連接到相機。

## 閃光燈持續以全功率輸出閃光。

---

- 使用EL/EX系列閃光燈以外閃光燈的自動閃光模式將持續以全功率輸出閃光(🔒)。
- 當[📷: 外接閃光燈控制]的[閃光燈自訂功能設定]下的[閃燈測光模式]設為[TTL 閃燈測光] (自動閃光)時，閃光燈將始終以全功率輸出閃光(🔒)。

## 無法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

- 如已使用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則無法使用相機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取消閃光燈的閃燈曝光補償(設為0)後才可以使用相機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 無法在[Fv]或[Av]模式下設定高速同步。

---

- 將[📷: 外接閃光燈控制]下的[慢速同步]設為[1/\*秒(固定)]\*1以外的選項(🔒)。

\*1: 「1/\*」的值因目前設定而異。

## 無法進行遙控拍攝。

---

- 檢查遙控器的釋放時機開關位置。
- 如果使用無線遙控器BR-E1，請參閱[遙控拍攝](#)或[連接至無線遙控器](#)。

## 在短片記錄期間，顯示白色[📷]或紅色[📷]圖示。

---

- 表示相機內部溫度較高。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短片記錄中的警告指示顯示](#)。

## [📷: 📷 HDR拍攝(PQ)]設定變更為[關閉]。

---

- 如果在將[📷: 📷 HDR拍攝(PQ)]設為[HDR PQ]後記錄縮時短片時，為縮時短片設定的主要記錄格式的色彩深度(10位元或8位元)與為正常短片記錄設定的主要記錄格式的色彩深度不同，則[📷: 📷 HDR拍攝(PQ)]設定變更為[關閉]。

## 短片記錄自動停止。

---

- 如記憶卡的寫入速度慢，短片記錄可能會自動停止。有關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預計記錄時間、短片位元率、檔案大小和記憶卡性能要求](#)。如要查看記憶卡的寫入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等。
- 如果感覺記憶卡的寫入或讀取速度較慢，請執行低階格式化來初始化記憶卡(☑)。
- 短片記錄會在達到6小時自動停止。
- 在高格數短片記錄期間，記錄會在以下時間自動停止。
  - 設為119.88/100.00格/秒：1小時30分鐘
  - 設為239.76/200.00格/秒：45分鐘

## 無法為短片記錄設定ISO感光度。

---

- ISO感光度會在[**M**]/[**P**]/[**T**]/[**A**]記錄模式下自動設定。在[**M**]模式下，您可以手動設定ISO感光度(☑)。
- 將[**☑**: 高光色調優先]設為[**啟動**]或[**增強**]時，ISO感光度範圍中的最小值為ISO 200。

## 無法為短片記錄選擇擴展ISO感光度。

---

- 檢查[**☑**: **ISO感光度設定**]下的[**ISO感光度範圍**]設定。
- 將[**☑**: 高光色調優先]設為[**啟動**]或[**增強**]時，擴展ISO感光度不可用。

## 短片記錄期間曝光發生變更。

---

- 如在記錄短片期間變更快門速度或光圈值，曝光變化可能會被記錄下來。
- 如要在短片記錄期間進行變焦，建議先試拍短片。記錄短片時進行變焦可能會導致曝光變化、鏡頭聲音被記錄或脫焦。

## 短片記錄過程中影像閃爍或出現水平線條。

---

- 短片記錄過程中，光管、LED燈或其它光源會導致閃爍、水平線條(雜訊)或曝光異常。另外，曝光(亮度)或色調變更可能會被記錄下來。在[**M**]模式下，使用低速快門速度可能會緩解問題。在縮時短片記錄中，問題可能更明顯。

## 短片記錄過程中主體顯得變形。

---

- 如您左右移動相機(搖鏡拍攝)或拍攝移動主體，影像可能會出現變形。在縮時短片記錄中，問題可能更明顯。

## 短片中未有記錄聲音。

---

- 高格數短片中不會記錄聲音。

## 未添加時間碼。

---

- 當將[📷: 時間碼]下的[向上計算]設為[自由執行]時(🔓)記錄高格數短片，不會添加時間碼。
- 在短片記錄過程中，可以透過將[📷: 時間碼]的[HDMI]設定下的[時間碼]設為[開]，將時間碼添加到HDMI視訊輸出(🔓)。

## 時間碼的計數比實際時間快。

---

- 高格數短片記錄時的時間碼會按如下所示將每秒前進(🔓)。
  - 設為119.88/100.00格/秒：4秒
  - 設為239.76/200.00格/秒：8秒

## 靜止影像拍攝期間無法記錄短片。

---

- 如果長時間顯示影像等操作造成相機內部溫度升高，則可能無法在靜止影像拍攝期間記錄短片。請關閉相機或採取其它措施，並等待相機冷卻下來。
- 降低短片記錄大小可能會啟動記錄。

## 無法記錄短片。

---

- 使用本相機格式化(初始化)記憶卡(🔓)。
- [📷: 主要記錄格式]設定為[RAW]時，無法記錄至記憶卡②。
- 將[📷: 雙重拍攝 (相片和短片)]設為[開]時，短片記錄需要兩張記憶卡。將[📷: 雙重拍攝 (相片和短片)]設為[關]，或同時插入記憶卡1和2。

## 相機震動。

---

- 相機的影像穩定功能可能會使相機看上去震動。這不代表相機損壞。

## 晃動相機時會發出聲音。

---

- 如果在電源開關設為< OFF >時晃動相機，影像穩定器系統將會偏移並發出聲音。這並非故障。

### 無法與智慧型手機配對。

---

- 使用相容藍牙規格4.1或更高版本的智慧型手機。
- 從智慧型手機設定畫面啟動藍牙。
- 無法從智慧型手機的藍牙設定畫面與相機進行配對。需要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Camera Connect應用程式(免費)([🔗](#))。
- 如果此前配對成功的智慧型手機中留存有為其它相機註冊的配對資訊，則無法與該智慧型手機再次配對。這種情況下，移除智慧型手機上藍牙設定中保留的相機註冊，並重新嘗試配對([🔗](#))。

### 無法設定Wi-Fi功能。

---

- 如果使用介面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其它裝置，則無法設定Wi-Fi功能。設定任何功能前，請中斷連接介面連接線([🔗](#))。

### 使用介面連接線連接的裝置無法使用。

---

- 當透過Wi-Fi將相機連接其它裝置時，無法透過使用介面連接線連接電腦等其它裝置與相機一同使用。在連接介面連接線之前終止Wi-Fi連接。

### 無法進行拍攝、播放等操作。

---

- 建立Wi-Fi連接後，可能無法執行拍攝及播放等操作。終止Wi-Fi連接，然後執行操作。

### 無法重新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 如您已變更設定或選擇其它設定，即使是相同的相機和智慧型手機組合，在選擇相同的SSID後，也可能無法重新建立連接。這種情況下，從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中刪除相機連接設定，並重新設定連接。
- 重新配置連接設定時，如果所連接的應用程式正在執行，則可能無法建立連接。這種情況下，退出該應用程式片刻後再重啟。

## 操作故障

從靜止影像拍攝切換至短片記錄或進行相反的切換操作時，設定會變更。

- 對於拍攝靜止影像和記錄短片時，會保留不同的設定。

無法使用 <  >、<  >、<  >、< \* >、<  > 或 <  > 調整設定。

- 將電源/多功能鎖開關置於 < ON > 以取消多功能鎖 (🔒)。
- 檢查 [🔒: 多功能鎖] 設定 (🔗)。

無法執行輕觸操作。

- 請確保將 [🔒: 輕觸控制] 設為 [標準] 或 [靈敏] (🔗)。

無法正常使用相機按鈕或轉盤。

- 檢查 [🔒] 設定頁上的設定 (自訂控制、🔗)。
- 進行短片記錄時，檢查 [🔒: 短片的快門按鈕功能] 設定 (🔗)。

## 顯示故障

### 選單畫面顯示較少的設定頁及項目。

- 選單畫面上針對靜止影像和短片的設定頁和項目有所不同。
- 在[]或[]模式下，某些設定頁和項目不顯示。

### 顯示以[★]我的選單開始或僅顯示[★]設定頁。

- [★]設定頁中的[選單顯示]被設為[從我的選單設定頁顯示]或[只顯示我的選單設定頁]。請設定[一般顯示] ()。

### 檔案名稱的首字元為底劃線(「\_」)。

- 將[: 色彩空間]設為[sRGB]。如果設為[Adobe RGB]，首字元將為底劃線()。

### 靜止影像檔案名稱中的第四個字元變更。

- [: 檔案名稱]中的[靜止影像]被設為[\*\*\*+影像大小]。選擇[預設編碼]檔案名稱或[使用者設定1]中註冊的檔案名稱()。

### 檔案編號並沒有從0001開始。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

### 顯示錯誤的拍攝日期及時間。

- 確保已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
- 檢查時區及夏令時間()。

### 影像中沒有日期及時間。

- 拍攝日期及時間不會出現在影像中。日期及時間會作為拍攝資訊記錄至影像資料。列印相片時，可以使用這些資訊來包括日期和時間()。

### 顯示[###]。

- 如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數量超出相機可顯示的數量，將會顯示[###]。

## 螢幕上顯示的影像不清晰。

---

- 如螢幕骯髒，請使用軟布清潔。
- 低溫環境下，螢幕顯示可能會稍慢；高溫環境下，螢幕顯示可能看起來較昏暗。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 播放故障

### 影像不會立即顯示。

- 按下 <  > 按鈕後，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才能在螢幕上顯示影像。將 [🔋: 省電] 下的 [調暗螢幕] 設為 [關閉] 可能有所幫助。

### 影像的一部分閃爍黑色。

- [▶: 高光警告] 被設為 [啟動] (🔒)。

### 影像上顯示一個紅色方塊。

- [▶: 顯示自動對焦點] 被設為 [啟動] (🔒)。

### 影像播放時，不會顯示自動對焦點。

- 播放以下類型的影像時，不會顯示自動對焦點：
  - 已裁切影像

### 影像無法刪除。

- 如影像已受保護，則無法刪除 (🔒)。

### 靜止影像及短片無法播放。

- 此相機可能無法播放使用其它相機拍攝的影像。
- 使用電腦編輯的短片無法使用相機播放。

### 僅可播放很少的影像。

- 用於播放的影像已透過 [▶: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 進行篩選 (🔒)。清除影像搜尋條件。

### 短片播放期間會聽見機械聲音或相機操作聲音。

- 如果在短片記錄期間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或操作相機或鏡頭，相機的內置麥克風也會記錄鏡頭機械聲或相機/鏡頭操作音。在這種情況下，使用外接麥克風可能會減少這些聲音。如果使用外接麥克風時仍然受到這些聲音的干擾，將外接麥克風從相機上取下並將其遠離相機和鏡頭可能會更有效。

## 短片播放自動停止。

---

- 長時間進行短片播放或在較高的環境溫度下短片播放可能會導致相機的內部溫度升高，且短片播放可能會自動停止。  
如果發生這種情況，在相機的內部溫度降低前，會停止播放，因此請關閉電源並讓相機冷卻片刻。

## 短片會出現短暫停滯。

---

- 自動曝光短片記錄期間如果曝光量有顯著變化，在亮度穩定之前，可能會導致記錄暫時停止。在這種情況下，請在[**M**]模式下記錄(🔗)。

## 短片以慢動作方式播放。

---

- 由於高格數短片會記錄為29.97/25.00格/秒短片，因此會按如下所示播放。
  - 設為119.88/100.00格/秒：以1/4速度的慢動作播放
  - 設為239.76/200.00格/秒：以1/8速度的慢動作播放

## 電視機上無畫面顯示。

---

- 確保將[🔧: 系統頻率]正確設為[59.94Hz:NTSC]或[50.00Hz:PAL]以適用電視機的視頻系統。
- 確保HDMI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到位(🔗)。

## 讀卡機無法識別記憶卡。

---

- 視所使用的讀卡機及電腦作業系統而定，可能無法正確識別SDXC記憶卡。這種情況下，請使用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腦，然後使用EOS Utility (EOS軟體，🔗)將影像匯入電腦。

## 無法調整影像尺寸或裁切影像。

---

- 本相機無法對JPEG52影像、RAW影像或儲存為靜止影像的8K或4K短片擷取畫面影像重設尺寸(🔗)。
- RAW影像或從4K或8K短片擷取畫面的影像無法進行相機內裁切(🔗)。

## 影像上出現亮點。

---

- 如果感應器受到了宇宙射線或類似因素影響，拍攝的影像上可能會出現白色、紅色或藍色的光點。執行[🔗: 清潔影像感測器]下的[立即清潔影像感測器:🔗]可能會抑制這些光點的出現(🔗)。

## 清潔影像感測器故障

### 清潔影像感測器時快門發出聲音。

---

- 儘管在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測器]後的清潔期間快門會發出機械聲音，但不會將影像記錄到記憶卡(📷)。

### 影像感測器自動清潔無法使用。

---

- 短時間內重複在< ON >和< OFF >之間切換電源開關會導致不顯示[📷]圖示(📷)。

## 電腦連接故障

### 無法將影像匯入電腦。

- 將EOS Utility (EOS軟體)安裝至電腦(☑)。
- 請確保顯示EOS Utility的主視窗。
- 檢查應用程式的版本。

### 連接的相機與電腦無法通訊。

- 使用EOS Utility (EOS軟體)時，將[📷: 縮時短片]設為[關閉] (☑)。

## 多功能靴的問題

### 安裝配件時，螢幕上顯示資訊。

- 如果顯示[通訊錯誤重新接上配件]，請重新安裝配件。如果重新安裝後再次顯示此資訊，請確保多功能靴和配件的端子處於清潔並乾燥的狀態。如果無法去除污垢或濕氣，請與Canon客戶服務中心聯繫。
- 如果顯示[配件在不能使用狀態]，請檢查多功能靴和配件的端子並確認配件是否損壞。

### 使用多功能靴智慧型手機連結轉接器AD-P1時，無法在相機上使用USB。

- 使用多功能靴智慧型手機連結轉接器AD-P1時，相機USB連接埠無法使用。要使用相機USB連接埠，請中斷連接AD-P1。

## 錯誤代碼

---



(1) 錯誤編號

(2) 原因及解決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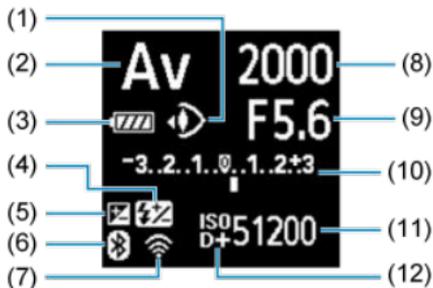
如相機出現問題，將出現錯誤訊息。請執行螢幕上的指示。  
如果問題持續存在，請記錄錯誤代碼(Err xx)並請求維修服務。

## 資訊顯示

- 液晶面板
- 靜止影像拍攝畫面
- 短片記錄螢幕
- 場景圖示
- 播放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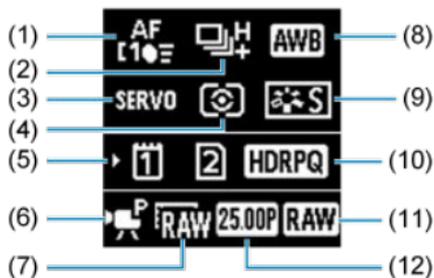
### 液晶面板

#### 靜止影像/短片待機螢幕1



- |      |                         |
|------|-------------------------|
| (1)  | 眼球控制                    |
| (2)  | 拍攝模式                    |
| (3)  | 電池電量                    |
| (4)  | 閃燈曝光補償                  |
| (5)  | 曝光補償                    |
| (6)  | 藍牙功能                    |
| (7)  | Wi-Fi功能/有線區域網路          |
| (8)  | 快門速度                    |
| (9)  | 光圈值                     |
| (10) | 曝光量指示標尺(曝光補償量/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 (11) | ISO感光度                  |
| (12) | 高光色調優先                  |

## 靜止影像待機螢幕2



(1) 自動對焦區域

(2) 拍攝模式

(3) 自動對焦操作

(4) 測光模式

(5) 記憶卡插槽

(6) 拍攝模式(短片)

(7) 解析度(短片)

(8) 白平衡

(9) 相片風格/自訂相片

(10) HDR拍攝(PQ)

(11) RAW格式(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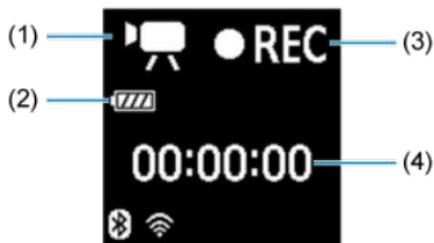
(12) 格數(短片)

## 短片待機螢幕2



- 
- (1) 自動對焦區域
  - (2) 影像穩定器(IS模式)
  - (3) 記憶卡插槽
  - (4) 白平衡
  - (5) 相片風格/自訂相片
  - (6) HDR拍攝(PQ)
  - (7) 短片可記錄時間
-

## 短片記錄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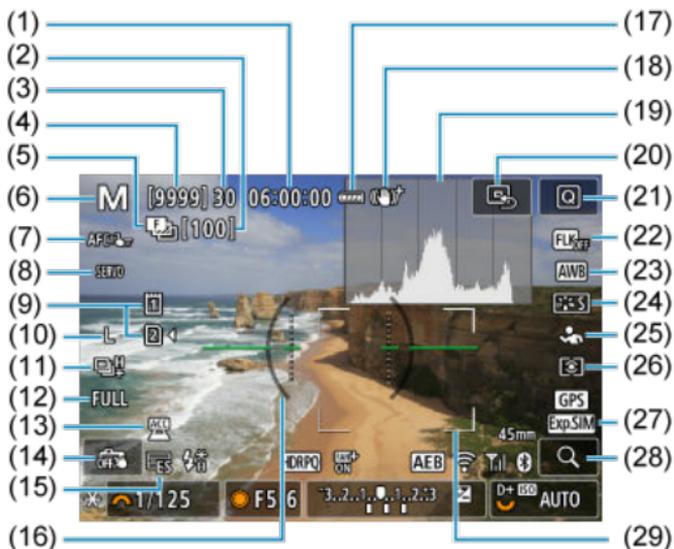


- 
- (1) 拍攝模式
- 
- (2) 電池電量
- 
- (3) 記錄中/外部記錄中(10位元，透過HDMI)
- 
- (4) 已經過的記錄時間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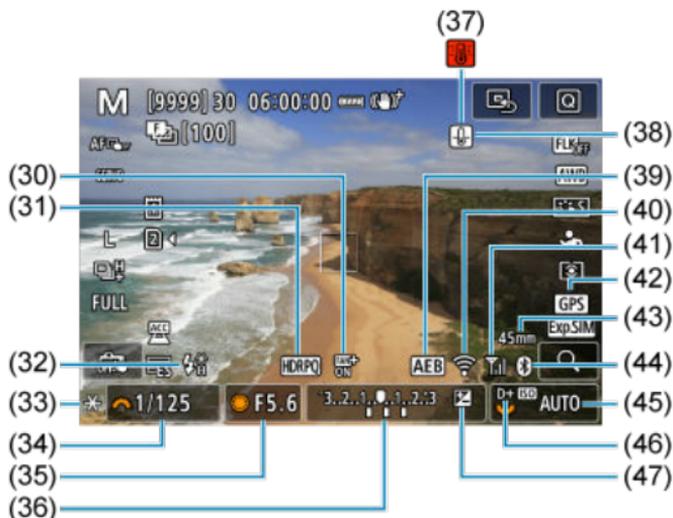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拍攝畫面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只顯示當前使用的設定。



- 
- (1) 短片可記錄時間
  - (2) 包圍對焦/多重曝光/間隔計時器的剩餘拍攝張數
  - (3)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4) 可拍攝數量/自拍前秒數
  - (5) 包圍對焦拍攝/多重曝光/B快門計時器/預先連續拍攝/間隔計時器
  - (6) 拍攝模式
  - (7) 自動對焦區域
  - (8) 自動對焦操作
  - (9) 記憶卡
  - (10) 影像畫質
  - (11) 拍攝模式
  - (12) 靜止影像裁切/長寬比
  - (13) 已安裝配件的指示
  - (14) 觸控式快門/建立資料夾
  - (15) 電子快門
  - (16) 電子水平儀
  - (17) 電池電量
  - (18) 影像穩定器(IS模式)
  - (19) 直方圖(亮度/RGB)
  - (20) 將自動對焦點設為中央
  - (21) 速控按鈕
  - (22) 防止閃爍拍攝
  - (23) 白平衡/白平衡校正
  - (24) 相片風格
  - (25) 要偵測的主體
  - (26) 測光模式
  - (27) 顯示模擬/OVF模擬顯示輔助
  - (28) 放大按鈕
  - (29) 自動對焦點(彈性區域自動對焦1)
-



- (30) 散熱風扇設定
- (31) HDR拍攝(PQ)/檢視輔助
- (32) 閃光燈準備就緒/閃燈曝光鎖/高速同步
- (33) 自動曝光鎖
- (34) 快門速度/多功能鎖警告
- (35) 光圈值
- (36) 曝光量指示標尺(曝光補償量/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37) 過熱警告
- (38) 靜止影像畫質警告
- (39) 自動包圍曝光/閃燈包圍曝光
- (40) Wi-Fi功能/有線區域網路
- (41) 無線訊號強度/飛行模式
- (42) GPS連接狀態
- (43) 焦距
- (44) 藍牙功能
- (45) ISO感光度
- (46) 高光色調優先
- (47) 曝光補償

#### 注意事項

- 可以指定按下<INFO>按鈕後顯示的資訊(☑)。
- 透過HDMI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時，不會顯示電子水平儀。
- 調整設定後，其它圖示可能會短暫顯示。

## 短片記錄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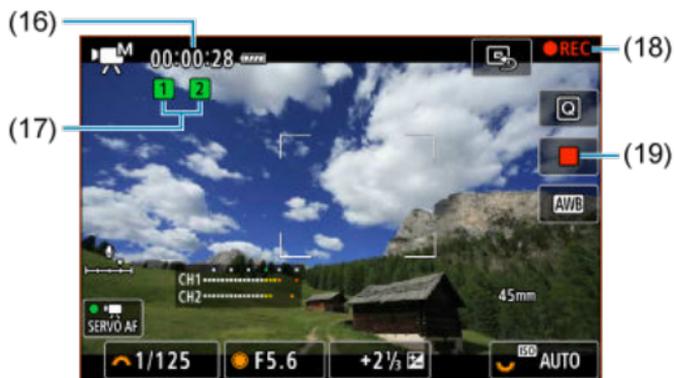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只顯示當前使用的設定。

待機



短片記錄中



- (1) 短片可記錄時間
- (2) 拍攝模式
- (3) 用於記錄/播放的記憶卡
- (4) 短片記錄大小
- (5) 耳機音量
- (6) 錄音音量(手動輸入)
- (7)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 (8) 短片自拍定時器
- (9) 過熱控制
- (10) 影像穩定器(短片數位IS)
- (11) 短片拍攝按鈕(開始記錄)
- (12) HDR短片記錄
- (13) 散熱風扇設定
- (14) 曝光量指示標尺(測光等級)
- (15) 錄音音量電平指示
- (16) 已經過的記錄時間
- (17) 記錄狀態(左：主要短片，右：Proxy短片)
- (18) 短片記錄中
- (19) 短片拍攝按鈕(停止記錄)

\* 為簡單起見，對於已同樣包括在 [靜止影像拍攝畫面](#) 中的項目，此處不再顯示並進行說明。

#### 注意

- 可以指定按下 <INFO> 按鈕後顯示的資訊 (🔒)。
- 透過HDMI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時，不會顯示電子水平儀。
- 短片記錄期間無法顯示電子水平儀、格線和直方圖(如果當前正在顯示這些內容，進行短片記錄將會清除顯示)。
- 短片記錄開始後，短片記錄剩餘時間將變更為已拍攝時間。

#### 注意事項

- 調整設定後，其它圖示可能會短暫顯示。

## 場景圖示

在[]拍攝模式或[]記錄模式下，相機會偵測場景類型並隨之設定所有設定。偵測到的場景類型會在畫面左上方表示。

背景顏色	主體	人物* <sup>1</sup>		人物以外的主體			背景顏色
			移動中* <sup>2</sup>	自然/室外場景	移動中* <sup>2</sup>	近攝* <sup>3</sup>	
明亮							灰色
	背光						
包括藍天							淺藍色
	背光						
日落		* <sup>4</sup>			* <sup>4</sup>		橙色
聚光燈							深藍色
昏暗							
使用三腳架* <sup>1</sup>		* <sup>5+6</sup>	* <sup>4</sup>	* <sup>5+6</sup>	* <sup>4</sup>		

\* 1：在縮時短片記錄中，即使偵測到人物，也會顯示人物以外的主體圖示。

\* 2：短片記錄期間不顯示。

\* 3：安裝的鏡頭具有距離資訊時顯示。使用延伸管或近攝鏡時，顯示的圖示可能與實際場景不符。

\* 4：將會顯示從可偵測場景中選擇的場景的圖示。

\* 5：應用以下所有條件時顯示。

拍攝場景較暗、為夜景、相機安裝於三腳架上。

\* 6：使用任何下列鏡頭時顯示。

- EF300mm f/2.8L IS II USM
- EF400mm f/2.8L IS II USM
- EF500mm f/4L IS II USM
- EF600mm f/4L IS II USM
- 2012年及之後推出的影像穩定器鏡頭。

\* 如果\*5和\*6中的條件均滿足，將使用較低的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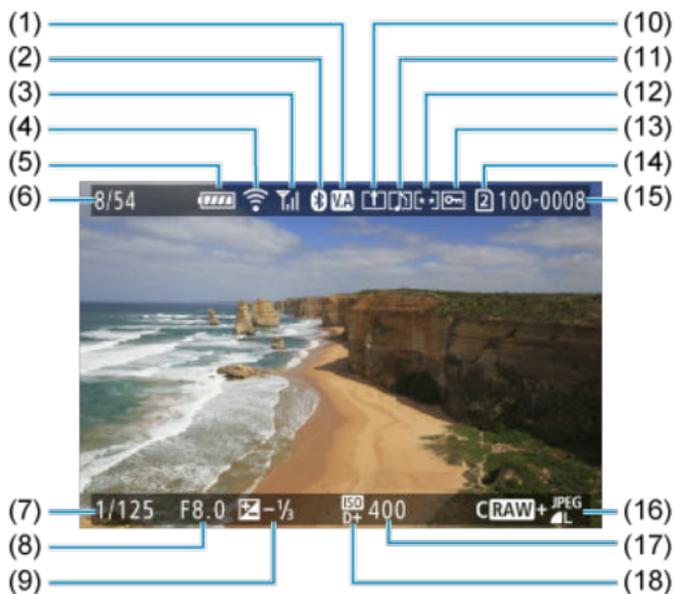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對於某些場景或拍攝情況，顯示的圖示可能與實際場景不符。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只顯示當前使用的設定。

### 靜止影像的基本資訊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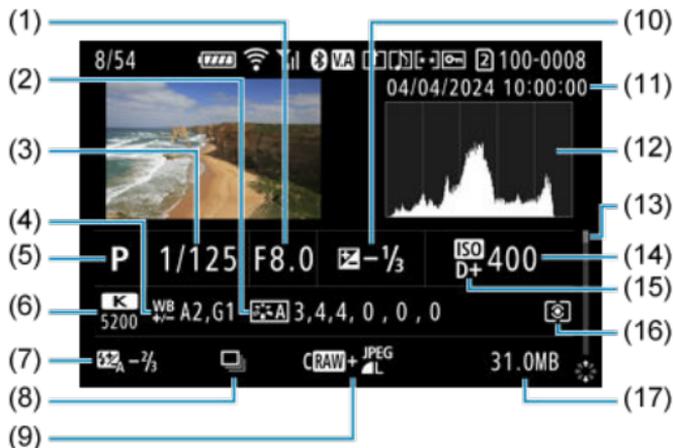


- 
- (1) HDR檢視輔助
  - (2) 藍牙功能
  - (3) 無線訊號強度
  - (4) Wi-Fi功能/有線區域網路
  - (5) 電池電量
  - (6) 目前影像編號/影像總數/找到的影像數量
  - (7) 快門速度
  - (8) 光圈值
  - (9) 曝光補償量
  - (10) 已發送到電腦/智慧型手機
  - (11) 語音備忘
  - (12) 分級
  - (13) 影像保護
  - (14) 記憶卡編號
  - (15) 資料夾編號-檔案編號
  - (16) 影像畫質/已編輯影像/裁切/擷取畫面
  - (17) ISO感光度
  - (18) 高光色調優先
- 

**!** 注意

- 如果影像是由其它相機拍攝，則某些拍攝資訊可能不會顯示。
- 可能無法在其它相機上播放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影像。

## 靜止影像的詳細資訊顯示1



- |      |                   |
|------|-------------------|
| (1)  | 光圈值               |
| (2)  | 相片風格(影像特性/設定詳細資訊) |
| (3)  | 快門速度              |
| (4)  | 白平衡校正/包圍曝光        |
| (5)  | 拍攝模式/多重曝光/擷取畫面    |
| (6)  | 白平衡               |
| (7)  | 閃燈曝光補償量/反射閃光      |
| (8)  | 場景中的第一張影像         |
| (9)  | 影像畫質/已編輯影像/裁切     |
| (10) | 曝光補償量             |
| (11) | 拍攝日期和時間           |
| (12) | 直方圖(亮度/RGB)       |
| (13) | 捲動列               |
| (14) | ISO感光度            |
| (15) | 高光色調優先            |
| (16) | 測光模式              |
| (17) | 檔案大小              |

\* 為簡單起見，對於已同樣包括在靜止影像的基本資訊顯示中的項目，此處不再顯示並進行說明。

\* 對於以RAW+JPEG/HEIF拍攝的影像，會顯示RAW檔案大小。

\* 對於已設定長寬比(6)和以RAW或RAW+JPEG影像畫質拍攝的影像，會顯示指示影像區域的綠線。

\* 已加入裁切資訊的影像會顯示為裁切後的效果。

\* 未使用閃燈曝光補償進行閃燈攝影時，將會顯示[ ]。

\* [ ]表示使用反射閃燈攝影拍攝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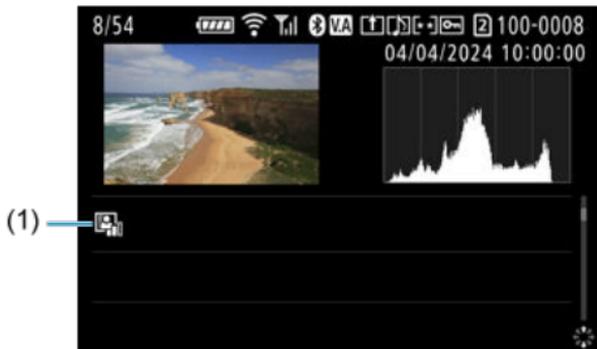
\* [ ]表示在多重曝光拍攝中拍攝的影像。

\* [ ]表示縮時短片的試拍。

\* [ ]表示透過執行RAW影像處理、重設尺寸、裁切，將HEIF轉換為JPEG或擷取畫面而建立和儲存的影像。

- [📏] 表示裁切後儲存的影像。
- 已轉換為JPEG的HEIF影像會標記有 [JPEG↓]。
- 放大的影像會標記有 [🔍]。

## 靜止影像的詳細資訊顯示2



### (1) 自動亮度優化

\* 為簡單起見，對於已同樣包括在靜止影像的基本資訊顯示和靜止影像的詳細資訊顯示1中的項目，此處不再顯示並進行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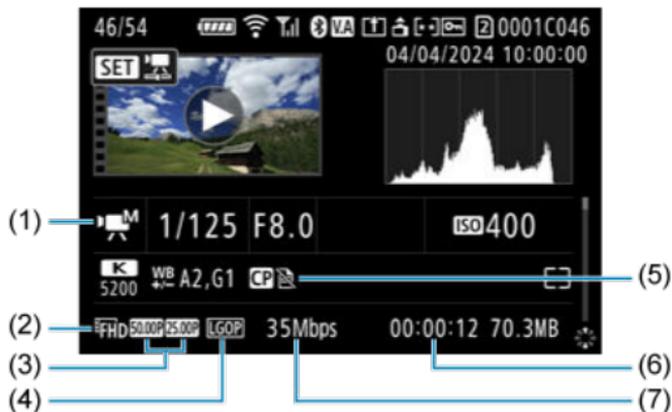
## 短片的基本資訊顯示



- (1) 短片播放
- (2) 短片方向資訊
- (3) 卷號和片段編號
- (4) 記錄時間/時間碼

\* 為簡單起見，對於已同樣包括在 [靜止影像的基本資訊顯示](#) 中的項目，此處不再顯示並進行說明。

## 短片的詳細資訊顯示1



- (1) 記錄模式/高格數短片
- (2) 短片記錄大小
- (3) 影片格數(左：拍攝，右：播放)
- (4) 壓縮方法
- (5) 自訂相片/相片風格(影像特性/設定詳細資訊)
- (6) 記錄時間/時間碼
- (7) 位元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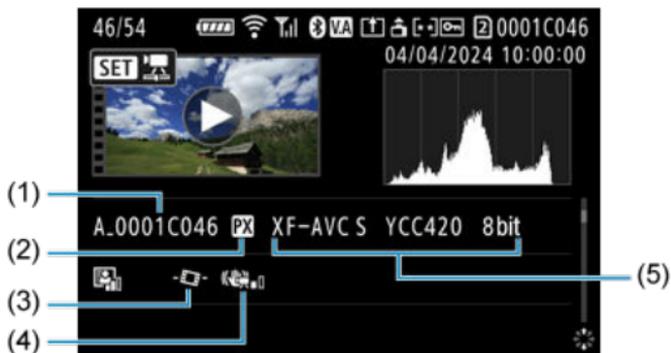
\* 為簡單起見，對於已同樣包括在 [靜止影像的基本資訊顯示](#)、[靜止影像的詳細資訊顯示1](#)和[短片的基本資訊顯示](#)中的項目，此處不再顯示並進行說明。

\* [Hi Av]表示高格數記錄時拍攝的短片。

### 注意事項

- 短片播放期間，以「\*」表示[: 相片風格]中的[銳利度]的[精細度]和[閾值]參數。

## 短片的詳細資訊顯示2



(1) 短片檔案名稱

(2) Proxy短片

(3) 短片自動水平校正

(4) 影像穩定器(短片數位IS)

(5) 主要短片記錄格式

\* 為簡單起見，對於已同樣包括在[靜止影像的基本資訊顯示](#)、[靜止影像的詳細資訊顯示1](#)、[靜止影像的詳細資訊顯示2](#)、[短片的的基本資訊顯示](#)和[短片的詳細資訊顯示1](#)中的項目，此處不再顯示並進行說明。

# 規格

---

## 類型

**類型：**自動對焦/自動曝光數位單鏡無反光相機

**鏡頭接環：**Canon RF接環

**相容鏡頭：**Canon RF 鏡頭群(包括RF-S鏡頭)

\* 使用鏡頭轉接器EF-EOS R時，亦相容Canon EF或EF-S鏡頭(EF-M鏡頭除外)

**鏡頭焦距：**

使用RF/EF鏡頭時：與鏡頭上標示的焦距相同

使用RF-S/EF-S鏡頭時：大致相當於鏡頭上所標示焦距的1.6倍

## 影像感測器

**類型：**全片幅背照層疊式CMOS影像感測器

有效像素*1*2	最大約4500萬像素
總像素*1	約5030萬像素
影像感測器大小	約36.0×24.0 mm
雙像素CMOS自動對焦	支援

\* 1：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十萬位。

\* 2：使用RF或EF鏡頭。

使用某些鏡頭和進行影像處理時，有效像素可能會降低。

## 記錄系統

**影像記錄格式：**相容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和Exif 2.31\*1

\* 1：支援時差資訊

### 影像類型/記錄格式/副檔名

影像類型/記錄格式		副檔名
靜止影像	JPEG	.JPG
	HEIF	.HIF
	RAW	.CR3
	C-RAW	
短片	RAW	.CRM
	XF-HEVC S YCC422 10bit	.MP4
	XF-HEVC S YCC420 10bit	
	XF-AVC S YCC422 10bit	
XF-AVC S YCC420 8bit		
新聞中繼資料*1	.XML	

\* 1：使用**加入**  **檔案** **開**記錄MP4短片時，將建立「.CPF」檔案。

## 記錄媒體

### 記錄媒體：

記憶卡1：CFexpress記憶卡

\* Type B：記憶卡插槽

\* 支援CFexpress 2.0和VPG400

記憶卡2：SDXC/SDHC/SD記憶卡

\* 與UHS-II相容

## 靜止影像記錄

### 記錄像素數

影像大小		解析度(像素)				
		靜止影像裁切/長寬比				
		3:2	1.6x(裁切)* <sup>1</sup>	1:1	4:3	16:9
JPEG/HEIF	L	約4480萬像素 * <sub>2</sub> (8192×5464)	約1730萬像素 (5088×3392)	約2980萬像素 (5456×5456)	約3980萬像素 * <sub>2</sub> (7280×5464)	約3770萬像素 (8192×4608)
	M	2400萬像素 (6000×4000)		1600萬像素 (4000×4000)	約2130萬像素 * <sub>2</sub> (5328×4000)	約2020萬像素 * <sub>2</sub> (6000×3368)
	S1	約1160萬像素 (4176×2784)		約780萬像素 (2784×2784)	約1030萬像素 (3712×2784)	約980萬像素 * <sub>2</sub> (4176×2344)
	S2	約380萬像素 (2400×1600)	約380萬像素 (2400×1600)	約260萬像素 (1600×1600)	約340萬像素 * <sub>2</sub> (2112×1600)	約320萬像素 * <sub>2</sub> (2400×1344)
RAW	<b>RAW/CRAW</b>	約4480萬像素 * <sub>2</sub> (8192×5464)	約1730萬像素 (5088×3392)	約4480萬像素* <sub>2</sub> (8192×5464)		

\* 記錄像素的數值四捨五入到十萬位。

\* 將以[3.2]產生RAW/C-RAW影像，並為影像添加設定的長寬比資訊。

\* 將以設定的長寬比產生JPEG/HEIF影像。

\* 這些長寬比(M/S1/S2)和像素計數也適用於重設尺寸。

\* 1：約標示焦距1.6倍的視角。

\* 2：這些影像的長寬比會略有不同。

## 靜止影像檔大小/可拍攝張數/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機械快門/電子前簾

影像畫質		檔案大小[MB大約值]	可拍攝張數[大約值]*1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大約值]	
				CFexpress卡*1	SD卡*2
JPEG*3	L	13.0	23710	760	760
	M	7.8	39370	670	660
	S1	4.6	67580	670	660
	S2	1.8	171670	670	660
HEIF*4	L	12.5	24290	690	640
	M	8.1	37350	740	740
	S1	4.9	60570	780	780
	S2	1.8	148190	790	780
RAW*3	RAW	47.6	6540	230	95
	CRAW	20.6	15210	580	580
RAW+JPEG*3	RAW+L	47.6 + 13.0	5120	150	87
	CRAW+L	20.6 + 13.0	9260	310	190
RAW+HEIF*4	RAW+L	47.6 + 12.5	4860	89	84
	CRAW+L	20.6 + 12.5	8420	180	170

\* 1：CFexpress卡的可拍攝張數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適用於符合Canon測試標準的325 GB CFexpress卡。

\* 2：SD卡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適用於符合Canon測試標準的128 GB UHS-II SD卡。

\* 3：設為HDR拍攝(PQ)：關閉時。

\* 4：設為HDR拍攝(PQ)：HDR PQ時。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基於符合Canon測試標準的條件(單次自動對焦、高速連續拍攝+、JPEG/HEIF影像畫質：8、ISO 100、相片風格：標準，室溫：23°C / 73°F)進行測試

\* 根據拍攝條件(包括剩餘電池電量、電池溫度、裁切/長寬比、JPEG/HEIF影像畫質、主體、記憶卡品牌、ISO感光度、相片風格和自訂功能)的不同，檔案大小、可拍攝張數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有所不同。

## 電子快門

影像畫質		檔案大小[MB大約值]	可拍攝張數[大約值]*1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大約值]	
				CFexpress卡*1	SD卡*2
JPEG*3	L	請參閱「 <a href="#">機械快門/電子前簾</a> 」。		200	200
	M			200	200
	S1			200	200
	S2			200	200
HEIF*4	L			200	200
	M			200	200
	S1			200	200
	S2			200	200
RAW*3	RAW			93	86
	CRAW			170	170
RAW+JPEG*3	RAW+L			85	82
	CRAW+L			160	150
RAW+HEIF*4	RAW+L	79	79		
	CRAW+L	150	150		

\* 1：CFexpress卡的可拍攝張數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適用於符合Canon測試標準的325 GB CFexpress卡。

\* 2：SD卡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適用於符合Canon測試標準的128 GB UHS-II SD卡。

\* 3：設為[]HDR拍攝(PQ): 關閉時。

\* 4：設為[]HDR拍攝(PQ): HDR PQ時。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基於符合Canon測試標準的條件(單次自動對焦、高速連續拍攝+、JPEG/HEIF影像畫質：8、ISO 100、相片風格：標準，室溫：23°C / 73°F)進行測試

\* 根據拍攝條件(包括剩餘電池電量、電池溫度、裁切/長寬比、JPEG/HEIF影像畫質、主體、記憶卡品牌、ISO感光度、相片風格和自訂功能)的不同，檔案大小、可拍攝張數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有所不同。

## 短片記錄

### 主記錄格式

主記錄格式	檔案副檔名
RAW	CRM
XF-HEVC S YCC422 10bit	MP4
XF-HEVC S YCC420 10bit	MP4
XF-AVC S YCC422 10bit	MP4
XF-AVC S YCC420 8bit	MP4

### Proxy記錄格式

Proxy記錄格式	檔案副檔名
XF-HEVC S YCC420 10bit	MP4
XF-AVC S YCC420 8bit	MP4

\* 根據主要記錄系統自動設定。

\* 將[記錄功能+記憶卡/資料夾選擇]的[記錄選項]設為[1]主要 [2]Proxy時，可以進行Proxy記錄。

## 短片記錄大小

### 主要短片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RAW格式	解析度	影像畫質	格數(格/秒)					
				239.76	200.00	119.88	100.00	59.94	50.00
XF-HEVC S YCC422 10bit	高畫質內部畫面 標準內部畫面 輕量內部畫面 標準 LGOP	8K-D	一般						
		8K-U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 LGOP	8K-D	一般						
		8K-U							
XF-HEVC S YCC422 10bit XF-HEVC S YCC420 10bit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 LGOP	4K-D	精細						
			一般			是*1	是*1	可	可
		4K-U	精細						
			一般			是*1	是*1	可	可
		2K-D	精細					可	可
			一般	是*1	是*1	是*1	是*1	可	可
		Full HD	精細					可	可
			一般	是*1	是*1	是*1	是*1	可	可
XF-AVC S YCC422 10bit	高畫質內部畫面 標準內部畫面 輕量內部畫面 標準 LGOP	4K-D	精細						
			一般			是*1*3	是*1*3	可	可
		4K-U	精細						
			一般			是*1*3	是*1*3	可	可
	標準內部畫面 標準 LGOP	2K-D	精細					可	可
			一般	是*1	是*1	是*1	是*1	可	可
		Full HD	精細					可	可
			一般	是*1	是*1	是*1	是*1	可	可

RAW*2	標準RAW	RAW	—						
	輕量RAW							可	可
	標準RAW	SRAW	—					可	可
	輕量RAW							可	可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RAW格式	解析度	影像畫質	格數(格/秒)			
				29.97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2 10bit	高畫質內部畫面	8K-D	一般	是*3	是*3	可	可
	標準內部畫面 輕量內部畫面 標準LGOP	8K-U		是*3	是*3		可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LGOP	8K-D	一般	可	可	可	可
		8K-U		可	可		可
XF-HEVC S YCC422 10bit XF-HEVC S YCC420 10bit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4K-D	精細	可	可	可	可
			一般	可	可	可	可
		4K-U	精細	可	可		可
			一般	可	可		可
		2K-D	精細	可	可	可	可
			一般	可	可	可	可
		Full HD	精細	可	可		可
			一般	可	可		可
XF-AVC S YCC422 10bit	高畫質內部畫面 標準內部畫面 輕量內部畫面 標準LGOP	4K-D	精細	可	可	可	可
			一般	可	可	可	可
		4K-U	精細	可	可		可
			一般	可	可		可
	標準內部畫面 標準LGOP	2K-D	精細	可	可	可	可
			一般	可	可	可	可
		Full HD	精細	可	可		可
			一般	可	可		可
RAW*2	標準RAW	RAW	—	可	可	可	可
	輕量RAW			可	可	可	可
	標準RAW	SRAW	—	可	可	可	可
	輕量RAW			可	可	可	可

\* 1：設為[高格數：關閉]時，短片以音訊記錄，並以實際速度播放。設為[高格數：啟動]時，不記錄音訊，播放時以29.97格/秒(NTSC)/25.00格/秒(PAL)速度的慢動作播放短片。只能使用exFAT格式的記憶卡進行記錄(無法記錄至FAT32格式的記憶卡)。

\* 2：僅當使用CFexpress卡時，才能進行記錄。

\* 3：無法選擇高畫質內部畫面。

## Proxy短片

Proxy短片的記錄格式和短片記錄大小將根據主要短片的記錄形式和短片記錄大小自動設定，如下表所示。

主記錄格式	主要短片記錄大小		Proxy記錄格式	Proxy短片記錄大小	
	解析度	壓縮格式		解析度	壓縮格式
RAW	RAW SRAW	標準RAW 輕量RAW	XF-AVC S YCC420 8bit	2K-D	標準LGOP 輕量LGOP
XF-HEVC S YCC422 10bit	4K-D 2K-D	標準內部畫面 輕量內部畫面 標準LGOP	XF-HEVC S YCC420 10bit	2K-D	
XF-HEVC S YCC420 10bit	4K-U Full HD			Full HD	
XF-AVC S YCC422 10bit	4K-D 2K-D	高畫質內部畫面 標準內部畫面 輕量內部畫面 標準LGOP	XF-AVC S YCC420 8bit	2K-D	
XF-AVC S YCC420 8bit	4K-U Full HD			Full HD	

\* Proxy短片的視角和格數與主要短片相同。

\* Proxy短片的影像畫質(正常/精細)將固定為正常。

\* 設為[1]主要 [2]Proxy時，無法以100.00格/秒或以上的速度記錄主要短片。

\* 即使Proxy短片記錄因錯誤而停止，主要短片記錄仍將繼續。

\* 如果主要短片記錄停止，Proxy短片記錄也會停止。

\* 設為[1]主要 [2]Proxy時，表示主要短片的記錄時間。設為[記錄至多個媒體]時，表示空間最少的記憶卡的記錄時間。

\* 如果沒有記憶卡1，則表示可用於記錄Proxy短片的時間，並且可以記錄Proxy短片。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RAW格式	解析度	影像畫質	格數(格/秒)					
				239.76	200.00	119.88	100.00	59.94	50.00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 LGOP 輕量 LGOP	2K-D	一般					可	可
XF-AVC S YCC420 8bit		Full HD						可	可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RAW格式	解析度	影像畫質	格數(格/秒)			
				29.97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LGOP 輕量LGOP	2K-D	一般	可	可	可	可
XF-AVC S YCC420 8bit		Full HD		可	可		可

## 內置和外接麥克風

內置麥克風：單聲道麥克風

外接麥克風(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3.5 mm直徑立體聲迷你插頭(3針)

多功能靴輸入：相容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DM-E1D

## 預計記錄時間、短片位元率、檔案大小和記憶卡性能要求

### RAW、8K-DCI正常/8K-UHD正常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RAW類型	格數(格/秒)	總記錄時間(大約值)			視訊位元率(Mbps大約值)	檔案大小(MB/分鐘大約值)
			64 GB	256 GB	1 TB		
RAW	標準RAW	29.97	3分鐘	13分鐘	51分鐘	2600	18631
		25.00					
		24.00					
		23.98					
	輕量RAW	59.94	3分鐘	13分鐘	51分鐘	2600	18631
		50.00					
		29.97	5分鐘	20分鐘	1小時19分鐘	1670	11979
		25.00	6分鐘	24分鐘	1小時34分鐘	1400	10048
		24.00	6分鐘	25分鐘	1小時39分鐘	1340	9619
		23.98					

XF-HEVC S YCC422 10bit	高畫質內部 畫面	24.00	4分鐘	17分鐘	1小時9分鐘	1920	13735
		23.98					
	標準內部畫 面	29.97	4分鐘	18分鐘	1小時14分鐘	1800	12877
		25.00	5分鐘	22分鐘	1小時28分鐘	1500	10731
		24.00	5分鐘	23分鐘	1小時32分鐘	1440	10302
		23.98					
	輕量內部畫 面	29.97	7分鐘	28分鐘	1小時51分鐘	1200	8585
		25.00	8分鐘	34分鐘	2小時13分鐘	1000	7155
		24.00	8分鐘	35分鐘	2小時18分鐘	960	6869
		23.98					
	標準LGOP	29.97	15分鐘	1小時3分鐘	4小時6分鐘	540	3865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LGOP	29.97	21分鐘	1小時25分鐘	5小時33分鐘	400	2863
		25.00					
		24.00					
		23.98					

\* 視訊位元率僅表示視訊；不包括音訊和中繼資料。

\* 設為[音訊格式: AAC / 16bit / 2CH]時(設為RAW短片時, LPCM/24位元/4CH)。

\* 設定[新增新聞中繼資料: 關]時。

\* 達到每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時, 短片記錄會停止。

\* 設為UHD時, 24.00格/秒無法使用。

## RAW、8K-DCI正常/8K-UHD正常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RAW類型	格數(格/秒)	記憶卡性能要求	
			CFexpress卡	SD卡
RAW	標準RAW	29.97	CFexpress 2.0 Type-B[400MB/秒或 更快]	—
		25.00		
		24.00		
		23.98		
	輕量RAW	59.94	CFexpress 2.0 Type-B[400MB/秒或 更快]	
		50.00	CFexpress 2.0 Type-B[400MB/秒或 更快]	
		29.97	CFexpress 2.0 Type-B[400MB/秒或 更快]	
		25.00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24.00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23.98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XF-HEVC S YCC422 10bit	高畫質內部畫面	24.00	CFexpress 2.0 Type-B[400MB/秒或 更快]	
		23.98	CFexpress 2.0 Type-B[400MB/秒或 更快]	
	標準內部畫面	29.97	CFexpress 2.0 Type-B[400MB/秒或 更快]	
		25.00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24.00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23.98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輕量內部畫面	29.97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25.00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24.00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23.98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標準LGOP	29.97	CFexpress 2.0	V90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LGOP	29.97	CFexpress 2.0	V60
		25.00		
		24.00		
		23.98		

**SRAW、4K-DCI精細/4K-UHD精細**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RAW類型	格數(格/秒)	總記錄時間(大約值)			視訊位元率 (Mbps大約值)	檔案大小 (MB/分鐘大約值)	
			64 GB	256 GB	1 TB			
SRAW	標準RAW	59.94	4分鐘	18分鐘	1小時11分鐘	1860	13338	
		50.00	5分鐘	21分鐘	1小時25分鐘	1550	11121	
		29.97	9分鐘	36分鐘	2小時22分鐘	930	6686	
		25.00	10分鐘	43分鐘	2小時49分鐘	780	5613	
		24.00	11分鐘	45分鐘	2小時56分鐘	750	5399	
		23.98	11分鐘	45分鐘	2小時59分鐘	740	5327	
	輕量RAW	59.94	10分鐘	40分鐘	2小時37分鐘	840	6042	
		50.00	12分鐘	48分鐘	3小時9分鐘	700	5041	
		29.97	20分鐘	1小時20分鐘	5小時13分鐘	420	3038	
		25.00	24分鐘	1小時36分鐘	6小時15分鐘	350	2538	
		24.00	25分鐘	1小時41分鐘	6小時38分鐘	330	2395	
		23.98						
	XF-HEVC S YCC422 10bit	標準LGOP	29.97	1小時3分鐘	4小時12分鐘	16小時25分鐘	135	968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LGOP	29.97	1小時25分鐘	5小時40分鐘	22小時9分鐘	100	718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29.97	1小時25分鐘	5小時40分鐘	22小時9分鐘	100	718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2 10bit	高畫質內部 畫面	29.97	14分鐘	56分鐘	3小時42分鐘	600	4294
		25.00	17分鐘	1小時8分鐘	4小時26分鐘	500	3579
		24.00	17分鐘	1小時11分鐘	4小時37分鐘	480	3436
		23.98					
	標準內部畫 面	29.97	18分鐘	1小時15分鐘	4小時56分鐘	450	3221
		25.00	22分鐘	1小時30分鐘	5小時55分鐘	375	2685
		24.00	23分鐘	1小時34分鐘	6小時10分鐘	360	2577
		23.98					
	輕量內部畫 面	29.97	28分鐘	1小時53分鐘	7小時24分鐘	300	2148
		25.00	34分鐘	2小時16分鐘	8小時52分鐘	250	1791
		24.00	35分鐘	2小時22分鐘	9小時14分鐘	240	1719
		23.98					
	標準LGOP	29.97	56分鐘	3小時47分鐘	14小時47分 鐘	150	1075
		25.00					
		24.00					
		23.98					

\* 視訊位元率僅表示視訊；不包括音訊和中繼資料。

\* 設為[音訊格式: AAC / 16bit / 2CH]時(設為RAW短片時, LPCM/24位元/4CH)。

\* 設定[新增新聞中繼資料: 關]時。

\* 達到每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時, 短片記錄會停止。

\* 設為UHD時, 24.00格/秒無法使用。

**SRAW、4K-DCI精細/4K-UHD精細**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RAW類型	格數(格/秒)	記憶卡性能要求	
			CFexpress卡	SD卡
SRAW	標準RAW	59.94	CFexpress 2.0 Type-B[400MB/秒或 更快]	—
		50.00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29.97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25.00	CFexpress 2.0	
		24.00	CFexpress 2.0	
		23.98	CFexpress 2.0	
	輕量RAW	59.94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50.00	CFexpress 2.0	
		29.97	CFexpress 2.0	
		25.00	CFexpress 2.0	
		24.00	CFexpress 2.0	
		23.98		
XF-HEVC S YCC422 10bit	標準LGOP	29.97	CFexpress 2.0	U3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LGOP	29.97	CFexpress 2.0	U3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29.97	CFexpress 2.0	U3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2 10bit	高畫質內部畫面	29.97	CFexpress 2.0	V90
		25.00	CFexpress 2.0	V90
		24.00	CFexpress 2.0	V60
		23.98		
	標準內部畫面	29.97	CFexpress 2.0	V60
		25.00	CFexpress 2.0	V60
		24.00	CFexpress 2.0	V60
		23.98		
	輕量內部畫面	29.97	CFexpress 2.0	V60
		25.00	CFexpress 2.0	V60
		24.00	CFexpress 2.0	U3
		23.98		
	標準LGOP	29.97	CFexpress 2.0	U3
		25.00		
		24.00		
		23.98		

#### 4K-DCI正常/4K-UHD正常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	格數(格/秒)	總記錄時間(大約值)			視訊位元率 (Mbps大約 值)	檔案大小 (MB/分鐘大 約值)
			64 GB	256 GB	1 TB		
XF-HEVC S YCC422 10bit	標準LGOP	119.88	18分鐘	1小時15分鐘	4小時56分鐘	450	3221
		100.00					
		59.94	37分鐘	2小時31分鐘	9小時51分鐘	225	1612
		50.00					
		29.97	1小時3分鐘	4小時12分鐘	16小時25分 鐘	135	968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LGOP	119.88	28分鐘	1小時53分鐘	7小時24分鐘	300	2148
		100.00					
		59.94	56分鐘	3小時47分鐘	14小時47分 鐘	150	1075
		50.00					
		29.97	1小時25分鐘	5小時40分鐘	22小時9分鐘	100	718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119.88	28分鐘	1小時53分鐘	7小時24分鐘	300	2148
		100.00					
		59.94	56分鐘	3小時47分鐘	14小時47分 鐘	150	1075
		50.00					
		29.97	1小時25分鐘	5小時40分鐘	22小時9分鐘	100	718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2  
10bit

高畫質內部畫面	59.94	7分鐘	28分鐘	1小時51分鐘	1200	8585
	50.00	8分鐘	34分鐘	2小時13分鐘	1000	7155
	29.97	14分鐘	56分鐘	3小時42分鐘	600	4294
	25.00	17分鐘	1小時8分鐘	4小時26分鐘	500	3579
	24.00	17分鐘	1小時11分鐘	4小時37分鐘	480	3436
	23.98					
標準內部畫面	119.88	4分鐘	18分鐘	1小時14分鐘	1800	12877
	100.00	5分鐘	22分鐘	1小時28分鐘	1500	10731
	59.94	9分鐘	37分鐘	2小時28分鐘	900	6440
	50.00	11分鐘	45分鐘	2小時57分鐘	750	5367
	29.97	18分鐘	1小時15分鐘	4小時56分鐘	450	3221
	25.00	22分鐘	1小時30分鐘	5小時55分鐘	375	2685
	24.00	23分鐘	1小時34分鐘	6小時10分鐘	360	2577
	23.98					
輕量內部畫面	119.88	7分鐘	28分鐘	1小時51分鐘	1200	8585
	100.00	8分鐘	34分鐘	2小時13分鐘	1000	7155
	59.94	14分鐘	56分鐘	3小時42分鐘	600	4294
	50.00	17分鐘	1小時8分鐘	4小時26分鐘	500	3579
	29.97	28分鐘	1小時53分鐘	7小時24分鐘	300	2148
	25.00	34分鐘	2小時16分鐘	8小時52分鐘	250	1791
	24.00	35分鐘	2小時22分鐘	9小時14分鐘	240	1719
	23.98					

標準LGOP	119.88	17分鐘	1小時8分鐘	4小時26分鐘	500	3579
	100.00					
	59.94	34分鐘	2小時16分鐘	8小時52分鐘	250	1791
	50.00					
	29.97	56分鐘	3小時47分鐘	14小時47分鐘	150	1075
	25.00					
	24.00					
	23.98					

- \* 視訊位元率僅表示視訊；不包括音訊和中繼資料。
- \* 設定**[音訊格式: AAC / 16bit / 2CH]**時。
- \* 設定**[新增新聞中繼資料: 關]**時。
- \* 達到每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時，短片記錄會停止。
- \* 設為**[短片裁切: 啟動]**時相同。
- \* 設為UHD時，24.00格/秒無法使用。

#### 4K-DCI正常/4K-UHD正常

記録格式	壓縮方法	格數(格/秒)	記憶卡性能要求	
			CFexpress 卡	SD 卡
XF-HEVC S YCC422 10bit	標準LGOP	119.88	CFexpress 2.0	V60
		100.00		
		59.94	CFexpress 2.0	V60
		50.00		
		29.97	CFexpress 2.0	U3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LGOP	119.88	CFexpress 2.0	V60
		100.00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CFexpress 2.0	U3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119.88	CFexpress 2.0	V60
		100.00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CFexpress 2.0	U3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2  
10bit

XF-AVC S YCC422 10bit	高畫質內部畫面	59.94	CFexpress 2.0	—
		50.00	CFexpress 2.0	—
		29.97	CFexpress 2.0	V90
		25.00	CFexpress 2.0	V90
		24.00	CFexpress 2.0	V60
		23.98		
	標準內部畫面	119.88	CFexpress 2.0 Type-B[400MB/秒或 更快]	—
		100.00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
		59.94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
		50.00	CFexpress 2.0	—
		29.97	CFexpress 2.0	V60
		25.00	CFexpress 2.0	V60
		24.00	CFexpress 2.0	V60
		23.98		
	輕量內部畫面	119.88	CFexpress 2.0	—
		100.00	CFexpress 2.0	—
		59.94	CFexpress 2.0	V90
		50.00	CFexpress 2.0	V90
		29.97	CFexpress 2.0	V60
		25.00	CFexpress 2.0	V60
		24.00	CFexpress 2.0	U3
		23.98		

標準LGOP	119.88	CFexpress 2.0	V90
	100.00		
	59.94	CFexpress 2.0	V60
	50.00		
	29.97	CFexpress 2.0	U3
	25.00		
	24.00		
	23.98		

## 2K-DCI精細/Full HD精細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	格數(格/秒)	總記錄時間(大約值)			視訊位元率 (Mbps大約 值)	檔案大小 (MB/分鐘大 約值)
			64 GB	256 GB	1 TB		
XF-HEVC S YCC422 10bit	標準LGOP	59.94	2小時49分鐘	11小時19分 鐘	44小時12分 鐘	50	360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LGOP	59.94	4小時2分鐘	16小時7分鐘	63小時1分鐘	35	25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59.94	4小時2分鐘	16小時7分鐘	63小時1分鐘	35	25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2 10bit	標準內部畫面	59.94	28分鐘	1小時53分鐘	7小時24分鐘	300	2148
		50.00	34分鐘	2小時16分鐘	8小時52分鐘	250	1791
		29.97	56分鐘	3小時47分鐘	14小時47分鐘	150	1075
		25.00	1小時8分鐘	4小時32分鐘	17小時44分鐘	125	896
		24.00	1小時10分鐘	4小時43分鐘	18小時28分鐘	120	861
		23.98					
	標準LGOP	59.94	2小時49分鐘	11小時19分鐘	44小時12分鐘	50	360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 \* 視訊位元率僅表示視訊；不包括音訊和中繼資料。
- \* 設定[音訊格式: AAC / 16bit / 2CH]時。
- \* 設定[新增新聞中繼資料: 關]時。
- \* 達到每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時，短片記錄會停止。
- \* 設為Full HD時，24.00格/秒無法使用。

## 2K-DCI精細/Full HD精細

記録格式	壓縮方法	格數(格/秒)	記憶卡性能要求	
			CFexpress卡	SD卡
XF-HEVC S YCC422 10bit	標準LGOP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標準LGOP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2 10bit	標準内部畫面	59.94	CFexpress 2.0	V60
		50.00	CFexpress 2.0	V60
		29.97	CFexpress 2.0	U3
		25.00	CFexpress 2.0	U3
		24.00	CFexpress 2.0	U3
		23.98		
	標準LGOP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 2K-DCI正常/Full HD正常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	格數(格/秒)	總記錄時間(大約值)			視訊位元率 (Mbps大約 值)	檔案大小 (MB/分鐘大 約值)
			64 GB	256 GB	1 TB		
XF-HEVC S YCC422 10bit	標準LGOP	239.76	42分鐘	2小時50分 鐘。	11小時5分鐘	200	1433
		200.00					
		119.88	1小時25分鐘	5小時40分鐘	22小時9分鐘	100	718
		100.00					
		59.94	2小時49分鐘	11小時19分 鐘	44小時12分 鐘	50	360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239.76	1小時	4小時3分鐘	15小時50分 鐘。	140	1004
		200.00					
		119.88	2小時1分鐘	8小時5分鐘	31小時37分 鐘	70	503
		100.00					
		59.94	4小時2分鐘	16小時7分鐘	63小時1分鐘	35	25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XF-AVC S YCC422 10bit	標準內部畫面	239.76	7分鐘	28分鐘	1小時51分鐘	1200	8585
		200.00	8分鐘	34分鐘	2小時13分鐘	1000	7155
		119.88	14分鐘	56分鐘	3小時42分鐘	600	4294
		100.00	17分鐘	1小時8分鐘	4小時26分鐘	500	3579
		59.94	28分鐘	1小時53分鐘	7小時24分鐘	300	2148
		50.00	34分鐘	2小時16分鐘	8小時52分鐘	250	1791
		29.97	56分鐘	3小時47分鐘	14小時47分鐘	150	1075
		25.00	1小時8分鐘	4小時32分鐘	17小時44分鐘	125	896
		24.00	1小時10分鐘	4小時43分鐘	18小時28分鐘	120	861
	23.98						
	標準LGOP	239.76	42分鐘	2小時50分鐘	11小時5分鐘	200	1433
		200.00					
		119.88	1小時25分鐘	5小時40分鐘	22小時9分鐘	100	718
		100.00					
		59.94	2小時49分鐘	11小時19分鐘	44小時12分鐘	50	360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 \* 視訊位元率僅表示視訊；不包括音訊和中繼資料。
- \* 設定[音訊格式: AAC / 16bit / 2CH]時。
- \* 設定[新增新聞中繼資料: 關]時。
- \* 達到每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時，短片記錄會停止。
- \* 設為[短片裁切: 啟動]時相同。
- \* 設為Full HD時，24.00格/秒無法使用。

## 2K-DCI正常/Full HD正常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	格數(格/秒)	記憶卡性能要求	
			CFexpress卡	SD卡
XF-HEVC S YCC422 10bit	標準LGOP	239.76	CFexpress 2.0	U3
		200.00		
		119.88	CFexpress 2.0	U3
		100.00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23.98				
XF-HEVC S YCC420 10bit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239.76	CFexpress 2.0	U3
		200.00		
		119.88	CFexpress 2.0	U3
		100.00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23.98				

XF-AVC S YCC422 10bit	標準内部畫面	239.76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
		200.00	CFexpress 2.0 Type-B[200MB/秒或 更快]	—
		119.88	CFexpress 2.0	V90
		100.00	CFexpress 2.0	V90
		59.94	CFexpress 2.0	V60
		50.00	CFexpress 2.0	V60
		29.97	CFexpress 2.0	U3
		25.00	CFexpress 2.0	U3
		24.00	CFexpress 2.0	U3
		23.98		
	標準LGOP	239.76	CFexpress 2.0	U3
		200.00		
		119.88	CFexpress 2.0	U3
		100.00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 Proxy短片(2K-DCI正常/Full HD正常)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	格數(格/秒)	總記錄時間(大約值)			視訊位元率 (Mbps大約 值)	檔案大小 (MB/分鐘大 約值)
			64 GB	256 GB	1 TB		
XF-HEVC S YCC420 10bit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59.94	8小時44分鐘	34小時58分 鐘	136小時39 分鐘	16	117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輕量LGOP	59.94	15小時21分 鐘	61小時25分 鐘	239小時55 分鐘	9	67
		50.00					
		29.97					
		25.00					
		23.98					

- \* 視訊位元率僅表示視訊；不包括音訊和中繼資料。
- \* 設定[音訊格式: AAC / 16bit / 2CH]時。
- \* 設定[新增新聞中繼資料: 關]時。
- \* 達到每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時，短片記錄會停止。
- \* 設為Full HD時，24.00格/秒無法使用。

**Proxy短片(2K-DCI正常/Full HD正常)**

記錄格式	壓縮方法	格數(格/秒)	記憶卡性能要求	
			CFexpress卡	SD卡
XF-HEVC S YCC420 10bit XF-AVC S YCC420 8bit	標準LGOP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輕量LGOP	59.94	CFexpress 2.0	U3
		50.00		
		29.97		
		25.00		
		24.00		
		23.98		

## 自動對焦(AF)

**對焦方式：**雙像素CMOS自動對焦

### 對焦亮度範圍

靜止影像拍攝

EV -6.5至21(使用f/1.2鏡頭，\*中央自動對焦點，單次自動對焦，室溫，ISO 100)

\* 具備平滑散焦(DS)鍍膜的RF鏡頭除外

短片記錄

- 8K30p：EV -4.5至21
- 4K30p：EV -3.5至21
- Full HD30p：EV -4.0至21  
(使用f/1.2鏡頭\*，中央自動對焦點，單次自動對焦，室溫，ISO 100，29.97/25.00格/秒)  
\* 具備平滑散焦(DS)鍍膜的RF鏡頭除外

### 對焦操作

	靜止影像拍攝	短片記錄
自動對焦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單次自動對焦</li><li>• 人工智慧自動對焦</li><li>• 伺服自動對焦</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單次自動對焦</li><li>•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li></ul>
手動對焦(MF)	支援	支援

\* 設定為人工智慧自動對焦時，相機會根據主體移動自動從單次自動對焦切換到伺服自動對焦(也適用於連續拍攝期間)。

\* 在[]模式下自動設為[人工智慧自動對焦]。

**對焦模式：**自動對焦/手動對焦

\* 使用了不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RF或RF-S鏡頭時會應用此設定。

\* 使用了具備對焦模式開關的鏡頭時，以鏡頭設定為準。

**基於自動對焦區域的鏡頭相容性：**請參閱Canon網站()。

## 自動選擇可用的自動對焦區域數目

對焦區域		水平：約100%、垂直：約100%
自動對焦區域目	靜止影像	最大1053個區域(39×27)
	短片	最大975個區域(39×25)

\* 因設定而異可能會不同。

## 自動對焦點的可選位置

對焦區域		水平：約90%、垂直：約100%
位置數目	靜止影像	最大5850個位置(90×65)
	短片	最大4500個位置(90×50)

\* 設為[單點自動對焦]並使用多功能控制器選擇時。

\* 自動對焦點的可選位置值不代表自動對焦效能。

## 眼球控制

此功能適用於靜止影像拍攝。

**偵測方法：**透過使用紅外線LED取得的角膜反射影像(浦肯野影像)以及使用者的瞳孔影像進行視線偵測

## 觀景窗

**類型：**OLED彩色電子觀景窗

**螢幕尺寸：**約1.3cm(0.5吋)

**點數：**約5,760,000點

**放大倍率/視角：**約0.76x/約35.5°(3:2長寬比，使用50 mm鏡頭對無限遠處對焦， $-1\text{ m}^{-1}$ )

**覆蓋範圍：**約100%(影像大小為L、長寬比為3:2且約24 mm眼點)

**眼點：**約24 mm(自接目鏡透鏡末端起 $-1\text{ m}^{-1}$ )

**屈光度調節：**約 $-4.0$ 至 $+2.0\text{ m}^{-1}$  (dpt)

## 螢幕

類型：TFT彩色液晶螢幕

螢幕尺寸：約8.0cm(3.2吋)(長寬比為3:2)

點數：約2,100,000點

視角：水平和垂直約170°

覆蓋範圍：垂直和水平約100%(影像大小為L且長寬比為3:2)

螢幕亮度：在1-7範圍內可手動調整

觸控式螢幕：電容式感應

## 液晶面板

類型：反射記憶體型液晶顯示

顯示格式：點矩陣顯示

點數：128×128點

## HDMI輸出

輸出端子：HDMI輸出端子(Type A)

\* 不支援HDMI CEC

HDMI解析度：自動/1080p/1080i

## 曝光控制

### 在不同拍攝條件下的測光功能

項目		靜止影像拍攝	短片記錄
測光感應器		基於影像感測器輸出訊號	
		6144區(96×64)測光*1	DCI：4800區(96×50)測光*1 UHD：5184區(96×54)測光*1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可	可
	局部測光	可 * 畫面中央約9.5%的區域*3	
	重點測光*2	可 * 畫面中央約5.3%的區域*3	
	中央偏重平均	可	—
測光亮度範圍(室溫、ISO 100)		EV -3至20	EV -1至20

\* 1：設為[1.6x (裁切)]或[短片裁切: 啟動]時相同。

\* 2：多點測光不可用(不支援)。

\* 3：設為全片幅時。設為1.6x(裁切)時，值有所不同。

## 靜止影像拍攝時的ISO感光度(推薦的曝光指數)

### 靜止影像的手動ISO感光度設定

	ISO感光度
正常ISO感光度	ISO 100–51200
擴展ISO感光度	L(相當於ISO 50)・H(相當於ISO 102400)

\* 設為[高光色調優先]時，可用的手動設定範圍為ISO 200–51200。

\* 設為[HDR拍攝(PQ): HDR PQ]時，擴展ISO感光度無法使用。

### 靜止影像的手動ISO感光度設定範圍

ISO感光度範圍	ISO感光度
最低	L(相當於ISO 50)至ISO 51200
最高	ISO 100至H(相當於ISO 102400)

### 靜止影像的ISO自動設定範圍

自動範圍	ISO感光度
最低	ISO 100–25600
最高	ISO 200–51200

### 靜止影像的ISO自動詳細資訊

拍攝模式	不使用閃光燈	使用閃光燈	
		對E-TTL的ISO自動的最高值進行可變控制	
		相容鏡頭	不相容鏡頭
[A+]	ISO 100–12800	ISO 100–6400	ISO 100–1600
Fv / P / Av / M / Tv	ISO 100*1+2–51200*2	ISO 100*1+2–6400*2	ISO 100*1+2–1600*2
BULB	ISO 400*3	ISO 400*3	

\* 1：設定[高光色調優先: 啟動/增強]時為ISO 200。

\* 2：根據[自動範圍]的[最高]和[最低]的設定會有所不同。

\* 3：如果超出設定範圍，會變更為最接近ISO 400的數值。

### 對E-TTL的ISO自動的最高值進行可變控制：支援

## 短片記錄時的ISO感光度(建議的曝光指數)

### 短片的手動ISO感光度設定(M模式下)

	自訂相片	ISO感光度
正常ISO感光度	關閉*1*2	ISO 100–25600
	Canon 709/PQ/HLG	ISO 400–25600
	Canon Log 2/Canon Log 3	ISO 800–25600
	BT.709 Standard	ISO 160–25600
擴展ISO感光度	關閉*3*4*5*6	H(相當於ISO 32000、40000或51200)
	Canon 709/PQ/HLG*6	L(相當於ISO 100、125、160、200、250或320) H(相當於ISO 32000、40000或51200)
	Canon Log 2/Canon Log 3*6	L(相當於ISO 100、125、160、200、250、 320、400、500或640) H(相當於ISO 32000、40000或51200)
	BT.709 Standard*6	L(相當於ISO 100或125) H(相當於ISO 32000、40000或51200)

\* 1：設為[高光色調優先]時，ISO感光度範圍的低端從ISO 200開始。

\* 2：設為[HDMI短片模式: 啟動]時，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為ISO 800 – ISO 12800。

\* 3：設為[HDMI拍攝(PQ): HDR PQ]時，擴展ISO感光度無法使用。

\* 4：設為[HDMI短片模式: 啟動]時，擴展ISO感光度無法使用。

\* 5：設為[高光色調優先]時，擴展ISO感光度無法使用。

\* 6：在RAW短片記錄時，擴展ISO感光度無法使用。

\* 手動設定時，最高ISO感光度會對應[ISO感光度範圍]的設定。

## 短片的自動ISO感光度設定(P/Tv/Av模式下及M模式下使用ISO自動時)

	自訂相片	ISO感光度
正常ISO感光度	關閉*1*2	ISO 100–25600
	Canon 709/PQ/HLG	ISO 400–25600
	Canon Log 2/Canon Log 3	ISO 800–25600
	BT.709 Standard	ISO 160–25600
擴展ISO感光度	關閉*3*4*5*6	H(相當於ISO 32000/40000/51200)
	Canon 709/PQ/HLG*6	
	Canon Log 2/Canon Log 3*6	
	BT.709 Standard*6	

\* 1：設為[高光色調優先]時，ISO感光度範圍的低端從ISO 200開始。

\* 2：設為[HDR]HDR短片模式: 啟動]時，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為ISO 800 – ISO 12800。

\* 3：設為[HDR]HDR拍攝(PQ): HDR PQ]時，擴展ISO感光度無法使用。

\* 4：設為[HDR]HDR短片模式: 啟動]時，擴展ISO感光度無法使用。

\* 5：設為[高光色調優先]時，擴展ISO感光度無法使用。

\* 6：在RAW短片記錄時，擴展ISO感光度無法使用。

\* 自動設定時，最高ISO感光度會對應[自動的最高值]的設定。

## 短片的手動ISO感光度設定範圍

ISO感光度範圍	ISO感光度
最低	ISO 100–25600
最高	ISO 200–25600、H(相當於ISO 51200)

## 短片的ISO自動最高設定

	ISO感光度
自動的最高值	ISO 6400–25600、H(相當於ISO 51200)

## 縮時短片的最大ISO自動設定

	ISO感光度
自動的最高值	ISO 400–25600

## 快門

### 靜止影像拍攝

#### 類型：

電子控制焦平面快門

捲簾快門，使用影像感測器

### 快門模式

快門模式	閃燈攝影
機械快門	可以
電子前簾	可以
電子快門	可以

### 快門速度

快門模式	設定範圍
機械快門	1/8000–30秒、B快門
電子前簾	
電子快門*1	1/32000*2–30秒、B快門

\* 1：1/10000秒或更高的快門速度僅在Tv或M模式下可用(在Fv、P或Av模式下最高1/8000秒)。

\* 2：在包圍對焦拍攝、閃燈攝影或[新光圈值下保持相同的曝光]下設定[ISO感光度/快門速度]或[快門速度]時，最高快門速度限制為1/8000秒。

### 閃燈同步速度

快門模式	閃燈同步速度		
	EL/EX閃光燈		非Canon閃光燈
	全片幅	1.6x (裁切)	
機械快門	1/200秒	1/250秒	1/200秒
電子前簾	1/250秒	1/320秒	1/250秒
電子快門	1/160秒	1/250秒	1/160秒

## 短片記錄

**類型：**捲簾快門，使用影像感測器

**快門速度：**1/8000\*1–1/25\*2\*3秒

在Tv或M模式下的短片：1/8000\*1–1/8\*2\*3秒

\*1：縮時短片拍攝時最高為1/4000秒。

\*2：在一般短片記錄過程中，最小速度會因記錄模式和格數而異。

\*3：當格數設為239.76或200.00格/秒時，最低速度為1/250秒(NTSC)/1/200秒(PAL)；當格數設為119.88或100.00格/秒時，最低速度為1/125秒(NTSC)/1/100秒(PAL)。

**影像穩定功能(IS模式)：**具備

## 驅動

**拍攝模式和連續拍攝速度**

[最大大約值]

拍攝模式	自動對焦操作	圖示顯示	機械快門	電子前簾	電子快門
單張拍攝			可	可	可
高速連續拍攝+ (  )	單次自動對焦 人工智慧自動對焦 伺服自動對焦	綠色	12張/秒	12張/秒	30張/秒
		白色	9.0張/秒	9.0張/秒	
		白色(閃爍)	7.2張/秒	7.2張/秒	
高速連續拍攝 (  )	單次自動對焦 人工智慧自動對焦 伺服自動對焦	綠色	6.0張/秒	8.2張/秒	15張/秒
		白色	5.2張/秒	6.6張/秒	
		白色(閃爍)	4.0張/秒	5.1張/秒	
低速連續拍攝 (  )	單次自動對焦 人工智慧自動對焦 伺服自動對焦	綠色	3.0張/秒	3.0張/秒	5.0張/秒
		白色	3.0張/秒	3.0張/秒	
		白色(閃爍)	3.0張/秒	3.0張/秒	
自拍定時器：10秒			可	可	可
自拍定時器：2秒			可	可	可
自拍定時器：連續			可	可	可

## 外接閃光燈

**多功能配件靴接點：**用於相容多功能靴配件：21針，用於閃燈同步和通訊：5針

**同步端子：**隨附

**閃燈曝光補償：**±3級(以1/3或1/2級為單位)

## 播放

項目	靜止影像	短片
顯示自動對焦點	可	
播放時格線	關/ 3×3 / 6×4 / 3×3+對角	
放大檢視	1.5x~10x(15個等級)	
設定影像搜尋條件	搜尋條件 分級/日期/資料夾/保護/檔案類型(1)/檔案類型(2)	
分級	關/★至★★★★★ 選擇影像/選擇範圍/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找到的全部影像	
保護影像	選擇影像/選擇範圍/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解除保護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記憶卡中全部影像/解除保護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找到的全部影像/解除保護找到的全部影像	
處理相機內RAW影像	可	
重設尺寸	可	
裁切影像	可	

## VR預覽

### 支援的影像：

- 靜止影像  
記錄格式：JPEG、RAW和C-RAW  
影像大小：L尺寸
- 短片  
記錄格式：無限制  
短片記錄大小  
解析度：8K-D  
影片格數：59.94/50.00\*、29.97/25.00、24.00或23.98格/秒  
\*以29.97格/秒/25.00格/秒播放。  
壓縮：無限制

### VR影像顯示規格：

解析度：HDMI為Full HD 1920×1080時的最大輸出解析度。  
影片格數：59.94/50.00\*、29.97/25.00、24.00或23.98格/秒  
\*以29.97格/秒/25.00格/秒播放。

## 從短片擷取畫面

使用本相機記錄的8K/4K短片中的單個畫面可以儲存為靜止影像(JPEG/HEIF)。

8K	DCI	約3540萬像素(8192×4320)
	UHD	約3320萬像素(7680×4320)
4K	DCI	約880萬像素(4096×2160)
	UHD	約830萬像素(3840×2160)

\* 一般短片中的靜止影像儲存為JPEG，HDR PQ短片中的靜止影像儲存為HEIF。

\* 無法從RAW短片中擷取畫面。

\* 相機內調整大小或裁切以及相機內放大不適用於擷取畫面的靜止影像。

\* 設為[C]功能:開時，相機無法從記錄的短片中擷取靜止影像。

## 列印指令(DPOF)

相容DPOF版本1.1

## 外部介面

### 數位端子

端子類型	USB Type-C™
傳輸	相當於USB 10 Gbps(SuperSpeed Plus USB/USB 3.2 Gen 2)
用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用於電腦通訊 / 智慧型手機通訊</li><li>USB電池充電 / 相機供電</li></ul>

**HDMI輸出端子：**HDMI端子(Type A)

\* 解析度自動切換

\* 不支援HDMI CEC

**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3.5 mm直徑立體聲迷你插孔(3針)

**耳機端子：**3.5 mm直徑立體聲迷你插孔

**遙控端子：**N3型端子

## 電源

### 電池

相容的電池	LP-E6P
使用的數量	1

\* 亦可使用LP-E6NH/LP-E6N，但功能受限(Ⓜ)。

\* 無法使用LP-E6。

**USB電池充電和相機供電：使用USB電源轉接器PD-E2**

### 交流電源

直流電連接器DR-E6P、USB電源轉接器PD-E2

### 可拍攝張數

拍攝方法	溫度	可拍攝張數(大約值)	
		省電*1	順暢*2
觀景窗拍攝*3	+23°C / 73°F	340	250
螢幕拍攝*4		630	540

\* 1：基於CIPA標準。

\* 2：根據Canon測量條件(基於CIPA標準)

\* 3：設為[觀景窗]時。

\* 4：設為[螢幕]時。

\* 使用完全充滿電的新電池LP-E6P

\* 可拍攝張數會隨拍攝環境而異。

\* 在相容配件連接到多功能靴的情況下，可能會減少拍攝張數，因為相機要供電給配件。

\* LP-E6NH/LP-E6N也可以使用，但可拍攝數量較少。

\* 與上表相比，在電池手把BG-R20中使用兩塊LP-E6P電池使可拍攝張數大約增加一倍。

\* 與上表相比，在散熱風扇CF-R20EP中使用兩塊LP-E6P電池且不使用散熱風扇和有線區域網路功能使可拍攝張數大約增加一倍。

\* 與上表相比，在電池手把BG-R20EP中使用兩塊LP-E6P電池且不使用有線區域網路功能使可拍攝張數大約增加一倍。

## 可用的操作時間

使用條件		溫度	可用的操作時間
B快門曝光可用的時間		+23°C / 73°F	約4小時10分鐘
即時顯示拍攝可用的時間		+23°C / 73°F	約4小時
記錄短片可用的時間 *1	8K RAW	• 輕量RAW • 59.94格/秒/50.00格/秒	+23°C / 73°F 約50分鐘
			0°C / 32°F 約50分鐘
	8K DCI	• 標準LGOP • 29.97格/秒/25.00格/秒	+23°C / 73°F 約1小時
	4K DCI	• 標準LGOP • 59.94格/秒/50.00格/秒	+23°C / 73°F 約1小時20分鐘
			0°C / 32°F 約1小時10分鐘
	Full HD	• 標準LGOP • 29.97格/秒/25.00格/秒	+23°C / 73°F 約2小時10分鐘
0°C / 32°F 約2小時			
可用的播放短片時間 (正常播放)	4K DCI	• 標準LGOP • 59.94格/秒/50.00格/秒	+23°C / 73°F 約2小時40分鐘

\* 使用完全充滿電的新電池LP-E6P時

\* 使用螢幕時

\* 1：設為[短片伺服自動對焦：關閉]和[短片裁切：關閉]時

## 尺寸及重量

### 尺寸

(寬)×(高)×(厚)	約138.5×101.2×93.5 mm/約5.45×3.98×3.68吋
-------------	---------------------------------------

\* 基於CIPA準則。

### 重量

機身(包括電池和CFexpress卡) * 基於CIPA準則。	約746g/約26.31盎司
僅機身	約656g/約23.14盎司

\* 不包括機身蓋或靴蓋。

### 操作環境

**操作溫度：**0–40°C / 32–104°F

**操作濕度：**85%或更小

## Wi-Fi(無線LAN)

支援的標準(相當於IEEE 802.11b/g/n/a/ac/ax標準)

Wi-Fi標準(等同值)	傳送方法	RU類型	最大連結速度	
			5GHz波段/6GHz 波段	2.4 GHz波段
IEEE 802.11ax 2×2 MIMO	OFDM調製 (OFDMA)	996-色調	1201Mbps	—
		484-色調	574Mbps	—
		242-色調	229Mbps	229Mbps
		106-色調	100Mbps	100Mbps
		52-色調	47Mbps	47Mbps
		26-色調	24Mbps	24Mbps
IEEE 802.11ax		996-色調	601Mbps	—
		484-色調	287Mbps	—
		242-色調	115Mbps	115Mbps
		106-色調	50Mbps	50Mbps
		52-色調	24Mbps	24Mbps
		26-色調	12Mbps	12Mbps
IEEE 802.11ax 2×2 MIMO	OFDM調製 (CSMA/CA)	—	1201Mbps	287Mbps
IEEE 802.11ax			601Mbps	143Mbps
IEEE 802.11ac 2×2 MIMO			867Mbps	—
IEEE 802.11ac			433Mbps	—
IEEE 802.11n 2×2 MIMO			300Mbps	144Mbps
IEEE 802.11n			150 Mbps	72Mbps
IEEE 802.11a			54 Mbps	—
IEEE 802.11g			—	54 Mbps
IEEE 802.11b			DSSS調製	—

\* 與MIMO(多輸入和多輸出)2×2相容

## 傳送頻率(中心頻率)

### 2.4 GHz波段

頻率	2412至2462 MHz
頻道	1至11頻道

### 5 GHz波段

頻率	5180至5825 MHz
頻道	36至165頻道

\* 規格根據國家/地區可能有所不同。

### 6GHz波段

頻率	5955至7045MHz
頻道	1至229頻道

\* 規格根據國家/地區可能有所不同。

## 認證和資料加密方法

### 2.4GHz波段/5GHz波段

連接方法	認證	加密
相機存取點	開放	關閉
	WPA2 / WPA3-個人	AES
網路架構傳輸	開放	關閉
	Enhanced Open	AES
	WPA / WPA2 / WPA3-個人	AES
	WPA/WPA2/WPA3-Enterprise	AES
	WPA3-Enterprise 192-bit	AES

### 6GHz波段

連接方法	認證	加密
網路架構傳輸	Enhanced Open	AES
	WPA3-Personal	AES
	WPA3-Enterprise	AES
	WPA3-Enterprise 192-bit	AES

## 藍牙

**標準相容：**符合藍牙規格版本5.3(低功耗藍牙技術)

**傳送方法：**GFSK調製

- 以上所有資料均根據Canon測試標準及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日本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測試標準和準則測定。
- 上述尺寸及重量根據CIPA準則量度(淨機身重量除外)。
- 產品規格及外觀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如相機上安裝的非Canon鏡頭發生故障，請聯絡該鏡頭製造商。

## 商標及許可

---

[☑ 商標](#)

[☑ 關於MPEG-4授權](#)

[☑ 配件](#)

### 商標

---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標。
- Microsoft、Windows是微軟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它國家(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App Store、macOS是Apple Inc.在美國和其它國家(地區)註冊的商標。
- Google Play和Android是Google LLC的商標。
- IOS是Cisco在美國和其它國家(地區)授權使用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QR碼是株式會社DENSO WAVE的商標。
- SDXC標誌是SD-3C, LLC的商標。
- CFexpress是CFA(CompactFlash Association)的商標。
- 術語HDMI、HDMI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HDMI 商業包裝和HDMI標誌是HDMI Licensing Administrator, In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USB Type-C™和USB-C™是USB Implementers Forum的商標。
- Bluetooth®文字標記及標誌是Bluetooth SIG, Inc.所有的註冊商標，Canon Inc.對於此類商標的任何使用均得到許可。其它商標及商標名稱均屬其各自擁所有者所有。
- 所有其它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所有者所有。

## 關於MPEG-4授權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USE OF A CONSUMER OR OTHER USES IN WHICH IT DOES NOT RECEIVE REMUNERATION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OR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SEE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 按照要求注意事項顯示為英文。

### 建議使用Canon原裝配件

本產品配合Canon原裝配件使用可達最佳效能。因此，強烈建議本產品與原裝配件一起使用。

Canon對非Canon原裝配件的故障(如電池洩漏和/或電池爆炸)而導致本產品的損壞和/或意外(如功能失靈，火災等)不承擔任何責任。請注意，由非Canon原裝配件的故障所導致的維修並不在本產品的保固範圍之內，但您可以要求付費維修。

#### ⚠ 注意

- 電池LP-E6P是Canon產品的專用電池。將其應用於不相容的電池充電器或產品可能導致故障或意外，對此Canon公司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相容配件的詳細資訊，請查看以下網站。

- <https://cam.start.canon/H002/>



設備名稱：數位相機 Equipment name		型號（型式）：EOS R5 Mark II Type designation (Type)				
單元 Unit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Restricted substances and its chemical symbols					
	鉛 Lead (Pb)	汞 Mercury (Hg)	鎘 Cadmium (Cd)	六價鉻 Hexavalent chromium (Cr <sup>6+</sup> )	多溴聯苯 Polybrominated biphenyls (PBB)	多溴二苯醚 Polybrominated diphenyl ethers (PBDE)
電氣零部件	—	○	○	○	○	○
機械構件	—	○	○	○	○	○
外殼	○	○	○	○	○	○
附配件(電池、 充電器等)	—	○	○	○	○	○
備考1.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Note 1: “○” indicates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does not exceed the percentage of reference value of presence.						
備考2.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Note 2: “—” indicates that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corresponds to the exemption.						

製造商：Canon Inc.

進口商：台灣佳能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Canon Marketing (Taiwan) Co., Ltd.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19 樓

客戶服務專線：0809-022-888

台北客服展示中心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19 樓之 1

高雄客戶服務中心

高雄市苓雅區新光路38號23F之2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